

影响人类历史的12个大众癫狂事件

一件件不可思议的事，
一桩桩世人迷乱的癫狂，
一幕幕似曾相识的悲剧，
它们竟然都发生了……

可怕的错觉

——人人都会犯的致命错误——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英] 查尔斯·麦基 (Charles Mackay) 著
冯 松 译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影响人类历史的12个大众癫狂事件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人人都会犯的致命错误——

[英] 查尔斯·麦基 (Charles Mackay) 著

冯松译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可怕的错觉: 人人都会犯的致命错误/(英)麦基著; 冯松译.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08.9

ISBN 978-7-80228-937-6

I. 可… II. ①麦…②冯… III. 历史事件-西方国家-普及读物
IV. K105-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147122号

可怕的错觉

作	者	[英]查尔斯·麦基
译	者	冯松
责 任 编 辑		刘丽刚
出 版 发 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100037)
总 编 室 电 话		+86 10 6899 5424 6899 6304(传真)
发 行 部 电 话		+86 10 6899 5968 6899 8705(传真)
本社中文网址		http://www.nwp.cn
本社英文网址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本社电子信箱		nwpcn@public.bta.net.cn
版权部电子信箱		frank@nwp.com.cn
版 权 部 电 话		+86 10 6899 6306
印 刷		北京市昌平北七家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 1/16
字 数		330千字 印张: 22
版 次		2008年10月第1版 2008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28-937-6
定 价		39.00元

新世界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新世界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录

CONTENTS

- 1 第一章
为金钱疯狂
——密西西比计划始末
- 31 第二章
南海泡沫
- 53 第三章
狂热的郁金香
- 61 第四章
圣物崇拜
- 69 第五章
近代预言家秘史
- 85 第六章
悍匪的赞歌
- 95 第七章
决斗与神裁
- 123 第八章
宗教旗帜下的侵略性远征
——十字军东征
- 189 第九章
“女巫”奇冤
- 227 第十章
炼金术士
- 307 第十一章
占卜术
- 323 第十二章
催眠术士

可怕的错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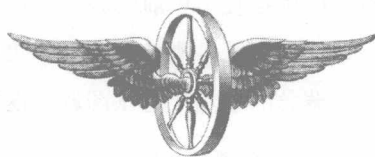
第
一
章

有些人为了不可告人的目的，
建立起许多公司，
发行新股票牟取暴利；
他们用虚名欺骗国民，
先募集新的信贷，
然后将其贬值，
把虚夸的资产分成股份，
引得众人争来夺去。

——笛福

为金钱疯狂

——密西西比计划始末



1719年到1720年，在法国发生了一件被后人称为“密西西比大疯狂”的历史事件，无数的法国民众被卷入这场购买股票的狂潮中。在开始的时候，他们中的很多人凭借股票一夜暴富，但随后，更多的人收获的是破产的结局，国家也一度陷入动荡之中。

说起这个事件，就不能不提到一个人，他就是“密西西比大疯狂”的始作俑者——约翰·劳。由于约翰·劳倡导的“密西西比计划”的严重后果给人们带来了巨大的心理创伤，因此当时的人们普遍认为他不是骗子就是疯子。但是，后世的历史学家发现，如此对待他是不公平的。众所周知，约翰·劳既不是骗子，也不是疯子。与其说他骗人，不如说他是受骗；与其说他是罪犯，不如说他是受害者。他是那个时代的金融专家，他对信用的原理和原则了如指掌；他所建立的系统虽然最终轰然崩溃，但这并不主要是他的过失，而是因为他建立这个系统的基础——法国民众——出了问题。他做梦也没有料到整个国家贪婪的狂潮成就了他的计划，也最终毁灭了他的系统；他也不知道，自信，像怀疑一样无限制地增长；并且，希望，也可以像恐惧一样四处泛滥。他怎么会预见到法国人会像寓言中的那样，在他们发疯般的渴望中，杀掉给他们下了那么多金蛋的鹅呢？

约翰·劳，他一生的命运就像第一个从伊利湖向安大略湖^①漂流的水手一样。他出发时，河面上波澜不兴，视野开阔。河水载着春风得意的他迅疾愉快地前行，此时来看，没有人能阻挡住他前航的轻舟。可是……天哪！眼前就是大瀑布。当他明白过来时，已经太迟了。刚才还载着他快乐前行的水流如今竟成了把他推向深渊的死神之手。湍急的水流让他试图调头返回的一切努力都成为徒劳，

① 伊利湖、安大略湖：美国和加拿大边境的两个大淡水湖。



此刻，他再拼命地划水，也根本不足以对抗水流的强大力道，水流逐渐将他推向那势如雷霆的瀑布。最终，他与水流一起飞越嶙峋的岩石，连人带船一道落入谷底，撞个粉碎；这个猛烈的冲击使水面溅起了一些水花，但也只是翻滚了几下，冒出几个泡沫就平静下来，像往常一样，继续向前流去。约翰·劳和法国人就是这样。劳是水手，法国人是河水。

1671年，约翰·劳生于爱丁堡。他的父亲老约翰生于法夫郡的一个古老家庭，其职业是金匠和银行家。老约翰做买卖积攒了一大笔财富，他用这笔钱在罗西安西部和中部交界的弗斯福斯买下了劳里斯顿和兰德尔斯顿两处地产，因此，他被称为劳里斯顿的劳——在自己的名字前能拥有一个领地的称号，这不仅是老约翰的一个愿望，也是他那个时代所有人的梦想。

约翰·劳是他的大儿子，刚满14岁的时候就被带到会计室中艰苦工作了三年，因为老约翰想让儿子早早理解苏格兰这个地方的银行操作原则，以便日后接替自己的事业。约翰·劳没有让父亲失望，他在很小的时候就在算术上显示了超乎同龄人的才能，并对数字充满了热情。17岁时，约翰·劳长得又高又壮，身材健美。虽然他的脸上因出天花而疤痕累累，却非常讨人喜欢，一看就是个充满聪明智慧的青年。这时，他开始变得不务正业，自负虚夸，一味痴迷于奢华的服饰。在女人丛中，约翰·劳是个宠儿，女人们都叫他“漂亮的劳”。而男人们却十分鄙夷他这个纨绔子弟，把他称作“浪荡的约翰”。他的父亲在1688年去世，他也乐得没有烦琐事务缠身以及父亲的约束，带着继承来的劳里斯顿地产的收入，来到伦敦闯荡世界。

他当时非常年轻帅气，性格桀骜不驯，加上又刚继承了一大笔财产，因此，可以想象，他刚到伦敦的时候出手相当大方。很快，他就成了赌场的常客。他把数学天赋用在了赌桌上，靠着对输赢几率精心的计算，他竟然屡屡赢钱，俨然成了赌场里的常胜将军。每个赌徒都对他的好运十分嫉妒，更多的人则是对他崇敬得无以复加，赌徒们每天目不转睛地看他赌钱，看他压在什么位置，大家也纷纷跟着压，以图沾点光。

在讨女人欢心方面，他也同样是个行家里手。伦敦上流社会的太太小姐们都亲切地、微笑着看待这位潇洒英俊的苏格兰男子——这个年轻、富裕、聪明又富有魄力的小伙子。可是所有这些成功却为他未来的不幸命运埋下了伏笔。放荡地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生活了九年之后，他最终成了一名无可救药的赌棍。他不再满足于小打小闹地下注，而是疯狂地追逐大笔押注带来的刺激，他的赌注越押越大。终于，有一天，他在场豪赌中失败，输掉了很大一笔钱，他不得不抵押了他的地产才脱了干系。祸不单行，偏偏在这时候，他与一位名叫维莉尔丝的女士的暧昧关系败露了——这招致了该女子的丈夫威尔逊先生的仇恨，后者要求与他进行一场殊死决斗。他接受了挑战，并当场把对手射死。这使他锒铛入狱，并被判处谋杀罪名，应处以死刑。但由于是过失杀人，判决最后被减成罚款。但死者的兄弟不服，提出了上诉。他被押到最高法院受审，可是他后来不知道用什么办法逃脱了法网，并逃到了欧洲大陆。

事后，法官们还在《加威特报》上刊登了通缉令，悬赏捉拿劳。在通缉文告中，他被描绘成“约翰·劳上尉，苏格兰人，26岁。个子高大，肤色黑，瘦削身材。体型适中，大约有六英尺高，大麻坑脸，大鼻子，嗓音响亮”。但这并没有阻碍他的成功逃亡，他到达欧洲大陆后，在那里旅行了三年。这三年里，他一边周游各国，一边详细地钻研各国的货币和金融事务，还身体力行地从事了一些金融生意，比如他在阿姆斯特丹呆了几个月，就做了几笔金融投机买卖，这让他赚到一些钱。他每天早上研究金融和贸易的规律，傍晚则沉溺于赌场之中，赚到的钱也在赌场中被挥霍得所剩无几。

大约在1700年，风头过去以后，他返回爱丁堡。就在这个城市，他出版了一本名叫《建立一个贸易委员会的提议和理由》的小册子，不过没有引起多大的关注。

不久以后，他又提出了一个关于建立所谓的“土地银行”的主张。他主张，“土地银行”发行的纸币，按一般利率，永远不得大于或等于该国所有土地的价值。谁拥有此种钞票，谁在特定时间内就拥有对该土地的使用权。这个宏伟计划一经提出，就引起了苏格兰议会的极大兴趣，议员们对这个主张进行了长久的讨论。一个中立党派还提出动议要求建立这样一个银行。不过，议会最后通过决议认为，这种通过强迫的方式建立的任何纸币的信用，会使整个国家陷入风险之中。因此否决了这个计划。

劳的计划失败了，同时，他提出的对误杀威尔逊一案的赦免请求也被法院驳回。无奈，他只好再度流亡欧洲大陆，重操赌博旧业。他继续在佛兰德斯^①、荷

^① 佛兰德斯：西欧的一个历史地名，泛指古代尼德兰南部地区，也称为“佛莱芝”（法语音译）。

兰、德国、匈牙利、意大利和法国游荡了十四年。流亡期间，他所到一国，便研究该国的贸易和资源，最后，他得出一个结论：如果没有纸币，国家的经济也不会繁荣。在这十四年中，他成了赌博专家，凭借精心的计算和对下注时机的把握，从赌场中套取了大量的财富，也因此成为赌场经营者的噩梦。据《世界传记》(Biographie Universelle)记载，他首先被逐出威尼斯，又被热那亚封杀，因为当地的法官都认为他的到来给当地的年轻人带了个坏头。在居留巴黎期间，连警察总长达让松都勒令他卷铺盖走人。但幸好约翰·劳与巴黎的旺多姆公爵、孔蒂王子和奥尔良公爵等诸多社会名流私交不错，尤其是奥尔良公爵，十分赞赏约翰·劳的潇洒从容和翩然风度，他放出话来要做劳的保护者。有了这些名人的力挺，劳也自然能心安理得地在巴黎居住下来了。劳深知奥尔良公爵与皇帝十分亲近，并且深深地感受到，公爵今后注定将成为法国政界举足轻重的人物，因此劳很注意和公爵保持良好关系，他们经常互访，劳则趁机向公爵灌输他的金融主张。

在这期间，劳曾向法国的审计长德斯马莱提出了一个财政计划。据说当这个计划上报给当时的法国皇帝路易十四的时候，皇帝得知计划的提出者——劳不是天主教徒，就拒绝与劳进行任何接触。就这样，劳又一次吃了闭门羹。

劳对自己的财政计划不死心，他来到意大利拜谒萨伏伊公爵维克多·阿马迪斯，请求他在自己的领地建立土地银行。公爵的婉拒让劳的希望再一次破灭，但是公爵建议他再回到法国国王那里试试看，因为他对法国人的性格很了解，法国人肯定会对这样一个新颖而又动听的计划热烈赞同。而且，最关键的一点，原来否决他的计划的法国皇帝路易十四刚刚去世了，年仅7岁的继承人登上了王位，前文提到的奥尔良公爵摇身一变成了摄政王，总揽朝政——劳的机会来了！

摄政王奥尔良公爵是他的朋友，对他的理论和假设十分熟悉，劳面前的道路再无障碍。更重要的是，由于前任皇帝路易十四漫长执政期间的奢侈腐化，法国的财政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而劳和他的计划，恰恰也让摄政王奥尔良公爵看到了希望。

当时，摄政王奥尔良公爵接手的是一个彻头彻尾的烂摊子——全国的对外债务高达30亿里弗赫，而每年的税收总共才有14.5亿里弗赫，政府支出花去14.2亿里弗赫。也就是说，每年只有300万里弗赫来支付30亿外债的利息，整个经济秩序一片混乱。经济上的混乱引发了社会的动荡，路易十四刚刚死去，国民的积怨终



于爆发了，愤怒的群众走上街头，用石块砸坏他的塑像，撕毁他的肖像，他的名字已成了“自私”和“压迫”的同义词，人们的记忆中只留下了他的倒行逆施、奢侈和残暴。

为了迅速平息国民的怨恨，维护政权的稳定，摄政王专门召集了一个会议来商讨解决方案。会上，圣西蒙公爵建议摄政王召开议会，宣布整个国家的破产，尽管这个方案非常冒险，一旦成功，将有效地把国家从暴乱的危险中挽救出来。而处事圆滑的诺阿耶公爵担心此举会给自己带来麻烦，则运用自己全部的影响反对圣西蒙的提议，辩称这个冒险的举动既会降低法国的诚信度，又会带来毁灭性的后果。摄政王同意了后者的意见，于是，这个孤注一掷的计划被终止了。

摄政王最终采纳了后者的计划，尽管打着维护国家诚信度的旗号，许诺要公正无私，结果出台的的第一个措施就是一个不诚实的措施：国家下令重铸货币，但货币的重量比原来减少五分之一；那些拿1000个金币或银币到造币厂的人领回了面值相同的货币，可金属的重量只有原来的五分之四。这样一来，通过空手套白狼，国库凭空就获得了7200万里弗赫的收入。可结果却使国家的整个商业运行变得一团糟。政府又轻微地减少了税赋，此举果然在一定程度上平息了民众愤怒的呼声，为了眼前的蝇头小利，人们忘记了未来会出现巨大的不幸。

计划的另一个方面是，成立了一个专门的裁决委员会，审查那些贷款承包商和赋税承包人的不法行为。这个裁决委员会是由议会的各个议长、各委员会援助和咨询法庭的法官们以及审计委员会的诸位官员组成，其主席是财政大臣，具有相当大的权力。他们鼓励民众对税收员的不法行为进行告密揭发，并许诺：告密者可以拿到罚金和没收款项的五分之一作为报酬。另外，谁要能协助找到犯罪者隐匿的款项，那么款项的十分之一将作为赏金。在那个时代，税收员在任何国家的名声都不太好，但在法国尤为严重，因为路易十四统治时期的税收员广收苛捐杂税，民愤极大。因此，当这些赋税承包巨头以及手下的各级承包人受到法办，全国民众一片欢腾。

委员会一成立，法国顿时出现了告密狂潮。犯罪或有嫌疑的人纷纷锒铛入狱，上到巴士底监狱，下至边远县城的小监狱统统人满为患。委员会还下令：凡是帮助犯罪嫌疑人逃跑的人都将被处以很重的罚款。这场裁决风暴使得大量贷款承包商和赋税承包人得到应有的惩罚，他们有的人被罚戴枷示众，有的人被罚做



苦役，罪行较轻的人则被处以罚款和监禁。只有一个名叫赛缪尔·贝尔纳的人被处死了，他是一个偏远省份的银行家和赋税承包人。这个号称当地一霸的家伙非法收入如此之巨——竟提出愿意拿出600万里弗赫，即25万英镑买条生路。不过裁决委员会拒绝了他的贿赂——他被立即处死。

不过，在这场运动中仍然有不少漏网之鱼。一些贷款承包商和赋税承包人比赛缪尔·贝尔纳狡猾得多，他们把财产都藏在隐秘之处，政府即使抄了他们全家也所得无几。无奈，政府做出了妥协——改以罚款的方式代替刑罚。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由于各个行政部门贪污腐败，大部分罚款反倒被朝臣以及他们的妻子、情人们据为己有，国家并没得到更多实惠。当时有这样一件事：一个承包人依照法令本应被罚款1200万里弗赫。一位在政府中很有影响力的伯爵告诉他如果给自己10万克朗^①的话，他的罚款就可以免除。“朋友，你来得太晚了，”这位承包人说，“我已和你的妻子讨价还价过了，她只要5万。”

这次反贪风暴持续了几个月，罪行严重的人得到了应有的惩罚。由于告密有利可图，一些正直的商人也受到诬告，被牵涉进来，为洗刷清白，他们不得不公开其经营状况。社会各界怨声载道。一年之后，政府觉得该收手了，于是解散了裁决委员会，同时宣布对那些蒙冤的人实行大赦。

就这样，在这场运动中，政府最终征收到了1.8亿里弗赫的收入，其中的8000万被用来还外债，余下的钱被大臣们贪污了。曼特侬女士撰文回忆说：“那时候摄政王出手很大方，经常给手下巨额赏赐，其实这些钱都是罚没的公款。人民对这种假公济私的行为十分不满，议论纷纷。”人们这时候才明白，税收员其实是小角色，大臣、官员们才是巨贪首恶！这造成了“劫夺一群骗子的财产去中饱另一群恶棍的私囊”的结局，真正两手空空的还是国家和人民。

其实，造成今天的结局，摄政王难辞其咎。尽管他胸有大志，却缺乏做事的干劲。他不愿过问国事，不加细察就签发官方文件，还经常把自己分内的事让别人去办。一句话，他是个空有强国愿望，却不愿意劳心劳力、办点实事的人。所以，劳的“强国速成计划”正对了摄政王脾胃。

劳向摄政王提交了两份备忘录，在备忘录中他提出：当前欧洲诸国中，最不景气的货币就数法国货币了。他说，金属货币已经远不能满足一个商业国家的要

① 6里弗赫合1克朗银币，10万克朗合60万里弗赫。

求，必须有纸币的辅助，英国和荷兰在这方面就是榜样。他建议成立一个银行，这个银行掌管国家的税收，并以税收和不动产为基础发行纸币。并提议该银行名义上归国王管理，但实际上由议会指定的委员会掌控。

为了扩大影响，劳还把自己撰写的关于金融和贸易的文章译成法文，在法国传播，倾力打造自己“财经学家”的形象。很快，他的名字传遍了法国的每一个角落，同时，摄政王的心腹大臣们也在各种公众场合对他宣传吹捧。这下子，举国上下都在关注着他，盼望在这位拉斯先生(Monsieur Lass)^①身上出现一个了不起的奇迹。

1716年5月5日，劳与他的兄弟得到授权，一起建立一个名为“劳氏公司”(Lawand Comlmny)的银行，它发行的纸币可以用来缴税。该银行的资本为600万里弗赫，每500里弗赫一股，共1.2万股。其中四分之一可以用金属货币购买，其余的可以用国库券的形式购买。

约翰·劳对金融事务三十年的研究经验终于在此时派上了巨大用场。“劳氏公司”发行的纸币可以随意购买或兑换，并且发行后价值不变。这立即使他的纸币变得比金银还值钱。因为金银经常会受到政府的干预而贬值。比如1000里弗赫的银币，今天还与它们的面值相符，第二天就会缩水六分之一，而劳氏银行发行的纸币的价值始终坚挺。另外，劳还说服摄政王下令，银行家在发行纸币时必须有足够的基金来支持，否则应该被判死罪。结果，“劳氏公司”发行的纸币在公众中的口碑越来越好，有调查显示，其受欢迎度比金属货币高1%。不久，其效果显现出来了，法国萎缩的商业开始复苏，民众的纳税积极性提高了，抱怨的声音也减弱了，人们逐渐建立起对纸币的信心。一年之中，劳发行的纸币升值了15%，而相比之下，政府发行的来偿还奢侈的路易十四所欠债务的国库券，其价值则下滑了21.5%。相比之下，形势对劳简直太有利了，目前整个国家的注意力都聚焦到了他身上，劳的信誉也如日中天。几乎在同时，劳的银行分行也遍地开花，出现在里昂、罗谢尔、图尔、亚眠和奥尔良这些重要城市。

摄政王也很惊讶于这样优异的业绩。于是劳趁热打铁，对摄政王提议说：“我

① 法国人把“Law”的读音发为“lass”是因为法语中没有“aw”这个音。他的计划失败后，诙谐的人说整个国家都“厌恶他”，法语为“Lasse de Lwi”，并提议，他以后应该被称作“叹息先生”，法语为“Monsieur Helas”。

们应该建立一个公司，这个公司垄断着与密西西比河广阔流域和河西岸路易斯安那州做贸易的权力。人们都认为这两个地区盛产贵金属，如果垄断这里的贸易，就可以成为唯一的税赋承包人和钱币铸造者。”

摄政王对劳言听计从，新公司很快就获批了。公司资本分为20万股，每股500里弗赫，这些股票可以用国库券按票面价值购买，尽管在市场上，面值500里弗赫的国库券在市场上只能换来160里弗赫。然而，投机的狂潮席卷了整个法兰西，民众仍然一窝蜂地前去购买，哪还管什么值得不值得！

劳氏银行首战告捷，民众也对他许下的任何承诺都坚信不移。再加上摄政王从政策上予以相当力度的支持——每天都赋予这位幸运的策划者以新的特权。逐渐地，劳的银行垄断了烟草的销售，独揽了改铸金币、银币的权力。最后，皇室甚至批注劳氏银行升格为法兰西皇家银行。

在如潮的赞扬声中，劳和摄政王有点忘乎所以，他们忘记了摄政王曾经宣布过的准则，即：如果一个银行家没有必要的资金储备，贸然、大量地发行纸币，他就只有死路一条。法兰西皇家银行甫一成立，摄政王就意气用事，授意它发行了面值10亿里弗赫的纸币——这是他们的计划迈向错误的第一步。在后世看来，这一过失的责任并不在劳，因为，当银行事务在劳的控制之下时，他发行的纸币从来没超过6000万里弗赫。因此，可以肯定，这完全是摄政王一手策划的。

银行信贷是个复杂微妙的系统，摄政王的意气用事会对它产生致命的影响，但当时，劳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另外，劳生活在专制政府的高压之下，即使他能看出摄政王的错误之举，他也无力纠正。就这样，10亿里弗赫的纸币从印刷厂进入流通领域，充斥了整个国家。由于缺乏稳固的基金支持，这些纸币的价值命中注定迟早会一落千丈。但是，眼前的巨大利益映花了他的眼睛，使他预见不到在未来的某一天，他和他的计划将遭受的灭顶之灾，甚至会把法国带进无尽的灾难中。

议会对劳的计划的安全性提出了疑问，法官达格索对大幅度增加纸币发行量，以及国内金银货币的持续贬值提出旗帜鲜明的反对意见。但胳膊拧不过大腿，劳有摄政王做靠山，最后达格索被摄政王无理撤职，取而代之的是摄政王的心腹达让松，达让松还兼任财政大臣。新上任的财政大臣达让松在金融方面是个彻头彻尾的门外汉，他上任后，为了能尽快偿清国债，采取了一个愚蠢的措施——



以旧换新。但凡送4000里弗赫硬币和1000里弗赫国库券到造币厂去，就可以换得5000里弗赫的新硬币。造币厂也开足马力，忙于将4000个旧的大硬币改铸成5000个新的小硬币。这么做的结果是使金银货币的价值更加低落，最终会对贸易和信用造成巨大的伤害。而达让松不但浑然不觉，反倒沉浸在沾沾自喜之中。

达让松的失策和可能出现的严重后果被议会察觉到了，议会认为这都是劳出的馊主意，有些议员甚至深恶痛绝地提议将劳押到法庭受审，如果认定有罪，应就地正法。

议会再三向摄政王请愿。摄政王对他们的请求则置若罔闻。无奈，议会只好走了一步险棋——宣布一道法令：规定人民在支付时只能用旧币，以对抗达让松的政令。摄政王立即召集御前会议，宣告该法令无效。随即议会又发布了一个法令。摄政王再一次运用他的特权废除了法令。议会不屈不挠，于1718年8月12日又通过一个法令，严禁劳氏银行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参与征税。禁止所有的外国人（劳是英国人）以任何名义介入国家财政管理，违者将给予重罚。

劳一看，矛头是冲着自己来的，就如惊弓之鸟一般逃到皇宫中，向摄政王寻求庇护，请求摄政王动用特权来逼迫议会就范。此时正赶上先王的两个儿子曼因公爵和杜鲁斯伯爵因为立嫡闹纠纷，摄政王被烦扰得心中完全没了主见，就依劳的请求，下令逮捕议会的议长和两名带头持反对意见的议员，将他们关押到远方的监狱，这才最终降伏了议会的抗争。

横在劳面前的绊脚石终于在摄政王的权势下被搬开了。没有了后顾之忧，劳将全部心力都倾注到他那著名的密西西比计划之中。他不顾议会的反对，持续增加公司的股份。1719年初，密西西比公司甚至获得了在东印度群岛、中国、南太平洋诸岛以及卡尔伯特^①建立的法国东印度公司所属各地的独家贸易权。随着业务的快速增长，这个公司改名为印度群岛公司，并新增5万份新股。劳向法国人民展现了一幅异常辉煌的前景——他保证每份500里弗赫的股票每年可以分红200里弗赫。由于这些股票是被用国库券以面值购买的，而国库券一直在贬值，实际上人们只要花100里弗赫，就能买到面值500里弗赫的股票——每一股的利润竟达到200%。这简直是天上掉馅饼，顿时，5万份新股，引来了30万人申请购买；从早到晚，急切的申请人挤满了劳在甘康普瓦大街的住宅。由于申请人太多，具体

① 卡尔伯特和路易十四一起建立了东印度公司。



能不能买到还不一定，名单需要几周后才能揭晓。在这段时间内，公众的焦急心情达到了疯狂的顶点。为了知道结果，公爵、侯爵、伯爵以及他们的夫人们每天都要在大街上等几个小时。最后，等待的人数达到数千，并充斥了整条大街，他们甚至就近租了房子打持久战。同时，旧股的价格节节上扬，整个国家陷入了追逐金钱的狂潮，新的申请人源源而至。最后，公司又以每股5000里弗赫的价格发行了30万新股，总金额15亿里弗赫，很快又被法国民众抢购一空。其实，人们的这种狂热劲儿，不要说15亿，就是定价45亿，老百姓也会很开心地购买。

摄政王也很开心，15亿里弗赫巨款入手，他利用这笔钱把法国的国债还清了。

现在的劳正处在事业的巅峰，法国人也在迅速地接近痴迷的顶点。上到豪门显贵，下至贩夫走卒，人人都幻想获得无尽的财富。在贵族之中，除了圣西蒙公爵和马尔沙勒·威拉尔斯之外都在忙于炒买股票。无论男女老少，无论何种身份地位的人，都想从密西西比债券的涨落中淘到一桶金。最后，劳所在的甘康普瓦大街成了股票经纪人的集散地。由于街道狭窄，再加上人群密集，经常有人被踩死挤伤。

临街房子的主人乐开了花，以前这里的房租是1000里弗赫/年，现在涨到了1.2万到1.6万里弗赫/年！一个鞋匠把补鞋摊租了出去，并且向经纪人和顾客提供纸笔，靠这些他每天就能赚200里弗赫。还有一个驼背站在街头，急于找撰写材料的投机商租他的背当书桌，就这样他也发了财！当然，巴黎的小偷和恶棍也闻风而至，于是暴力和骚乱的发案率大大提高了。因此，政府不得不派出一队士兵在夜晚维持秩序。

劳为了图个清静，搬到了旺多姆广场附近居住，可那些投机商们也接踵而至。宽阔的旺多姆广场很快成了第二个甘康普瓦大街。从早到晚，它就像是个嘈杂的市场。摆货摊的、卖股票的、卖点心饮料的，甚至赌徒们在广场中心支上了赌桌，他们从来往的人流中赚钱。旺多姆广场除了是生意人的约会之地外，还成了时髦的休闲之地，人们在夏天的晚上来这里散步、吃夜宵。广场附近有一个法庭，法官连连抱怨广场太吵闹了，都听不清律师辩护的声音了。解铃还需系铃人，劳联系了加里格南亲王，打算购买亲王的苏瓦松官邸。因为在该官邸后面有一个面积达几英亩的大花园，用来作股票交易所正合适。经过一番讨价还价，



最后劳花了天价买下这个官邸，而亲王把大花园保留了。生财有道的亲王命人在花园内搭了大约500个小帐篷和摊位，出租给交易股票的人，按每顶帐篷500里弗赫/月的租金，亲王的月收入仅此一项就达到25万里弗赫，或者说超过1万英镑。

时任陆军元帅的维拉尔斯是一个正直的人，每看到自己的同胞陷入这种愚蠢的投机生意中不能自拔，他就感到非常气愤。有一次，他坐在马车里驶过旺多姆广场，看到人们醉心于买卖股票之中，这位性格暴躁的绅士终于按捺不住了。他命令车夫停住马车，然后他把头伸出车窗，对着人群大声疾呼，要求他们停止这种“招人厌恶的贪婪行为”。这个举动不但没有奏效，反倒引来了人们的阵阵嘘声和嘲弄声，甚至有的人开始向他的头上投掷垃圾，这位元帅悻悻地驾车狼狈而逃。此后他再也没在这里露过面。

当时有一件非常富有讽刺意义的事，有两位以清醒、安静和富于思辨思维的学者，分别是拉·莫特先生和提哈松神父。他们经常相互吹捧，赞扬对方在这场狂热行为中保持了清醒的头脑，没有随大流。但几天后，这位德高望重的神父就跑去苏瓦松官邸买股票了，当他出来时，正好碰见同样来买股票的拉·莫特。神父说：“哈！那是你吗？”“是我，”拉·莫特回答说，“怎么你在这儿？”这两位学者第二次聚首时，两位学者尽管还在对哲学、科学和宗教高谈阔论，但谁也没有底气对密西西比计划发一句微词了。最后，当这件事终于被提起时，他们一致同意：一个人永远也不应发誓拒绝做某件事，还有，聪明人设法赚钱，去享受豪华与奢侈是可以理解的。

一时之间，劳这位财神突然成为国内最重要的人物，达官显贵都以和他交往为荣。无论是贵族、法官还是主教们都涌进了他的官邸。陆军、海军的将领，地位尊贵和时髦的女士们，以及每个世袭有爵位或身居要职的人也都坐在劳的会客室，希望得到印度公司的股票的优先购买权。而事实上，只有不到十分之一的申请者才能见到劳一面。所以申请者们绞尽脑汁，想出各种策略以接近他。要在平时，那些贵族们即使在受到摄政王接见的时候，让他们等半个小时也会火冒三丈，此时他们为了能一睹劳先生的尊容，不要说半小时，就是等上六个钟头也心甘情愿。仆人们只要优先通报，就能获得客人不菲的小费。平日里高贵惯了的女士们此时也不再矜持，抛媚眼、献笑容，无所不用其极。蹲点蹲了两个星期才得到接见的也大有人在。当劳先生接见宾客时，女人们簇拥着他，她们都要求他记



下名字，允许她们购买新发行的股票。有时候，劳实在招架不住，也顾不上维护自己风流潇洒的形象了，就分开人群夺路而走。为了争取与他谈话的机会，一些人想出了种种滑稽可笑的办法。布莎夫人得知劳在某处吃饭，就驱车前往，她一进门就惊呼：“房子失火啦！”吓得在场的食客纷纷夺门而逃。当所有的人往外跑时，布莎夫人却直奔劳而去。不过，劳觉察到其中必定有诈，就向另外一个方向跑了，布莎夫人的计策最终未能如愿。

一个成功的例子是：一位努力几天仍不能如愿的女士，想出了一个奇招——让车夫驾驶马车在城中的街道上乱转。她命令车夫，一旦看到劳先生过来，就让马车撞到灯柱上，把她摔在劳的面前。就这样，这位女士在城中连转了三天，心中一再祈求上帝赐给她被摔下的机会。到了第三天傍晚，她终于看到劳先生出现了。她马上抓住缰绳，对车夫大声叫道：“马上让车翻倒！看在上帝的分上，让马车翻倒！”车夫很听话，驾车径直向柱子撞去，车子翻了，这位女士尖叫着摔了下来。具有绅士风度的劳当然不会放过这个向女士献殷勤的机会，马上跑过来救起了这位狡猾的女士，并把她带到了他的官邸。在那里，女士向劳先生道歉之后坦白了自己的计谋，并提出希望购买一定数量的股票，最后，她如愿以偿了。

还有一次，摄政王在和达让松、杜布瓦神父及其他几个人聊天的时候，提到希望找一位身份高贵的公爵夫人代替他到摩德纳陪伴他的女儿。他说：“可是……上哪儿去找呢？”这时旁边一个人回答说：“有一个地方可以找到法国所有的公爵夫人，您只需到劳先生家的会客室，她们全在那儿。”

希拉克先生是个名医，他刚买下一些股票就被套牢。这些股票跌了又跌，他非常急于把它们卖掉。可是，还没出手，股票又持续跌了两个星期。这弄得他茶饭不思，满脑子想的全是股票。这时，一个女士突然派人请他为自己看病。他到病人家里为她把脉。半晌，他沉思着说：“天啊！它落了，一直在落！”“噢，希拉克先生！”病人吓得够呛，拉铃叫仆人进来扶住她，“我要死了！我要死了！它一直在落！一直在落！”医生回过神来，惊讶地问：“什么在落？”“我的脉搏！我的脉搏！”那位女士回答。医生说：“请安静，我亲爱的夫人，我说的是股票。事情是这样的：我赔了很多，刚才我在想股票的事儿，我自己都不知道在说些什么。”

瞬息万变这个词用在这里再恰当不过了。股票的价格有时在几个小时内就可以上扬10到20个百分点，许多地位卑贱的人早上醒来时还是个穷光蛋，晚上睡觉



时已经成为腰缠万贯的大富豪了。有一次，一位手握大宗股票的大户生病了，他让自己的仆人代替自己前往劳的官邸花园的股票交易市场，以每股8000里弗赫的报价卖掉250股。可当仆人走到那儿后，发现股票价格正上涨到每股1万里弗赫。他二话没说就卖掉了那250股，每股赚得2000里弗赫，共赚50万里弗赫，合2万英镑。然后他毫不手软地将这笔差价私吞了，回去将剩余的钱给主人一交，当晚就动身逃到了外国。甚至连劳的车夫都迅速发了财，购买了属于自己的马车，然后向劳辞职。劳很尊重他，就请求他在离开前再找一个同样好的车夫来顶替。车夫答应了，当天傍晚就带来两位他以前的同行，告诉劳先生：“您先挑一个，另一个给我当车夫。”发财如此容易，甚至连厨娘和脚夫之流也会在一夜之间成为暴发户。虽然他们物质上富裕了，但举止礼仪方面还停留在原来的阶段，于是经常犯滑稽可笑的错误，成为众人的笑柄。

在这次发财狂潮中，社会上流阶层人们表现出的愚蠢和卑鄙则更令人厌恶。有一个叫安德列的人，要地位没地位，要教养没教养，但就凭投机印度公司股票积聚了巨额财富。圣西蒙公爵也评价说：“他已堆起了一座金山。”安德列暴富后，对自己低微的出身耿耿于怀，一心想与贵族联姻。他有一个女儿，才3岁。为了达到目的，他不惜以自己的女儿作为筹码，前去与高贵而又贪婪的杜瓦斯侯爵谈判。声称如果他的女儿能嫁入侯门，他将提供许多好处。当时33岁的杜瓦斯侯爵竟然恬不知耻地一口答应了下来，声称：待到这个女孩子长到12岁，他将亲自把她迎娶过来。但条件是：安德列必须一次支付给他10万克朗，并且每年给他2万里弗赫，直到女孩长到12岁为止。安德列还答应在女儿结婚时陪送一份价值几百万里弗赫的嫁妆。这份丑恶的协议被双方一本正经地签了字，还盖了印章。圣西蒙公爵认为这件轻率的事是个绝好的笑料。他说：“人们对此事的谴责声不绝于耳，劳倒台之后，野心勃勃的安德列先生也随之破产，这个计划也成为泡影。”但不得不说明的一点是：那个贵族家庭在协议中止后一直没有归还那10万克朗，可见其虚伪奸诈。

上述讲的这些故事尽管不光彩，却还只是荒唐可笑而已，对社会并没有什么危害。但是另外一些谋财害命的事，却令人难以容忍了。由于当时人们为了交易方便，到处携带大量纸币，于是就很容易被歹徒盯上。每天大街上都发生抢劫案，杀人越货的案件屡见不鲜。其中有个案子，案情之大，罪犯的社会地位之高，案



件影响之坏，令整个法国都为之震动。

德·霍恩伯爵是德·霍恩亲王的弟弟，他与高贵的艾伦伯格家族、利涅家族和蒙莫朗西家族渊源颇深。这个伯爵是个有名的浪荡公子，一向桀骜不驯。他有两个狐朋狗友，一个叫米勒，另一叫莱斯坦。有一次，他们三人盯上了一个非常富有的经纪人，这个经纪人据说经常随身携带大量的现金和股票。德·霍恩与他的两个朋友商议，决定先由伯爵出面，假装购买一定数量的印度群岛公司股票，把那个经纪人诱骗到旺多姆广场附近的一个歌舞酒吧内见面，然后伺机下手抢劫。

那位经纪人没有想到这是一个陷阱，如期而至，德·霍恩伯爵也带着两个同伙到了那里。他们坐下来谈了几分钟后，德·霍恩伯爵突然跳起来用短剑在那个经纪人的胸口上连刺三剑，把他刺倒在地。伯爵转过身来，打开受害人的公文包，将其中价值10万克朗的密西西比和印度公司债券洗劫一空。伯爵的同伙米勒又向那个已经失去反抗能力的经纪人连刺了几下，确定已将他杀死，两人就夺路而逃。打斗和呼救声引来了酒馆内的其他顾客，米勒和德·霍恩伯爵当场被擒，被派在楼梯口放风的莱斯坦跳窗逃跑。

由于这起命案发生在光天化日之下，又是在酒馆这种公共场所，全巴黎都震惊了。第二天，法庭就开始审理这起刺杀案，由于证据确凿、后果恶劣，他们二人都被判以车裂之刑处死。这个消息一经传出，德·霍恩家族慌了神，家庭成员纷纷请求摄政王对这个迷途的年轻人法外施恩，还声称是因为他的神经不正常才犯下命案。摄政王决心由法律来对这桩残忍的案子作出公正的惩处，对上门求情者一直避而不见。但是架不住那些颇有势力的求情者一而再，再而三地烦扰，他们最后终于见到了摄政王。他们请求不要公开处决德·霍恩伯爵，否则将使他们整个家族以及亲戚们蒙羞。他们暗示，德·霍恩亲王与显赫的奥尔良家族有姻亲关系，这样算来，德·霍恩伯爵与摄政王也算是有亲戚关系，那么，前者当众死在一个卑贱的刽子手的手里，摄政王本人的面子往哪儿搁？不过，摄政王义正辞严地回绝了他们的要求，他引用了高乃依^①的一句话来反驳他们：“罪恶已成耻辱，死法只是一种形式。”摄政王还说，尽管罪犯被当众行刑时会给亲属带来巨大的羞辱，但他也甘愿与其他亲戚一道来承受。虽然那些说情人不死心，日复一日

^① 高乃依（1606-1684），法国剧作家，法国古典主义悲剧创始人，著有《熙德》等三十多部剧作。



地求情，但摄政王就是不松口。最后，他们找圣西蒙公爵帮忙求情。圣西蒙公爵也希望摄政王能答应德·霍恩家族的请求，因为没有必要得罪这样一个人数众多、家资雄厚并且权倾朝野的家族。由于被判处死刑的德·霍恩伯爵的家族财产主要集中在德国，因此，圣西蒙公爵分析说，据德国法律规定，要是用车裂方式处死，犯人的同辈亲属将不得担任任何公职或受雇于任何部门，那就等于把他们家族给连累了。因此，他认为对德·霍恩伯爵的处罚应改为砍头，至少这不会那么令罪犯亲属感到羞耻。

听了圣西蒙公爵的一番劝说，摄政王心软了，正要同意，就在这时，劳出现了，他帮助摄政王坚定了自己以前的决定，即由法律作出公正的处罚。

就这样，德·霍恩的亲属们的如意算盘完全被劳打破了。绝望之下，赫贝克·蒙莫朗西亲王决定用最后一种办法来减轻家族的耻辱。他设法潜入地牢，给德·霍恩伯爵一杯毒药，祈求他服毒自尽，这样就不必走上刑场，也就能使整个家族免受羞辱了。可德·霍恩伯爵根本不听他这一套。蒙莫朗西再次强迫他，他再次拒绝。最后，蒙莫朗西也失去了耐心，转过身去大声叫骂道：“那你就去死吧！你这个贱骨头！你只配死在绞刑架上！”然后愤然离去。

行刑的日子快到了，德·霍恩伯爵自己也向摄政王上奏，请求用砍头的办法来对自己实施死刑，但劳坚持认为摄政王占据的是公理正义，不能向自私的德·霍恩家族做让步。摄政王最终还是听取了劳的意见。于是，宣判六天后，德·霍恩伯爵与米勒在格莱弗广场上被车裂处死。另外一个杀人犯莱斯坦则一直逍遥法外，未能逮捕归案。

巴黎市民对这个严厉而迅速的判决拍手称快。他们对劳在这次事件中所起的公正作用高度赞扬。但是，尽管这起案件的凶手已伏法，巴黎抢劫杀人案的数目却仍然高居不下，那些富裕的经纪人被抢后得不到人们的同情。虽说以前公共道德也缺乏约束力，但以前的邪恶之事主要集中在公开作恶的上层阶级与隐蔽犯罪的下层阶级上，而现在，原来相对比较纯洁的中产阶级暴富之后变得物欲横流起来，赌博之风日盛便是一个最好的例子。

有一段时间，由于人们对经济有信心，贸易也变得更加发达，做任何生意都绝不会亏本。这一点在巴黎尤为明显。外地人从四面八方涌进首都，他们来此淘金，也要消费。摄政王的母亲奥尔良公爵夫人，曾粗略地计算过这一时期巴黎人



口增加的数目达30.5万。临时人口的增加带来的结果是住房的紧张，主妇们宁愿睡在阁楼、厨房甚至马厩中，也要腾出卧室来出租给不断增加的房客，就是为了赚取丰厚的房租。各式各样的马车和其他交通工具拥塞在城市的大街小巷，以至于在宽广的主干道上它们也不比步行快多少。全国的织布机都在开足马力，生产华丽的缎带、丝绸、宽幅细布和天鹅绒。由于纸币发行量太大，这些东西的价格涨到了原来的四倍。食物的价格也步步攀升。面包、鲜肉和蔬菜的价格高得让人望而却步；劳动的报酬也以同样的比例上涨。以前每天赚15苏^①的工匠现在能拿到60苏。房地产业发达，到处都在建新房子……一种虚幻的繁荣映花了全国人民的眼睛，谁也没有看到，预示风暴很快就要来临的乌云正笼罩在地平线上。

在本轮造富运动中，作为主要策划人的劳，他本人自然也受益良多。法国最尊贵的贵族抢着向他的妻子、女儿大献殷勤，公爵和亲王的后裔们也争先恐后希望与他结成儿女亲家。他在法国各地购买豪华的地产，还与苏利公爵家族谈判要求购买后者在罗奈的领地。由于劳本人并没有什么真正的宗教信仰，因此这妨碍了他在仕途上进一步高升。摄政王保证，只要劳公开宣布皈依天主教，国家财政总审计官的位子便是他的。劳立刻答应了。随后，汤仙神父在默伦教堂里大群围观者面前为劳施了坚信礼^②。施行坚信礼后的第二天，劳就被选举成为圣罗奇教区名誉教会委员，并向教会慷慨捐赠了50万里弗赫。其实这就是真正的劳——只要有人因为真正的苦难而求助于他，他总是有求必应。

这时劳已是全国最有影响的人物，连摄政王奥尔良公爵遇到大事小情都经常征求他的意见。但劳还保持着从前在生活困顿窘迫时表现出的朴素、和蔼和善解人意的本色。他具有超乎常人的绅士风度，善良、优雅，令人肃然起敬，无论何时也不会冒犯他人。当然，他对待那些在他面前卑躬屈膝、谄媚奉承得人作呕的贵族们还是有点傲慢，他时常带着取笑的眼光看那些贵族围着他献殷勤。

对登门拜访的同乡，劳的态度则非常热情，招待十分周到。坎贝尔公爵是劳的同乡。有一次，公爵到旺多姆广场看望劳。在劳的会客厅里坐满了想一睹这位伟大财政学家尊容的社会各界名流，他们都希望得到股票优先购买权。当公爵来

① 苏：法国古时候一种很小的货币单位。

② 关于这件事当时流传着这样一首打油诗：“让你天使般的热忱见鬼去吧，倒霉的汤仙神父，自从劳成了天主教徒，国人都穷得像修士！”



到书房时，竟发现劳正静静地坐在书桌前对门外的趋炎附势之徒视而不见，他正给住在劳里斯顿的园丁写信，谈种白菜的事。见到伯爵到访，劳热情地起身相迎，随后，伯爵与劳玩了会儿纸牌，劳平易近人和极有教养的风度给他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

在这个时期，有许多贵族赚了钱，重振了破败倾圮的家业。比如波旁公爵、吉尚公爵、拉福尔斯公爵、绍讷公爵和汀丹公爵、埃斯特雷元帅、罗昂亲王、普瓦亲王和莱昂亲王。波旁公爵是路易十四和蒙苔丝邦夫人所生的儿子，原本家道破落，但后来，他参与了密西西比股票的投机买卖，并非常幸运地赚了一大笔钱。现在，他重新在尚蒂伊建起了富丽堂皇的行宫。热衷赛马的他还建起了许多全欧洲都闻名的马厩，为改进法国赛马的品种，他还专门从英格兰进口了150匹最好的赛马。他在皮卡第购买了大片的土地，成了大地主，拥有瓦兹省和索姆省之间几乎全部良田。

正是由于劳推行的政策，才使得波旁公爵这样的破落家族恢复了往日的荣光，难怪势利之徒把劳当做顶礼膜拜的偶像。连当今的皇帝也没有受到过如此多的赞誉。当时，在赞美劳的形象方面，所有的小诗人和三流文学家都毫不吝惜自己华丽的词藻。在他们的诗歌和文学作品中，劳成了法国的救世主、守护神。劳的每句话都闪耀着机敏，每个表情都代表着一种美德，每个行为都充满了智慧。人们对他的崇拜之情无以复加，以至于每当他出门时，都有大群大群的人跟在马车后面。为了能及时为他的马车开道，摄政王不得不派一队骑兵作他永久的护卫队……

据说，那时的巴黎的豪华、奢侈程度史无前例。商人们从外国进口了大批雕像、油画、挂毯，它们一运到市场上立即成了畅销货。像家具、装饰品之类漂亮的玩艺儿，从前是王公贵族专用的玩物，而现在，在普通的商人和中产阶级家里随处都能看到。最璀璨夺目的珠宝被运到了巴黎这个最具购买力的商业中心。其中有一颗价值连城的钻石，如一颗青梅大小，通体纯白，毫无瑕疵，重约500多格令^①，吸引了所有法国人的目光，连摄政王也不例外，当他第一次见到那颗钻石时，就对它爱不释手。尽管摄政王一心想拥有，但他还是理智地放弃了这个念头，因为这样一件奢侈品对他个人来说也实在是够昂贵的，况且，他作为一个国

^① 格令：grain，英美制最小重量单位，等于0.0648克；亦为珍珠重量单位，等于四分之一克拉。



家的守护者，更没有资格去动用公款来满足自己的私欲。因为法国没有一个人拥有足够的钱买下它，这颗异常稀有的宝石将被带到别的国家出售，这种情况真令人遗憾。宫廷中所有的女士们都连连叹息，一连几天内，她们都在谈论这个问题。摄政王为了留住这颗钻石处心积虑地想了许多办法，但都没有成功。最后，圣西蒙公爵说服了劳，让劳运用自己的智慧找一个能付得起钱的办法。最后，劳出了一个主意：在商定的年限内支付给宝石商人200万里弗赫，同时给他5%的利息以及在打磨宝石时切割下的碎块，就这样，劳帮助摄政王买下了那颗名贵的钻石。后来，这颗钻石以摄政王的名字命名，并且被装饰在法国王冠上。

1720年，法国社会仍然不断走向繁荣。但是清醒的议会却一再发出警告：纸币发行量过大，国家经济迟早会崩溃。但人们对这些警告充耳不闻。摄政王对财政基本原理一窍不通，他认为，既然发行纸币能带来这么大的好作用，那就应该无限制地发行纸币。发行了5亿里弗赫的纸币就能得到如此多的利益，那么，再发行5亿，一定能获得更大的好处。可惜的是，劳当时并没有反对摄政王这个巨大的谬误。印度群岛股票和密西西比股票的价格越高，银行就同步发行越多的钞票。人们贪婪的本性支撑着这个海市蜃楼。这让人们不由得联想起波将金^①为取悦沙俄女皇而建造的富丽堂皇的冰宫殿——巨大的冰块一个叠着一个，顶部打凿成涡卷形的装饰，殿柱采用爱奥尼亚式样，凸显了工匠炉火纯青的技艺，这些冰柱形成了一道高贵典雅的门廊；冰做的穹顶在阳光下熠熠生辉，太阳的光芒只能使它镀上一层金色，丝毫不能融化它。它金光闪烁，像用水晶和钻石建成的。但一旦从南方吹来温暖的轻风，这座雄伟壮丽的建筑物就融化了，根本不可挽回。劳费尽力气建立的纸币系统也是如此。一旦公众的不信任之风不断地吹向它，它就会轰然坍塌，谁也无法使它重振雄风。

在1720年的早期发生的一件事，对劳的体系和计划敲起了警钟。孔蒂亲王找到劳，要求以他自己定的价格购买新上市的印度股票，被劳一口回绝。盛怒的孔蒂亲王为了给劳出难题，就用三辆马车拉着数额惊人的纸币到劳的银行，要求将纸币兑换成硬币。由于纸币的超量发行，早就超过了金属货币的量，而银行里根本没有那么多的硬币，经多方筹措，好不容易才兑换完毕。事后，劳到摄政王那里告状，说孔蒂亲王的举动如果被别人争相效仿，国家将受到很大的危害。摄政王

^① 波将金（1739—1791），俄国国务和军事活动家，陆军元帅，女皇叶卡捷琳娜二世的宠臣和亲信。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也清楚这一点，就派人把孔蒂亲王召来，训斥了他一番，并命令他把兑换来的硬币的三分之二重新存回银行。迫于摄政王的压力，孔蒂亲王只得照办。而且，周围的人都站在劳的一边，谴责孔蒂亲王的吝啬和贪婪，都认为劳受到了不公正的对待。但这次事件暴露出的问题并没有引起劳和摄政王的警惕，从而紧缩银根，避免类似情况的再度发生。于是，在以后的一段时间以内，此类事件接二连三地发生了。个别头脑清醒的股票投机者正确地预见到：股票价格不可能永远攀升。布尔东和拉·理查德就是其中的两位行家，他们悄悄地、每次一小部分地将他们的纸币兑换成硬币，并将硬币偷偷运到国外。他们还用纸币购买了许多便于携带的金银器皿和昂贵珠宝，然后秘密运到英格兰或荷兰。还有一个名叫沃马莱特的投机商，他也预感到危机迫在眉睫，就连忙购买了价值超过100万里弗赫的金币和银币，并将其装到一辆马车上，用干草和牛粪覆盖在上面。然后，他穿上破烂的衣衫，把自己装扮成一名浑身肮脏的农夫，将一车贵重的金银安全运到比利时，又从那里设法运到了阿姆斯特丹。

很多人开始用纸币兑换硬币。时间一长，人们感觉到流通的硬币出现了严重的匮乏。市民们怨声四起。经过调查，原因很快找到了。议会对如何采取补救措施进行了长时间的辩论，并去征求劳的意见。在劳的建议下，议会发布了一个命令：把硬币的价值贬为比同面值纸币的价值低5%。命令发布之后，收效甚微；随即又发布了一个命令，将硬币的价值贬值为原来的10%。同时，银行还规定限量兑换硬币——每次最多只能兑换100里弗赫的金币和10里弗赫的银币。除了限量兑付现金的措施勉强保住了银行的信誉，其他的政策都没能重树人们对纸币的信心。

虽然采取了种种措施，贵重金属依然源源不断地流向英格兰和荷兰。留在国内的少量硬币也被人们小心翼翼地保存或隐藏起来。最后，国内硬币到了极度匮乏的程度，连正常的贸易都无法维持下去了。见情势紧急，劳不得不走了一招险棋：完全禁止硬币的流通。1720年2月，法令出台：禁止任何人拥有超过500里弗赫的硬币，违者除没收所有硬币外还要被处以数额很大的罚款。它还严禁任何人收购金银首饰、器皿和珍贵的宝石，鼓励人们寻找违犯规定之人，它保证告密者可以得到他发现违法金钱的一半作为报酬。

自法令一出，在法国各地，每天都上演着告密和迫害。仆人出卖主人，市民

揭发邻居，最忠厚老实的人由于被人指控拥有一枚金路易而受到传讯。每天都有许多人被逮捕入狱，他们的财产被强行没收，连法庭都忙得不可开交。家庭的隐私权在告密者面前荡然无存，告密者只需说他怀疑某人家里藏有硬币，搜查者马上就找上门去。英国大使斯泰尔爵士说，这时看来，劳皈依天主教是诚心诚意的，因为他通过把大量金子变成纸已表示他完全相信圣餐变体^①，并且已经懂得如何像宗教裁判所那样迫害平民了。

这个法令带来了严重的后果，它不仅没能恢复纸币的信誉，还进一步将其摧毁得不可挽回，使整个国家走到了发生暴乱的边缘。

硬币一超过500里弗赫就成了非法货币，人们不到万不得已谁也不愿接受纸币。谁也不知道今天的钞票到第二天还能值多少。人们对摄政王和劳极度憎恨，人们在墙上贴满了大字报，咒骂和威胁他们。那些身居要职的官员也未能幸免，他们经常收到恐吓性的传单。《摄政期间回忆录》中记载了这样一份传单的内容：“先生及夫人，此信的目的是给你们提个醒儿，如果事态再不改观的话，圣巴托罗缪节(St. Bartholomew's Day)庆祝活动的时候，你们以及仆人们最好不要出门。上帝将保佑你们平安无事！顺便把此信转给你们的邻居。”

为了压制人们的反抗行为，摄政王在城市里散布了许多暗探，监控市民的一举一动，若是发现有集会活动便立即驱散。因此，首都的和平没有受到太大损害。杜可劳斯在他的《摄政时期秘闻》一书中说：“世上从来没有出现过如此变化无常、朝令夕改的政府，也从没有过如此根基不稳的暴政。对亲眼目睹当时恐怖气氛的见证人和现在重温如梦魇般历史的人来讲，在这种情况下没有发生暴动让劳和摄政王结束生命真是便宜他们了。人们受到剥削却只是抱怨一番。一种忧郁而胆怯的绝望，一种愚蠢的恐怖紧紧抓住了所有人的心，人们的心思如此卑微，以至没有勇气揭竿而起。”

现在密西西比股票的价格一泻千里，因为没人再相信这个地区蕴藏巨大财富的神话了。为重树公众对密西西比计划的信心，政府宣布了强制征兵计划——巴黎所有贫穷的流浪汉都被强制入伍。政府拘留了大约6000多名街头的地痞流氓，为他们配备了衣服和工具，让他们排着队，肩上扛着镐和锹，日复一日地通过巴

^① 天主教理论认为，通过牧师祝福，红酒和面包能转化为耶稣基督的血和肉，以帮助他们记住并感激耶稣为他们的罪恶而遇难。



黎街头，然后分成小队来到各个港口。政府对外宣称：这些工人将前往新奥尔良，在那里的金矿上干活。这个策略果然起了一些作用，密西西比股票状况稍微好转了。许多容易上当受骗的人认为公司又积极地开辟了新的财源，不久以后，金锭、银锭又会潮水般涌进法国。其实，这些临时组织起来的地痞流氓只不过是政府拿来做样子的工具，他们有三分之二没有上船，而是被政府遣散到了法国各地。这帮人把工具卖掉，继续游手好闲，不到三个星期，他们中的一半人又现身在巴黎。

在君主立宪制度下，会有更切实的措施重建公众的信心，比如英国历史上，也曾经发生过类似的骗局，但是它却采取了与法国完全不同的办法来弥补邪恶带来的损害！不幸的是，在法国，弥补损害的人和造成损害的人恰恰是同一个人。摄政王努力想让法国从灾难中解脱出来，可他专横的作风反而使它陷得更深。他规定：一切交易只能用纸币进行。从2月1日到5月底，发行了15亿里弗赫，合6000万英镑的纸币。可是，人们对这种不能兑换成硬币的钞票再也没有信心了。巴黎议会议长朗贝尔特就曾经当面告诉摄政王，说他宁愿要10万里弗赫的金币或银币，也不愿要500万银行发行的钞票。因为当时人们普遍不信任纸币，超大量发行纸币只能使流通中的硬币和纸币数量相差更大，使事情变得更糟。摄政王通过颁布一系列法令，想让硬币贬值，但硬币的价值反而节节上升。2月，人们认为应当让皇家银行与印度群岛公司合并，于是议会公布法案同意了。银行依然可以发行纸币，但是不经议会批准银行不能擅自增加发行量。自从银行脱离劳的控制成为国家机构后，其全部利润由摄政王转给印度群岛公司。虽然在短时间内，此举使密西西比股票及印度群岛公司的其他股票的价格有所上升，但是它并没有使国家的信誉建立在任何坚固持久的基础之上。

5月初，所有大臣们出席了一次国务会议，劳和达让松也参加了。在会议上，据他们估算，当时流通中的纸币有26亿里弗赫之多，而全国的硬币加起来还不到这个数目的一半。为了平衡两种货币的数量，人们提出了种种建议，最后，通过决议，让纸币贬值50%。5月21日，根据该项决议，印度群岛公司的股票和银行发行的钞票将逐渐贬值，到年底为止，它们将按面值的一半价值在社会上流通。但是议会坚决抵制这项决议，因为它使人们怨声四起，整个国家的状况已到了紧急关头；为了平息人们的怒火，该法令只推行了几天，摄政会议只好将它废除，同



时又颁布另一项法令，使纸币恢复了原来的价值。

5月27日，银行停止了兑付硬币业务。但人们对劳和达让松还是不依不饶，最后，他们二人被开除出了内阁。人们将所有责难和非议都加在了劳的头上，以至于他进皇宫时竟被拒之门外。然而，到了晚上，摄政王却又派人邀请劳，让他从一个秘道进入皇宫，对他进行好言安抚，说严肃处置劳都是出于无奈。几天后，摄政王又公开带劳去看歌剧，他们不但坐在同一个包厢里，摄政王还对劳关心备至。但是，人们对劳已经恨之入骨。一次，当他外出返家，刚走到宅邸的门口时，突然从四周冲出一群暴徒，用石块袭击他的马车。好在他的车夫反应敏捷，驾车冲入院子，院中的仆人也赶紧关闭大门。否则他很可能被愤怒的人群撕碎了。第二天，他的妻子和女儿也遭受到了类似的围攻。此事被摄政王听说后，急忙派一支剽悍的瑞士骑兵团，对他进行日夜保护。后来，劳发现自己的住处即使有警卫恐怕也难保平安，于是他索性就来到皇宫，与摄政王住在一起。

为解燃眉之急，摄政王想到了赋闲在家的法官达格索。1718年，达格索因反对劳的计划而被摄政王解职，自从被解职后他一直住在自己在弗来尼斯乡村的住所研究哲学，虽然清苦，却身心愉快，慢慢远离了朝廷那个是非之地。摄政王认为，只有达格索才能帮助自己的政府重建信誉。于是摄政王向达格索衷心道歉，还派一名家臣和劳一起把这位前法官请回巴黎。达格索一回到巴黎，就会同劳及五名议员进行了商议；6月1日，政府发布命令，废除“任何人收存的硬币数目不得超过500里弗赫，否则以犯罪论处”的旧法令。新法令允许每个人拥有数目不限的硬币。为了回笼旧钞票，政府以巴黎市的税赋为担保，以2.5%的比例发行了2500万新钞票，新钞主币每张价值10里弗赫。官员们在市政府大厦前点起火堆，将回笼的钞票公开烧毁。6月10日，银行重新开张，这次它已拥有足够的银币来兑换纸币。

这些措施确实起到了一定的效果。巴黎市民们闻讯都赶到银行，高兴地将他们的小面额钞票换成硬币。换不到银币，就换成铜币。铜币的分量很重，他们背着硕大的包裹，汗流浹背地穿行在大街小巷，包裹中可能只是50里弗赫铜币。但即使这样，也没有人抱怨说铜币太重。换币的人趋之若鹜，以至于每天都有人被挤死。7月9日这天，聚集在马萨林花园的人群尤其密集，为了防止意外发生，卫队关上了大门，不再放任何人进去。人群变得更加拥挤，他们用石块攻击士兵。



就在这时，一名士兵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向人群中开了一枪，结果造成民众一死一伤。眼看民众即将失控，暴动顷刻之间就要发生，这时，增援部队赶到了，一群全副武装的士兵，端着上了刺刀的枪，拦住了人群。吵吵嚷嚷的人群顿时噤若寒蝉，不敢再有所举动，只能用嘘声和叹息来发泄自己的愤怒。

八天后，更严重的事情发生了，这天有十五人在银行的门前被挤死。人们的怒火一下子被点燃了，七八千人抬尸游行，一路浩浩荡荡来到皇宫花园示威。他们要让摄政王知道，他和劳给整个国家带来了多么严重的恶果。恰好，劳的车夫正好坐在停在皇宫院子里的马车上，忠诚的他听到人们在咒骂他的主人，就站出来大声替主人辩护。人们由此认为劳一定也坐在马车上，随即一拥而上，把马车砸成了碎片，马车夫也差一点丢了性命。

此时议会正在议事，听到大门外的吵嚷声后，议长走出去想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不一会儿，议长欣喜若狂地冲了回来，浑身有节奏地颤动，向议员们大叫：“先生们！好消息！快来看！劳的马车被砸成了碎片！”于是，所有议员同时站起来大声欢呼，其中一个人甚至大声叫道：“劳本人呢？他也被撕碎了吗？”议会对劳的憎恶程度可见一斑！

为了平息动乱，摄政王派出代表与游行的人群进行交涉，保证将抬来的尸体厚葬，人群这才散去。

毫无疑问，全国范围内纸币的信誉和印度群岛公司的信誉是密切相关的。于是，内阁提议，如果赋予印度群岛公司一些特权，帮助它渡过难关，那也许能有助于树立纸币的信誉。于是政府颁布了相应的法令：将海上贸易的特权赋予印度群岛公司。可是，谁能料到，这项法令在未来的日子里将使全国的商人全部破产。无数人反对这项法令，一些议员上书议会，希望不要通过这项法令，但是此举惹火了摄政王。摄政王以煽动叛乱的罪名把议员们放逐到布鲁瓦兹。经达格索说情，放逐地改为旁杜瓦兹。议员们没有屈服于摄政王的淫威，他们决心与摄政王对抗到底。在荒凉的放逐地，每天都举行典雅、豪华的晚餐宴会，每天晚上都有为女士们举办的音乐会和舞会，这些法官和议员们一改往日的严肃冷峻，在这里玩起了纸牌和其他娱乐活动。他们连续几周过着歌舞升平的奢华生活，目的是为了向摄政王表示：他们根本不把放逐当回事，他们甚至可以把旁杜瓦兹变得比巴黎更加舒适和豪华。



人们还通过音乐和歌谣对劳和摄政王进行讽刺和嘲弄。其中有一首歌谣劝人们把他的钞票放在厕所里当卫生纸。当时最好、最流行的一首歌谣是这样唱的：

劳一来到

我们美丽的城市

摄政王先生就宣布

劳很有帮助

能重振法国。

拉法利咚咚！拉法利咚咚！

他让能让我们发财，

赌一场

以野蛮的方式，

我的伙计！

这个新教徒，为吸收

法国所有人的钱财

就首先博得

我们的信任。

他本来不信教，

拉法利咚咚！拉法利咚咚！

可这个骗子皈依了天主教，

赌一场

以野蛮的方式，

我的伙计！

劳，撒旦之子

使我们都只能当乞丐

他拿走我们所有钱财



一个子儿也不留给我们。
可是仁慈宽厚的摄政王，
拉法利咚咚！拉法利咚咚！
归还给我们被占用的财产，
赌一场，
以野蛮的方式，
我的伙计！

下面这首讽刺诗也出自同一时期：

星期一，我买了股票，
星期二，我赚了几百万，
星期三，我装修房子，
星期四，我购买衣服，
星期五，我去了舞会，
星期六呢，我进了精神病院。

除了歌谣，当时社会上还散布着大量的漫画像。《摄政时期回忆录》中收录了当时的一幅漫画。作者这样描述道：“愚蠢女神驾着一辆彩车，股票女神坐在彩车上。前边拉车的是几匹动物，最前边的长着四条木腿的动物代表密西西比公司，后边还有代表南海公司、英格兰银行、西塞内加尔公司以及其他不同保险公司的奇怪动物。这些动物长着狐狸尾巴和狡猾的面容。车轮的周围写着几种股票的名字和价值，它们随着轮子的滚动不断上升下降。地上散落着破碎的合法商业的商品、流水账和分类账——这些都是被马车碾碎的。云端坐着一个恶魔，向人群吹起了肥皂泡。马车后边跟着一大群男女老少，他们都追随着在财富女神的后面，吵吵嚷嚷，互相推推搡搡，都想得到一部分她大把大把撒在人群中的股票。彩车的正前方是一座巨大的建筑物，这座建筑有三道门，第一道门上方写着‘精神病院’，第二道门上方写着‘重症医院’，第三道上写着‘贫民窟’。这意味着人们将必须通过这三道门中的一道。”



还有一幅漫画，上面画着劳坐在一口大锅上，大把地向四周播撒纸片。锅下的公众疯狂拾取劳扔出的纸片，同时把自己所有的金银都扔进大锅。

由于公众对劳充满愤恨，劳在摄政王的皇宫中深居简出，害怕受到任何攻击。即使迫不得已要出门，要么乔装改扮，要么带大批武装护卫。有一个名叫布尔赛的绅士坐着马车出门办事，当他通过圣安杜瓦纳大街时，一辆马车挡住了去路。布尔赛的仆人桀骜不驯地叫对方让路，被对方拒绝了。他就一拳打在对方脸上。一群人围在四周看热闹。布尔赛走出马车想调解一下，可那位马车的车夫认为他是敌人的帮手，就放声大叫起来：“救命啊！救命啊！杀人啦！杀人啦！劳和他的仆人像杀死我！救命啊！救命啊！”这下可好，那些恨劳恨得牙根痒痒的人从四面八方冲了出来，人们手持武器和石块，准备痛打眼前的这个“劳”。幸好，耶稣会的教堂大门正大开着，布尔赛和他的仆人飞快地逃了进去，他们逃进圣器室，将自己反锁在里面，这才得救。不过他们的马车却未能幸免，被暴徒们砸成了碎片。

前面提到，政府以巴黎市的税赋为担保，发行的那2500万里弗赫新钞，由于其利息只有2.5%，因此受到密西西比股票大户的冷落。许多人宁愿保留劳的公司下跌的股票，希望有一天它的价值会反弹，因此兑换变得困难重重。为加快兑换，政府于8月15日下令，宣布所有面值在1千到1万里弗赫的钞票，除了购买年金^①和银行账单，以及为买公司的股票而进行的分期付款之外将不能流通。

10月份，政府又发布了一个命令。它规定，第二年9月以后所有面值的此类钞票都将被废除，同时剥夺了印度群岛和密西西比公司的造币权、代收赋税权以及其他所有的优势和特权。现在，这个公司成了一个彻头彻尾的私人公司。这项措施给整个纸币系统一个致命的打击。劳再也不能对法国议会施加任何影响，公司也被剥夺了豁免权，再也无力回天。那些曾经牟取非法利润的人都被搜寻出来，并课以重罚。有人提出，应该列出一个最原始股票持有人的名单，这些人如果仍然保留着股票，就应把其存在公司名下。那些已预订了要购买股票的人应该履约付款，每股500里弗赫的股票现在应付1.35万里弗赫。这谁愿意啊？那些持股人开始收拾细软，准备逃亡国外。政府立即下令封闭所有港口和边界，严查并逮捕那

① 年金：定期或不定期时间内一系列的现金流入或流出。参与年金计划是一种很好的投资安排，提供年金合同的金融机构一般为保险公司。



些试图离开法国的人。其中一些人甚至被判了死刑。

在法国已经呆不下去了，绝望的劳决定离开法国，从巴黎隐退到他的乡间宅第。临行之前，他前去拜会给了他莫大支持的摄政王。在劳与摄政王的最后一次会见中，摄政王说：“我承认我犯了不少错误。我犯错误是因为我是一个人，而所有人都会犯错误。但是我可以郑重地告诉你，我这些错误没有一个是出于邪恶或虚伪的动机，我一生中没有一件事是出于这种动机。”可见，摄政王也深刻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在他余下的几年生命历程中他时常渴望有机会再次把劳的财政体系建立在更坚实的基础上。但是他再也没能如愿。

劳回到乡下后，收到来自摄政王的一封措辞非常诚恳的信，信上说劳随时都可以离开法国，并为劳准备好了护照。摄政王同时还送给劳一大笔钱。不过劳婉拒了摄政王的钱，坐着一辆邮递马车，在6名骑兵的护卫下来到布鲁塞尔。他后来又又到威尼斯住了几个月。在威尼斯，当地人都认为他是个家财万贯的富豪。但他們都想错了。尽管劳曾经有无数机会可以让自己暴富，但是他的良知告诉他，不能以毁灭一个国家为代价使自己变成富人。因此，他只是将自己的所得购买了法国的地产，没有积聚一件金银器皿或珠宝，也没有像不诚实的投机者那样把钱运往国外。最后，当他充满无限遗憾地告别法国的时候，除了一颗价值约五六千英镑的钻石外，其所有投资都留在了法国，没有带走一分一毫。当他离开法国的土地时，他几乎一贫如洗。仅这个事实就可以洗刷掉经常不公正地加在他头上的欺诈的罪名。

他出走的消息一传开，政府没收了他所有的地产以及珍藏的书籍。另外，他妻子、女儿的20万里弗赫(8000英镑)的年金也被剥夺了。当年在劳的声望如日中天的时候，政府曾发布特别命令宣布这份年金是永远也不会被剥夺的，但现在，一切都没了。即使这样，人们仍然不肯放过劳，他们和议会都认为应该把劳绞死。那些没有牵连进这场商业动荡的少数人听说劳这个大骗子离开法国后十分高兴，但是所有那些财产被卷入的人(他们无疑是最大多数)则非常懊恼，他们认为作为始作俑者的劳，应该利用自己的知识，找到一种挽救国家财政经济的措施。

在一次财政委员会和摄政理事会联合召开的会议上，公布了一份文件，据这份文件显示，当前社会上流通的纸币数量有27亿里弗赫。委员们纷纷要求摄政王解释，为什么货币发行日期与授权发行货币的命令的日期之间不一致？摄政王本



应该承担全部的责任，但他也想把劳拉进来做垫背，于是，他就辩称说，是劳自作主张，在不同时间发行了12亿里弗赫的纸币，当他(摄政王)发现时，事情已不可挽回了，他也只好把议会授权加大发行量的法令的日期改得靠前了一些。这样苍白无力的辩解让他在人们心目中的形象更加低落，因为明眼人都能看出来，正是摄政王的贪得无厌和急躁冒险促使劳逾越了安全投机的界限。有资料显示，至1721年1月1日为止，法国国家债务已超过31亿里弗赫，合1.24亿英镑，利息为319.6万英镑。于是，政府下令成立一个委员会来审查国债持有人的债券。对于那些拿不出证据来证明自己的购买行为真实有效的人，他们的债券被强令销毁；那些真正用自己的财产购买债券的人则受到更加严厉和挑剔的审查。经过一番调查，他们发现了许多挪用公款和敲诈勒索的事件。他们还建议政府将这些债券的利息减到5600万里弗赫，由此，政府发布了一项相应的法令，并得到了王国议会的注册。

后来，政府又以军火审判的名义成立了一个法庭，这个法庭专门负责审理政府财政部门的营私舞弊行为。一个名叫法洛奈的部门长官、克莱芒神父以及他们雇佣的两名职员都因涉嫌投机而被逮捕入狱，他们犯罪的金额达到100万里弗赫。结果，长官和神父被判处砍头，那两名职员则被判绞刑。但后来，他们都被减刑为在巴士底监狱终身监禁。无数的其他欺诈案也被曝光，当事人被罚款和监禁。由于达让松在密西西比股票的狂热行为中也扮演了不光彩的角色，因此他像劳和摄政王一样受到了人们的痛恨。他不得不辞职，他的位置让给了达格索，但他保留了掌玺的职位，并保留随时出席会议的权利。经过这场打击之后，达让松一蹶不振。他本来就一直患病，这下子病情更加恶化，不到一年的时间，他就去世了。在他的葬礼那天，他的送葬队伍在经过圣尼古拉教堂——他们家族的墓地时，仍然受到了对他恨之入骨的暴乱的人群的围攻。他的两个儿子被迫拼命驾车跑到一条偏僻的小路上来躲避暴力。

至于劳，一度还希望有朝一日能重新得到摄政王的起用，以便在更坚实的基础上重建法国的信誉。1723年冬天，摄政王和帕茉莉公爵夫人谈话时猝死，这个消息使劳完全绝望了。他再度沉湎在赌场之中，那块巨额财富的唯一幸存者——钻石被他一次又一次地典当掉，但后来又靠赌博一次接一次地赎了回来。由于在罗马受到债主的逼迫，他又前往丹麦首都哥本哈根。在那里，他得到一个好消



息：英国已于1719年赦免了他谋杀威尔逊先生的案子，准许他回祖国定居。于是，他搭乘舰队司令的船返回英国。他的回归引起了不少人的反对，柯宁斯比伯爵说，“像劳这样抛弃自己国家和宗教信仰的人根本不值得受到这样的优待”，并表示劳在英国出现可能会给英国的经济带来危机。因此他主张把劳拒之门外，但是其他上议院议员并没有同感，因此柯宁斯比伯爵的主张没有被采纳，劳如愿返回了自己的祖国。

劳在英国生活了四年后，又前往威尼斯，最后于1729年在那里去世，去世时他的处境非常悲惨。

他的墓志铭是这样写的：

这里长眠的是
一个有名的苏格兰人，
他的算计无人匹敌，
只用简单的代数规则，
就把法国变成了穷光蛋。

他的兄弟威廉·劳因为与他一道经营银行和密西西比公司，最后被指控合谋营私舞弊罪，而被关押在巴士底狱，但后来由于证据不足，关押了15个月后获释，并成为至今仍在法国以劳里斯顿侯爵为称号而闻名的家族的缔造者。

在“南海泡沫”一章中我们将看到一段描写，叙述了与此同时期，在非常相似的情况下影响了英国人民的疯狂。但是，多亏了君主立宪政府的能力和理智，使发生在英国的灾难造成的后果远远小于我们在本文中看到的法国的弥天大祸。



第
二
章

终于，腐败像汹涌的洪水，

泛滥肆虐，将一切吞噬；

贪婪徐徐而来，就像来自低处的雾霭，

蔓延扩散，遮天蔽日。

政治家和爱国者纷纷沉湎于股市，

贵妇人与男仆役一同分红得利；

法官当上了掮客，

主教掠食着庶民。

大公爵施展了笼络的手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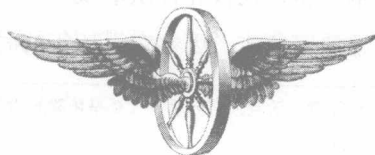
就为了赚取半个便士。

不列颠帝国陷入金钱的魔力下，

无比污秽

——蒲柏

南海泡沫





1711年的英国政坛可谓多事之秋，英国卷入了西班牙王位继承战争，并在战争中受挫，国内反战情绪高涨，终于导致安妮女王解散了辉格党^①内阁。而且政府还由于战争背上了累计达1000万英镑的债务，使得政府的信誉大受影响。为了缓解这个问题，著名的牛津伯爵哈利临危受命，创建了一家商业公司，发行了总值近1000万英镑的股票，年息6%，用以分担政府的债务。

政府对哈利伯爵的救市行为非常赞许，作为回报，政府给该公司提供了一系列优惠政策——公司经营的酒、醋、印度货、缣丝、烟草、鲸鳍和其他一些商品可以永久退税，并拥有在南海的贸易垄断权。“南海公司”因此得名。由于哈利伯爵用自己的股份承担了大部分信用，因此，一些奉承他的人称这个计划为“牛津伯爵的惊世之作”。

当时，欧洲的探险家们在南美洲的秘鲁和墨西哥发现了巨大的金银矿。南海公司之所以成立，就是奔着这些蕴藏在南美东部海岸的无尽财富而去的。人们普遍认为，只要英格兰的开采队进驻那里，数不清的金砖银锭马上就会滚滚而来。同时，又传来一个利好消息：由于英国苦于在南美并无港口，而此时西班牙有可能要对英国开放其智利和秘鲁海岸的四个港口。这下英国人的信心更足了，南海公司的股票顿时变得十分抢手。

但是，西班牙的菲利普五世压根儿就没打算让英国利用西班牙在美洲的港口进行自由贸易。几经谈判，最后的结果令英国人大失所望，西班牙不允许南海公司使用自己的港口运输货物，仅被允许从事奴隶运送的交易，而且每年只准运一船，利润还要和西班牙政府分成。因此在近10年的时间里，南海公司可谓业绩平

① 辉格党：英国历史上的一个政党，该党大部分领导人都是依靠政治庇护在议会内结成家族集团的大地主，还得到金融界和商界的支持。



平。而且，到了1718年，随着英国和西班牙断交，南海公司在南美拓展业务的可能性更是荡然无存了。但由于哈利伯爵对国内隐瞒谈判结果，拼命鼓吹南海公司的光明前景，南海公司的股价反倒暴涨！

1717年，国王在议会会议上提议，要采取适当的措施来减少国债。5月20日，南海公司和英格兰银行分别向议会提交了建议书。南海公司要求，以认购或其他方式，将其资本存量从1000万英镑增加到1200万英镑，并且表示接受5%的利息。英格兰银行也提出了同样的要求。经过议会的讨论后，最终通过了南海法案、银行法案和通用基金法案。在第一个法案中，议会接受了南海公司的提案，拟由它发行安妮女王九年和安妮女王十年的国债，本息共计200万英镑。第二个法案中，先前政府向英格兰银行借款177.5027万英镑15便士，银行同意政府以200万英镑的国库券来支付，并且接受更低的利率。同时还接受了支付利率为5%的10万英镑的年金。议会还进一步规定，他们必须准备好在同一项目上利息为5%、总额不超过250万英镑的预付金，以备不时之需。通用基金法案主要列举了各种赤字，它们将由上述来源进行弥补。

这样，南海公司尽管在南美洲的贸易颗粒无收，但由于在公众面前的曝光度很高，它现在摇身一变，成了一个兴盛不衰的金融公司，其股票价格一直居高不下，非常火爆。公司董事们也想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影响。当时，在法国，约翰·劳的密西西比计划让无数法国人如痴如醉，南海公司的董事们也决心在英格兰玩一场同样的游戏。虽然有人预感到，这项计划的最终结局很可能归于失败，但他们认为凭借自己的聪明智慧，一定能无休止地把计划执行下去。就好像把信贷当做一根绳子，把它绷到极限的状态，但又不会扯断。

于是，南海公司的董事们向议会提交了他们的著名计划——国债支付计划，和法国一样，一场疯狂游戏的大幕就此拉开，整个国家陷于狂热之中再也不能自拔。

1720年1月22日，英国下院成立了一个委员会，专门负责研究南海公司关于偿还债务的建议。南海公司承揽的国债总值为近3100万英镑。由于金额重大，南海公司提出：在1727年仲夏以前维持5%的安全利率，此后降为4%。由于对议会有利，委员会非常高兴地接受了这项建议。

但是，在下议院里也有很多英格兰银行的代言人，他们希望银行也能从中分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一杯羹。因此，他们指出：历史上，英格兰银行曾帮助国家渡过了很多次难关，而现在，像南海公司这样的小字辈都能通过这场公共交易获利，要是没有英格兰银行什么事儿，那也实在说不过去。因此，银行通过关系，设法让下议院把南海公司的建议搁置了5天。利用这5天时间，英格兰银行也拟定了一份对自己有利的计划。南海公司担心英格兰银行后发先制，又对原计划作了一些修改，比如把原定七年的国债偿还期修改为四年——这样更容易被议会通过。英格兰银行闻讯后，也重新考虑了自己的建议，又提交了一份新的计划。

就这样，你来我往，南海公司和英格兰银行都提出了两个建议。下院开始辩论了。罗伯特·沃普乐力挺英格兰银行，而财政大臣艾斯拉比则是南海公司的主要支持者。2月2日，辩论有了结果，南海公司胜出，它的第二个建议被下院全盘接受了。

就在议会讨论提案的过程中，南海公司的股价就在以惊人的速度迅速攀升了，甚至创造过一夜之间由130英镑上升到300英镑的奇迹。这回法令一出，南海公司股票交易所在地——厄雷交易街则更是陷入极度亢奋之中。议院内的反对派只剩下沃普乐一个人了，他慷慨激昂地警告英国人民：“股票投机生意是最危险的行为，因为它诱导人们陷入财富从天而降的幻想，沉迷股票投资的人不愿靠劳动挣钱。如果人人都去靠股票获利，那就没有人愿意在技术研究方面付出了，英国的工商业天才最终会被扼杀。这项计划实质上是一场阴谋，它人为地提高股票的价值，激起和保持大众的疯狂，最终，那些不切实际的分红神话是永远也不会兑现的。”沃普乐预言道：“如果这项计划成功了，南海公司的董事们就成为政府的主宰，他们将控制立法，独裁统治整个国家；而如果它失败了（他坚信这个计划一定会失败），全国积聚起来的愤怒足以毁掉整个国家。当那一天来时，如梦初醒的人们一定会深深陷入懊悔之中。”但是，为金钱而疯狂的人们已经听不进任何劝告了，人们把沃普乐的慷慨陈辞当做耳边风，有人把他看做是一个失败的预言家，甚至有人说他长着一张“乌鸦嘴”，只会发出不祥之音。但是，沃普乐的好朋友却把他比做卡珊德拉^①。最后，连议员们也认为沃普乐的话是危言耸听，只要他发

① 卡珊德拉：希腊神话中拥有预言能力的女先知，她说出口的预言百发百中，然而谁也不信以为真。而且她说出的预言不知何故全是不吉利的预言——背叛、过失、人的死、国家的陷落。所以，人们不但不相信她，还嘲笑她并憎恨她。



言揭露南海公司的阴谋，议员们就都纷纷离开了座席。

下议院用两个月的时间通过了这项议案。在这段时间里，为了提高股票价格，南海公司的董事及其同党使用了各种手段，连大名鼎鼎的议会会长、约翰·布伦特爵士都帮忙造势。他们到处散布谣言，有的说，英国和西班牙签订了条约，西班牙允许英国与其所有的殖民地开展自由贸易；有的说，波斯拉各斯的丰富矿产品将被开采并运到英国，届时英国的银子就像铁一样源源不断；还有的说，墨西哥人愿意拿他们的全部金子换取英国的棉花和羊毛，到南美做生意的公司和个人都发了大财，因此，要是现在投资南海公司100英镑，今后将得到几百磅的红利……南海公司就凭借这些手腕和谣言，把股价拉升到了400英镑。此后历经一系列波动，当最后下院以172票对55票的多数通过这项议案时，股价基本上稳定在330英镑。

议会上院也以史无前例的高速度通过了这项议案：4月4日公示第一遍，5日公示第二遍，到了4月7日公示第三遍后，议案终于获得了通过。

其实，议会上院也并不是所有人都投了赞同票，有几位议员对这项计划进行了激烈抨击。诺思议员和格雷议员说，这项议案本身就是不公平的，因为它注定使极少数人暴富，使大多数人一贫如洗；沃顿公爵也出来反对，但由于他的观点只不过是沃普乐在下院中观点的重复，因此没人在乎他的话；库珀伯爵也是反对者，他说：“这项议案好比那只毁灭特洛伊城的木马，在众人期待和喜悦中被引进来，却暗藏杀机，最终把人们带入灭亡的结局。”议案的支持者桑德兰德伯爵竭尽全力地回击这些反对者们。最终，该议案得到了17张反对票，83张赞成票，在一天之内就被通过，后来又获得了国王的批准，成为国家法律。

一时间，整个国家都陷入了股票投机的狂潮之中。蜂拥的人群充斥在厄雷交易街，康恩希尔街被马车堵得水泄不通。每个前来这里的人目的都是一个——购买股票，“人人都想做骗子，连傻瓜也不例外”。

那时候有一首民谣是这样唱的：

一群乌合之众披星戴月来到这里，
摩肩接踵，连袜带都纠结在一起，
人们买进卖出，



吵吵嚷嚷引来众人围观。

就连最高贵的夫人们也不能免俗，

天天坐着马车来来往往，

她们不惜当掉珠宝，

只为在交易街投机冒险。

为了趁热打铁，南海公司又实施了若干方案，人为地拉升股票的价格。股票一车车地运来，又被迅速卖掉，最后连股票申请表都供不应求了。但让人始料不及的是，议案得到国王批准后，南海股票却应声下跌了。4月7日，股票成交价310英镑，第二天跌到290英镑。南海公司的董事们已经通过股票攫取了不菲的利益，财富还没捞足，怎么可能听任股价就此回落呢？他们立即派人乔装成消息灵通人士，四处散布消息，说在南美大地上蕴藏着巨大财富。其中一个谣言被传得神乎其神：西班牙政府出于扩大南海贸易和增加安全性的考虑，要用秘鲁海岸的一些地方交换直布罗陀和玛汉港。此外，南海公司的货船可以无限制地使用西班牙在南美的港口，还不用向西班牙交纳哪怕一分钱的租金。天下竟有这等好事！简直是一幅“金砖银锭眼前飞舞”的美好景象。在谣言的作用下，股市迅速反弹了。

4月12日，即上院通过议案之后的第五天，董事会按照3：1的比例发行了100万认购单，每100股300英镑。刚一发售，立即被抢购一空，首批认购款总值就超过了原始股金200万英镑。这些认购单在发售时按价格的五分之一收取预付金，即每100英镑一次收取20英镑预付金。几日之内，股票就涨到340镑，认购单的价格也随之涨了一倍。为了让交易量再上一个台阶，4月21日，董事会又宣布，仲夏的时候，凡是购买了股票的人得到的红利为10%，而且所有认购的股票单都能享受同等优惠。此举令那些大炒家们彻底深陷其中。接着，董事会又以每100股400英镑的价格发行了第二个100万股。结果每个阶层的人们都着了魔似地纷纷抢购，在几个小时内，股票再度销售一空了。

一时间，无数的股份公司不知从哪里冒出来，它们都想在这个投机狂潮中捞上一笔。如果你想知道什么是“泡沫”，那么看看这些皮包公司就知道了。这些公司真的如昙花一般，有的只成立两个星期都不到，便销声匿迹了。还有一些人，



巧立名目推出种种吸引人的新方案、新工程，蛊惑人们入股投资。在这场利润追逐战中，连最高等的贵族也甘愿放下身段，像不知疲倦的股票经纪人一样，奋不顾身地投身到这次投机狂潮中。连堂堂威尔士王子都加盟了一家公司，据说还赚了4万英镑。贵族们还非常热衷于策划工程方案，比如布雷基瓦特公爵为改建伦敦城和威斯敏斯特教堂而策划了一套方案，钱多斯公爵也策划了一套。大大小小的工程方案足有100多项，一个比一个具有欺骗性。《政治的国家》一书这样评价道：他们“炮制种种甜蜜诱人的计划，吸引贪婪愚蠢的人上钩，到头来真相大白，他们只不过是一伙言谈粗鄙的骗子”。据计算，在这些不受法律保护的交易中，涉及的资金高达150万英镑。无数受骗上当者变得一贫如洗，许多流氓一夜暴富。

有些方案出发点是好的，在实施的时候，要是公众能理性对待，从中获利也未可知。但不幸的是，这些林林总总的方案的唯一目的就是抬高股价，这对投资者来说可就糟透了。方案发起人往往在价格刚一上涨就立刻抛出，到第二天，这项方案杳无音信了。麦特兰德的《伦敦史》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有一项工程宣称要建立一家“用锯屑制造木板”的公司，这种明眼人看来相当荒诞的想法，当时竟然让许多人激动不已。像这样“锯屑造木板”的方案有数十个，它们既不高明又不合理，但在销声匿迹之前，常常能毁掉成千上万的人。例如，有个项目是要制造一种永动机——价值100万英镑的股金；还有一个项目号称“鼓励英格兰的牧马业，以及改良牧师住房条件和教堂的用地”，牧马和教堂有什么关系呢？后来才知道，原来策划这个项目的人是一帮酷爱猎狐的神职人员。但最荒谬可笑、最能代表人们那种疯狂逐利本性的是这样一个骗子项目——其标题是：“一家经营和承揽巨大买卖的公司，但是具体经营项目保密”，就是这样一个破绽甚多的项目，居然也骗了几十位投资者！原来，这个项目的策划人在募股书上宣称：这个项目需要50万英镑资本，分为5000股，每股100英镑，定金2英镑。认购者第一天只要支付2英镑的定金，剩余98英镑可以在一个月后交齐。第二天上午9点，当他设在康恩希尔街的办公室开门时，交定金的人蜂拥着挤了进来，到下午3点关门时，他发现至少卖出了1000股，以定金2英镑来计算，他在5个小时里就收到2000英镑。当天晚上，他就远走高飞了。当天亮以后，人们才发现，他的办公室已经人去屋空了。

斯威夫特在一首诗里把厄雷交易街比喻成南海的海湾，他写道：



数以千计的买股人在这里游荡，
像无数舢板在海面上你推我操，
他们摇着漏水的小船，
为了钓金子和死神玩捉迷藏。

时而下沉入深深水底，
时而高飞于九天云霄，
他们摇摆踉跄，
没有前途，就像醉鬼一样。

还有那些吊挂在迷惑之壁上的人，
眼睁睁等待着小船沉没，
然后一拥而上，啃噬沉船，
要把死尸的衣物全部剥完。

另一个非常成功的骗局是所谓的“环球许可证”。其实，这些“许可证”只不过是一些类似于扑克牌的卡片，上面盖有“环球饭店”的图章，并印有“帆布许可证”的字样，外面用腊密封。据说，持有此证者可以在将来某个时间认购一家新建的帆布厂的股票。结果，这些许可证在厄雷交易街上轻而易举地卖到60基尼^①的价格。

当时的人们，不分高低贵贱，男女老幼，都深陷这些骗局之中。男人们在酒馆和咖啡馆不是为了休闲，而是会见经纪人；女人们进服饰店和杂货店也不为买东西，而是打探股票消息。要说他们完全相信那些项目，倒也不见得，但他们希望通过经纪人的操作浑水摸鱼捞上一笔，那是一定的。这个时候，交易街上拥挤不堪，股票价格瞬息万变。假如你在街东头买进一只股票，走到西边卖掉，就可能获得10%的差价。在这样的群体疯狂中，还有少部分人保持着清醒的头脑，议会内外开始出现了理智的声音，一些头脑冷静的人开始预见到灾难的迫近。沃普乐先生依旧在向人们示警。最终，政府也开始关注此事了。6月11日，在议会休会

① 基尼：英国过去的一种货币单位，1基尼为1.05英镑。

时，国王发布了一项公告，宣布一切不合法的股票发行计划都将会被起诉；禁止任何经纪人参与股票买卖，违者将处以500英镑的罚金。但那些无赖的投机商们根本不把这项公告放在眼里，依然干着骗人的勾当。7月12日，高等法院的法官们在枢密院联合发布了一道命令，拒绝审批所有的专利和特许申请书，勒令所有泡沫公司立即解散。这份命令中还列举了所有这些非法项目的名单：

时间：1720年7月12日

地点：白厅会议室

出席者：高等法院全体法官

鉴于目前社会上出现了各种巧立名目的股份公司，他们设置了种种虚假的工程项目，蒙蔽公众、借机敛财。还有一些公司，他们宣称其专利和特许申请书正在审批中，借此来欺骗民众，诱使民众投资，给老百姓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为了防止这类事件的继续发生，高等法院在综合研究这些申请的前提下，并结合贸易委员会、检察长和副检察长的报告，经过多方认真商讨，最后，在枢密院的建议下决定取消十几项申请，其中包括：

1. 几个人申请获得以大不列颠渔场的名义专营捕鱼贸易的许可。
2. 一些商人的具名申请书，请求以合作方式经营格陵兰岛等地的捕鲸业。
3. 几位商人、绅士和居民提出申请，以合作的方式购买和建造货轮，用来出租或运输。
4. 萨缪尔·安垂姆等人申请种植大麻和亚麻的特许权。
5. 几名商人、船长、帆匠和帆布商的申请书，请求组建股份公司，合作经营此项业务。
6. 木材商爱德华·琼斯等人提交的申请书，请求组建股份公司从德国进口木材。
7. 几位伦敦商人的申请书，请求获得经营盐业的特许权。
8. 伦敦鼻烟制造商约瑟夫·格兰多的申请书，他为自己发明的制造和保存弗吉尼亚烤烟的方法申请专利，并要求应用于所有领地。

.....



除了上述申请书被驳回，高等法院还公布了86个泡沫公司的名单，宣布它们为非法并予以取缔，下面是部分公司名单：

1. 为进口瑞典铁而成立的公司。
2. 向城镇供应饮用水的公司。
3. 从事毛发贸易的公司。
4. 为帮助和鼓励勤勉而建立贷款办公室的公司，股金200万。
5. 永动机制造公司，股金100万。
6. 为改善花园组建的公司。
7. 专营花边饰带、棉麻线、棉麻布、细麻布等货物的公司，股金200万。
8. 开发啤酒新产品的公司，股金400万。
9. 为麦芽提供烘干服务的公司。
10. 家政保险公司，专门为那些仆人给主人造成损失提供保险的公司，股金300万。
11. 从铅中提炼银的公司。
12. 进口烟草，再转向瑞典和北欧出口的公司，股金400万。

.....

政府取缔泡沫公司的举动得到许多有良知者的称赞，人们纷纷以漫画、诗歌和短文等方式讽刺和抨击这些泡沫公司。一位颇具创意的扑克牌设计师设计了一种南海扑克，每一张牌都印着一幅泡沫公司的漫画，并在下面配有诗句。例如，梅花8上印着一家最恶名昭彰的泡沫公司——“帕考尔机械公司”。画面上，这家公司正在发射圆形和方形的加农炮弹和子弹，并称它从事的事业是战争艺术的一场革命，牌上的诗句是这样写的：

这是一个前所未有的发明创造，

它能把国内的傻瓜笨蛋统统击倒。

我的朋友，

它虽然可怕却不必担心，

除非你买了它的股票。



约翰·布伦特一伙人都要把股票脱手了。这下子，人们的信心大受打击，连带着股价也低迷不振。到9月2日开盘时，只有700英镑。

股市现在已经滑落到崩溃的边缘，为了救市，9月8日，南海公司在泰勒商贸大厅召开董事全体会议。当天上午9点，董事们和他们的关系户们进入了会场，会议由公司副主管约翰·费洛斯爵士主持。会上，他宣读了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几项提案，然后对可补偿基金、不可补偿基金和预付金的账务处理方法作了解释。接下来，克拉各斯先生发言，他呼吁大家团结起来，共同渡过眼下的危机。这种发言场合自然也少不了亨格福特先生——他当初在议会曾不遗余力地支持南海公司，并因为知道很多公司的内部消息而在股市上获利。他鼓吹说，在商海闯荡多年，他目睹过许多公司的兴衰成败，然而，在如此短的时间内，能取得南海公司这样好的业绩，全英国也找不出第二家公司。亨格福特还大言不惭地说：他们做到了连官员、教会和法官都做不到的事；为化解党派纷争，平息社会动荡作出了贡献；南海公司通过股市给投资人带来财富回报，乡绅眼看着他们的土地成倍地增值；同时公司也在为教堂做好事，不计其数的神职人员从他们的工程中受益。一句话，整个国家能有今天的繁荣富强离不开南海公司。尽管亨格福特的颠倒是非的发言引起一阵嘘声，但大厅里的董事们、他们的亲信以及所有从中渔利的人都对他的发言报以热烈的掌声和欢呼声。波特兰公爵也以类似的口吻作了发言，作为这次大投机中的赢家，他还假惺惺地对那些投资破产的人们表示了极大的关心和慰问。这让人们不由得想起《琼·米勒的笑话》一书中的那个肥胖市议员——他总是在饱餐一顿之后，捧着自己的大肚子，问这个世界上是不是还有人在挨饿。

会上通过了几项议案，但收效甚微。股价从640英镑跌到540英镑，最终居然到了400英镑。9月13日，在一封M.P.布罗德里克先生写给密德莱顿上议员的信中说：“为什么南海公司的董事们甘愿冒巨大的损失的危险呢？他们之所以这样做，只是因为他们吃准了这其中有利可图。他们将银根扩张到极限，使货币不堪重负，就在泡沫眼看要破灭之际，那些主要策划者却脚底抹油溜了，而那些被贪欲控制理智的人却倾家荡产，沦落到沿街乞讨的境地——处于这种境地的人们，他们的暴怒、惊恐和绝望用任何词汇来形容都是苍白无力的，我根本想不出能有什么方法避免这巨大打击。”10天后，股市依然下跌，他又写道：“公司就好像在密



林中迷失了方向，董事们也无法作出决断。从一些外地人的口中，我了解到，‘南海人’这个称呼在外地是如此声名狼藉。大批金首饰商人已经潜逃了，而且逃走的人在逐日增加，恐怕在这场经济危机中能幸存下来的人不到三分之一，甚至四分之一。有一句老话是这样讲的：1000万的存款不足以支持200万现金流通。可现在我们的存款和流通资金比例早已超标了，这样下去，国家的金融秩序不崩溃才怪呢！”

9月12日，塞格雷特利·克拉各斯先生恳请南海公司和英格兰银行的董事们坐下来开个会。会后，就冒出一个传闻说：英格兰银行已经同意发行南海公司的债券总计600万英镑，这个消息好像一针强心针，股价顿时上扬到670英镑。但到了下午，这个消息被证实是空穴来风，股价马上又回落到580英镑，第二天又落至570英镑，然后逐渐滑落到400英镑。

事态的严重性也让内阁感到了恐慌，董事会成员更是人人自危，担心受到愤怒人们的报复，他们连门都不敢出。国王此刻身在汉诺威，国会派人传信请求他即刻回宫主持大局。先前倍受冷遇，正赋闲在家的沃普乐先生如今也被请了回来，人们希望他运用自己在英格兰银行董事会中的人脉，去说服银行经营南海公司的债券。

落花有意，流水无情，此时的英格兰银行却不愿意接南海公司这个烫手山芋，它担心引火烧身。但国民都一致呼吁银行出来解危扶困，银行这才勉强答应，于是大众的惊恐情绪也稍稍缓和一些。

第二天，即9月20日，南海公司在泰勒商贸大厅召开董事会议。会上，董事会同意英格兰银行或其他任何人发行公司债券，或者接受银行认为合适的任何建议。其中一位发言人鲍得内先生说：“人民陷入了极度的惊慌失措之中，像无头苍蝇般跑来跑去，脑子里充满了恐惧。”

你的头顶是无尽的黑夜，
身边簇拥着无数狂暴的鬼魅，
地狱也没这般恐怖！

两天后，英格兰银行也召开董事会议。银行董事长宣布：同意经营南海公司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的债券，不过他也留了个“退路”——债券的总值、项目和发行持续时间这些关键细节视发售决定。

于是，英格兰银行首日发行了300万的债券，其条件是15%的定金、3%的佣金和5%的利息。当天一大早，人们就带着大笔现金蜂拥而来，银行方面以为当天就可完成认购工作。但到中午的时候，情形开始不对劲了，原来人们都是只看不买，南海公司的股票迅速下跌。南海公司的股票彻底丧失信誉了，一些金铺和银行家也因为先前把顾客的存款投在南海股份上，现在资金链断裂，运营不下去，都纷纷关门大吉了。剑刃公司作为南海公司的主承兑商，它都支撑不下去了。挤兑存款的风潮还波及到银行，上午，银行还在收进认购款，到了下午，又不得不把款项支付给前来挤兑的顾客。第二天(9月29日)是休息日，银行这才喘口气。在这场挤兑风暴中，他们挺了过来，可南海公司却再也翻不过身来——南海股票跌到了150英镑，几经波动后，又逐渐跌到135英镑。

渐渐地，银行发现：恢复公众的信心，顶住毁灭的狂潮，实在是费力不讨好，弄不好还会落得个死无葬身之地的下场。这个时候，前面提到的“退路”起作用了——由于银行和南海公司签署的只不过是一项草案，在一些重要细节问题上，尚未作出规定。因此，银行此时即便终止协议，也不会受到惩罚。于是，银行果断地将南海公司抛弃了。

《议会史》这样记载当时的情况：“在8个月的时间内，人们亲眼所见，一个巨大建筑物是如何攀升到不可思议的高度，它高得令整个欧洲都不得不仰视，但它的地基是欺骗、虚伪、幻觉和荒谬。因此，它的构建者的伎俩一旦被戳穿，它就轰然坍塌了。”

在那段危机四伏的日子里，全体国民的道德底线都在降低。事后，议会专门成立专案组，把那些违法者一个个揪出来，把他们的丑恶嘴脸和卑鄙罪行公之于众。个人涉赌要受到严惩，国家和民族赌博呢？也必遭惩罚。一个著名的作家^①曾经说过：“对历史小说的作者而言，写这段历史纯粹吃力不讨好，因为这段历史很难引起读者的阅读兴趣。它展示出来的不过是大量支离破碎的交易细节，没有温情脉脉，毫无光彩可言。”恰恰相反，如果斯摩莱特有点幽默感的话，他就会发现：要是把南海泡沫作为素材写成历史小说，一定会非常有看点——人们明明被

^① 即作家斯摩莱特。



变相洗劫，却乐此不疲；全体人民都丧失理性，狂乱地追逐一个金光闪闪的幻像，一直跑入泥潭，这难道不是血的教训吗？数以百计的家庭倾家荡产；昨天的富翁沦为今天的乞丐；昨天还大权在握，今天成为庶民；每一个角落都发出痛悔不迭的自责和咬牙切齿的诅咒。但是，现在太多的历史书写的是战争、阴谋的故事，而像“南海泡沫”这种对人类道义和福祉深深影响的事件却很少涉及，真是可惜啊。

在这泡沫不断膨胀的阶段，英格兰处处呈现反常景象——人们渴望找到致富的捷径，再也不满足于从事虽然获利慢但风险小的行业了。想想看，没受过什么教育的人，赢一场赌博就可以比那些饱学之士富裕百倍，后者的心理怎能平衡？只要有钱，粪土都可以变成珠宝！结果，这些曾经得志的小人，在经济崩溃的时候，受到了经济和精神上的双重打击。其中有个家伙，春风得意的时候，狂妄地说要用金子喂马，到股票下跌后，他破产了，只能靠粗茶淡饭度日。他们曾经的傲慢的目光，曾经的狂妄，最后都成为抽向自己的耳光。

国内的事态非常紧急，国王也火速从汉诺威回到英格兰。这期间，全国各地都举行了集会。人们纷纷请愿，要求立法机关严惩南海公司的董事们。正是他们的欺骗性行为，给整个国家带来了灾难。却没有人想过，国家和国民本身也应受到惩罚，国家没有起到监督作用，国民的轻信与贪婪使他们走到今天这个地步。从来没有人提到过这些事情。人民只觉得，是南海公司这帮强盗们毁灭了国家，他们十恶不赦，死有余辜！

一些有地位的人也对南海公司的董事进行了最猛烈的抨击，莫尔斯沃思勋爵的态度最为激进：“南海公司的董事们是目前这场国难的罪魁祸首。这要是在古罗马时代，他们的下场是被装进麻袋，扎紧袋口，扔进台伯河里活活淹死！”沃普乐先生则相对比较谦和，他说，首先要做的事情是恢复国家信用。“好比伦敦城发生了火灾，当务之急是先灭火，然后再详查纵火犯。如今，国家信用受到万人刺杀，伤口正在流血，应当迅速止血救人才是，惩办刺客是第二位的。”

最后，国王发表讲话，表示议会将抚慰国民的失望情绪，还要惩办元凶。议会专门成立了调查组，要求董事会成员向议会呈交一份全面的账目。议会通过一项提案，大意是，大众恐慌的根源是股票投机者的狡诈伎俩，因此，一方面必须重建国家信用，另外还要制定法律防止类似事情再度发生。沃普乐先生也表示



说：“我已经制定了一项恢复国家信用的计划，但该计划需要一个前提条件，那就是，必须首先确定，那些与南海公司签定的公共债权债务认购单、货币认购单以及其他合同是否还算数？”议会最后以259票对117票的多数达成一致，所有这些合同在当前状态下仍然有效，除非南海公司的所有权变更，或者是经过法律程序宣布无效。第二天，沃普乐先生把一个恢复国家信用的计划拿了出来，计划规定：英格兰银行和东印度公司平摊1800万南海股票。议会觉得该计划很有道理，并命令两大公司照办，对此没有多少人表示反对。其实，这两家大公司都很不情愿，他们都激烈地反对，但在议会的强硬命令下，两家公司最终只能同意发行南海公司的股票。

同时，议会还通过一项法案：在一年内，限制南海公司董事会成员、主管、副主管、会计、出纳和职员出国，以免他们转移财产。所有具有影响力的议员都支持了这项提案。当时有传言说，塞格雷特立·克拉各斯议员也参与南海事务，如今他却丝毫不觉得愧疚。施贲先生想刺激一下他，就对着塞格雷特立·克拉各斯说：“议会如今团结一致地为公众利益而行动实在是一件好事，同时，也不能忽略南海公司董事们的人身及财产安全。但是，某些人，身居高位却不顾名声，他们的罪行并不比南海的董事们轻。”话音刚落，克拉各斯就慌了神，连忙解释说，如果议会认为他也涉嫌南海事件，他愿意接受各位的质询。克拉各斯说完，大厅里便一片哗然。年过六旬的上议员莫乐斯沃站起身来指出克拉各斯的态度明显是在向全体议会挑衅。莫乐斯沃是一个正直的人，他相信，议会内外有大批的年轻人和他站在一起，与克拉各斯斗争到底。会议秩序再次乱作一团，议员们纷纷站起来，都想发表自己的看法，混乱的场面持续了几分钟。最后，议员们纷纷要求克拉各斯一定要对刚才的言论作出解释。克拉各斯服软了，他说只是想向大家作个解释，并没有向各位挑衅的意思。混乱的场面这才平静下来。会议结束后，任命了一个13人组成的秘密委员会，该委员会享有人事调遣和发布文件记录的权力。

这期间，民众的愤怒之情也达到了顶峰，南海公司董事们简直和恶魔画了等号。各地发生请愿活动，请愿者纷纷要求严惩这些损公肥私的恶棍。那些温和派人士也被牵连进来，被认为是南海公司的同谋，收到各种匿名信或公开信，遭到恶毒的侮辱和谩骂。由于人们不断施压，连财政大臣艾斯拉比和克拉各斯都被议



会审查了。1721年1月21日，所有涉嫌南海阴谋的经纪人都被勒令向议会呈交账目，报告有哪些财政部官员从他们手里买了股票，以及他们自1719年米迦勒节以来的信托情况。调查结果显示，大量的股票被艾斯拉比买走。

5名南海的董事，包括爱德华·吉朋^①在内，都被关进了监狱。议会决议：在南海案件查处过程中，凡是不对实际支付能力进行评估，就接受股票交易和发放贷款的，以及为政府官员或议员的利益而购买股票的，都属非常严重的腐败行为。几天之后，议会又通过了另一个提案，大意是，一些公司董事和职员以秘密方式向公司出售自己的股份，这种行为定性为诈骗和破坏信托罪，势必对国家信用造成极其有害的影响。于是，艾斯拉比被迫辞职，并被逐出议会，甚至还要受到法律的制裁。

南海公司有位会计叫奈特，参与过公司董事们的阴谋。后来畏罪潜逃到加来^②。秘密委员会向议会通报了这个情况。议会一致决定，向国王呈交两个报告，一个是请求国王签署命令，悬赏缉捕奈特；另一个是请求国王立即命令关闭港口，切断南海公司职员逃跑的途径。国王同意了议会的请求。

委员会认为，为了防止奈特事件再次发生，有必要先下手为强，抢先控制南海公司一些董事和主要职员，并没收他们的文件。与南海公司有关联的议员罗伯特·查普林爵士、议员塞奥多·简森爵士、议员索布里奇先生和议员F.叶勒斯先生，以及南海公司各位董事被分别传唤，交代各自的腐败行径。最后，议会提出公诉，控告他们犯有恶劣的破坏信托罪——使国家蒙受了巨大的损失，极大地损害了国家信誉。决定将他们逐出议会，羁押候审。同时，英国也向各国发出公文，请求协助缉捕奈特，并引渡回英国。

人们普遍认为，南海公司的董事中，约翰·布伦特爵士是这场阴谋的罪魁祸首。此人自称是一个信教者，实际上却并不信英国国教。他经常高谈阔论，抨击奢侈腐败、议会的偏见和党性的困境，极力反对贵族的贪婪。他原来是一个掮客，后来居然成了南海公司的一名董事，而且还是其中的活跃分子，并策划了许多骗人的罪恶计划。现在，布伦特被监禁起来，受到长时间的质询。在质询过程中，他拒不交待，死硬到底——这种态度本身就说明他心里有鬼。议员们强令他

① 爱德华·吉朋：一位著名历史学家的祖父。

② 加来：法国北部的一个海港。



回答,为使南海公司的议案通过,究竟有没有把股票卖给向任何官员或任何两院议员?他再次拒绝回答。他说,他尊重议会,但议会强迫自己认罪却门儿也没有!质询没有什么结果。随后,议会中,内阁的支持者和反对者之间爆发了一场激烈的争吵。在争吵中,沃顿公爵指责斯坦霍普公爵,后者情绪非常激动,突然晕倒在地,被送回家中。大夫给他拔火罐,第二天上午又放了血,他这才被抢救过来,脱离了生命危险。到了傍晚,他突然昏迷,很快便病故了。这位国会议员的猝死让全国人民出了一口气。国王却深感悲痛,他难过地把自己反锁到密室里长达几个小时,任凭谁来劝慰也不开门。

前文提到的会计奈特终于在列日附近的蒂里蒙特^①被捉住了。捉拿奈特的是侨居布鲁塞尔的英国人里斯的一位秘书,奈特被捕后软禁在安特卫普城堡里。英国多次向奥地利法院要求引渡奈特,却没有成功。在英国当局继续进行交涉的过程中,奈特再度逃之夭夭。

2月16日,秘密委员会向议会提交了第一份报告。报告提到,调查工作正面临种种困难,进展比较缓慢。那些被调查者百般抵赖,在他们提交的账目中,有些项目是伪造的,有些被人为修改过,甚至有些页码被故意撕掉了。他们还发现,一些非常重要的账目已经被销毁了,有些则被转移或藏匿起来了。比如,在南海议案通过之前,公司账户上有一笔金额为125.9325万英镑的账目,账目上记载是出售股票的款项,并余款54.75万英镑。按账面记载,这笔股票在不同的时间分批售出,价格从150%到325%不等。秘密委员会感到此举很反常,因为在那个时间段,公司根本就不可能有这么多的股票,最多不超过3万英镑。委员会进一步调查后发现,原来这笔股票是公司伪装成购买者买入的,这些伪装的购买者既没向公司付钱,也没交纳定金或保证金。公司之所以自己买自己的股票,是考虑到万一股市下跌,议案未被通过,可以避免损失。相反,如果股价上升(如同实际情况那样,他们的阴谋得逞),那么就可以从事先设立的价差中获利。

这次造假,是由约翰·布伦特、吉朋和奈特三人运作的,他们为了促进议会通过议案,还专门向一些政府官员行贿。比如,行贿桑德兰伯爵5万英镑,肯德尔女公爵1万英镑,普拉顿伯爵夫人3万英镑,她的两个侄子3万英镑,查理斯·斯坦霍普(财政部的一位秘书)1万英镑,剑刃公司5万英镑。另外还发现,斯坦霍普通

① 蒂里蒙特:比利时东部的一个省城。



过特纳尔·卡斯沃尔公司以优惠的价格购买了价值25万英镑的股票，但是，他在账本登记的名字是一个假名。财政大臣艾斯拉比更加无耻，他有一个与南海公司同名的账户，户头上有79.4451万英镑。除此之外，他还建议公司把第二批认购单做成150万而不是100万，没有任何担保。第三次认购单的交易方式则更加恶名远扬：以艾斯拉比名义付的定金是7万英镑，老克拉各斯先生65.9万英镑，桑德兰伯爵16万英镑，斯坦霍普议员4.7万英镑，这份报告内还提到了6位不太知名的人士。不过委员会也无奈地宣布，重要知情人奈特未归案，调查工作已无法继续进行下去。

这份报告被提交给议会讨论，经过一场激烈的辩论后，议会通过了一系列提案，决定对董事会成员，以及所有牵涉其中的议员、政府官员予以严惩。议会宣布，他们要为自己腐化可耻的行为付出代价——他们的财产将被没收，赔偿受害公众的损失。议会还要求提交一份救济不幸的受害者的议案。

查里斯·斯坦霍普是第一个走上审判台的人。他极力为自己狡辩脱罪说：“我对整个事情都不清楚，是由奈特代理为我买进所有股票。至于特纳尔·卡斯沃尔公司以股票的方式行贿，那我对此更是一无所知了。既然这些都不是出于我的本意，怎么能由我来抵罪呢？”事实上，斯坦霍普将公司的25万英镑据为己有，罪行很明显，然而，有人想庇护他，就在议员中游说投无罪票，最后他被宣判无罪。斯坦霍普的无罪判决结果出来后，全国各地的民众非常不满。伦敦发生了示威性质的集会。接下来要受审的是艾斯拉比，如果他也像斯坦霍普一样逃脱了法律的制裁，那社会的暴乱将一触即发。艾斯拉比受审那天，群众自发来到议会周围，等待判决结果。辩论持续了整整一天，没有一个人站出来替艾斯拉比说话，因为他实在太罪大恶极了。最后，辩论达成一致，欲壑难填、利欲熏心的艾斯拉比，作为南海阴谋的主要策划者，破坏国家信誉和经济秩序，被开除出议会，关押在伦敦塔监狱。一年内，或者在下一期议会结束之前，他都不得出国；他名下的财产被罚没，用来救济那些因为他的营私舞弊行为而受害的人们。

判决结果一公布，真是大快人心！尽管当时已经午夜12点，但好消息很快传遍了全城。一些人甚至点燃了房子以示庆贺。天亮以后，艾斯拉比被押送去伦敦塔监狱，人们聚集在他的必经之路上，一边咒骂，一边向他投掷垃圾。人们还点起篝火，围着火堆跳舞，释放喜悦之情，比过节还热闹百倍。可见，如果艾斯拉



比这次没被重判，那公众的态度就会走向另一个极端——不是庆祝而是暴乱了。

接下来，议会还开除了特纳尔·卡斯沃尔公司的乔治·卡斯沃尔爵士，并把他收押在伦敦塔监狱，罚款25万英镑。随后，秘密委员会开始审议桑德兰伯爵的案件，因为有证据表明他曾强行勒索约翰·布伦特爵士。不过，由于他平素德高望重，议会想为他洗清罪名。最后，议会以233票对172票的多数宣布他无罪。但是，全国人民却都相信他有罪，伦敦再次发生示威集会，发泄对议会的不满，好在没有造成骚乱。

老克拉各斯倒是挺幸运，他在受审的前一天突然死了。人们都认为，他是服毒自杀的。因为他有一个深爱的儿子，为了儿子他把良知抛在脑后，疯狂敛财。结果，他的儿子在五个星期之前身染梅毒而死。儿子死去，加之罪行败露，最终导致老克拉各斯绝望而死。他死后留下的150万英镑遗产被没收，用于赔偿不幸的受害者。

董事会成员一个个地接受审理，议会没收了他们的大笔财产，总额高达201.4万英镑。为了让他们生存，议会没有赶尽杀绝，而是给他们每人都留下一定的财产。约翰·布伦特爵士曾拥有财产高达18.3万英镑，最后只给他留下5000英镑；约翰·费洛斯爵士原来的财产是24.3万英镑，最后留下1万英镑；塞奥多尔·简森爵士可以从24.3万英镑中保留5万英镑；爱德华·吉朋原来的10.6万英镑允许保留1万英镑；约翰·兰伯特爵士原来的7.2万英镑，保留5000英镑。其他罪行较轻的罪犯，则受到了较为宽大的处理。

著名的历史学家吉朋是当时被严惩的爱德华·吉朋爵士的孙子，他在《生活与写作：回忆录》一书中，为自己祖父受到的制裁而鸣不平：“1716年，我祖父被选为南海公司的一名董事，在他接受这个倒霉的职务之前，他已经拥有了6万英镑的个人财产。但是，1720年，他因为南海事件受到清算，把他30年来所有合法、非法获得的积蓄全都搭进去了。至于后人如何评价我祖父在南海事件中的功过，我不便指摘。但公认的是，尽管那些董事们罪孽深重，但当时并没有相应的法律条文能够指控他们。因此，当时采取的办法是‘逆时刑法’——惩处犯法者犯法时刻并不存在的罪行。在这个宗旨的指引下，立法机关限制了董事们的人身自由，并且不分青红皂白地，一律给他们每个人的品行都打上了可耻的烙印。他们被迫发誓，把财产充公，而且一丝一毫都不能转移或分割。宪法规定：每个在押犯都享



有向辩护律师申诉的权利。但这些董事们连申诉权都被剥夺了，谁都不理会他们的申辩。起初曾有规定，给每位董事留下八分之一的财产，好让他谋生度日。但有人觉得，这点救济金也不能让董事们拿得踏踏实实，因此又召开一轮轮会议对应该给他们留多少钱而进行探讨，这些董事们的命运和名誉如同砧板上的鱼肉，被一次次地拿出来接受议会的摆布和羞辱。

“比如，一份语焉不详的报告中说，某位董事曾经参与过某项目，而一些人在这个项目上损失了钱，于是这位董事就被断定有罪。另一个人则只不过在发财之后狂妄地说了一句，他要用金子喂马，就因为这句话他被镇压了；还有一位在当时声名显赫的财政部人士，他也是因为说话得罪了人，而被定了罪。所有的南海董事下场都很惨，他们没有申辩机会，财物就被充公了。其实，我的祖父虽然参与了南海事件，做了一些罪恶的事，但他最后遭到制裁，也与一些权势人物公报私仇有关。我的祖父吉朋是第一批被逮捕的人之一，而且最后对他的判决也很重。他向议会宣誓之后上交的财产总值为10.6543万英镑5便士6芬尼。最后只留给他1万英镑作为生活费。然而，议会并没有剥夺我爷爷吉朋的知识和技能，他凭借自己的奋斗，在16年后，又为自己赚得了一份新的家业，而且是诚实合法的收入。”

董事会成员伏法之后，立法机关接下来着手恢复国家信誉。

人们发现，沃普乐先生的计划存在一些漏洞。1720年末，南海公司总股本计算出来了，总值为3780万英镑。其中，分派给全部所有者的只有2450万英镑，剩下的1330万英镑则被公司占有，而且，这就是他们从这次经济灾难中攫取的利润。他们从中拿出800万英镑用于支付一般所有者和认购者的分红，红利是每股33英镑6便士8芬尼。这令人们都很欣慰。南海公司还有更进一步的规定，凡是向该公司转让和抵押财产，或者以该公司股票做抵押借款，只要偿还借款总额的10%，就可以不受到查询。在股价异常上涨时，他们通过这种方式借出1100万英镑，等股价跌落到正常水平以后，他们只能收回110万英镑。

但是，彻底恢复国家信誉是一个漫长的过程。公司已变得像伊卡鲁斯^①一样，用粘在身上的翅膀飞翔，可他飞得距离太阳太近，以至于粘接翅膀的蜂蜡被融化，掉进大海。他这才明白，离开了坚实的大地，他将只有死路一条。从此以

^① 伊卡鲁斯：希腊神话中的一位神。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后，他再也不敢飞那么高了。

从那以后，在贸易极度繁荣的时候，类似的投机骗局也曾经发生过几次。在一个商业国度里，人们都想走捷径致富，最后把整个社会拖进泥潭而难以自拔。在1825年、1836年、1845年，南海泡沫的阴魂又再度袭来，人们的贪心又使骗子得逞，不过万幸的是，在君主立宪制度的帮助下，人们每次都逢凶化吉，及时避免了更大的损失。



第
三
章

喔，

狂热的公民们，

你们理应受此报应！

——卢梭

狂热的郁金香



郁金香，百合科郁金香属植物的总称，又名洋荷花、草麝香，是百合科郁金香属多年生草本球根花卉。这种美丽的植物原产于中东，由于其花似穆斯林头巾，波斯语称之为dulband，被土耳其语借了过来，作tulband，意即“穆斯林头巾”。16世纪中叶传入欧洲。

康拉德·杰斯奈尔当时曾预言，郁金香的到来必将引发世人瞩目。不料一语成谶，郁金香到欧洲后竟然引发了一场疯狂的骚乱。

康拉德·杰斯奈尔说，1559年，他首次看到郁金香花是在当时著名的收藏家和博物学家康赛勒·赫尔瓦特律师的花园里。这个郁金香球茎来自土耳其的君士坦丁堡，而那时，郁金香在君士坦丁堡早就风靡已久了。

在这之后的10到11年，尤其在荷兰和德国，郁金香成了富人们梦寐以求的宠物。为得到正宗的郁金香球茎，阿姆斯特丹的富翁们甚至不惜花高价派人直接到君士坦丁堡求购。1600年，从维也纳引入英国第一株郁金香，到了1634年，郁金香在英国已经是家喻户晓了，以至于富人们如果在花园里不种点郁金香，都不好意思请朋友来家里参观。

当时像蓬皮尤斯·德·安吉利斯、莱顿的利普西尤斯这样的大学者，都热衷于收藏郁金香。对郁金香的收集欲也很快波及到中产阶级阶层——无论大商人，还是小店主，甚至经济状况平平的人也开始争相攀比，谁家的品种更好更多，谁肯下大价钱买花。当时有一个商人叫哈勒姆，他居然花掉一半家产就为买一株花。他这样做的目的并不是为了转手牟利，而只是为了收藏，并以此在朋友们面前炫耀。

人们可能会说，想必这种花一定有什么神奇独特之处，否则精明的荷兰人怎么会如此青睐它呢？但事实上，郁金香既没有玫瑰般美丽芳香，也没有牡丹花期



长久——它甚至比不上豌豆花。那它的独到之处究竟在哪里呢？

英国诗人和散文作家考雷曾经写过这样一首诗赞美郁金香：

郁金香，我的郁金香，
你给人们带来无上荣光，
即使整个世界都褪去颜色，
你的美丽和光辉却永远毫发无伤！
甚至更加美丽芬芳。

你经常以紫色和金色的面貌示人，
你的颜色如此传神。
你令人赏心悦目，
让天下百花相形见绌！

这首诗虽然有点像大白话，但人们能感到诗人从字里行间传达出来的意境。贝克曼也在他的《发明的历史》一书中，极其精确地描绘了郁金香，他说：“野生的郁金香，颜色单一，阔叶长茎。但它一经培植之后，它的花瓣变小，颜色变淡，错落有致，叶子嫩绿。这时的郁金香就成了一种园艺精品，愈显得美丽娇贵！这时纵有再高超的栽培技艺，也不大可能移植，否则就可能无法存活。试问天下哪种植物能像郁金香这样呢？”

从上面的描述中，我们不难看出，郁金香花实际上非常难伺候。对初学者来说，更是稍有不慎就会把花养死。但是，人们的心态就是这样，越是娇嫩，越觉得它无比珍贵。

1634年，荷兰人疯狂地迷上了种植郁金香，以至于作为国家发展命脉的基础工业都停滞不前了。当时，甚至社会上最卑贱的人也琢磨着怎么在郁金香身上发财，其价格也水涨船高。到1635年，40只郁金香开价10万弗洛林的高价，却依然供不应求。到后来，郁金香交易精确到了比格林(grain)还轻的计量单位——波里兹^①(perits)。一种品种叫“里夫肯上将”重400波里兹，价值4400弗洛林；“范·

① 1格林=64.79891毫克，480格林=1盎司，而波里兹是比格林还小的计量单位。

德·埃克上将”重446波里兹，值1260弗洛林；“切尔德”重106波里兹，值1615弗洛林；“总督”重400波里兹，值3000弗洛林；不过，最珍贵的莫过于“奥古斯特”，200波里兹，最少也值5500弗洛林。“奥古斯特”是人们梦寐以求的品种，就连品相最一般的竟然也能卖上2000弗洛林。1636年初，全荷兰只有两棵“奥古斯特”，一棵在阿姆斯特丹的一位商人手中，另一棵在哈勒姆。人们为了得到它们，纷纷愿意花大价钱购买。后来，哈勒姆的那一棵被人用12英亩的地产换走；阿姆斯特丹的那棵则被人出了4600弗洛林、一辆新马车、两匹马和全套的马具换走。当时有一位名叫蒙丁的作家，在他的作品中记载了一种名叫“总督”的郁金香，就这么一个不过拳头大小的球茎，竟然价值2500弗洛林。2500弗洛林什么概念？当时，四头肥牛值480弗洛林，八头肥猪值240弗洛林，8000磅小麦值448弗洛林……换句话说，这小小的一棵“总督”能换80多头大肥猪！

有许多常年在国外的荷兰人，他们回国以后，因为不了解郁金香的昂贵身价，结果闹出了不少笑话，甚至有的人还身陷囹圄。《布莱思威尔游记》曾经记载过这样一个故事：有一位富商，想方设法弄到了几株珍贵品种的郁金香，如获至宝地收藏在家里。一天，他收到从列文特发来的珍贵郁金香。送货人是一个水手，富翁高兴之余想酬谢这个水手，就慷慨地赏给他一条红鲱鱼做早餐。可这位水手似乎对洋葱情有独钟。一眼就看到富商的桌子上也有一颗“洋葱”，顿时觉得这颗“洋葱”放在用华丽丝绸和天鹅绒铺垫的桌子上实在是不协调。于是他就顺手牵羊拿走了“洋葱”，正好可以和红鲱鱼一起吃。然后，他就离开富翁家，回码头了。

当然，这颗“洋葱”其实是郁金香，而且是一棵价值高达3000弗洛林，合280英镑的萨姆波·奥古斯特郁金香啊！富翁发现宝贝不见了，简直急疯了，立即命人四下寻找，最后他们想起了水手，于是众人发足狂奔，冲到码头。等大家到了那里才发现，水手正坐在一捆绳子上，津津有味地嚼着最后一口“洋葱”。这个傻瓜根本就没想到自己闯下弥天大祸——这顿早餐的价格足够全船的人吃一年了，用那倒霉富商的话说：“这顿大餐的价钱，都够宴请奥兰王子和整个总督委员会了。”把贵重物品添加到食物里，古已有之。安东尼曾为埃及女王克里奥巴特拉把珍珠溶入酒中；理查德·怀庭顿爵士曾为了款待亨利五世做过同样的事；当伊丽莎白女王当政时，托马斯·格莱沙姆爵士曾在她酒中溶进钻石，据说对健康有益；但这个荷兰水手吃的这顿豪华早餐和上面这些王侯将相比一点都不逊色，



甚至还超过了他们，因为那些古人在食物里添加珠宝既没营养，也不能让他们的食物赏心悦目，但水手的“洋葱”就鲑鱼却是口感极佳。只不过他付出的代价是被富商指控为抢劫，蹲了几个月的牢。

另一个更加荒唐可笑的故事发生在一名英国旅行家身上，他是个植物学爱好者。有一次，他去一个荷兰富翁家做客。主人出去了，他在房间里四处转，偶然发现主人收藏的郁金香球茎。旅行家很好奇，因为他从没见过这种植物，于是他用小刀，一层一层地剥开这个球茎的皮。最后还把球茎切成两半，仔细观察它的剖面。就在这时，主人突然向他扑了过来，拎起他的领子，愤怒地质问：“你知道你在做什么吗？”这位旅行家回答：“我在剥一颗奇怪的洋葱呀！”“你这个笨蛋！”荷兰人破口大骂，“这可是范·德·埃克上将！”“谢谢。”旅行家一边说着，一边拿出笔记本把这个名词记了下来。他又问：“这种植物在你们国家很普遍吗？”“见你的鬼去吧，”主人咬牙切齿地揪住他的衣领，“让市政官告诉你吧。”不由分说，这位荷兰人就把他拉到了大街上，一群看热闹的人也跟了上来。当旅行家被带到市政官那里时，他才明白，被他解剖的这个植物球茎竟然值4000弗洛林。无论他怎样解释，他还是被关进了监狱，直到交足了赔偿金才获释。

到1636年，人们对珍品郁金香的追求达到了空前程度。在阿姆斯特丹、鹿特丹、哈勒姆、雷顿、阿尔克马、霍恩等地的证券交易所，甚至开始了郁金香股票交易专柜。投机商人开始炒卖郁金香股票了，他们人为地操纵郁金香股票的价格涨落，低价吃进，高价卖出，从中获取巨大利润。

金灿灿的郁金香就好像金色的诱饵，悬在人们的眼前，诱使人们欢欣雀跃地涌进郁金香市场。贪心的人们好像密密麻麻的苍蝇，扑向蜜罐。每个人都盼望着郁金香热的狂潮永远不会终结。郁金香也把世界各地的富翁引来了，他们不惜血本购买下天价郁金香。荷兰北部海岸成为郁金香交易集中地，欧洲的富豪们云集这里，把财富留下，把贫穷驱走。无论贵族还是平民，无论农夫还是工人，甚至仆佣、烟囱清洁工、老洗衣妇都做起了郁金香买卖。

人们从银行取出存款，甚至典当房产、家具，就为了换来现金去投资郁金香，连新盖的房子都被贱卖。外国人也痴迷于投资郁金香，世界各地的金钱滚滚流进荷兰。这直接造成了生活必需品的价格不断上涨，房子和土地、马和马车，以及各种奢侈品的价格都翻了好几番。在郁金香交易鼎盛时期，荷兰简直就成了



财神接待处。

随着郁金香的交易发展到一定程度，必须有相关的法律来约束和指导交易者。政府有关部门参与进来，设立提供专门的公证服务，保证交易的顺利进行。在一些小地方，你要是问“公证处怎么走”，人们不一定知道，可你要是问“去哪里做郁金香公正”，每个人都会告诉你正确的方位。一些小城镇没有交易所，酒馆就成了郁金香商人谈生意的地方。有时候二三百人聚集在这里，场面蔚为壮观。有情趣的酒馆老板还在桌子上和过道里摆满了一盆盆盛开的郁金香，更为交易氛围平添了不少色彩。

然而，有些人开始醒过味儿来了，他们感觉这种狂热必定会有结束的那天。因为人人都在倒卖，连富翁们买来也不是为了收藏，而是加价卖出。没有真正的买家，人人都想在倒手中获利，那最后接手的人肯定要血本无归。当越来越多的人这样想时，郁金香价格就开始走下坡路了，而且从此一蹶不振。

人们的信心受到打击，交易商们更是坐不住了。商人甲原先同意以每棵4000弗洛林的价格从商人乙手里买10棵萨姆波·奥古斯特，并签订了合同。6周后，花价已经降到三四百弗洛林一棵。商人乙已经准备好了花，可商人甲宁可违约也拒不接受这些花。这样的违约行为在荷兰多得是。即使商人愿意按四分之一的进价亏本出售，也没人买账。少数幸运儿先前在投机过程中赚到大钱后，悄悄地把财产转移到国外或者投资在其他行当上。但更多的人通过郁金香交易发家，又因为郁金香交易破产。昨天还是富翁，今天变成乞丐，连世袭贵族都未能幸免，一贫如洗。举国各地哀鸿遍野。

为了抑制花价下跌，几个大城市的郁金香商人聚集在阿姆斯特丹，商量研究对策。大家希望政府也参与进来，利用国家机器的力量挽救郁金香经济。政府一口回绝了商人们的请求，只是建议他们制定一些内部计划，自行解决。

商人们为此连开了好几天会，在会上，他们只是相互推诿或发牢骚，甚至还发生激烈争吵，但解决问题的良方却迟迟拿不出来。最后，阿姆斯特丹经纪人联合会出面斡旋，终于达成了一项协定：在郁金香交易最疯狂的时期，即1636年11月以前签订的合同全部被废除，而此后签订的合同，如果买方想违约，必须赔偿卖方10%的违约金。这个决定看似公平，但也未能让所有的人都满意。卖方当然不会满意，因为买方想要违约实在太轻而易举了。过去价值6000弗洛林的郁金



香，现在只值500弗洛林，买方如果违约只需要交纳50弗洛林违约金，根本谈不上损失。于是，全国各地买方违约的事件频频发生，卖方就把他们告上法庭，而法庭又不接受这种带有赌博性质的案件……最后，此事被交给海牙议会解决，人们相信，以海牙议会的智慧定能拿出解决方案挽回公共信誉！

但人们望穿秋水也没等到海牙议会的方案。议员们一周接一周地开会商讨，一直商讨了三个多月，才宣布，他们对此事将不发表任何看法。同时，他们也提出了一个建议，所有的卖方应该以原定价格把郁金香卖给买方，如果买方拒绝购买，就应把郁金香公开拍卖，所产生差价由合同上的最初买主负责。其实，这正是原来代表们提出的且被证明无效的方案。因为当时的荷兰，还有能强迫买方付款的法庭。在阿姆斯特丹的法院也表示不参与此类案件，因为他们把这种案件定性为赌博性质的案件，认为这种债务是不受法律保护的。

政府不愿蹚这个浑水，事情也就迟迟得不到解决。那些炒卖郁金香获利的人也就维持了他们的利益，而郁金香砸在手里的不幸的家伙，则只能打落牙齿往肚里咽。然而，经过这场风波，荷兰的商业受到了极大的冲击，创伤直到好多年以后才平复。

英国也在一定程度上经历了荷兰的“郁金香事件”。1636年，伦敦的交易所公开买卖郁金香，批发商竭尽所能把进口自阿姆斯特丹的花哄抬到最高价。在巴黎，也发生过同样的事情。这些事件让郁金香备受人们的青睐。当然，要说最偏爱郁金香的，那还得说是荷兰人，就好像英国富翁嗜好收集上等赛马和古画，荷兰阔商则喜欢收藏名贵郁金香。

你能相信吗？如今在英国，一棵郁金香比一棵橡树还值钱。有一种非常罕见的黑郁金香，它的花瓣色泽像黑天鹅，它的价钱相当于12英亩未收割的谷物的价钱。根据《大不列颠百科全书》第三版修订本的权威作家说：17世纪末的苏格兰，一棵郁金香的最高价格是10基尼。从那时到1769年，郁金香的价值似乎才逐渐下跌。当时，英国最珍贵的品种是唐·哥沃杜和瓦伦丁尼亚，前者值2基尼，后者值2.5基尼——这似乎就是最低价了。1800年，一个球茎的正常价格是15基尼。1835年，一种名叫范妮·康伯小姐品种的球茎在伦敦拍卖价格是75英镑。更令人惊讶的是，居住在国王路上的一个叫切尔西的园丁，他家花园里的郁金香标价为每棵200基尼。



（一）期货合约的标准化
期货合约的标准化是指期货交易所规定的合约条款，如数量、质量、交割时间等，都是标准化的。这种标准化的合约称为期货合约。标准化的期货合约有利于提高期货市场的流动性，降低交易成本，并有利于期货价格的发现。

（二）期货合约的流动性
期货合约的流动性是指期货合约在期货市场上买卖的难易程度。流动性高的期货合约，买卖容易，价格波动小；流动性低的期货合约，买卖困难，价格波动大。期货合约的流动性主要取决于合约的标准化程度、合约的期限、合约的标的物等因素。

（三）期货合约的交割
期货合约的交割是指期货合约到期时，买卖双方按照合约规定的数量、质量、交割时间等进行交割的行为。交割是期货合约履行的重要环节，也是期货市场实现其功能的关键。交割分为实物交割和现金交割两种。

（四）期货合约的平仓
期货合约的平仓是指期货合约到期前，买卖双方通过反向交易将合约平仓的行为。平仓是期货交易者退出市场、结束交易的重要手段。平仓可以分为主动平仓和被动平仓两种。

（五）期货合约的展期
期货合约的展期是指期货合约到期前，交易者将合约平仓并重新开仓的行为。展期是交易者为了延长持仓时间、规避风险而采取的一种操作。展期可以分为多头展期和空头展期两种。

（六）期货合约的套利
期货合约的套利是指交易者利用期货合约之间的价格差异进行买卖，以获取无风险利润的行为。套利是期货市场的重要功能之一，也是交易者获取收益的重要手段。套利可以分为期现套利、跨期套利、跨品种套利等。

（七）期货合约的风险
期货合约的风险是指交易者在期货交易中可能面临的损失。期货合约的风险主要来自于价格波动、流动性不足、交割违约等因素。交易者在进行期货交易时，应充分了解期货合约的风险，并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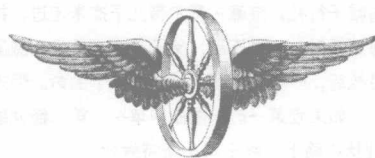
第
四
章

一件先人留下的遗物，
布满锈迹但依然坚固，
鳞片破烂却哗哗作响，
当年的铠甲诉说战场疯狂。

还有一些遗物貌似普通，
救济用的黄油，
破损的水桶，
但它们的历史却不见得短，
甚至能追溯到大洪水时代之前！

——彭斯

圣物崇拜



遗物是逝去的人留下来的物品，只要人们心里还有情感，人们对遗物的珍爱之情就永远不会褪色。这种情感来自内心深处，是最淳朴、最善良的，甚至能使人热血沸腾。即使天下最冷酷无情的人，在遗物面前，也会为之动容。谁不把亡妻生前垂在眉宇间的那绺青丝当做永远的回忆呢？谁不把逝去的爱子心爱的玩具视为宝贝呢？这些遗物寄托了对逝者的哀思，它们是家中的圣物，对生者来说，它们具有无比神圣的价值。

从人类的情感角度看，他们不希望亲人朋友离开自己去另一个世界，因此遗物正好寄托了人们对那个世界的逝者的无限哀思。一个活着的人，如果他在一本日记上看到已故亲友写的只言片语，那该是多么欣喜啊！

每个家庭都有属于自己的纪念物，每个国家也有自己的遗物，或者，更确切地说，是圣物——由于对伟大和美德的热爱而被神圣化的物品。很多著名的思想家，他们写字的手已经冰凉，但他们的思想、观点，甚至他们的名字却流芳百世。比如一本有莎士比亚亲笔签名的《蒙田文集》；还有一把椅子，现收藏在安特卫普，鲁本斯曾坐在上面完成了他不朽的作品《卸下圣体》^①；在佛罗伦萨博物馆里有一架望远镜，伽利略就是通过它发现了许多宇宙的秘密。那些传奇人物的用品，比如威廉·泰尔^②的弓箭，华莱士或汉普顿的剑，或者是某些威严的宗教人

① 鲁本斯：巴洛克画派的早期代表人物，他为安特卫普大教堂所画的两幅祭坛画作品《上十字架》和《卸下圣体》确立了他作为比利时早期最杰出画家的地位，该画表现了耶稣被卸下十字架的场面。

② 威廉·泰尔：瑞士的传奇英雄，当时瑞士被奥地利统治。一天，奥地利统治者杰斯特脱下帽子放在广场上，强横地令瑞士人民向帽子行礼，威廉·泰尔带儿子杰米走过，拒绝向帽子行礼。杰斯特大怒，就令杰米头顶一只苹果，让威廉用箭射，如果不从，父子二人都要死。威廉就向上帝祷告，求上帝保佑自己一定命中，祷告完毕，他开弓拉箭，一箭命中苹果，救了儿子的命。但杰斯特注意到威廉身上还藏有一支箭，就问这是何故，威廉说：“如果我第一箭未能命中苹果，第二箭就射向你！”杰斯特下令将威廉抓走。半路，威廉逃脱，后来他埋伏在路上，终于将杰斯特射死。

物用过的《圣经》，看到这些东西，怎能不令人肃然起敬？

人们对圣物的崇拜，源于人们对神圣之爱的追求，圣人之所以伟大，是因为他们具有无上的美德。然而，无数后人背离了这一原则，他们对圣物盲目崇拜和迷信，他们把圣徒的下颌骨、使徒的脚趾甲、国王擤过鼻涕的手帕，甚至是吊死过犯人的绞索都当成了宝贝，爱不释手，在后人看来，这种人与傻瓜何异？他们不管遗物是谁的，是名人还是俗人的，是善人还是恶人的，只要是古代的，就统统拿来拜一拜。在他们眼中，英雄和奸雄，哲学家和欺诈者，统治者和杀人狂，宰相和盗匪，都是值得顶礼膜拜的。为了寻找这些人的遗物，他们从赤道走到两极，足迹踏遍整个地球。

现代圣物崇拜主义，如果追根溯源的话，是在十字军东征前不久。当时，最早的那批到圣地朝拜的朝圣者，他们倾其所有，买回上千件的圣物带回欧洲。至于这些圣物是真还是假，那就难说了。当时人们最青睐的是所谓“真正的十字架”上的木头了，它的光泽就像寡妇的头油一样，闪闪发亮且充满诱惑。相传，最早发现“真正的十字架”的人是君士坦丁大帝的母亲圣海伦娜^①。后来，狄奥多西皇帝从这个十字架上取下一大块木头，赠送给了米兰大主教圣·埃布鲁斯。大主教对这块木头视若珍宝，在上面镶嵌了许多名贵宝石，供奉在米兰最大的教堂里。后来，匈奴人入侵，掠走了这件宝物。野蛮的匈奴人敲下木头上的宝石，把木头一把火烧了。可是到了11世纪和12世纪，欧洲各大教堂都宣称自己拥有来自“真正的十字架”上的木头。这些木头要是被聚集到一起，建立一座教堂都绰绰有余了！据说罪犯要是能看一眼这种木头，他们的罪行就会得到神的宽恕。要是能拥有一块这样的木头，即使冒生命危险也愿意。人们还认为这种木头有避邪的作用，还可以治愈各种疑难杂症。每年都有大量善男信女到供奉有这些木头的教堂去朝圣，教堂也因此增加了不少收入。

除了“真正的十字架”，还有一种赫赫有名的圣物，那就是“基督之泪”。这些有成百上千年历史的液体究竟是怎么保存下来的呢？谁也不在乎，只要说这是耶稣基督眼中流出来的就足够了。只要你肯花钱，圣母玛利亚的眼泪和圣彼得的眼泪也能买到。它们被小心翼翼地封存在首饰盒里，虔诚的信徒通常把它悬挂在自

^① 相传，圣海伦娜想找到耶稣受难的那座十字架，就来到耶路撒冷，她点燃许多长杆，冒出的浓烟指向了十字架埋藏的地点。



己的胸前。

和“基督之泪”类似，所谓“耶稣和殉道者之血”、“圣母玛利亚的乳汁”，乃至她的头发和趾甲，也都被冠以圣物的名头而广受追捧，而且个个价格不菲。在11世纪和12世纪，每年都有数千朝圣者前往巴勒斯坦，到那边买回伪造的圣物，带回国内出售——这就是他们的谋生之道。这些脚趾甲哪里是什么圣母玛利亚的啊，其实是从一些招摇撞骗的牧师的污秽的臭脚上剪下来的。在它们被剪下来6个月，就拿到市场上出售，说它是圣母玛利亚的，那就是圣母玛利亚的；说它是圣彼得的，那就是圣彼得的。一块脚趾甲能卖一颗钻石的钱。这些脚趾甲中，圣彼得的趾甲似乎长得最快，因为在克莱芒议会时代，在欧洲，有好多脚趾甲藏品宣称是来自他，可要是把脚指甲聚集起来，装一大麻袋都绰绰有余了。它们中的一些直到现在还在亚琛大教堂里展出，许多德国信徒还千里迢迢赶来，就为瞻仰一下。

在巴黎皇家港，种植着一棵荆棘，人们悉心照料它。据说这可不是普通的荆棘，它是围绕过耶稣基督的神圣头颅的那片荆棘中的一棵^①。至于它怎么会生长在这里？谁把它移植过来的？就不得而知了。总之，只要知道它是一棵“神圣荆棘”就可以了。相传，彼埃尔小姐患有眼疾多年，后来她吻了这棵荆棘一下，眼疾居然痊愈了！

无独有偶，到过罗马的旅游者一定听说过“圣梯”这个东西。据说，当年圣海伦娜从耶路撒冷朝拜回来，带回两件宝物，一个是前文提到的“真正的十字架”，另一个就是这架“圣梯”，是在比拉多的故居找到的。当年耶稣被带到罗马总督府受审时，就用这架梯子上下楼梯，因此就成了“圣梯”。罗马的信徒们认为这是无比神圣之物，把它悬挂起来供人瞻仰，而且决不允许用脚踏这架梯子，只有在虔诚地吻过它之后，才能用膝盖跪在上面以求沾点“神迹”。

欧洲至今还有很多地方保留着这些宗教圣物。在西班牙、葡萄牙、意大利、法国或比利时的罗马天主教堂里，谁家不弄几件圣物做镇教之宝呢？就连最破烂的乡村教堂，也敢说自已藏有无数罗马历史上圣人的腿骨。但说实在的，这可能吗？比如，亚琛教堂宣称它那里珍藏的圣人腿骨曾经治好过查理曼大帝的腿疾；豪勒的教堂说圣母玛利亚的腿骨在它那里；西班牙教会说，这样的腿骨它那

① 耶稣受难之前，士兵们为了取笑他，就用荆棘编成王冠戴在他头上。



里有七八块，而且是货真价实的圣物。据说，布鲁塞尔曾经保存着圣高杜勒的牙齿，一次，一个教徒牙疼非常严重，后来看了一眼圣人的牙齿，他的牙就神奇地不疼了。在欧洲，一些圣骨被埋在地下，据说，当水从埋骨之地上面流过，立刻就会变成有神奇效力的甘甜的泉水。谁喝了它，疾病立刻就能治愈。

人们对圣物的热望无以复加，有些人弄不到圣人的遗物，就想方设法弄一些大恶人的遗物，他们认为这些遗物同样具有神奇的功效。理查德一世执政时期，当时伦敦的平民领袖威廉·郎伯德在史密斯弗尔德被绞死时，人们疯狂地搜集所有和他有关的东西，哪怕是他的一绺头发，或者是衣服的一块碎片，人们认为他的头发可以避邪，他衣服上的布可以治病。甚至连他绞刑架下的泥土都成了好东西，周围城邦的妇女们纷纷涌到伦敦的刑场上，只为取走一捧泥土。

马萨尼罗的遗物也一度很有名。他是那不勒斯的一个渔夫，纠合了一群叛乱武装曾一度建立起属于自己的政权，但他的暴虐本性很快就露了出来。最后，他被暴动的国民打死，并被弃尸街头。他的尸体被放在泥塘中好久也无人收殓，后来又被人丢进河里。第二天，不知为什么，群众突然对他的情感发生了彻底的转变。人们下河打捞他的尸骸，还给它穿上礼服，举行了隆重的下葬仪式，近两万人参加了葬礼。后来，他穿过的衣服就成了所谓的“圣物”，每一小片都被众人小心地珍藏着。他房子的门板也被人拆下，砍成碎片，人们用这些木片刻成肖像，或是做成圣物匣；他住处简陋的家具比华丽的皇宫里的装饰品更受人欢迎；他曾经踏过的土地被认为是圣地，地上的泥土也被人收集在小瓶里，作为护身符出售，价格竟相当于等量的黄金。

布瑞威尔夫人是一个非常有名的投毒者，据说有7个人被她毒杀，她的罪行令人感到无限鄙夷和厌恶。后来，她被判处在格瑞威广场烧死，并挫骨扬灰。然而，就在她伏法的当天，她雍容的气度和美丽的气质把所有人都震惊了。人们都开始同情她的悲惨下场，埋怨法官不该对她判这么重的刑罚。随即，人们开始崇拜起她来。在她死后，人们搜集她的骨灰，甚至连火刑的余烬也被瓜分了，据说这些东西是巫术的克星。

在英国，小偷、杀人犯以及其他著名犯人的遗物，是人们争相收藏的目标。绞死他们的绞索每英尺能卖1基尼。像绞死过多德博士、犯伪造罪的佛特劳埃先生，以及杀害维尔先生的凶手修泰勒的绳索，后来都被行刑者拿去出售，卖了很

高的价钱。1828年，考德谋杀了玛利亚·马顿，人们纷纷从威尔士、苏格兰，甚至爱尔兰赶来，参观凶手用来藏尸的小房子。参观一番后，人们不免要带点纪念品回去，于是，房门被拆成木片，屋顶的瓦片被揭下来带走，死者生前的衣物——能带走的都被带走了。后来，她的一绺头发竟能卖到2基尼，而买到的人还暗自窃喜这钱花得值！

1837年，格林那斯杀害了汉纳·布朗，坎伯威尔巷就是案发地点。人们得知此事后，如潮水般蜂拥而至，想要从这个残酷的杀人狂的住所里搜寻一些纪念品。为了避免生出乱子，政府不得不派出警察维持秩序，否则的话，恐怕房子里什么都不剩了。

以前，还有这样一个迷信传说，如果一个罪犯被绞死，那么他的手就具有神奇的力量，谁患有邪恶疾病，用这只死人手摸一下，他就会痊愈。纽盖特监狱的刽子手可谓近水楼台先得月，盗卖死人手而大发其财。可那些愚昧的人们呢，也觉得花10基尼买这么个东西很划算，可以给自己和家人带来健康长寿。

1838年春天，当著名的“疯狂汤姆”——考特尼将要被行刑时，与他有关的东西立即成为那些圣物爱好者们搜集的目标。狱医剪下他的胡子和头发交给他的信徒，信徒们如获至宝。那些坎特伯雷的富翁们也认为能拥有他的一绺头发是无限的荣耀。他被枪毙时，背后靠的那棵树的树皮也被疯狂的人们剥走；带有他亲笔签名的信更加值钱，金币少了根本买不到；而他生前钟爱的马，也成为一匹名马。人们不惜从150英里以外的地方赶来，他们来到布格顿，就为看看他被处死的现场，或抚摸一下这位“马耳他的疯狂骑士”的马的马背。人们甚至还预谋把他的尸体从坟墓中挖出，把他的骨头拿回去收藏，要不是当局严格看守，“疯狂汤姆”早就被人拆碎了。

中国人也有圣物情结，廉洁的官员曾穿过的靴子就是老百姓崇拜的对象。当一个政绩斐然、忠厚耿直的地方官卸任时，百姓们都会恋恋不舍地欢送他——人们在城门举行一个盛大的仪式，将他的旧靴子脱下，陈列在公堂之上。然后，取来一双新靴子给他穿上，几分钟后又脱下来再换其他的靴子。人们认为，只要清官穿过的靴子，哪怕几分钟，都可以被拿来供奉。

在现代欧洲人眼中，莎士比亚和拿破仑曾经用过的木制品是非常贵重的遗物。莎士比亚的桑木鼻烟壶存世量非常稀少，当前古玩市场上有许多所谓的“莎士



比亚亲手种植的桑树制成的木制品”——十有八九都是冒牌的。至于所谓“拿破仑在滑铁卢写作公文时用过的柳木桌”，也是如此，因为真品早就毁于战火。和拿破仑有关的赝品满天飞，一根普通的木棍被说成是拿破仑用过的，还有一些人则用所谓“拿破仑接触过的木料”制成别针、鼻烟壶，以及做工精美的糖果盒，被拿破仑的崇拜者们视为珍品。

欧洲人今天还十分偏爱所谓“来自战场的圣物”。滑铁卢战役中留下的弹壳，阵亡士兵军服上的扣子，都属于“战场圣物”，许多人认为，这些弹壳和扣子见证了那次伟大战役。如果你去滑铁卢战场旅游，附近的热情的村民会向你兜售这种战场子弹，并告诉你这是在滑铁卢战役遗址上开矿时挖出来的，是真正的战场圣物，其实，这很可能是他们在自己家的后院仿制出来的。

在圣赫勒那岛，拿破仑墓前种植着几株柳树，到此的旅游者无不折下一根树枝带回故乡移栽。如今，这几株柳树的子孙长遍欧洲各地，而且都长成了大树。在伦敦附近，至今还生长着好几棵这样的柳树。崇拜拿破仑的人们已经分不清哪株才是最正宗的，但他们认为，只要能从这些树上得到一根枝条，也很令人兴奋了。

和其他事情一样，圣物崇拜有积极的一面，也有消极的一面。只有真正伟人的遗物，或者著名事件的纪念物，才能永远保持着思想上和精神上的吸引力。英国诗人考雷，“坐在用弗朗西斯·德雷克爵士^①环球航行乘坐的船的残骸制成的椅子上”，写下了如下诗句，毫不掩饰自己心中对圣物的敬仰之情：

我现在喜欢宁静的生活，
如同椅子，放在角落，
但我内心深处，
渴望踏上旅程，
去看看传说中的费顿^②，
那战车倾覆之轮。

① 1577年12月13日，弗朗西斯·德雷克登上西班牙大帆船——“金鹿”号，开始了英国海上历史中最有名的航海。他一路航行，一路掠夺，成为英国历史上第一个环球航海者。

② 费顿：太阳神之子，因贸然驾驶父亲的马车给人间带来大火，后被宙斯用雷电击杀。



一、期货与股票的区别

1. 交易对象不同：股票交易的是上市公司的所有权，而期货交易的是标准化的合约。

2. 交易时间不同：股票交易时间通常为周一至周五上午9:30至下午3:00，而期货交易时间通常为周一至周五上午9:00至下午3:00，部分品种有夜盘。

3. 交易单位不同：股票交易单位通常为100股，而期货交易单位通常为1手，1手=100份合约。

4. 交易场所不同：股票交易在证券交易所进行，而期货交易在期货交易所进行。

5. 交易机制不同：股票交易采用“先买后卖”原则，而期货交易采用“双向交易”原则，既可以买入也可以卖出。

6. 杠杆比例不同：股票交易通常为1:1，而期货交易通常为1:10至1:20不等。

7. 风险程度不同：股票投资风险相对较低，而期货交易风险相对较高，特别是杠杆交易。

8. 交割方式不同：股票交易通常为现金交割，而期货交易通常为实物交割或现金交割。

9. 交易成本不同：期货交易手续费通常高于股票交易手续费。

10. 市场流动性不同：股票市场流动性通常高于期货市场。

二、期货与股票的联系

1. 价格联动：期货价格与股票价格之间存在联动关系，特别是股指期货与股票价格。

2. 套利机会：投资者可以利用期货与股票之间的价格差异进行套利。

3. 风险管理：投资者可以利用期货进行风险管理，对冲股票投资中的风险。

4. 资产配置：投资者可以将期货纳入资产配置，实现多元化投资。

5. 市场效率：期货市场的存在有助于提高股票市场的效率。

三、期货与股票的投资策略

1. 股票投资策略：价值投资、成长投资、技术分析、量化投资等。

2. 期货投资策略：趋势交易、套利交易、对冲交易、波段交易等。

四、期货与股票的交易规则

1. 股票交易规则：T+1交易制度、涨跌幅限制、停牌制度等。

2. 期货交易规则：T+0交易制度、双向交易、保证金制度、涨跌停板制度等。

五、期货与股票的交易软件

1. 股票交易软件：同花顺、东方财富、雪球等。

2. 期货交易软件：文华财经、博易大师、通达信等。

六、期货与股票的交易时间

1. 股票交易时间：上午9:30至下午3:00。

2. 期货交易时间：上午9:00至下午3:00，部分品种有夜盘。

七、期货与股票的交易费用

1. 股票交易费用：佣金、印花税、过户费等。

2. 期货交易费用：手续费、保证金、交割费等。

八、期货与股票的交易风险

1. 股票交易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

2. 期货交易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杠杆风险等。

九、期货与股票的交易监管

1. 股票交易监管：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

2. 期货交易监管：中国证监会、期货交易所等。

十、期货与股票的交易教育

1. 股票交易教育：财经类院校、投资培训机构等。

2. 期货交易教育：期货交易所、期货业协会等。

第
五
章

近代预言家秘史



人们对世界末日所产生的全国性的恐慌，曾不止一次发生过。其中最著名的是发生在大约10世纪中期，一股恐慌的言论传遍法、德、英等国，该言论称：《新约·启示录》中提到的1000年为世界末日的预言将要实现，届时，基督将出现在空中赏善罚恶，这也就是所谓的“末日审判”。尽管教会并不支持这样的传言，然而这个恐怖消息还是不经而走，迅速在民众中传播。

传说认为，“末日审判”发生在耶路撒冷。999年，无数朝圣者变卖了家产，前往东方，期待基督降临。因为世界即将毁灭，平日的道德教化失去了约束力，绝望的人们甚至故意破坏建筑物，连教堂也未能幸免。武士、市民和苦工拖家带口，高唱圣歌前往东方，他们恐惧地注视着天空，害怕基督的圣容突然在天空中出现。

公元1000年，又有许多人加入到朝圣者的队伍。人们风声鹤唳，草木皆兵，许多自然现象也被当成天谴的预兆。哪怕是天上响了一声惊雷，他们都相信那是上帝在发威，要惩罚众生；天空中但凡划过一颗流星，耶路撒冷的教民们就惊恐地跑到大街上对天祷告。疯狂的牧师们也跑出来添乱，每出现一次流星，他们就布道一番，开口“末日审判”，闭口“基督降临”。

一直以来，人们认为彗星出现在天空预示世界灭亡。不过，现在人们知道，彗星不会毁灭世界，但彗星如果撞击地球可能会毁灭一个地区，甚至一块大陆。1832年，德国天文学家预告一颗彗星正向地球飞来，许多人惊恐之下停止了工作和一切活动，不过幸好，这样的灾难没有发生。

在大瘟疫流行期间，“世界末日到来”的谣言特别容易传播。1345年到1350年间，黑死病席卷整个欧洲大陆，夺去2500万人的生命，人们普遍认为这是世界末日。许多号称预言家的人出现在德、法、意等国的大城市，他们预言十年后，大



天使将现身，召集人们接受主的审判。

1736年，著名预言家威斯顿预言说：地球将在10月13日这天毁灭，毁灭将从伦敦开始。闻讯，伦敦市民们纷纷逃往艾灵顿、汉姆斯戴德以及一些空旷的田野，为的是看看伦敦是怎样毁灭的。斯威夫特在一篇题为《谣传末日审判那天伦敦见闻》的文章中，对这些愚昧的人们进行了讽刺。

1761年，伦敦先后发生了两次地震。第一次地震发生在2月8日，几户人家的烟囱受损；第二次发生在3月8日，震中位于伦敦北部。于是，一个谣传出现了：必定会有第三次地震把全伦敦毁灭。同时，在消防队中一名叫拜尔的士兵突然精神错乱了，他跑上大街，说第三次地震将发生在4月5日这天。许多人认为更可能是在4月1日，于是纷纷搬家避祸，人们逃离伦敦，去了郊区和农村。艾灵顿、海歌特、汉姆斯戴德、哈罗和布莱克海斯充斥着伦敦难民，他们花高价向当地人租房暂住。伦敦的穷苦人支付不起房钱，只能提前两三天动身，在野外搭起帐篷，等待毁灭地震的到来。那些原本不相信的人也加入到逃亡的队伍中。大家认为河流不会受地震影响，许多人登船避难，他们在甲板上度过了4月4日这天的夜晚。然而，到了地震应该出现的时刻，圣保罗却纹丝未动，威斯敏斯特修道院依然坚如磐石，人们才知道上当了。市民返回伦敦后，第一件事就是把那个疯子拜尔抓起来，关进疯人院。

1806年，世界末日的恐慌传言袭击了利兹及其郊区。一天，利兹附近农村有只老母鸡下了个奇怪的蛋，上面竟然有“基督将至”四个字。众人一致认为，这是末日审判即将到来的预兆。一时间人人自危，平日里的奸恶之人也瞬间成了善男信女，他们向上帝祈祷，忏悔罪恶，发誓改邪归正。几个绅士不信邪，就去观察那只母鸡和鸡蛋，最后发现，原来是有人搞恶作剧，事先在鸡蛋上写上字，然后塞回母鸡屁股里，造成下蛋的假象。真相大白后，刚才还在忏悔的人都哈哈大笑，世界再度恢复平静。

在1630年，黑死病再度侵袭意大利米兰，在这一时期，占星家和骗子们也粉墨登场，蛊惑民众。罗帕蒙特在《地中海国家的瘟疫》一书中介绍了当时的情况：“早在1628年，瘟疫流行前就曾被人成功预言过。当时地球上空出现了一颗巨大彗星，占星家发表不同观点，一些人认为战争即将发生；另一些人认为饥荒将要出现，但更多占星家从彗星苍白的颜色断定，它是瘟疫的象征。果不其然，1630年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瘟疫发生，这些占星家也一战成名。”

人们抵御瘟疫的最强力量并不是药物，而是内心对生存的渴望。然而，有一些几百年前的古老预言却能摧毁人们对生存的渴望，让人自动缴械投降——这恰恰是预言最危险的地方。

1630年4月，米兰正饱受黑死病的困扰。一天清晨，人们惊讶地发现米兰城主要大街的所有的门上都有着一种奇怪的污点，好像是用海绵蘸着病人烂疮的浓液印上去的似的。全城人敲响警钟，企图找出罪犯，可一无所获。这时，有人想起一句古老的预言诗，说：“1630年，所有米兰人将被魔鬼毒死。”由于当时的人们对黑死病的发病机理一无所知，最后认定，这一定是魔鬼派人来下毒。恐慌感顿时席卷全城，人们之间互不信任，都担心对方是魔鬼派来下毒的使者。人们不敢喝井水，田里的蔬菜和水果烂到地上也无人采摘——人们认为上面都被魔鬼下了毒。甚至后来觉得墙壁、人行道、门把手都有毒。愤怒的人们卯着劲儿要抓住魔鬼使者。一些人也借此公报私仇，诬告仇家是投毒者，于是很多人成了枉死鬼。有位80多岁的老人，这天他去圣安东尼奥教堂做祷告，他刚要坐下，发现座位有点灰尘，就用袍袖擦拭。突然有人高叫：“他在座位上涂抹毒药！”教堂里的妇女们抓住他，拉着他的头发把他拖倒在地，就这样把他拖到法官面前。可怜的老人哪受得了这个，拖到半路就丧命了。

还有一位药剂师兼理发师，名叫莫拉，也成了冤死鬼。他被邻居揭发是魔鬼的同谋，于是愤怒的人们包围了他家，在他家搜出了许多药品——其实这些都是治病用的，但人们一致认为那就是毒药。在严刑拷打之下，莫拉违心地承认自己就是魔鬼的密使，意图毒死全城的人。他还详细描绘了自己如何在门上涂抹毒药膏，如何在饮用水中下毒，还被迫咬出了几个同伙——当然他们也都是无辜的。最后，这些人都被判处绞刑，他们的家也被夷为平地。

尽管公众捉住了许多“魔鬼的密使”，但这根本没有阻止黑死病的继续传播。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在处死这些“密使”的时候，兴奋的群众都去观看，密集的人群更加造成疾病的交叉感染，使得许多原本健康的人回家后都纷纷染病不起。

疾病愈加肆虐，人们的情绪愈加疯狂。在这种状况下，再荒谬的谣传都有人信。一个人胡编了个故事，甚至连他自己都坚信这是真的。然后他就跑到米兰市场讲给市民听。他说：他在米兰目击到魔鬼，正准备毒药膏并分发给他的密使。



那是一个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他在一个大教堂的门口看到一辆由6匹白马拉着的马车停在那里。马车后的随从身着黑袍，骑着黑马。在马车上坐着一个奇怪的人，身形高大、气度不凡，他长长的黑发随风飘动，嘴角流露出一丝笑意。当他的目光与陌生人相对时，他打了一个冷战，陌生人的皮肤黝黑，身体似乎被一股能量包围，总之，陌生人明显不是来自人世间。这时，陌生人冲他招手，让他上车坐在自己身边。他想逃走可腿完全没有力量，当他清醒过来的时候，发现自己已经坐在车上了。马车绝尘而去，最后停在了米兰一条繁华街道上的一个门前。街上有很多行人，然而人们好像根本看不见这些车马。陌生人和他的随从进入了一家商店，商店里面居然是一个巨大的宫殿的废墟，许多妖魔鬼怪在商讨如何用瘟疫杀更多人，黑暗之中，他看到有许多骷髅在嬉闹。宫殿的后身是一块荒芜之地，地中央有一块乌黑的石头，流出潺潺的剧毒泉水，这些泉水流入米兰的饮用水中，污染一切。陌生人领着他看完这些景象，然后带他到一间充满黄金珠宝的金库。陌生人说：“如果你愿意尊奉我的旨意，将毒药膏涂抹到米兰所有的门和房子上，这些财宝就是你的！”这时他才意识到，这个陌生人就是魔鬼。他马上在心里向上帝祷告，请求上帝赐予他神圣的力量抵御魔鬼。那魔鬼仿佛看透了他的心思，眼睛冒火般地瞪着他。这时，一声巨雷响起，他失去了知觉，当他醒来的时候，看到周围的景象都消失了，只有他还站在教堂入口处。他反复向人们讲述着他的见闻，最后，人们都对他的话深信不疑，开始四处搜索那座所谓的宫殿，但是没有任何结果，更没有什么骷髅和毒泉了。许多因患病而变得神经不正常的人也纷纷出来指证，魔鬼是存在的，还言之凿凿地说见过同样的马车云云。在巨大的压力下，有许多人精神崩溃了，他们开始说胡话，主动承认自己是魔鬼的同谋，说自己参与了罪恶的投毒行为，结果这些人都被抓起来当做魔鬼一党处死了。

同样的事情也发生在1665年的伦敦。由于瘟疫流行，医生和智者的话没人听信，对庸医和骗子的谎言倒是笃信不疑。笛福说：“致命的瘟疫让人们尤其相信不可知的预言、空洞的想法、怪梦和神异传说。人们被古代预言吓破了胆。只要彗星出现在天空，人们就说这是饥荒、瘟疫、火灾的天兆；当瘟疫到来时，那些预言家就断言这次伦敦要完蛋了。”

1524年，伦敦还发生过一件妄信预言的荒唐事。当时，整个伦敦各个阶层都特别笃信算命和占星。1523年6月上旬，有位占星家预言次年2月1日泰晤士河将会



发洪水，届时城邦崩坏，民居遭毁，无数人死于非命。开始，人们将信将疑，可架不住占星家一遍又一遍地宣传，以及不少盲信者的跟风，最后，谎言成了公认的真理。

为了逃避洪水，很多市民逃难到肯特和伊塞克斯，且人数与日俱增。到1524年1月，逃难风潮达到顶峰。平民百姓步行去郊区的村庄避难，富裕人家则乘坐马车逃亡——至少有2万人离开了伦敦。偌大的伦敦城，十室九空，简直成了一座死城！只剩下一座座空房子等着洪水施虐。许多富户搬到海歌特、汉姆斯戴德、布莱克海斯等地势较高的地方安营扎寨，圣·巴塞洛缪修道院的院长甚至在哈罗山上建造了一座造价昂贵的城堡，还储存了供两个月之用的食物和饮水。1月24日，距离洪灾来临只有一个星期了，他和他的亲信们移居到城堡。由于担心城堡也不安全，他还准备了许多船只和水手，要是洪水把城堡淹没，他还可以乘船逃生。很多市民向他请求进入城堡避难，但院长拒绝了大多数人，只允许他的朋友和带有大量食物的人进去。

2月1日终于到来。清晨，人们都站在高处观看泰晤士河究竟怎样吞噬伦敦城。他们七嘴八舌地议论河水会以怎样的速度上涨，以及现在的位置是否安全。然而，泰晤士河像往常一样，有规律地涨落，根本没什么洪水！一间房屋都没有被冲走。受到愚弄的市民全呆住了，他们一脸的茫然，那些占星学家也同样傻了眼。疲惫的市民们回到了家，经过一番折腾都睡觉了，可占星家们一夜没合眼，他们在彻夜开会，因为如果第二天不拿出一个为什么“泰晤士河没发洪水”的合理解释，愤怒的市民恐怕不会轻易放过他们。幸运的是，他们想出了个脱罪的计策。第二天，他们宣称由于计算上的微小失误，使他们将这次洪水的日期预告整整提前了一个世纪——大洪水冲击不是发生在1524年而是在1624年。群众得到了合理的解释，怒火平息了，占星家们的面子也保住了，只是圣·巴塞洛缪修道院院长破财了，他建城堡的钱白花了。

在大英博物馆里有一份文献，是伦敦一场大火的目击者的陈述。当时，伦敦城区发生了火灾，该目击者陪同约克郡公爵前去调查火情，组织灭火。但他发现市民们对于正在燃烧的大火无动于衷，他奇怪地问是怎么回事，群众回答说，斯波敦女士曾经预言说，伦敦必将在一次火灾中化为灰烬，换句话说，这是上天注定的，扑救也无济于事。当时还有一个预言者是凯伦·迪各伯先生的儿子，他也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荣誉属于国王，
欢乐带给人民。
民不聊生的年代行将结束，
和平的曙光照耀人间。
家家户户殷实富足，
放下刀剑从事农耕。

但是，她最有名的一句预言是她临终所说的：“伦敦和海歌特之间的旷野，建满了座座房屋，当两地被房屋联结的那天到来，强大的君主就会垮台。”——随着英国人口的增加和现代房地产业的发展，想必她的这个预言很快就会实现了。

然而尽管斯波敦女士声名远播，但她在英国预言家的排名中却屈居第二。第一名是莫林！作为灵力超群的莫林，他要是排第二，谁敢称第一？

莫林的预测能力独步天下！
他的身影无处不在。
他的预言存在了一千多年，
直到预言一一实现。

在斯宾塞的诗里，莫林这位著名的预言家被勾画得熠熠生辉：

魔法宗师，无人匹敌。
号令苍穹，斗转星移。
呼风唤雨，沧海桑田。
谈笑之间，昼夜变换。
一骑当千，敌人胆寒。
上天入地，魔鬼回避。
人非凡人，宇宙异灵。



上面这首诗就是当时民众对莫林的印象。一般来说，莫林被认为是与沃蒂根同时代的人。至于历史上到底确有其人，还是传说中的人物，至今尚无定论。不过，这样的奇人应该是存在的，大科学家培根所拥有的知识不是也远远超过了他那个年代的一般人吗？所以，莫林拥有这么多智慧，尽管听上去匪夷所思，但还算靠谱。

莫林在英国的影响非常广泛。英国出版了一部编年史，详细介绍了莫林的预言，并作了解释和推断。这部编年史出版于查理一世统治时期，作者是托玛斯·海伍德。在这部书中，有几则预言是假的，看起来好像是海伍德伪造的。因为，一般的预言诗都是十分晦涩难懂，让人莫衷一是，可这些假预言诗写得跟大白话似的，小孩子都能看懂，这不是把读者当白痴么？

比如有一则关于理查一世，说：

狮心^①率兵讨伐撒拉逊，
得胜回朝满载战利品。
玫瑰和百合^②成立同盟，
分赃不均终离析分崩。
狮心在国外大获全胜，
国内却突然后院起火。
狮子最后被关进牢笼，
历经劫难才赎回自由。

托玛斯·海伍德伪造的另一首关于理查三世的诗是这样说的：

有个驼背怪，天生就长牙，
艺术的笑柄，世界嘲笑他。
出生反常先伸脚，
仿佛子宫容不下。

① 狮心指英王理查一世，撒拉逊人指十字军东征时的阿拉伯人。

② 玫瑰指英国，百合指法国。



地位生来就卑微，
踏着鲜血往上爬。
终于熬到出头日
高座王位黄袍加，
外貌再丑有人夸。
安居宝座尚未稳，
众叛亲离惨被杀^①。

在海伍德撰写的编年史中，还提到莫林的不少神奇预言。不管怎么说，这些预言主要记叙的是海伍德时代发生的事件，而对于海伍德死后的事件，则很少有提及。这是很正常的，因为许多所谓“莫林神奇预言”其实就是海伍德本人编造的，因此，这些预言也往往就截止于海伍德时代。

海伍德除了善于编造预言外，还善于对莫林那些真真假假的预言自圆其说。莫林的一条预言是这么说的：

当大麻成熟并准备收获的时候，
英格兰人要当心自己的脑袋。

海伍德解释说：“在单词HEMPE(大麻)中有5个字母，他们分别暗示亨利八世之后的5个继位者——H：亨利国王；E：亨利国王的儿子爱德华；M：玛丽，爱德华的继位者；P：西班牙菲利浦王子，通过与玛丽结婚，共同拥有英国王位；最后那个E指伊丽莎白女王。意思是说，这五人都去世后，英国将出现大混乱。”

但后来混乱并没有发生，海伍德就狡辩说：“虽然大混乱没发生，但小的死亡事件还是有的，说明预言还是灵验了。”这简直是废话，因为每天都会有人生病或因其他原因死去，这还用得着预言吗？

《英国编年史》一书也记载了一个欺世盗名的预言家，名字叫彼得。彼得·卫

① 理查三世是英国历史上出了名的暴君，他出生时脚先出来，相貌丑陋，且驼背。轮不到帝位的他以血腥手段残杀了6个合法继承人，终于登上王位。两年后，众叛亲离的理查三世被兰开斯特家族的表亲、里士满伯爵亨利·都铎推翻，理查三世死于沙场，约克王朝结束。



科弗尔德生于约克郡，早年做过教士，后来当过商人，游手好闲了一段时间后，突然宣称自己得到基督的点化，拥有了预知能力。彼得预言说：约翰国王将在下一个耶稣升天日之前，即1211年的那一天下台。至于国王是被罢黜，还是退位，还是死于非命，彼得说天机不可泄露。但可以透露的是：继任者不是他的子孙。

国王听到他的话，倒不和他计较，只是骂了一句便一笑置之。太子也是好脾气，他下令禁止彼得出国，让他管住自己的嘴巴不要再胡说八道，也并未为难他。那些尊敬国王的大臣们却咽不下这口气，悄悄将他以诽谤罪逮捕关押。

彼得的话本来没什么人相信，可他这一被关押，人们反倒觉得他必有可信之处，否则国家抓他做什么呢？于是，流言四起，蜚语横行。街头巷尾，大家聚在一起总是交流国王何时下台，人们窃窃私语：“彼得说……”“他是这样预言的……”“过程是这样的……”还有许多国王的仇家们也幸灾乐祸地看热闹。

耶稣升天日那天终于来了，国王约翰举行了盛大的庆祝仪式，一整天都很正常，什么也没发生。等着看热闹的人都很失望，他的政敌更加失落，就说：“他本来也不是国王了，因为人民都是教皇的子民，他约翰算老几？”（当时罗马教廷宣布要开除国王约翰的教籍，约翰也非常憋气。）

这还不是最严重的，彼得的预言甚至飘洋过海，传到了法国国王的耳朵里。对英国领土早有觊觎之心的法国国王甚至动了发动侵略战争的心思。英国国王约翰听说这些，这还得了？立即决定将彼得及其同伙绞死，以免后患。

海伍德相信世界上真的存在预言术。因此，他对彼得赞誉有加。要是他也生在彼得那个年代，说不定也被当做彼得的同党绞死了。他说，彼得有先知的智慧，有诗人的豪情，他多次成功预言约翰国王时代的事。至于彼得预言约翰国王即将下台，海伍德替彼得辩解说：当时罗马教廷在欧洲很有权威，连英王约翰都要向教皇俯首称臣，年年纳贡。因此，国家的实际统治者本来就是罗马教皇，而不是约翰国王——彼得的预言没有错。

现在，再让我们看看莫林——这个声名显赫、法力无边的预言家吧。他的名字在整个欧洲大陆如雷贯耳。

1498年，在巴黎出版的《生活、预言和奇迹》记载了莫林的生平。书中说：撒旦是莫林的父亲。他在出生的那一刻就会说话，告诉他的母亲，借助撒旦的庇佑，他们母子俩一定会平安地生活在一起。当地的法官听说了这件奇事，就把母



子俩召来。法官问幼小的莫林：“你的父亲是谁？”莫林响亮地回答：“我的父亲是撒旦，我继承了他的力量，这世间过去、现在和未来的一切事情在我面前都一目了然。”法官听了这话，都不由得暗自喝彩，下令不要让任何人打扰这对令人尊敬的母子。传说中记载，巨石堆就是莫林的神力造就的。据说，为纪念被撒克逊人杀死的300名大不列颠英雄^①，莫林控制巨大的石头飞上半空，从爱尔兰飞到萨利斯伯利平原，将它们排列成现在的样子。

在卡玛森附近的阿伯歌威利，那里还有莫林修行时居住的洞穴，据说莫林在那里吟唱咒语。斯宾塞在他的著作《仙后》中对此有过精妙绝伦的描述：

睿智聪颖的先知莫林，
栖息在地下的幽静之所，
深不可测，远离尘世
他的身影无处可觅。
只能听见他与精灵交谈的私语。

如果你也有幸来此，
不妨壮胆看看这惊人的景色。
那是石缝中的一个小小洞穴，
黑黑的洞口令人感到恐怖。
千万不要再踏进一步，
里面有凶残的恶魔，
随时就能要了贸然闯入者的性命。

居高临下，侧耳倾听
洞里传来铁链的响声。
烧红的大锅发出轰鸣，

① 撒克逊人大批迁入不列颠，引起了不列颠人的不满，要把撒克逊人驱逐出去。撒克逊人的首领亨吉斯特与不列颠首领沃蒂格恩谈判，安排了一次宴会，邀请沃蒂格恩和其他300名不列颠人参加，双方约定不带武器。在宴会上，当不列颠人烂醉如泥时，撒克逊人埋伏下刀斧手一拥而上，将300人全部杀死，沃蒂格恩也被扣下做人质；最后，不列颠人只好割让大片土地，赎回首领。撒克逊人由此建立了3个王国。



似乎煎熬着无数魂灵。
它们翻来滚去，上下折腾。
哀痛的呻吟让人胆战心惊。
深渊下传来敲击声，叮当声。
连绵不绝，闻者无不显现恐惧之情。

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怪异发生？
原来是莫林就要临终。
他想为自己建造黄铜的陵墓，
并将这项工程交付给精灵。
以期完成这鬼斧神工。

他对湖水女王朝思暮想，
恰逢对方邀他前往，
临行前给精灵下令，
继续劳作不得稍有懈怠。

不料莫林此去再也未归，
那虚伪女人布下致命陷阱，
莫林从此客死他乡。
然而这些鬼魂和精灵，
迫于莫林法力和命令，
无所遁形。
只得日夜辛勤劳作，
直到铜墙竖立高耸。^①

与斯波敦女士同时代，还有一位预言家——罗伯特·尼克松。他出生于维尔罗伊尔不远的的一个贫苦家庭，从小就好吃懒做，不愿劳作。他还经常说一些奇谈

① 摘自《仙后》b3，c3，s6—13。



怪论，村人对此不以为然。但有一天，发生了一件从此让他扬名立万的事。罗伯特·尼克松正在田地里耕地，突然他停了下来，仰望上天，半晌，脸上浮现出一种怪异的神情并大声叫道：“哎，蒂克！哎，亨利！哦，蒂克你干得太糟了！哦，对！亨利！天下是你的！”村人都很纳闷，以为他又犯病了。结果第二天，消息传来，就在尼克松前一天说这番话的当口，远在千里之外的理查德三世在博斯沃思与亨利七世交战，前者战败被杀，后者成为英国新国王！

亨利七世听说一个叫尼克松的年轻人竟然能预言自己当政，也大感惊奇，就打算召见他，于是国王派了一位信使，前往罗伯特·尼克松的家乡。信使还在路上，尼克松就通过匪夷所思的方式知道了这一消息。他就发疯一般大呼小叫，绝望地说国王要召他觐见了，如果自己去的话，结局将是饿死。周围的人也没把他的当回事，谁会想到这样一个疯疯癫癫的穷小子会得到国王的召见呢？而且，就算是被国王召见，还能被饿死？皇宫还能是贫民窟啊？

第三天，信使果然到了，宣读了国王的旨意，将他带到了皇宫。他的家乡人这才对他的预言能力叹服。

尼克松到皇宫后，亨利国王为了测试他是不是真的有预知能力，就故意把一颗名贵的钻石藏起来，然后假装苦恼的样子，请尼克松帮忙寻找。尼克松沉吟了半晌，说了一句古老谚语：“解铃还需系铃人。”国王听毕，大吃一惊，从此对尼克松的预言能力深信不疑，还命手下的人将他说的每句话都记录下来。

在皇宫里，尼克松经常对国王说：“如果不让我离开皇宫，我最终的结局是被饿死！”亨利国王不舍得他走，就下令：满足尼克松的一切饮食要求，要吃什么给什么。一段时间后，尼克松健壮得像个贵族管家，胖得像个总督。有一天，国王要外出打猎。尼克松堵着门下跪哀求一定要带着自己去，否则自己就会被饿死。国王哈哈大笑，我的皇宫要什么有什么，怎么会有这种事情发生呢？于是就指派一名官员专门在此期间负责尼克松的饮食起居。国王走后，宫中的仆人嘲笑尼克松不过会耍耍嘴皮子，怎么配受到这样的款待呢？尼克松就向那位官员发了脾气，那位官员为了不让他受仆人的闲气，就把他反锁在国王的密室里，每天按时给他送四顿饭。这时，国王突然派信使要求这位官员立即前往温彻斯特处理要务，这位官员见事情紧急，上马就奔赴温彻斯特，把锁在密室的尼克松忘到了九霄云外。三天后，这位官员回来后才想起这件事，急忙打开密室，结果预言家尼



克松倒在地板上——已被饿死多时了。他对自己的结局的预言真的灵验了。

在尼克松的预言中，已经应验的如下，时间发生在觊觎王位者时期：

一个伟人出现在英格兰，
然而一个国王的儿子，
从他手中夺走胜利。

贵族的血被乌鸦痛饮，
北方为反对南方而造反。

北方的雄鸡落荒而逃，
骄傲的它被拔光了所有羽毛，
他一直咒骂老天的不公，
为何在一个倒霉的时代将自己出生。

尼克松的信徒认为这段预言中涉及的内容是非常明显的。第一段指的是查尔斯·爱德华王子被坎伯兰公爵^①在卡洛登战役中打败；第二段指的是德温特伍特公爵、巴尔摩里努公爵和洛瓦特公爵被处决；第三段指的是觊觎王位^②的查尔斯·爱德华自不列颠海岸的撤退。

在尼克松的预言中，有一些是尚未实现的：

在七、八、九中，
英国人将看到奇迹出现；
在九与十三中
所有的不幸都会到来。

① 坎伯兰公爵：乔治二世之子，残酷地镇压了1746年的起义，之后又击败了查尔斯·爱德华率领的苏格兰人，随后他下令杀死所有的对方军队幸存者，后人送他绰号——坎伯兰郡的屠夫。

② 1688年，詹姆士二世在英国光荣革命中被资产阶级和新贵族推翻，但他仍未退出历史舞台，在法王路易十四的保护下，自称英、苏、爱三国国王，他的子孙也谋求复辟，这些人就被称为“觊位王子”，查尔斯·爱德华就是这其中之一。他发动了复辟战争，但被坎伯兰公爵击败。



一场可怕的战争即将爆发，
我们的财力和人力耗费极大。
在镰刀和美酒之间，
所有英格兰人一定要振作起来。

外国入侵者进攻英格兰，他们的钢盔挂着冰雪，袍袖里装满祸患、饥荒和屠杀。

南特威齐城镇将被洪水冲走。

对前两段目前还没有找到合理的解释。至于第三段，斯波敦女士认为“钢盔上挂着冰雪”指的应该是俄国人。至于最后一段，城镇遭到洪水袭击倒是很常见的事，不过究竟何时发生就不得而知了，也许两年后，也许两百年后……

除上述这些预言家外，英国还有编年史作者利里、医生玻尔·罗宾、帕特里奇以及弗朗西斯·摩尔。法国和比利时有马修·朗斯伯格等人，他们都认为自己是预言家。但与莫林、斯波敦女士和尼克松这些预言巨星相比，就是小巫见大巫了。后面这几位，比如莫林，经常针对重大事件进行预言，并且频繁地发表预言，其难度可想而知。

这些预言巨星过世之后，就再也没有出现过很有分量的预言家了。尽管1708年，帕特里奇也成功预言过一次，但是他的成就仍不能和前面几位巨星比肩。可以说，预言家的辉煌时代一去不复返了。



第六章

杰克：我们上哪儿才能找到一些为我们所用的哲人？

他们冲锋陷阵，不惧死神。

瓦特：一定要强壮、忠诚而又可靠！

罗宾汉：他们面对困难决不后退，不屈不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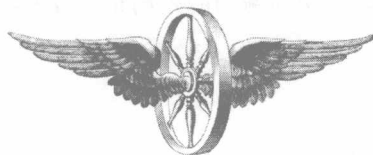
耐德：我们这里谁不愿为朋友而赴汤蹈火，两肋插刀？

哈里：我们这里谁会为一己私利出卖自己的兄弟？

马特：那帮当官的敢保证他自己能像咱们这样吗？

——《乞丐的歌剧》中“大盗们的对话”

悍匪的赞歌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也许是因为饱尝贫困的滋味，民众对那些机智勇猛、劫富济贫的侠盗充满了敬仰之情；也许是人类天性喜欢冒险，对那些过着刀头舔血日子的悍匪生活充满向往。不管怎么说，著名的侠盗，在各个国家的人民心中，他们具有迷人的魅力，他们都是最值得崇敬的英雄。

几乎欧洲每个国家都有引以为豪的侠盗，人们用诗歌传颂着他们的英雄事迹，他们的功勋被人们用最优美的诗歌记载了下来，就像莎士比亚在《鲁克丽丝受辱记》里描述的那样：

他们的事迹被编入歌谣，
一代一代
让儿童们传唱不休。

一些学者专门对人们的这种“崇盗心理”进行研究，博学的布兰克神父就是其中的一位。他于18世纪初在英国生活多年，对英国和法国人的心理很有研究。他说，在英国人眼中，那些绿林好汉的义举和保家卫国的军人们的壮举，同样值得赞扬。这些侠盗们迷人的风度、机智的谈吐、过人的胆识以及对老百姓的慷慨传奇在人们中间广泛流传，在某种程度上，绿林好汉就是英雄的代名词。布兰克神父补充说，老百姓们的情绪很容易被那些临刑的犯人调动起来，他们会把欢呼和掌声献给那些视死如归、笑对铡刀的死刑犯。著名的强盗马克佛森，古老的歌谣如此描述他：

他去了，

在喧嚣与不羁之中，

走向绞架。

那步伐，

充满活泼和轻盈，

好像舞蹈。

在全英国乃至全世界，最富盛名的侠盗莫过于罗宾汉了，人们给他戴上了耀眼的光环——劫富济贫、赏善罚恶。他成为小说和诗歌争相刻画的对象。他和他的朋友们出没的舍伍德森林，成了他的崇拜者心中的圣地，人们到那里缅怀这位背挎长弓、身着绿衫的草莽英雄。七百多年以来，他的传奇故事妇孺皆知，甚至被翻译成许多国家的文字，在世界范围内广为流传。他爱护穷人、尊重妇女，使他成为全世界最优秀的侠盗。如果他的身份不是盗匪，而是一个普通人，那么相信他绝不会受到这么高的赞誉。

在罗宾汉之后的英国盗贼中，有谁没有听说过克劳德·杜瓦尔、迪克·特平、乔纳森·怀尔德和杰克·谢泼德这些人的鼎鼎大名呢？正是他们这些草莽英雄和城市游侠独有的骑士精神，给在18世纪的英国人带来了恐惧和欢乐。特平这个名字，英格兰但凡10岁以上的男孩子都听说过。他一昼夜时间从伦敦驰马飞奔到约克的事迹，一直为人津津乐道。这个故事大概是这样的，某天凌晨，他在伦敦附近的肯特地区抢劫了一些物资，为了成功制造自己不在现场的证明，作案后，他立即骑上他的爱马，用15个小时跑了190英里，在半夜的时候到达约克。关于他的段子还有很多，比如他为了获知钱藏在哪里，用火烤一个老太太；还有，当他抢劫绅士时，还会给他们留一点点路费，并让他们发誓永远不会举报他，这些被抢的可爱的绅士真的履行了自己的诺言。

布兰克神父记载过一个故事：特平拦住一个看起来衣着很光鲜的人，像往常那样喊道：“要钱还是要命？”但搜遍这人全身上下，只找到五六个基尼。他放了这个人，并很客气地说：“以后出门别一点钱也不带，如果下次再被我遇见你这样囊中空空的话，我可要揍你了！”

另一个关于特平的故事是这样的：在剑桥附近，他抢劫了一名绅士。绅士的怀表、鼻烟盒以及所有的钱被他洗劫一空，最后，他给绅士留下两先令，他要求



该绅士以名誉担保不会去警察局报案。绅士发誓之后，他们客客气气地相互道别。绅士信守诺言，真的没有去报案。后来又一天，他们在纽马克特不期而遇了。特平提议一起到赛马场玩赌马，绅士欣然接受。结果特平输了，他愿赌服输，立即支付了赌注。同时，特平也被这位绅士信守诺言的行为打动，他告诉这个绅士说，过去我们之间发生的一些小插曲，让我们无法坐在一起举杯畅饮，真是很遗憾啊！

大盗杰克·谢泼德也是英国的一位风云人物。他没有罗宾汉劫富济贫的高尚精神，也没有特平彬彬有礼的绅士风度，但是在被捕后，在戴着镣铐的情况下居然能成功逃出新哥特监狱——就凭这一点，使他也跻身英国名盗之列。后来他再次落网并被处决，当时他年仅22岁。人们对他的死非常惋惜，他的冒险经历成为此后数月内人们街头巷尾议论的热门话题。他的肖像画在画廊出售，理查德·桑希尔爵士还专门以他为题画了一幅油画。1724年11月28日出版的《英国周刊》上还刊登了对桑希尔爵士的赞美诗：

是您，桑希尔，
为一个默默无闻的名字，
用画笔涂上光彩的色泽；

由于您，桑希尔，
死神只带走了谢泼德的肉体，
却把他的神韵留在人间！

艾普莱斯描绘了亚历山大，
奥里留斯勾勒了恺撒；
利里的作品让克伦威尔流芳百世，
而您，桑希尔，让谢泼德与我们同在。

杰克·谢泼德的传奇还被人们写成剧本，在戏剧舞台上演绎。瑟蒙德就曾经导演了一出名为《滑稽的杰克·谢泼德》的哑剧，此剧在伦敦剧院区的特鲁利街剧



院一经上演就大获成功。所有的场景均按照实际景色布置，包括他在克莱尔集市经常出没的酒吧，以及他成功越狱的新哥特监狱。

《新哥特监狱年鉴》的编辑维莱特先生介绍了杰克·谢泼德是如何越狱的。他说：“许多罪犯只会使用蛮力作案，而极少利用智慧达到目的，杰克·谢泼德是一个例外。他被投入新哥特监狱的死囚牢的时候，没有放弃最后一丝希望。他先从床板上拔出来一根铁钉，用它拨开了脚镣，再用手拧下一根铁栅，用它砸破了牢房的坚固大门，一直溜到监狱的场院里。然后他通过烟囱，爬上了监狱的铅皮屋顶，再把毯子用钉子钉在屋顶上，顺着毯子缒出高高的围墙。就这样，他逃脱了死神的魔爪。多么勇敢的男人啊！”

接下来，维莱特先生把杰克·谢泼德的越狱行为予以引申。他说：“同胞们，你们都应该向谢泼德学习，当然不是学他盗窃，而是学他越狱过程中所体现的不屈不挠、自我拯救的精神。”他补充说：“我们也应该学习他，拯救我们自身的灵魂——用忏悔作‘铁钉’，撬开心灵之锁，打开欲望之枷；拔除阻碍在你成就大业前的‘栅栏’；穿过叹息和绝望的‘大门’，攀上希望的‘烟囱’，跳到思考的‘屋顶’，用教堂的长钉钉住信任之‘毯’……这样一来，你就会逃越罪恶之狱，逃脱魔鬼这个老刽子手的掌心！”

乔纳森·怀尔德却是一个反面教材，他身上不但没有一点侠盗的品质，反倒把卑鄙的本性暴露无遗。他贪生怕死，出卖同伴，最后他在被押往刑场的路上，人们纷纷用砖头瓦块投掷他，并高声唾骂他。与怀尔德相比，人们给予临刑前的特平和杰克·谢泼德以英雄般的待遇。他们穿着华丽的服装，甚至在衣服的扣眼中还插着鲜花，而且正如人们所期待的那样，他们勇敢地走向绞刑架。人们已经料到特平的遗体将被送到医生那里解剖，因此，当死刑一结束，围观的群众就一拥而上，从刑场上抢走了遗体。人们簇拥着，把遗体抬到镇边的一个墓地，埋进一个深深的墓穴。还在墓穴中填入了生石灰，为的是让遗体快速腐烂。这就是人们对待这位用一昼夜时间从伦敦飞马赶往约克的英雄的方式——因为他们宁可让英雄的尸体完整地自然腐烂，也不要让那些粗鲁的外科医生把他弄得七零八落。

克劳德·杜瓦尔也死得非常风光。他是个有绅士风度的盗贼。巴特勒曾经专门写了一首诗歌缅怀他：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与野蛮的阿拉伯人不同，
他的劫掠方式温文尔雅；
和那些蠢贼宵小不一样，
他获取战利品如此谦和；
在想象力匮乏的英国人面前，
以超凡脱俗的步伐走上绞架。

事实上，他是一个绅士和君子，对妇女的尊敬和殷勤也是众所周知。因此，
当他最后被捕入狱后，人们尤其是妇女的伤心难过之情也尤为深重。巴特勒说：

阴森潮湿的地牢中，
不乏全国各地女士们带来的温馨。
他坦然接受——这是应得的贡品。

最勇敢的骑士，
从不顾及其他女士们的伤悲。
取得骄人的功绩，只为心中唯一的少女。

一身武艺超群，一颗侠胆雄心，
只为拯救世界于火热，
救万民于水深。
甚至奉献生命与终身。

要说法国最富盛名的强盗，首推艾默林格特·泰特诺。他活跃在查理六世统治时期，部众一度高达四五百人之多，甚至在利穆赞和奥维根建立了军事据点。尽管他没有固定收入，但在那个地区有许多封建贵族的领地，还有四通八达的道路，都是他们的财富源泉。最后，在他临终前，他留下遗言说：“我愿捐出1500法郎修缮圣乔治教堂，馈赠2500法郎给一位始终深爱我的姑娘。余下的都留给我的同伴，愿他们亲如兄弟，共享我的遗产。如果他们为钱争执，亦非我所愿。那你



们就趁早拿把利斧，砍开我的钱箱，尽情抢吧。人为财死，鸟为食亡！”谈到这段轶闻时，奥维根的居民们仍然掩饰不住对这位大盗的钦佩之情。

后来，法国涌现的许多盗贼名声就很差了，简直个个都是恶棍。卡吐什，他的名字成了暴徒的代名词。他根本无法和史上的那些侠盗前辈相提并论。他被处死于1727年11月。虽然他很邪恶，但毕竟也是一代枭雄，因此人们对他还是很同情，他的故事也被改编成戏剧，且演出反响不错。

法国在侠盗方面能与英国的特平和杰克·谢泼德相匹敌的，只有一个人，那就是维多克。维多克的真实生平早已不可考，但是他是许多传奇故事中的男主人公。法国人提起他的种种光辉事迹也很自豪，并且经常向欧洲其他国家的人炫耀：“嘿！你们国家有维多克这样睿智、多才而又有教养的草莽英雄吗？”

其实，每个国家都有自己的绿林英雄。德国的斯坦德汉斯，匈牙利的斯库布瑞，意大利和西班牙也出了不少名声响当当的强盗劫匪。

斯坦德汉斯是德国莱茵河上的水匪，对于生活在莱茵河两岸的人民来说，他非常受人尊敬。你到那里的渔村，随便一个上点年纪的渔民都能给你讲出不少关于他的有趣故事。比如他如何戏弄为富不仁的犹太商人，或者和蛮不讲理的法官作对，以及对穷人慷慨的施舍，与敌人毫不畏惧地战斗。总之，他已经和壮美的莱茵河融为一体，每个河畔居民都像爱戴这条生命之河一样爱戴他。

在德国，提到毛斯·纳德尔，人们也纷纷竖起大拇指。他是一支重要匪帮的首领，在1824年前后活跃在莱茵河、瑞士、法国阿尔萨斯地区以及洛林等地。像杰克·谢泼德一样，他也曾从来梅市监狱第三层楼的牢房中逃脱。虽然身带铁镣，但从看守的眼皮底下跑了，逃出监狱围墙跳进威瑟河。当他游到河心时，追兵开枪向他射击，他尽管小腿中弹却还是凭借惊人的耐力游到了对岸——人们对他这一壮举赞叹不已。1826年，他再次落网，被判处死刑。他那魁梧的身材，英俊的外形为他博得了许多同情分，尤其是妇女们，被他的俊朗相貌、浪漫的天性和传奇的经历所吸引，可惜人人都很遗憾不能挽救他的生命。

意大利也是盛产虔诚而仁爱的盗匪的国度。一次，一个强盗被警察抓住，他为自己辩护说：“我为老百姓做了很多善事，这个地区三个女修道院所付出爱心的总和都没我多！”——这个强盗说的是实情。

查理·麦克法伦先生在评价意大利的强盗时说：天主教主张忏悔和赦罪，反



倒纵容了强盗胡作非为。但这还不是最主要的，对盗匪横行起到更大推动作用的，是那些强盗故事的作者、以及强盗题材的编剧们。他们为了提高票房，迎合老百姓的口味，撰写出许多窃贼和强盗的剧目。这些剧中的盗匪的穿着、谈吐、举手投足，都对公众产生巨大的影响，吸引人们效法。

盖兹公爵回忆1647年和1648年那不勒斯革命时期：当时舞台上最流行的剧目题材就是盗匪题材。那不勒斯强盗的行为、服装和生活方式被刻画得美轮美奂，甚至在某种程度上引领了人们穿衣打扮的潮流。这引起政府的恐慌，担心这会诱使良民犯罪，于是禁止此类剧目上演。但为时已晚，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尤其是受戏剧等文学作品的影响，当时的盗匪之灾已经非常严重了，要是收编这些强盗，甚至能组成一支军团，颠覆国家政权。盖兹公爵说：“这群强盗有3500人，年轻力壮，他们留着长长的黑色卷发，身着黑色西班牙皮衣或者金色衣服，裤脚上镶金丝或者深红色的花边。腰带上挂着两只手枪，以及一把短剑。腰带上还系着一只口袋。他们常用的武器是火铳和霰弹枪。他们的鞋子和帽子都非常考究，好像节日盛装。”

在英国，《乞丐的歌剧》的热映，体现了侠盗在民众中广受欢迎的程度。有剧评称：“该剧受欢迎的程度是空前的，它在伦敦连续上演了63天，场场爆满，而且在下一季又成为票房的冠军。它演遍了英国所有的大城市，在某地演出三四十场那简直太平常了，在巴斯和布里斯托等地分别演出50场。在国外的市场也取得不俗的成绩，威尔士、苏格兰和爱尔兰都成功地上演24天，甚至意大利歌剧院在十年内一直将此剧作为保留剧目。剧中的插曲和剧中的场景都成为当时的时尚，女主人公波莉的扮演者更是凭借此剧跻身一线红星之列，关于她的海报、传记和其他文学作品销路大增。赫林，即后来的坎特伯雷大主教对这一戏剧提出了批评，因为它将拦路强盗当做英雄来歌颂，剧中强盗的结局往往是逃脱了法律制裁。这种导向性就等于纵容作恶，该剧上演后，强盗数目明显增加了。”不过也有人提出反对意见，约翰逊博士指出：来戏院看戏的人往往受过良好教育，他们很难成为盗匪。另外，人们也不会觉得戏剧里的盗匪被轻判就代表着现实中实施抢劫也会从轻发落。显然，约翰逊博士并不了解实情，因为，强盗和小偷也是剧院里的常客，戏剧对年轻人潜移默化的影响还是存在的。另外，据伦敦最高司法机关出具的数据表明，该戏剧与犯罪率的上升确实存在很高的相关性。



当时尚未出名的席勒曾经写过一出名为《强盗》的剧目，该剧讲述了一位品德高尚并具有超凡本领的小偷。著名的评论家海兹里特评价说：“这出戏就像一记重拳，强烈地震撼了我的心灵，25年之后，它的情节依然浮现在我的脑海之中，就像在我的记忆中安了家一样。”青年人看了这部戏后，对主人公推崇备至，非常渴望模仿剧中人的行为——离家出走，幕天席地，有钱了就一醉方休，没钱了就打家劫舍，还想象着也作出周济穷人的善举。有些人真的受到误导，效法剧中的情节做了，但是他们很快发现现实中的劫匪生活哪里像舞台上那样光鲜、轻松和潇洒？不但没有美酒佳人，反倒被捕入狱，只能啃面包喝凉水睡干草。所以说，这些侠盗的故事，作为消磨时光的方式读读还不错，要想去付诸实践，那还是趁早打消这个念头吧。

拜伦勋爵为侠盗题材的戏剧进行了辩护，他说：这类剧对年轻人的误导没那么严重。尽管他们把海盗康拉德当做偶像，但是他们并不会自己也变成海盗。他们倾慕悍匪，但只是在口头上，而不会付诸行动。相反，他们对悍匪的崇拜，促使青年作家们写了大量相关题材的文学作品——这对文学是有积极意义的。

尽管各方观点不一，但事实证明：盗匪题材的戏剧对社会治安还是起了比较坏的作用。在伦敦，低档次剧院恰恰都分布在人口稠密的贫民区，那些游手好闲、劣迹斑斑的年轻人是这里的常客。他们对那些杀人越货的传奇故事情有独钟。演员们扮演的江洋大盗在舞台上给观众们作出了最形象的示范。甚至社会上新近发生的恶性案件也会被改编到剧目中，有时候，观众也分不清是现实还是虚构，是生活还是演戏。当现实和戏剧混淆在一起的时候，也就距离观众效法剧中行为去犯罪的那天不远了。

和看戏的观众相比，书籍的读者就好一些。他们只是想了解那些江洋大盗的传奇故事和冒险经历，比如，一睹吉尔·布拉斯·德·桑特伦和大恶棍唐·古兹曼·德阿尔福雷克的风采，不会担心有人模仿小说的情节。

同样，为传奇悍匪写赞美诗也不会担心教唆年轻人犯罪。这些诗篇歌颂了杰米·道森、吉尔达瑞或者麦克佛森等人的成就，唤起人们对他们悲惨命运的同情，这些诗篇还颂扬了苏格兰巨盗罗伯·罗伊对自己所受迫害的反抗。

诗人们优美的诗篇能让世人相信，侠盗也好，悍匪也好，他们如果生在古代，一定会成为王者或哲人，因为他们具有如下品质：



优良的传统，单纯的心灵，

对强权忠诚，

对诺言信守。

那么，整个世界就会宽容他们，他们也会与世界和解，世间再无抢夺和劫掠。

当然，这一美好愿望似乎永远不会实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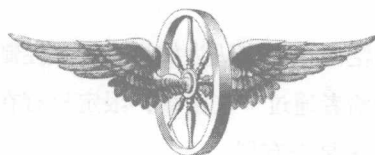


第
七
章

远古有一位先哲，
他说，我敢发誓，
好勇斗狠的人，
在这个世界上从来都不缺。

——《哈迪布拉斯》

决斗与神裁



决斗从何而来？

许多人认为，它来自公元初年，是在欧洲的野蛮国度中非常风行的一种好斗习气。因为那时没有法律和仲裁，要想解决争端，只有看谁的拳头更坚硬，谁的刀剑更锋利！

实际上，从广义而言，决斗就是打架，是所有的野兽，也包括人，为了获得或保护财产，或报复来自其他同类的欺凌而采取的行为。两只狗为了一块肉骨头而撕咬；两只公鸡为了得到一只美丽母鸡的垂青而在粪堆上掐架。或者，两个傻子认为自己的尊严受到对方的挑战，站在公园里拔枪对射。无论狗、鸡，还是傻子，他们都是通过决斗解决争端。

随着文明的进步，脱离野蛮的人们开始觉得，如果再用搏斗的方式解决争端，那与野兽有什么区别呢？于是，旨在保护受害人的法律出现了。

但是，法律的出现也不能解决一切问题：在欧洲社会早期，经常发生这样的情况——明明证据确凿，却不能通过法律手段将被告绳之以法。这时，决斗就派上了用场。人们普遍认为，正义的一方会得到上帝的庇佑，让他有强大的力量完胜对手。根据惯例，决斗后谁也不能上诉。孟德斯鸠说：“对于刚脱离愚昧的民族而言，出现这种信仰是极其自然的。当时人们崇尚武力，因此，那些没有勇气付诸武力的男人，就被认为是懦弱，而做了坏事的人往往由于心虚才懦弱。”经过这样的推导过程，人们认为，在决斗中退缩者必定是有罪之人，而表现英勇的人必定是清白无辜的。

由于决斗行为的泛滥，政府认为如果不加以控制，社会又会回到相互残杀的野蛮状态。于是，统治者通过一些法律，限定只有在一些特殊的情况下，才允许用决斗这种方式来裁决是否有罪。



501年，勃艮第国王颁布了贡德巴尔达斯法，法律规定：在诉讼过程中，决斗可以代替起誓作为证据。在查理曼大帝统治时期，这种做法广泛应用于整个法兰克帝国。在这里，不仅原告、被告用决斗解决问题，就连证人、法官，也必须时刻做好决斗的准备，因为原告和被告一旦对他们证据的确切性和判决的公正性提出质疑，就会向证人和法官挑战，他们不得不拿起武器应战。查理曼的继任者路易见到决斗使社会礼崩乐坏，就下令：只有在重罪，比如谋杀、抢劫、纵火，或者民事案件、合同纠纷以及一个人的骑士资格受到质疑时，决斗才可以使用；但老弱病残不允许参加决斗；神职人员可以找人替自己决斗。后来，这种规定被公众所认可，并成为惯例。

教士阶层认为应该用头脑来实施统治，而国王支持决斗的举动意味着把正义建立在蛮力上——谁的力气大谁就拥有正义，这怎么行？因此教士阶层从一开始起就极力反对决斗，他们在瓦伦提亚会议和特伦特会议上宣布，谁参加决斗就要被开除教籍，做助手和观看决斗者也不例外。他们声称：决斗是野蛮社会的陋习，是魔鬼害人的伎俩。他们还说，王公大臣们纵容所辖地方的人决斗是严重的渎职行为，一旦发生就应将他们停职反省。然而，到后来我们会看到，正是这个条款反倒助长了决斗之风。

但是，当时人们都迷信一种说法：只要向上帝祷告，上帝就会显灵主持正义。这种说法恰恰就是决斗的理论基础，因为决斗者也相信是上帝保佑他们获胜。尽管教士阶层强烈反对决斗，但却没有反对这条决斗的理论基础。教士们也相信全能的上帝——当国家或个人之间起了纠纷时，上帝会进行公正的判决——这也就是教士阶层推崇的“神裁法”。如果用神裁法来解决争端，那么拥有最高解释权的教士阶层自然就拥有了无上的权力，而如果用决斗法来解决问题，那王公贵族们则树立了巨大威望。其实，说白了，神裁与决斗之争，其实是教士阶层和权贵阶层的权力之争。

教士阶层是当时知识分子的代表，贵族是世俗权力的代表。教会希望得到最高裁判权，接受对民事和刑事案件的仲裁。为此，他们设立了5种裁判模式，这些模式包括：在福音传教士面前起誓的方法；十字架判决法和火刑裁决法，专门用于有身份地位的人；水淹判决法，专门用于地位卑下的人；还有专门用来判决教士阶层内部成员的“面包和奶酪判决法”。



在福音传教士面前起誓的判决法：接受判决的人必须面对圣贤的遗物或坟墓站好，手持一本《圣经·新约》，发誓说自己是清白无辜的，没有犯任何罪行；而且，必须有12名公认的正直的人站出来，发誓说相信他的清白。当然，这种判决法弊端很大，尤其是遇到继承权纠纷的案件，谁赌咒发誓得情真意切、楚楚可怜，谁就越容易赢得官司。因此，人们宁愿采取决斗的方式，靠一对一的打斗总比耍嘴皮子作伪证显得公平些。

十字架判决法：最著名的应用，是查理曼大帝的儿孙们在父王死后解决宫廷纠纷上。^①使用这种方法时，被告先发誓自己是无罪的，然后对十字架祷告，请它还自己一个公道。然后，被告跟随牧师走进教堂，站在祭坛前。牧师取出早已准备好的两根木棍，木棍的长短、颜色完全相同，唯一的区别是其中一根上刻有十字架的图案。然后，牧师对木棍进行一个简短的仪式，用毛料分别把木棍包裹起来，放在祭坛上。然后，牧师向上帝祈祷，求上帝通过十字架来作出正确的判决。祈祷完毕，另一个牧师走上祭坛，随意抽取一根木棍，打开包裹的毛料。如果这是那根刻有十字架的木棍，那么被告就无罪；反之，他有罪。有读者也许会断言：十字架判决法是碰运气。其实并非如此，在很多案件中，牧师事先对被告进行过一番调查，已经确定他是否有罪，然后才挑选了相应的木棍。换句话说，是牧师们在背后操纵了判决结果。对被告或围观的人来说，谁也分不清哪个木棍才有十字架，但这难不倒牧师。

火刑裁决法：毫无疑问，也是牧师们操纵了裁决的结果。当时人们普遍有一个观点，火不会烧那些清白之人。因此，在进行该项裁决前，牧师们会特别关照那些无辜之人，或者说是牧师认为无辜的人，如何才能不接触火。在实施火裁决法时，牧师们把若干犁头放进炉火中烧红，然后在地上一字排开，之间有一些距离。然后他们让被告蒙住双眼，让他赤脚走过去。如果没有踩到炽热的犁头，那他就无罪，反之，脚被灼伤，他就有罪。这种裁决方式给了牧师们极大的操纵结

① 查理曼大帝是中世纪800年左右的法国国王，他勇武善战，善恶分明，在位14年内，发动了大大小小50多场战争，控制了大半个欧洲的版图。后来还被教皇利奥三世加封为罗马皇帝。他的帝国包括今天的大部分法国、德国、瑞士、奥地利和低地国（即今天的荷兰、比利时和卢森堡）。

尽管查理曼在政治上机敏敏锐，洞察秋毫，但在确立王位继承人上犯下严重错误。他将领土分给3个儿子，但不料在他死前，他的两个儿子就先死了，最后他的三儿子路易接管整个帝国。路易有4个儿子，这些儿子们为了帝位彼此暗算、勾心斗角，最后把路易逼得退位，庞大的查理曼帝国就此分裂。



果的空间，他们想让谁有罪，就把犁头排列得不规则，被告势必会踩到。

英王埃塞雷德二世的妻子，英国的皇后，曾被控与温彻斯特主教有染，她为了洗刷罪名，就接受了火刑裁决法。此事既关系到火刑裁决法的权威度，也关乎皇后的声誉和命运，因此牧师们就用作弊的办法力保皇后不踩上灼热的犁头，安全通过裁决。

火刑裁决法也有其他方式，比如：让被告手握一根两三磅重的烧红的铁条。有时候，皮糙肉厚的男子都通不过裁决，反倒是细皮嫩肉的女子手持烧红的铁条却不被灼伤，那只有一种解释：她们事先在手上涂抹了防护油。或者说，“烧红”的铁条其实是在外面涂了红色的一根铁棍，一点也不烫。还有一种方式，被告挽起袖子，将胳膊伸入滚开的水中，坚持几秒钟，然后收回手臂，接下来，用亚麻和法兰绒布将被烫过的手臂里三层外三层地包起来。三天后，将绷带解开，如果胳膊完全恢复，没有一点伤疤，被告就被证明是清白的。^①

适用于地位低下者的水淹裁决法就简单多了，把被告人往河水里一丢，如果他沉下去被淹死，那就说明他是清白的；如果他奋力游到岸上，那他就是有罪的。所以，这种裁决方式的结局只有一个，那就是死路一条。后世人们对待巫婆都采用这种方式。

但是，最最无赖的判决法莫过于“面包和奶酪判决法”了。这是教会阶层为自己设计的一种裁决方式，用这种方法，谁都可以顺利无恙，即使他是一个罪大恶极的家伙，也可以安然过关。使用这种方法时，人们把一块面包和一块奶酪放在祭坛上，被控告的牧师身穿正式的法袍，被天主教徒们簇拥着站在祭坛前。他先诵读一段咒语，然后向上帝祈祷：“全能的上帝啊，如果我确实有罪，就请您派大天使加百列扼住我的喉咙，让我咽不下那块面包和奶酪吧。”祷毕，就取下面包奶酪食用。其实，从古到今，被哽住喉咙的事情从来没发生过。

在教皇格列高里七世时期，人们为是否将《格列高里圣歌》引入开司提尔王国（古代西班牙北部一王国）来代替圣伊西多创作的《缪塞拉比克圣歌》而争论不休。后来，争论双方提议用火裁法来决定到底采用哪个圣歌。于是，他们燃起一堆大

① 印度也流行过一种火裁法，接受裁决者被要求从一大锅沸油中捞起一枚硬币，然后将胳膊包扎起来，到一定的期限，解开绷带，若无疤痕，则为无罪。显然，这些裁决的过程也会做手脚，比如在胳膊上涂抹防护药等等，以便保护一些犯人不受惩罚。



火，将一本《格列高里圣歌》和一本《缪塞拉比克圣歌》同时扔进火中。如果上帝选择了哪本书，书就一定安然无恙。据当时的现场目击者巴龙纽斯红衣主教说，亲眼看到《格列高里圣歌》这本书从火中飞了出来，噗的一声落在地上，毫发无伤。现场的人们认为上帝已经选择了《格列高里圣歌》。过了一会儿，火熄灭了。令人难以置信的是，《缪塞拉比克圣歌》躺在火堆里，居然也是完好无缺，甚至都不烫手。最后，人们只能相信，上帝这两本书都喜欢。最后，它们被全国所有教堂轮流使用。

如果神裁法的应用仅限于宗教内部事务，那么世俗之人就不会有反对意见，但如果它们被用来解决宗教阶层和世俗社会的所有争执时，那些世俗社会的勇猛的人就必然要抵制它。其实，贵族们早就对教会阶层的特权感到不满，他们觉得教士们支持神裁法其实就是为了教会成为最终裁决机构。贵族们还是支持传统悠久的决斗法，首先，决斗简单易行；其次，决斗的胜利是凭借英勇和强大换来的，其结果最有说服力。最后，也是最重要的一点，这个时候，骑士精神开始萌芽，骑士制度形成了。尽管教士们极力斥责和反对，依然不能阻止决斗的风行。人们把个人尊严和荣誉看得无比重要，任何尊严受到侵犯的事，都会导致决斗场上的亮剑。双方决斗时，亢奋的观众在四周加油助威。能得到观众们的认可，比那些烦琐枯燥的神裁法更使决斗双方获得成就感。

路易一世之子洛泰尔在他的统治时期废除了火刑判决法和十字架判决法，但在英格兰，直到亨利三世早期，神裁法才被废除。随着轰轰烈烈的十字军东征，骑士精神也达到最完美的顶峰，骑士精神的盛行导致神裁法的彻底没落，决斗取代神裁成为司法判决的基础。尽管后来竞技场格斗随着骑士精神的衰落也消亡了，但是，决斗，作为骑士精神的产物，在圣者与哲学家的反对声中一直延续到了今天。

大学者孟德斯鸠在著作里用翔实、精彩的文字描绘了决斗的全过程，读着这些文字，我们才知道一场决斗是如何以极其科学的方式被策划得引人入胜。他写道：“既然有许多明智的事却被愚蠢的人做得一团糟，那么同样，也一定会有原本愚蠢的事被聪明人组织得井井有条。决斗，就是后面这种情况。”这种既荒唐又亵渎神灵的裁决方式，竟然使用了非常明智和科学的组织方法！

随着十字军东征结束和火药、印刷术等新发明的出现，一个崭新的时代到来



了，一种更加合理的司法体系诞生了。城市中的商人和工人们有了争端更倾向于找法官裁决，因为工业和贸易节奏很快，他们没有时间和精力去自己靠武力解决。而且，为了粮食、布和母牛价格的小小争执就上决斗场拼个你死我活，对他们来说根本不值当。即使好勇斗狠的骑士和贵族们也有了同感，如果大事小情都靠决斗解决，那决斗就被彻底用滥了。政府也持同样观点，严格限制只有在少数几种情况下才能采取决斗这种极端行为。

在法国路易九世上台前，只有在欺君之罪、强奸罪、纵火罪、暗杀罪和盗窃罪等几种情况下，才适用决斗。而路易九世一上台，就取消了限制，规定民事案件中也可以使用决斗。这样一来，形势顿时恶化，决斗泛滥成灾。在1303年，腓力四世再度限定了决斗的实施范围——只有刑事案件中的叛国、强奸、纵火等罪和民事案件中的继承权纠纷案可以采用。骑士是个特例，他们被允许在任何时候使用决斗来捍卫自己的尊严。

有史料记载，历史上最早的决斗发生在路易二世统治期间，即公元879年。加斯蒂努斯伯爵的夫人早上醒来，赫然发现伯爵死在了床上。伯爵的一个亲戚贡特朗认为伯爵是被夫人谋害的，因为伯爵夫人红杏出墙。贡特朗向她提出决斗的挑战，让伯爵夫人找人代表她迎战。贡特朗将刺死这个人，来证明伯爵夫人的杀夫罪行。伯爵夫人的亲朋好友都相信她是清白的，可是贡特朗的强大和勇猛是出了名的，谁敢迎接他的挑战呢？连伯爵夫人都绝望了。这时，16岁的安戎伯爵勇敢地站了出来，当年他出生时正是伯爵夫人为他施洗礼，如今教母有难，他挺身而出，愿意代她迎战贡特朗。众人都劝他不要参加这场危险的战斗，因为贡特朗实在太强大了，连国王都希望这个孩子放弃出战的决定，不要去送死。可他坚持参加决斗。决斗开始了，双方骑着马向对手冲过去，贡特朗挺矛便刺，安戎伯爵挥盾一挡，贡特朗由于用力太猛了，竟然失去平衡，落到马下。趁此良机，安戎伯爵一矛刺死了贡特朗并将他的脑袋割下。决斗结束后，安戎伯爵将人头献给国王，国王非常庄重地接了过来，就好像接过别人赠送给他的一座城池似的。众人也在一边欢呼起来，伯爵夫人的冤屈得以昭雪，她一把将自己的教子搂在怀里，亲吻着他，喜极而泣。

1162年，蒙特佛特的罗伯特提出指控，说艾赛克斯伯爵在五年前的一次对威尔士人的战斗中表现懦弱，长敌人志气，灭自己威风，把英格兰皇室的脸都丢尽



了。罗伯特发誓自己说的是实话，如果伯爵不服，可以找他决斗。艾赛克斯伯爵真的找罗伯特决斗了。决斗一开始，伯爵占了上风，可是越打情况越不妙，最后伯爵被罗伯特打成重伤，昏死过去。人们都以为伯爵死了，就让雷登修道院的修士们收殓埋葬他。在挪动尸体的过程中，昏死过去的伯爵竟然苏醒过来。在修士们的照料下，他恢复了健康。尽管他忠诚而勇敢，但由于他在决斗中落败，全国的人都认为他是叛徒和懦夫。在这个处处唾骂他的世界中，他再也呆不下去了，于是只好重返雷登修道院，做了一名修士，了却残生。

在西班牙发生过一次未遂的决斗。在塞维利亚城中，一名信奉基督教的骑士向一名摩尔人武士提出挑战。西班牙主教心想，万一基督教骑士落败，岂不就意味着基督教不敌伊斯兰教吗？他丧命事小，基督教却因此蒙羞可就麻烦大了。于是他们以开除教籍相威胁，让那位基督教骑士主动撤回了挑战书。

奥托一世统治时期，法学家们为“丧父的孙辈是否能与其叔叔们平等共享祖父的遗产”这个问题争论不休。最终，他们决定用决斗作出回答。论战双方各选出一名骑士作代表，开始厮杀。最后，支持孙辈获得遗产一方的骑士将对手一矛刺死。到了这时，争论才有了最终结果，孙辈的继承权得到保障。

从14世纪到15世纪的欧洲，决斗之风盛行，有时候人们为一点鸡毛蒜皮的小事就拔剑决斗。翻开法国勇敢的侍卫长迪·盖克兰的回忆录，我们可以读到一个因为毫无意义的原因而导致一场险些致人死命的决斗的故事：这位侍卫长在一次冲突中战胜了英格兰上尉威廉·布兰布尔。上尉没放在心上，他的好友威廉·特鲁塞尔却愤恨难消，于是就跑去见兰开斯特公爵，请求公爵允许他与法国人盖克兰进行一场殊死搏斗。公爵心想，这是侍卫长与上尉的恩怨，和你特鲁塞尔何干？就没有答应。但是特鲁塞尔一心想与盖克兰搏斗，就处处找他的茬儿。一天，他突然听说他的一位亲戚被盖克兰抓去当了俘虏，要想获释，就必须交纳赎金。特鲁塞尔心中暗喜，心想，决斗的借口终于来了，于是他就写了一封措辞很不客气的信，要求立即释放他的亲戚。盖克兰感觉来者不善，但拒绝了特鲁塞尔的要求。后者一听，立即提出要进行决斗，捍卫自己的骑士尊严，他还说要用长矛、短剑和匕首大战三百回合。盖克兰这时患了疟疾，正卧病在床，但他不顾体弱，还是接受了挑战，并通知许多王公贵族前来观战。

此事被兰开斯特公爵得知了，他非常生气，就斥责特鲁塞尔，作为一名骑



士，怎么能趁人之危，在盖克兰身患疾病、体质虚弱的情况下挑战呢？特鲁塞尔也觉得万分惭愧，就写信给盖克兰说愿意等他身体康复了再进行决斗。可盖克兰回答说，决斗的消息已经发出去了，如果自己不能如期出场的话，那么就不配做一名骑士，今后也不配持有骑士的长剑。而且，他也有信心即使在重病的情况下与特鲁塞尔战斗，并击败对方。特鲁塞尔将这些傲慢的话语传给兰开斯特公爵，公爵最后批准了他们的决斗。

到了决斗那天，两位勇士如约来到了决斗场，数千观众闻讯赶来围观。盖克兰在几位法兰西很有名望的贵族的陪伴下进入场地，而特鲁塞尔只带了几名普通的随员，包括两名助手、两名护卫、两名短剑侍卫和两名号手。第一回合，盖克兰的手臂吃了重重一击，尽管他带着护手，但还是疼得向左歪倒，险些落下马来。他的所有朋友都认为他恐怕要落败了，都为他的命运感到惋惜。但是盖克兰鼓足最后的力气，瞄准对方的肩膀，奋力一刺，特鲁塞尔被他扎下马来。盖克兰飞身下马，打算用长剑把对手的头砍下来。这时，安德烈亨元帅把一根镀金的权杖掷向场地中央，意思是胜负已分，盖克兰获胜。虚弱的盖克兰在观众的欢呼声中退场。接着，进行了表演性质的决斗，双方的护卫——4名英国人和4名法国人分别上场，胡乱打了一阵后，最后法国人方面彻底占了上风，整场决斗宣布到此结束。

在15世纪初，查理六世统治期间，法国议会安排了一次著名的决斗。有一位名叫卡洛吉的绅士去外地时，他的妻子被一名叫莱格利的人强暴了，这还不算，莱格利还狡辩说是这个女人自愿通奸的。卡洛吉闻讯后，提出进行一次殊死搏斗，因为莱格利不仅强奸，还诽谤自己的妻子。卡洛吉的妻子也表明自己没有通奸，但议会认为证据不足，只能通过决斗解决。在决斗的那天，卡洛吉的妻子也来到了现场观战，但国王认为在她通奸罪名未得到洗刷之前，她还是个罪犯，因此她只得站在一座绞刑架上等待决斗的结果。一番殊死较量之后，卡洛吉打败了对手，迫于压力，莱格利承认自己的强奸和诽谤的双重罪行，随即被押上绞刑架当众绞死。随后，传令官宣布这位女士是清白的，她也再度得到丈夫、国王和所有的围观者的信任。

上面讲到的这些决斗场景时有发生，层出不穷。直到一次不幸的决斗发生，才导致法国国王亨利二世郑重宣布：无论民事还是刑事案件，或者关乎到绅士们



的尊严问题，一律禁止决斗。

这次具有标志性的决斗发生在1557年。拉·沙泰尼雷勋爵和雅尔那克勋爵从小就是好朋友，他们都因表现勇敢、仆从如云而闻名于朝臣之中。沙泰尼雷勋爵知道他朋友的资产不是那么雄厚，于是就问他如何能支持这么大的开销？雅尔那克勋爵回答说，他父亲娶了位年轻漂亮的女人为妻，这位继母爱儿子远胜过爱丈夫，经常给他许多钱。本来这个秘密是见不得人的，但沙泰尼雷勋爵却将它泄露给了皇太子，皇太子告诉了国王，国王又传给了自己的朝臣，一传十，十传百，最后，这个消息传到了雅尔那克勋爵的老父亲耳朵里。他非常生气，立刻质问儿子，问他是不是和继母有不正当关系，并且还到处宣扬。雅尔那克气急败坏地否认自己说过这样的话，他请父亲和他一起，与散布这种恶毒谣言的人当场对质。当他们来到朝臣们聚集的场所时，恰好皇太子、沙泰尼雷勋爵和一些大臣都在场。雅尔那克愤怒地大声喊：“谁说我与继母有不正当关系，谁就是骗子和懦夫！”大家面面相觑，都望向皇太子和沙泰尼雷，沙泰尼雷则说：“这明明是你亲口和我说过的事情啊，甚至你当时说得更详细。”

这种各执一词的事，谁对谁错不好判断，于是，皇家议会决定用决斗来裁决。可是，当时的国王弗朗西斯坚决反对决斗，他禁止任何一方再提及此事，双方这才按捺住怒火，此事暂时搁置下来。但一年后，弗朗西斯驾崩，亨利二世，也就是当年的皇太子即位。二人旧事重提，由于亨利二世也是这个事件的当事人，因此他支持用决斗解决问题。

决斗被定在1557年7月10日，地点在莱雅城堡的广场上。

准备工作紧锣密鼓地进行着，国王也表示将亲临比武现场观战。沙泰尼雷觉得已经稳操胜券了，就预先在比武场旁边摆起了丰盛的酒席，准备获胜之后，邀请国王和大臣们共150余人吃饭庆祝。雅尔那克心里有点打退堂鼓，但是也无路可退，只能硬着头皮上阵。决斗开始了，按照程序，他们首先宣誓自己没有戴任何护身符，也不使用任何巫术手段。然后，他们拔剑开始搏杀。沙泰尼雷是力量型的战士，身强体壮，勇猛无比；雅尔那克则属于敏捷型的斗士，身法灵活，伺机进攻。打了一阵，雅尔那克被沙泰尼雷的攻势逼得步步后退，还重重地挨了一下，好在用盾牌挡住了，然后寻找出击的机会。这时，他瞅准了沙泰尼雷的左大腿露出一个破绽，就用矛刺了过去，居然命中了。虽然，沙泰尼雷没有被刺中要



害，却被刺落下马。他拔出匕首，想反击雅尔那克，但流血过多的他再也站不住了，倒在了助手的怀里。决斗结果表明，雅尔那克获胜，他兴奋地摘下头盔，双膝跪地，向上帝致谢。而落败的沙泰尼雷又羞又怒，拒绝接受医生的治疗，两天之后就郁郁而死。从那时起，“雅尔那克的攻击”就用来形容任何隐蔽、狡猾的进攻。国王亨利二世为好友沙泰尼雷的死深感悲痛，于是他发誓，只要自己活着一天，就决不允许任何形式决斗的发生。

不过，也有历史学家认为，亨利二世当时虽然这样发誓，但他并没有依照自己的誓言禁止决斗。因为史料记载，在沙泰尼雷死的两年后，议会又组织了一场类似的决斗。亨利不仅没有依照誓言阻止决斗，相反，他还派出王室司法长官拉马尔克去现场监督。这次决斗的双方是芬迪尔和达盖尔，他们两位都是内务官员。有一天，两人因为某件小事在王宫大厅争吵起来，接着又大打出手。最后议会决定，让他们在法国北部的色当城展开公开的对决。芬迪尔武艺平平，根本不是剑术高强的达盖尔的对手，几次想退出决斗，可议会不同意，说退出决斗可以，不过要剥夺你所有的荣誉称号。芬迪尔只好硬着头皮上阵，结果仅一个回合，芬迪尔就弃剑投降了。他在答应了对手的一切要求之后，就灰溜溜地从比武场上逃跑了。

后来，亨利二世因决斗而死，也被人们看做是他发伪誓的报应。亨利二世的女儿婚礼期间，他为了庆祝，召开了一次盛大的比武大会。他自己也披挂上阵，甚至还真的击败了几位勇敢的骑士。他得意洋洋，企图和年轻的蒙哥马利伯爵再战一场，结果，后者失手刺中了他的头部。不久，亨利就伤重去世了，终年41岁。

在此后，弗朗西斯二世、查理九世和亨利三世统治时期，决斗已经成为家常便饭，次数之多无法胜数。这个时代也被史学家们称为“决斗的狂热年代”。巴黎议会为了制止决斗发生，于1559年6月26日颁布文告：任何人如果从事、协助或怂恿决斗，那他就是国王的背叛者，法律的违背者以及和平的破坏者。

1589年，亨利三世在雅各宾修道院被一位修士刺杀。他生前非常宠爱的一位名叫马利奥的年轻绅士，听闻亨利的死讯悲痛欲绝，决心为国王殉难。但是他觉得自杀很不体面，要想为国王光荣地捐躯，除非在决斗中死去。于是他宣称，亨利国王是国家的支柱，谁敢把国王之死不当回事，他就要与谁决斗！一个叫马洛



尔斯的性子火爆的家伙接受了决斗。在决斗的那天，马利奥故意没穿铠甲，只戴了个头盔就去了。马洛尔斯看到这个样子，高兴地对助手说：“这种穿戴，如果我不能刺穿他的头颅，那我这么多年就白活了！”果然，刚一交手，没穿铠甲的马利奥就被一矛毙命。按照惯例，胜利者可以自由处置敌人的尸体，比如割下人头，扔到场外，甚至扔到一头驴子面前。可马洛尔斯很有礼数和教养，他把尸体还给死者的亲属，不过他也很划算，决斗的获胜让他得到了巴黎的太太小姐们的倾慕。

亨利四世登基后，曾发布过禁止决斗的法令。可是他早年所受的教育和社会偏见对他影响很深，所以他对违反禁令的人非常宽容。他也认为，决斗可以培养国民的斗争精神，从而使国力强盛。因此，当武士克雷吉请求国王批准其与菲利普决斗时，据说他这样回答：“去吧，假如我不是国王，我一定会陪你出席决斗的。”既然国王的态度是这样，那他的禁令也就无异于废纸一张了。根据1607年的一项统计，自亨利四世1589年即位以来，共有4000位法国绅士死于决斗，平均算来，每个月都有18人，或每周都有4至5人命丧黄泉！大臣苏利认为，这主要是因为国王的纵容态度和老好人的作风，以至于各地有法不依，决斗之风难以刹住。他说，决斗如火如荼，让国王和他自己都深感不安。这个国家竟然普遍形成了这样一种社会舆论：如果一个人从来没参加过决斗，无论是亲自上阵还是作为帮手，那他就是懦夫，社会上也无他的立锥之地。无奈，这个人只能故意找茬，激怒别人，人为地创造一次决斗，从而摆脱懦夫的恶名。苏利一再向国王上书，祈求国王重新发布禁令，彻底禁绝这种野蛮风俗。加大惩罚力度，无论他是否杀死了对手，都要受到严惩。苏利还建议，成立道德法庭专门处理涉及人们声誉的侵权纠纷，这样也能避免争吵升级为决斗。

苏利的忠诚和耿直打动了亨利国王，他召集群臣在枫丹白露宫召开会议，商讨这个问题。皇帝问群臣，哪位熟悉决斗，能否站出来向他介绍一下决斗是如何起源的，以及当今决斗发展的状况是什么。结果无一人应答，他们要么确实不知道，要么知道但不敢说。苏利事先经过了细致的了解，对决斗了如指掌，但是他考虑到同僚的面子，也保持沉默。直到国王点名要他说一说，他才开口，把决斗的来龙去脉娓娓道来，众人包括国王对他的博学大为叹服。会后，国王颁布了一条敕令，严令禁止任何人决斗。作为禁止决斗的主要支持者，苏利在第一时间就



把这条法令发布下去，即使是最边远的地区也没漏掉。这等于向世人宣告，国王本人是坚决反对决斗的，违反之人就是与国王作对。此时出现了专门的法庭，来审理贵族或绅士的尊严受到侵犯的案件，如果不走法律程序而私自决斗的话，决斗者将被绞死，财产充公；其助手和护卫也以从犯论处，其职位、称号都被剥夺，并被驱逐出境。

尽管出台了严刑峻法，可落实情况却不尽如人意，因为国王虽然在理性上反对决斗，但他内心中却倾向用决斗解决问题。因此，尽管法令一部比一部口气严厉，但雷声大雨点小，决斗的案例一点没减少，社会也完全陷入混乱之中，苏利自己也无计可施。

决斗泛滥到什么程度，看看下面的故事就知道了。当时，几乎每个上层社会的法国人都曾经在决斗中有过致人死命的记录。如果张三与李四发生了争执，作为张三的朋友，必须无条件地站在张三的一方，即使想保持中立都不行，否则朋友就变成敌人，张三就要拔剑和他决斗。决斗致人死命，仇恨的种子也代代相传，子报父仇、仆报主仇。有统计表明，亨利四世在位20年，共赦免了8000名在决斗中杀死对手的人，可见，在这8000人的背后，至少有另外8000个亡魂不得安息。当时，普通人早上碰见朋友打招呼的话就是：“昨天是谁和谁决斗的？”平时大家闲聊也离不开“喂，今天早上有人决斗吗”这样的话。在这期间，出现了一个叫德·布特维尔的决斗者，恶名昭著，无以复加。只要他看谁不顺眼，就扬言要和人家决斗；他听说谁比较勇猛，就立即上门挑战，说：“听说你很厉害，咱们打一场如何？”他的一帮狐朋狗友也都是好勇斗狠的决斗狂热者，每天聚在一起舞枪弄棒、惹事生非。每天早上都有许多远近闻名的暴徒和决斗狂人聚在他家里吃早餐。他们饮酒，吃面包，然后切磋剑术。其中的德·瓦朗塞也不是省油的灯，他每天都要参加一两次决斗，好像决斗上了瘾，不决斗就浑身没力气。有一次，他向好友德·布特维尔发难，埋怨后者在一次决斗中没有邀请他做帮手，甚至要和好友决斗。于是，德·布特维尔急忙保证，马上就安排一次决斗，并请他做帮手。结果，德·布特维尔当天就跑到鲍尔特斯侯爵那里惹事，然后提出决斗。德·瓦朗塞也就如愿做了帮手前去助战。在决斗中，德·瓦朗塞杀死了侯爵的副手德·加弗瓦，其实二者无怨无仇，甚至素不相识。

终于，转机在几十年后出现了，红衣主教黎塞留的上任，有效地遏制住了决



斗的燎原之势。黎塞留和苏利一样，对决斗深恶痛绝，但他的手段却远比苏利强硬。在他眼里，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只有用最严厉的刑罚，才能根除决斗这颗社会毒瘤。他上任后，首先拿贵族开刀，杀一儆百。

红衣主教黎塞留为什么这么痛恨决斗呢？原来，当黎塞留还在担任地方主教时，因为一些原因得罪了泰米尼斯侯爵。侯爵想要报复，但按照惯例，不能向神职人员提出挑战，侯爵就把目标转向了黎塞留的一位弟弟。有一天，泰米尼斯来到黎塞留的弟弟黎塞留侯爵的住处，故意抱怨他的哥哥不讲信用，言辞颇多侮辱。黎塞留侯爵一听泰米尼斯如此辱骂哥哥，十分生气，立即提出决斗，这正中泰米尼斯的下怀。他们在安古莱姆大街对决，结果黎塞留侯爵当场殒命。对决斗的厌恶，对亡弟的悲痛，促使主教黎塞留走上了一条与决斗不共戴天之路。待他成为红衣主教，在法国拥有绝对的权力后，他就发布禁令，坚决禁止决斗发生。但是，仍有一些贵族我行我素，根本不把主教的法令放在眼里。最后，黎塞留决定给他们点厉害看看。正好，前面提到的德·布特维尔刚刚与勃弗隆侯爵进行了一场决斗，这一下子撞到了主教的枪口上。尽管在决斗中，两个人都没有伤害到对方，但主教仍然治了他们的罪，斩立决！

1632年，两名贵族在一场决斗中两败俱伤，双双丧命。法官得知后，来到现场。这时，死者的亲友正在收殓尸体，法官命令他们把尸体留下。这两具尸体被剥掉衣服，吊挂在广场示众。这一招果然奏效，决斗狂热者老实了一阵子，但很快，决斗之风又死灰复燃了。因为民众认为，决斗是维护名誉的唯一途径，人们不畏惧死亡，但人们畏惧名誉扫地。80多年后，艾迪逊评价说：“那些决斗者本来就以不怕死而感到光荣，因此，对他们施以极刑，效果当然不理想。但如果把他们衣服剥光，当街示众，羞辱他们，那必定人人自危，不敢再斗。”不过，当时黎塞留并未想到这一点。

那个年代的德国人也沉迷决斗。在德国，法律允许人们在弗朗索尼亚的威茨堡、斯瓦比亚的乌斯帕克和哈勒进行决斗。这三个地方的决斗受到法律保护，因此这里成为决斗圣地。如果在决斗中死亡，死者会被以阵亡英雄般的礼节厚葬。如果决斗者还能站起来，却弃械投降，他将被所有的人看不起。那些拒绝接受挑战的人更惨——他们会被开除公职，还不允许刮胡子、赤膊和骑马。

1652年，也就是路易十四刚成年的那年，一场大混战发生在波弗特公爵和内



姆斯公爵之间。他们的妻子是亲姐妹，算起来他们还是连襟关系。但他们之间却已积怨多时，早就想找机会大战一场了。这天，他们各带4名随从相遇了，于是决斗开始。他们先是用手枪决斗，第一回合内姆斯公爵就中弹死去。内姆斯的助手威拉尔斯侯爵立即向波弗特的助手黑利科特提出挑战。他俩无怨无仇，但刚一交战，就好像见了杀父仇人一样，痛下杀手，招招搏命。他们这个回合是比剑术，所以缠斗了好久，连观众都看得入了神。最后，黑利科特被剑穿透了心脏，血溅当场。当时的场景真是惨不忍睹。伏尔泰说：“像这惨状，人们都见怪不怪了。”

当时，决斗者允许带帮手和护卫，不过人数并不固定，有10个的，有12个的，也有20个的。当主将无力再战时，就轮到护卫上阵了。怎么才能证明两个人有深厚友谊呢？最好的办法就是其中一人决斗时叫上另外一人做护卫。许多上流社会的人都热衷做别人的护卫，于是他们也经常在朋友的矛盾中煽风点火、火上浇油，把小小矛盾演变成仇恨，就为了能参与一场决斗。布西-拉布丹伯爵遇到这样一件事：一天傍晚，他走在路上突然被一个不认识的绅士叫住了，那人说：“我叫布鲁克，听说蒂昂杰公爵背地里叫我醉鬼，有这回事吗？”布西回答说：“他虽然是我叔叔，但是我们也不经常见面，我怎么会知道？”可是布鲁克接着说：“对！正因为是你叔叔，所以我才来找你，因为我找不到他！”布西终于明白了，这人是来找茬儿的，就大声说：“我知道你的来意了，你是要我替叔叔回答！那么好，我告诉你，我叔叔从未在背地里骂过你，无论是谁告诉你的这事，那他一定在造谣。”布鲁克不服地说：“我听我弟弟说的，他还未成年，不会撒谎。总之，少废话，拔剑吧！”眼看二人就要开战，不过大街上行人很多，施展不开，于是他们就相约再战。几天后，一位陌生人来找布西，布西很奇怪，就问他来意，他说：“其实我既不认识布鲁克也不认识你，我就是想做你的护卫，参加你们的决斗，因为我看好你能赢！希望你能赏光。”布西说：“谢谢你的好意，不过我已经有4位护卫了，如果再多带上几位的话，决斗恐怕就变成群殴了。”

路易十四很早就看出，决斗这种歪风邪气必须刹住，否则必将天下大乱。但是他一直拖延到1679年才颁布法令禁止决斗。他在法令中指出，先皇帝亨利四世和路易十三的严厉措施继续有效，任何人以身试法，他将永不再宽恕。随后，法国成立了一个高级风范法庭，法官由法国高级军官担任。凡是名誉遭到冒犯的人，都必须来这个法庭申诉，法庭也必定给他们一个满意的说法。任何被指控的



人如果不遵守法庭的裁决，他将被处以罚款和监禁。要是他畏罪潜逃到国外，他的财产将被控制，直到回国接受处罚。

高级风范法庭规定，一个人不管受到了何种冒犯也不允许以武力的方式解决，否则他从风范法庭将得不到一分补偿，而且，他还会被开除公职三年，再坐两年牢，还须上缴他一半的年收入。

接受挑战的人也难逃干系，如果明知是挑战书，仍帮忙传递的，也将获罪。初犯被判处游街示众并挨鞭笞，若是二进宫，他将被送到海船上罚做三年苦工。

高级风范法庭还规定，在决斗中出手的人，无论是否致人死地，都以谋杀罪论处。贵族将被枭首示众，普通人要接受绞刑。而且他们的尸体不允许以基督教的礼节安葬。

路易十四在处理决斗问题上是非常坚决的，对他的大臣，国王要求他们发誓不卷入任何决斗；对所有参加决斗的人，他下令，哪怕是追到天涯海角，也一定要将他们抓捕归案。随着很多决斗者的人头落地，决斗大幅度减少了，甚至一度销声匿迹了。路易十四终其一生都严厉禁止决斗，甚至把坚持实施决斗禁令的内容写进了遗嘱中，警告继任者对违犯决不姑息！

在马耳他颁布过一项有关决斗的法律。法律规定一条大街作为专门决斗的场所，任何决斗只能在这里进行，如果在他处，那就被视为谋杀。法律中还有一个有趣的规定：如果牧师、骑士或女士要求停止决斗时，决斗者必须无条件接受，否则要被治罪。但是，站出来扮演和平使者的骑士和女士寥寥无几，因为骑士本身就经常参与决斗，指望他们阻止决斗根本不可能；至于女士，她们同情蒙羞者，支持他们用刀剑去讨还公道。只有牧师是和平的创造者，挽救了不少生命。在那条决斗街上，如果有人在决斗中丧命，他倒下的位置的墙上就会画一个十字架。目前大概有20个记号在墙上了，而且数字还会不断增加……

在16世纪末、17世纪初的英格兰，人们普遍反感决斗，因此用决斗代替司法判决的情况比较少见。不过有一件事不能不提，那是发生在伊丽莎白女王的统治时期。纠纷是围绕着一些庄园在肯特郡的权益而产生的，一方建议保留权益，另一方建议废除权益，和解不成，双方就商定以决斗的方式，各出一名斗士做代表，决一死战。其间，女王希望双方和解，但法律并没有认定决斗是非法行为，所以女王无权干涉。到了那天，所有涉及此案的法官和律师都作为见证人来到现



场——托蒂希尔的一个地方。双方的斗士已经摩拳擦掌。这时，按照流程，原告和被告要出场确认己方的代表，被告出场了，可原告却不知何故没有到场。法官认定，原告缺席等同弃权，也就意味着主动撤诉，于是当庭作出判决，并禁止原告再次上诉。

从上面的故事可见，女王本人对决斗持反对态度，但法律一天不改，决斗就一天不止，连女王都没办法。到了詹姆斯一世统治时期，英国人的决斗之风大有赶超法国之势，对于决斗，民愤极大。当时有两个人，名叫普利斯特和赖特，他们以主人和帮手的身份参加了一场决斗，这次决斗影响非常坏。时任首席检察官的培根能言善辩，就以这次决斗为切入点，发布了一项命令。

在命令中，培根开宗明义，首先论述了决斗的本质及其危害——“它是破坏和平的罪魁祸首，它是战争的发起者，它给个人、给国家带来伤痛，它侵犯了法律的尊严”。他说：“为什么人们要决斗呢？主要是人们对尊严和荣誉的一种误读。错误的荣誉观是决斗滋生的土壤，自负傲慢的态度是决斗生长的养分，对‘勇敢’二字的错误理解是决斗产生的温度。人们为了在争吵中一逞口舌之快而不惜抛弃生命，这是无比荒唐的。人的生命是宝贵的，生命只有一次，应该投入到高尚的正义事业中，应该牺牲在人类探索未知世界的路上。为逞匹夫之勇而血溅黄沙根本就不叫勇敢，那只能说明你白白地来到这个世界上一回。”

上议院对这项命令非常欣赏，他们命人将其印刷出来并发行到各地。这项命令被评价为：“如同一场及时雨，值得纪念并且应该让天下人都知晓。”

在此期间，在一个名叫桑奎尔的苏格兰贵族和一个名叫特纳的剑客之间发生了一场最引人注目的决斗。他们在此前的一次比武过程中，贵族桑奎尔的眼睛被特纳误伤了，落下了残疾。不过桑奎尔非常宽宏大量，本来刀剑就不长眼睛，误伤也是很正常的，就原谅了特纳。可事情并没有完，转眼过了三年，桑奎尔爵士到巴黎，在一次与亨利四世的闲谈中，国王问他的眼睛怎么残疾了？桑奎尔只好承认是被一位剑客刺伤的。亨利四世就多问了一句：“那个人还活着吗？”说者无心，听者有意，亨利四世这句不经意的问话让桑奎尔一下子怒火中烧。于是，他返回了英格兰。起先，他想亲自去找特纳复仇，后来一想，一个贵族和一个剑客决斗，自己显得有失身份，于是就雇了两名刺客，去特纳的家刺杀他。刺客被抓获并判了死罪，政府又悬赏1000英镑寻找雇凶杀人的主使，在东躲西藏了一阵



后，桑奎尔向法院自首。他辩称自己是被愤怒冲昏了头脑，自己又是个贵族，希望法庭能从轻发落。法官们也很同情桑奎尔的遭遇，有意放他一马，不巧的是，其时正赶上国王詹姆斯一世对决斗开展“严打”，一切说情都无效。最后，培根以首席检察官的名义对其作出了判决，桑奎尔于1612年6月29日被绞死在威斯敏斯特官前的绞刑架上。

有时候，法律也允许一些疑难案件采用公开决斗的方式裁决，培根也反对这种做法，他认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应该允许决斗。他还建议，必须颁布一项法令并不折不扣地执行，所有违反的人都必须从重从快地惩处，贵族甚至要被驱逐出境。

在接下来的法国查理一世统治时期，唐纳德·麦凯认为戴维·莱姆塞曾同汉密尔顿侯爵一起密谋篡夺苏格兰王位，控告他犯了叛国罪。戴维·莱姆塞认为自己受到诬告，就向前者提出挑战，还自己一个清白。本来政府想走司法程序来处理此案，但是莱姆塞希望让天下人都知道自己无罪，因此执意选择决斗这种古老的几近被摒弃的习俗。唐纳德·麦凯马上接受了这个挑战，然后两人都被关在了伦敦塔内，只等决斗日的到来。决斗日快要到了的一天，莱姆塞突然向法官承认自己确如麦凯所言，做过对不起国家的事。这样，决斗就自动终止了。

当时的英格兰是克伦威尔统治下的共和国，他的议会在1654年颁布了一个杜绝决斗的禁令，于是，那些想进行决斗的贵族们跨过国境，在境外进行决斗。查理二世复辟后，也宣布禁止决斗，可恰恰就在他统治时期，一场最为齷齪无耻的决斗发生了，说它齷齪，是因为它无视当时的禁令；说它无耻，是因为始作俑者在国王的袒护下，逍遥法外了。

1668年1月，施鲁伯雷伯爵夫人与白金汉公爵勾搭成奸，受辱的施鲁伯雷伯爵向白金汉公爵发出了挑战书。查理二世极力劝阻他们停止决斗——他倒不是出于公理，而是因为白金汉公爵是他的宠臣，他不希望白金汉丧命于伯爵之手。为了保护白金汉公爵，他还让阿尔伯马尔公爵把白金汉软禁起来，不让他外出。阿尔伯马尔公爵没当回事，结果施鲁伯雷就找到了白金汉。两人商定在巴恩艾尔斯展开一场孰是孰非的对决。施鲁伯雷伯爵的帮手是他的亲戚约翰·塔伯特和伯纳德·霍华德爵士；白金汉公爵则带着霍尔摩斯上尉和约翰·詹金斯做护卫。依据决斗的习惯，不仅主人要和主人打，随从之间也要较量。结果是，詹金斯当场毙



命，约翰·塔伯特双臂受到重伤，白金汉以轻微代价击杀了施鲁伯雷伯爵。而就在伯爵丧命的时刻，他的夫人正扮做仆人，手牵战马躲在附近的树林里等待情夫白金汉的消息。决斗结束后，白金汉带着伯爵夫人骑马逃离了现场。此事的无耻之处在于，事后法庭要求严惩白金汉，可查理二世为了袒护宠臣，用王权对法庭予以干涉。最后，白金汉得以逍遥法外。这件事发生后，你很难说其中哪一个人最无耻：是国王，是白金汉公爵，还是那个娼妓伯爵夫人。

在安娜女王当政时期，人们对决斗的抱怨声从来就没停息过。艾迪生、斯威夫特、斯蒂尔以及其他作家都把他们对决斗的批评诉诸笔端，尤其是斯蒂尔，他在《闲谈者》和《卫报》中揭露了决斗这种陋俗的荒谬之处，引导读者以正确的方式看待决斗的荒唐之处。他在喜剧《有意识的情人》中指出，人们对“荣誉”这个词已经曲解和滥用，所以才导致人们铸成大错。斯威夫特则撰文指出，把那些相互厮杀的决斗者都当成恶棍和白痴好了，他们死了社会反倒清静。艾迪生和斯蒂尔抨击得更为尖锐，斯蒂尔在《卫报》中写道：“基督徒和骑士这两个身份都可以安在同一个人身上，但它们有时又相互对立。基督徒崇尚宽恕，如果你不原谅别人对你的冒犯，你就不能永生；骑士视尊严为生命，如果一个骑士不把辱骂自己的人杀死，那他就死不瞑目。一个信仰基督教的骑士就常常面临两难选择。但是，我认为，原谅别人是人性的最高境界，一个人一辈子都应该向这个目标迈进。懦夫也会动刀动枪，懦夫也可能某一两次征服别人，但是懦夫永远学不会宽恕。是否能宽恕别人，是勇者与懦夫的根本区别。”

当时，不仅贩夫走卒动辄大动干戈，连议员这种社会上的头面人物也频频发生决斗。1711年5月8日，肯特郡的议员迪林爵士与下议院议员理查德展开了一场决斗，迪林被杀死，由于理查德的议员身份，所以此案震惊全国。后来，此案直接推动了《防止与制裁决斗法案》的出台。

当时还有两次有名的决斗，都是在议员之间发生的。第一次由于女王的干涉而未遂；第二次则造成了两败俱伤的悲剧结局。

第一次决斗的起因是这样的：一天，上议院的爵士们在聊天中提到奥蒙德公爵，说他在作战中保守退缩，不敢与敌人硬碰硬。波莱特伯爵站出来反对，他说“奥蒙德公爵的勇敢是有目共睹的，反倒是有些将军，急躁冒进，为了争功却让自己的士兵送死，然后还把战死士卒的抚恤金私吞——这才是最可耻的呢！”很明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显，他虽没有点名，但他暗指的就是马尔伯勒公爵。马尔伯勒公爵心里气得要命，但碍于面子，没有当场发作。过了几天，莫汉爵士到波莱特伯爵家，替马尔伯勒公爵传口信，意思是说想和他继续探讨那天的话题，并邀请他“到郊区去散散步”。波莱特马上就明白了来者之意，直截了当地说：“你是来替马尔伯勒公爵下战书的吧？”莫汉也没兜圈子，直接说：“是的，而且我将作为马尔伯勒公爵的帮手到场。”两人分别后，波莱特伯爵将决斗一事告诉了夫人，他的夫人非常担心丈夫的生命安危，于是就向达特茅斯伯爵求助。后者先以女王的名义，给马尔伯勒公爵下命令，不得参与决斗。又派卫兵封锁了波莱特家的大门，然后禀报女王。女王马上宣公爵觐见，告诉他自己厌恶决斗，要求他发誓放弃决斗。公爵照做了，一场决斗危机就此化解。

第二件决斗发生在1712年11月，在汉密尔顿公爵和莫汉爵士之间进行。二人因为一场法律官司，交恶多年。11月13日，他们都去大法官奥列巴那里，于是就在那里狭路相逢了。众人聊天中，汉密尔顿公爵想起了打官司过程中，有一个证人支持莫汉爵士，他就评价那个证人：“他的话根本不可信，也无公正可言。”莫汉爵士听后很不高兴，心想这不是等于拐弯骂我吗？于是也反唇相讥：“据我所知，那个证人和您一样，所以我想他应该是诚实正直的吧？”这下轮到公爵没词儿了，但是现场谁也没看出来公爵心中不悦，离开时他还和莫汉爵士礼貌地打了招呼。傍晚时分，汉密尔顿公爵的挑战书就送到了莫汉爵士的家门，决斗时间定在后天——11月15日星期日的上午7点。

那天，双方如约来到海德公园。公爵让亲戚汉密尔顿上校做帮手，莫汉爵士则带麦卡特尼将军做护卫。开战前，莫汉爵士不希望随从插手，但汉密尔顿公爵对麦卡特尼将军说，“先生，不要旁观，这事你也有份！”随后，两位议员拔剑开始殊死搏斗。不一会儿，两个人都重伤倒地，莫汉爵士当时就断了气，汉密尔顿公爵支撑了一阵，在送往医院的路上也死了。

两位议员之死震惊朝野，更为重要的是，这两位议员分属当时的两大对立党派——托利党和辉格党。托利党人为汉密尔顿公爵之死感到悲伤，他们认为，就是辉格党主席马尔伯勒公爵上梁不正下梁歪，自己带了个坏头。还指责莫汉爵士是“辉格党败类”——因为莫汉在以前的决斗中杀死过三个人，两次被判谋杀罪。并且他们声称，汉密尔顿公爵之死是莫汉与麦卡特尼早就设计好了的，是政治谋



杀，公爵的致命伤是麦卡特尼所为。

汉密尔顿上校随后自首了，并愿意出庭指控莫汉与麦卡特尼。汉密尔顿上校作证说：当时莫汉爵士和汉密尔顿公爵双双倒地，他过去搀扶公爵，为了腾出手来，他把自己的剑和公爵的剑放在一边，可就在这么一转身的工夫，麦卡特尼就给重伤的公爵刺了致命一剑……根据他的证词，皇家会议立即悬赏500英镑捉拿麦卡特尼，公爵夫人也个人出资300英镑作为赏金。

汉密尔顿上校受审期间，伦敦政界都十分关注他究竟最后会被定什么罪。托利党人为他祈祷，还有许多托利党人来到法庭门口，焦急地等待结果。审讯持续了7个小时之久。汉密尔顿上校坚称，害死汉密尔顿公爵的真凶是麦卡特尼，而在其他方面则遮遮掩掩，顾左右而言他。最后他被判过失杀人罪，不仅托利党人松了一口气，连老百姓也一片欢呼喝彩。

审判结束后几天，人们开始冷静思索这一案件，觉得汉密尔顿上校证词中的疑点非常多，大家开始认为他在法庭上说了谎。就这样，汉密尔顿上校虽然赢了官司，却输了信任——他的朋友都疏远他了，同僚也觉得他不够诚实而避开他。他从此变得郁郁寡欢，4年后就死了。后来，麦卡特尼将军也自首了，最后他也被判为过失杀人罪。

1765年，一场著名的决斗发生在拜伦爵士和查沃斯先生之间。两个人都在酒吧喝酒，因为争论谁的财产多而发生冲突。由于酒精的作用，冲突迅速演变成拔剑对刺。查沃斯先生虽然剑术纯熟，但是却受了一处致命伤，当时就死了。拜伦爵士被判处谋杀罪，不过鉴于决斗事发突然，只是一时冲动，不是事先预谋的，最后他只被判了过失杀人，在缴纳罚款后就被释放了。这次决斗影响很坏，但这个判决结果影响更坏——给人感觉：预谋杀人要偿命，冲动杀人只要交罚款就可以脱罪。

在法国，对决斗者绝没有这么宽大。1769年，议员都什拉在一场决斗中杀死了佛兰米什军团的一名上尉，此事被议会知悉，随即逮捕了都什拉以及他的助手，最后，二人都被判谋杀罪。都什拉被判以车裂处死，他的助手也被判终生监禁。

1778年11月，在英国的巴斯，两个外国探险家——里斯伯爵和都·巴里子爵进行了一场血肉横飞的决斗。当时他们在赌博，都·巴里说了对方一句：“你错



了！”里斯马上问：“你知道你刚才在说些什么吗？”都·巴里说：“我当然知道，我就说了，你能把我怎么样？”两个人越说火药味越浓，很快，就从一句话发展成一场决斗。尽管当时是深夜了，他们还是各自找来帮手，星夜赶到一个叫克雷弗顿·唐的地方。天刚蒙蒙亮，决斗就开始了。都·巴里率先开枪击中对方的大腿，里斯伯爵撑住身体，开枪射中了都·巴里的胸膛，血喷涌而出。他们伤势都很重，都·巴里尤其危险，但他们杀红了眼，不顾伤势，又各自开枪，不过谁也没打中。然后，他们丢下手枪，拔出利剑，准备拼个你死我活。就在这时，都·巴里的伤势突然恶化，他的脸失去了血色，晃了晃就栽倒在地，只喊了一声：“救救我！”就闷哼一声，死了。里斯幸亏被救治及时，捡了一条命。

在后来的庭审中，里斯极力为自己的罪责开脱，他向法庭介绍说这是一次公平合理的决斗，而且事发突然。他还说自己和死者是多年的朋友，都·巴里的不幸身亡让自己很难过，并且当庭还掉了几滴眼泪。陪审团被他的陈述打动了，再加上验尸官也作出“过失杀人”的检验结果，最后，里斯伯爵仅仅被判犯有过失杀人罪，从而逃脱了法律的严惩。

1789年，还发生了一场决斗，虽然结果并不严重，但决斗双方都是重量级人物，所以还是引起人们的关注。他们分别是约克公爵和莱诺克斯上校，前者是王子，后者是里士满公爵的侄子和继承人，也属皇室成员。决斗是约克公爵挑起的，他当着几个禁卫军军官的面说：“莱诺克斯上校说话没分量，鬼才听他的命令呢。”这话后来传到莱诺克斯上校的耳朵里。一天，约克公爵举行阅兵式，莱诺克斯上校径直从队列中走出来，当场质问公爵是否说过这样的话。约克公爵没有正面回答，只是让他归队。待到阅兵式结束后，约克公爵当着莱诺克斯上校的面在众人面前说：“尽管我是王子和军队司令官，但我根本无需用这些头衔来保护自己，因为我足够勇猛不需要保护，即使没这些乱七八糟的头衔，我也敢接受任何人的挑战。”公爵这话就是说给莱诺克斯上校听的，上校一听他这么说，就直接提出决斗的要求，公爵欣然答应了。两人就在温布尔登公园会面。莱诺克斯抢先开枪，子弹从对手的头顶擦过，甚至擦到了对手的发梢。公爵没有还击，再加上护卫们纷纷劝解，这件事就结束了。

但是，莱诺克斯上校很快又卷入了另一场和此事有关的决斗中。斯威夫特先生写了一本小册子，记述他与约克公爵之间的矛盾始末，其中一些词句把莱诺克



斯上校惹恼了，恨不得给作家脑袋来上一枪。于是他们在尤克斯桥路会面，但是后来无人伤亡。

爱尔兰人也以对决斗的痴迷而闻名于世。哪怕是两个人走路，打个照面，多看了对方两眼，就可能引发决斗挑战了。在爱尔兰与英格兰统一之前，在都柏林的一次充满争议的选举时期，每天进行二三十场决斗都是司空见惯的。即使在平时，决斗也是家常便饭，以至于只有造成伤亡的决斗才予以记录，其他的，人们都懒得浪费笔墨去记载了。

那个时代的爱尔兰，不光军人，任何职业的人都必须熟练应用刀剑和手枪，因为说不准什么时候决斗就找上门来。每个政党还有自己的专职打手，被叫做“以火药为食的人”。他们就是专职吃决斗饭的，每天就是练剑打靶，关键时刻为主子卖命。他们洋洋自得地说自己的枪法可以根据主人要求，随心所欲击中对手任何部位——主人要对手残疾，就绝对不会让他丧命；主人要对手伤胳膊，就绝对不会让他断腿。

当爱尔兰的决斗之风愈演愈烈时，1808年，国王乔治三世抓住一个机会，向爱尔兰人敲响了警钟，表明任何决斗杀人者都不能逍遥法外。1807年6月，本是同僚的坎贝尔少校和博伊德上尉之间因为阅兵式上使用什么口令而产生了争执。争执最后变成决斗，两个人走到一个库房，两人分别站在一个墙角处，相距只有七步远。他们互相射击起来，一颗子弹打在了博伊德上尉的第四根肋骨和第五根之间。当士兵听到枪声跑来时，发现博伊德正坐在椅子上口吐鲜血。他随即被抬到医务室救治，坎贝尔少校也跟了进来，他心中非常痛苦和烦恼。博伊德只活了18个小时，弥留之际，他对坎贝尔说：“这次决斗不公平，你抢先开枪了，你是个混蛋！”“天哪！”坎贝尔说，“我是在你说准备好了之后才开的枪呀！”博伊德虚弱地说：“我是想等朋友到来后才开始的。”坎贝尔再次问决斗是否公平，这位奄奄一息的人先低声说：“是的。”可一会儿后，他又说：“你是个混蛋！”坎贝尔情绪很激动，大声喊道：“啊，博伊德！你是我们两个中最幸福的人了！你肯原谅我吗？”博伊德回答：“我原谅你——我同情你，我知道你为我做的……”话未说完，他头一歪，就死了。坎贝尔少校见状急忙逃出爱尔兰，在切尔西附近与家人隐姓埋名住了几个月。他被捕后，于1808年8月被带到阿尔马郡受审。他对审判结果很悲观，他说自己成为爱尔兰决斗者的负面典型，裁决对自己很不利。但他还是为



自己做了辩护，希望从轻发落。不过证据对他很不利，在决斗前，坎贝尔少校还回家喝了茶，然后才去找博伊德决斗的，这说明决斗并非在被冒犯之后马上进行的。最后，坎贝尔被判处故意杀人罪，死刑缓期执行。在缓刑期间，他的妻子想尽了所有办法去营救他，甚至跪在威尔士王子面前乞求他去国王那里说情。威尔士王子也被这样一个钟情自己丈夫的勇敢女子感动了，去国王那里说情。但是，乔治三世已经决心拿坎贝尔少校开刀，起到杀一儆百的效果。最后，坎贝尔少校还是难逃一死。

在德国，决斗不仅在社会上流行，大学校园里也处处可见决斗的影子。如果在别的国家，学生们也许是打打架而已，但在德国，这些崇尚暴力的大学生却喜欢用剑，而且特别偏爱削掉对手的鼻子，因为这可以让人破相。有些决斗狂们还有保留战利品——被削下的鼻子的癖好，并时不时拿出来数数，得意之情与将军巡视自己攻下的城池相比也毫不逊色。

在任何一次决斗中，究其原因，往往是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或者没什么实质意义的事。决斗在议会议员中间也曾经风行一时。较著名的有沃伦·黑斯廷斯、菲利普·弗朗西斯、威尔克斯、皮特、福克斯、格拉顿、柯伦、蒂尔尼和坎宁——这些人地位不可谓不高，他们受到的教育也不可谓不好，但他们也会和市井之徒那样，挣脱不开决斗这种陋习的束缚。这些著名人物表面上反对决斗，却纷纷在私下里参与其中。可见，再理性的人，也有丧失理智之时。皇家卫队的一位军官死于一次决斗，他在遗嘱中这样写道：“我不得不采取这个违背教义的行动，因为在这个邪恶世界，别无他法。此刻，我的灵魂属于上帝，请你宽恕和怜悯我吧！”其实，很多人都和这个军官的想法相同——明知决斗之害，但由于世俗偏见而无法抗拒它，最后害人害己。

探究引起决斗的原因，今天的人们听了恐怕会感到可笑之至。斯特恩的父亲曾为一只鹅与人大打出手。英国著名航海家及作家雷利他曾探险美洲，还第一次带回马铃薯献给女王，他也曾为旅馆的账单和人进行殊死搏斗。许多决斗造成伤亡，起因竟只不过是打牌或者看戏争抢座位。无数次挑战只是由于半夜多喝了几两小酒，在第二天早上在决斗场上换来死亡或伤残的惨痛结局。

当代最为人耻笑的两起决斗，竟然分别是为了一条狗和一个妓女。

一天，蒙哥马利家的狗咬伤了麦克纳马拉家的狗。狗的主人为责任问题开始



争吵，最后相约第二天决斗场见。第二天，蒙哥马利中弹而死，麦克纳马拉也身负重伤。不过最冤的还是在决斗场附近准备随时救助伤者的医生赫维赛德，他被以谋杀案帮凶的罪名逮捕，坐了监狱。

贝斯特和卡默尔福特为了一个妓女争风吃醋，最后发展到用手枪决斗。决斗开始前，他们以抛硬币的办法决定谁先开枪，贝斯特赢了，获得了首先开火权。他没有浪费这次宝贵机会，只一枪就把卡默尔福特射中，后者倒在地上奄奄一息，很快就死了。卡默尔福特可谓罪有应得，因为他曾多次参加决斗，死在他枪下的人也有不少。因果轮回，报应不爽，看来，他也得到了应有的报应。

为阻止决斗蔓延，不同国家采取了不同的办法。前文用很多笔墨叙述了英、法两国政府为禁止决斗所进行的努力，其成果很明显。专制国家的好处就是：君王的意志就是最大的法令，所有人都必须无条件服从。所以，只要君王严厉一点，决斗顿时就收敛许多；但君王稍有松懈，决斗又死灰复燃。在普鲁士就是如此。普鲁士国王弗里德里克也非常厌恶决斗，他面对军队中屡禁不止的决斗风气，想了一个主意，他告诉军官和士兵们，从今天开始在军队中允许决斗了，但有一个前提，两人决斗时，附近必须有一个营的士兵监督，一旦一方不幸毙命，这些士兵就立即开枪打死另一方。此招一出，军营中再也没人敢决斗了。

奥地利皇帝约瑟夫二世与弗里德里克一样，善于用铁腕手段整治决斗之风。他在给一位将军的信中这样写道：我的军官面对敌人置生死于度外，那是为了国家无上的荣誉；但如果有人为决斗置生死于不顾，那他是出于极其自私的仇恨和报复之心。对于前者，我要给他显赫的地位；对于后者，他们连古罗马斗兽场的奴隶都不如，我将把他们扫地出门。决斗给每个家庭带来痛苦。我的军官，有一人决斗，我就治罪一人；有十人决斗，我就治罪十人。即使因为治决斗者的罪会使我损失一半的军官，我也在所不惜，坚决与决斗行为斗争到底！

在美国，由于每个州的法律不同，所以对决斗的看法各异。在西部诸州，由于比较偏僻，民风相对淳朴，从来都没有决斗的踪影。在这里，人们信奉的是《圣经》十诫中“你不可杀人”的规定。可是，随着西方文明的日趋逼近，当那些美丽的草原逐渐变成钢筋水泥的城市的时候，这里淳朴的民风也不见了。那些土著居民变成市民时，他们沾染上了欧洲大陆流行的所谓片面荣誉的错误习气，决斗变得越来越常见，他们开始用手枪表达自己的声音。



大多数州的法令规定，发动和参与决斗者，被判处一年以下的监禁和劳役，并且在20年内不得担任政府公务员——这和欧洲大陆动辄砍头绞死相比，可谓仁慈多了！不过佛蒙特州要严厉些，谁敢参加决斗，他将终身不得任公职，也不再拥有公民权，还要处一笔罚金；如果在决斗中致人死命，他就得偿命。在罗德岛，参加决斗的人要在脖子上拴一根绳子，站在绞刑架下示众一小时，在此期间，公众可以任意对他殴打；若是他认罪态度不好，还要入狱一年。在康涅狄格州，有人参与决斗将终身不被政府录用，并处罚金100到1000美元。伊利诺伊州则要求他们的政府官员在就职宣誓中加上一条：从前和今后永远不会介入任何决斗。总的来说，美国对决斗者比较宽大，要是把英法两国比做决斗者的地狱，那美国就是决斗者的天堂了。

在欧洲不同时代颁布的法律中，波兰国王奥古斯都对决斗的禁令值得一提。1712年，他颁布的法令规定，所有参加决斗的人，无论是主将还是护卫都是死罪，甚至连下战书、传口信的人也难逃干系。1773年的慕尼黑，也有一条类似的法律——即使决斗中没有死伤，所有参与决斗的人也要被绞死，并把尸体就地埋在绞刑架下。

1738年，那不勒斯国王的禁令是这样规定的：在决斗中，只要有人死亡，所有参与者都必须偿命。而且，所有这些人的尸体不得埋入墓地，只能葬在野外，更不能举行宗教葬礼和树立墓碑。对于那些无人伤亡的决斗，也有相应的惩罚办法，比如罚款、收监、剥夺封号、开除公职等等。

随着人类文明的进步，法律日益完善起来，可想而知，决斗这种野蛮的行径必会受到所有有识之士的抵制，最后终归消亡。但是，执法者的态度很关键。要是这些执法者稍微纵容，即使法律再严苛，决斗也有卷土重来的那一天。试想，一位法官在法庭上侃侃而谈，大谈决斗之危害，决斗等于谋杀云云。可回到日常生活中，他却说：“如果你不和他决斗，那你就是个胆小鬼！你也不配和朋友们往来！”——这种当面一套，背后一套的执法者，你还能指望他们对决斗者起到什么震慑作用呢？

还有女人，她们可以轻易地成就一个男人，也可以轻易地毁灭一个男人。而在决斗中，她们主要扮演后者的角色。头脑简单、四肢发达、匹夫之勇常常被女人们视为优秀的品质，而一个成功的决斗者恰恰拥有这种“品质”；而那些理性



的、冷静的、远离决斗的人，却经常被视为懦夫，成为女人嘲笑的对象。

正是这样的社会风气，把许多不能不热衷决斗的人推进了决斗场，推向了死亡。1838年初，一位美国司法官员格雷夫斯先生在决斗中杀死了一名叫西利的人。在受到审判时，他追悔莫及地说：“我酿造了悲剧，双手沾满无辜者的鲜血。但是，我认为，最应该受到谴责的不是我，而是当前的社会舆论。社会舆论认为我应该勇敢地走进决斗场与对手决一死战，尽管我的内心一百个不情愿也只能照做，否则，社会舆论就会压得我抬不起头来，甚至让我丢掉官职。在这种比法律还强大的社会舆论面前，我，作为一名个体，我又能怎么办呢？”

只要社会还存在这种风气，只要社会还认为拒绝以暴制暴的人是懦夫，只要这些观念一天存在，决斗也就一天不会消亡。

人们受到伤害，就必须讨个公道。要是法律不能帮人们讨还公道，那他们就会用武力去达到目的。因此，尽管智者大谈决斗的坏处，但仍有许多人宁可为决斗搭上性命，也不愿意成为同伴的笑料，窝窝囊囊地苟活于人世。

显然，决斗是文明社会的一颗毒瘤。我想唯一的解决之道就是像路易十四那样，建立一个道德法庭，对那些虽然细微，但却能给人们心灵带来巨大伤害的冒犯行为予以察觉和防范，并对受害人进行及时的补偿。其实，很多觉得受到侮辱的人，他们只是要一句道歉的话语。只要表达了歉意，很多决斗都能避免。那么这个法庭就起到这样的作用，根据冒犯者的冒犯程度，并强迫他公开道歉，如果他拒绝道歉，那法庭就可凭“拒绝执行法庭命令”的罪名对其处罚，直到他接受为止。



第

八

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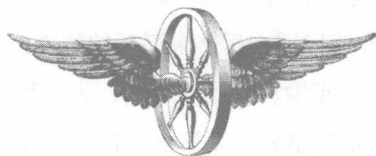
在大将军的召唤下，
纷纷听从号令，拿起武器，准备进军。
就好像暗兰之子落难埃及时，
他以法杖敲击大地，
唤出一团虫云，乘东风而来，
如乌云蔽日，席卷法老国境的天空。
尼罗河流淌之处，暗无天日。

他们数量之多，不计其数。
黑暗之中，千万旗帜飞上九重云霄，漫天飞舞。
长矛如林，银盔似雪，甲盾如墙……
杀机四伏，深不可测。

——弥尔顿《失乐园》

宗教旗帜下的侵略性远征

——十字军东征



愚行和蠢事在每个时代都曾经上演过。小到某个计划，大到一次工程，幻想越离奇，往往结局越愚蠢。做出蠢事的动机各不相同，有的是因为求财，有的是出于盲从，但是，那些最愚蠢的行为，往往是政治上或宗教层面上太过疯狂所致，十字军东征就是最典型的例子。

正是政治与宗教的双重作用，使这次战争成为有史以来最狂热、最与众不同的一次战争。阅读历史，人们知道：当时那群十字军只不过是一群无知的野蛮之徒。他们是偏执和冲动的结合体，他们的动机简直无可理喻。十字军东征不仅是一部侵略史，也是一部被侵略人民的血泪史。但在吟游诗人的笔端，十字军骑士是一群虔诚的英雄，他们为基督教奉献了一片赤子之心，他们的勇敢品质和高尚行为成为世人的榜样，名留青史。到底是什么激励了，或者说驱使他们拿起武器，为基督教去征战异乡呢？接下来，我们将从历史和传奇的双重角度，寻找问题的答案。

圣战的发起与当时欧洲人民的心理状态息息相关，现在就让我们去了解一下8、9、10世纪的朝圣者们，看看他们当时都在做些什么。

“圣地”指的是耶路撒冷，每年都有大批的人到那里去朝圣。最初，朝圣者大军的主力主要是信奉基督教的犹太人以及充满奇思妙想的基督徒——后者认为圣地能满足他们的好奇心。于是，朝圣也好，观光也罢，人们都涌向耶路撒冷。虔诚的朝圣者就是为了能在有生之年来到这个耶稣曾经布道和殉难的土地上看一看，或者认为朝圣之旅能让他们的罪孽得到宽宥。至于观光者，只是为了“到此一游”，并将游览经历作为回国之后茶余饭后的谈资。总的来说，虔诚的信徒还是占绝大多数，并且人数逐年增加，直到最后，人们称之为“上帝的军队”。朝圣路上无数艰难险阻，他们都凭借着对基督教的激情克服下来。他们去过很多《福音书》



中提及的地方，每到一处都欣喜若狂。在他们看来，喝一口约旦河的河水，在耶稣受洗的河水中洗礼，简直是人生中最神圣的时刻。圣殿、奥立弗山和凯尔瓦里——耶稣基督的殉难地，处处留下了虔诚的信徒们的影子。一些朝圣者带回一小瓶约旦河水，或者一小包受难山上的泥土，回到欧洲后，这些东西被教堂高价收购。但更多的是真假莫辩的所谓“圣物”——耶稣受难的十字架的碎片、圣母玛利亚的眼泪、圣母玛利亚袍子的一角，以及耶稣使徒们的脚趾甲和头发，甚至保罗当年帮忙搭建的帐篷。所有这些都号称是历经磨难才运回欧洲，再被奸商高价出售。市场上出售的那些所谓十字架碎片，要是加在一起，都相当于一片橡树林的木材那么多了。至于所谓“圣母之泪”，如果全搜集起来灌到水池里，淹死一个人也是绰绰有余。

过去两百年内，朝圣者在圣城来去自由，这得益于当时有远见的国王哈伦·阿尔·理奇德和他的继任者们，他们从财力上、物质上为朝圣者提供了莫大的支持。他们对朝圣者以礼相待，因为朝圣者给叙利亚带来无尽财富。然而两百年后，哈里发坐上王位，他虽然和先辈一样允许朝圣者进入，但是对钱财却斤斤计较，不择手段地从朝圣者身上榨取钱财。比如，他规定每个进圣城的人都必须交一个金币做“进城费”。可是，许多朝圣者在路上已经花尽了所有盘缠，有的甚至靠乞讨才到达圣城大门口，此时却对他们征收“进城费”，这实在是太不通人情了，于是抗议之声响彻四方。但抗议也无济于事，“进城费”还在收着。那些交不起钱的人，只好住在城门外，盼望着能有个富裕的信徒经过，发善心替他们交纳买路钱。有一天，征服者威廉的父亲、诺曼底的罗伯特，坐着马车到圣城朝拜，还没到城门口就被贫穷的朝圣者团团围住，哀求他出钱替大家付“进城费”，当然，好心的罗伯特没有让大家失望。

因此，对巴勒斯坦的穆斯林统治者来说，朝圣者简直就是“活动的银行”。吃到了甜头的统治者更加肆无忌惮地横征暴敛。

在10世纪末至11世纪初，由于据基督降生已经过了近1000年，关于“世界末日即将到来”、“基督将在耶路撒冷降临裁决世人”的流言蜚语传遍欧洲大陆。整个基督教世界都处于一片风雨飘摇之中。那些懦弱的、盲从的和罪恶深重的人——占当时人口的95%——他们纷纷变卖家资、携妻带子，走向耶路撒冷，准备在现场接受基督的审判。同时，他们也希望通过这次长途跋涉，化解自己的罪过，谋



求基督的宽恕。

从欧洲到耶路撒冷的道路如此漫长，天上的流星不时坠落，地震使得房倒屋塌，飓风吹倒片片森林，这些自然灾害让人们更加恐惧了，他们认为这就是末日审判的先兆。流星所现之处，当地百姓纷纷背井离乡，奔向圣城。他们一边祈祷，一边赶路，艰苦跋涉。所有人都认为，在耶路撒冷能见到耶稣基督散发着圣光出现在云端。正是在这种想法的驱使下，朝圣的人群不断增加，朝圣之路也就愈加崎岖。于是，在西欧通向君士坦丁堡的道路上，沿路乞讨的朝圣者比比皆是。连往日最乐善好施的僧侣们也不得不暂时收起他们那颗善心，因为乞讨者太多了，再施舍下去连僧侣自己都要饿肚子了。许多信徒在路上饥寒交迫而死，幸存的人靠着喝泉水，吃野果，一路踉踉跄跄到了圣城。

朝圣者本以为到了圣城耶路撒冷，心里的石头就可以落地了，可是，他们来到这里才发现，耶路撒冷已经变成了一个贪婪、冷漠和残暴的地方。原来，巴格达的哈里发被塞尔柱王朝^①的土耳其人取代了。这些土耳其人对朝圣者充满了敌意、鄙视和厌恶。他们担心日益增多的朝圣者终有一天要把自己的城市塞满，就想方设法残酷迫害这些朝圣者，对他们实施抢劫、殴打，政府官员也对朝圣者百般刁难。总之，想除之而后快。

一方面，朝圣者对于世界末日的恐慌稍稍缓解，另一方面，也实在受不了土耳其人的欺凌，于是一些朝圣者返回了欧洲。在回去的路上，每到一处，他们就讲述在耶路撒冷遇到的种种欺凌和苦难。但是，这些讲述反倒激起更多的朝圣者奔赴耶路撒冷，因为他们觉得越是吃苦受难，越能减轻自己身上的罪孽。于是，一群群、一队队的人又背上行囊，走上了这条艰辛、崎岖、吉凶未卜的朝圣之路。整个11世纪就这样过来了。

一辆装满火药桶的马车已停在那里了，这时候，就缺少一只点燃导火索的手，隐士彼得就是那只拿着火把的手。

隐士彼得生在那个时代算是生对了。他思维敏捷、目光犀利，能想到常人想不到的事情，另外，他性格直率，不屈不挠，甚至到了固执己见的地步。总之，他的性格特点是那个时代的宠儿，也注定他今后将在欧洲大陆掀起一场大风浪。

他生于法国北部的亚眠城。参加过军、当过教士，尽管天生五短身材、相貌丑

^① 塞尔柱王朝：土耳其王朝之一，11至12世纪统治亚洲西部的一个广大地区。



陋，但是他的智慧、见地却经常令旁人叹服。彼得也是去耶路撒冷朝圣大军中的一员，在那里也吃了不少苦头，最后他返回欧洲，开始把他在圣城的所见所闻讲给路人听。正是他讲的这些故事，最后让整个世界都为之震撼。

在进一步介绍隐士彼得布道的经历之前，我先讲一讲当时欧洲人的心理状态是怎样的。了解这些之后，我们就知道彼得的布道为什么能引起那么多人的共鸣了。

首先，教士阶层是影响欧洲社会的最举足轻重的力量，吸引着社会的广泛关注。宗教是当时主流的意识形态，也是唯一能让哪怕最野蛮的信徒也服服帖帖的工具。如果说国王统治着臣民的肉体，那么教会就奴役着人们的思想。教士阶层在社会上地位很高，而且其中不乏饱学之士。当时欧洲的民众受到国王和贵族们的压迫，但他们认为自己生来就是受苦的，因而从未想到如何解除苦难。但是，宗教通过教义告诉人们，在天堂里人人平等，在今世受苦不要紧，来世会拥有全部。这些话在饱受压迫的民众们听来，无异于天赐福音。因此，教会的观点、言论非常深入人心。所以，在宗教激起了大众热情时，一旦教会提出发动圣战，人们也就不假思索地投身其中了。

宗教煽动起平民的热情，同时也煽动起贵族们活动活动筋骨的热望。欧洲的贵族们一贯穷凶极恶、飞扬跋扈，从不把法律和道德放在眼里。但是他们就恐惧一样——宗教。这些贵族平日坏事做尽，无法无天，很多人身上都是血债累累。宗教的观点认为，他们罪恶深重，必须前往圣地接受磨难，洗刷罪责，否则末日审判一到，都将陷入万劫不复的地狱。这些暴虐惯了的贵族被末日审判的说法吓破了胆，但听说参加东征可以减免罪责，更可占领异教徒的土地，他们便开始跃跃欲试。

欧洲的国王、王公们也很支持东征。平日里他们对王国内的贵族们不听号令、惹是生非而感到头疼不已。现在好了，贵族们有意去东征了，瘟神要走，那还不是好事一桩吗？

社会上的每一个阶层都打着各自的如意算盘，每一个人都觉得东征这事对自己大有好处。国王和教会出于对权力和统治的渴求，贵族们出于对脱罪和领土的渴求，民众则处于对宗教的虔诚……而这一切，都被隐士彼得事先预料到了。

隐士彼得预料到这一点后，想出了一个旗帜鲜明的口号：用武力拯救处在穆



斯林奴役下的东方基督徒，把耶稣的圣墓从那些野蛮的异教徒手中夺回来。他日夜冥思苦想，结果有一天早上醒来，他突然宣称：昨夜，救世主出现在他的梦境里，承诺将赐给他神圣的力量，保佑他圣战获得成功。从此以后，他传播圣战理念的想法更加坚定了。

彼得在离开耶路撒冷之前，听说希腊教会的主教西蒙也在那里，就去拜会这位主教。尽管在彼得眼里，西蒙是个异教徒，但他毕竟也是个基督徒。两个人一见如故，在谈起土耳其人对朝圣者的种种迫害时，两个人都义愤填膺。于是，彼得向西蒙主教提议，给罗马教皇乌尔班二世以及欧洲各强国的国王写信，痛陈信徒们在耶路撒冷受到的种种不公，并希望他们出来主持公道。西蒙主教照着做了，并将书信交由彼得带回欧洲。

彼得辞别这位主教后，马不停蹄地赶到意大利，拜见教皇乌尔班二世。乌尔班二世虽贵为教皇，此时也是麻烦缠身，比如，他的前任格列高里遗留下来的与德国国王亨利四世的矛盾；^①还有他自己因为反对法国国王菲利普一世和一位伯爵夫人的暧昧关系，结果和法王结了仇。以至于后来他觉得在意大利的梵蒂冈也呆不下去了，最后他在著名的罗伯特·吉斯卡特^②的保护下，前往直意大利东南部的阿普利亚避难。尽管历史并没有详细记载，但彼得一定是赶到那里拜见了。教皇乌尔班二世听说彼得从圣城耶路撒冷来，并且带回了那里的信息，于是非常热情地接见了。他阅读完西蒙主教写来的信，又听完彼得讲述的信徒们悲惨的境遇，他难过地哭了。哭罢，教皇授予了彼得一项特殊的权利——允许他前往欧洲各国传道，号召全体基督教国家发动一场圣战。

彼得获得教皇旨意之后，立即前往各国传道。所到之处，响应者不计其数。据当时一位目击者、历史学家吉伯特·德·诺让说：“隐士彼得在当时简直就是神圣的化身。他通常身穿一件羊毛织成的短袖束腰长袍，身披拖到脚跟的黑色斗篷，赤裸着胳膊和两脚。他从不吃肉和面包，只吃鱼，喝一点葡萄酒。人们对他万分敬仰，纷纷从他骑的骡子上拔下一簇鬃毛作为圣物珍藏。”这个历史学家还

① 教皇格列高里七世认为，俗世中只要有基督教的国家，教皇就必定是这个国家的主宰，要凌驾于该国君主之上，但亨利四世也是个强有力的皇帝，他不愿屈尊教皇之下，就与教皇对着干，教皇于是将他革去教籍。国内面临判乱时，亨利四世负荆请罪，得到教皇原谅后，重新控制了国内大权，又再度与教皇分庭抗礼。

② 罗伯特·吉斯卡特：意大利南部的统治者，曾帮教皇格列高里七世赶跑了亨利四世。



说：“没有人知道他从哪里来，但是他深入到各个乡村，宣传他的观点。人们簇拥着他，送给他礼物，盛赞他的神圣。从来没有哪个人能像他这样受尊重。”正如历史学家所描述的，彼得决心如此坚定，他不知疲倦地走遍欧洲每个角落，他的疯狂的观点也被听众们接受，最终，整个欧洲都变得不平静了。

在彼得的努力下，法国、德国和意大利的人们已经开始响应，只等着教皇的一声令下了。就在彼得穿行在乡村，煽动着普通民众时，教皇此刻也没闲着，他利用自己的巨大影响力，鼓动欧洲各国的统治者。

教皇首先于1095年秋天，在普拉桑蒂亚召开了一次教内会议，参会者都是意大利各地的大主教。会上，教皇宣称东方的土耳其人从君士坦丁堡派来大批间谍，目前已经渗透至欧洲大陆，为日后进攻欧洲做准备。教皇说，当前的对策就是抢先发动圣战，打垮土耳其人的阴谋。教皇的话受到听众的广泛响应，散会后，主教们回到自己的教区，鼓吹教民参加战争。教皇感到，只靠意大利一个国家的力量是不够的，为了把法国人也拉入圣战，教皇不顾和法国国王菲利普交恶的事实，冒险穿过阿尔卑斯山，进入法国境内，来鼓动高卢的凶残贵族和富有骑士精神的人民大众。他冒着遭到法国国王报复的危险，来到法国，没有人知道他是怎么想的。有人猜测说这是他施的苦肉计，也有人猜测说是对宗教的激情和冲动驱使他这么做。看来第二种猜测是正确的，因为当时成千上万的响应者都和他一样冲动，被教皇的布道弄得热血沸腾。

教皇来到法国后，在法国的勒芒市召开了一个会议。开会那天正值隆冬时节，地上还有积雪，但从全国各地涌来的法国民众仍不畏严寒，他们在会场附近搭起帐篷，甚至睡在露天，就为了能一睹教皇风采。

会议连续开了7天，会议通过了一个公告。公告宣布国王菲利普一世的两大罪状——与安戎伯爵夫人通奸，以及蔑视上帝使徒的绝对权威，最后决定将国王开除教籍。这个举动实在是太大胆了，人们对教会又畏惧又尊敬。畏惧的是，教会居然连国王都敢惩罚；尊敬的是，教会行使权力是秉承人人平等的原则。教会和教皇的威望一下子就树立起来了，人们更加怀有虔诚的心情希望亲耳聆听教皇的布道。随着教皇预定布道的那天越来越近，克列芒大教堂前巨大的方形广场的人群也成倍增加。

1095年11月27日，终于到了教皇布道的那天。在这一天，他面对数以千计的



听众，做了一次或许是历史上最有说服力的一次演讲，他要说服所有的人发动一场战争——十字军东征。只见教皇身披法袍，威严地走出大教堂，登上一座高台，这座专门为教皇搭建的讲台，上面用紫红色的布铺就。一群身穿各色礼服的红衣主教和大主教们追随在教皇周围，彼得也在其中。虽然他穿着简朴的礼服，虽然他的职位比别人低许多，但人们认为他的重要性仅次于教皇。

人们在广场上拥挤着，期待着教皇的发言。当教皇举起手臂，示意大家安静，全场每个人都闭上了嘴，鸦雀无声。教皇开始布道了，他首先讲述在耶路撒冷的信徒们正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又讲述了塞尔柱克王朝的土耳其人是如何将富庶的巴勒斯坦平原变成凄凉之地。教皇说，那些残暴的异教徒们残杀基督徒，烧掉他们的房屋，劫掠他们的财产，侮辱他们的妻女，甚至连上帝的祭坛、先知的圣物也都没有逃过被亵渎的结局。

教皇是当时口才最好的人，他滔滔不绝、口吐莲花，他说：“你们是上帝真正的信徒，上帝赐给你们自由、力量和伟大的灵魂。你们的祖先就为基督而战，你们的国王也抵御着异教徒的进攻，现在该轮到你们了。听从我的召唤吧，用你们的血来清洗大地上的肮脏和罪恶，用你们的剑把教友们从苦难中救出。现在，耶稣基督的圣墓落到了异教徒手里，现在，你们这些勇敢的骑士，要是不想让祖先的英名从此被败坏，要是不想基督教的神圣就此被玷污，那么就让我们放弃儿女私情，加入圣战吧！你们一定要记住上帝的忠告：‘爱父母胜过爱我的人，是不值得我保佑的。只有那些为了我的尊严，从而抛家舍业，丢下妻儿老小的人才得到我的祝福，并且生命永恒。’”

教皇富有感染力的言辞打动了在场的每一个人，人们不时发出阵阵欢呼。

教皇接下来讲述参加圣战者究竟能从物质上和精神上得到哪些好处。教皇说：“巴勒斯坦是块富庶的土地，那里遍地流淌着蜜和奶，是上帝最为偏爱的一块土地，许多上帝显圣的奇迹都在那里发生。所有参加十字军的人，都可以在那里拥有土地，并且以前对上帝和他人犯下的罪过也从此一笔勾销了。”“孩子们，去吧，”他接着说，“为了赎救你们的罪过，前进吧！你们要坚信，你们的肉体在今世消亡后，你们将在来世获得永生！”听到这里，人们再也控制不住激动之情，大家异口同声地欢呼：“万岁！这是上帝的旨意！”

乌尔班见局势正在朝自己的预期目标发展，就继续趁热打铁地说道：“亲爱的



兄弟们，上帝在《福音书》里说过：‘当两三个人以我的名义聚集在一起时，我就会降临在他们中间保佑他们。’刚才广场上数十万民众喊出了同样一句话，如果上帝没有你们的灵魂中，你们怎能异口同声地喊出同一句话呢？这说明，是上帝借助你们的口喊出了这句早已经在你们内心深处的话啊！你们刚才的欢呼，喊出了上帝的声音！我希望当上帝的军队在杀向敌军时，也喊出这样的声音——‘万岁！这是上帝的旨意！’现在，你们就投身这项神圣事业吧，把象征着主的十字架挂在胸前和额头，把神圣的标记戴在肩膀上，向遥远的东方进军吧！永远记住主的话：‘那些不拿起十字架跟从我的人，将得不到我的祝福！’”

由于教皇的这通演讲对动机最高尚的人和最自私的人同样具有吸引力，在听众当中激起了澎湃如澜的热浪。教皇在勒芒的宣讲内容在一夜之间就传遍了整个欧洲，甚至比最快的骏马还快，连欧洲最边远的穷乡僻壤都听到了教皇的声音。人们议论纷纷，都在盼望着东征时刻的到来。局势的发展没有让人们失望，东征真的到来了。

当教皇在勒芒大会上发表讲话几个月之后，法国、德国出现了参军狂潮，成千上万的人来报名参加十字军。无论出于忠诚还是狂热，无论是忠厚还是放荡，无论男女老少，甚至连残疾人都争先恐后地前来报名。

教会也在为冲动的人们煽风点火，他们对群众说：“只要参加十字军，他们将会得到终生的幸福；如果不参加，那就等着噩运降临吧！”罗马教皇还颁布特赦令：凡是参军者，债务都可以被免除；犯人只要参军，立即获得自由。教会还宣称，参军者的财产和生命安全更是会得到圣保罗和圣彼得的护佑，他们将从天国降临，保佑十字军。

这一年，绚丽的北极光现象频频出现，人们就以为这是上帝显灵，预示出师将一帆风顺，异教徒们必将被灭亡。各地也开始出现种种神异现象的报告，一个修士声称看到空中有两个巨大的武士骑马厮杀，他们手持带着烈火的剑对砍，其中一个代表基督徒，另一个代表土耳其人，最后是基督徒击败了土耳其异教徒。当时还有无数流星从天空划过，意味着土耳其人的大军将化做基督徒的刀下亡魂。人们还传说，届时，法兰克的查理曼大帝将从坟墓中死而复生，率领十字军战胜敌人。甚至连情绪比较含蓄的妇女们此时也变得狂热起来，她们纷纷鼓动自己的情人、丈夫为圣战舍弃一切。许多妇女用烧红的十字架烙自己的前胸和手



臂，然后在上面涂上红颜料，以示永远忠于上帝；更有甚者，还在自己的婴儿身上烙出类似的印记。

由于人们对这些神异现象非常敬畏，于是也出现了一些狡诈之徒伪造神异现象，骗吃骗喝。当时有一个教士，用刀在自己的前额上割了一个十字架的形状，然后用红颜料涂上。第二天逢人便说这是一个天使在他睡梦中留下的印记。人们居然深信不疑，所到之处，人们纷纷奉上金钱和美食。结果一路上，别人都饥寒交迫，他却吃得又肥又胖，到耶路撒冷的时候都胖得走不动路了。

城市里的居民纷纷参军，他们必须把自己的财产换成金银币带走。结果不动产大量贬值，土地、房子只是平时价格的四分之一，而武器装备的价格却涨了4倍。前一年还很匮乏的粮食，现在却变得异常充足，而且价格非常低廉。其他农产品的价格也大幅下滑，5个丹尼尔^①就能买到7头绵羊。贵族们也一反常态，把自己的家产以非常低廉的价格抵押给了犹太人不参军的人，或者把自己的领地免费供给当地居民们耕种。要是在平时，这些简直都是不可能的。农夫和手工业者纷纷把生产工具卖掉，就为了买一把武器去参军；女人们也为了同样的目的出售了她们的首饰珠宝。

在1096年的春夏，路上充斥着应征入伍的十字军战士，他们有的骑马，有的坐车，还有的划船，拖家带口向耶路撒冷方向进发。然而，几乎没有人知道耶路撒冷究竟在哪里。有人认为在5万英里之外，还有人以为只要走一个月就会到达。队伍在行进过程中，每看到前面出现一个城镇或城堡，孩子们便欢呼雀跃地喊：“那是耶路撒冷吗？我们到了吗？”路上也有成群结队的骑士和贵族们，他们一边行进一边打猎，以消解疲劳和寂寞。

当时的历史学家吉伯特看到了一幕幕荒唐的事。他说，激情就像一种传染病，从一个人身上传到另一个人身上。无论是谁，只要听到教皇的命令，他马上就会怂恿邻居和亲友们和他一起去“为上帝而战”。就这样，上到贵族王爵，下到贫民百姓，都传染了这种疯狂，大家在疯狂地东进时，却没有思考过，自己是否有这个能力投身到一场远征之中？把肥沃的农庄和果实累累的葡萄园贱卖，难道就不可惜吗？事实上，没人想过，也没人对贱卖的家产感到痛惜和心疼。相反，都好像急着要出手一样，生怕卖晚了就卖不掉了。这种疯狂传播速度很快，头一

① 丹尼尔：法国一种旧银币。



天，那些不打算远征的人还在嘲笑那些亏本变卖财产的人，并且预言他们一定会半途而废；结果到了第二天，他们也被狂热传染了，亏更大的本，把自己的家产卖更少的钱，然后兴高采烈地也踏上了征程。不过，他们因为先前嘲弄过别人，所以现在他们自己也成了被嘲弄的对象。因此，人们害怕被嘲笑的心理，也是导致更多人参加远征军的原因。

十字军东征带来的另一个效果是宗教的服从。宗教服从使人们接受了“上帝休战”的观念。“上帝休战”源于11世纪初，当时法国的教会非常同情人民受到的苦难，但无力把人民从封建领主的压迫中拯救出来，于是就提出了“上帝之和平”的概念。这个概念要求人们不要以暴治暴，不要抢夺劫掠，不要杀生。做到这些，人们的罪恶就可以得到赦免。但是此举收效甚微。1041年，教会又提出了“上帝休战日”的概念。每周从周三晚上到第二周的周一上午是“休战日”，“休战日”期间不得使用暴力伤人，也不能报复别人。但凶残的贵族们根本不听这套，即使他们在这5天内消停了，在另外两天里就更加变本加厉地弥补。后来教会作出让步，“休战日”又改为从周六下午到周一上午，但是依然无济于事。可是转机出现在勒芒会议上，教皇乌尔班二世在会上再次重申了休战日，强大的宗教荣誉感打动了人们，这次所有人都非常自觉地遵守了这一法令。

在圣战的旗帜下，刀锋都对准了土耳其异教徒，所有的内部矛盾一下子就无影无踪了。封建领主不再压迫人民，盗贼改邪归正，贫苦的人民不再抱怨。所有人的心中只有一个念头——就是消灭异教徒，拥有那块“流淌着蜜和奶的土地”，别的想法都不存在了。

人们在行军中的露营方式也很有趣。一些已经归顺某个领主的士兵，他们把帐篷搭在主人堡垒的四周。而那些没有主人、自发参加战争的人，他们则在城镇边上安营扎寨，准备被某个著名领袖收编。放眼望去，原野上一片片帐篷。由于十字军们认为，只要到了圣城，就可以消除既往犯下的所有罪恶。于是他们现在抓紧时间放纵作乐，挂着十字架的妓女和朝圣者们寻欢；贪吃的人，也再无禁忌，开始狂饮暴食、酗酒买醉。他们打着服务上帝的旗号，掩盖了所有的缺点恶行，他们不必苦修，最后也可以得到上帝的保佑。这种推理吸引了无数愚昧的人，以至于淫笑之声与祈祷诵经声往往从一个帐篷里传出来。

在远征中，涌现出了很多知名的领袖人物。隐士彼得作为圣战的发起者，吸



引了很多追随者；还有一个勇敢的探险家的麾下也聚集了一大帮人。他出身于贵族家庭，可人们都叫他“不名一文的瓦尔特”，此人对行军打仗非常精通；还有一批从德国出发的人则拥戴一个名叫哥茨乔克的教士做领袖。这三支军队加在一起足有30万人，男女老少，包括全欧洲最卑劣的家伙，他们不守纪律，也没有勇气，只会欺软怕硬。就像一群蝗虫，所到之处，只留下光秃秃的麦秆和赤地千里。

1096年初春，瓦尔特率领先锋军出发了。这群人毫无纪律性，并且，和他们领袖的名字那样，个个不名一文，都希望能在行军途中捞点油水。他们就好像莱茵河的洪水，漫过德国，拥进匈牙利。匈牙利人虽未卷入十字军运动，但对这些“上帝的军队”还是以礼相待。但是，十字军却把这些礼遇误以为匈牙利人软弱可欺，他们大肆攻击、抢劫居民的住宅。此举激起了匈牙利人的愤慨，当十字军快行进到塞姆林时，匈牙利人武装起来袭击十字军殿后的部队，杀了不少人，还缴获了大批十字架和武器，作为战利品悬挂在城墙上。瓦尔特虽然很生气，但也无力复仇，只好一路走一路抢，但是他这支部队显然是上了匈牙利人的黑名单，所到之处都遇到当地人的袭击，最后直到他们走出匈牙利的国境。瓦尔特的军队进入保加利亚境内后，境遇也没比在匈牙利好多少——城镇不让他们通行，没有人为他们提供给养，保加利亚的人民联合起来，杀了几百名十字军。当他们最后跌跌撞撞地来到君士坦丁堡时，一路上饿死的饿死，被杀的被杀，这支军队的人数只剩下刚出发时的三分之一了。

隐士彼得率领的第二支军队人数较多，他们有辎重车队，还有大批的妇女和儿童。前面我们已经见识过“不名一文的瓦尔特”的部队的残暴程度了，但隐士彼得率领的这支队伍比前者，残暴程度更有过之而无不及。由于彼得的部队给养充足，所以在进入匈牙利时，他们并没有抢劫民宅。但是当他们走到塞姆林时，发现那里的城墙上居然挂着瓦尔特那支十字军被缴获的武器和十字架。他们非常愤怒，就仗着人数众多攻打这座城市。城破以后，他们就开始种种罪恶的行径，无数不幸的塞姆林人死于十字军的报复、贪婪和色欲。一个疯子点燃的大火，需要更多理智的人去扑灭；但是，当众人的狂热变成了疯狂之火，隐士彼得也没有办法使之熄灭。后来，塞姆林惨剧传到了匈牙利国王的耳朵里，他立即派兵前来救援。隐士彼得闻讯后赶快撤往莫拉瓦河。莫拉瓦河在贝尔格莱德以东数英里处汇



入第聂伯河，水流十分湍急。彼得的军队在渡河之时，又中了保加利亚人的埋伏。那些上岸的十字军被杀死，那些在河中泅渡的十字军由于混乱和拥挤，又淹死不少。史书并未记载究竟有多少人葬身河底，但一定不在少数。

彼得好不容易率领着残兵败将逃出了伏击圈，来到了保加利亚的尼萨城。在那里，保加利亚公爵早就严阵以待，在城墙上布防，不允许十字军进城。彼得这次学聪明了，决定还是不要硬碰硬的好，他没有率军进城，而是在城外露营了三天三夜。这时，公爵也不想和十字军的关系弄得太僵，于是就允许居民向他们提供饮食，双方相安无事。第二天早上，彼得就率军开拔了。但是，几个落在队伍后面的士兵也许是和当地居民起了争执，放火烧了两三座房屋和磨坊。此举一下激怒了尼萨人，他们拿起武器冲出城，不但将这几个士兵砍成肉泥，还追击彼得的部队，将殿后的辎重、妇女和儿童尽数俘获。彼得只好返回尼萨，面见保加利亚公爵，解释了事情原委。谈判进行得比较顺利，公爵决定释放被俘的妇女和儿童。然而就在此事马上就要和平解决的当口，一队十字军战士不听号令，开始攻打尼萨城，试图占领这座城市，彼得根本拦阻不住。尼萨人也率队出城反击，这些十字军的乌合之众一触即溃，结果成千上万的士兵枉自丢掉了性命。

据说，隐士彼得见势不妙，趁乱逃离战场，跑进了尼萨城郊的一座原始森林里。刚才他还是一个统领十几万军队的元帅，转眼间就成了孤家寡人，孤零零一个人躲在森林里。人们都想知道，经历了这样的巨变之后，是否“痛苦之箭撕碎了他那悲伤的心灵”。森林外，保加利亚巡逻兵在搜索着他的踪迹，他还能东山再起吗？

真是天无绝人之路，他手下有几个最骁勇善战的骑士，在逃出战场后，又聚拢了500个掉了队的战士。这些人再度拥在彼得的身边，并拥戴他为领袖。他们开始有计划地重新聚拢那些被打散的士兵。他们一些人在高地点燃篝火，一些人到四面八方去搜寻，还有一些人负责吹响号角，向那些四散奔逃的士兵传递信息。到了傍晚，彼得手下又聚集了7000人，过了几天，他收拢了大约2万名残兵败将。带着这支部队，彼得按照原定计划，向君士坦丁堡继续进发，而那些战死在保加利亚的森林里的士兵，则永远地成为了异国的孤魂。

在君士坦丁堡，彼得与瓦尔特胜利会师。君士坦丁堡的国王阿历克塞慷慨地设宴款待他们。因为阿历克塞是拜占庭国王，该国也属于基督教国度，也备受土



耳其人之苦。一路的遭遇没让十字军们吸取教训，到达安全地方之后，他们残暴、贪婪的本性就显露出来了，彼得拿他们一点办法都没有。一群喝醉了的士兵酗酒闹事，为了取乐竟然把城市的一些公共建筑烧毁了，还把教堂屋顶上的铅皮揭下来拿到城外去卖钱。这些行为让阿历克塞国王对十字军非常厌恶，以至于日后对那些遵纪守法的十字军，他也十分排斥。他意识到，那些残暴的土耳其人和眼下这些恶棍根本都是一丘之貉。于是他催促十字军尽快离开君士坦丁堡，向小亚细亚进军。彼得和瓦尔特率领军队，穿越博斯普鲁斯海峡继续进军。但这时，彼得发现自己已控制不住手下的士兵了，于是他找了个借口，放弃指挥，独自回到了君士坦丁堡。瓦尔特率领着全部的士兵继续进发，可这时十字军内部出现了分裂，法兰克人和德国人离开了瓦尔特，自己推举了一位叫雷纳德的人作首领。随后他们占领了土耳其苏丹建立的一个名为埃索罗格冈的要塞。要塞失陷的消息很快传到苏丹耳中，他立即派了一支部队，悄悄将要塞包围，一批从要塞中出来的十字军士兵被苏丹的军队全部歼灭。其余的士兵只能坚守要塞不敢出战。这一守就是8天，最后连水都没有了，士兵们达到了生命的极限。这个时候，他们的首领雷纳德却带着几名亲信趁着夜色偷偷逃出了要塞。第二天，苏丹的军队强行攻破了要塞，里面的十字军士兵全数被杀。这支由彼得从欧洲带出的部队就此全军覆没。

队伍分裂之后，瓦尔特也没有得到好下场。雷纳德的军队覆灭的消息传到了他们的耳朵中，他的手下纷纷要求立即去复仇。但是瓦尔特还是很清醒地看到，以现有的军事实力，他们不是这些土耳其人的对手，而且在异国，人生地不熟，他建议等援军到达后再做打算。而那些下属们却根本听不进去，甚至威胁他：如果不答应出兵，就不再拥立他为领袖了。见状，瓦尔特只好硬着头皮前往。当军队行进到尼西亚城，也就是今天土耳其的伊斯尼克时，与苏丹的军队遭遇了。经过一场血腥的战斗，瓦尔特以寡敌众，结果2.2万人战死，瓦尔特本人也身受7处重伤而死，其余3000多人狼狈逃往西维多，在那里筑起堡垒，开挖壕沟坚守，做最后挣扎。

彼得在君士坦丁堡得知了这一悲惨消息，尽管他对这些十字军一路上的恶行十分失望，但听说同胞们惨遭屠戮，还是非常难过。他马上拜见阿历克塞国王，痛哭流涕地请求国王派兵解救那3000名被困在西维多的十字军战士。国王答应



了。当国王的军队赶到西维多的时候，土耳其人已经开始攻打他们的工事了，眼看十字军就要抵挡不住了。这时，国王的军队与土耳其人进行了谈判，最后，这3000人被解救回来。然后在国王的主持下，他们被遣散回欧洲。

第三支队伍是由德国人组成，他们在一个叫做哥茨乔克的狂热牧师的率领下，向耶路撒冷进发。巧得很，他们也走了瓦尔特和彼得的路线，进入匈牙利境内。匈牙利人经历了前面两拨军队的骚扰和劫掠之后，已经非常戒备了。而哥茨乔克的队伍丝毫不知收敛，他们仗着人多，像前两支队伍一样肆意烧杀抢掠。结果，匈牙利国王终于忍受不住了，他派军队奇袭了十字军，哥茨乔克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就被砍掉了脑袋。最后，这支队伍连匈牙利都没走出，就覆灭了。

还有一些队伍，在无名氏的领导下，分别从德国和法国出发前往圣地。与其说他们是十字军战士倒不如说他们是土匪，他们的数量从1000人到5000人不等，成群结队，在各个国家之间流窜。一路走，一路杀。他们讥笑前面那几支部队：居然留下了这么多犹太人不杀掉，犹太人是基督的死敌，既然他们不杀那就由我们来杀！于是，他们见到犹太人就杀死，或者残忍地折磨他们。仅在德国就有1000多名犹太人被杀死。以至于许多犹太人听说他们要来进攻，因害怕被折磨，纷纷自杀而死。这些人不仅穷凶极恶，而且愚昧无知，他们让山羊和鹅走在队伍的前面，他们相信这些动物是有灵性的，能帮助他们找到犹太人。

这群匪徒几乎把犹太人都杀光了，这才想起来圣战这件事。结果仿佛天意一般，他们也进入匈牙利境内，走上了以前各支军队覆灭的老路。他们走到第聂伯河边的梅尔斯堡，这里的匈牙利人俨然成了“十字军终结者”——他们已经在和以前的各支十字军队伍战斗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于是，在城堡外，一场残酷的阻击战开始了。十字军死伤无数，但是他们还是凭借着最后的疯狂渡过了第聂伯河，并且将梅尔斯堡的城墙打开了一个口子，就在他们即将冲进城堡的时候，也不知道中了什么邪，他们突然恐惧地四散奔逃。匈牙利人当然不会放过这个大好时机，他们追砍那些十字军逃兵。最后，鲜血染红了第聂伯河，连河道都被堆积如山的尸体淤塞了。

如果说前面这些军队还是乌合之众的话，那么接下来，即将出场的十字军军队就是由贵族和骑士组成的精英部队了。这些军队的领袖主要是将军和贵族，他们精通兵法、头脑冷静、坚忍不屈。他们甚至名垂青史，其中最有名的是洛林公



爵葛德弗雷·德·布林和图卢兹公爵雷蒙德。除了这二人之外，还有4位领袖具有皇家血统——他们是：法国国王的兄弟沃曼杜瓦伯爵，诺曼底的罗伯特公爵，弗兰德的罗伯特伯爵，以及勃埃蒙德，他们带着自己的军队加入了十字军队伍。这些人和彼得那些宗教狂热者不同，他们虽然也有宗教激情，但他们更有骑士精神的理智。在行事方面，他们不像瓦尔特那样野蛮，也不像隐士彼得那样对士兵缺乏约束力，更不像哥茨乔克那样穷凶极恶。他们小心地计划整个军事行动，就像对付最难缠的敌人那样。他们知道，自身的安全是第一位的。

在这些著名领袖身边，还聚集着一些小领主，其中大部分是法国和意大利的贵族，还有一部分是德国、英国和西班牙的封建主。他们经过商谈，认为，如果大军同走一条路线，部队给养将是一个大问题。因此他们明智地决定分三路进攻，葛德弗雷·德·布林公爵取道匈牙利和保加利亚进军耶路撒冷，图卢兹公爵则走意大利伦巴第-南斯拉夫的达尔马提亚一线，剩下的人率队从意大利的阿普利亚到达君士坦丁堡。君士坦丁堡就是三路人马会师的地方。

至于这些军队的人数有多少，安娜·高妮娜公主用海边的沙子和天上的星星来比喻。查特福彻的描述则相对靠谱，他说这些军队在尼斯城前誓师时，足有10万骑兵、60万步兵，这还不包括那些随军牧师，以及妇女儿童。吉本认为尽管这个数字有点夸张，但真实数目也不会比这个少多少。安娜公主分析，仅葛德弗雷一人的部队就有8万骑兵和步兵，她估计其他统帅的部队也只多不少，算来，军队总人数不下于50万。当然，据后来考证，安娜公主高估了军队人数。因为葛德弗雷的军队是所有统帅中最庞大的，而且一路上比其他军队损失的都少。

法国国王菲利普一世的兄弟沃曼杜瓦伯爵的军队最先到达希腊境内。他一到都拉佐^①，就受到了阿历克塞国王派来的特使的热烈欢迎，国王给他们提供了给养。当这支远征军正在庆幸遇到了好客的主人时，国王突然翻脸将伯爵逮捕，并押送到君士坦丁堡。在那里，伯爵被指控为破坏了和平与正义的优良传统。阿历克塞国王为什么这么做，动机是什么？历史学家诺让·吉伯特的观点是：由于希腊是欧洲通往耶路撒冷的要冲，因此十字军往往会取道希腊进军耶路撒冷。阿历克塞国王担心十字军的到来会假途灭虢，趁机推翻自己的统治。因为前面彼得他们率领的军队的暴行使他对整个十字军的印象很坏。但是，这个国王本身也非常

^① 都拉佐：今阿尔巴尼亚都拉斯。



懦弱和畏缩。于是他想来想去，就想了一个主意。先把伯爵逮捕，然后迫使伯爵发誓向他效忠。由于伯爵是法国国王的兄弟，他一旦向自己效忠，那么其他的伯爵一定也不敢轻视自己，这样，自己的王位也保住了。

其实，国王的做法是下下之策。他本应该将自己定位于这次欧洲远征东方运动中的首领地位，然后将欧洲人的矛头引向耶路撒冷，这样自己的王位既不会受到威胁，还能落一个支持圣战的好名声。可惜他没有这么做，而且，后面的事实证明，他自己的如意算盘也基本上落空了。

下面我们再看看葛德弗雷的部队，他走的是匈牙利-保加利亚路线，也就是先前彼得率领的“穷人十字军”走过的路线。他对部队约束非常严格，所到之处秋毫无犯。当他行进到匈牙利的梅尔斯堡时，发现野外有无数十字军的尸体，其实这是先前哥茨乔克率领的那支残暴的军队覆灭的地方。葛德弗雷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就质问匈牙利国王究竟是怎么回事。匈牙利国王耐心地向他解释了来龙去脉，特别强调那些十字军做下了如此不耻的勾当，才得到如此下场。葛德弗雷听完以后对此表示理解，就带着军队平安地离开了匈牙利，一路上没受到什么损失。

当他抵达菲力波波利后，听说沃曼杜瓦伯爵被国王囚禁了。他立即派人捎信给国王，要求阿历克塞立即无条件释放伯爵，并声称如果拒绝，就踏平整个王国。

由于担心沃曼杜瓦伯爵的安危，他等不及国王的回信，就率军向阿德里安堡^①进发。走到途中，接到国王的回信了，国王拒绝放人。葛德弗雷和以前的瓦尔特、彼得之流可不同，他意志坚定、言而有信，而且他的部队是训练有素的虎狼之师，他立即发兵进攻阿历克塞的王国。阿历克塞在损失了大半兵力之后才明白十字军中也有强悍的正义之士，于是连忙答应放人。

阿历克塞国王在这件事情开始的时候耍了卑鄙的花招，事到临头了又没了主意，可见，他是个气度狭窄又没有主见的小人。只有给他施加压力，他才会乖乖地就范。葛德弗雷看穿了阿历克塞国王这一点，索性驻扎在君士坦丁堡郊区不走了。这下轮到阿历克塞提心吊胆了，他软硬兼施、恩威并重，极力想把十字军赶走。他有时候表示要和十字军交战，与十字军阵前对峙，有时候又威胁说要拒绝

^① 阿德里安堡：今天土耳其埃迪尔内省的首府，与希腊交界。



提供给养，还有时候装出很关切的样子，给葛德弗雷送去昂贵的礼物套近乎。他的这些把戏早就被葛德弗雷看透了，为了震慑一下这个虚伪的国王，他特意纵容士兵在城外抢劫，放火焚烧农舍和仓库。

阿历克塞吓坏了，他害怕君士坦丁堡也落得被烧杀抢掠的结局。急忙向葛德弗雷求和，希望和他商谈，还主动让自己的儿子做人质，换取和平。葛德弗雷答应了，并且，葛德弗雷也许是想尽早从这场毫无意义的争端中解脱出来，还是什么其他原因，他最后向阿历克塞宣誓效忠，视阿历克塞为自己的君王。反正这只不过是一个名义上的事，也没什么大损失。

在宣誓仪式上，他接受了许多荣誉，既然大家都心知肚明这是一场作秀，就索性做得像一些，因此他表现得对国王客客气气。但是他的手下就不那么规矩了，他的士兵们都觉得这个国王是个懦弱无能的家伙，根本不值得为他效忠。因此很不把国王放在眼里。国王也无可奈何。

阿历克塞尽管是一位虚伪的国王，但他内心中也非常痛苦。自己的国家被一群外乡人占据，自己的王座被欧洲来的贵族占据，自己身为一国之主，却不得不忍受那些粗鄙的十字军的轻慢和无礼。为了避免招惹那些十字军士兵们，阿历克塞尽最大力量满足他们的种种无理要求。普通士兵想见国王，他都会亲自接见，低声下气地听士兵们高谈阔论。将领们也经常带领一大队士兵找阿历克塞“聊天”。国王依然保持平静，洗耳恭听，并且，一听就是一天，一刻不得闲。他经常为了接待十字军士兵，自己都顾不上吃饭喝水，更无法睡觉。实在困得受不了了，就在王座上用手支撑着头打个盹。即使打个盹都不能消停，经常有一些粗鲁的骑士在他的宫殿上吵吵嚷嚷，把他吵醒。尽管如此狼狈，阿历克塞仍然耐心地听这些十字军们唠叨——因为他唯恐哪里做得不好，被十字军抓住了把柄，大动干戈。当时他正患有麻风病，但他仍然抱病接待士兵的叨扰——最后他因为这场病而丧命。

尽管阿历克塞如此忍辱负重，但他的虚伪，最后令他仍然得不到十字军的信任。后来流传着这样一句话：土耳其人和撒拉逊人并不是基督徒的对头，阿历克塞国王和希腊人才是他们不共戴天的仇敌。虽然十字军将领们都不把阿历克塞放在眼里，但他使尽了各种诱惑、欺骗、利诱的手段，居然让那些陆续到达他的王国的统帅们至少在名义上都宣誓为他效命。然后，他才允许十字军前往小亚细



亚。除了图卢兹的雷蒙德公爵以外，他拒绝向阿历克塞效忠，哪怕只是名义上的，也不答应。

对于十字军来说，他们也不想过多在君士坦丁堡停留，因为这么多军队的统帅聚在一起，难免会发生争吵。过了一段时间，当他们都修整好了以后，就纷纷启程，穿过博斯普鲁斯海峡，前往小亚细亚而去了。

到了亚洲，他们之间的争吵停止了，因为面对共同的敌人，使他们暂时团结起来。首先要面对的是尼西亚城，他们已经将城池团团围住，目的是夺取这座城市。先前的“穷人十字军”瓦尔特曾率领部队攻打这里，但最后饮恨城下。现在这支十字军部队会重蹈覆辙吗？

在这场攻城战中，许多著名统帅都参加了。除了前面提到的葛德弗雷和沃曼杜瓦伯爵外，还有勇敢慷慨的坦可里德——他的事迹被记载在《解放耶路撒冷》一书中；还有英勇的主教鲍德温，他后来成了耶路撒冷国王；隐士彼得也在队伍中，不过由于他先前的惨败，现在只是一名没有什么发言权的士兵。

土耳其方面的主帅是吉里·阿斯劳恩，他是塞尔柱土耳其人的首领。听说有十字军来犯，以为还是先前遇到的那拨散兵游勇，就主动要求前来支援尼西亚城。但交手几次之后才发现，他们现在遇到的十字军跟先前隐士彼得率领的部队不一样，这些军队训练有素、军纪严明。军队的将领也是那个时代世界上最富军事指挥经验的人。结果，吉里·阿斯劳恩在几场交火中，败下阵来。十字军士兵将战死的穆斯林士兵的头砍下来，当做战利品运往君士坦丁堡。

吉里·阿斯劳恩战败退却之后，十字军继续猛攻尼西亚。城里的土耳其人背水一战，战况更加惨烈了。土耳其人将箭头蘸上毒药，射向十字军士兵。士兵一旦中箭便很快毒发身亡，土耳其人就用铁钩将尸体钩上城墙，砍碎他们的肢体，然后将碎块抛下城去。

这场战斗整整持续了36天，多亏十字军的给养充足，才支撑了下来，但双方都已筋疲力尽。在这场战斗中，涌现出很多传奇故事，比如一个战士怎样击溃一千个敌人；神射手如何百发百中，等等。其中值得一提的是关于葛德弗雷的传奇：在战争进行到最激烈的时刻，敌人城头上突然出现了一个身材高大的土耳其人，这人手持一张巨弓，镇守在尼西亚之战的阵地上。他力大无穷，且箭法精准，一箭射去，均射在十字军战士的要害部位。十几天来，不知道有多少人丧生



在他的箭下。十字军士兵们也向他射箭，可也不知道他是有什么邪术护体，射向他的箭都落在了他的面前，根本伤不到他。

一个谣言在十字军中间流传着，说这个巨人并非凡人，是回教中的弓神弗安德下凡，帮助土耳其人作战。所以，他是不死之身。葛德弗雷看到自己的士兵正在因恐慌而丧失战斗力，于是他宣称说穆斯林信奉的神都是邪魔外道，看他第二天将亲自上阵降妖伏魔。第二天，他也拿了一张巨弩，走出阵来。看到墙头上那个巨人，他稳定了一下心神，瞄准了那个巨人的胸膛。嗖的一声，箭矢破空而去，正中巨人的心脏，巨人倒地而死。城中的土耳其人都惊呆了，而十字军们纷纷欢呼：“上帝万岁！上帝万岁！”

最后，城里的穆斯林放弃了抵抗，就在十字军将士准备兴高采烈地占领这座城市时，他们诧异地发现，城市上空升起来的是阿历克塞国王的旗帜。

原来，阿历克塞派了一名特使，率领一支希腊人部队，在战斗快要进行到尾声时抢先进入城市。他们与土耳其人谈判，要求土耳其人不要向十字军投降，而是归顺自己。就这样，十字军奋战36天的胜利果实被阿历克塞国王不费一兵一卒就侵吞了。十字军士兵们感到受了愚弄，想对希腊人动武，不过被葛德弗雷劝阻住了。

就这样，队伍没有进城，而是继续向耶路撒冷进发。

但是在路上，这支部队分裂成了两支。有的历史学家认为这完全是出于偶然，还有的历史学家说这是为了在征途中更好地获取给养而采取的一种策略。

这两支队伍分左右两翼，左翼由勃埃蒙德、坦可雷德和诺曼底公爵领导；右翼一支则以葛德弗雷和其他几个将领率领。两支军队保持着平行的行军路线，距离不太远。

前文提到的，在守卫尼西亚城时战败的塞尔柱土耳其人首领吉里·阿斯劳恩，他一直在暗中积蓄力量，伺机报仇。他迅速聚集残部，很快就聚集了20万人，以骑兵为主。然后他们在多里劳曼山谷设下了埋伏。

1097年7月1日清晨，勃埃蒙德率领的左翼十字军走到多里劳曼山谷时，突然，山上一声炮响，一群群土耳其骑兵，如潮水般从山顶冲下来。面对从天而降的土耳其骑兵，勃埃蒙德和他手下的士兵一同陷入了慌乱。这支主要由步兵组成的十字军连像样的抵抗都没能组织起来，就开始四散奔逃。两条腿怎能逃过四条



腿，在土耳其人骑兵的追杀和弓箭手如雨的毒箭下，十字军伤亡惨重。土耳其人在战场上来回屠戮，连伤兵、妇女和儿童也不放过。正在这支队伍即将全军覆没时，葛德弗雷和图卢兹公爵率领的右翼部队赶到了！

一番厮杀之后，土耳其人丢下了辎重给养撤退了。战后盘点损失时发现，十字军阵亡了4000人，其中还有几位著名的统帅，巴黎的罗伯特伯爵和坦可里德的兄弟威廉都殁于此役。而土耳其人在这场伏击战中损失不大，更可怕的是，他们开始采取了另一种歹毒的战法——将十字军前进路线上许多村庄和城镇都夷平，粮食烧掉、水井填埋。但十字军将士们目前还没有发现这一点。

十字军在夺得了土耳其人丢弃的辎重给养后，欣喜若狂，就开始拼命吃喝、挥霍浪费。没几天就把所有给养浪费得一点也不剩了。接下来，他们向安条克^①进军，在途中路过弗里吉亚的时候，他们发现，这一带的乡村已经被土耳其人先到一步，都被烧成废墟了。

一路上，十字军再也找不到一颗粮食，找不到一滴水。他们为先前放纵地浪费给养付出了惨痛代价。他们顶着头上的炎炎烈日，行走在灼热的沙漠里。部队携带的水很快就耗尽了，士兵们口干欲裂。每天都有500人因饥渴而死，战马也一批批死去。没有了马，只好把辎重放在狗、羊、猪的背上，还有大部分辎重被丢弃在路边。

在物质富足的时候，基督徒们肆意浪费或为财务纷争。这下倒好，食物和水都没有了，也没人再起纷争了。平时被遗忘的宗教，在这个艰难时刻又回到了人们的心中。那些弥留之际的人想到死后将获得幸福，他们走得很安详；活着的人也在宗教的激励下，努力地坚持下去。

就这样，他们跌跌撞撞地到达了安条克。他们找到了甘甜的泉水和丰美的牧场。人和战马又有给养了，他们在那里安营扎寨。他们将在沙漠里缺粮少水的惨痛记忆丢在脑后，又开始大肆浪费起来。

10月18日，他们兵临安条克城下。关于安条克攻城战，发生了许多历史上的著名事件。

安条克城建在一片高地上，城边有一条名叫奥伦提斯的河流，独特的地理位置使安条克易守难攻。土耳其守军的物资储备也够他们支持较长时间。十字军的

^① 安条克：古叙利亚的首都，现土耳其南部城市。



给养更加充沛，但是，他们太不知节俭了，每天都要吃肉，而且在宰杀牲口之后，专门吃那些味道最鲜美的部位，其余大部分肉则被丢掉。当时，十字军的军力达30万，照这种吃法，开战不到10天，食物就吃光了。在攻城方面也不太顺利，土耳其人把城门守卫得死死的，十字军无计可施。最后，十字军想依靠围困来饿死城中的守敌，但自己也同样在饿着肚子。

由于饥饿和战争受挫，十字军的激情渐渐消退了。厌战情绪开始在统帅们中间传播。开战前，鲍德温就已经率部离开大军，去了埃德萨，为的是靠计谋篡夺那个小国家的领导权。其他的十字军将领也心灰意冷，查特的斯蒂芬和沃曼杜瓦伯爵也因忍受不了饥饿——这其实是他们咎由自取——打起了退堂鼓。连隐士彼得也在内心里对他们先前的荒诞行为而感到不齿。饥荒在士兵中扩散，饥不择食的士兵甚至吃起了人肉。为了获得食物，勃埃蒙德和弗兰德的罗伯特伯爵率部四处劫掠，但所获无多。阿历克塞国王也派出了军队参战，这支军队的统帅法蒂修斯见情形不妙，就借口去寻找食物而率部逃之夭夭了。逃兵越来越多，没有逃走的士兵则每天观测星相，试图发现一些征兆来预测战果。每当出现吉利的星相，他们就欣喜若狂；而出现凶险的星相，他们就沉沦沮丧。有一天刮大风，把十字军将领的营帐都掀翻了，还有一天，地震震撼了整座营盘。看到这些，人们都传说这是基督徒的末日要来临了；但是，不久以后，天上出现了一颗彗星，他们又欢欣雀跃起来，认为这是燃烧的十字架，将预示着圣战取得胜利。除了饥饿外，瘟疫也成为十字军的杀手，附近的沼泽弥漫的瘴气让许多士兵都生病倒下了，病死的比战死的还多。每天都有上千人病死，尸体来不及掩埋，腐烂之后又引发了更大规模的瘟疫传播。更为雪上加霜的是，土耳其人在他们的营地里渗透了许多探子，每天向城内密报，并散布流言，搞一些破坏活动，令十字军防不胜防。因此，十字军中，一股同伴之间相互猜疑的情绪开始蔓延起来。

十字军对土耳其密探又恨又怕，他们捉住了两名密探，将他们在安条克城下活活烧死。但这也无济于事，大量的土耳其密探依然每天向城内报告着基督徒的行动。

就在山穷水尽之时，令人振奋的消息传来——欧洲的援军到了，援军将在距安条克城6英里的圣赛门港登陆。还随军带来了充足的给养！绝望中的十字军就好像被打了一针强心剂，急忙组织了一支接应队伍，在勃埃蒙德的率领下，前往圣



赛门港。可是，早有密探将此事报告给了城中的土耳其元帅。他们先派出一支伏兵，埋伏在十字军的必经之路上。勃埃蒙德带着给养返回，当他们走到一个地势险要的山口时，土耳其伏兵箭如雨下，他的队伍大多数被射杀，给养也被夺走，只有勃埃蒙德一人逃回营地。

葛德弗雷、诺曼底公爵以及其他将领听到这个消息后，立即出兵营救。这帮人一半是出于正义和兄弟之情驱使，另一半也是舍不得那批被劫的物资。一场物资争夺战开始，从日上三竿杀到日薄西山。基督徒们知道如果夺不回物资，将被饿死，于是个个以一当十。最后终于取得了胜利。无数土耳其人的尸体漂浮在奥伦提斯河中，还有2000多具土耳其人的尸体丢弃在战场上。给养被十字军士兵悉数夺回，他们唱着胜利之歌，高喊着“上帝万岁”，凯旋而归。

给养终于有了，要是他们省着点用，还是能支持好一段时间的。可是，十字军们的老毛病又犯了。很快，粮草又告罄了，士兵们又开始挨饿了。布鲁瓦伯爵看到此景，对战事的前景失去了信心，就带领4000人离开了大部队，前往亚历山大勒塔^①去了。

布鲁瓦伯爵率部离开让军心更加动摇，勃埃蒙德认为如果不立即采取行动，东征队伍迟早会四分五裂，因为每个将领都在打着自己的如意算盘，而城内的土耳其人却同仇敌忾，准备一举消灭十字军。如果再迟疑下去，全体十字军恐怕都要葬身在这安条克城下了。

当时，安条克城的土耳其统帅叫巴哈西汗，他是一名土耳其亲王。他有一名侍卫叫费罗兹，是亚美尼亚^②人。亲王派费罗兹驻守一个非常重要的眺望塔，因为这座塔能观测到城外山道中的隘口。

勃埃蒙德决定从费罗兹身上打开突破口。勃埃蒙德身边有一名皈依了基督教的土耳其士兵，勃埃蒙德为他施洗，还赐自己的名字给他。于是，勃埃蒙德就派这个人与费罗兹联络，说服费罗兹倒戈。并许诺，费罗兹将得到丰厚的赏赐。

于是，这个奸细与费罗兹见了面，最后达成了一致，确定某天晚上作为行动的时间。计划成功了，勃埃蒙德告诉了葛德弗雷和图卢兹公爵，并提出：破城之后，将由自己来掌管安条克城。

① 亚历山大勒塔：土耳其南部港口城市。

② 亚美尼亚：是西亚一个古国，而不是现在的亚美尼亚。



葛德弗雷和图卢兹公爵听了此计策后开始有点犹豫,心想:凭什么你独占安条克城?但是再一想,也实在没有更好的攻破该城的办法,于是就答应了。他们挑选了700名最精锐的战士作为敢死队。由于怕走漏了风声,他们守口如瓶,直到行动前的一刻,才告诉战士们行动的真实目标。

似乎天助十字军,敢死队采取行动的那天晚上,正好是叛变者亚美尼亚人费罗兹值夜,负责观测关隘的动静。

这一天晚上,月黑风高,天降大雨。勃埃蒙德率领敢死队在夜色的掩护中向安条克城袭来。由于风大雨急,城墙上的哨兵根本没有发现危险迫在眉睫。当他们走近城墙的瞭望塔时,勃埃蒙德派人前去与费罗兹接头。费罗兹告诉他们,现在巡逻队刚刚离开,正好可以快速通过防线。敢死队很快来到城墙脚下,费罗兹从瞭望塔上缒下一条绳索,勃埃蒙德将绳子绑在一架云梯的前端,然后让费罗兹将绳子拉起,就这样,一架云梯被树立在城墙上。这时,敢死队员有点恐惧,不敢爬上去。勃埃蒙德见状,带头爬上梯子,随后是葛德弗雷,弗兰德的罗伯特伯爵和其他几名勇士。在攀登时,由于太慌张,梯子不小心被踩断了。梯子上的人噼里啪啦一下子跌落在地,弄出很大响声。他们吓坏了,心想:一定被哨兵听见了。但幸运的是,那天风雨特别大,掩盖了他们弄出的动静。很快,他们把云梯修好,60名战士率先攀上了城墙。

这时,在城墙上巡逻的巡逻小队远远地打着火把过来了。敢死队员们赶紧躲到城垛之后。当这支小队走近的时候,敢死队迅速出击,还没等这些土耳其人出声报警,他们的气管就被割断了。然后,敢死队员迅速地从瞭望塔爬下城墙,从城里打开了城门,将其他敢死队员放进城内,然后他们吹响了成功的号角。雷蒙德作为攻城部队的统帅,则带部队主力等在城外,当他听到号角声时,立即率兵从洞开的城门冲进城内。

安条克城就这样沦陷了,十字军士兵们多日来的怒火一下子发泄出来,他们无论男女老少,见人就杀,街道上尸横遍野,血流成河。在黑暗之中,杀红了眼的士兵甚至误杀了不少同伴。

土耳其统帅巴哈西汗在城破之时逃跑了,但最后还是被抓住杀掉了,他那头发花白的头颅成了十字军的战利品。天亮后,十字军士兵停止了屠杀,开始在全城范围内抢劫。成箱的金银珠宝、成捆的丝绸和天鹅绒被缴获,但是,这些都不



能吃。他们更渴望找到的粮食——却少得可怜。这一刻，他们发现，原来土耳其人也在挨饿，他们的境况并不比自己好多少。

他们刚刚占领安条克城，屁股还没有坐热，更要命的是，给养还没有得到补充，就得到消息：波斯的苏丹已经派出了一支大军，由摩苏尔^①的首领克伯加统率，向安条克城浩浩荡荡地杀来；前文提到的吉里·阿斯劳恩也趁火打劫，率众前来。两支大军在安条克城外汇合，顷刻之间就把城里的十字军包围了个严严实实。

猎手如今成了猎物，十字军们开始绝望了，一些人做了逃兵，逃到驻扎在亚历山大城的布鲁瓦伯爵那里。伯爵听到土耳其人两路大军合攻安条克城的消息，也心惊胆寒，命部队连夜逃往君士坦丁堡。途中，他和阿历克塞相遇了——后者正率领一支大军抢占十字军在亚洲攻克的地方。阿历克塞一听说十字军的遭遇，立刻后队变前队，也撤回君士坦丁堡。

现在只剩下被围困在城内的十字军士兵，呼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没有吃的，他们杀了羸弱的战马吃掉，战马吃光了，连狗、猫和老鼠都成为饥饿士兵眼里的美食。最后，仿佛连臭虫、跳蚤都被饿得绝种了。饥荒带来了瘟疫的流行，短短十几天，连病带饿，攻城时的30万士兵只剩下了6万。尽管军队的战斗力大大削弱了，但统帅们的凝聚力却空前强大。勃埃蒙德、葛德弗雷和坦可里德向上帝起誓，只要还活着，就要为圣战事业流尽最后一滴血。可士兵们却不这样想，他们人人自危，厌战情绪泛滥。有一些神经崩溃的士兵甚至将自己反锁在房子里，不愿征战，勃埃蒙德命人放火逼迫他们出来，但那些人宁可被烧死也不愿意再出战了。一阵士兵拒不出来而被大火烧死，其余的人冷漠地旁观。

就在这时，宗教再度显示了其强大的力量，它再一次挽救了十字军的命运。

在军队中有一位牧师，他是法国东南部普罗旺斯人，名叫彼得·巴塞莱梅。现在看来，也许他是个骗子，也许他是个虔诚的教徒，或者二者兼而有之。但这些都不要紧，重要的是，他通过自己的智慧，挽救了安条克城内的十字军。当这支被围困军队的每个人都绝望之时，他想出一个办法，于是他就去面见雷蒙德公爵。

他给雷蒙德公爵讲了一件亲身经历的事情：那还是在几星期前，十字军攻打

① 摩苏尔：今伊拉克北部城市。



安条克城时，他独自一人正在帐篷里睡觉。这时，大地突然震动起来，他被惊醒了。他非常惊惧，急忙祈祷：“上帝救救我吧。”这时，他面前突然出现了两个人，被圣光笼罩。其中一个人年纪稍长，棕红头发，灰色胡须，一对眼睛炯炯有神；另外一个看上去相对年轻，他身材魁梧，神色威严。长者告诉他，自己是上帝派来的使者圣·安德鲁^①，希望他去找雷蒙德公爵、普伊主教和阿尔塔普多的雷蒙，问他们为何不让自己的士兵戴上十字架。

随后，这两位神人带着他飞到空中，从城外飞进安条克城中心，落地以后又领他进入圣彼得大教堂——现在这里已经是撒拉逊人的回教清真寺了。他们三人从南边的台阶登上祭坛。

牧师看到，祭坛上挂着两盏灯，光芒比正午的太阳还要明亮。那位年轻的使者站在一边看着，年长的使者走入祭坛的地下。过一会儿，他走上来，手拿一根法杖。他把法杖交给牧师，并说这就是当年那根拯救人类的法杖。牧师激动万分，眼含热泪地恳求使者把法杖交给他，他再把法杖带给雷蒙德公爵。使者说：现在还不是时候，只有十字军把安条克城从异教徒手里解放出来，你们才能挑选12个人来到这里挖出法杖长矛。说完，又把法杖埋进了土里。然后，使者又把他送出城外，送回帐篷，就消失不见了。

牧师对雷蒙德公爵说：事后，因为他担心一贯不相信怪力乱神的公爵会觉得此事太过荒谬，所以没敢向公爵报告。

“几天之后，这两名使者再度出现了，”牧师接着讲，“那时，我正准备走出营地找点吃的。那位年轻的使者突然出现在我面前，目光中满含责备。我知道他是怪我没有禀报法杖的事，于是我恳求他是不是再找一个比我更合适的人来做这件事。然而使者拒绝了，并且让我的眼睛疼了好几天，我想这一定是使者对我的惩罚。但是我还是没有向公爵报告。”

随后，牧师继续说：不久，使者第三次显圣了。这次是圣·安德鲁。他让我转告公爵，千万不要在约旦河中洗浴，而应乘船渡河。公爵要是去挖掘法杖，一定要穿亚麻的衬衫和裤子，还要在上面喷洒圣河之水。当时牧师的主人威廉也在

① 圣·安德鲁：是苏格兰、希腊、俄罗斯和罗马尼亚的守护神，是圣彼得的兄弟，也是最初的使徒之一，后来和耶稣一样被罗马当局判处死刑，他请求不要让他用和耶稣一样的姿势在十字架上被钉死。于是他被钉死在X形的十字架上，所以，X形十字也就成为他的象征。



旁边，他看不到使者，却能听到使者的说话声。但牧师这一次也没有照办。当他在玛米斯特拉港要乘船前往塞浦路斯时，圣·安德鲁又出现了，他严厉地对牧师说：如果再不遵照神的旨意行事，死后将在地狱永世不得翻身。这时，牧师才决定向雷蒙德公爵禀报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

雷蒙德公爵听罢，感到异常震惊，立即去请普伊主教和阿尔塔普多的雷蒙。主教认为不必相信这种无稽之谈，但雷蒙德公爵认为牧师的故事非常可信，即使是编造的，我们也不妨姑且信之。因为，这个故事可以帮士兵们重新拾回热情，这将极大地激励士兵们的斗志。就这样，他们决定在第三天，到圣彼得大教堂去搜寻那件神器——法杖。彼得也暂时被隔离在一个房间里，为的是怕闲杂人等到他那里刨根问底，横生枝节。

雷蒙德公爵选出了12个虔诚者前去挖掘法杖，其中也包括他本人和牧师彼得。他们从日出挖到日落，整整一天，连法杖的影子也没看见。就在他们大失所望时，彼得突然跃入坑中，向上帝祷告：“全能的上帝啊，请你把法杖赐予我们，赋予我们杀敌的力量吧！”说来也怪，当他站起身的时候，人们都看见，泥土上露出的，不正是法杖的尖端吗？所有人一下子都沸腾了，大家七手八脚地把法杖挖出来，雷蒙德公爵拿着它流下了热泪，不住地亲吻着它。然后，人们用紫红色的布包裹好法杖，在信徒之中传阅。整个教堂成为一片激动的海洋。

当天晚上，彼得又一次梦见了使者。第二天，他对别人说：在梦里，上帝使者圣·安德鲁和那位“威风凛凛的年轻人”又出现了。并告诉他，上帝很欣赏他们的虔诚之心，那支法杖可以作为神器，由图卢兹公爵拿着统帅全军。找到法杖的那天应被作为基督教世界的节日来纪念。随后，圣·安德鲁让牧师看了那个年轻人手上和脚上有被钢钉穿过的洞，牧师一下子明白了，原来这个年轻人就是耶稣本人！

彼得靠做梦赢得了许多人的赞誉，渐渐地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做梦”了。其他的牧师也声称看到圣人，圣人说：如果士兵们坚持到底，那胜利必将到来。战死的同伴也会获得无上的荣誉。这时候，有两个先前做了逃兵的士兵也突然回来了，他们对勃埃蒙德说，在逃跑的路上，两个神灵出现在他们面前，命令他们立即返回部队。其中一个逃兵说，他认出了其中一个神灵竟然是他一位战死的兄弟；另一个逃兵说的更加玄乎，说另一位神灵就是耶稣基督，耶稣对他说，如果



他返回军队，上帝就赐予他永远的幸福。而如果他继续逃亡，将坠落地狱，永受煎熬。听了这两个人的话，士兵们一下子充满了斗志。失望被驱散了，连腹中饥饿的感觉都好像不那么强烈了。那种出征时的激情仿佛又在他们身上绽放，他们高呼着口号，纷纷要求请战杀敌。

这正是那些统帅们希望看到的结果，现在士兵们的士气正旺，接下来的战斗将是决定双方命运的关键一战。尽管葛德弗雷和坦可里德对法杖的神秘出现感到疑窦重重，但他们也感觉到，即使那是骗局，此时也只能当真，因为除了这么做，别无他法。

在决战开始前，隐士彼得作为使者前往土耳其人统帅克伯加那里去谈判。他提议，作为基督教和穆斯林教的纠纷，应该通过双方选出最勇猛的战士决斗，来决定胜负。

克伯加此时胜券在握，认为十字军已经是案板上的鱼肉，已经尽在掌握，因此断然拒绝了彼得的提议，他说：我才不会和叫花子谈条件！彼得只好回到安条克城。于是，十字军们决定奋力突围，和土耳其人决一死战。1098年6月28日清晨，十字军在安条克城的塔楼上升起了一面黑旗，这代表破釜沉舟、背水一战的决心。如果突围不成，基督徒都将灭亡。

穆斯林的统帅克伯加对十字军的状况了如指掌，断粮和瘟疫已经让大部分士兵丧命，目前十字军有马可骑的骑兵只有不超过200人，步兵们由于疾病和饥饿，大多数已经弱不禁风。克伯加甚至怀疑他们还能否拿得动武器。但是他哪里知道，宗教的力量已经让十字军发挥了体能的极限，他们胸中充满了难以置信的力量。

十字军找到神器的事情克伯加也听说了，但是他对此不屑一顾。认为击败基督徒的突围简直易如反掌，连战前准备都不必做。据说，当十字军在城内升起黑旗，准备发动突围时，克伯加正在下棋，他对敌人不理不睬，坚持要下完那盘棋后再去理会那些不堪一击的敌人。然而，棋还没下完，战报传来，他的2000名骑兵部队已经被十字军击破，他这才慌了神。

十字军士兵初战告捷，然后他们向山地进军，希望能把土耳其的骑兵引到地形崎岖的地方，限制骑兵发挥作用。做先锋的十字军们在诺曼底公爵、佛兰德的罗伯特伯爵和沃曼杜瓦伯爵的带领下，士气高昂，精神饱满，一直冲到土耳其的



主帅营地。葛德弗雷和普伊主教带领中军紧跟其后。葛德弗雷身披铁甲，高举法杖，让士兵们都听从他的号令。勃埃蒙德和坦可里德则率军断后。

克伯加也是久经沙场的老将，他在失利的情况下，亲自披挂上阵，组织抵御。首先他命令罗马尼亚的索里曼苏丹迁回到后面，袭击十字军的尾部。索里曼为了不暴露行踪，还特意放火点燃原野里的荒草，借着浓烟的掩护，他的部队迁回到十字军的后部。在前线，战斗进行得异常激烈。土耳其人的箭矢铺天盖地而来，十字军纷纷中箭倒下；土耳其的铁甲骑兵挥舞马刀，在十字军士兵中间来回冲杀，残肢断臂齐飞，十字军士兵的人头滚滚落地。但是，由于是在山地，基督徒们的步兵还是占有一定优势，因此还坚持着不至于落败。这时，索里曼的奇袭部队迁回到了十字军的队尾，发动了攻势。勃埃蒙德情况危急，葛德弗雷和坦可里德将法杖交给普伊主教，然后急忙率部前去支援。前线只有普伊主教和他的普罗旺斯兵在与克伯加的骑兵团激战。普伊主教高举着法杖，他手下的士兵看到法杖顿时鼓起了无限勇气，在骑兵的猛攻下竟然丝毫不落下风。

随着土耳其人的援军不断到来，基督徒们的阵脚开始乱了，一些士兵逐渐退却，土耳其人则乘胜追击，眼看十字军的队伍就要崩溃。正在危难关头，基督徒中突然有人大叫：“快看！圣灵在和我们并肩战斗！”原来，是索里曼苏丹先前在原野上放火点燃的那些荒草发出的浓烟，这些浓烟袅袅升起，在天空形成奇异的形状。一些宗教狂看到这些奇怪的烟雾，就顿时联想到天兆，就冲同伴大叫：“圣灵的军队帮助我们来了！他们穿着白袍白铠，骑着白色战马，杀光那些异教徒！”所有的人都把眼睛望向天上的云雾，并深信那就是上帝派来帮助他们的军队，每个人心中都充满了豪情，高喊着“这是上帝的意志！上帝的意志！”，然后像疯子一样冒着如雨的箭矢向土耳其人冲杀过去。

看到这群不要命的疯子冲过来，波斯人和土耳其人慌了，他们开始向后退，最后，变成了四散奔逃。十几万穆斯林大军一下子就崩溃了。他们像被凶猛的猎狗追得发足狂奔的鹿。克伯加拼命号令士兵稳住阵形，但无济于事。士兵们的心已经被恐惧紧紧扼住，没有人能让他们停下。最后，波斯和土耳其的统帅看到大势已去，也带着残兵败将逃走了。这支穆斯林大军就这样土崩瓦解了，有7万人在战场上丧生。

十字军占领了克伯加亲王的营地，营地里大车大车的粮食、成群的牛羊、一



箱箱的金银珠宝都成了十字军的战利品。敌人在逃跑时丢弃了许多值钱的东西，坦可里德率领部队追击敌寇的过程中，也缴获了大宗战利品。许多无主的阿拉伯纯种马跑得到处都是，这下十字军的骑兵可有马骑了。在这次战斗中，十字军阵亡了近1万名士兵。

十字军带着胜利的喜悦回到了安条克城，许多土耳其俘虏也皈依了基督教。普伊主教举行了一场庄严肃穆的感恩仪式。仪式非常浩大，主教在上面将法杖展示给所有的士兵看，人们都虔诚地在法杖前跪拜。

为了这次胜利全军狂欢了好几天，狂欢结束后，下一步将要怎么走，逐渐提到统帅们的议事日程上来。士兵们强烈要求继续向耶路撒冷进发，因为那是他们参加远征的最终目的地。但是，统帅们却按兵不动。他们各有各的想法——葛德弗雷和坦可里德一贯谨慎小心，他们权衡利弊后决定暂时停止进兵；而图卢兹公爵和勃埃蒙德则是为自己的利益着想。

统帅中也出现了分歧。在突围战开始前，图卢兹公爵被派在城里留守，但是当战斗获胜后，他却把自己的旗帜挂在城墙上，意思是这个城归自己所有。勃埃蒙德当时就急了，因为最初想出买通奸细，占领安条克城的计策的人是他勃埃蒙德，而且根据那个契约，他的计策成功，就拥有对城市的支配权。这时，葛德弗雷和坦可里德也站出来支持勃埃蒙德。最后，理亏的雷蒙德公爵不得不把自己的旗帜降下来。勃埃蒙德的旗子挂了上去，从此他成了安条克的城主。然而，雷蒙德公爵坚持要占据一个城门和附近的几座塔，他说他已经在那里驻守了几个月，获得占据权是理所应当的。这使得勃埃蒙德大为恼火，整个军队也感到非常愤懑。尽管雷蒙德公爵的野心和勃埃蒙德一样不小，但在这个最需要团结的时候，他采取了错误的方式，结果从此名誉扫地。

率先找到法杖的那个牧师——彼得·巴塞莱梅，他的结局不能不提。自从他找到法杖之后，人们给他的尊敬和荣誉无以复加。为了能持续获得这些尊敬和荣誉，他不得不每天都编造一些新的梦境故事。但是，他不是一个高明的骗子，因为他的记忆力太糟糕了，以至于他说的故事前后矛盾，无法自圆其说。比如，今天他说梦见了圣·约翰，给他某个指令；第二天又说梦见了圣·保罗，又给他另外的指令。可是人们听起来，明明两个指令是前后矛盾的，让人无所适从。

尽管人们对法杖的最初发现者牧师彼得非常尊崇，但架不住后来他的话漏洞



百出，渐渐地，人们开始对他有所怀疑了。终于，有一天，勃埃蒙德为了揭穿彼得的老底，同时使图卢兹的雷蒙德公爵下不来台，就提出向彼得挑战，让他接受火刑裁决，证明法杖的故事到底是不是真的。彼得骑虎难下，无法拒绝，因为这种火刑裁决在当时非常通行，而且连图卢兹的雷蒙德公爵都坚持要他接受裁决。

第二天一早，彼得手持法杖出现在广场上，前面是熊熊燃烧的火堆，他必须从火中穿过去。全体十字军围在四周，看他如何接受裁决。成千上万的士兵仍然相信彼得是神圣的人，他一定能够通过裁决。在众多士兵的注视下，彼得走进火焰，在他马上就要穿过时，火苗似乎灼伤了他的眼睛，他的思维也有些混乱了，竟然转过身来又朝火堆走了进去，火苗烧着他的衣服，最后他浑身被烧得皮开肉绽，倒在地上。周围的人立即把他抬回帐篷，但他伤势太严重了，几天之后就在极度痛苦中断了气。

经过长途跋涉和连续恶战，此时的十字军战士个个都伤病缠身、非常虚弱。葛德弗雷在军中威信很高，他决定先停止进军，应该在安条克城内修整一下，度过最为炎热的八、九两个月。等到了十月份，这时天气凉爽了，士兵的体力得到恢复，同时欧洲的援军也应该到达了，这个时候再进军耶路撒冷一定能马到成功。尽管有些人反对他的建议，认为他这是贻误战机，但最后他的建议还是被广泛接受了。同时，十字军派遣沃曼杜瓦伯爵为使者，到君士坦丁堡去见阿历克塞国王，指责阿历克塞置友军安危于不顾的临阵脱逃行径，并要求国王依照承诺增派援军。伯爵就前往君士坦丁堡了，在那里他向国王转达了十字军统帅的口信，不过阿历克塞根本不在乎他们的指责。伯爵也觉得自讨没趣，在君士坦丁堡滞留了几天后，也开始觉得东征是一件非常愚蠢的事。于是他径自返回了法国，永远退出了十字军。

尽管十字军在安条克城的这两个月没有任何战争计划，但不久，士兵们就觉得太平静而闷得慌了，他们凶残的激情无处释放，随时可能会互相残杀。葛德弗雷率部前去埃德萨支援他的兄弟鲍德温，平定撒拉逊人的暴乱。其他首领个个贪得无厌、各怀鬼胎，彼此还怀有敌意。如果继续呆在这里，迟早要出乱子，最后，统帅们一致决定，继续发动战事——雷蒙德、坦可里德、诺曼底的罗伯特公爵率部前去攻打虽然小却城防坚固的马拉城。

由于这些士兵大手大脚惯了，这次军事行动，他们携带的给养不到一个星期



就耗光了。士兵们饥肠辘辘地攻城，好在勃埃蒙德的援军后来赶到，这才把马拉城一举拿下。在这次攻坚战中，也有一个相当传奇的故事：在攻城战开始后，有一天夜里，安塞尔姆·德·里波蒙在帐篷里休息，突然眼睛一花，一个人影出现在他的面前。他定睛一看，原来是恩格尔赖姆——圣保罗公爵的儿子。安塞尔姆非常奇怪，因为这个人在前天的攻城战中阵亡了。他就很奇怪地问：“那天我明明看到你在战场上死去了，怎么又活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恩格尔赖姆说：“我想你知道，为耶稣基督而战的人会永生。”“可是，”安塞尔姆又问，“你身体怎么被一层奇怪的光所笼罩？”恩格尔赖姆指向天空，安塞尔姆抬头仰望，天上居然有一座宫殿，是由水晶和钻石搭建的。

恩格尔赖姆解释说：“虽然我的肉体在尘世间死去了，但是我的灵魂住在那里，我得到了无上的荣耀。在那儿还有一座更豪华的宫殿，是属于你的，你很快也会在那里和我相聚了，就是明天！”说完，一道强光，恩格尔赖姆消失了。安塞尔姆清醒过来，眼前什么也没有，仿佛一切不曾发生过。第二天早上，他召集了朋友和部众，向他们诀别，说神已经给他预示，今天就要离开这个尘世了。朋友们都不相信。几小时后，战斗又打响了，安塞尔姆拔剑上阵作战，这时，土耳其军队的投石机投过来一块大石头，不偏不倚正好命中他的额头。就这样，他被这块石头送上了天堂，送到了那座华丽的、早已为他准备好的宫殿。

马拉城攻陷以后，勃埃蒙德与图卢兹的雷蒙德公爵都想占领该城，两个人发生了激烈的争吵，后来被其他统帅费了好大劲才平息下来。在继续行军的过程中，走到阿格斯城，队伍又停滞不前了。这下士兵们都生气了，吵吵嚷嚷地要求换新统帅。这时，葛德弗雷主动把自己的营地放火烧掉，以示继续进军耶路撒冷的决心。士兵们一看，顿时都把他当做最核心的统帅，纷纷跟他而去，连图卢兹公爵的法国兵也加入了他的麾下。于是，在葛德弗雷的率领下，整编后的十字军继续向心中的圣地——耶路撒冷浩浩荡荡地进发了。

部队走到了艾马斯，在那里他们遇到了伯利恒的基督徒代表团。代表团祈求十字军把他们从异教徒的压迫中解救出来。伯利恒这个名字可不同凡响，那里是耶稣基督的出生地！许多十字军士兵想到他们明天就要到达这样一个神圣的地方，都激动得热泪盈眶。据说那个夜晚，营地里的士兵激动得无人入眠。午夜一过，大军就启程出发了，为的是早点到达伯利恒。



踏着夜色，部队行进了4个小时。天蒙蒙亮，借着朝阳的光辉，十字军已经看到地平线出现了一些高塔的屋顶——那里就是他们朝思暮想的圣城——耶路撒冷！此时此刻，人们心中的柔情一下子被激发了，即使是最凶恶的人也被圣城的神圣所感化，他们变得谦卑而温顺。所有的人伏地跪拜，眼含热泪，呼喊：“耶路撒冷！”“耶路撒冷！”有的人亲吻着圣地的泥土，有人伸开四肢平躺在地上，为了最大限度与圣地接触，还有的人朝天祷告。最开心的是妇女和儿童，他们随着大军颠沛流离了一路，逃脱了无数死亡的危险，终于活着见到了圣城耶路撒冷。他们欢呼雀跃，唱着、哭着、欢笑着。最后，连那些最内向冷静的人的情绪也被调动起来了。

当他们发泄完心中的喜悦之后，十字军包围了耶路撒冷，他们希望尽快拿下耶路撒冷，进攻立即开始了。但是，直到先头部队纷纷倒在城墙上射下的箭雨中，他们才意识到，遇到最顽固的敌人了，看来必须组织一次正规的进攻。于是，他们运来了许多攻城器械，比如抛石机、移动箭塔、冲车……还有一种攻城器，上面覆盖着坚韧的兽皮，用来挡住飞箭，当它开到城墙根时，里面乘坐的工兵可以在城墙脚下挖隧道。

大敌当前，为了共同的目标，这些统帅们曾经破裂的盟友关系又重建起来了。当着全军的面，坦可里德和图卢兹公爵紧紧拥抱着在一起。牧师们也发挥了自己的力量，他们把士兵召集在一起，发表了激动人心的演说，号召所有将士一定要团结起来。他们还组织士兵绕城游行，并在《福音书》中提到的每一个地方都作了严肃庄严的祈祷。

撒拉逊人站在城墙上，看着这近乎闹剧般的表演。为了激怒城下的基督徒，他们特意钉了几个极其粗糙的十字架，树立在城墙上。守军们纷纷朝上面吐痰，扔污秽的东西，投石头。十字架是基督徒的圣物，撒拉逊人这种亵渎行为引起了十字军将士的极大愤慨。他们纷纷发誓要把撒拉逊人赶尽杀绝，用他们的血来洗刷圣物受到的侮辱。

每个基督徒都被激怒了，骑士们磨利了长矛，步兵们磨快了利剑。他们顶着撒拉逊人的飞矢和投石冲向城墙，十几个士兵推着一辆冲车撞击着城门。弓箭手站在移动箭塔上，寻找着机会对城墙上的土耳其人射杀。葛德弗雷、雷蒙德公爵、坦可里德、诺曼底的罗伯特公爵，他们都身先士卒，站在移动塔上，一连几



个小时都在指挥战斗。进攻一次次被瓦解，又一次次地重新组织起来。土耳其人不敢大意，他们使出了浑身解数，保卫着城池。夜幕降临了，战斗暂时平息下来，基督徒在营帐中只休息了片刻就又拿起武器准备战斗。牧师们在军队中彻夜祷告，祈求上帝的帮助。清晨，激烈的战斗又开始了，就连妇女和小孩也冒着箭雨冲向前线，为将士们端水送饭。每个人都相信，上帝和他的神灵们都在天国注视着他们，保佑着他们，于是都奋不顾身地冲锋陷阵。试想，要是没有这种精神支柱，面对这样难攻的城池，即使有三倍多的十字军，也要败下阵来。图卢兹的雷蒙德公爵首开胜绩——他率领部队通过云梯突进了城内，同时，坦可里德和诺曼底的罗伯特的冲车部队也得手了，城门被冲开一个裂口。土耳其人冲上来企图封锁缺口。葛德弗雷明白胜败在此一举，立刻率领所有的骑兵，包括移动塔上的士兵冲向缺口，并将之牢牢控制在自己手里。他令旗一挥，大军纷纷从缺口杀进了城。同时，从云梯上到城墙的雷蒙德也解决掉了墙上的守兵，并打开了各个城门。这样，所有的十字军都冲进了耶路撒冷。在城里，又进行了激烈的巷战。基督徒们想起十字架遭受到的侮辱，就以疯狂的杀戮来报复。几乎所有的撒拉逊人都命丧刀下。十字军统帅们谁也没有阻止这些杀戮，因为他们知道根本阻止不住。许多撒拉逊人逃进索里曼清真寺，正想进行防御，基督徒们就血洗了这里。据说，仅在这座清真寺里就有1万名土耳其人命丧黄泉。

在攻克了耶路撒冷以后，隐士彼得也随着大军入了城。本来隐士彼得已经被人们遗忘了，但城里的基督教徒突然认出他来，团团将他围住，表达对这位大恩人的感激之情。他们都还记得，正是彼得当年看到了他们备受异教徒的压迫，才发誓一定会想办法解救他们；也正是彼得为了请来救兵而走遍欧洲，四处布道，历经痛苦和磨难。为了报答彼得的恩情，他们都跪在彼得的身边，许多人抱着彼得痛哭流涕，泪水打湿了彼得的衣服。还有许多基督徒发誓，今后每天都要为彼得祈福。他们一致认为，要是没有彼得坚韧的精神、无畏的气概，他们不知道还要在异教徒的奴役下忍受多久。后来，彼得就一直留在了耶路撒冷，在当地的教会中任职，但具体做什么，今后结局如何，并无人知晓。也有人传说他后回到法国，建立了一座修道院，但都无史料可考。

至此，这一场轰轰烈烈的十字军东征终于完成了。无数人离开家乡，离开亲人，途中许多人战死异乡，最后，幸存者终于解放了圣城。圣城中的清真寺被改



回教堂，基督殉难山和圣墓也受到了妥善的保护。后来，耶路撒冷解放的消息传到欧洲，大批的朝圣者又前来朝拜。连半路逃走的布鲁瓦伯爵和沃曼杜瓦伯爵也来朝拜了，他们为自己的退缩行为感到惭愧。

第一次东征就这样结束了。谁能想到，过了近一百年以后，烽烟还会再起呢？

耶路撒冷城被十字军攻占以后，究竟谁来做这个所谓的“圣城之王”呢？尽管葛德弗雷不像勃埃蒙德或雷蒙德公爵那样野心勃勃，但他凭借他的魅力和领导力赢得了所有士兵的支持，最后成为耶路撒冷的国王。

他刚坐上国王的位置，撒拉逊人的残部就纠合在圣城的附近，准备攻打圣城。葛德弗雷毕竟作战经验丰富，他趁敌人立足未稳，就立即率兵果断出击。在亚斯卡隆重创敌军，终于稳固了自己的政权。但他的王位没有坐久，9个月后，一场疾病夺走了他的生命。葛德弗雷死后，他的兄弟，埃德萨的鲍德温做了耶路撒冷第二任国王。虽然鲍德温在位期间也扩张了不少领土，以及巩固了耶路撒冷的城防，但他也没能令耶城真正固若金汤。在此后的50年内，十字军与撒拉逊人征战不断。为了一块领地经常打来打去，国力就在这种无休止的征战中逐渐衰微，十字军内部开始四分五裂。而撒拉逊人却拧成一股绳，共同对付十字军，企图把基督徒都消灭在耶路撒冷。在撒拉逊人中间，涌现出了不少可歌可泣的民族英雄，连基督徒们也对撒拉逊人的英勇无畏感到由衷的敬佩。同时，基督徒们深切感受到撒拉逊人的社会行为规范如此完善，文明成果如此先进，远远超越了同时代的欧洲大陆。

尽管基督徒与穆斯林之间在信仰上存在分歧，但十字军们渐渐地接受了与穆斯林女人之间的联姻。鲍德温国王自己就带头迎娶了一位当地少女为妻。既然国王开了先河，这种做法逐渐普及开来，那些信奉上帝的骑士们纷纷娶了东方少女，当然，这些女人在与基督徒联姻之前要接受洗礼。这些女人及她们的后代对撒拉逊人的态度相对和平友好。而许多刚从欧洲前来朝拜的基督徒仍然对撒拉逊人怀有刻骨的仇恨，因为他们认为宽恕异教徒本身就是对上帝的不敬。这样一来，第一代十字军战士——现在的圣城定居者与新从欧洲前来的朝圣者之间，在对撒拉逊人的态度上产生了分歧。新来的朝圣者希望将撒拉逊人赶尽杀绝，而圣城定居者则希望与撒拉逊人和平共处。



公元1145年末，平静了一百多年的圣城终于再起战火。当时，圣城外有一座坚固的堡垒名叫埃德萨城，那里扼守着通往耶路撒冷的要道，可谓是圣城的门户。当时撒拉逊人的首领是一个叫占金的人，他积极进取、勇猛无敌。他率领军队攻占了埃德萨城，还把城里的军事工事都破坏殆尽。这样一来，等于圣城耶路撒冷的门户大开，撒拉逊人随时都可能长驱直入。城里的基督徒们惊恐万分，但此时城内的十字军的战斗力已经大大削弱了，远不能和第一次圣战时相提并论了。圣城的牧师们只好写信向欧洲的教皇和国王们求救，希望他们立即派遣一支新的十字军前来，解圣城之围。由于圣城里的很多牧师都是法国人，很自然地，他们首先向法国国王求救，于是求救信雪片般地来到了法王路易七世的面前。圣战再度成为法国骑士们开始谈论的话题，许多欧洲国王由于没有参加过第一次东征，对此非常感兴趣。万事俱备，现在就缺少一个类似当年彼得那样具有强大煽动力的唤起民众的人了，终于，这个人出现了，他叫圣·贝尔纳。

其实，第二次东征的时候，人们已经没有第一次东征那么高的激情了。在隐士彼得时代，人们的狂热已经达到顶峰，然后逐次减弱——第三次比第二次弱，第四次又比第三次弱，如此递减，直到公众的心完全平静下来。到那时，即使耶路撒冷重新被穆斯林控制，基督教世界也波澜不兴。很多人认为，这是因为欧洲不想被卷进亚洲的战火当中。但是，历史学家吉佐特反对这种观点，他说：“对于为什么东征一次比一次提不起人们的激情，有人认为，这是因为欧洲已厌倦了侵略亚洲的战争。但是，我觉得这种观点是错误的。人们不可能对他未完成的事感到厌倦，他们的祖先感到困苦不代表他们就会感到困苦。13世纪的人不会为12世纪的十字军东征感到厌倦。我认为，他们之所以不再热衷发动东征，是因为他们的想法、情感和社会条件方面发生了巨变。那些能煽动起先辈们的话语，在他们面前再也不起作用了！”

为了证实历史学家吉佐特的观点，我们先来看一下十字军的历史。十字军本身是一股力量，推进了国民观念变化和整个欧洲文明的进步。在第一次十字军东征的时代，当时的贵族们都大权在握，甚至连国王都不得不让他们三分，更不要说平民了。因此，他们离开欧洲前往耶路撒冷后，这股最封建最愚昧的力量离开了本国，国王和人民就如同挣脱了枷锁一般，迅速发展了自己的力量，同时也受到了文明的熏陶。在第一次十字军东征的发源地——法国，人民得到了一些发言



权，王室也不再是理论上的统治者，而是实际上的最高统治者。社会日趋变得有秩序和安定。因此，当牧师们召唤人民参加第二次东征时，响应者就不那么多了，因为人们割舍不下自己的房屋和田产。从耶路撒冷归来的朝圣者们也变得心胸开阔了，因为他们见到了形形色色的民族，其中不乏比自己还先进和文明的民族。他们的偏见之心被包容之心取代了。骑士精神也使人们的性情更加温和，更加富于理性。

许多吟游诗人的出现对于化解民众对东征的狂热也起了巨大作用，他们的诗篇反映了战争与爱情的主题，扫除了人们头脑中的迷信思想。要知道，第一次东征就是因为人们对宗教的迷信才发动起来的，现在，迷信思想破除了，人们对牧师的话也不那么唯命是从了。

在英国，更没多少人关注十字军东征。这倒不能说英国人不热心宗教，而是因为当时英国正遭到外敌入侵，哪里还能顾得上远在耶路撒冷的基督徒的生活困顿与否？从历史上看，英国人没有参加第一次东征，第二次也参加者寥寥。即使参加，也主要是诺曼骑士和他们的部将，而不是撒克逊本地的平民。这些平民还生活在水深火热中，自家门前雪都自顾不暇，哪还有精力去管他人瓦上霜？

德国倒是圣战的坚定支持者。在第一、二次东征中，德国人都是最积极的。东征热潮在别的国家都已经降温了，而在德国却方兴未艾，直到好多年以后，他们才从这种热潮中走出来。也许可以下这样一个结论：德国人比其他国家的人都野蛮。

当时欧洲的教皇是尤金，他接到叙利亚的基督徒写的求救信后，终于被打动了。随即派圣·贝尔纳为圣战而布道。圣·贝尔纳的口才在当时是首屈一指的，他来做这件事简直再合适不过了，他有这样的本事——通过话语感动得听众或痛哭流涕、或义愤填膺、或喜笑颜开。他是一个对自己要求非常严格的人，从来没有关于他的负面新闻，因此在人们心目中很有名望。当时他已经从教会中退休了，正在克莱尔沃克斯的小教堂里过他的幸福晚年。他只想让自己能有闲暇时间去思考，以便随时站出来反对社会的弊端。邪恶之徒都害怕他，善良之士都信任他，任何人都能得到他的关怀。他是这个时代的宠儿，就像彼得是他那个时代的宠儿一样。但与彼得不同的是，隐士彼得太疯狂太冲动了，他则理性了许多。彼得煽动起来的是一群兵痞，而他召集起来的则是有素质的军队。他们都充满激



情，但是彼得的激情是盲目的，而圣·贝尔纳的激情则建立在他的思考之上。他是教会的荣耀，因此他对扩大教会的影响责无旁贷。

他决定首先说服他的国王——路易七世接受第二次东征的思想。路易七世迷信专制，著名的“维特里城大屠杀”就是他制造的。路易七世的祖辈一直与教皇对抗，到了路易七世这一代也不例外。这一年，布格斯地方教会选出了一名主教。路易七世认为没有经自己同意就选举，是藐视自己的权威，于是他对这个教会采取了严厉措施。塞伯特公爵张伯尼率兵发动叛乱，希望保卫教皇的权威。路易七世龙颜大怒，亲率大军平定叛乱。军队攻击了公爵所在的城池，公爵只好投降。当时还有1.3万名平民逃进教堂，其中三分之一是妇女和儿童。这时公爵已经停止抵抗了，路易七世仍然命人放火烧毁教堂，结果上千人被活活烧死。

此事虽然过去多年，但路易七世的心中却时常感到内疚和悔恨。所以当圣·贝尔纳稍微一劝说，路易七世就同意了。路易七世一答应，法国的贵族阶层也纷纷响应。因为许多贵族的先辈就是因为参加第一次圣战而变得家道中落，他们非常希望能够通过战争来振兴家业。他们积极地招募士兵，没花多少工夫，20多万人就募集起来了。这天，在维兹莱，国王举行了一个盛大的誓师大会。大会上，圣·贝尔纳拿着一个十字架，双手捧到法王面前，交给法王。在典礼上，几位贵族、三位主教以及皇后伊莉阿诺当场报名参加圣战。圣·贝尔纳脱下自己的红色长袍，剪成一个个十字架形状，缝在将士们的肩膀上。最后，圣·贝尔纳还当场宣读教皇写给民众的信，教皇在信中说：只要参加十字军，他们的罪恶就会得到赦免，还要求人们在东征过程中不得携带过多的行李，更不得携带猎鹰猎犬，免得这些宠物把主人引入歧途。

大家都推选圣·贝尔纳做这次东征的统帅，但是他不喜欢被军务缠身，于是很理智地拒绝了。随后，在他的主持下，路易七世成为十字军的大元帅。他则周游全国，到各处去演讲，号召民众加盟十字军。由于他在法国民众中间素有好名声，所以人们把他的话奉若神明，纷纷响应。甚至连许多妇女也被他的话打动，为了参加十字军，不惜女扮男装。事后，圣·贝尔纳写信给教皇，夸耀自己在宣传过程中取得的巨大成果。他说：在一些城市中，几乎见不到成年男公民，因为他们都参军去了，剩下的只有因丈夫参战而哭泣的妇女。事实上，这次参加十字军的人数较上一次是非常非常少的——最后的总人数还不到20万人，所以可见，



圣·贝尔纳在信中所言是明显夸大了。

路易七世手下有一个大臣叫舒格，他希望路易七世不要亲自率领大军出征，因为法国的内政也需要国王来主持。但路易七世由于对自己制造“维特里城大屠杀”深受内心谴责，希望亲自去圣城朝拜赎罪；另外他也希望通过这个举动证明：当教会利益与他的王权发生冲突时，他勇于对抗教会的特权，但当教会利益与王权一致的时候，他也会接受教会的驱使。因此，他没有采纳舒格的建议，执意前往耶路撒冷。

在此同时，圣·贝尔纳到了德国去布道，他崇高的品德在德国也早已人尽皆知，所以他在那里的宣传效果也非常好。人们尽管听不明白他在说些什么，但是都愿意簇拥着他，哪怕看他一眼也觉得很荣幸。骑士们参加十字军的热望很高，并从他那里领取圣战的象征——十字架。但是，这些德国人没有像他们的祖辈哥茨乔克那帮人那样狂热——当时哥茨乔克率领的德国人足足有二三十万人，如同乌云一般遮天蔽日——但是仍然响应者众，因为人们都在传诵：圣·贝尔纳是一个真正的圣人，他所到之处，魔鬼都不敢接近；他手指轻轻一点，疾病立即痊愈。最后，连德国皇帝康拉德都被圣·贝尔纳说动了，他也宣布要亲自参加圣战。

康拉德皇帝命令手下立即做好战争准备。仅仅花了两个多月的时间，他就聚集了一支至少有10万人的军队。此外还有大量妇女也参加了——她们都是追随丈夫和情人而去的。于是国王专门组建了一支女子部队，她们身披男士的铠甲，骑着战马，部队的军官穿着带有金色马刺的靴子，因此她们也被人叫做“金脚女士”。康拉德皇帝比法国国王先出发，1147年6月的时候，他已通过了匈牙利和保加利亚，沿途没有扰民，最后顺利来到君士坦丁堡。

这时阿历克塞国王早已去世，王位由迈纽尔·考迈纳斯继任。鉴于第一次东征中十字军的种种恶行，迈纽尔·考迈纳斯对目前这批十字军也是相当忌憚。当年十字军在他的国家肆意践踏，国民苦不堪言，这一切还历历在目。如今，第二批十字军又要到来，要说反对吧，他没那个实力；要说欢迎吧，他可是非常不情愿。

就在这种矛盾的态度中，希腊皇帝迈纽尔对十字军非常厌恶。希腊的老百姓也认为自己的文明程度比较先进，把德国来的十字军叫做“未开化的野蛮人”。其



实，就算德国人粗鲁无礼了一些，但他们至少是正直坦率的。当他们听希腊人这么称呼自己，于是也骂希腊人是虚伪的骗子。这样一来，希腊人和十字军之间摩擦不断。康拉德一路上都在尽力约束士兵，不要与希腊人发生冲突，但最后，十字军的忍耐终于到了极限。为了报复希腊人，十字军砸开希腊皇帝的皇家园林，这里养着无数稀有的鸟类和动物，结果被十字军吃了个精光；那些精美的园林景观也被糟蹋得不成样子。据说，就在十字军大肆破坏皇家园林时，皇帝迈纽尔就在宫殿的窗口眼睁睁地看着这一幕。他气愤得浑身发抖，但是他没有办法，更没有勇气去阻止这些破坏行为。这时，他想出了一个歹毒的计划，决定让这些野蛮的十字军从他眼前彻底消失。

于是，他写了一封很客气的信，送给康拉德，邀请他见面谈一谈。康拉德非常警惕，他觉得不能在君士坦丁堡城里谈判，那样不安全。而迈纽尔也觉得若是自己屈尊出城与十字军首领商谈也不安全。经过一番讨价还价后，最后迈纽尔说要派一名向导，带领十字军通过小亚细亚。康拉德非常高兴，就率部队跟着向导离开了君士坦丁堡。但他们哪里知道，狡诈的迈纽尔让向导故意带了一条错误的路线，把十字军引到了卡帕多西亚^①的荒野之上，那里没有水源和牧草。屋漏偏逢连夜雨，十字军在那里还遭到了塞尔柱土耳其人的突袭。向导一见诡计败露，也不知所踪了。十字军们穿着沉重的铠甲，行动笨拙，而那些土耳其轻骑兵机动灵活，双方在荒野上刚一交手，十字军就被打得不知所措。土耳其军队利用诱敌深入的战术，把十字军引到了沼泽地，然后土耳其弓箭手把陷在沼泽中的十字军士兵当成了箭靶。后者苦苦挣扎，再加上缺乏给养，因此伤亡惨重。连德国在这次远征军中最勇猛的将领伯恩哈德公爵都在乱军中阵亡了。

德国皇帝康拉德在战斗中身受两处重伤，死里逃生。十字军无力反抗，只好且战且走，最后好不容易逃到了尼西亚城时，一清点人数，发现原来10万名战士和7万匹战马，现在只剩下五六万人了，而且个个伤痕累累、疲惫不堪。

法国国王路易七世也率军从法国出发了，他们的第一站仍然是君士坦丁堡。这个时候，有人向他暗示，希腊皇帝迈纽尔诡计多端，希望他小心提防。但是，路易七世没有在意。当路易七世的部队来到雷根斯堡时，遇到了一位迈纽尔派来的使臣。那位使臣呈献了一封迈纽尔写给路易七世的亲笔信，信中充满了对法国

^① 卡帕多西亚：在土耳其的安卡拉和开塞利之间，以奇特的岩石地形而闻名。



国王的阿谀奉承。言辞之肉麻，据说，当兰格里斯主教在给路易七世念这封信时，国王听着都觉得非常不好意思。信的内容主要有两个意思：一是希望路易七世能够秋毫无犯地通过希腊领土，另一个是希望他放弃对小亚细亚发动进攻。路易七世非常爽快地答应了第一个要求，但是第二个要求他一口回绝了。然后，路易七世继续前进，他们的部队穿过匈牙利，来到君士坦丁堡城外驻扎了下来。

希腊皇帝迈纽尔见路易七世到了，就立即派人请他到城内一叙。路易七世带了一些随从，来到迈纽尔的皇宫，双方举行了会晤。希腊皇帝迈纽尔用尽了花言巧语、承诺利诱，希望法王答应，将日后征服的亚洲的领土交给他来统治，但是被路易七世断然拒绝。法王返回营地后也深刻地感到，这个迈纽尔是个虚伪的家伙。

迈纽尔没有放弃希望，于是又进行了几次谈判。法军对他已经非常不满了。这时，又有密报传来，说迈纽尔私下里正和土耳其人谈判，并达成了合作协议。十字军将士的怒火一下子被点燃了，纷纷要求冲进君士坦丁堡，杀掉这个阴险狡诈的希腊国王。但路易七世考虑了一下，决定绕过君士坦丁堡，直接进入亚洲。

到了亚洲的尼西亚城，路易七世遇到了惊魂未定的德国军队，这才知道德皇康拉德所经历的倒霉事。于是，两位皇帝把军队合并起来，共同沿着海岸线向以弗所进发。但这时，德国皇帝看到路易七世兵力强大，非常嫉妒，产生了寄人篱下的感觉。于是，他改变了主意，率军扭头返回了君士坦丁堡。迈纽尔一看德国皇帝没有死掉，吃了一惊，但马上换了一副笑脸，客客气气地接待了他。他虚情假意地对康拉德的遭遇表示深切的同情，并当着德国皇帝的面痛骂向导的愚蠢。他的戏演得很成功，康拉德的气消了大半。

再说路易七世，他率部继续进军耶路撒冷。走到米安德河岸的时候，遭遇了土耳其人。土耳其人阻止他们渡河。但法国人花钱找了一位当地人做向导，找到一处水流缓慢的滩涂，大军不知不觉地蹚过了河。并且迂回到土耳其人的背后发动猛攻，土耳其人被杀得抱头鼠窜。但是，也有历史学家说这是土耳其的诈败之计，为的是把法军引到一个非常不利的地形，然后来个瓮中捉鳖。因为此后发生的事情证明，土耳其人把一切都计划好了。

十字军在渡河成功后的第三天，他们走到一座陡峭的山下。要想穿过山口，只有一条路，路的两边是飞鸟也难以逾越的绝壁。然而，土耳其的伏兵恰恰就埋



伏在两侧的山顶上。法国人只顾行军，完全没有注意到他们正在步入死亡的陷阱。十字军战士们“步履沉重，仿佛灌了铅一般”，气喘吁吁地走在羊肠小路上。突然，一块巨大的石头从山崖上飞下，将一名士兵砸得粉身碎骨。接下来，许多巨石从山上滚下，同时伴随着密集的箭雨，倾泻在法国兵的身上，一时间死伤无数。法国骑兵们身穿铠甲，能够抵御箭矢，但土耳其人开始以他们的坐骑为目标，于是骑兵也个个翻身落马，然后又被巨石砸死。当时路易七世正率军殿后，突然从前军来报，说是遭到了伏击，伤亡惨重，他就策马上前，希望靠亲自指挥来稳住军心。但是，如冰雹般的石块让他们无法前进，最后，路易七世只好掉转马头，拼力杀出一条血路，带着残兵败将逃到阿塔里亚城。

经过一段时间的修整，路易七世的部队重新鼓起了士气。在这期间，路易七世与部下商讨是否继续按照预定计划进军，由于此时军队中粮草快要耗尽了，而且瘟疫流行，最终决定，大军改变目标，先前往安条克城。这座城市由当年十字军领袖勃埃蒙德的继承者统治，统治者的名字叫雷蒙德——他也是法国皇后伊莉阿诺的叔叔。雷蒙德见到路易七世后，劝说他放弃前往耶路撒冷，而是留下来帮助他统治国家，扩大领土。的黎波里王子也建议他这样做。但是路易七世拒绝了他们的提议，在短暂的修整后，他们继续率军前往耶路撒冷。另一边，德国皇帝康拉德在君士坦丁堡修整了一段时间后，再度出发前往耶路撒冷，出发前，希腊皇帝迈纽尔信誓旦旦地说一定会给他们援助——但是，德军走了很远很远，援助连个影子都没见到，也许迈纽尔根本就没打算过真的给什么援助吧。不过，德国人走的比法国人快一些，他们走在了路易七世的前面。

最后，两路大军再一次会师在耶路撒冷。会师后，十字军召集了一个大会，商讨如何发动针对撒拉逊人的战争。最后，他们决定先进攻撒拉逊人布防最为坚固的大马士革。这个大胆的计划一旦实现，撒拉逊人将无立锥之地，十字军就可能一战而胜。

但是基督徒们在关键时刻又犯了各自为战的老毛病。他们似乎从来没有吸取过前人的教训，不懂得联合是多么重要，也不知道只有团结起来，才是战争胜利的王道。尽管他们都同意应该先攻占大马士革，但是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小九九。安条克领主和的黎波里王子相互嫉妒，他们二人又同时猜忌耶路撒冷国王，德国皇帝康拉德嫉妒法国国王路易七世，而路易七世对谁都瞧不上。这些人各怀鬼



胎，除了法国国王，他参加圣战是为了弥补自己对“维特里城大屠杀”的愧疚。他历尽千辛万苦来到这里，就是为了不负自己的誓言，用行动来表示对自己罪恶的救赎。

十字军按照进攻计划，迅速出兵包围了大马士革城。十字军仗着人数众多的优势，战斗开始之初就取得突破性进展。经过连续几个星期的攻城战，城上的防御工事所剩无几，守军的抵抗也越来越弱，十字军们都断言：城中的敌人是秋后的蚂蚱，蹦跶不了几天了。

就在马上要大功告成之时，十字军各个统帅之间的嫉妒和猜忌达到了最严重的状态，这直接导致了攻城的失败，也造成第二次圣战以十字军的失败而告终。一本现代的菜谱上写：“如果你想做一道兔肉的菜肴，你总得先把兔子抓住，再杀掉它，然后才能做。”然而，这些愚蠢的基督徒在城市还没有完全被攻下的时候，就开始争论今后将由谁来统治这座城市。多达20名统帅申请做大马士革的城主。争来吵去，最后他们通过开会来确定谁才有资格入主大马士革城。宝贵的战机就这样被延误了。就在十字军争论不休的时候，敌人抓紧时间修筑工事，弥补城防。

十字军领袖们经过一场异常激烈的争论，由于弗兰德的罗伯特伯爵先后参加过两次东征，资格最老，他将获得执掌大马士革的权力。其他的统帅对这个结果心怀不满，在攻城战斗中消极怠工，不尽力协作。甚至一些统帅不顾大局，把自己正在攻城的部队撤了出来。此风一开，其他统帅纷纷效仿。城里的土耳其人看到这些，心中窃喜，急忙把破损的城墙都修补好了。当十字军还在为谁统治大马士革而暗中较劲时，穆斯林的穆沙王子扎菲·艾丁亲率的救援大军已经到达大马士革了，内外夹击，十字军顿时土崩瓦解。他们逃回了耶路撒冷。结果，他们想削弱敌人的目的没有达到，自己反倒被削弱了。

十字军东征的全部热情如今就好像被迎头泼了一盆凉水，完全熄灭了。从欧洲出发时，激情似火的康拉德现在也心灰意冷了，他带着残兵败将狼狈地返回了德国。路易七世开始还感到就这么灰溜溜地返回很没面子，就在耶路撒冷多滞留了几日，但最后大臣舒格写信劝说皇帝班师回朝，他这才算捡了个台阶下，返回了法兰西。第二次东征就这样以失败告終了，所有的参与者除了失败和耻辱外，什么都没得到。耶路撒冷的情况比东征之前还要糟糕。



第二次东征的失败，让圣·贝尔纳这个圣战鼓吹者身败名裂。不仅在法国，人们对他原有的敬意荡然无存，在欧洲各个国家，一提起圣·贝尔纳，换来的都是阵阵嘲笑。好在还有一些他的支持者替他说话，弗雷辛根主教就为他辩解说：东征失败并不是圣·贝尔纳的责任，而是十字军自己不遵守上帝的信条，才招此厄运。克莱弗克斯的吉奥弗罗瓦则以一种诡辩的方式，为圣·贝尔纳开脱，他说：尽管十字军战争失败了，但结局也并非坏得一无是处，毕竟这次战争中涌现了无数的英雄烈士，现在他们都进入天堂为上帝而战了，所以圣·贝尔纳最初的意愿还是收获了一个比较好的结果。但是平民百姓也不傻，圣·贝尔纳在这个事件中，究竟扮演什么角色，功过是非自有公论。

第一、二次东征结束后又过了许多年，人们对宗教的狂热已经大幅度降温了。即使隐士彼得再世，或者圣·贝尔纳重生，也很难再煽动起人们疯狂地投入到战争中去了。但这时的欧洲，骑士风度正大行其道。诗歌中对战争与爱情的歌颂，也让年轻的骑士们对圣战产生了向往之情。因此，第三次东征的萌芽产生了。

首先，这次东征的主力并不是普通百姓——他们已经厌倦战争，而是骑士——他们是一群天性浪漫的战士。

其次，对东征起到诱发作用的不是宗教，而是诗歌。诗歌在当时就像“餐桌上的鱼子酱”那样，并不是供普通百姓所消费的。但骑士们对诗歌却非常喜爱，他们梦想着在圣战中卓越表现，来赢得心爱的女郎的芳心。

总而言之，第三次东征事实上是一次浪漫的战争。人们参加十字军并不是出于宗教的考虑，而是把圣战看做一次获取荣誉的天赐良机。他们不是为宗教而战，而是为了荣誉而战；他们不是为基督而战，而是为了情人的芳心而战。

在这里，我们不再赘述萨拉丁^①是如何获得东方帝国的统治权的，如何在一系列战斗中，将穆斯林的旗帜再次插在耶路撒冷城中的。但是可以肯定的是，萨拉丁在攻打耶路撒冷的时候，那里的基督徒骑士们由于长期的猜忌和内讧，早就不再是当年那支精锐之师了，在如狼似虎的萨拉丁的部队面前，不堪一击，很快就败下阵来，将圣城拱手让给了穆斯林。

尽管当时的骑士阶层对圣城的感情不像先辈那么深，但是听说圣城陷落了，

① 萨拉丁：伊斯兰教历史上的英雄，攻占耶路撒冷，并率领穆斯林与第三代十字军作战。



他们还是感到非常难过。因为高等级的骑士们和圣城里的基督徒都有着血缘和交情上的种种联系。紧接着噩耗又传来，在泰白利亚斯战役中，穆斯林打败了基督徒，并将他们大批屠杀；接着又听到安条克城、的黎波里和其他基督教城市相继沦陷的消息。整个教会笼罩在一片凄苦忧伤之中，当时的教皇是乌尔班三世，他听到这些噩耗后非常伤心，整日愁容满面，往日那个充满欢笑的老人不见了。直到他去世，他的脸上都很少再露出过笑容。格列高里八世继位做了新教皇，他强忍心中的痛苦，向整个基督教世界发出号召，要所有基督徒们武装起来，发动第三次圣战，将圣地和圣墓从萨拉丁的手里解救出来。泰尔大主教威廉效法当年的隐士彼得，从巴勒斯坦赶到欧洲，游说各国国王，向他们讲述圣城基督徒遭遇的种种痛苦，希望国王们发动圣战，为他们报仇雪恨。当时德国的皇帝是腓特烈·巴巴罗萨，他以铁血和雷厉风行而著称。听了威廉大主教的陈述后，他立即召集一支大军，穿过叙利亚，日夜兼程赶到亚洲，击溃了撒拉逊人，迅速占领了伊科尼亚城。但这颗伟大的将星在如日中天时突然陨落——他在战争中小亚细亚渡河时，不慎落水淹死。他的接替者是苏比亚伯爵，此人军事水平一般，自从他接管军队以来，连吃败仗，只好跑到安条克城驻守，等待欧洲后续部队的到来。

英国国王亨利二世和法国国王菲利普·奥古斯都十分支持本国的骑士阶层参加第三次十字军东征。有一段时间，英国和法国国内出现了内战，他们才暂时搁置了此事，当然，这已经是后话了。

为了统一行动，英法两国国王于1188年1月在诺曼底的吉佐会面。泰尔大主教威廉也参与了会面，他在会场上以慷慨激昂的语气发表了演说，为所有人剖析东征的重要性。人们被威廉的演说感染了，群情激昂地发誓要誓死捍卫耶路撒冷。同时，英法两国国王还商定，在整个基督教世界中，如果不参加东征的人就必须缴纳什一税。所谓什一税是指，每个人必须把自己的财产的十分之一作为税款交给国家，无论是田产还是家产，都在缴纳范围。又叫做“萨拉丁的什一税”。每个城邦的领主，无论是不是基督徒，都必须负责向自己领地的农民征收什一税。若是拒绝缴税的人将被罚做奴隶。会议还规定，如果人们报名参加十字军，即使他犯有任何罪过，甚至是抢劫和谋杀，都可以得到赦免。这实际上是变相逼迫人们参加十字军。会后，两位国王回到自己的国家，还分别重申了这项规定。用一位历史学家的话说：“亨利二世召开议会发动圣战是件好事，可是他向人们征收什



一税的法令可把人们坑苦了。”

但是，并不光是英国人民抱怨什一税坑人不浅，法国人民也被什一税害得不轻，他们对东征的态度从此由冷漠转为了厌恶。甚至一些牧师连一分钱都不愿意掏出来，而原来他们极力怂恿别人拿出一半甚至全部的财产投入到东征这项“神圣的”事业中来。关于牧师们的反对，有这样一件事：兰斯当地的领主要求教会缴纳什一税，教会不肯，于是就派了一位代表去见国王菲力普·奥古斯都，说：教会在后方为十字军战士彻夜祈祷，请国王念在这个分上，不要再收我们的税了，因为我们穷得只剩下一片诚心了。菲利普·奥古斯都微微一笑，他太清楚这帮牧师们的心思了，想给他们点惩戒。国王命人把教会的农田夷为平地，教会就跑来向国王要赔偿。国王说：“我也会彻夜为你们祈祷的，我想他们听到我的祈祷声，就一定会主动赔偿你们的。”教会的代表觉得这也太离谱了，就问国王：“这种祈祷怎么会起作用呢？”国王严肃地说：“那你觉得你们为前线战士的祈祷，也会起什么实质作用吗？”教会的代表顿时没了词儿，回去之后马上把税款交了上来。

从这个故事不难看出，东征其实非常不得人心。连教会都不愿积极参与，那人民对东征的态度就可想而知了。但是欧洲的骑士阶层却对东征趋之若鹜，什一税很快被收齐，军队迅速从英格兰、法国、勃艮第、意大利、佛兰得斯和德国等地集结完毕。但是，还没出发，英法两国后院起火。原来是吉耶那的公爵理查，即著名的狮心王侵犯了图卢兹公爵的领土，导致英法两国国王争吵起来。东征还没进行，英法两国先开战了。看来一时半会战事结束不了。很多想马上东征的贵族们就自己率部前往巴勒斯坦去了。

在外敌的征战和来自儿子的忘恩负义之下，亨利二世最后撒手人寰。他的儿子狮心王理查^①继位后，马上与菲利普·奥古斯都结成同盟，两位年轻、冲动的国王准备再度联手东征。他们分别率领大军进发，在诺曼底的诺南科特会师见面。在会师那天，他们当着全体将士的面，像亲兄弟一样拥抱发誓，今后要成为

① 理查：即理查一世，又名狮心王理查，是英格兰金雀花王朝的第二位国王，是一个能征善战的君主，他多半在外征战，身为英格兰国王10年，在英格兰的时间一共只有6个月。在第三次东征后，他在返回途中被神圣罗马帝国亨利六世抓住。一次，亨利六世将他扔进有狮子的房间，想让他丧命狮口，不料他一下子将手伸进狮子的口中，将狮子的心掏出、吃掉，狮心王理查由此得名。后来他被英国花10万英镑赎回。



永远的朋友和盟友，40天后结束战争从圣地返回。为了约束队伍、严明军纪，他们制定了许多法令。过去士兵们非常好赌，为此还经常打架斗殴。现在，国王们规定军中骑士级别以下的任何人都不得参与赌博。骑士和牧师可以玩，但是每人每天额度不超过20先令，违者处以100先令的罚款。国王的侍卫也可以赌博，额度同上，如有违反法令者将受到鞭笞的惩罚。全体东征将士不得斗殴，违者砍去一只手。杀害同伴者必须捆绑起来与被害尸体一起埋葬。法令禁止年轻的女子参军。但这也阻挡不住许多品德高尚、感情丰富的女子，她们甘愿冒着被处分的危险拿起武器追随着她们的丈夫或情人奔赴前线。法令只允许50岁以上的洗衣妇或其他超过50岁的女人参军。

严明军纪后，英法联军走到里昂后就兵分两路，他们事先约定好在梅西那会合。菲利普继续前进翻越阿尔卑斯山到热那亚，从那里乘船顺利到达梅西那。理查则取道马赛，在那里乘船前往梅西那。理查这个人性格粗野，好和人争吵。他的部下尽管在打仗方面和他一样勇敢，但脾气也都很粗暴。到了梅西那后，他的部下到市场上向当地人购买物资。但是当地的西西里人漫天要价，于是就为了价格双方大打出手。最后打架发展为抢劫，士兵们把物资一抢而空。西西里附近的居民闻讯后，都拿起武器前来助战，理查的一员得力部下莱布兰在冲突中丧生。爱将的死让理查非常气愤，这时又听说西西里王坦可里德亲率人马杀了过来，理查也亲自率众加入了混战。最后，理查的部队打败了西西里人，西西里的旗帜被换成了理查的旗帜。消息传到法国国王的耳朵里，他对此深感不满，并且从此对理查产生了戒备和不信任之心。因为他觉得理查东征不是为了到耶路撒冷建立基督教王国，而是为了征服和侵略别的国家。但法王并没有把不满流露出来，他只是促使英格兰人和西西里人之间的争端平息下来，然后就乘船去了阿卡。

理查和西西里人的矛盾平息以后。在梅西那，理查的军队又驻留了几个星期，在这段时间，理查沉湎于安逸和奢华的生活之中，似乎忘记了东征这回事。最后连整个军队都放松懈怠下来了。这时，军队中间的一些迷信的行为终于让理查清醒过来。一连几个晚上，人们都看到同一颗彗星出现在天际，还有许多流星划过天空。士兵们普遍认为这是因为他们止步不前，上天震怒了。还有一位名叫约奇姆的疯子手执长剑，披头散发在营地跑来跑去，整夜地大声嚎叫着说，如果大军再不立即出发，军中就会流行瘟疫、饥荒和其他灾难。看到这些，理查才



清醒过来，他为自己的疏忽懈怠作了自我批评以后，也出发前往了阿卡。

理查的行军不太顺利，在海上他们遭遇了一场飓风，舰队被吹散。不过幸好主力没有损失，都安全抵达了罗得岛。舰队上岸后，他知道有三艘军舰在塞浦路斯的海滩上搁浅，由于海滩上布满礁石，军舰动弹不得。当地的统治者叫伊萨克·康尼努斯，他纵容手下对搁浅的这三支军舰洗劫，还拒绝为理查的妹妹以及他的未婚妻、贝伦加莉亚公主提供避风港，反倒把他们驱赶到了利米索港。理查听到这个消息，大发雷霆，立即集结全部战舰前往利米索讨个公道。伊萨克拒绝道歉，也不作任何解释。理查可不是好惹的，他率军上岸把伊萨克的军队打了个落花流水，从此整个塞浦路斯国都对他臣服。

当狮心王理查来到阿卡之后，欧洲的全部骑士精英都已经到这里了。其实，基督徒对阿卡的战争已经持续了整整两年了。两年前，耶路撒冷王盖伊召集了慈善团、圣殿骑士团等全部勇敢的骑士，对阿卡城进行围攻，但是由于阿卡城内萨拉丁的部队非常精锐，人数众多，所以一直没有被攻克。后来，盖伊都快绝望了，他担心若是欧洲的援军再不来，自己就永远啃不下阿卡城这个硬骨头。但是后来，法王菲利普率骑士们到达，他一下子看到了转机。现在就等着狮心王理查的到来，然后三军会师，对阿卡城进行最后的致命一击。这天，当人们看到英格兰舰队出现在地平线上，正徐徐向叙利亚的海岸驶来时，全体基督徒的营地响起欢呼声。当英王理查的部队登陆后，欢呼更是响彻云霄，甚至连南边群山里驻扎的萨拉丁大军都能听到。

这次东征和以往的两次不同，基督徒和穆斯林不再把对方看做仇敌和野蛮人，而是把对方看做值得尊敬对手。他们尊敬对方的英勇善战和宽宏大量的高尚品质，惺惺相惜。有时候，他们也会达成停火协议，在停火期间，他们和平相处。穆斯林武士们对基督徒骑士彬彬有礼，并且为这些如此勇猛的战士不是穆斯林而感到遗憾；基督徒们也是这样想，叹息这些慷慨英勇的勇士们为什么不信仰基督教呢？但是，停战一旦结束，双方就把对对方的情义抛在一旁，毫不留情地殊死搏斗。

菲利普还记得理查在梅西那事件中的所作所为，对他一直怀有戒备。因此，两位国王在战斗中不愿合作。法王不想和理查联合攻城，就独自出兵，结果大败而归。理查也单独攻打阿卡，结果也遭到失败。两位国王还在暗中较劲，法王菲



利普想用金币收买理查的士兵加入自己的阵营，就放出话来，凡是从英国军队投奔到法国军队的士兵，每人每月可得到3块金币。理查也不甘示弱，他同样宣布：欢迎法国骑士弃暗投明，每人每月4块金币。他们把精力用在了互相挖墙角上，军队中纪律受到损害，战斗力也下降了。

尽管这样，联军的围城还是取得了不少战果。在十字军的围困下，阿卡城守军的状况每况愈下，给养得不到补充，减员得不到恢复。萨拉丁这时按兵不动，没有去营救阿卡城，他想再等一等，等到十字军内部矛盾激化，再出兵一举消灭。

这时，由于萨拉丁和阿卡城失去了联系，他不知道城中的窘困境地。当他知道后，已经迟了，阿卡支撑不住投降了，城中的士兵都成了十字军的俘虏。随后，十字军向萨拉丁提出条件：第一、由于城中的许多十字架被耶路撒冷的穆斯林破坏了，土耳其人应该出木材重建这些十字架；第二、土耳其人应赔偿20万个金币；第三、所有基督徒战俘，总数为200名骑士和1000名士兵，都必须释放。只有答应这些条件，阿卡城的战俘也才会被放还给萨拉丁。可萨拉丁拒绝了十字军的条件，因为一方面他没有储备那么多木材供修建这么多十字架，另一方面他也深知，如果让十字军修建了十字架，那他们的气势会更加高涨。因此，他没有接受十字军的提议。气急败坏的狮心王理查下令处死了所有战俘。

阿卡城的攻陷没有给十字军带来太多胜利的喜悦，反倒带来了更多的矛盾和内讧。奥地利大公自作主张地把自己的旗帜插在了阿卡城的一座塔上，理查看到后，生气地把旗帜扯下来，踏在脚下。尽管法王菲利普也觉得奥地利大公做得有点过分，但他对理查的做法也十分看不惯，两人之间的矛盾越来越大了。在此同时，针对到底谁来做耶路撒冷王，盖伊和蒙特弗拉的康拉德又发生了争吵。首领尚且如此，他们的部下自然也好不到哪儿去了——嫉妒、猜疑、恶意中伤仿佛瘟疫一般在军营中传播。在这样混乱的局势中，法王突然宣布他撤兵回国了。理查听后气愤地喊道：“无论因为什么，如果你放弃了这项神圣的事业，你和你的国民，都将被钉在耻辱柱上！”但法王菲利普也有自己的苦衷，他由于水土不服，身体状况非常堪忧。另外，他本想在这次东征中起到主导作用，但是看到自己的力量不如理查，而他又不甘心听理查发号施令，因此觉得还不如撤出东征。就这样，他只留下一小队勃艮第人后，其余的全部士兵都随他返回了法国。菲利普二



世一走，狮心王理查深感难过，因为他失去了一个强大的帮手，面对后面强大的敌人，他也步履维艰。

法王菲利浦撤军，理查重新修筑了阿卡城的工事，还恢复了基督教在这个城市里的地位。随后，他沿着海岸向阿斯卡隆进军了。萨拉丁获悉了这个消息，就派出一支轻骑兵企图袭击理查军队的后队。但理查早有防备，于是两军在阿佐图斯附近展开了一场硬碰硬的战斗，最后，萨拉丁战败逃走。经过这一战，十字军通向耶路撒冷的大路上再无障碍。

这时，十字军中又发生了内讧，这使得理查不能扩大战果。因为其他统帅们对他的智慧才能非常嫉妒，因此对他的命令阳奉阴违。最后，整支军队没有按照预定计划前往耶路撒冷，甚至连阿斯卡隆都没去，而是去了雅法，一路上松弛懈怠。而萨拉丁得到喘息之后，重整军马反扑过来。

理查希望继续将进军目标确定在耶路撒冷，但是敌人的反扑、内部的矛盾，让他无所作为。另外，理查自身也要为此承担责任。他本人非常自负，本来许多精英愿意支持和帮助他，但他的自负让这些人都疏远了他。最后，大家达成一致，同意向圣城进军。但是一路上磕磕绊绊，困难重重。由于天气炎热干燥，部队缺水，萨拉丁早就带人把一路上的水源都破坏掉了。一路上，士兵们充满抱怨，统帅们也动摇了。大军走到伯利恒时，全体统帅们坐下来开会，讨论下一步怎么办。最后，他们决定撤军。据说，撤退前，理查来到附近的一座小山上，在那里他都能看到耶路撒冷高耸的尖塔了，近在咫尺却不能解救这座城市，查理想到这里不禁悲从中来，以盾牌掩面大声地哭了起来。

就这样，十字军分成了两部。一部分前往雅法，另一支是主力，在理查和勃艮第大公的率领下返回到阿卡城。在阿卡城修整完毕后，理查即将动身返回欧洲，突然接到报告，说萨拉丁围困了雅法，那里的十字军危在旦夕。勃艮第大公手下的法国兵由于厌战不肯救援雅法的十字军。理查痛斥了法国人的懦弱胆小，然后火速率领自己的英国士兵解救雅法，及时击退了攻城的撒拉逊人。

萨拉丁对这位老对手狮心王理查非常钦佩，所以当理查提出缔结和平条约时，他爽快地答应了。根据和约规定：双方停战三年零八个月，在此期间，基督徒朝圣者可以自由地到耶路撒冷朝拜，而且不用交税。雅法和泰尔这两座城市归十字军控制。签订合约后，萨拉丁还好客地邀请十字军统帅们参观耶路撒冷，许



多统帅第一次到圣城，感到非常新奇。许多人甚至还在萨拉丁的宫殿里住了几日。事后，他们都对萨拉丁的慷慨大度赞不绝口。当然，理查和萨拉丁并没有见过面，但他们彼此早就钦佩已久，正是由于这种相互钦佩，他们的条约才非常简单明了，而没有在一些细节上纠缠不清。条约刚刚缔结完毕，英王理查又接到密报：国内有人阴谋篡位作乱，于是他急匆匆地赶回去平叛。不走运的是，他在经过奥地利时被奥地利公爵奥波德五世俘虏，并把他转交神圣罗马帝国皇帝亨利六世囚禁，最后在支付了10万英镑赎金后才被释放。第三次东征就这样宣告结束，尽管这次没造成前两次那么大的伤亡，但也没起到实质作用。

公众热情之焰如今就像一盏油料耗尽的灯，即使教皇们和国王们用尽办法也不能再使它旺盛燃烧了。最后，那火苗经过一阵忽明忽暗的挣扎后，突然明亮地跳了一下，然后就彻底熄灭了。

萨拉丁与理查签订的和平协定到期一年后，萨拉丁，这位穆斯林伟大的国王去世了。他庞大的帝国分裂成许多小国家。他的兄弟赛义夫·艾丁，又称萨法丁，成为叙利亚的统治者。在这期间，萨拉丁的儿子们不断派兵骚扰这位叔叔的领土，叙利亚的安全受到一定的威胁。欧洲教皇塞利斯泰因三世听到这个消息后，认为可以借机号召人们开始一次新的东征。但是，欧洲各国的国王和人民对此都不感冒，只有德国皇帝亨利表示双手赞成。在德国皇帝的授意下，撒克逊公爵和巴伐利亚公爵统帅着第四代十字军出征巴勒斯坦。他们打着解救那里的基督徒的旗号前去，但是却没有得到当地基督徒的欢迎，纯属吃力不讨好。因为萨法丁是一个开明的统治者，那些基督徒也习惯了和平的日子。尽管有时会受到萨法丁儿子们的骚扰，但影响不大。而这批十字军的到来让他们的生活不再宁静，觉得他们真是多管闲事。因此，在十字军与萨法丁作战的时候，他们根本不支持十字军。这次东征的后果非常糟糕，十字军的进攻不但没有解救当地的基督徒，反倒使撒拉逊人更加仇视朱迪城的基督徒。此次东征不但失去了军事重镇雅法，还损失了十分之九的士兵。第四次东征就这样以失败告终。

第五次东征非常特别，其结果竟然出乎所有人的预料——它不但攻占了君士坦丁堡，甚至还把法兰西王朝的国土延伸到了东方。

每一个教皇，不论他们和前任的分歧有多大，他们都同意一点，就是必须维护罗马教皇的统治地位不动摇。而十字军东征就能实现这一点，因为只要让那些



欧洲的国王和贵族们去叙利亚送命，那么教皇在欧洲的地位就稳固了。出于这个邪恶的目的，他们开始游说欧洲的王公贵族们，发动第五次东征。教皇才不在乎十字军是否胜利，也不在乎出兵时机是否正确，或者士兵、物资是否充足，只要能把他们都鼓动去叙利亚送命，教皇的目的就达成了。于是，教皇英诺森三世派人前去游说，劝说英、法的王公大臣们参加东征。但是英法两国的国王约翰和菲利普·奥古斯都才没空管这些，菲利普正在减免国民的赋税，约翰正在增加赋税，他们都忙着本国的内政事务，任凭教皇的使者费尽口舌也不起作用。但是，就像在第一、二次东征中一样，出现了一位极富煽动力的牧师，他通过自己的伶牙俐齿说服了贵族们，贵族们又感染了大多数人。这位传奇牧师是纽伊的主教福尔克。他到处发表演说，听者无不产生极高的兴趣。西奥伯尔公爵曾举办过一次盛大的比武大会，许多远近的贵族都参加了。这次大会来了2000名骑士及其随从，还有成千上万的观众。就在大会进行到一半的时候，福尔克赶到了现场，他抓住这个机会发表演说，热情洋溢地号召人们报名参加新的东征。西奥伯尔公爵年轻气盛，他也被演说打动了，当场双手接过了十字架，表示愿意接受号召。这下子人们纷纷效仿，结果，那场比武大会上的2000名骑士中有1850名报名参加了东征。随后几天，弗兰德斯伯爵、巴尔伯爵、勃艮第公爵、蒙特弗拉侯爵等都带着他们的部队加入东征的队伍。很快，一支庞大的军队就组织起来了。

如果从陆路进军是比较危险的，能走水路自然最好不过。于是十字军与一些意大利的城邦建立外交关系，希望能用他们的船只渡海。威尼斯的老总督丹多洛说他愿意提供大帆船，租给十字军使用。可十字军到达威尼斯后才发现，没带那么多钱，支付不起租船的费用。为了换钱，士兵们把金银餐具融化卖掉，妇女们捐献出自己的首饰，还展开了募捐活动，但是这些钱还是杯水车薪。最后丹多洛提出，他愿意出剩下的钱帮助十字军租船渡海，但是十字军必须帮忙打一场仗——收复被匈牙利国王夺走的城市扎拉。教皇反对十字军去当雇佣军，并威胁说谁要是参加这场战斗，就开除谁的教籍。但这支十字军还是发动了扎拉攻城战，最后帮助威尼斯收复了扎拉。这下，十字军终于可以乘船渡海了，但是，事情又节外生枝了。

前文提到的希腊国王迈纽尔·考迈纳斯死后，他的儿子阿历克塞二世继承了他的王位，但不久就被他的叔叔安德罗尼克斯谋杀。而安德罗尼克斯的王位还没



坐稳，就被家族中的伊萨克·安格鲁斯起兵征讨。安格鲁斯登上王位后不久，他的兄弟阿历克塞三世又发动了政变，推翻了他的统治，甚至将他弄瞎并囚禁起来。这位阿历克塞三世也没能在王座上坐稳。安格鲁斯的儿子，也叫阿历克塞，他从君士坦丁堡逃出。这时，他听说十字军帮威尼斯总督打下了扎拉城，于是也想请十字军帮忙为自己的父亲报仇。于是他声称，如果十字军帮他推翻阿历克塞三世，并帮助他走上帝位，他愿意给十字军丰厚的报偿。他开出的价码是：如果十字军能帮助他复国，他愿意让希腊教会归顺罗马教皇的统治，同时他愿意派希腊的军队帮助十字军征服巴勒斯坦，还向十字军提供20万马克的银币作为军饷。十字军初步接受了他的条件，但是表示需要请示教皇，如果教皇反对，他们也爱莫能助。教皇一听这个消息，一口就答应了，因为罗马教廷早就想让希腊教会归顺了，就算放弃东征，也要帮阿历克塞复国。

教皇的指令传来后，十字军没有一丝耽搁，立即包围了君士坦丁堡。他们英勇战斗，迅速打垮了城中阿历克塞三世的部队，最后阿历克塞三世弃城而逃。被废黜的伊萨克·安格鲁斯被人从监狱里解救出来，坐上了王位，他的儿子阿历克塞四世成为法定的王位继承人，协助他的统治。

战斗胜利了，阿历克塞四世准备履行先前的诺言。但是，希腊人民反对他私自和十字军缔结条约的行为，因为希腊的教会不想归顺罗马教廷，而阿历克塞四世等于是为了自己的王位把人民卖给了罗马教廷。结果他很快就名誉扫地。阿历克塞四世一方面苦口婆心地劝说臣民们归顺罗马教廷，另一方面也担心政局不稳，乞求十字军在君士坦丁堡多留一段时间。人民被他的卖国行为激怒了，发动政变，他被卫兵抓住投进了监狱。这时，希腊人选举了一位新的国王——杜卡斯。杜卡斯此人虽然品行恶劣，但是勇敢坚毅、精力充沛，非常适合临危受命。他登上皇位的第一件事就是将它的前任——年轻的阿历克塞处死。而又老又瞎的伊萨克·安格鲁斯对他根本构不成威胁。

君士坦丁堡改朝换代，可十字军还惦记着阿历克塞四世先前许诺的20万巨额军费，它们迟迟没有到位。于是，公元1204年早春，十字军决定攻打君士坦丁堡。十字军的统帅们对获胜有绝对的自信，甚至在战前，法国人和威尼斯人就商定好如何瓜分战利品。也正是这种自信让十字军最后取得胜利，因为希腊人实在是太胆怯和懦弱了。从军力对比来看，希腊人的部队是十字军的10倍，且粮草充



足，兵强马壮，却没能有效地抵挡十字军的进攻。而且，按说希腊人保卫自己的家园，更应该拿出十二分的斗志来作战，而他们却个个怕得要死。最后，十字军只损失了一少部分士兵就攻陷了君士坦丁堡，杜卡斯国王弃城而逃。十字军们砸开宝库的大门，发现了数不清的财宝。最后每个骑士分得20个银马克，每个仆人10个，每个弓箭手5个。无数珠宝、天鹅绒、丝绸、华丽的衣服、稀有的酒和水果，以及见都没见过的奇珍异宝都被抢走。他们把这些财宝变卖，换成钱分给每一个士兵。在抢劫过程中，有2000个希腊人被杀。若不是十字军忙着抢劫珍宝，恐怕被杀的居民会更多。人，作为被上帝创造出来的杰作，被乱军疯狂屠杀，但他们却精心地保护那些艺术珍品。他们为了一幅名画，就会杀死妇女和儿童；他们不舍得打坏一件雕塑珍品，却舍得杀死手无寸铁的老弱病残。许多带不走的艺术品都被破坏，价值连城的青铜塑像被砸碎当做废铜烂铁卖掉，精美的大理石雕像也被恶意损毁。

战利品瓜分完毕，接下来该选举由谁来统治这座城市了。最后，弗兰德斯伯爵鲍得温当选为新的国王。就这样，尽管这次十字军东征没有打到耶路撒冷，却意外地在君士坦丁堡建立起了一个法国王朝。不过，弗兰德斯伯爵鲍得温登基后不久就死掉了，他的王朝也在60年后灭亡了。

教皇英诺森三世对十字军第五次东征感到满意，但毕竟圣城没有得到解放。于是，他每到一处就宣扬：应该发动一次新的东征了。人们每年在春夏两季的时候，都会打着“解救巴勒斯坦的兄弟”的旗号前去耶路撒冷，但他们大多数其实是去朝拜的，并不是去攻打撒拉逊人的，这也被称为三月大转移或者圣约翰节大转移。1213年早春，在法国和德国出现了一支奇怪的十字军——他们都是由男孩和女孩组成，足足有3万人。他们其实是大城市里社会底层人家的孩子，从小生活在艰辛和邪恶的环境中，他们被两个僧侣诱骗，说是要送他们去叙利亚参加圣战，其实，他们最后被骗到运奴船上，被运到非洲海岸卖为奴隶。一批小孩在马赛登船出港，但船队在海上遇到飓风而失事，只有三艘安全地到达了非洲，在那里他们被卖做奴隶。除此以外都在意大利海岸失事沉没，船上人员无一生还。船上幸存的小孩则安全抵达非洲，被当奴隶养大以后再卖到非洲腹地。另一批孩子准备取道热那亚到马赛，但是好心的热那亚人担心他们误入歧途，把他们哄劝回到了自己的国家。



福勒在《圣战》这本历史小说中写道：“在以往的历次东征中，魔鬼吃了许多战士的血肉，但现在魔鬼对成人的肉厌倦了，他们想吃点小孩的肉换换口味。”就像美食家一样，羊肉吃腻了，就吃点小羊羔肉，换换口味！

据说，那两个邪恶的僧侣的话非常蛊惑人心。以至于这些孩子们都被骗得走火入魔，他们高喊着：“啊，耶稣基督！赐予我你的十字架吧！”他们受骗如此之深，连父亲的大骂、母亲的哀求也阻止不了他们参加十字军的心愿。这次奇怪的东征在史料中很少被提及，那两个僧侣的下场也不明确。但据说，他们的同谋者，两个马赛商人因参与拐卖孩子，最后被抓住处死，正义总算得到了伸张。

当时，教皇英诺森三世不知道小孩们参加了十字军是被人贩子诱骗所致，以为是他们自发参加圣战，就激动地断言道：“看！这些孩子比我们这些大人还清醒啊！”之后不久，他就给整个基督教世界的牧师们写了一封公开信，敦促他们发动一场新的东征。像往常一样，一些贵族报名参加了。为了扩大影响力，教皇英诺森三世在拉特朗召集动员会，会上，他宣布将亲自率领十字军。不料，随后的一场大病让他命归西天。这下，十字军彻底群龙无首。法国、英国和德国的重量级人物都没有来参加。最后，正好，匈牙利国王安德鲁愿意站出来，于是十字军就奉他为领袖，开始了东征。东征军先到达斯帕拉特罗，再乘船到塞浦路斯，又到了阿卡城。匈牙利国王这个人胆小如鼠，但好在十字军十分骁勇善战，最后打得撒拉逊人四散逃跑。十字军初战告捷后，又向塔巴山进军，那里是撒拉逊人新建成的一个据点。当匈牙利国王率军走到这个据点的时候，面对可以轻易拿下的据点，国王突然感到一种莫名的恐惧，随后他惊慌失措地逃回了阿卡，然后竟然放弃了唾手可得的胜利，撤兵回国了。

匈牙利国王临阵脱逃后，奥地利大公取代他统帅全军。他与其他统帅对局势作了分析，认为埃及与巴勒斯坦接壤，那里是撒拉逊人的军事重镇，撒拉逊人正是从埃及源源不断地调来军队。最后，大家决定用全部兵力攻打埃及最重要的城市之一——达米埃塔城。很快，十字军就攻下了一座堡垒，这座堡垒是通向达米埃塔城的门户。看到胜利在望，十字军开始提前庆祝胜利了。这时，他们得到消息：萨法丁去世了，他的帝国被两个儿子卡迈尔和克里丹分成了两半。其中叙利亚和巴勒斯坦归克里丹统治，而埃及则由卡迈尔掌管。卡迈尔在埃及并不得人心，埃及人甚至发动了一场叛乱来反抗他。摆在东征军面前的形势相当有利，如



果他们趁乱攻城的话，埃及一定可以拿下。东征军们过于乐观和窝里斗的弊病让他们没有抓住这个千载难逢的良机。结果，卡迈尔迅速镇压了叛乱，解除了后顾之忧，把埃及的大权牢牢掌握在自己手里。接下来，他与兄弟克里丹内外联手对付围城的十字军。于是在接下来的3个月时间内，土耳其人就与十字军展开了消耗战。由于十字军已将达米埃塔城团团包围，城里只能依靠外面援军投掷的给养来维持。但这依然是杯水车薪，以至于老鼠肉也必须要花大价钱来购买。一只死狗的价钱比平时一头活牛的价钱还贵。饥饿引发疾病流行，城市里的青壮年男子日益减少。

克里丹和卡迈尔知道这样下去，达米埃塔城迟早要被攻陷，于是他们就与十字军谈判，提出：如果十字军撤兵，整个巴勒斯坦都割让给十字军。这个条件对十字军来说非常划算。但是，当时有一个愚昧而且狂热的红衣主教叫做派拉吉斯，他对奥地利大公和法国、英国的统帅们说：不要接受克里丹和卡迈尔的条件，他们都是骗子，不会真的割让巴勒斯坦的。听信了他的蛊惑，东征军的统帅们决定，拒绝克里丹和卡迈尔的议和请求，将攻城战进行到底。经过一场恶战，十字军终于攻下了达米埃塔城，在饥饿和疾病的打击下，这座有7万人口的城市只剩下了3000人。

十字军进驻达米埃塔城后，也许是那里的气温太热让他们昏了头，或者其他什么原因，总之，他们开始不思进取，整天就是在城内吃喝玩乐。布里安的约翰由于自己妻子^①的原因，成为耶路撒冷城名义上的统治者。他对十字军统帅们不思进取、骄奢淫逸的现状感到十分失望，就率部退出了联军，回到了阿卡城。他一开了这个头，许多士兵也纷纷返回欧洲。只有红衣主教派拉吉斯坚守下来，他对继续进军兴趣高涨，并劝说布里安的约翰，请他消消气。约翰也回心转意了，就和他一起率领十字军出发进攻开罗。马上要到达开罗的时候，他们发现兵力不够，于是打算回来招募士兵。然而，这才发现后路被断了。原来，他们出发后，尼罗河一直在涨水，现在河水已经把他们返回达米埃塔的路切断了。无奈，他们只好厚着脸皮去找土耳其人，请他们重新缔结最初的那个合约。结果卡迈尔和克里丹兄弟居然答应了，就这样，达米埃塔被还给了兄弟俩。红衣主教撤回欧洲，约翰则退守阿卡城。本来这些十字军是来帮助他的，结果却让他丢掉了自己的王

^① 约翰的妻子玛丽是原来耶路撒冷城的女继承人，1210年，约翰与玛丽结婚，从而获得耶路撒冷的统治权。



国。第六次东征到此结束。

第七次东征还算成功。话说克里丹重新执掌叙利亚之后，由于政策开明，那里的基督教徒开始了和平的生活。但是布里安的约翰自从在第六次十字军东征时铩羽而归，丢掉了自己的王国后，就时刻想着如何复国。欧洲的教皇也想挑起欧亚的战争，从而扩大自己的实力。在诸多欧洲君主中，德国皇帝腓特烈二世是一个激进的人，他经常把率军保卫巴勒斯坦挂在嘴边。

为了促使他尽快出兵，约翰提出将自己的女儿、耶路撒冷王国的女继承人维奥朗特嫁给德国皇帝。腓特烈高兴地同意了。维奥朗特公主从阿卡城来到了罗马，与德国皇帝举行了盛大的婚礼。同时，约翰将自己的权力转交给了自己的女婿腓特烈二世，这样，腓特烈二世就等于成为耶路撒冷的新国王。他既有意愿，也有能力收复耶路撒冷，使自己成为名副其实的国王。6个月后，腓特烈二世召集了一支6万人的军队。与此同时，英格兰也组织起了一支6万人的远征军。其实，早在约翰没有将女儿嫁给德皇以前，他就曾经向英国的国王求助过，希望他们出兵，但是遭到了拒绝。现在，当腓特烈二世出现在欧洲政坛，并决定东征后，英国的贵族们也不甘示弱地主动参与了东征。

腓特烈的大军驻扎在布伦迪休，但是军队遭到了疾病的侵袭，所以迟迟没有动身。不巧在这个时候，皇后维奥朗特死于难产。此时约翰开始后悔自己把全部权力交给腓特烈二世了，因为腓特烈一点也不尊重他，再加上女儿死了，他和腓特烈之间的亲戚关系荡然无存了。于是，他就向罗马教皇请求，宣布废除自己以前的承诺，重新获得对耶路撒冷的所有权。教皇格列高里九世是个非常要面子，而且报复心强烈的人。以前腓特烈二世曾多次得罪过他，所以他一直对德皇怀恨在心。看到约翰的请求，他就支持约翰收回权力。腓特烈二世根本无视这两个人，依然我行我素。当士兵的疾病痊愈后，他就立即率军开向阿卡城。不幸的是，在路上，大军又因为疾病的侵袭不得不撤回奥特朗托港修整。此时，教皇格列高里看腓特烈二世不听自己号令，就以德皇进军不力为借口将他开除教籍。腓特烈二世对教皇的为难一笑置之，待军队修整完毕，就立即进军了。教皇格列高里于是派人到巴勒斯坦，宣布一道命令：任何信徒不得与腓特烈的十字军来往。教皇的阻挠恰恰是撒拉逊人最高兴看到的，因为这会极大地干扰东征。但腓特烈二世目标特别坚定，他不是为别人，而是为自己而战，因为他是耶路撒冷名义



上的王，现在他要亲自坐到那个王位上。当他到达阿卡城的时候，教皇的禁令起了作用，那里的基督教徒不敢接近他，不给他提供各种帮助。开始的时候，圣殿武士和慈善团及其他的骑士也很厌恶腓特烈二世的十字军，但是后来他们发现东征军对自己有很大帮助，于是，当腓特烈准备进攻耶路撒冷时，这些人都团结在腓特烈二世的周围了。

腓特烈二世在离开欧洲之前，曾经与卡迈尔苏丹进行过谈判。因为卡迈尔一直嫉妒他的兄弟克里丹，在谈判中他希望腓特烈二世能够帮助自己巩固在埃及的统治，作为交换，他愿意帮助腓特烈二世进攻耶路撒冷。就这样，二人达成了协议。但是，十字军还没到巴勒斯坦，克里丹就病故了，这下子卡迈尔大松了一口气。他就提议休战三年，然后直接将耶路撒冷让给十字军，不过前提条件是穆斯林可以自由出入耶路撒冷的清真寺。兵不血刃就可以得到耶路撒冷，这很有利，所以德皇欣然答应。但是巴勒斯坦城里心胸狭窄的基督徒认为对撒拉逊人太宽容了，既而他们开始质疑德皇到底有没有权利签订这样的条约。他们说德皇既然已经被开除教籍，就不能代表教民签这样的条约了。腓特烈可不管这些反对的声音，他执意前往耶路撒冷行加冕之礼。由于教皇的禁令，教堂都不对他敞开，也没有牧师肯为他主持加冕典礼。他打心里鄙视教皇的行径，他想，既然教会不为我加冕，那我就自己给自己加冕！在加冕典礼上，没有牧师，没有臣民，只有全副武装的士兵做观众，他双手从祭坛上捧起王冠，信心满满地戴在了自己的头上。

在耶路撒冷做了6个月的国王后，这里的基督徒对他的敌意让腓特烈二世受不了了。再加上有消息说约翰已和教皇格列高里联手，准备派兵去德国颠覆他的政权。德皇这次下了决心返回德国去处理内务。在离开耶路撒冷之前，他把那些胆敢蔑视他权威的人挨个惩罚了个遍，告诉他们究竟谁是这里的主人。然后，他就带着那些巴勒斯坦人在心底的咒骂回到了德国，回国后迅速击溃了教皇的军队。第七次东征到此结束。尽管遇到了重重困难，但这次对圣地作出的贡献要远大于以前的历次东征，因为他避免了战场上的交锋，而是用和约换回了耶路撒冷，这实在要得益于腓特烈的英勇和卡迈尔的慷慨。

腓特烈二世回国后，塞浦路斯皇后艾丽斯提出要做耶路撒冷的女王，但她没有得到耶路撒冷城中的大批武士的支持，最后她只好放弃了。尽管目前耶路撒冷



处在和平当中，但法国和英格兰的贵族和骑士们时刻觊觎着那里，他们已经在为第八次东征招兵买马了。另外，在巴勒斯坦也是纷争不断，圣城附近有许多穆斯林小国，他们由于没有参与停火协议，因此经常派兵对耶路撒冷进行劫掠。这些消息源源不断传到欧洲后，更促进了人们东征的决心。

欧洲人准备第八次东征的消息被卡迈尔得知后，他就在停火协议期满的那天进攻了耶路撒冷，将圣城的武士们击溃，然后占领了这里。与此同时，第八次东征的大军也在那瓦尔王（那瓦尔，位于法国西南部与西班牙北部的一个古国）、勃艮第公爵、布列塔尼伯爵和其他统帅的率领下出发了。当大军到达巴勒斯坦的时候，他们才得知耶路撒冷虽被占领，但卡迈尔已死。卡迈尔的国家被他的儿子们分裂成许多小国家了。敌人为了王位争斗，正是十字军的好机会，可是，他们仍然没有逃出“各自为战”这个历次十字军的宿命——每个统帅都不顾大局，我行我素。在这种情况下，各个部队不能很好地配合，在赢得战争后不能扩大战果，在失掉战争后不能避免损失。就这样，他们和撒拉逊人打了一段时间后，没占到任何便宜。后来，十字军与撒拉逊人在加沙（巴勒斯坦西南部一海港）展开了一场战斗，那瓦尔王遭到惨败，为求脱身，只好与敌军的首领卡拉克签订了一份非常吃亏的条约。

就在危难关头，英国方面来了一支援军。其首领是康瓦尔伯爵理查。他和狮心王理查同名，也拥有和狮心王一样的勇猛。这支军队士兵精锐，训练有素，随着他们的到来，形势开始有利于十字军了。这时，埃及的新苏丹正与大马士革的苏丹开战，他眼见十字军实力强大，不想腹背受敌，于是派人与康瓦尔伯爵理查谈判，提出归还俘虏，并且把圣地交给伯爵，换来与十字军的停战。理查一看对自己非常有利，就立即接受了这个协议。于是，理查兵不血刃就得到了耶路撒冷。缔结合约之后，埃及的苏丹可以放心地与大马士革的苏丹作战了，而康瓦尔伯爵也回到了欧洲。就这样，第八次东征结束了，这是结局最完美的一次东征。

看来基督教世界已经取得了完胜，基督教已经完全占领了耶路撒冷、的黎波里、安条克、埃德萨、阿卡城、雅法和几乎全部的犹太地区，再也无需发动圣战了。然而这时，发生了一个意想不到的灾难，令圣城耶路撒冷狼烟再起……

当时，在亚洲统治天下的是成吉思汗和他的继承者，他们的铁骑踏遍了一个又一个国家，所到之处，人人臣服。其中有一个叫克拉什米的王国，这个国家的



人凶悍、野蛮，但他们也不是蒙古骑兵的对手，被赶出了自己的家园。流亡的克拉什米人先是来到南亚，寻找安身立命之所，随后又流窜到埃及，准备在这里打下一块天下。埃及的苏丹知道不是这群野蛮人的对手，而且他们觊觎肥沃的尼罗河谷已久。于是，埃及苏丹遣使与克拉什米人的首领巴尔昆商谈，希望他们到巴勒斯坦安家，说那里比埃及还要丰饶。可巴勒斯坦的基督徒还蒙在鼓里，仿佛一夜之间，凶残野蛮的克拉什米人就闯进了他们的家园。无数基督徒被屠杀，房子被烧毁，连妇女、儿童和牧师都不放过，甚至连基督教圣人的陵墓也被刨开。著名的基督教遗迹被破坏殆尽，大约7000名居民逃出了耶路撒冷。克拉什米人就把十字军的旗帜挂在城头上，那些居民回头一看，以为是援军到来了，纷纷跑回城内，结果中了克拉什米人的诡计，被杀死在城下，尸堆成山，血流成河。

圣殿骑士、慈善团骑士和条顿骑士们把他们之间的仇怨放在一边，决定联合起来共同抵御这群凶恶的敌人。他们把幸存的战士聚集起来，以雅法城为据点，向埃米萨和大马士革的苏丹发出求救信号。不久，苏丹的盟军4000人赶到了雅法，尽管不多，但给了骑士们很大的激励。随后，雅法城的统帅瓦尔特率兵出城迎敌，但无奈克拉什米人实在是太凶狠了，战斗打了整整两天，苏丹的军队被打退，瓦尔特被俘。克拉什米人把瓦尔特吊在一个高大的十字架上，然后对雅法城的骑士们说，如果不投降，瓦尔特就被吊着直到他死。瓦尔特尽管很虚弱，但仍然冲守军叫喊不要听信克拉什米人的鬼话。但雅法城还是开城投降了，结果克拉什米人违背了诺言，对城里的人开始了大屠杀。最后，只幸存了16名慈善团骑士、33名圣殿骑士，还有3名条顿骑士。这些骑士和其他残兵逃回了阿卡城，克拉什米人控制了巴勒斯坦。

克拉什米人的凶残令叙利亚的苏丹感到不安，埃及的苏丹也为自己当初引狼入室感到后悔，于是他们开始联合埃米萨和大马士革苏丹们的力量，共同对付克拉什米人。克拉什米人再凶狠善战，他们的人数也只有两万，在三方大军的夹击下，以及各地揭竿而起的老百姓的联合攻击下，他们渐渐支撑不住了。后来，他们的首领巴尔昆被杀。5年之后，克拉什米人终于被彻底剿灭了。巴勒斯坦回到了穆斯林人的手中。

就在克拉什米人之乱发生前不久，在法国巴黎，有一天，国王路易九世在病中突然做了个梦。他梦到无数基督教徒与穆斯林人在耶路撒冷城前战斗，后来基



督徒被打败了，并被大批屠杀。不久，克拉什米人之乱就发生了，尤其是雅法大屠杀，令路易九世一下子就想起了那个梦境。他认为，这是上天对他的暗示，要求他高举十字架东征，解放圣墓。主意已定，他脱去紫色的王袍，换上了朴素的服装，俨然是一位朝圣者。教皇英诺森四世对他的义举非常支持，号召全欧洲的教士和平民都向法王学习，他还专门写信给英格兰的亨利三世，要他在自己的国家做动员。但人民的激情却不像前几次东征那样容易地被调动起来，因为发动东征就要增加税赋，所以人民打心底里厌恶东征。另外，从当时的舆论看，即使不参加东征也不是什么羞耻的事。法国当时有位有名的吟游诗人叫做卢特勃夫，他在一首诗里反映了一个十字军和一个没有参加东征的人之间的对话。在对话中，十字军极力劝说对方参加圣战，然而对方是这样回答的：

你的意思我清楚，

你让我，

马上离开家园，前往那个流血牺牲的地方，

但我连一块泥土都带不回。

妻子、孩子在家无助地哭泣，

我的房屋倒塌，田产荒芜，

只有狗守着残垣断壁。

我的朋友，我送你一句充满智慧的古老格言：

守护你正在拥有的东西，

这是比什么都重要的。

这反映了当时人民的心声。所以，我们也就不难理解，为什么路易九世的远征大军花了足足3年才召集齐。军队召集好以后，国王作为最高统帅扬帆出海前往塞浦路斯。国王的一个兄弟——普瓦蒂埃伯爵负责征召后续部队，在几个月后他也来到塞浦路斯与国王的大部队会师。这时，单是法国的十字军就达到了5万人。此外还有威廉·郎索德率领的英国军队。但这时军队里爆发了传染病，几百人病死，他们不得不在塞浦路斯驻扎下来。第二年春天，路易带领部队乘船前往埃及。可在海上遇到了猛烈的风暴，舰队被吹散了，路易九世手下只剩下了几千



人。尽管如此，他们仍然信心满满、气势逼人。当时，埃及苏丹梅立克·沙的军队占绝对数量的优势，而且还在岸边占据了有利地形，但路易九世的自信让他无视敌人的存在。他冲在队伍的最前方，从船上跳进水中，率领部队涉水登陆。人人都高喊着第一次东征的口号：“上帝万岁，上帝万岁！”土耳其人都被这阵势给吓到了。一支土耳其小队试图与十字军交火，可是十字军骑士上岸后，把巨大的盾牌深深地插在沙里，并把长矛矛头冲外，靠在上面。这样，就形成了一个铁刺猬般的盾墙，土耳其人竟然不敢接近，扭头就跑。这时，土耳其军中还出现了谣言，说他们的苏丹被杀死了，这下整个部队都溃败了。十字军几乎没废一兵一卒就占领了达米埃塔城。而且，先前被风暴吹散的船只也相继靠岸，路易九世此时的实力恐怕连埃及都可以征服。

由于他们一开始就赢得如此巨大的战果，统帅和士兵们都开始飘飘然了，他们变得放纵和骄奢。结果当队伍再度开拔前往开罗的时候，队伍已经变得非常懒散和松懈了。由于纵欲过度，再加上水土不服，疾病在军队中流行。在前往开罗的路途中，遇到了塔尼西安运河，由于撒拉逊人把唯一的通道控制住了，于是路易九世下令搭一座新的桥。然而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撒拉逊人向桥投掷了大量的希腊火^①，很快就把桥梁烧毁了。无奈，路易九世就想出了一个古老但有效的办法，他用钱贿赂了一个当地的农民，得知有一个河段水很浅可以涉水走过。然后，路易九世派阿杜瓦伯爵带领1400人从这里过河，而路易则率大部队继续和撒拉逊人纠缠。阿杜瓦伯爵的部队涉过运河后，击败了对岸的一小股敌军，但是他被胜利冲昏了头脑，乘胜追击，结果深入敌人腹地，遭到大批撒拉逊人的包围。尽管基督徒奋力拼杀，但寡不敌众，当路易赶来援救时，他带领的1400人只剩下300人，阿杜瓦伯爵也阵亡了。路易的军队继续与撒拉逊人激烈交战着，到了傍晚，十字军终于攻占了撒拉逊人的马索拉城。但是，撒拉逊人只不过是暂时撤退了，十字军统帅们相信，当他们再度卷土重来之日，可能就是十字军葬身于此之时。

于是，十字军开始向撒拉逊人求和。撒拉逊的苏丹说：要想求和可以，首先十字军要撤出达米埃塔，另外，路易要作为人质保证十字军的撤退得以落实。十字军当然不会答应苏丹的要求，开始强行撤军。可机动灵活的撒拉逊轻骑兵不

^① 希腊火：指拜占庭希腊人在海战中使用的一种触火即燃的武器，以及古代和中世纪在战争中使用的燃烧品。



断骚扰，让十字军的撤退十分缓慢。一些走散了的小股十字军被撒拉逊骑兵杀死，没有被杀的人则被病魔夺去了性命。路易九世本人也患了重病，与大部队失散了，他与他的贴身侍卫在大漠中迷了路，最后走到一个小村庄，他躺在一间小茅屋中，奄奄一息。后来，撒拉逊人找到了他并将他俘虏，不过撒拉逊人并没有为难他，而是对他进行了悉心的照料，最后，路易九世居然痊愈了。

撒拉逊人接下来就以路易九世作筹码，向十字军提出了赎金和割地的要求。其内容包括：十字军撤出达米埃塔，双方停战10年，十字军交付一万个金币作为赎金，只有做到这些，路易和其他俘虏才会被释放。就这样，路易退回到雅法城。在此后的两年里，他在巴勒斯坦教徒的支持下修建工事，在雅法城和赛撒里城修建了牢固的防线。然后，他才率领部队返回法国，他在圣战中并不是一个勇士，但他却作为一个圣人得到了人们的尊敬。

1250年，当路易九世刚到达埃及时，数万英国人也不甘示弱地决定参加圣战。要不是英王下了一道命令，封闭国内各个港口，禁止人们出海去埃及，恐怕这数万人就成为路易的追随者了。后来，路易的军队惨败，连路易本人都成了俘虏，英国人对东征的热情一下子降到冰点。此后，再也没有人谈论什么东征了。

路易九世国王被俘的消息一传到法国，举国震惊。有一个名叫西多的修士，他到各个农村去布道，说有一天圣母玛利亚出现在他的面前，命令他组建一支由农夫和牧民组织的军队，要求他们拿起武器，保卫基督。在他慷慨激昂的宣讲下，竟然有5万人追随在他的左右，也有历史学家认为有10万人。这帮人放弃了农田和草场，浩浩荡荡地行军。开始的时候，代替路易九世执掌国政的白朗克皇后很支持他们，但后来，这群乌合之众到处作乱，引起了政府的不满。最后他们被镇压了，有3000人被杀死，其余的都被遣散了。

路易九世与撒拉逊人缔结的十年停火协议于公元1264年到期。这时，路易九世想要解放巴勒斯坦的心又开始活动了。他的想法得到了教皇的鼓励，以及全欧洲王公贵族和骑士们的支持。1268年，英国王位的继承人爱德华宣布他将参加东征。教皇克莱蒙四世也向全欧洲的教士和俗人发出倡议，要他们以自己的劝说和金钱来支持这场伟大的事业。于是，人们纷纷捐出自己财产的十分之一或二十分之一，作为军资，支持东征。



但是几个头脑冷静的大臣纷纷劝谏路易，盲目用兵会让国家走向衰败。但路易一意孤行，根本听不进去。1270年春天，路易九世终于又召集了6万士兵，再度出海。由于海上恶劣的天气，他不得不在地中海中的萨丁尼亚岛上登陆。这时，路易想到非洲海岸的突尼斯国王曾经表示过支持基督徒，路易希望让他皈依基督教，这样在对埃及苏丹的征战中就能获得来自突尼斯的支援了。于是，路易决定不去阿卡城，而是直奔突尼斯。他梦想着能把突尼斯这个穆斯林国家变成基督教国家。然而，当他到达突尼斯海岸时，才发现突尼斯国王根本就无意皈依基督教，甚至想把他们赶走。好在法国兵在海岸修筑了一些工事，他们就依托这些工事把突尼斯士兵打得落花流水。但是军队中突然爆发了瘟疫，在敌人进攻和瘟疫流行的双重打击下，法国兵一个个地倒下了。路易本人也染上了疾病，几天后，他在迦太基死去，享年56岁。他的士兵和臣民们对他的死感到深深的悲痛。他拥有许多高贵、罕见的品质，他的一生在历史上写下了浓重的一笔，在他死后27年，他被罗马教廷追认为圣徒，赢得了“圣路易”的尊号。

路易的弟弟查尔斯是西西里的国王，在路易与突尼斯交战时，他已经率领大批援军从梅西那出发前去支援。当他还在路上的时候，路易就已经病死了，但他还没有得到这个消息。后来，他在迦太基附近登陆后，他的乐队一路奏乐。他上岸后才知道哥哥的死讯，顿时欢快的军乐变成了哀乐。他也在全体士兵面前留下了悲伤的泪水。随后，他与突尼斯签订了休战和约，法国和西西里的军队也分别撤军回国。

在英国，响应东征号召的人寥寥无几，最后只招募到1500人。但王位继承人爱德华还是带着这1500人从多佛出发前往布尔多。他一路追寻着法王路易的行军路线，希望能与他会师，但是最后到了突尼斯，看到的是路易的遗体。但是他并不肯放弃东征的愿望，他于第二年春天到达阿卡城。在那里，爱德华又吸纳了6000名精锐的武士。当时埃及的苏丹叫比巴斯，他正与邻国打仗，无暇顾及东征军。爱德华借机进军纳扎莱斯，并占领了那里。但是他的好运气就到此为止了，由于天气炎热，他病倒了，就在营帐中休养。一天，一个信使说有要事禀报，还要交给他一些重要文件。正当他接过文件时，这个信使突然抽出一把匕首，刺进了爱德华的胸膛。好在伤势不重，爱德华奋起反抗，最后竟然杀死了刺客。手下人闻声赶来，急忙对他采取救治。由于匕首有毒，军医为他清洁伤口。在传说



中，是伊丽奥诺拉王妃出于对他丈夫的深爱，冒着生命危险从爱德华的伤口里吸出了毒血。不过，老福勒说：“很遗憾，这个动人的故事是后人杜撰的。女人的舌头加上爱情的巨大力量，这是一剂良药，可惜当时并没有派上用场。”

爱德华捡回了一条命，他怀疑刺客是埃及苏丹派来的，他的怀疑有一些道理，但已死无对证。幕后主使永远是个谜。爱德华伤愈后，准备进兵埃及。埃及苏丹由于在和邻国作战，要与十字军讲和。但是，苏丹的弱点被爱德华看出，爱德华更不会接受议和的请求了。但就在此时，爱德华的父亲亨利三世去世的消息传到巴勒斯坦，为了回国继承王位，他同意与埃及苏丹讲和。和约规定：基督徒在巴勒斯坦的财产应被保护，停战十年。然后爱德华撤兵，就这样，最后一次东征宣告结束。

这以后，圣地巴勒斯坦太平了好一阵子。不过随着时间的推移，基督徒忘却了过去遭受的苦难，也忘记了四周还有许多觊觎他们土地的邻居。一天，他们首先破坏了停火协定，在玛加特城附近抢劫了一些埃及商人。作为报复，埃及苏丹立即派兵占领了玛加特。逐渐地，的黎波里和其他城市纷纷陷落，最后，基督徒只有阿卡城硕果仅存了。

埃及苏丹开始进攻阿卡城。城里的圣殿武士们一方面向欧洲发去求援书信，另一方面准备殊死抵抗。但是，求援信都石沉大海，在数倍于自己兵力的敌人面前，抵抗也无济于事。最后，圣殿武士的首领身受一百多处重伤，战死沙场。只有7位圣殿武士和7位慈善团武士幸存下来。最后，穆斯林在城中放了一把火，宣告基督徒在巴勒斯坦的统治永远结束了。

阿卡城陷落的消息传到欧洲后，在教士阶层引起了轩然大波。他们再次鼓动人们发动圣战，但公众们已经远没有先辈们那么狂热了。尽管不时有人宣称要参加圣战，尽管不时还能听到一两位国王不咸不淡地宣布赞成东征，但是这样的话题一被提起就无人响应，最后，也再没人提圣战这回事了。

10次圣战给欧洲带来了什么呢？欧洲损失了无数财富，200万人死于非命，只不过换来基督教统治了巴勒斯坦大约100年！即使基督教世界能一直统治那里到今天，那付出的代价也太惨重了。尽管十字军无比疯狂、愚蠢透顶，但他们也有积极的一面。在东征过程中，他们接触到了亚洲先进的文明，封建主们比以前文明了许多，人民也得到了一点权利。国王与本国的贵族不再对立，有时候还会颁布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一些积极的法律。从东征的惨痛教训中，人们看清了罗马教廷的本质，这为以后的宗教改革打下了基础。人们把当年发动东征的狂热劲头用在了创造文明上面，为欧洲的国家、人民创造了完美的幸福生活。



第
九
章

邪恶大行其道，

连上帝也掩面叹息，

这场瘟疫遮天蔽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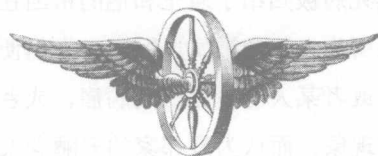
侵染人们内心世界。

使人们相互残杀，

这都是愚昧无知的过错！

——斯宾塞《缪斯的眼泪》

“女巫”奇冤



群众们：绞死她！打她！杀了她！

法官：我要主持正义！不允许使用暴力！

索耶大妈：你们这群流氓恶棍，残忍的刽子手！为什么折磨我！我身犯何罪？

法官：天哪！告密者，你是他的邻居，为什么要虐待一个老妇人？

告密者：她不是人！她是来自阴间的母猫，是一个女巫！为了揭穿她的身份，我们把她的茅草屋烧了，她却好像魔鬼一样冲向我们！

——福德《艾德蒙顿的女巫》

人们深深相信，灵魂离开肉体之后，在某种条件下还可以重返人世，因此，对长生不老的追求成为一代代先人们的终极愿望。即使在基督教出现以前，人类的内心深处都渴望有来生的存在，并且我们觉得今生所做的任何事，在来生中都会得到回报。

但在人类早期的未开化的年代，人们对来生的追求使得一系列迷信产生，这些迷信成为恐怖和苦难的源泉，流出的是鲜血。在欧洲，长达250年内，人们始终认为：那些离开肉体的灵魂不仅能够重返人间，显灵作祟，甚至还能召唤恶魔来祸害生者。

当时的欧洲，黑死病肆虐。从王公贵族到贫民百姓都难逃病魔，由于愚昧无知和缺乏安全感，黑死病被归结于魔王和他的帮凶在搞鬼。当时出现的任何天灾人祸，都归咎于女巫所为。谷仓被暴风掀翻，人们便认为这是有人在使用巫术作祟；牛羊死于疾病，或者某人的身体出现病痛，或者他的亲人患病而死——人们不把这些看做是自然现象，而认为是邻家的丑陋老太婆施用了魔法。如果这个老



太婆行为再古怪一些，那毫无疑问，她将被众口一词地断定为女巫。“女巫”二字在欧洲家喻户晓，法国、意大利、德国、英格兰、苏格兰及遥远的北部地区都有这个词语的影子，甚至还一度成为人们谈论的热门话题。当时在各国法庭上，巫术案的比例最大，很难找到其他案件的记录。成千上万的人不幸被荒诞地指认为巫婆，然后被处死。在德国，每年平均有600人被诬为女巫而被处死。也就是说，如果不把周日计算在内的话——因为周日刑场休息——那么平均每天要有两人被处死。

从古到今，人们都希望能与神灵交流，期望从神那里得到关于未来的信息。在摩西时代，就出现了江湖骗子，他们诈称自己拥有神赐的力量，这亵渎了上帝的尊严。因而，摩西才按照神的旨意颁布了法律，惩治这些骗子。因此，摩西戒律中有这样一句话：“你要把巫婆斩草除根！”可惜，人们把这句经文误读了，结果很多原本善良的人也变得残暴起来。这些人们很迷信，如果说以前他们还只是温和地迷信，那么现在，他们的迷信就会促使他们作出一些暴力的行为——对女巫的疯狂迫害。根据最权威人士的研究，这个后来被译作“venefica”和“witch”的希伯来词汇意思是投毒者、女预言家、使用符咒者或占卜家的意思。在现代，“女巫”这个词则有了更新的含义，除了能预测未来外，她还能通过法术来伤害人的生命、身体，破坏财产等等。要想学会这种法术，女巫或男巫必须与魔鬼签订一个契约，把自己不朽的灵魂出卖给魔鬼，并用自己的鲜血在上面签字。根据契约规定，签约人不能接受洗礼，而且契约一旦签订就永远不能更改。

世界上有许多奇怪的自然现象甚至连当今的科学和哲学都无法解释，就更不用说古代的科学知识匮乏的人们了。那时的人们经常把无法解释的现象归因到一些神秘力量上。而在科学发达的今天，即使是小孩子也能理解古代那些智者都想不明白的现象，比如，连小学生都知道，为什么站在山顶仰望天空，有时候能看到三四个太阳同时挂在天空；为什么人的影子能产生重影、变形，甚至变得异常巨大。

我们知道，在人们生病的时候，头脑会产生幻觉；忧郁症患者的眼前会出现幻视；甚至当别人强烈地暗示他是个茶壶，他真的就觉得自己是个茶壶；这些奇怪的现象，在当今科学的帮助下，都一一揭开答案。如果在现在，一个人把自己想象成一匹狼，那么他一定会被送到精神病院接受治疗，但是在过去，他若是这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么想，一定会被送到火刑柱上烧死——火刑是对付女巫的常用方法。过去，人们普遍认为大地、空气和海洋都是具有灵性的，但是现在科学观点认为这纯粹是无稽之谈。

在中世纪，人们心目中的魔鬼形象是这样的：它身体庞大、畸形、浑身多毛，头上长着犄角，身后拖着一条尾巴，长着一对偶蹄和一对龙的翅膀。在僧侣演出的“奇迹剧”和“神秘的宗教仪式”中，魔王就是这副扮相。魔王在剧中就好像一个小丑的角色，被人捉弄来捉弄去。在剧中，魔王被圣人用棍棒痛打，凄厉地嚎叫着逃开，或者被一名力大无穷的天神击败，人们看到这些觉得非常开心。传说中的圣敦斯坦喜欢用一把烧红的火钳夹住魔王的鼻子，直到“魔王的嚎叫声回荡在岩石和远处的幽谷间”。

在戏剧中，有些圣人向魔王的脸上吐口水，使魔王非常恼怒；还有的圣人则把魔王的尾巴一节节剥掉，但魔王的尾巴总会再生，人们看了这样的情节十分开心，这就是所谓的“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因为人们忘不了魔王对他们和祖先们曾经用过的诡计。人们认为魔王害人的时候，用他那看不见的尾巴拦住人们的去路，在人走过时，他尾巴猛地一扫，把人绊个跟头。人们认为，魔王嗜好饮酒，喝醉之后就呼风唤雨，搞得山崩地裂，把丰收的农田和整齐的房屋都破坏掉。人们还相信，在冬夜里，魔王常常向人们的脸上吐口水取乐，而人们却看不见它。魔王会乔装来到饭店，点上一大桌好酒好菜，然后付给老板金子，第二天这些金子都变成了碎石头。有时，他还会变成一只公鸭，常常藏在芦苇丛中，那些疲惫的行人经过时他就发出恐怖的嘎嘎声，把行人吓破了胆。彭斯描写“魔王”的诗句把当时人们对魔王的看法表达得淋漓尽致：

在一个寒冷、多风的冬天夜晚，

微弱星光如鬼火闪耀。

你出现在湖边芦苇丛，

吓得我魂飞魄散。

你这魔鬼，像一丛干枯的灌木在摇晃，

带来呼啸的北风在我耳边嚎叫。



我挥动着手中的竹竿，
拨开芦苇丛寻找前行的方向。
你突然发出嘎嘎大叫，
让我根根汗毛竖立！

在种种关于魔王的传说中，魔王总是被刻画成一个相貌恐怖、邪恶无比、经常出来害人的怪物，它想出各种奇怪的诡计戏耍可怜的人们。第一位成功地描写魔王的人应该是弥尔顿。在他的笔下，魔王带有一种不怒自威的霸气，因此，读他的作品中的魔王，人们会由衷地感到恐怖。而在弥尔顿之前的作者们却不是这样，他们的作品中的魔王只是给人荒诞怪异的感觉。而那些表演魔王的僧侣们就更不是好演员了，他们的本意是想把魔王塑造得阴森恐怖，但他们表演的魔王撒旦非但不威风，反倒滑稽可笑，它整日琢磨一些阴谋诡计来坑人，却屡屡失败。但是一位现代作家辩证地指出：尽管这些反映魔王的戏剧夸张怪诞，但也有严肃的成分。试想：一个被印度土著顶礼膜拜的神像，当人们把它搬到文明社会，放在博物馆宽敞明亮的大厅展出时，人们大多只会注意它的雕刻工艺、艺术风格，或者它的表情如此滑稽可笑；但如果把它放回神庙里祭坛上，当它被阴森恐怖的黑影所笼罩的时候，人们再注视着他，也就好像回到了历史当中，仿佛看到无数人被当做祭品杀死在它的面前，仿佛看到无数人死在因它而起的战争中。这时候，人们恐怕再无心去欣赏它的雕刻工艺或者觉得它滑稽可笑了，取而代之的是发自心底的恐惧和厌恶。所以，现代的人当听到过去对迷信的种种疯狂行为后总觉得匪夷所思，但当我们翻开历史的书页，看到这些真真切切发生的事实以后，我们才会觉得，原来人们对巫术的误解一直很深，而且对那些被认为是巫婆的人犯下了多么残忍的罪行！由于对巫术的误解和迷信，最理智、最善良的人在杀起巫婆的时候都毫不手软，那些博学多才之士和柔弱的女子，只要被扣上巫师或者巫婆的帽子，他们的结局只能是火刑柱和绞刑架。现代人看到这些故事，一定会非常困惑：如此荒诞的事情怎么会发生在万物之灵的人类身上？随后人们会为这种对巫术仇视的迷信行为波及范围之广、持续时间之长而深深惭愧。

当时的欧洲，战争连续不断，民不聊生，种种奇谈怪论也开始滋生并蔓延。社会上专门出现了一种叫做“巫婆猎手”的行当，马修·霍普金斯是这个行当中的



领军人物。1644年，这个住在艾塞克斯的曼宁特里镇的无耻的家伙一下子出了名，因为他宣称在几个不幸的女巫身上发现了魔王的记号。由于他栽赃陷害的手段非常高明，因此人们普遍认为那些女人真是女巫，他真的具有捉巫能力，对他推崇备至。他也经常推陈出新，想出一些新的捉巫招数，他称呼女巫为“牲畜”，也许在他眼里，捉拿女巫就像捉一只牲畜一样易如反掌。曾经有一段时间，只要听说艾塞克斯什么地方有女巫，马修·霍普金斯必然会赶到现场，然后凭着他所谓的“捉巫经验”，帮助当地的法官捉拿女巫。为了猎捕女巫，他的足迹遍及诺福克、艾塞克斯、汉汀顿和索塞克斯等地。在一年内，通过他的手，有60个无辜的人被当成女巫绑在火刑柱上活活烧死。这些无辜的生命换来了他的更多声望，他的名头越来越响亮，人们尊敬地叫他“捉巫将军”。

怎样知道一个人是不是女巫呢？他经常采用的方法是“水裁法”。“水裁法”是一种当时非常通行的裁决方法，连詹姆士国王在他的《论对魔鬼的信仰》一文中都对这种方法相当推崇。这种方法是这样的：把被怀疑是女巫的人的手脚交叉捆绑，把她右手的大拇指和左脚的脚趾绑在一起，另外一只手也是如法炮制。然后用床单或毯子把她们包裹起来，丢进池塘或河流中。如果她沉下去淹死了，证明她不是女巫，她的亲友也可以欣慰了；如果她漂在水面不沉下去，她就被认定是女巫而被烧死。根据物理学的原理，如果把裹起来的人轻轻放在水面上，那么她多半不会沉下去。看来马修·霍普金斯也深谙这个原理，所以经过他来验证的嫌疑人，绝大多数人最后都被裁决为女巫，含冤而死。

另一种裁决方法是让嫌疑人背诵主祷文和上帝的教义，完全正确地背下来便罢，但凡她们在背诵时漏掉哪怕一个字，或者稍微有点磕磕巴巴，当场就被判定为女巫。而在那种审讯的环境下，受审者无比惊恐和紧张，冗长的教义怎么可能做到一字不漏或连贯流利呢？因此，没有一个嫌疑人成功通过裁决。当时人们认为，由于女巫的心并不非常人，所以她们一生中不超过三次哭泣，即使哭泣，眼泪也只从左眼流出。当很多无辜的人被诬陷为女巫时，她们面对不白之冤和非人的折磨毫不畏惧，但是这种坚强毅力的体现反倒给了那些折磨者以口实，认为她们是铁石心肠，于是更进一步证实了对她们的诬陷。

还有一些地方采用《圣经》作为裁决方法。他们让嫌疑人站在天平的一端，把《圣经》放在天平的另一端，如果嫌疑人比《圣经》重，她就被认为无罪，当场释



放。这种方式还是比较厚道的。不过马修·霍普金斯最偏爱的方式还是用针刺裁决法和水裁法。

出了名后的霍普金斯成了一个专职女巫猎手，各地的居民花大钱请他前去捉女巫，他还雇用了两名助手，每到一地必定下榻在当地最豪华的客栈，当然旅费都不用他自己掏腰包。邀请他前去的城镇支付给他20先令的食宿费和旅费，即使找不到女巫，这笔钱也是必付的。如果他抓住了女巫，那么还要另外支付给他20先令的“捉巫费”。这个伤天害理的行当他做了三年之久，赚了大把钱财，也让他变得狂傲自负、贪婪无比。因此他也得罪了不少人。汉汀顿郡豪顿镇有一位牧师名叫高尔，他写了一本小册子，批评霍普金斯自负狂妄的行为，并指控他滥杀无辜，已经成为社会一大毒瘤。霍普金斯就给豪顿镇的官员写了一封措辞傲慢无理的信，在信中他写道：“我非常想去拜访豪顿镇，不过听说你们那里有一个高尔先生，看起来他对巫师很仁慈啊。如果你们那里的高尔这类人不管住自己的嘴巴，那我就从此封杀你们小镇，再也不去帮助你们捉巫了。我只帮助尊敬我的人。”不过豪顿镇的官员并没有把霍普金斯的话放在心上，因为他们已经把这个靠欺诈混饭吃的人看穿了。

高尔先生在他的小册子中还揭发了霍普金斯用来敛财的方式，这种裁决方法比水裁法还要残忍百倍。有嫌疑的女巫被他带到一间屋子里，强迫她坐在屋子中的椅子或桌子上，同时双腿交叉，或者以另外一种非常难受的姿势坐着。如果女巫不老实，他们就用绳索把她捆起来。然后，把她反锁在屋子里，不给她食物和水，外面派专人24小时看守。霍普金斯说，在24小时之内，她养的妖怪必定会变成黄蜂、飞蛾、苍蝇或其他昆虫的样子，飞进屋子里吸她的血。为了诱杀这些妖怪，要故意在门上或者窗户上钻一个小洞，让它们飞进来，然后予以捕杀。因此只要屋子里见到任何飞虫，就要杀死，同时也就证明这些飞虫是女巫饲养的妖怪，因此女巫也难逃一死。在农村的夏天，屋子里飞进去个把苍蝇、蜜蜂很正常，所以参与测试的女人最终一定会被扣上“女巫”的帽子。每这样杀死一个女巫，霍普金斯就净赚20先令。曾经有一位老妇人，被他诬陷为女巫，开始的时候老妇人不承认，他就用这个方法反复折磨。最后老妇人承认自己养了4只妖怪，还有名有姓，分别叫“艾利马扎”、“派瓦奇特”、“佩克”以及“格利泽尔·格里迪古特”——因为在受刑时，有4只苍蝇出现在她的屋子里。



多行不义必自毙，最后这个伤天害理的骗子终于自食其果。由于高尔先生对他的丑行不断揭露，再加上他过于贪婪和狂妄了，把各地地方官员都得罪了个遍。百姓们也开始认识到，在他的诡计迫害下，即使最善良的人也难免被迫害而死。有一次，他到沙福克的一个小村庄，结果遭到仇恨他的村民的攻击，人们把他抓起来，说他本人就是一个巫师。说他从魔王那里得到了一个花名册，在这个花名册里，撒旦记载了英格兰全体女巫的名字。否则他怎么抓起女巫来一抓一个准儿呢？现在的霍普金斯真是百口莫辩。百姓们还说：“你抓女巫，并不是借助了上帝的力量，而正好相反，你借助了撒旦的花名册，说明你就是撒旦一党。”他拼命抵赖，甚至承认自己先前是骗人的，但这也没有用。村民们用霍普金斯最擅长的水裁法对他进行裁决，于是他被捆绑起来，用毯子包裹着扔进池塘里。有人说他沉入水底淹死了，也有人说他浮了上来，结果被村民捞起来以巫师的罪名处死。不管怎么说，他最终是罪有应得，而且很有可能是被愤怒的村民处死的。巴特勒在作品《哈迪布拉斯》中，描述了这个恶贯满盈的家伙的一生：

我们爱民如子的议会，

给魔鬼派去一名帮凶，

赋予它十足的权利，

让他揪出所有的女巫。

他在短短的一年间，

一个郡里就绞死60个女巫。

一些只是因为浮在水上，

还有一些也只是因坐不住板凳，

他看到家禽家畜暴病而死，

他就妄猜这是妖法所致，

难道这样就要被活活烧死？

或者被送上可怕的绞架？

最终他被证明自己就是个巫师，

被丢进池塘活活淹死。



在苏格兰，也有专门的抓捕女巫的行当，人们管这种人叫做“大众刺巫者”。

他们的盈利模式和霍普金斯一样，只要揪出一个女巫就得到一笔钱。1646年，一个叫珍妮特·彼斯顿的女人被诬陷为女巫，并被送上法庭审判。为了让犯人认罪，达尔开斯的地方官员专门请来了一个叫金凯德的“大众刺巫者”用针来扎她。据说，只要针扎在身上不疼痛不出血，就说明那个部位有魔王留下的印记。金凯德就用一根长达3英寸的针残忍地刺遍了那个不幸女人的全身，然后找到两处“魔王的印记”，因为那两个部位被针刺的时候她没有感觉，而且也不见出血。再问她被刺在什么部位，她也说不出来。最后就凭这个把她定了罪。后来，“大众刺巫者”的数量不断增加，最后终于成为社会一害。连法官也不愿采信他们提供的证据了。1678年，一位诚实的妇女向苏格兰的枢密院申诉，声称自己被一个卑鄙的“大众刺巫者”诬陷了，经过枢密院的调查，最后为那个妇女平了反，“大众刺巫者”也被定性为骗子。

但可惜，这个裁决来得太晚了，已经有上千无辜的人被刺死或被处死了。为什么“大众刺巫者”能够横行这么久，为害这么多人？英格兰和苏格兰的议会难辞其咎，正是他们赋予了这些刺巫者某些权利，才使得法官和牧师采信他们的证据。其实，前面提到的马修·霍普金斯不仅擅用水裁法，也是一个刺巫高手。1646年，就有一位可怜的老人死在了霍普金斯的手里。这位古稀老人叫路易斯，他是一位牧师，在沙福克的弗林汉姆当了50多年的教区长，深受教民们爱戴。后来，有人站出来诬陷他是个巫师。由于路易斯先生是一个保皇派，所以很少有人同情他。甚至在他兢兢业业地服务了50年的教区的人们，一听他是巫师，也个个落井下石地指控他。马修·霍普金斯赶到之后，用各种方法逼他认罪，也许路易斯上了年纪脑筋糊涂了，或者是霍普金斯的逼供手段太过歹毒，最后他坦白自己是一名巫师。还说自己养了两只妖怪，他在妖怪的指使下做了不少坏事。比如有一次他在海边看到远处有一艘船，其中一个妖怪让他诅咒那条船马上沉没。他照做了，于是那船眼瞅着就沉没了。法官凭借他的口供定了他死罪。这时，他突然好像清醒过来，推翻了以前的供词，当庭与霍普金斯对质起来，把霍普金斯驳斥得哑口无言。但最后老人还是被押赴刑场。在出发前，他请求教会主持他的葬礼，但这一要求也被拒绝了。最后，他只好在前往刑场的路上凭借记忆，自己为自己默诵了葬礼祷告词。



苏格兰一位可怜的妇女更是“人在家中坐，祸从天上来”。一个叫约翰·贝思的“大众刺巫者”向法院举报，说他走路走到这个妇女家门口时，听见她在和魔王对话。妇女解释说：“因为丈夫常年在外，我感到寂寞，就经常自己和自己说话解解闷。”几名邻居也出来证实她的话。但是刺巫者发誓说：“只有女巫才喜欢自言自语！”后来又用针刺法来验证，结果在女人的身上也找到了所谓的“魔鬼印记”。愚蠢的法官竟然根据这些证词给她定了罪，最后她惨遭烧死。

不过，后来人们逐渐认清了“刺巫者”的真面目，他们的证据也不那么可信了。于是从1652年到1682年间，被裁定有罪的案件数量逐年减少，很多人甚至被当庭释放。要是以前，谁敢认为巫术不存在或者帮巫师说话，一定也会招来杀身之祸，但现在环境宽松多了。一些边远的农村地区，尽管那里的法院有时候还会愚昧地将人处死，但法官也人性了许多，他们经常提醒陪审团从理性的角度出发。社会上还涌现了一批知识分子，尽管他们的数量很少，但他们对巫术是否真的存在表示怀疑——虽然他们还不敢直接断然地否定巫术的存在。这些知识分子就成为后来的无神论者。为了宣传无神论，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知识渊博的约瑟夫·格兰威尔牧师写了著名作品《无神论者的胜利》和《论联系》。前一部书对巫术问题进行了哲学探索，探讨所谓“魔王的力量”是否存在；后一部书包含了他对许多所谓“巫术”本质的探索，现实生活中的案例。

尽管科学的发展有助于消除迷信，但是这种进步来得太缓慢了，很多人都在这期间含冤死去。马修·希尔爵士非常受人拥戴，但是他的手上也沾过无辜者的鲜血。1664年，在圣·爱德蒙德斯布雷，他以一种非常荒唐可笑的理由把两位妇女处以火刑。这两位老妇人分别叫阿米·杜尼和罗斯·库仑德，她们虽然相貌丑陋，但人并不坏。可是，以貌取人的邻居们说她们天生一副巫婆相。她们有一次去商店买鲱鱼，鱼店老板因为她们丑陋就不卖给她们。她们与老板发生了口角。说来也巧，事发之后，老板的女儿就得了癫痫病。人们便认为女孩中了那两个老太婆的邪术。为了取证，人们用围巾蒙住小女孩的双眼，然后命令那两位老妇触摸她，结果手刚一摸到女孩的皮肤，她的癫痫病就发作了。于是，这两位老太婆被投入了监牢。后来又有一个不相干的人触摸了小女孩一下，也许小女孩产生了心理暗示，以为巫婆又来了，结果癫痫病又被吓得发作了。这个证据本来可以替那两个老妇脱罪，可惜法官没有采信。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 可怕的错觉

别针！然后，癫痫病再度发作。孩子们在病中喃喃地喊着阿米和罗斯的名字，说她们又来吓唬人了。然后又说看见有一种好像老鼠模样的东西在屋里飞，大女儿抓住了一只丢进火炉，炉子里发出了老鼠惨叫的声音。还有一次，小女儿在院子里玩耍，一只好像蜜蜂的东西似乎千方百计要飞进她的嘴里，她尖叫着跑回家，刚进屋就栽倒在地——癫痫病又发作了，这次她呕吐出一枚大钉子。事后，我问她这枚钉子是从哪里来的，她回答说：“蜜蜂叼着钉子，硬塞进我的嘴里。”大女儿也曾经和我说过，苍蝇叼来别针，扔进她的嘴里，所以才吐出别针。还有一次，大女儿说有一只老鼠钻进桌子底下了，然后她也爬到桌子底下，后来我听到她说：“抓住了！”然后好像把什么东西用围裙裹住了。然后她跑向火炉把围裙里的东西丢进火里。这时，我看到火炉闪起一股亮光。但是，其实大女儿手里什么都没有，根本没有什么老鼠。还有一次，大女儿突然得了失语症，但别的方面并无异常。她在屋里边跑边“嘘！嘘！”地叫，仿佛在驱赶家禽，但我在屋子里什么都没看见。最后，大女儿好像一把抓住了什么东西，丢进了火里。后来，当她能说话的时候，我问她当时看见了什么，她说看见了一只鸭子。还有一次，小女儿癫痫病发作了，事后她说阿米·杜尼想要把她淹死，或割断她的喉咙。还有一次，她们俩都哭着喊阿米和罗斯的名字，说：“你们为什么不亲自动手？为什么派你们的妖怪害我们！”

著名的马修·希尔爵士是《世俗的谬误》一书的作者，他也作为证人在法庭上发言。陪审团问，你怎么看待鱼店老板和他的女儿们的遭遇？他说：显而易见，孩子们被邪术所害。前不久在丹麦发现的女巫也是同样手法，把别针、针和钉子塞进受害人的肚子里。他认为，在这些案件中，魔王通过激发受害人患病的幻想，然后让她们产生患病的痛苦；有时候，魔王也利用受害人身上已有的疾病，通过魔法或女巫的邪术，把疾病严重化，使疾病发作起来更为猛烈。

马修·希尔爵士谈完自己的看法后，他对陪审团说：“为了避免误判，我希望陪审团成员调查两件事：第一，这些孩子是否真的中邪；第二，这两位妇女是否真的对她们施展了邪术。我本人对女巫的存在坚信不疑。首先，《圣经》里证实了女巫的存在。其次，各个国家，包括我们国家都制定了抵制巫术的法律，这就意味着人们普遍相信巫术的存在。因此，大家在作出判决前，一定要对证据进行严格审核，因为我们不能错杀一个好人，更不能姑息一个恶人！但愿上帝在这个时



刻指引我们走向正确的方向！”

然后，休庭了大约半小时。重新开庭后，陪审团宣布犯罪嫌疑人的13条罪状，被判处死刑。第二天，鱼店老板带着两个女儿来看马修·希尔爵士。这两个女孩都痊愈了。爵士好奇地问什么时候痊愈的，鱼店老板回答说：“昨天，就在那两个妇人被判死刑半小时后，我的两个女儿的病一下子就好了。”

在大法官霍尔特任职的1694年至1701年间，他一共主持了11次巫术案件的审理。这11次案件的证词和鱼店老板女儿的案件类似，但是霍尔特却没有草率判决。他引导陪审团以常识的观点来看待这些证词，最后，这些无辜的人都被无罪释放。因为这个时候，整个国家普遍认为：因为这些荒谬的指控，已经有够多的人枉死了，因此不能再草率定案了。尽管在边远地区，还时而发生一些迫害女巫的案件，但这些案件不会草草判决，而是引起社会的很大关注。因此，这类迫害事件越来越少了。

1711年，大法官鲍威尔审理了一宗巫术案。在这宗案子里，那些证词同前文的案例中的证词一样荒唐可笑、前后矛盾，并且开明的法官也尽力引导陪审团成员作出客观公正的判断，但陪审团还是一致认为被告有罪。被告是一个名叫珍妮·温汗姆的妇女，但附近的人们都叫她“沃克恩的女巫”。起诉她的是两个女子，分别叫桑恩和斯基特，声称温汗姆施展巫术害她们。一个名叫阿瑟·乔西的证人也宣誓作证说：“我亲眼看到，桑恩好几次病情发作，浑身抽搐，人事不省。除非为她做了祷告或珍妮·温汗姆来到她家，她才能恢复。后来我怀疑温汗姆是女巫，我用针扎她的胳膊，一滴血都不出。而且我还亲眼看见温汗姆在没人的地方呕吐别针，而当时她衣服上和手上都没有别针，那这些别针还能从哪儿来呢？她本人一定是女巫。”说完，阿瑟·乔西还表示自己偷偷藏了几根她吐出来的别针，愿意当堂出示。不过大法官鲍威尔告诉他没有必要，这些别针不能作为充分的证据证明是嫌疑人吐出来的。

另一个叫弗朗西斯·布拉吉的证人走上法庭，他作证说：“我在受害人桑恩的枕头里发现了一些奇怪的饼，那是用施了巫术的羽毛做成的，我就拿起两个仔细端详，它们都是圆形的，比5先令的硬币稍微大一圈。这种小饼由一排小羽毛呈放射状排列，羽毛根朝里。每只小饼都由30根羽毛构成，后来我试图拨下几根羽



毛，可是这些羽毛是由一种类似胶一样的物质粘在一起的，要很用力才能拔下。拔下一根羽毛后，我发现里面有一些很短的、灰黑色的毛，我敢打赌那是猫毛。”这个证人还说：珍尼·温汗姆曾经告诉他，是她给受害人的枕头施了巫术，她修习巫术已有16年历史了。

这时，大法官鲍威尔打断他说：“把那些施了巫术的羽毛拿上来给我看看。”那个证人说：这些奇怪的羽毛一根都没有留下。法官问证人为什么不留下证据？证人告诉他：为了解除受害人中的邪术，那些羽毛都被烧掉了。

第三个上堂作证的人叫托马斯·爱尔兰，他说：“有好几次深夜，我听见自己家附近有猫叫。我就出门驱赶那些吵人的猫，结果发现它们都逃进了珍尼·温汗姆的小屋。而且，非常诡异的是，其中有一只猫的脸竟然和珍尼·温汗姆非常接近！”另一个叫巴维尔的证人证明：他也看见过一只长着和珍尼·温汗姆一样面孔的猫。那是在桑恩的房间里，当时有几只猫在地上，其中就有这只猫。这个人还想滔滔不绝地继续说下去，被法官不耐烦地打断了，他说，这种故事他听够了。

轮到珍尼·温汗姆为自己辩护了，她非常惊恐，只是反复地说自己是无辜的，别的什么都说不出来了。大法官鲍威尔作总结陈辞后，就让陪审团来根据各人的证言，对嫌疑人作出判决。经过长时间的辩论，最后陪审员们认为被告有罪。法官对判决结果感到哭笑不得，揶揄地问陪审团的代表：“你们是因为被告变成猫与鬼魂交谈，才判她有罪的吗？”那个自以为聪明的陪审团代表居然一本正经地说：“没错！我们就是因为这个才判她有罪！”于是，开明的法官非常不情愿地判处被告死刑。不过，后来在他的斡旋下，珍尼·温汗姆最终被赦免，重获自由。

1716年，一位妇女和她仅9岁的女儿在亨廷顿被吊死，她们的罪名是向魔鬼出卖了灵魂，还用脱长统袜和吹肥皂泡的方式，在英格兰制造了一场狂风暴雨。这似乎是英格兰最后一次处决女巫。从那时起到1736年，民众中间不时传出“处死巫婆”的叫嚣声，而且，被怀疑为巫婆的贫穷妇女被拖进泥塘接受检验的事时有发生。但也有一些有识之士，他们致力于保护无辜者，劝诫狂热的民众，破除巫术迷信。在他们的努力下，大众已经不再对巫婆那么惊恐不安了，只有少数偏执狂或者迷信太深的人才对巫婆感到恐惧。到了1736年，詹姆士一世制定的有关惩罚巫术者的法令被废除。这些愚昧透顶的法令曾经是英格兰科学界和法学界最大的



笑话，不过现在已经作古了。随后，人们制定了更公道的法令，对那些自称精通巫术、算命或者咒语的人，把他们等同于流氓和江湖骗子，对他们的惩罚不是火刑，而是坐牢或戴枷。

在苏格兰，这种巫术狂热也经历了相同的发展历程——最初如火如荼，随着文明的发展，迷信的破除，巫术狂热也如阳光下的冰雪，渐渐消融。当然，这个历程是非常缓慢的，直到1665年，这种巫术狂热还丝毫没有减退。1643年，英国国会认为“近年来国内巫婆数目剧增”，于是提请枢密院应设立一个长期委员会，委员会由各地“开明士绅或地方官”组成，专门审理巫术案。1649年通过了一项法案，在这项法案中，对先前玛丽女王制定的法律予以肯定，并对一些法条作解释和阐述。该法律规定：对巫婆本人必须严惩不怠，而且和巫婆性质差不多的人，比如通过占卜探知未来的人，以及给邻居、大地或牲畜带来伤害的人，统统要受到严惩。从1649年到1659年的10年间，民众狂热地揪出所谓的巫婆，结果4000多名无辜者获罪。之所以有这么多人被判为巫婆，罪魁祸首还是1649年那部法案，以及当地法官严格地执法。我们可以听到两个法官这样对话，甲法官说：我们的法院平均每天烧死两个巫婆。乙法官不以为然地说：这算什么？我们那里一天烧死10个。他们只是抱怨天下怎么有那么多巫婆要等着他们来判刑，等着他们来烧死，却从没想到，正是由于他们草菅人命式的审理，才导致这么多人送命。而且，这些法官还经常到各地进行巡回审判，他们所到之处，就有许多人屈打成招，无辜地被烧死。1659年法官们到格拉斯哥、艾亚和斯德林等地进行巡回审判，后来他们逮捕了17个人，指控他们与魔鬼撒旦签订契约，最后这些人全部被烧死。1661年11月7日，枢密院在每个郡任命了14个人以上的审判委员会，第二年，迫害致死的数量有所减少。再后来，人们理智了许多，枉死的人就更少了。从1662年到1668年间，“开明士绅或地方官”委员会仍然在不知疲倦地将一个个无辜的妇女审判、定罪，但是案件到了最高法院，大法官基本都将她们释放了，因为人们相信她们是清白的。还有一个大众刺巫者叫做詹姆士·威尔士，他陷害别人不成反倒被揭穿，最后他被判游街示众和当众鞭笞。这说明，高级法院再也不像以前那样，一味听信大众刺巫者的证词草草断案了，而是尽量站在公平公正的立场上。在这一点上，乔治·麦肯基爵士功不可没。他费了很大的力气，让法庭采纳了以下两条原则：一是不能仅凭巫婆的口供定案；二是刺巫者或者和



犯罪嫌疑人有仇怨者的证词也不足采信。很多生命就是被这两条原则保住了，因此，乔治·麦肯基爵士被德莱顿称为“苏格兰的尊贵圣贤”。虽然麦肯基爵士自己也深信巫术是存在的，但是他同样痛恨那些打着降妖除魔的旗号滥杀无辜的人。早在1678年，他就写了一本书论述苏格兰刑法，他在书里写道：“死了那么多无辜的人，见到那么多令人发指的恶行，我从中得到一条血的教训，那就是，要想定一个妇女犯了巫术罪，除非你能拿出铁一般的证据。从这种令人发指的罪行中得出这样一条结论：要确立这样的罪名必须给出最直接相关及最有说服力的证据。巫婆固然罪有应得，但那些惨无人道、以莫须有的罪名烧死成千上万巫婆的法官更是罪该万死！”同年，某个巫婆审判委员会邀请他参加，被他一口回绝了，他挖苦对方说：“我不是一个称职的魔法师，所以没法和你们共事。”苏格兰最高法院非常赞同乔治·麦肯基的看法，于是在1680年，法院让他做巡视员，专门对那些关在监狱里待审的妇女的证言进行核查，然后向最高法院报告。乔治爵士就深入监狱，挨个牢房走访，最后他发现了许多冤假错案——那些被告都是屈打成招的，于是这些妇女就被立即释放了。

随后的16年里，苏格兰最高法院再也没有审理过巫术案，这类案子连一件记录都没有。不过，到了1697年，却冒出来一件。这个案子和詹姆士国王统治时期的案子相比，其黑暗程度有过之而无不及。约翰·肖的女儿叫克里斯蒂娜·肖，今年11岁，从小患有癫痫病。这个孩子年纪不大，心肠却很坏，由于她家的女仆经常和她争执，于是女孩就揭发女仆对她施用了巫术，才让她患上了病。周围人都相信了女孩的谎言，就让她描述一下女仆是怎么施法的。女孩胡编了一通，最后，女孩还说出21个人的名字，说他们都参与了此事。而法官仅凭孩子的谎言，以及用严刑拷打逼供女仆得到的供词，就定了罪。最后，这些妇女被烧死在佩斯利。案犯中有一个人叫约翰·里德，他是个魔术师。他在牢房里上吊自杀了。人们都认为，这是由于魔鬼怕他把巫术的秘密泄露，于是勒死了他。这个案子的宣判，让很多苏格兰人都为死者鸣不平。当时的一个作家、牧师贝尔先生说：“诬告者成了大英雄，而比诬告者善良百倍的人们却变成了伪君子，真是不公平！”他还说：“一些喜欢妄下结论的大臣应该受到谴责，还有一些格拉斯哥等地的学者们，他们也有份！”

在这个案件之后，又过了7年太平日子，直到1704年在皮腾温发生的一件残忍



的暴行，再度把人们的目光聚焦在巫术案上。皮腾温有一个患有癫痫病的乞丐。他为了多讨一些钱，有一天他假装晕倒，醒来后硬说是两名妇女对他施了巫术。结果四周的群众就把这两名妇女扭送到监狱。在狱警的拷打下，她们承认确实使用了巫术。不过，其中一个叫珍妮特·康芙特的妇女趁夜越狱逃走了。但是第二天就落网了。在被押解回皮腾温的途中，迎面走来一群渔民和他们的妻子，这群暴徒将她连拉带拽，带到海边要淹死她。他们在珍妮特·康芙特的身上绑上绳子，然后将绳子系在桅杆上，强迫她跳进水中。几次三番，珍妮特·康芙特已经被水呛得奄奄一息了。这时，一个强壮的水手又把她扛到岸边扔在地上。然后从附近一个小屋里卸下一块门板，压在她的身上。暴徒们从附近找来大石头堆在门板上，最后将她压得七窍流血，当场丧命。当这个暴行上演时，那些士兵和地方官员就在旁边冷漠地看着，没有人出来制止。之后有人强烈要求处理当事人，但最后不了了之。

1708年也发生了一起巫术案。那是在安斯屈瑟勋爵到顿姆弗莱斯进行巡回审判时，当地抓住了一个女巫，最后她被判定为有罪。不过她的结局还算幸运——法庭用烧红的烙铁在她脸上打下烙印，然后被驱逐出境，终生不得回来。

之后整整10年，风平浪静。直到1718年，在其他地方人们已经破除了对巫术的迷信和恐惧，而在一个叫开斯尼斯的偏僻小县城，却由于当地人的愚昧，发生了一件极其残忍的巫术案。

县城里有一个叫威廉姆·蒙哥马利的木匠，他特别讨厌猫。说来也巧，这年春天，有许多猫偏偏跑到他家的后院叫春。他非常纳闷：为什么这些猫不去别人家后院，偏偏跑到我家后院来折腾呢？想来想去，他终于明白了：啊！一定是女巫作祟！他的女仆也附和他的观点，还添油加醋地说：“对啊，我还看见过那些猫在一起开会，它们还像人一样说话呢！”后来，这个木匠就左手拿斧头，右手拿短剑，背后还背了一口大刀，蹑手蹑脚来到后院，看见一群猫正在那里晒太阳。他冲出去就是一阵乱砍，结果一只猫伤了后背，另外一只屁股挂彩，第三只腿上挨了一刀。这些猫都四散奔逃，全不见了。几天后，这个教区死了两个老妇，据说，有人看过她们的尸体，其中一个人后背有刀伤，不是很新的伤口，另一个老妇人屁股上有一道斧痕，也还没有愈合。木匠和女仆就此认定，她们就是那天的猫中的两只。消息传出后，群众都在寻找第三只猫。很快，人们找到了一个名叫



南希·吉尔伯特的70多岁的老太婆。她摔断了一条腿而卧床不起。由于她的样子又老又丑，活脱脱像个女巫，于是人们认定她就是那只被砍断了腿的女巫！然后不顾她有伤在身，强行把她拖到监狱。在审讯时，老太婆耐心地解释她的腿是如何摔断的。但在一阵严刑逼供之下，她终于“承认”自己确实是女巫，变成猫聚会时被木匠砍断了腿，那两个死去的老妇人也是女巫。并且，她还被迫咬出了20多个“女巫”。这个可怜的老太婆本来就受了伤，再加上用刑，很快就死了。好在当时国王的总律师汤达斯觉得事有蹊跷，就写信给代理行政长官凯斯内斯，由于牵涉人数较多，请他慎重处理此事，凯斯内斯也表示认同，最后认定这是一桩冤案。那些被指认为女巫的20多个人这才保住了性命。

不过，代理行政长官凯斯内斯也有不明智的时候，他在4年后审理另一桩巫术案的时候，则显得比较激进。在多诺住着一个老妇人，被指控对邻居家的猪和牛施巫术。她有个手脚都残疾的女儿，人们还指控老妇人在参加魔鬼聚会的时候拿女儿当马骑，由于魔鬼给她的女儿钉上了蹄铁，所以她的手脚才会残疾。对于这些荒谬的指控，凯斯内斯不加详查就判处她死刑。这个老妇人最后疯掉了，在被烧死之前还哈哈大笑。

以上是苏格兰有史料记载的对巫术的最后一次审判。1736年，苏格兰法律中删除了对女巫施以极刑的规定。根据新规定，以魔术或巫术行骗的人，将受到鞭笞、枷刑和坐牢的刑罚。

许多年过去了，尽管法律中已经将这种严刑废除了，但对巫术的迷信还残留在英格兰和苏格兰各地，在一些地方，人们还是会对被指控为女巫的人施用私刑。从17世纪初到18世纪中叶，对巫术的迷信和对女巫的私刑非常普遍，在欧洲大陆引起一场血雨腥风。其中法国、德国和瑞士最为严重。尤其是17世纪初的德国，受害的人不计其数。也许人们会不相信，人类怎么会愚昧到这种相互残杀同类的地步？但官方的判决记录白纸黑字地写在那里，不得不相信。

在当时的人看来，世界上到处都是巫婆和魔鬼，有公开的，也有隐藏在暗处的，甚至有隐藏在人类中间的。用博学者霍斯特的话来讲就是：“整个世界就像一所大疯人院，巫婆和魔鬼在里面丑态百出。”人们普遍相信：撒旦在巫师的指引下，利用狂风和闪电破坏农田的庄稼，利用毒药毁掉人类的健康，让人四肢瘫痪。人们还相信：一些意志力不坚定的人会和魔鬼签订邪恶的契约。这些都是英



诺森八世之后的教皇向人们灌输的谬论，在这样的谬论下，社会上的人被划分为两大类——施巫术害人者和被害者。

教皇英诺森八世派了一批社会名流去德国，参加当地的巫术案的审判。其中比较有名的是杰可布·斯伯瑞哲，他写了一本有关魔鬼研究的臭名昭著的书——《砸碎女巫的铁锤》。还有亨利·因斯提特，他既是一位博学的律师，又是斯特拉斯堡的主教。这二人到巴姆伯格、科隆、特拉维斯、帕德伯恩和乌兹伯格进行巡回审判。大概估算一下，在他们手里就死了3000多人。由于他们“战果”卓著，于是教皇又源源不断地派出新的特派员到德国、法国和瑞士，以扩大战果。在西班牙和葡萄牙，此类案子交由宗教裁判所审判。尽管这些案子审判的过程已经没有记载了，但是看到处死名单上那一串串冰冷的数字，我们还是会感到一阵毛骨悚然。

在一些国家，案件的审理过程都有详细的档案可查。德国的斯布仁格、法国的波迪纳斯和德尔若，他们都以宗教和正义为幌子，干了许多伤天害理的事。在17世纪具有很高威望的波迪纳斯曾经说：“巫术案与其他案件不同，一个人只要被指控从事巫术，除非有明显证据证明指控人与他有深仇大恨，是诬告陷害，否则就不能轻易释放。因为施巫术的人隐藏很深，要是采取普通的方式，根本挖不出来他们。”

当时有一个叫亨利·伯格特的“巫师猎手”，自封为“圣克劳德区的巫术审判官”，他制定了一套法规制度，足有70条，供审判巫术案件的人参考。比如，他规定：只要有施用巫术的嫌疑，就应将嫌疑人立即逮捕并拷问，如果他口出怨言或者低头不流眼泪，那更说明他有罪；在审理巫术案时，小孩哪怕是说了不懂事的话，那也可以当做证词来指控其父母；还有一些无赖之徒，他们在与别人的争执中发的誓，我们可以不信，可一旦他们发誓说某某人是女巫，那他发的誓就要采信。如此荒唐且残忍的法规，牧师和老百姓居然能够接受，那我们也就不难理解为什么每年会有无数人惨死在火刑柱上了。我们也从此能够理解，为什么科隆每年烧死300个巫婆，巴姆伯格地区每年烧死400人，那郎伯格、日内瓦、巴黎、吐鲁斯、里昂，还有其他城市每年烧死200人……

接下来我们再列举几个巫术案，它们发生在欧洲大陆不同地区。

1595年，在康斯坦斯附近的村子里住着一位老妇人。这天，村民们为庆祝农



业获得大丰收，专门举办了一场运动会，但却无人邀请她。她感到很生气，就嘟囔着抱怨了几句，结果被人听到了。后来，又有人看到她走到田野边上的一座小山里，消失不见了。两小时后，狂风夹杂着豆大的雨点就袭来了，人们都被浇得精湿，庄稼也被冲坏了。人们前后一联系，认定是老妇人怀恨在心施展巫术报复。说她施展巫术的方式是将葡萄酒注入一个小洞里，然后用树枝搅拌，召唤暴风雨。最后她在酷刑之下承认了罪名，然后被烧死。

几乎同一段时间，图卢兹有人举报，说看见两个巫师在夜间拖着一个十字架在街上走，走几步就停下来朝上面吐口水、用脚踩，还念叨一些咒语。结果第二天下了冰雹，把庄稼都砸坏了。镇上有一个鞋匠的女儿也出来作证，说在那天晚上，亲耳听到他们在念咒语。这样，这两个人被捕了。在受尽残酷折磨后，最终承认自己从事巫术活动，召唤冰雹祸害庄稼，他们还咬出几个同伙，结果这些人都被绞死，尸体被当众焚烧。

赫普和斯达德林是德国两位知名的巫师，他们在被捕后，斯达德林承认自己杀死一个妇女肚子里的7个还未出生的婴儿。随后，他们又指认了二三十位巫婆，说她们周游四方，让孕妇流产，召唤天上的雷电。还有几个少女发誓说她们让自己生出癞蛤蟆。最后这些人在1599年被处死。

法国有一位名叫尼德的“巫师猎手”，连伯迪那斯都对他赞不绝口。据说数不清的女巫栽在他手里。这些女巫都有极其邪门的法术，有些能让人猝死，有些能让孕妇3年都不分娩，有些能让人的脸上下颠倒或者扭转到后背上。虽然没有见过哪个受害者的脸上下颠倒了，但是既然女巫们自己这样承认，那还需要对她们手下留情么？

在阿姆斯特丹，有个少女精神错乱了，她胡言乱语说自己能通过咒语让牛绝育，还能对猪和家禽施展巫术，最后她被绞死，挫骨扬灰。事后不久，也是同一座城市，一个叫坡玛安的妇女被抓了起来。原来有人举报说，一天，当举报人从坡玛安的屋子前路过时，透过窗户，看见坡玛安正在火炉前与魔王对话。对话内容听得清清楚楚，是魔王在回答坡玛安的问题。不一会儿，地板上冒出12只黑猫，这些黑猫像人一样站立起来，围着坡玛安跳起舞来。跳了半个小时后，突然一声怪响，猫都不见了，空气中充满了一股奇怪的味道。最后，坡玛安被定了罪，绞死后焚化了。



从1610年到1640年，在德国巴伐利亚的班伯格地区，大约每年要有100个人被处死。一次，一位妇女对邻家的孩子夸奖了几句。结果这个孩子回家后就生病死了。孩子的家人把她扭送到监狱。在严刑拷打之下，这个可怜的妇女承认和魔鬼签订契约，获得了魔力。如果她想要害谁，就用夸张的声音说：“他多么强壮啊！”或“她真是个可爱的女人！”或“这个小孩真可爱啊！”听到这些，魔鬼就施展法术让被赞扬的人患病。这位可怜的妇人的遭遇就不必说了。还有很多妇女被当做巫婆，因为人们指控她们在迫害人时，就往对方身体里塞东西。比如：铁钉、头发、蛋壳、碎玻璃、亚麻或毛料布片、石子，甚至还有热煤渣和小刀。除非巫婆认罪或被处死，这些东西才会从嘴、鼻子、耳朵或肛门排出来。其实在现代医学中，这种事情可以用科学道理来解释，比如一个少女把一根针吞进肚子，这根针随着血液运行，后来从胳膊、腿或身体的其他部位冒出来了。但是当时科学太落后，根本无法解释这种现象，于是就归结为魔鬼的妖术。因此，只要女仆吞下一根针，就会牵连出一位老妇人被判死罪。如果最后只有嫌疑人一个人被处死，那么还算不错了，因为在审讯者的逼问下，一件案子很可能卷进来是几个人跟着一起遭殃。

如果你翻开当年审理巫术案件的卷宗，你会为每一件案子感到吃惊。但是，最令人毛骨悚然的还是1627年到1629年间在乌尔兹堡被审理的一系列案件。

豪伯尔在他所著的《圣经的奇迹》一书中记录了一份被处死者的名单。他最后还注明：这份名单远不够完整，还有许多被处死者没有记录在内。这份死亡名单记录的是在两年内，有157个人分别在29次火刑中被烧死，平均每次烧死5、6个人。死于火刑的有3名演员、4名酒吧老板、3位议员、14位牧师、市长夫人、药剂师的妻子女儿、两名教堂唱诗班的男童歌手、哥拜尔——她是全城最美丽的女孩子，还有议员斯都尔泽伯格的妻子和两个小女儿及儿子。这些人里有穷人，也有富人，有老有少。名单提到，在第7次火刑中，烧死了一个12岁的流浪儿和4个露宿在集市上的陌生男女。整个名单中有32个人都是流浪者，有男有女，他们因为不能解释自己在做什么而被指控为施展巫术。名单中列出了那么多儿童，简直惨不忍睹。第13和14次火刑烧死了4个人，其中一个女孩年仅9岁，还有一个女孩比她还小，另外还有他们的母亲和姨妈，她们的姨妈也不过才24岁。在第18次火刑中烧死了两名12岁的男孩和一位15岁的女孩。第19次火刑处死了三个孩子，分别



是9岁、10岁和12岁。在名单中，被烧死的还有波纳赫和斯坦纳舍尔，他们一个是该省最胖的人，另一个是该省的首富。

这么多巫师被发现，归其原因，除了诬告和逼供之外，还有很多患了精神病的人主动承认自己是巫师——这也是原因之一。一些人患了疑病症，一被捕就说自己是巫师，那他们落得被烧死的结局也怪不得别人了。还有许多人是假巫师，比如名单里的药剂师的妻子和女儿，她们假称会巫术，借此销售毒药，或者通过跳神来获利，结果最后自食其果。不过在人们恐惧巫术的同时，一些心术不正的人却盼望着自己学会巫术，用来做坏事。比如有一个娼妓，她就想通过吟唱咒语让她的竞争对手变成山羊。

在德国，一些不懂事的小孩子在胡闹的时候，总喜欢念念有词。结果他们的行为招来了杀身之祸。在乌尔兹堡，有3个10到15岁的小男孩因为在戏耍的时候念了自编的咒语，结果被活活烧死。当然，住在市区里的孩子们更加相信念咒的魔力，一个小男孩说要是每天都能有丰盛的饭菜；还有小马可以骑，即使将自己卖给魔鬼也心甘情愿。此话被大人听了去，结果男孩不但没骑成马，反倒落得个被绞死、焚尸的下场。

林德海姆是个弹丸之地，可在这里被烧死的女巫的数目却远超乌尔兹堡。1633年，有个名叫波姆普·安娜的著名女巫，据说她看谁一眼，谁就要卧床不起。后来她被举报，和3个同伴一起被处以火刑。在这个教区里有1000个教民，每年平均有5个人被烧死。在1660年到1664年间，有30个人被以火刑处决。如果把把这个比例放大到整个德国的话，那么全德国恐怕每个家庭都要被烧死一人。

1627年，在德国流传着一首叫做《女巫公报》的民谣。现存的一本副本是1627年在斯摩克尔德印刷的，在扉页上写着：“这些著名事件，发生在弗兰克尼亚、班姆堡和乌尔兹堡。记载了那些为满足自身贪婪和野心，而与魔鬼签订了契约的女巫们，她们最后是如何得到报应的。这些均经谱曲后用多罗西的曲调演唱。”歌谣中详细描述了女巫们在被烧死时痛苦万状的样子，因为疼痛而面孔扭曲，以及肉体被灼烧时罪犯发出的痛彻心扉的尖叫。这首歌谣中讲述了一个诡计，是用来诱骗女巫招供的。由于一些女巫死不承认自己与魔鬼有交易，于是法官就命令刽子手身披熊皮，头戴牛犄角，拖着假尾巴，把自己打扮成魔鬼的样子到牢房里去见女巫。由于牢房光线黑暗，加之女巫迷信，以为真的见到了撒旦，就激动地跪倒



在地，发誓自己的身体和灵魂都属于撒旦，永世为撒旦效劳。

这种歌谣格调低俗，但由于人们对巫术者的极度痛恨，因此这些讽刺女巫的歌谣竟然大受欢迎，这也不能不说是一件奇事。

刽子手被派进监狱，
他从头到脚披着一张熊皮。
仿佛比魔鬼还逼真。
当巫婆看到如此怪异的他时，
还以为是撒旦站在自己面前。
她立刻跪下哭着说：
为什么把我丢在这里这么久？
快带我离开这个危险的境地。
因为你对我有过承诺
我永远只属于你，
我最亲爱的人。

这位不同寻常的诗人接着说，当女巫跪下向那个身披熊皮的刽子手恳求时，没想到自己上当受骗了，将永远成为民众的笑料。这首歌要内涵没内涵，要格调没格调，却深受好评，可见当时民众对女巫的痛恨心情。

对历史熟悉的人，一定知道著名的玛雷莎勒·当克尔案。她于1617年在巴黎被处死。巫术只是她的罪状之一，真正让她掉脑袋的实际上是她对玛丽皇后的精神控制，并且通过玛丽皇后，间接地控制了昏聩无能的国王路易十三。她的马车夫作证说，一天午夜，她在教堂用公鸡进行祭祀仪式，另外也有人发誓说，见到她偷偷摸摸地走进了著名巫婆伊莎贝拉的家中。当法官问她怎样控制皇后的精神时，她说：“我并不会什么巫术，只不过我的思想比玛丽皇后的要坚定而已。”最后，她坚定地面对了死刑。

两年后，一系列令人发指的事件在比利牛斯山脚下的拉布尔特上演。有传说，拉布尔特及其周边地区有很多女巫，波尔多议会听说后十分生气，就委派了两位非常有名望的议员前去调查，这二人被授权可以根据情况任意惩罚嫌疑人。



1619年5月，这二人到达拉布尔特。后来，其中一人，德·朗克尔，还专门写了一本回忆录，回忆他们在拉布尔特捉拿巫婆的赫赫战功。全书的格调低俗，用词粗鄙，字里行间中充满了炫耀和荒谬，根本不值一读。但人们可以从书中看出他们是如何通过严酷刑法让那些嫌疑人开口，最后承认了强加在他们身上的罪名的。

为什么拉布尔特会频频出现女巫呢？德·朗克尔给出的解释是：因为那里土地荒芜贫瘠，地形崎岖不平。而且，他也非常认同詹姆士国王的观点，视烟草为“魔鬼之草”。德·朗克尔他们来到拉布尔特后，立即开始了抓捕和审讯。每天都有多达40人接受他们的审讯，这些人中被释放的不到5%。

在认罪的女巫中，她们都承认在安息日那天，她们聚到一起寻欢作乐。在这天，魔鬼也来参加狂欢节，它一般来说坐在一个镀金的宝座上，而且魔鬼变化多端，它有时候变成一只羊，有时候又化装成一个绅士模样——身穿黑礼服，脚穿着带着马刺的长筒靴，腰别佩剑。但更多时候，魔鬼其实是一团没有形状的神秘物质，他就像被炸雷劈焦的树干，在黑暗中令人分辨不清。女巫们在聚会的时候，她们都骑着烤肉钎子、干草叉、或者长柄扫帚飞到集合地。她们从空中降落以后，就和那里的恶魔们纵情声色。还有一次，她们的集会地点居然设置在波尔多市中心的伽利埃内广场，魔鬼的王座被放在广场中央，广场上全是参加聚会的男巫和女巫们，甚至有些从苏格兰远道而来。

最后，法院处死了200名女巫，她们先被绞死，然后尸体也被烧成了灰。但每天有越来越多的嫌疑犯被抓起来，严刑拷打，最后被处死。一些人在被放到拷问架上折磨时，审讯者问她们：“当你们的主子撒旦看到你们被法官这样残酷地审讯，它会说什么？”这些被折磨得奄奄一息的女人们往往有气无力地说：“看起来他准备放弃我们了。”其中还有一些女人供认说：“我大声责问撒旦，‘为什么在我们受刑的时候你袖手旁观呢？你曾经保证过我们不会有生命危险的，可无数姐妹们都被烧成灰了！为什么？’但撒旦回答说，‘别担心，一切暴风雨都会过去的。’”这些女人还招认，说撒旦当场变出一堆火焰，但一点都不热，还怂恿她们穿过火焰，并且说法官们的火刑也不过如此。后来，女人们问撒旦那些被处决的姐妹们都到哪里去了？撒旦这个“大骗子”说，她们都变成灵魂，正在一个很遥远的地方快乐生活呢，她们也知道你们在经历着什么，如果你们想听听她们的声音，可以呼唤她们的名字。有些女人就试着呼唤自己死去朋友的名字，但是撒旦



很擅长模仿人的声音，他就模仿那些死去女巫的声音，结果让所有在场的人都上当受骗了。从此这些女人们对撒旦深信不疑。他们又开始彻夜狂欢，直到雄鸡报晓。

有一类嫌疑人，其实是他们自己的心理有问题，他们偏执地认为自己就是妖魔鬼怪，因此不等审讯者大刑伺候，他们就主动招认自己是“狼怪”。德·朗克尔对这种主动招供的犯人最欢迎了。这些认为自己是“狼怪”的人介绍他们是如何作恶的。到了晚上，他们就变成狼，钻进牛羊圈中，饱餐一顿。一个叫贝桑松的小伙子，虽然他知道自己承认是恶魔的话必死无疑，但他仍然中了邪一般地向宗教裁判所坦白，他是一个魔鬼的仆人，那个魔鬼号称“森林之王”，能变成一只强壮的巨狼。借助魔鬼的妖术，他也能变成狼，但没有魔鬼变得大。他们经常在午夜行动，来到牧场，看到有牧羊犬就先将其咬死，然后开始撕咬吞噬绵羊。尽管吃不了那么多羊，也要统统咬死，就为了体会那种牙齿撕碎绵羊身体的快感。不光这个小伙子承认自己是“狼怪”，还有许多人也承认自己是“狼怪”。更多的人开始并不承认，在严刑逼供下才被迫承认自己会变狼术。宗教裁判所觉得这些罪犯简直十恶不赦，先绞死再焚烧简直便宜他们了，于是就先将他们活活烧死，然后把骨灰抛洒到荒郊野外，尸骨无存。许多神学界的学者都赞同“魔鬼可以让自己的仆人变成野兽”的观点，因为《圣经》在描述古巴比伦国王尼布甲尼撒的故事中，他就被上帝变成了一头牛。因此他们觉得，既然上帝能把人变成牛，那么，魔鬼就一定会把人变成狼！这些愚昧的宗教裁判者还认为：只要嫌疑人亲口认罪，即使没有旁证，那也可以直接定他的罪。有一位绅士，被指控能变成狼怪。宗教裁判所折磨了他20多次，他死活不承认。最后，审判者用烈酒把他灌醉了，他这才糊里糊涂地承认自己确实是狼怪。之所以这样做，是为了体现宗教裁判所在审案中的公平、公正、公开。他们必须有犯罪嫌疑人的亲口招认，才可以定罪。如果折磨一轮，嫌疑人不招，那就来第二轮、第三轮，最高纪录是20多轮，直到嫌疑人招认为止。

当暴行打着宗教的幌子时，我们不仅要惊呼：

当一切以宗教的名义进行时，
狮子都没它凶残，老虎也没它狂暴。



卢丹当地的教会会有一个助理牧师叫做乌尔班·格朗迪埃尔，这个倒霉的家伙被人指控在乌尔苏黎尼修道院对许多少女施展巫术。这样，他就和前文提到的玛雷莎勒·当克尔一样，被对手强行扣了一个“施巫术”的帽子，然后被处死。这个案件不仅在卢丹当地人尽皆知，在全法国也很有影响。因为明眼人都能看出来，他是被陷害的，但却没有证据能证明他无罪。总之，他并不是死在了痛恨巫术的人手中，而是死在了存心想置他于死地的对手的手下。在1634年这个时候，还无法驳斥这样的指控。因为，就算被告乌尔班·格朗迪埃尔将陷害者的险恶用心昭示天下，但是，无论被告怎么辩驳，法官还是会采信那些伪证制造者的证言。那些伪证越是荒诞不经，越是匪夷所思，法官就越肯定她们是受了被告的巫术的影响。乌尔班·格朗迪埃尔最后被当众烧死。

巫术恐惧症好像其他疾病一样，还会传染，经常是一个人产生了巫术恐惧症，然后传给更多的人，最后人人都产生了幻觉，声称受了巫术影响。1639年，在里尔城，一位名叫安杜瓦特·布里格农的女信徒开办了一所慈善学校。也许是上了年纪，这位女士神经有些问题，有一天，当她走进教室时，她突然眼前出现了一个幻觉——教室上空有许多黑色的小恶魔，在飞来飞去，不过随即幻觉就消失了。但她很紧张，慌忙告诉班级的学生，让他们小心这些盘旋在头顶上的恶魔。按说，幻觉消失以后，她也应该恢复正常了，可她却在以后的日子里反复叙述见到恶魔这件事，最后每当和学生们说话的时候，真是三句话不离恶魔，言必谈撒旦。有一天，一个女孩突然离校出走了，当她被找回的时候，女孩子回答说不是自己想出走，是魔鬼诱惑她离开了校园。她还说自己从7岁的时候就是巫女了。听了她的叙述，班级里其他几个小女孩受到惊吓，产生了癔症，纷纷说自己也是巫女。这种癔症在孩子们中间迅速传播，最后有50名学生都产生了幻觉，并承认自己是巫女。而且她们的叙述还有鼻子有眼，说自己骑着飞行扫把参加了女巫聚会，在聚会上与魔鬼见面，吃的是婴儿肉，还能从钥匙孔里钻过去……里尔居民们听闻此事，又惊恐又愤怒，急忙委托牧师们调查。一部分牧师通过调查，觉得这就是一种类似恐惧症的心理疾病，但是另一部分牧师认准了这些孩子就是巫女，非处死不可！孩子的父母们担心孩子的命运，纷纷来求情，请求放过孩子们，因为她们也是巫术的受害者。后来全城的人也很同情孩子们。这下，所有的矛头都指向了一个人——安杜瓦特·布里格农女士。人们认为是她最先把这种幻



觉带给孩子们的，那她一定是巫婆！于是法院立即派人去逮捕她，这个女人听到法院的卫兵要来自己家的消息后，慌忙逃走了——要是她晚走4个小时，她一定会被抓起来烧死。

布兰斯威克公爵和梅那兹选帝侯^①，他们二人是比较清醒和正直的。审讯者滥施刑罚，他们实在看不下去了，认为作为一个公正的法官，不该采信严刑逼供得到的供词，更不能作为判决的依据。据说布兰斯威克做了一个实验，他把两名坚信巫婆存在的神职人员请到自己家做旁观者，然后找到一个妇女做实验品。让审讯者用各种问题对其进行诱导或威逼，逼迫她承认自己是巫婆，最后这个妇女精神崩溃了，开始胡言乱语。她说自己就是巫婆，经常参加巫婆聚会。在那里，她还看到过那两个神职人员——那两人听到此处时，吓得脸都绿了，因为他们根本没去过。妇女继续招供说，那两个神职人员在聚会上还变身成羊、狼以及其他野兽。他们甚至与许多巫婆发生关系，之后巫婆就会生出长着癞蛤蟆头、蜘蛛腿的怪物，而且一次生出六七只。当审问者问她，这两个神职人员在哪里？那个妇女居然正确地回答：就在隔壁房间。实验进行到这里，那两个神职人员彻底吓瘫了，因为他们清楚自己是清白的。好在布兰斯威克公爵是他们的朋友，要是被他们的仇人这么搞一下，不死也要脱层皮了。实验结束后，布兰斯威克公爵向这二位介绍了自己的观点，那就是：在拷问和话语诱导的情况下，人有的时候确实会说胡话。而实际上，成千上万的人都是经历摧残后才这样招供的。这两名神职人员其中的一个叫弗莱德里克·斯佩，后来他也接受了公爵的观点，并在1631年出版了《审判须知》一书。在该书中，他揭露了审判女巫时的发指行为，为德国日后消除巫术恐怖发挥了有益的作用。后来，斯康布兰恩、梅那兹的大主教和选帝侯，在他的领地废除了严刑折磨，布兰斯威克公爵以及别的当权者们也纷纷效法。从此以后，女巫越来越少了，猎捕女巫的热潮逐渐消退了。1654年，布兰登堡的选帝侯发布了一个禁用酷刑的命令，他认为用水淹裁决法对待女巫是不人道的。

这个规定为无数被诬陷为女巫的人带来生机，原来每年都要杀死上千女巫的宗教裁判所，现在也开始冷清起来。乌尔兹堡，这个因大量烧死女巫而沾满血腥的地方，40年前每年烧死的人数不下60人，而在法令颁布那年仅以火刑处死1人。

① 选帝侯：是德国历史上的一种特殊现象，是指那些拥有选举德意志国王和神圣罗马帝国皇帝的权利的诸侯。



从1660年到1670年，德国各地的议院也不顾宗教裁判所的死刑判决，开始主动为罪犯减刑，比如终身监禁或者在脸上打烙印。从学者到民众，理智的科学的思维方式代替了原来荒唐迷信的思维习惯。无论政府还是教会，都开始反思自己以前犯下的错误，并予以修正。比如，诺曼底议会曾判处一名妇女死刑，给她定的罪名是骑着飞天扫帚去参加女巫聚会。但判决结果上报给路易十四以后，国王将死刑改为终身流放。议会坚持己见，还向国王上书，这次上书措辞恳切，并引用了大量以往判例，强调必须对女巫处以极刑。但路易十四不为所动，那名妇女因此得救了，他的举动让后人对他平添了几分敬仰之情。

后来，1680年法国通过了一项赦免法案，法案规定：今后不再惩罚巫婆，只惩罚那些装神弄鬼者、算命者、预言家、以及投毒者。于是，整个法国都不存在对巫术的指控了。

这就好像黎明到来一样，先是太阳露出一丝曙光，照亮天际，然后越来越亮，最后，整个天空都被映红了。如今，理性的光芒也把德国、法国、英格兰和苏格兰都照亮了。巫术狂热就像阴影，随着太阳的出来，除了一些边远愚昧的地方外，它再无容身之处。然而，就像太阳有时候也会被乌云遮住一样，后来，人们对怀疑是巫婆者的疯狂迫害又出现过两次，第一次发生在1669年的瑞典，第二次发生在1749年的德国。尤其是第一次，其残忍和荒唐程度都是史无前例的。

1669年，有人向瑞典国王上奏，说在德拉卡里亚省有个村子叫莫拉，在那里巫婆泛滥成灾。于是国王就派了一个专案组，由牧师和不信教的人组成，前去莫拉查个究竟。1669年8月12日，专案组到达了这个村庄。热情的村民们听说他们是来捉巫婆的，非常热情地接待了他们。第二天，专案组把全村男女老幼3000多人集中到教堂。然后牧师宣布说：“与魔鬼合作的人一定没有好下场，上帝一定会把你们的灾祸消除的。”

之后，这些村民们又蜂拥着来到教区长的家，他们把街道都阻塞了。这时，专案组宣读了国王的圣旨，要求所有知情人都向专案组提供关于巫术的可靠线索。这时，村民们纷纷发誓会把自己所知的一切都揭发出来，一些情感丰富的人甚至当场哭了起来，有女人和小孩，甚至还有男人，他们都坚决地说一定要帮助专案组揪出女巫。第二天，专案组再度把村民们聚集在一起。于是，一些村民走出来，公开揭发其他村民涉嫌从事巫术活动。然后这些被指认的村民就被当场从



人群里抓出来。那天整整抓了70人，其中还有15名是小孩。除了莫拉村，在附近的埃尔夫达尔地区也抓了许多人，他们都被投进监狱。专案组对这些村民进行逼供，他们受刑不过，都承认自己参与了巫术活动。他们说，在村子里的市场附近，有一个采石场，他们经常去那里集会，人人都用袍子蒙住脑袋，然后围成一圈跳舞。接下来，他们成群结队去市场，在那里连续三次呼唤魔鬼，他们喊道：“魔鬼快来吧，带我们去布洛库拉！”第一次声音很低，第二次提高音量，最后一次高声呼唤。三声喊完，魔鬼顿时就出现在他们面前。那个魔鬼像个小老头，个头很矮，身上穿灰色外衣，脚穿红蓝相间的袜子，袜子还有两根长长的袜带。魔鬼带着一顶高帽子，帽子上吊着许多彩色飘带，魔鬼的胡子又红又长，一直垂到腰部。

魔鬼出现后，问这些村民们：“你们愿意把灵魂和身体献给我吗？”村民们齐声回答说：“愿意！”然后魔鬼就告诉大家准备前往布洛库拉。魔鬼带领村民们先去祭坛，刮下一些香灰，然后又去教堂的大钟刮下一些粉末。这时，魔鬼给村民们一只牛角，里面是魔法药膏，要村民们把药膏涂抹在身上。然后魔鬼变出好多坐骑，比如马、驴、山羊和猴子，然后分发给村民每人一个马鞍、一个铁锤和一枚钉子。当村民们坐上动物以后，魔鬼开始念咒，这些动物就驮着村民们飞上天空，他们飞越了崇山峻岭，飞越了城市乡镇，最后降落在一片青草地上——这里就是布洛库拉。魔鬼帮他们到达这里，他们也要回报魔鬼，那就是帮魔鬼抓来许多小孩子，魔鬼使劲打这些小孩取乐。

然后一些出来揭发的村民也纷纷作证说，他们的小孩经常说自己在晚上被巫师和巫婆带到布洛库拉，魔鬼用鞭子抽得他们青一块紫一块，然后再把他们送回家。孩子的父母早上也看到孩子身上有许多瘀青，但是很快就消失不见了。还有一个小女孩，她口口声声说有一个女巫把她抓走，带着她飞上空中。后来她吓得大喊耶稣的名字，女巫一害怕就把她从空中丢了下来。她的左侧肋骨全摔骨折了。后来魔鬼来了，把她医治好，然后带她去了布洛库拉。她又补充说：“虽然伤好了，但是左肋还是疼得要命。”她的母亲也为她作证。听了她的话，法官们更相信那些施展巫术的村民们是罪大恶极了。

招供的村民们描述了布洛库拉的环境。他们说，那是一片绿草地，草地里有一座豪宅，他们从门进入豪宅，只见客厅里有一张长长的桌子。这些参加巫术活



动的村民们就坐在桌子两边，另外一些人则跑到其他房间去休息。

这些村民们还坦白说，在布洛库拉，他们先举行一系列仪式，表示从此将服从魔鬼。然后大家坐下来，宴会开始。餐桌上有用油菜和豌豆烹制成的汤，还有燕麦片、抹了黄油的面包、奶酪和牛奶。魔鬼也和他们一起用餐，它兴致来了还会拉上一段小提琴或者弹奏竖琴。宴会结束后，村民们和魔鬼一起跳舞，一些女巫还跳起裸舞，其动作不堪入目。

其间还有一个插曲。魔鬼在宴会上突然装死，倒在地上，为的是试探巫师和巫婆们是否忠于他。结果大家都开始痛哭起来。魔鬼偷偷看到这些，心花怒放，一下子跳起来拥抱那些哭得最为悲痛的人。

上面这些就是村民们的供词，他们承认自己参加了巫术活动，并亲身经历了这一切。但是这些供词漏洞百出，前后矛盾。比如时间和一些细节都对不上号——这是在正常的法庭上根本不会被采信的证据。但是，专案组却对这些漏洞置若罔闻，仍然据此定罪。

在审讯过程中，有一位牧师也是专案组成员。他说，一天夜里，他突然头疼欲裂，感到好像有十几个女巫在他颅骨里蹦来蹦去，最后他只能归结为是被巫师诅咒了。他说完这件事以后。在场许多村民都异口同声地喊：“多么正直的牧师啊，魔鬼怎么忍心对这样的人下手呢！”这时，一个被诬陷为女巫的女村民招供说：“我知道你为什么头疼，因为正是魔鬼派我把一根大钉子钉在你的颅骨里。可惜你的头骨太坚硬了，我钉不进去。”她这一番话让在场所有村民都目瞪口呆。那个牧师也当场跪下，向上帝表达感激之情，因为上帝给了他一颗坚硬的脑袋。现在看来，这个女村民的话也许是一句气话或者一句戏言，但最后她被处以死刑。在莫拉村的这次审判中，所有被抓起来的70名村民都被当成巫师或巫婆处死。第一天处死了23人，第二天处死了15名小孩，第三天把剩下的32人押到临镇处死。除了这70人被处死外，还有56名小孩也被认为犯有巫术罪，但鉴于罪责不重，最后被处以鞭打、监禁等刑罚。

发生在莫拉村的这次审讯，被认为是巫术狂热死灰复燃的证据。当法官们希望定一些人罪的时候，他们不惜歪曲事实和真相。在愚昧的父母和邻居的诱导下，几个精神不正常的小孩子说的话，竟然变成一团熊熊大火，烧死了70个无辜的人，其中甚至包括小孩。如果专案组的成员们能理智一些，不像那些村民们那



样愚昧，如果他们能主动站出来查明真相，他们也能挽救那70个人的生命。现在，瑞典还保持着巫术的信仰，但再也没有出现过像莫拉村惨案这样的悲惨事件了。

就在瑞典莫拉村事件的同时，在新英格兰的殖民地，那里的居民中也谣传说有女巫在他们身边存在。顿时，人人自危，政府派了专门的调查团进行调查，结果查出了许多女巫，几乎每天都成群成群地逮捕，最后监狱甚至人满为患。当地有一个石匠，他的女儿叫古德温。这个可怜的女孩患有一种怪病，发起病来就感觉有一个爱尔兰老太太在对她施法，让她求生不得，求死不能。这个女孩的两个哥哥也得了一种怪病，平时好好的，一发病就疼痛难忍，有时候关节僵硬，有时候四肢瘫软无力，他们还胡言乱语说魔鬼和那个爱尔兰老太太一起折磨他们。后来，调查团根据这兄妹三人的描述，在当地广泛搜捕，还真的找到了一个相貌和病人幻觉相似的爱尔兰老太太。人们把这个老太太抓起来，用复述祷词的方式进行判断，如果她不能一字不差地复述出来，她就是“女巫”。可那么长的祷词，谁能一字不漏地复述呢？最后这个老太太被判处死刑并立即执行。

老太太被处死并没有让人们松了一口气。因为人们还死死认定，身边还有许多隐藏得更深的女巫。这时，有一家两个女孩双双患了歇斯底里症。她们每天都要昏倒好几次，还经常觉得气管有窒息的感觉——这本来是歇斯底里症的基本症状，但是人们却认为这是魔鬼在作祟，魔鬼用球堵住她们的喉咙，让她们上不来气。而且她们还自述浑身都有一种刺痛感，仿佛千万根针扎在身上，甚至有一个女孩在呕吐时，还吐出几根针。由于这两个女孩是当地教堂一位牧师的女儿和侄女，因此人们对她俩的病情非常重视。一时间，关于巫师害人的谣言满天飞。结果一些身体素质比较差的妇女听了谣言之后，由于心理作用，身上也出现了类似症状，她们昏厥过去。清醒以后就声称看到了女巫手下的妖怪在折磨她们。这种癔症尤其在人群密集的地方容易产生，比如有一家5个女孩，她们相互影响，由于心里产生恐惧感，结果在身体上发生了同样的症状。平均每人每天都要昏厥五六次，醒来之后也说自己看到撒旦站在面前，手持一个羊皮纸的契约，声称如果她们同意签约，把灵魂卖给撒旦，那么她们的病痛就会立即消失。如果她们拒绝，撒旦就指派他手下的女巫们殴打、掐、甚至用针扎这些女孩们。调查组听到这些女孩的话后，就根据她们这些病中的幻觉来抓捕嫌疑人，结果一下子抓了200



多人，其中还不至于品德高尚之士。最后，有19人被处死，其中居然还有一名只有5岁的孩子——这是最令人扼腕叹息的。因为那些患有歇斯底里症的女孩们指控说，这个5岁的孩子也是撒旦的帮凶，一旦她们拒绝和撒旦签约，撒旦就派这个孩子用乳牙咬她们。更为荒唐的是，这些歇斯底里的女孩还指控一条流浪狗是撒旦的宠物，于是愚昧的调查团也一本正经地对这条狗宣判了死刑。

在被处死的人当中，有一个叫高利的男人。他直到被处死也不承认强加给他的莫须有的罪名。最后他被重物活活压死，死前由于极大的痛苦，连舌头都吐了出来。这时，在刑场负责监督的新英格兰司法长官看到后，拿起一根棍子，将他的舌头硬生生捅回嘴中。如果说人世间有这样一种人——长着一副人类的皮囊，但行为却连魔鬼都不如的家伙，那么，这个司法长官就是这种家伙，他简直禽兽不如！而他还沾沾自喜，自以为是在为上帝排忧解难。他

希望将人世间变成一座地狱
这样才显得天堂多么美好。

尽管有调查团和许多村民还在坚信，真的有巫师存在，他们在用巫术害人。可是，那些被处死的犯人的亲友们渐渐开始明白过味儿来了。他们看到自己的亲人或者好朋友遭到无端的指控，然后被无辜地定罪，最后被押赴刑场变成灰烬，他们开始产生这样一种想法——是不是那些证人也是魔鬼的帮凶？是不是魔鬼用妖法控制证人陷害他人？是不是证人干脆就是魔鬼变的？

这个想法一流传开来，立即得到一些群众的支持和拥护——因为他们的亲友现在正在死囚牢里，很快就要被处死。这些群众不断散播这种想法，一夜之间，全殖民地的居民都意识到，先前那些人可能是被冤枉的。调查团也明白了这一点，随后他们在审案时就宽松了许多，很多人都被无罪释放了。有8个被判处死刑的人在押赴刑场的路上被召回，然后宣布当场释放。人们对巫术的恐惧逐渐消失了，那些患歇斯底里症的女孩们的病也渐渐好了。她们的眼前不再出现幻觉，也不提被魔鬼和巫婆折磨一事了。但是，那些已经被处死的人再也活不过来了。他们的亲属永远失去了父母、子女、妻子……许多揭发者和审讯者都开始反思和忏悔。有一个法官，是他签署了第一道死刑命令，现在，他的内心充满了自责和愧



疾。他恨自己太愚蠢，处死了一个无辜的人。最后，他把那一天定为自己的忏悔日，让自己永远记住这个教训。

据说，在新英格兰殖民地的英国人正在疯狂捉巫婆的时候，那里的印第安人部落非常不理解。他们觉得这些英国人要么比法国殖民者愚蠢，要么比法国殖民者罪孽深重，因为在法国殖民地从来没出现过这种荒谬的事。

在1680年以后的欧洲大陆，人们对待巫术的态度明智多了。此后20年内，虽然老百姓们还认为巫术是存在的，巫婆随时都会出来害人，但是政府却不鼓励人们坚持这一观点，政府也不再处决“巫婆”了。路易十四的禁止处决巫婆的法令更是给这种迷信思想狠狠一击。自此以后，迷信的人们越来越少了，再也不像当年那般疯狂。1652年，瑞士信仰新教诸州中审理了一桩巫术案，这也是瑞士最后一次针对巫术案的判决，在一些政要的反压下，被判处死刑的巫婆最后改判为监禁。1701年，托马修斯——德国哈雷大学一位著名的教授，发表了一篇题为《巫术罪探源》的文章，再一次给巫术狂热予以沉重打击。虽然巫术的观点不是一朝一夕能够驱除的，但是社会舆论还是发生了巨大变化，人们开始不相信真的存在巫术了。这样也等于从火刑柱上挽救了大量的无辜者。

不过，巫术狂热就像被困在笼子里的野兽一样，积蓄最后的力量又进行了最后一次反扑。在德国的乌尔茨堡，这个曾经因为巫术案处死过许多人的地方，最后一次巫术案件又在上演。那一年是1749年，当时欧洲大陆其他国家早就摆脱了巫术狂热的阴影，而德国这次却再度被巫术阴影所笼罩，乌尔茨堡的土地也再次被无辜者的鲜血染红。

事情的起因是这样的：在乌尔茨堡修道院有几个修女，有一天她们普遍感到不适，比如觉得嗓子眼里好像堵了什么东西，她们一再失去知觉。并且，其中有一名年轻的修女，她曾一次吞下许多针，可是几天之后，她的皮肤上长出许多脓疮，那些针居然从这些脓疮中冒出来了。这些修女们惊惧万分，逢人便说自己被巫婆施了巫术。在修道院附近住着一个单身女人，名叫玛莉亚，她是一名戏剧演员。人们于是就怀疑她是魔鬼的帮凶，是迫害修女的罪魁祸首，于是玛莉亚就被抓了起来。在法庭上，有人站出来作证说，在某天夜晚，他亲眼看到玛莉亚变成一头母猪，窜过修道院的围墙，钻进修道院的酒窖里喝得大醉，然后又恢复人形，悄悄溜出修道院。那几名修女也揭发说看到玛莉亚蹑手蹑脚地在屋顶上行



走，脚步一点声音都没有，像猫一样。有时候还潜入她们的寝室，突然发出凄惨的叫声，吓得修女们魂不附体。还有一次，玛莉亚变成一只兔子，跑到修道院的牧场上，把饲养在那里的奶牛的奶都吸干了。伦敦的朱丽路戏院是玛莉亚工作的地方，每天晚上结束了演出工作，她就跨上一个飞行扫帚，飞回乌尔兹堡的家。她一回去，那些年轻的修女们就开始浑身疼痛，生不如死。最后，法官根据这些证词判处玛莉亚死刑，很快，她就被押到乌尔茨堡的一个刑场上活活烧死。

持续了两百多年的巫术狂热最后终归消亡，人们在疯狂地屠戮了无数被认为是巫婆的人之后，也终于开始意识到自己的错误。现在，在一些偏僻的地区，还能找到仇视巫术的影子。在那里，由于道路崎岖和消息闭塞，科学和理性的光芒照耀不到，因此那些愚昧的农民和渔夫都把不能解释的现象当成魔鬼和巫婆作祟的结果。如果某人突然昏倒，就会被一些喜欢嚼舌头的妇女认为是魔鬼在施巫术。那时候的人们对忧郁症这种疾病更是一无所知，病人眼前出现的幻觉，却往往被他们信以为真。我们现在的人很难理解当时那个年代英格兰人的想法。许多老太婆的遭遇更悲惨，她们由于衰老的缘故，面容变得干瘪、萎缩、失去光泽，因而常常让人和传说中的巫婆形象联系在一起。连邻居们都容不下她们，当面或者背地里无情地辱骂她们。不仅在边远的山村，甚至在文明程度较高的大城市，人们对老太婆的态度也是如此。法律此时的作用就是扭转人们的世俗观念，不让17世纪时的恐怖案件再次上演。世俗观念的力量是可怕的，前文提到的马修·霍普金斯的谬论就是因为迎合了民众的世俗观念，所以才产生那么大的破坏力。

在1760年的《年鉴》中，记载了这样一桩巫术案：在莱斯特郡有一个叫格兰的村庄，两个老太太为了一点小事吵起架来。后来越吵越凶，最后开始相互攻击对方是巫婆。孰是孰非难以判断，最后，她们一致决定，用水裁法来做个了断。然后，她们分别将自己脱得只剩下内衣，几个看热闹的人帮忙把她们的拇指和大脚趾困在一起，然后又拿来两根结实的牛皮绳，分别扎在她们的腰部。全部准备妥当以后，她们被众人抬起来一起被扔进池塘中。其中一个老太太挣扎了几下，就沉了下去；另一个老太太在水面上扑腾着。于是，周围的人一致认为她就是巫婆。于是大家七手八脚把她打捞上来，逼问她都做过哪些坏事，还有哪些同党，她们都在哪里？如果不回答就威胁还要把她丢回池塘去。老太太急忙撒了个谎



说，在邻村就有几个老巫婆，都是她的同伙，人人都会巫术。人们听了以后，群情激愤，吵吵嚷嚷地奔邻村去了。这个老太太急忙趁乱溜走了。村民们到达邻村之后，听说有一位老妇人独自一人居住在村头的茅草房里。人们就认定她一定是巫婆，就杀奔过去。那老妇人吓坏了，以为来了强盗，急忙闩住了大门。村民们在屋外冲她叫喊，希望她能乖乖地接受水裁法，看看到底是不是女巫。老妇人当然不愿意了。可村民们不由分说，几下就把大门撞开，然后拉的拉、拽的拽，把老妇人带到了一处水塘边。然后用绳子把她捆起来扔进水中，过一会儿再拉上来。可是反复好几次都不能判断她到底是不是巫婆。老妇人被这么一折腾，昏死过去。众人一看，就一哄而散了。这一天他们连续审问了三个老妇人，不过好在没闹出人命。一周后，法官逮捕了这批聚众闹事者，因为没闹出人命案，所以最后这群村民们的领头者被判处站在绞架下示众，并被判处一个月的监禁。还有12个人因为在暴乱中动了手，最后被处以罚款。并且在一年内，如果他们再扰乱治安，就要受到更严厉的处理。

一直到1785年阿诺特在他编的《苏格兰罪案审判记实》一书中说，教派有每年在讲坛上忏悔所犯罪恶的习俗，其中有教派在全国范围内的忏悔和个人的忏悔。在全教派的忏悔中有这样特别提出的一条，即“由议会撤销关于对巫婆处罚的规定，因为它与上帝的法规相悖”。

如今，如果你到英格兰乡间旅游，你能看到许多房子都在门槛上钉着一块马蹄铁，据说这是用来辟邪的，它能抵御巫婆的巫术。如果有哪个外地来的旅行者不信邪，觉得这块马蹄铁不顺眼，想把它们摘掉，那一定会被愤怒的主人打破脑袋。十字街的海顿花园是一个著名的旅游景点，花园的中心有一处叫做“流血心广场”的地方。在那里，当地的导游会讲一桩19世纪发生在这里的公案。19世纪，这里生活着著名的克里斯托弗大人之妻海顿女士，她是一名舞蹈家，在伊丽莎白时代举国闻名。她和魔鬼签订了契约，发誓把灵魂献给魔鬼，从而换来巫术的力量。但是她后来反悔了，准备毁约，魔鬼就把她抓了起来，用爪子把她的心脏挖了出来——这里后来被人们称为流血心广场。然后又把她的身体带到了托菲特坑（根据《旧约》中记载，这里是以火焚人祭火神之处）。后来，人们就在海顿女士宅第的门上钉了一块马蹄铁，据说这样可以不让魔鬼靠近。导游会给旅行者讲：“大约在20年前，有一个奇怪的老妇人，她衣衫不整、神情怪异，走到大门前，用力



地敲打着房门，突然看到门上钉着的马蹄铁，她吃了一惊，向后退了几步，然后用怨毒的目光盯着马蹄铁看了半天，朝它吐了几口口水，又踢了几脚。然后无奈地转身离开了。居民们都怀疑她其实就是魔鬼的化身，想重回故地，却因为马蹄铁的存在，抑制了她魔力的发挥，所以才对马蹄铁如此仇恨。”

1830年，在黑斯廷斯的郊区小镇上，出现过这样一件事。当地有一家制绳工厂，那里有一个相貌非常丑陋的老妇人。她的相貌简直可以用恐怖来形容，腰几乎弯成90度，一张皱皱巴巴的脸，鹰钩鼻子，一双眼睛却目露凶光。她经常穿红色的长袍，手拿一根拐杖。这样的形象简直就是典型的巫婆形象。附近的居民们都把她当做巫婆，对她又恨又怕。小女孩们见到她被吓得大哭，许多人不敢从她家门口经过，宁肯绕很远的路。居民们对她的敌视态度也让她的性格变得很坏，她也从不和人们交往，谁敢惹到她，她就臭骂或诅咒对方，这样人们更相信她是个脾气古怪的巫婆了。她的邻居家的小孩生下来就是残疾，孩子的母亲逢人便说是老太婆用巫术害的。邻居们都相信老太婆在夜间会变成猫，然后溜进别人家去害人。到了夜晚，无论大人小孩，见到猫就追打，大家担心这就是老太婆变的那只。

那个镇子上还有一个渔夫，不知道谁在造谣，说他和魔鬼签订了契约，获得了巫术的能力。他可以钻进钥匙孔，还把自己的女儿变成女巫，父女联手用巫术祸害邻居们。据传，和魔鬼签订契约的人被针扎是感觉不到疼痛的。于是，居民们就经常对他进行试探。大家知道他经常去酒馆喝酒，就偷偷在酒馆里他经常坐的座位的椅垫里插一根针。实验了很多次，大家都证实说，这个渔夫坐上去什么事都没有。这更使人们肯定了他是巫师的说法。

在英格兰北部，迷信思想曾经再度抬头。在那里的兰开郡，一段时间内冒出了许多巫医。他们其实半点医术都不懂，却自吹自擂说，凡是受到魔鬼巫术骚扰而得的病，到他们那里都能药到病除。这帮人主要在林肯郡和诺丁汉郡等地行骗。有这样一个病人，他身上长了许多疮，每天都流脓流血，两年来，经过多方治疗也不见好。他的几个朋友都认为他是被魔鬼施了巫术，出主意让他去找巫医治疗。于是他就让妻子去林肯郡的新圣斯维新斯，去请那里的一位很有名的巫医。那个巫医装模作样地检查了一番，然后对病人的妻子说：“你丈夫的病就是魔鬼造成的，是你们的邻居召唤来了魔鬼。”他说，邻居们在巫婆的指导下，用蜂蜡



见他这样说，三人凶相毕露说：“看来不给你点颜色看看，你不会老实坦白的。”他们其中两个人按住雷纳德，第三个人用点燃的硫磺棒放在他鼻子下熏。硫磺的浓烟把老人熏得昏死过去，他们吓了一跳，以为弄出了人命案，为了毁尸灭迹，他们就把雷纳德拖到水塘边，丢了进去。还伪造了一个失足落水的假现场。谁知老人被冷水一激，悠悠醒转，奋力游上了岸。泥瓦匠和他的女婿并没走远，看到老人爬上岸，担心他会向法官检举自己的恶行，于是又冲上去把老人的头死死摁在水里，直到把他活活呛死才逃离现场。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几天后，这三个凶手被逮捕入狱，后来泥瓦匠和他的女婿被判处严重过失杀人罪，不过他们没有被处死，只是在后背烫上烙印，并被送到军舰上做终身苦役。而那位叫布都安的巫医则被认为是疯子，无罪释放了。

可见，在1818年的法国，对巫术的迷信还是广泛存在的。也出现了大批职业捉巫人，甚至有教会的牧师兼职做捉巫人。在法国的农村，只要有人认为自己受到了巫术的诅咒，他就会向教会求助，教会也会派牧师帮忙捉巫驱魔。这样一来，当地民众就更加迷信了。对付这种迷信的办法就是把那些捉巫人押送到军队的厨房里终生服苦役，让他们做诸如洗碗、削土豆皮这样的繁琐劳动，这样一来，再也没人敢做捉巫人了。

时至今日，迷信思想仍然没有彻底消除，在法国和英国，乃至整个欧洲大陆还能看到迷信的影子。因为迷信思想已经在人们心中根深蒂固了，即使时间的流逝，岁月的变迁，也很难彻底根除。就好像遮天蔽日的毒树，它的树冠可以被一代代哲人砍倒，它树干里隐藏的肮脏的东西也可以被科学的光芒所蒸发，但是，这棵毒树的根却深深地扎入土壤，沉睡千年，等待机会。一旦遇到了像詹姆士一世那样的君王，这树根还会生出枝桠；如果再遇到英诺森八世那样的教皇，这树根还会萌发生机，并且再度成为参天大树。

但是，幸运的是，那个对迷信极度狂热的年代已经一去不复返了。即使还有一些愚昧的人存在，但和当年的疯狂程度已经不可同日而语。在过去的岁月里，迷信的人足足有几百万，死在迷信思想下的人也足有数万之多。



第
十
章

水银（说）：

你们不是自称继承了贾比尔、阿诺德的衣钵吗？

你们不是吹嘘得到了雷蒙德、霍恩海姆的真传吗？

你们不是想在技术和打破自然瑰丽方面来点惊人之举吗？

可烧光了木炭，喝光了威士忌后，你们又发现了什么秘密？

你们以为金光闪闪的哲学家的帽子是从熔炉里炼出来的吗？

你们把我当原料，当结晶，当净化物，当成阴性和阳性的材料，
甚至有时候还把我当做两性的。

就好像，把一个人老珠黄的妇人放在火里烧，等她化为灰烬，

一个青春的少女像凤凰重生一样从灰烬中走了出来；

他们会把一个失去灵魂的躯壳放到炭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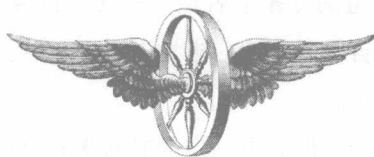
像烤肠、熏鱼那样烤到一定火候，

再用鼓风机一吹，灵魂便灌进他的体内。

看，他们又来了！他们又把我丢进熔炉了！天才们，救救我吧！

——本·约翰逊的《假面剧》中炼金术士手下采的申诉

炼金术士



对命运的永不满足，这是全人类的天性。这种不满足变成人们内心的一种动力，在这种动力的驱使下，人类才摆脱了赤身露体、茹毛饮血的野兽般的生活，进化到今天的文明社会。可以说，对命运的永不满足，促进了人类进步。但也正是对命运的永不满足，让人类一度走上愚昧和荒谬的道路。在接下来的篇幅中，我们会读到许多这样的故事。

人类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凭借聪明才智，克服了种种困难。比如，人最初只能吃冰冷的食物，后来发现了火，终于吃到了熟食；人最初只能靠火把和油灯照明，后来发明了电灯，才摆脱了黑暗。但是，人生中有三种东西，人类永远也摆脱不了，它们分别是死亡、辛劳和对未来的不可预知。

每个人从出生那天起就注定有一天要死亡，每个人都无比留恋尘世，憎恨死神。这个愿望驱使人们追求长生不老的药方。即使他们无法永生，也要力争活上几千年。一些人声称找到了这种药方，更多的人深信这种药方的存在。

每个人都想变得富有，过上丰衣足食的日子，从此不用在烈日下累死累活地辛苦劳动；这个愿望让人们点对金术无比渴求，他们梦想着能把普通金属点化成贵重的金子。

每个人还渴望窥探未来，想知道以后将会发生些什么，以满足自己的好奇心。这个愿望导致了占星术和神学的产生。这些学派的宗师创造了怪异的咒语和独特的符号，并在后来逐渐衍生出看相术、算命术、招魂术、预测术等分支。

许多声称精于此道的专家学者们——其实直接称呼他们是江湖骗子更为恰当——他们拼命鼓吹自己的理论，把世人引入歧途。

这些人有三种类型。

第一类是炼金术士。他们用一生的时间来修习点金术，炼制长生丹。



第二类是预言家。他们包括占卜学家、算命先生、巫师等等，希望通过某种法术能预知未来。

最后一类我们可以叫他们神秘学家。研究各种玄而又玄的法术，比如画符念咒、卖万灵药、驱邪捉鬼、顺势疗法专家、催眠专家，以及持各种奇谈怪论的江湖术士。

分析这帮人的职业后，不难发现，他们往往有多重身份。比如，一个炼金术士，他的本行是点石成金，但他同时也会给人算命，或者用巫术治病，他声称只要用手触摸患病部位，就能手到病除。这种情况在欧洲黑暗的早期历史中尤为多见，甚至到了近代，这些人往往也是身兼数职。炼金术士们很少在“炼金”这棵树上吊死，他们经常兼修许多五花八门的专业，而巫师、术士、江湖游医也莫不如此。接下来的篇幅中，我们先从炼金术介绍起。虽然开始的时候读者有点理不清头绪，不过到后面就会明晰起来。

一千多年来，炼金术曾经在历史上大行其道，许多人拜服在它的脚下，甚至有不少英雄豪杰也沉湎其中，更有成千上万人对点石成金的神话深信不疑。但很少有人能说清楚炼金术到底是从哪儿来的。一些人说，炼金术的历史和人类的历史一样长；另一些人说至少在诺亚方舟时代就有炼金术了。文森特·德·博韦声称，早在洪水时代之前，人类就已经掌握炼金术的知识了。他甚至还说，《圣经》记载，诺亚本人活了950岁，在500岁的那年他还生了3个儿子，可见他深谙长生之术，不然他怎么能活那么久呢？朗格莱·杜·弗雷奈在他的《炼金哲学史》一书中也指出：炼金术士们尊奉诺亚的儿子Chem为炼金行业的开山祖师，因此，现代英语中，化学(chemistry)和炼金术(alchemy)这两个名词就是源于他的名字。

不过也有一些人认为炼金术源于埃及，是赫耳墨斯创立的，相传他是古埃及智慧之神，曾著有巫术、宗教、占星术、炼金术等方面的著作。希伯来人的偶像——摩西也被普遍认为是炼金术的先驱。他向埃及人学习炼金法术，但他从不张扬，因此很少有人知道他这个法典的制定者居然是个炼金大师。其实在《出埃及记》第32章《金牛犊》中就这样记载：“摩西把人们铸造的金牛犊先放在火里烧，再把它研成粉末洒到水上，只见金粉漂浮在水面上，然后摩西让希伯来儿童把这水喝下去……”这种做法和炼金术多么相近，而且据一些炼金术士说：一般来说，金粉是不可能漂浮在水上的，摩西能做到这一点，可见他借助了点金石。



耶稣会会士马蒂尼神父在他的《中国史》中写道：早在公元前2500多年，中国就已经有炼金术了，但他的结论缺乏历史证据的支持。在罗马，公元1世纪时就有一些江湖骗子宣称能炼出金、银，但这骗术一被拆穿，他就会遭受政府的严惩。公元4世纪的君士坦丁堡，人们普遍认为金属间可相互转化，许多希腊传教士还为此撰写过不少专著。在弗莱斯诺伊的《炼金哲学史》一书中，就引用了一些炼金专著的内容——世界上一切金属，都由两种成分组成：一种是金属泥，另一种是红色的可燃物，叫做硫。纯净的金属泥和纯净的硫构成了金子。如果金属泥和硫中间掺杂了各种杂质，也就形成了其他不同的金属。点金石就是为了溶解或中和这些杂质，这样一来，铅、铁、铜，以及其他所有金属都能被转换成金子了。很多大学者为了研究出点金石，浪费了无数时间、健康和精力。但几个世纪过去了，人们一无所获。后来，点金石渐渐被人淡忘了。直到公元8世纪，一个阿拉伯人的出现，使点金石和点金术再次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此后，关于点金术的历史记载也渐渐多了起来。这位阿拉伯人长期以来被尊奉为“科学”之父，他的一生与炼金术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他就是：贾比尔。

贾比尔

我们对这位哲学家的了解很少，只知道他倾注一生精力研究炼金术。据史料推测，公元730年前后，他出生在美索布达米亚平原的乌兰，他真正的名字叫阿布·穆沙·贾比尔，名字前常加上“ALSoft”，意思是“智者”。一些人认为他是希腊人，另一些人认为他是西班牙人，还有人认为他是印度斯坦的王子。在对他身份的推测中，最为牵强附会的推测说他是一个德国人，因为“贾比尔”这个名字的发音很像德国名字。对于贾比尔的生活情况，史料罕有记载，但可以肯定，他是一个炼金术的狂热者，据说他一生中写了500多本关于点金石和长生丹的论著。他说：“不相信炼金术的人，就好像被关在小黑屋的孩子。他们看不见外面光明美丽的世界，就以为世界原本就是黑暗的。”他认为，金子是万能的药引，用金子配成的药剂可以治疗一切生灵的疾病，无论是人还是动物，甚至植物，生了病都可以用金子治疗。他还认为，所有金属都会生病，但只有金子除外，金子是永远完美和健康的金属。他声称，其实古代的先贤和智者们早就掌握了点金石的秘密，但



这些贤者们觉得普通老百姓既愚钝、怀疑心又重，所以根本不配知道点金石的秘密。于是这些秘密就永远失传了。穷其一生，贾比尔都追求着点金石这种根本不存在的东西，但他也并非一无所获。因为在实验中，他发现了氯化汞、红色氧化汞、硝酸、硝酸银等。尽管他并没有找到他要的东西，但他对近现代的化学作出了重大贡献。

法拉比

法拉比最为辉煌的时代是在公元10世纪初，他是那个时代学识最渊博的人。他一生环游世界，与各国哲学家们交流对自然之谜的看法。无论旅途多么危险，身体多么劳累，他都毫不畏惧，许多国王想把他留下作自己的御用学者，都被他婉言谢绝了。他平生最大的愿望有两个：一个是寻找到一种吃下能让人活几百年的仙丹；另一个就是发明一种变出大量金子的技能。他的一生都在为实现这两大愿望而奔波和游荡。他去过圣地麦加，当然不是为了朝拜，而是为了探寻哲学真谛。从麦加返回途中经过叙利亚，当时叙利亚的苏丹叫塞义夫·杜拉，他尊重学识渊博之士，有“知识庇护神”的美誉。当他穿着旅行装束，风尘仆仆地站在苏丹和他的大臣们面前时，大家由于都不认识他，全部目瞪口呆。法拉比没经邀请，就一屁股坐在苏丹身旁的沙发上。满朝文武百官都愤怒极了，纷纷要求处置这个胆大包天的家伙。苏丹也命左右武士把这个无礼的人驱逐出去。但法拉比一动不动，泰然自若。他转向苏丹，说苏丹还对他不了解，否则会礼遇他，而不是蛮横对待。要是换了其他国王，听到这话当场就暴跳如雷了，但这位苏丹不愧是“知识庇护神”，他被法拉比的镇定自若折服了。于是就亲切地和他探讨起科学和神学问题来，一谈就是一天一夜。最后满朝王公大臣都被他镇住了，他用他渊博的学识解答了所有人的问题，任何想和他辩论一番的人都败下阵来。后来，他开始滔滔不绝地讲起点金术，皇宫里的人立刻认为他的学识是仅次于贾比尔的人。当时有一位御医问他：“既然你这么博学，那你对音乐了解吗？”法拉比没吭声，只是让人拿来一把鲁特琴，然后他弹了一曲哀婉忧伤的曲子，顿时在场的人都听得热泪滚滚；接着曲风一变，又是一首欢快喜悦的曲子，四周的人不禁手舞足蹈起来；接着他又弹起悲伤的曲子，使得宫廷里所有的人都不住地抽泣和叹息。到此为



止，苏丹和大臣们对他佩服得五体投地。苏丹非常欣赏他，极力想把他留在皇宫里，甚至许以高官厚禄，但法拉比坚辞不受。他说，他找到点金石之前，决不会轻言放弃的。他当天晚上就离开了皇宫，踏上了旅途。但不幸的是，在叙利亚的沙漠里，他被一伙土匪杀害了，这一年是公元954年。据说，他一生中曾经写过几本炼金学的专著，但可惜都已经失传。

阿维森纳

阿维森纳真名叫埃本·西纳，公元980年出生于布哈拉，他也是一个天才炼金师。他在医学和多门科学方面建树颇多，在当时赫赫有名。苏丹马吉德·杜拉想看看他能否把国家治理得井井有条，就任命他做首相，赋予他很高的权利。阿维森纳在自然科学方面是内行，可看来他在管理这门科学方面是一个门外汉。他控制不住自己的贪欲，整日饮酒作乐，放荡不羁。不过他在炼金术方面天赋极高，尽管整天有一堆的公务要忙，有好多宴会要参加，可他还是挤时间写出了7篇被同行们认为是具有重大价值的关于点金石的论文。作为一个像阿维森纳这样著名的医生，如此纵情声色是很罕见的。几年来，他的工作一塌糊涂，最后也被苏丹撤了职。由于长期以来过着放荡的生活，他的身体健康被严重破坏，在1036年便英年早逝了。他死后，在阿拉伯世界里再也没有出现过名头像他那样响的炼金师。但不久以后，炼金术又风靡了全欧洲，法国、英国、西班牙、意大利等国的一些著名学者都投身到该领域的研究，尤其是在12、13世纪，更是炼金术的黄金时代。那个时期，一些最为光彩的名字也往往是和炼金术连在一起的，其中的杰出代表就是阿尔贝图斯·马格努斯和托马斯·阿奎纳斯。

阿尔贝图斯·马格努斯和托马斯·阿奎纳斯

1193年，阿尔贝图斯·马格努斯生于多瑙河畔诺伊贝格公园的一个贵族家庭。他年轻的时候显得非常愚笨，亲戚们都觉得他以后没什么出息，就把他送到一个叫圣多明尼克教派的修道院。进入修道院后，他觉得接受知识非常吃力，以至于很多次都想干脆退学算了。好在他天生有惊人的毅力，最后还是坚持下来



了。30岁以后，阿尔贝图斯的智商迅速提高，好像脱胎换骨了一般，并且获得了一种惊人的学习能力，只要他想学什么，很快就能掌握，了解他的人都不得不承认，在他身上发生了奇迹。甚至有人传言说，圣母玛利亚感念他虔诚的求学之心，又怜悯他能力不足，于是就在他面前显灵，问他到底想做哲学大家还是想做神学宗师，他选择了前者，圣母对他的选择感到不悦，用柔和而悲伤的语气责怪他没有作出正确的选择。但圣母还是帮他实现了愿望，使他成为那个时代最优秀的哲学家。但作为选错的惩罚，圣母要在他达到事业巅峰之时收回赐给他的一切，让他回复到最初愚蠢的状态。对这种无稽之谈，阿尔贝图斯丝毫不放在心上，每天只是埋头于书卷之中做他的学问。很快，他的名气便传遍了欧洲。公元1244年，著名的托马斯·阿奎纳斯向他拜师，成为他最为得意的弟子。

关于这师徒二人，有许多有趣的传说。他们一生中，对科学的各个分支大都·有所涉猎，但最主要的还是对点金石和长生不老药的探索。尽管他们一无所获，但人们还是深信阿尔贝图斯已经领会了生命的真谛。传说，他们通过大量的研究，成功地赋予了一座铜人生命。他们让铜人开口说话，然后派它做仆人，完成一些琐碎的家务。可让师徒二人始料未及的是，铜人学会说话以后，就整天喋喋不休，令二人不胜烦恼。他们想了许多改进办法让它闭嘴，都不见成效。终于有一天，托马斯·阿奎纳斯正在房间演算一道难题，铜人又跑进来絮絮叨叨，它把正在进行数学计算的托马斯·阿奎纳斯激怒了，他抄起一个重铁锤，把它砸了个粉身碎骨。砸完之后，阿奎纳斯又感到后悔了，阿尔贝图斯也责备他此举太冲动，不应该是一个哲学家所为，但二人谁也没再提起将铜人修复的事。

像这类故事，反映了那个时代的精神。每个致力于研究自然奥秘的伟人都被认为是魔法师。因此，假如哲学家们宣称发现了长生不老的药方或者点石成金的技术，人们就会把他们神化，把他们和神祇联系起来。相传，阿尔贝图斯·马格努斯能控制气候，转换季节，人们相信这对他来说是小菜一碟。一次，阿尔贝图斯想在科隆附近的一块土地上修建一座修道院，他就与土地的主人——荷兰的威廉公爵和古罗马国王洽谈购买的事。但国王和公爵不愿意出让，此事就搁置下来。后来，当国王和公爵出行路过科隆时，阿尔贝图斯摆下宴席，邀请国王及其所有随行人员参加。国王接受了邀请，就和众多王公大臣们来到了阿尔贝图斯的住处。当时正值隆冬季节，滴水成冰，连骑士们都被冻得脚趾头快掉了，纷纷下

马步行。当一行人到达阿尔贝图斯的住处时，发现宴席居然设在露天的花园里，积雪几乎把餐桌埋没了。国王认为受到了戏弄，大为恼怒，上马要走。阿尔贝图斯拉住了缰绳，好说歹说把国王劝入了席。就在这时，天上浓密的乌云突然消散了，温暖的阳光照耀大地，寒冷的北风停止了，刮起了和煦的南风。花园里的积雪消融，溪流解冻，树木长出了嫩绿的叶子和红红的果实，鲜花在众人周围盛开，百灵、夜莺、乌鸦、杜鹃、画眉等鸟儿都站在枝头悠扬婉转地唱起歌来。国王和公爵被这一奇景惊得目瞪口呆。他们共进晚餐之后，阿尔贝图斯又念动咒语，顿时，乌云再度遮蔽太阳，寒风呼啸，飞雪飘零，刚才还在唱歌的小鸟转眼间都被冻死，树叶也片片落地。国王等人赶忙裹紧大衣，跑进阿尔贝图斯的厨房里烤火取暖。国王和公爵被阿尔贝图斯的魔术彻底折服了，就把那块土地转让给了他，阿尔贝图斯如愿在上面修建了一座女子修道院。

像老师一样，托马斯·阿奎纳斯也是个法力高强的魔法师。相传，他居住在科隆的时候，一群骑士每天都在他住所附近遛马训练。马蹄声、吆喝声让他无法专心思考问题。于是他就请求骑士们换个地方遛马，不要再打扰他。骑士们对他的请求不理不睬，无奈，他只得靠魔法来解决这个问题了。他制作了一个小铜马，并为它施加了魔力，然后在半夜无人的时候将它埋在了骑士们遛马训练的地方。第二天一早，像往常一样，骑士们骑着马前来训练，当他们走到埋有铜马的地方时，骑士们的马突然变得焦躁不安起来，后蹄乱蹬、鬃毛竖立、汗出如浆，似乎看到了什么恐怖的景象。任凭骑士们如何抽打，马儿就是不肯向前走一步。骑士们只好悻悻地原路返回了。第二天依然如此。最后，这些骑士只好另选一个地方遛马，托马斯·阿奎纳斯从此不再受打扰了。

阿尔贝图斯·马格努斯于1259年当选为雷根斯堡的主教，但他只做了4年就辞去了主教职务，他想专心研究哲学，不想花太多时间管理教务。1280年，他在科隆去世，享年87岁。

阿里塔弗斯

阿里塔弗斯出生于12世纪早期，他凭借两篇著名的论文而被载入炼金术的史册。这两篇论文中一篇是关于点金石的，另一篇是关于如何延年益寿的。在第二



篇论文中，他宣称自己已经活了1025岁，对如何延长寿命很有发言权。他的弟子们对他的话深信不疑，并且想方设法证明他就是与耶稣同时代的阿波罗尼俄斯^①。

阿里塔弗斯具有惊人的记忆力和丰富的历史知识，他从史书中了解到自耶稣诞生以来到现在1000多年中，许多伟人的相貌、性格、处事方法，并将这些信息记在脑中。他经常鼓吹自己由于活了千年，所以和这些伟人都打过交道。当人们问起一些伟人的生活细节时，他对答如流，从来没有露出过破绽。他还宣称自己为找点金石上天入地，甚至游历过地狱。在那里，他看到魔王坐在宝座上，四周是无数恶魔和小鬼。他的炼金术专著被译成法文，于1609年或1610年在巴黎出版。

阿兰·德·利勒

在阿尔贝图斯·马格努斯的同时代，还有一位声名显赫的炼金术士——佛兰德的阿兰·德·利勒。人们认为他精通一切科学，最后还发明了长生不老药方，因此被称为“神医”。此人死于1298年，终年110岁。据说，他的寿命本来注定只有50岁，幸好到了50岁那年他配制出长生不老药，这才又多活了60年。他曾为著名预言家莫林的文章作过注。

阿诺德·德·维尔诺

阿诺德·德·维尔诺是一位具有很高声誉的先哲，他被认为是当世名医，并且对占星和炼金也颇有研究。他生于1245年，早年在巴黎大学研究医学，成就卓著。随后的20年间，他游历意大利和德国各地。当他到意大利拜访朋友兼同行彼得罗·德·阿波恩的时候，正逢意大利政府将阿波恩拘捕并审判，罪名是研究邪术。在意大利政府的黑名单上也有阿诺德的名字，好在他及时离开了意大利，总算逃过一劫。他曾经预言世界末日即将到来，但那一刻到来时，世界并未毁灭，结果他名誉扫地，不过后来又重树声誉。他具体于何年逝世不得而知，但肯定在

^① 阿波罗尼俄斯：是公元1世纪时，名气与信徒数量与耶稣不相上下的传教者与神迹行者之一，也会复活等神奇法术。

1311年以前。因为1311年，教皇克莱门特五世曾向他辖区内的全欧洲的教士们发了一道命令，请他们尽全力寻找阿诺德撰写的《医药学实践》。因为阿诺德生前曾答应将这本书作为礼物，献给罗马教廷，但至死都未如愿。

隆威尔·阿尔古与阿诺德熟识，他的书中记载，阿诺德曾教他一种延年益寿的方法，据说使用此法可以延长几百年的寿命。阿诺德说：用肉桂捣成汁，与骨髓混合在一起，每周涂抹全身两到三次。另外，在每晚入睡前，还要在心口部位贴一种膏药，这种膏药用东方藏红花、红玫瑰叶、檀香木、芦荟和琥珀等成分溶于玫瑰油或上乘的白腊中制成。第二天早晨必须把膏药取下来，装进一只铅盒，到第二天晚上再贴。

除了贴膏药外，他还建议多吃一些鸡肉。可以把鸡放养在通风良好的院子里，给它们喝清洁的水。鸡养好后，每天吃一只，性格开朗乐观的人，吃16只即可；性情沉静的人需要吃25只；性格抑郁寡欢的人则需要吃30只鸡。这些鸡的饲养也是大有讲究——先把这些鸡饿上几天，等它们快饿死的时候，用蛇肉和醋熬成汤，再掺入麦子和糠，把这种饲料喂给那些鸡。这样一来，鸡肉才能产生让人增寿的效力。按这种方法喂养两个月后宰杀，鸡肉用上好的白酒和葡萄酒浸泡，就可以食用了。这套方法必须每7年就重复一次，只要坚持做，任何人都可以活得像玛士撒拉一样长^①。

彼得罗·德·阿波恩

在前文中，我们提到了阿诺德的朋友彼得罗·德·阿波恩被意大利政府拘捕并审判，下面我们专门来讲一讲他的故事。

1250年，彼得罗·德·阿波恩出生于帕多瓦附近的阿波恩，他是位杰出的医生，同时在占星和炼金方面有所涉猎。他在巴黎行医多年，通过给人诊断、治疗和算命赚了不少钱。后来，他带着名声和财富衣锦还乡。意大利人认为他之所以这么成功，是因为他得到了恶灵的帮助。他在地狱里找到7个恶灵，用7个水晶瓶带到了人间。这7个恶灵中，第一个精通哲学，第二个熟悉炼金术，第三个通晓占星，第四个掌握物理学，第五个擅长诗歌，第六个专长音乐，第七个善于绘画。

^① 玛士撒拉是《圣经·创世纪》中的人物，据传他活了969岁。

每当彼得罗需要这些方面的知识或者帮助时，他只要把相应的恶灵召来，他就会马上得到这个学科的信息。有了这7个恶灵的帮助，他可以在诗歌上超过荷马，在绘画上超越阿佩利斯，或在哲学上盖过毕达哥拉斯。人人都说，虽然他会点铜成金，但他很少使用，而是使用一些卑鄙邪恶的手段来得到金子。比如，只要他念动咒语，他花出去的金子就好像听到召唤一样，自动飞回他的腰包。收了他金子的商人用坚固的锁把金子锁起来，还派专人看管，只要他念咒语，金子还是会飞回去。即使把金子深埋地底，或者投进大海，金子也会回到主人那里去。因此，人们都不愿意和他做生意，尤其拒绝接受黄金支付。还有一些人以为他的咒语对银子不起作用，就接受他用银子交易，但这些人刚把银子拿回家，就发现手里的银子一下子不见了，银子不远万里飞回到它们主人的钱包。

上述种种传闻让彼得罗的名声很坏，恰好此时他对宗教发表了一些异议，于是宗教裁判所就以散布异端邪说的罪名将他逮捕。尽管宗教裁判所用了很多刑罚，他仍然大呼自己是被冤枉的。还没受到最终宣判，他就死于狱中。但后来还是宣判他有罪，他的尸体被当众焚烧，他的画像也被当场烧毁。

雷蒙德·卢利

那个年代是个贤人辈出的年代，法国出了阿诺德·德·维尔诺，意大利出了彼得罗·德·阿波恩。在西班牙，也出了一位比他们二位有过之而无不及的炼金术士——雷蒙德·卢利。与别人不同，他只专注于炼金术，研究金属的奥秘，从不涉猎占星或者巫术，更不使用念咒画符这些愚昧的方法。

他早年的生活放荡不羁，直到中年才开始接触炼金术。但凭借他孜孜不倦的钻研，最后成为炼金术的一代宗师。

1235年，他出生于马略尔卡岛，家世十分显赫。雷蒙德的父亲与阿拉贡国王詹姆斯一世素有交情，因此雷蒙德成家立业后就来到西班牙，成为国王詹姆斯的宫廷管家。雷蒙德结婚后过了几年，他厌倦了自己的妻子，开始在外面到处寻芳猎艳。一天，他遇到了一个叫做安布罗西亚·卡斯洛的女人，一下子就被对方迷住了，展开了疯狂的追求。这个女人也已经结婚了，但她恪守结婚誓言，对雷蒙德的追求无动于衷。安布罗西亚越是拒绝，雷蒙德越是迷恋，他彻夜站在她的窗



下朗诵情诗，以至于连宫廷的工作都抛在脑后，受到大臣们的嘲笑。有一天，当他正站在她的阳台下时，她出现在阳台，这时吹过一阵风，将她的披肩吹开，露出了部分胸部。雷蒙德顿时来了灵感，当即写下一首柔情蜜意的诗篇献给安布罗西亚。美丽的安布罗西亚以前从未给过他任何回应，但这次破天荒地回信了，说她永远不会和雷蒙德有结果。还说，你具有这么高的天赋，如果不用在上帝身上实在太可惜了，应该献身宗教，停止这种徒劳的追求。但最后，她还是答应，如果愿意的话，愿意袒露胸部给他看个清楚。雷蒙德看完信后大喜过望，认为安布罗西亚的信的末尾所言，其实是暗示接受了他的求婚。于是他就缠着安布罗西亚，恳求她履行诺言。但安布罗西亚还是对他冷冰冰，被纠缠得紧了，甚至哭着求他不要苦苦相逼了。她说，即使我和丈夫离婚，我也不可能和你在一起的！雷蒙德问：“那为什么你答应袒露胸部给我看？”“好吧，给你看。”说完安布罗西亚袒露出了胸部，只见她乳房上扩散着一个巨大的肿瘤，雷蒙德被吓得呆住了。安布罗西亚上前拥抱了他，再次恳求他皈依宗教，把他的心思和智慧用在上帝而不是女色身上。从此，雷蒙德好像大彻大悟一般，第二天，他就辞去了宫廷管家的职务，把自己的一半财产留给了妻子和儿女，另一半财产捐给了穷人。然后，他告别妻子儿女，皈依基督教。他为了赎却以往的罪过，他在耶稣圣像前发誓，要用后半辈子的时间致力于传教事业。当晚，他梦见了耶稣，耶稣对他说：“雷蒙德！雷蒙德！随我来！”连续三个晚上重复这个梦境，最后他确信这是上帝的旨意。然后他就前往圣詹姆斯教堂去朝圣了，随后，他又在阿兰达山区中苦修了10年，并学会了阿拉伯语。然后他再度出山，前去向穆斯林宣传基督教。在这期间，他学习了东方思想家的著作，尤其是贾比尔的炼金著作，这对他以后的生活产生了重大影响。

这时，雷蒙德已经年近40了，他创建了一所学习阿拉伯语的学院，并得到了教皇的支持，教皇赞扬了他对基督教的热情和虔诚。在这期间，他遭遇了一次暗杀，险些丧命。杀手是他的一个阿拉伯仆人。雷蒙德曾经多次向上帝祈祷说愿意为了基督教而殉道。由于这个仆人也和雷蒙德一样，是一个宗教的狂热者，他偶然听到了主人的祷告后，就决定用刺杀的方式帮助主人殉道。同时，雷蒙德平时经常对穆罕默德出言不逊，这个仆人也想借此机会惩罚他。于是，这位仆人趁雷蒙德吃饭的时候，抽出匕首朝他刺去。但是自我保护的本能一下子超越了殉道的



愿望，雷蒙德下意识地捏住了仆人的手腕，将他掀翻在地，他看到仆人竟敢弑主，叫骂着要杀了这个仆人。不过后来他不屑亲自动手，还是将仆人交给官府法办，最后仆人死在狱中。

这次死里逃生之后，雷蒙德前往巴黎，在那里认识了阿诺德·德·维尔诺。在后者的鼓励下，他开始转向炼金术的研究。但他也从未忘记他的誓言——向穆斯林宣传基督教。于是他又在教皇约翰二十一世的鼓励下，只身一人来到突尼斯，一边研究炼金术，一边传教。他在炼金术方面的成就被阿拉伯人所共知，因此当地人非常欢迎他的到来。但他经常公开宣称基督教的教义，攻击伊斯兰教，这让他被当地人所不容。最后，他终于被突尼斯政府逮捕入狱，并被宣判死刑。好在他的哲学家朋友们多方斡旋，为他求情，这才被赦免，但条件是立即离开非洲，只要再被发现踏入非洲一步，不由分说，立即处死。雷蒙德尽管在平时总是发誓要殉道，但每当殉道机会来临的时候，他总是选择继续活下去。于是他接受了法庭的条件，离开突尼斯回到罗马。之后又去了米兰，在那里潜心研究炼金术。

据传，雷蒙德在米兰期间，英王爱德华专门写信给他，请他去英格兰定居，雷蒙德欣然接受邀请。英王在伦敦塔给他修建了一座炼金实验室，在那里他利用铁、汞、石墨和锡蜡炼了总计600万两黄金，他还监管玫瑰金币的制造工艺。

诺戴在他的著作《辩护》中指出：“雷蒙德提供了600万两黄金给爱德华国王，用来作为英格兰与土耳其人战争的军费，但这些金子并不是炼成的，而是雷蒙德劝爱德华征收羊毛税，这600万两黄金是征收的税款。”

雷蒙德的崇拜者也认为他到过英格兰，因为在他的《金属的转化》这部书里，记载了1312年他接到爱德华二世的邀请前往英格兰。

埃德蒙·迪肯森在《哲学家精英》一书中记载，建筑师们在翻修威斯敏斯特修道院时，在地板下发现了好多金子的碎屑，从而大发其财。后来才知道原来雷蒙德曾经在这里炼过金。

在威斯敏斯特修道院院长约翰·克里默的传记中，也提到：院长克里默花了30年研究点金石，却没有任何进展。后来当他在意大利偶遇雷蒙德时，得知雷蒙德居然掌握了这个巨大的秘密。他就恳求雷蒙德传授给他，但雷蒙德告诉他，这是天机，必须依靠自己的力量去探索，因为从前的圣贤也是这么做的。克里默回



国后，向爱德华国王盛赞雷蒙德高尚的品德和炼金成就，于是国王才写信邀请他前去英格兰。

罗伯特·康斯坦丁在1515年出版的《医学术语词典》一书中说，雷蒙德·卢利的确在伦敦搞过研究，他在伦敦塔的实验室中炼金。并且作者亲眼见过他铸的金币——在英国至今还叫做雷蒙德金币或玫瑰金币。

雷蒙德本人也回忆过自己的炼金经历，他说他至少从五万磅重的汞、铅、锡蜡中提炼出了金子。

综合上面的种种证据，我们得出这样的结论：因为他作为炼金师声名远播，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二世得悉后，邀请他来英格兰从事炼金研究，并且监管造币工艺。因为对金属成分有深刻研究的雷蒙德来说，他完全能胜任铸币的工作。尽管我们现在知道，从铅、汞中炼出金子的方法是不存在的，而且当时77岁高龄的雷蒙德肯定也知道这一点，但他仍希望人们把他当做炼金大师看待，因此他本人也支持这些谣传。

雷蒙德在英格兰呆了一段时间以后，就返回了罗马。因为他还记得年轻时代发下的誓言——传播基督教。他向教皇提议：首先向欧洲的修道院引入东方语言；其次是把所有的军团整编成一个，以便更有利地抗击撒拉逊人；最后是建议教皇禁止学生们学习阿威罗伊的著作，因为他是伊斯兰哲学家。但教皇没有采纳他的建议，他抱着怀才不遇的想法离开了罗马。他违背了当初在突尼斯的承诺，又踏上非洲的土地，前去传教，并且没有带任何护卫。1314年，他到达非洲的波纳，结果当地人翻出当年他诋毁穆罕默德的旧账，用石块袭击了他。当几小时后，一队热那亚商人发现他时，他已经奄奄一息了。商人们把他带到了船上，带着他驶向他的出生地——马略尔卡岛。他伤势严重，已经说不出话来，但是他一直支撑了好几天，直到船只到达马略尔卡岛附近，他远远地望着故乡海岸，永远地闭上了眼睛。后来，人们把他的遗体送到帕尔马的圣欧拉利亚教堂，教堂为他举行了隆重的葬礼。后来，传说他下葬后经常在那里显灵。

就这样，雷蒙德·卢利结束了他伟大而传奇的一生。尽管在他晚年时，也曾吹嘘炼出过黄金，但他在炼金术士中，也算是最少弄虚作假的人了。他是个非常高产的学者，其著作将近500卷，涵盖语法学、修辞学、伦理学、神学、政治学、教育学、物理学、玄学、占星学、医学和化学。



罗杰·培根

炼金术以其巨大的魔力，还深深地吸引了一位比雷蒙德更伟大的人，他叫罗杰·培根。

罗杰·培根被称为“神奇的学者”，他是一名博学者，据说他造出了显微镜、坦克和浮桥，他利用镜子和透镜在炼金术、天文学与光学中进行实验，是第一位讲述如何制造弹药的欧洲人。

罗杰·培根于1214年生于萨默塞特郡的伊尔彻斯特。他曾先后就读过牛津大学和巴黎大学，并在巴黎大学获得神学博士学位。1240年返回英格兰后，他加入了方济各会^①。他是那个时代学识最渊博的人，同时代的人对他的学问都难以理解，以至于认为是魔鬼教给他这些学问的。

尽管他的主要研究方向并不是炼金术，但炼金术的历史还是有他一席之地。他坚信世界上存在点金石这种东西，浪费了许多时间和精力去研究。尽管他走入了炼金的歧途，但我们仍然可以理解他，因为正是他出于对知识的热爱和渴求，他才不愿意放过任何一个科学领域。而且，他那个时代的人们普遍把炼金术当做科学。

他一生中写有《炼金术的奇妙和点金石存在的必然性》、《反思炼金术》等作品，在1557年被译成法文在里昂出版。1612年在修订版中，还补充了雷蒙德·卢利著作中的一些观点。

他提倡科学研究应该建立在观察和实验的基础上，结果得罪了教廷，被教廷以异端的罪名囚禁了14年，出狱后次年，也就是1292年去世。人们曾传说他并未死去，因为他早已获得永生不朽的方法。他死后据说他所有的书都突然莫名其妙地紧紧固定在书架上再没有人能移动它们，直到腐烂。这更使方济各会的教士们深信培根的确与魔鬼签定了盟约。

教皇约翰二十二世

据说，阿诺德·德·维尔诺与教皇约翰二十二世是亦师亦友的关系。阿诺德

① 方济各会是天主教托钵修会之一，1209年由意大利的方济各创立。该会提倡过清贫生活，托钵行乞，他们效忠教皇，反对异端，中世纪时曾为替教皇出售赎罪券而到处游历。重视学术研究及文化教育事业。



把炼金术的奥秘传授给了教皇约翰二十二世，后者依照方法炼出许多金子，到他死的时候，他已经富可敌国。

1244年，教皇约翰二十二世出生于吉讷省的卡奥尔。由于天生口齿伶俐、能言善辩，因此职位如火箭般晋升，最后于1316年当选为教皇。他沉溺于各类魔法，为了得到有魔力的器皿，不惜用自己的动产和不动产作抵押。他甚至花巨资在阿维尼翁建立了一所炼金的实验室，还写了一部论述转化金属方法的著作。但另一方面，他又下令反对炼金术，惩罚炼金术士。但炼金术士们却为他的行为辩护，说他此举是为了打击那些招摇撞骗的伪炼金师。

教皇约翰二十二世死于1344年。他的陪葬品有高达1800万的弗罗林金币。民众都认为这些财富是他炼金造出来的，而不是积累起来的。拥护他的炼金术士们举教皇的例子，来证明点金石并非虚幻的概念，而是切切实实存在的东西，要不然教皇怎么能有那么多金币呢？炼金术士们说：“教皇正是从阿诺德和雷蒙德那里学到了炼金术，但是，教皇并没有留下只言片语，而是把这项技术带进了坟墓。”

事实上，所有声称“发现”了炼金秘诀的术士们都说这是“天机”，不可泄露给世人，因此炼金的具体方法都没有流传于世。

这两种可能，第一种可能是，他们压根就不会什么点金术，而是为了蒙骗世人编出来的谎话；第二种可能是，他们担心人人都学会点金以后，世界上的铁都变成了金子，最后地球上的铁都消耗殆尽了。他们为了后人能有铁用，所以才没有公开这项技术——如果他们真是这么想的话，那看来我们还真的要感谢他们的“造福后世”。

让·德·默恩

在那个时代，炼金术如此流行，各个阶层的人都怀着极大的热情投身于此。前面提到的是一位教皇，接下来我们要讲一位诗人的故事。

让·德·默恩生于1279年或1280年，因创作诗歌《玫瑰传奇》而闻名于世^①，

① 《玫瑰传奇》前一部分的作者是纪尧姆·德·洛里斯，共有四千五百余行诗句，称上卷。作者以玫瑰象征贵族女子，写一个诗人怎样爱上玫瑰而受到环境阻挠的经过。传奇的后一部分作者是让·德·默恩，共一万八千余行诗句，称下卷。叙述诗人在理性和自然的帮助下，终于获得玫瑰。



他曾为路易十世、腓力五世、查理四世和腓力六世等人做幕僚。在《玫瑰传奇》中，他用了不少篇幅涉及到炼金术。

他坚信炼金术的存在，视诗歌和炼金术为生命，讨厌牧师和女人，因为他认为“每个女人内心都是妓女”。在查理四世统治时期，他写过一首小诗诽谤女人：

每个人，现在或未来，都免不了，
被那些送上门来的妓女打扰；
我们到处寻觅她们，
她们也到处把我们来找。

妇女们读到这首诗都觉得受到了侮辱，就决定找机会整治他一下。一天，她们在王宫的门口狭路相逢了，这十几位妇女拿着木棍，将默恩团团围住，然后请在场的人们把他的衣服剥掉，抽打他并游街。在场的一些贵族们觉得这种恶作剧很有趣，纷纷表示赞同。但默恩面对围攻泰然自若，请大家不用急着动手，先听他说几句话，如果说完之后还不满意，要打要骂悉听尊便。然后他就站在椅子上，对在场的人说：“我承认那首诗是我写的，但是我并不是针对所有的女人，我只是在抨击那些邪恶的女人，而在场各位都是善良、端庄的淑女，我怎么会抨击你们呢？如果我真是冲着你们来的，那你们把我打死我都毫无怨言。”他的一番话，顿时让那些妇女消了气。现场的贵族们都认为：多亏他这小子脑筋灵活，而且不愧是诗人，嘴巴甜会说话，否则面对那么多正在气头上的女人，他不被打死才怪呢！

默恩除了讨厌女人，还憎恨牧师。在他那篇著名的《玫瑰传奇》中，用了不少文字来讽刺牧师们的愚昧、贪婪和卑鄙。在他死以后，居然留给牧师们一个大箱子作为礼物。牧师们都很惊讶，不敢相信默恩会送礼物给他们。但他们都很开心，因为他们知道默恩钻研过炼金术，说不定箱子里就是大量金银财宝。当牧师们打开箱子后，惊讶地发现里面连金子的影子都没见到，里面装满刻有神秘咒符的石板。牧师们觉得受到戏弄，借口说他是巫师，拒绝给他主持基督教葬礼。不过他的葬礼还是尽享哀荣，他被葬在巴黎，巴黎王宫里的所有人都出席了葬礼。



尼古拉斯·弗拉姆

13世纪末14世纪初，尼古拉斯·弗拉姆生于蓬图瓦兹的一个贫穷但受人尊敬的家庭里。由于他的父亲并没有给他留下什么财产，所以他青年时期就离开家乡去巴黎谋生。在巴黎，他从事文书工作，主要帮人写信或者抄写文章。由于他文字功底扎实，书法也不错，所以请他抄写的人不少。尽管这样，赚到的薪水还是很微薄，有时候甚至吃了上顿没下顿。为了赚外快，他开始尝试写诗，但是更惨。做文书，好歹还能买顿面包奶酪吃个饱，可他写的诗连面包渣都换不到。无奈，他又尝试画画，仍然赚不到钱。

不过他这个人很聪明，开始试着给人寻找点金石，捎带着看相算命。这下总算找对了财路，他迅速赚了好多钱，生活水平也提高了。在他和彼德罗尼耶结婚后，他开始注意节俭，虽然他更富有了，但穿衣却非常简陋寒酸，看起来还像当年那个蹲在街头帮人抄写文书的小伙子。

此后，他开始专注炼金术的研究，满脑子都是点金石、长生不老药和万能溶剂，但苦于没有高人指导，因此进步很缓慢。1257年的一天，他漫步在旧货市场，突然目光被地摊上的一本旧书吸引住了，那并不是写在纸上的书，而是用锐器刻在树皮上的书。一共有21片树皮，文字用优美的拉丁文写成，其中有3片只有图画，没有文字。第一幅图上是一条大蟒，在吞噬一根木棍；第二幅图是一条蛇被钉在十字架上；第三幅图是一片荒芜的土地，中央是一座喷泉，喷泉四周有蛇在游动。书的扉页上写着：该书作者的身份不低于“亚伯拉罕、高级主教、犹太人、国王、哲学家、牧师、莱维人和占星学家”等，因此，如果读者既不是祭司，又不是抄写员，看一眼书的内容是会招来灾难的。尼古拉斯一想，自己就是抄写员，再仔细一看，发现这本书居然谈论的是金属转化的内容。他如获至宝，就问卖主这书多少钱，卖主显然也不太识货，就开价2个弗罗林金币，尼古拉斯心中暗喜，急忙掏钱买下。

回到家后，他仔细研读了这本书，发现里面介绍了炼金的详细过程，比如什么季节最适合炼金，需要准备何种器皿等等。但是，书中提到的点金石却不知为何物。这就好比一本菜谱，教人怎样做烤牛排，但却没有牛排这种原材料一样。但尼古拉斯并不气馁，他跳过点金石，开始研究书中的文字和图画。很快，他断



定，这是一本犹太人的圣书，而且过程的每一个细节都讲得清清楚楚，如容器、蒸馏器、混合物以及实验的最佳时间和季节等。糟糕的是，它假定已有点金石或这个过程的原始材料，这是一个不可逾越的困难，就像告诉一个饥饿的人怎样烤牛排却不给他钱去买生牛排一样。但尼古拉斯并不绝望，而是着手来研究书中大量的甲骨文和有寓意的图画，很快他就确信这是一部犹太人的圣书，是来自耶路撒冷圣殿的珍贵文物。

点金石的秘密就记载在第四和第五页上，这两页既有文字也有插图，但是如果不解开插图的含义，文字也就无从参透。

在第四页的正面，画着两位神灵在作战，一个神灵头顶有一个沙漏，手持巨型镰刀，朝另一个神灵的腿砍去；第四页的背面画着一朵花长在山顶上，蓝色的花梗，红白色的花瓣，金色的叶子，被风吹得左右晃动，四周围绕着许多龙和狮鹫。

在第五页的正面，画着一个美丽的花园，中央长着一朵怒放的玫瑰，靠在一棵橡树上。在玫瑰的根部渗出乳白色的泉水，泉水汇成溪流，流过整个花园，最后消失在荒漠中。第五页的背面画着一个王者高举宝剑，命令士兵们杀害一群小孩，旁边孩子们的母亲跪下苦苦哀求。还有一队士兵把孩子的血搜集起来，注入一个大罐里，罐中太阳神和月神在洗澡。

由于这些画面太玄妙，于是，尼古拉斯请来巴黎所有的炼金师和学者，研究这些奇怪的插图。但是没有人能够解释它的含义，甚至有人说这本书是一部伪书。

尼古拉斯不能容忍别人污蔑他的宝贝书，他决定自己关起门来研究。这一研究就是21年，可怜的尼古拉斯一无所获。最后他的妻子对他说：“既然巴黎没有人能读懂这些画，那不如去西班牙看看，因为那里居住着大量犹太人。”尼古拉斯一想也是，就告别妻子，只身徒步跋涉来到了西班牙的马德里，在那里遍访名师学者，结果还真让他遇到一位名叫柯西斯的犹太医生，同时也是一位炼金行家。他一提起这本奇书，那位医生立刻激动万分，医生说：“如果这本书是真的，那一定就是亚伯拉罕亲手绘制的，亚伯拉罕是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的先知，书中必定记载了各种科学的奥秘，自然也包括炼金术！这是一本上古奇书。”柯西斯医生希望陪着尼古拉斯回到巴黎，去亲眼看看那本书。于是两人就踏上了返回巴黎的旅途，然而不幸的是，当他们走到奥尔良时，医生突然病倒了。尼古拉斯多方救护，但还是没能保住他的生命。医生弥留之际，对没能看到那本奇书而表示非



常遗憾。尼古拉斯怀着悲痛和感激之情，将医生厚葬了。此时尼古拉斯花光了所有的盘缠，又步行回到了妻子身边。

回家以后，他根据那位医生朋友的思路去研究，又花了3年光阴，突然有一天，他一下子参透了那本书的全部含义。1382年1月13日，他成功了，水银在他的蒸馏皿里变成了白花花的银子；4月25日这天，金子也被他炼出来了。他终于也和许多先贤们一样，掌握了这一伟大的秘密。

此时的尼古拉斯已经是一个八旬老人了，但仍身体健康、面色红润。据说，由于他在那本书里也找到了长生不老药的配方，所以又多活了30多年，最后，他于1415年去世，活了116岁。在他的余生里，炼制了大量金子，拥有了巨大财富，但他仍然过着简朴的生活。他和伴随他多年的妻子商量，把这些财富用于何处，她妻子说：“我们没有子嗣，我们把这些钱捐赠给教会，或者修建医院吧。”尼古拉斯对此深表同意，尤其是他发现，即使是长生不老药也无法真正抵挡死亡的来临。于是他向家乡的圣雅克教堂捐赠了一大笔钱，他还对全国的另外7家大教堂进行了捐赠。此外，他还出资兴建了14家医院和3个小教堂。

他慷慨捐资的善举让他声名远扬。当时的名医热尔松、库特屈斯和艾利都前去拜访他，看到他住着简陋的房子，身穿粗布衣服，陶制的饭碗里盛着燕麦粥，他们都不敢相信这就是那个掌握了炼金术的大师。医生们问他关于炼金术的秘密，像所有炼金前辈一样，他笑而不答。国王查理六世闻讯后，也派雷克尔兹主教前去打探，但也未能从尼古拉斯口中获得只言片语。就在这一年，他妻子先他而去了，第二年，也就是1415年，尼古拉斯也离开了人世。当地圣雅克教堂的牧师们感念他的慷慨捐赠，为他举行了隆重的葬礼。

尼古拉斯的晚年非常富有，至今法国一些教堂和医院还保留着他当年捐赠的记录。他也留下了大量的炼金学著作。但还是有很多人不相信他的财富是靠炼金获得的，这些人认为他靠放高利贷才聚敛了那么多财富，还说，他去西班牙并不是破解奇书上的图画，而是作为债主前去收债。

尼古拉斯·弗拉姆生前写过多部炼金术专著，在他手稿中还临摹了亚伯拉罕那本奇书中的图画。尼古拉斯去世后的100多年里，许多人还认为他活在地球上的某个角落。许多对炼金术感兴趣的人经常到他的故居去参观，这些参观者用小刀撬开地板缝，看看里面是不是有金子。后来，一位参观者还真的在阁楼上找到了



一些瓶瓶罐罐，里面装满了黑色的东西，分量还很足。一个人听说此事后，斥巨资买下了尼古拉斯的故居，然后把墙凿开，把地板撬起，挖地三尺就为了找到传说中的金子，但是什么都没有。相反，为了修复房子，他差一点破产。

乔治·里普利

当欧洲大陆的人们狂热追捧炼金术的时候，隔海相望的不列颠群岛也产生了炼金风潮。自从罗杰·培根时代起，英国就有很多人为炼金术痴迷不已。但社会上很多人对此忧心忡忡，怕万一哪个疯狂的炼金师成功炼出金银，支持野心家们，那国家就会陷入阴谋与战火之中。于是1404年，国会通过法案，禁止研究炼金术。不过到了1455年，国王亨利六世从国家的利益出发，把炼金专利权授予少部分人，他认为，炼金术如果研究成功，国家欠的外债也有了着落。当然，这些人炼了半天什么都没得到。后来，国王怀疑炼金的可行性，就指派一些当时的专家学者组织了一个10人的专门委员会，证实是否存在转化金属的可能，但委员会也没能拿出相关报告。

亨利六世去世后，爱德华四世继任。这时，约克郡布里德林顿出现了一位牧师，叫做乔治·里普利，他声称发现了炼金术的秘密。他曾经在意大利大学从事了近20年的研究，因为其渊博的学识深受教皇英诺森八世的器重，还成为教皇的家庭牧师。1477年，他从意大利回到英国，并带回了他的著作献给英王爱德华四世。这本书叫《复合炼金术——制造点金石的十二法则》，介绍合成点金石需要经过12个步骤，书中介绍的方法包括：煅烧、溶解、解析、融合、提纯、冷凝、摄食、升华、发酵、精炼、增殖和喷金粉。最后，他认为，如果再加上最重要的一条的话，那就是“诚心诚意”。

乔治也是一位腰缠万贯的大富翁，人们相信他是通过点铁成金致富的。据一位可信的英国绅士说，他在马耳他岛看到一份记录，说该岛和罗德岛上的骑士们每年获得来自乔治资助的10万英镑，作为同土耳其人作战的军费。晚年的乔治隐居在波士顿附近，写了25卷炼金著作。在他临死之前，他似乎觉悟了，于是他在遗嘱中说：“炼金术是一个白费心血的领域，以后只要看到我的书，最好直接烧掉，不要相信。因为这些书中只不过是个人见解，尚无证据支持，而且后来



我用实验证明那些理论都是错误的。”

希拉西尔·瓦伦丁

15世纪的德国，也涌现了一大批著名的炼金术士，其中的代表人物有希拉西尔·瓦伦丁、贝尔纳德、以及修道院长特里特姆斯。

希拉西尔·瓦伦丁出生于梅杨斯，在1414年的时候，他成为圣彼得修道院的院长。他为了找到点金术的秘密苦苦求索，还写了许多关于转化金属的著作，多年来，人们认为这些著作已经散佚。但在他去世之后，工匠们修缮修道院时，意外地在一个石柱中发现了这些著作，共计21卷。崇拜他的炼金术士们称，其实是一天夜里，一道霹雳把石柱劈开，这才显露出书卷。当人们把书取出，石柱又自动合拢了。可见，这是上天要让这些奇书流传于世。

贝尔纳德

这位哲学家的一生是浪费天赋和精力的一生。从14岁到85岁，他埋头于炼金实验室，摆弄他的瓶瓶罐罐。无论遇到什么挫折，他都不放弃自己的梦想，只可惜他走错了路。他选择了炼金术这个注定毫无结果的方向，最后只能事与愿违——想要长生，却在无用功中消耗着生命；想要富有，却在徒劳的实验中耗尽了钱财。

1406年，贝尔纳德生于帕多瓦。关于他的家世，有不同的看法，一些人认为他父亲是医生，另一些人认为他父亲是位伯爵。不管怎么说，他的家世很有背景，贝尔纳德也继承了大量家产。14岁时，贝尔纳德迷上了炼金术，并阅读阿拉伯作家的著作。

他最初读的书是阿拉伯哲学家里兹写的，读完后，他觉得好像一下子就入门了。然后他就把自己关在实验室里整整4年，兴致勃勃地按照书上的方法试验。4年后，他发现自己花掉了800克朗，但收获的只是浓烟和火苗。他放弃了里兹的书，转而投向贾比尔的著作。他又花了2年的时间去研究和实验。由于他出手阔绰，又容易上当，所以城里的炼金术士们都愿意做他的助手，帮他糟蹋金钱。直到花了2000克朗这样一笔很大的款项后，他才意识到，贾比尔的著作也不灵光，



而且他周围的这帮炼金朋友们大多都不是什么好鸟。

不过，在他的朋友中，有一个人是个例外，他是圣弗朗西斯修道院的一名牧师，热情而公正无私，他们二人结下了深厚的友谊。后来，他们偶然间得到了前人的一些炼金手稿，通读之后，他们认为：如果把酒精无限地提纯，将成为万能溶剂，对金属转化很有帮助。他们立即动手，连续提纯酒精30次，甚至实验器皿都炸裂了好几套。3年过去了，花了300克朗之后，他们发现还是不对路。于是他们又转向研究明矾和绿矾，依然不得要领。最为荒唐的是，他们认为人的排泄物中一定有特殊的功效，于是他们搜集来人的粪便与水银、盐做了两年多的实验。在这期间，那些狐朋狗友们又聚在他的身边，为他提供建议。贝尔纳德都欣然接受，还把大量金钱赠送给这些“朋友”们。他如此慷慨，以至于被炼金师们称为“特雷沃的大善人”。12年来，他每天晚上都向上帝祈祷，保佑他找到点化金属的秘密，到了白天就做新的试验。

这期间，他的牧师朋友离开了他。不过一位新的朋友走进了他的生活，此人是特雷沃城中一名官员，也热衷于炼金。这个官员认为海洋孕育了金子，因此海水是金子的母亲，所以海盐一定有把铅或铁变成金子的功效。贝尔纳德听后，觉得很有道理，就来到波罗的海附近做实验。他们融化海盐，经过蒸馏和结晶，希望能达到效果，但每次收获的都是失望。

他50岁的时候，突然产生了周游各国的想法。于是他就动身前往德国、意大利、法国和西班牙。每到一个地方，他都愿意与当地的炼金术士交流心得。在斯德克斯，遇到了当地一位牧师，牧师告诉他说：蛋壳中的元素非常有用。他就立即收集许多蛋壳来做实验。后来他到了佛兰德斯伯罕，那里的一位律师告诉他：“你误入歧途了！蛋壳哪有什么功效？炼金的秘诀在于醋和绿矾！”贝尔纳德马上又用醋和绿矾做实验，直到差点中毒，才知道这次是真的误入歧途了。

后来，他听说德国有一位亨利大主教，是为国王腓特烈三世做忏悔的神父，造出了点金石。他立即前往德国去拜访，他的狐朋狗友们也要跟着去，最后，他和5名朋友一起到了维也纳。在那里，贝尔纳德很礼貌地向神父发出请求，并设宴款待了他，还有维也纳所有的炼金同行们。亨利大主教非常坦率，告诉贝尔纳德自己并没有造出点金石，但是他希望用毕生的精力去寻找点金石，至死方休。贝尔纳德被主教的坚定所感动，他们结下了深厚的友谊。在宴会后，他们决定共同



做一个实验：把42马克^①金子放进熔炉，最后他们将让这些金子增加5倍。为了凑足这42马克金子，大家决定分摊。由于贝尔纳德家境富有，他出了大头——10马克金子，亨利大主教出了5马克，其余每人2马克。贝尔纳德的那5个狐朋狗友还是向贝尔纳德借钱来交他们的份额。实验开始了，42马克金子被投入坩埚中，同时添加了盐、绿矾、浓硝酸、鸡蛋皮、水银、铅和粪便。炼金术士们满怀希望地看着这一大锅杂七杂八的东西，希望这里能出现5倍的金子。过了几天，大家再度围在坩埚前，激动地揭开锅盖，发现里面只有16马克金子了。是否有人偷走了里面的金子不得而知，但最后他们借口说坩埚的硬度不够，同时还缺少一些材料才导致实验失败。

贝尔纳德的维也纳之行浪费了大量钱财，却没有造出哪怕一粒金子，他痛定思痛，发誓永远不再碰点金石了。这个誓言仅仅持续了两个月，他就重操旧业了。此时的他就像一个越赌越输、越输越赌的赌徒，只要还有一点钱，就迫不及待地想翻本。他离开维也纳到了罗马，又先后到了马德里、摩西拿^②、塞浦路斯、希腊、君士坦丁堡、埃及、巴基斯坦、波斯、法国和英国。在海外漂荡了8年之后，他回到了家乡，这时他已经是一位62岁的老人了。他的家产在他多年的实验和游历中被消耗掉了，一部分用于购买炼金材料和器皿上，另一部分被招摇撞骗的炼金师们骗走了。

当回到特雷沃后，他发现自己几乎沦落到沿街乞讨的境地，亲戚朋友们都给他吃了闭门羹。但他毫不介意，他对自己的研究非常有信心，相信总有一天他会找到炼金术的秘密，财富又会回到他身边。为了不让别人对他指指戳戳，他隐居在罗德岛。在那里他又遇到一个与他同样热衷于炼金术的牧师，这二人都穷得叮当响，连实验材料都买不起，于是他们就相互宣读自己的学术文章，来过过瘾。

贝尔纳德隐居一年以后，他以自己仅存的一些地产作为担保，从一个商人手里换来了8000弗罗林的金币。这8000金币刚一到手，他就又热情高涨地投入到实验当中。他整日憋在房间里，饿了就在试验台上吃一口饭，困了就在实验室打地铺，甚至没有工夫洗手和刮胡子，就这样，又过了高强度工作的三年。人们听到他的故事都会感叹，如此惊人的毅力，如此充沛的精力，甚至当他把最后8000金

① 马克：货币单位。

② 意大利南部城市，在西西里岛上。



币彻底败掉之后，他依然胸怀希望。这种精神，用在任何一项其他领域里，早都成为一代宗师了，可他偏偏选择了炼金这条不归路。

当他80岁的时候，他还在读历代炼金先辈们的著作。一些炼金术士们说，他终于修成正果——在他82岁时发现了点金的秘密，还说他过上了三年衣食无忧的生活，也算是命运对他辛苦一生的补偿。

不过，至少有一点是真的，在他83岁时，他也亲口说他明白了一个最有价值的秘密，这个发现甚至比金银财宝还有意义，那就是“人应该满足于自己的命运”。如果他早一点发现这个秘密，他就不会苦苦追求炼金术，他的晚年也不至于这样凄凉了。1490年，他在罗德岛去世，欧洲所有的炼金术士为这位“特雷沃的大善人”唱起挽歌。

特里特海姆斯

这位杰出的人物在炼金方面贡献不多，但是他在炼金术的历史上还是占有一席之地。

特里特海姆斯1462年出生于特雷沃地区的一个叫特里特海姆的村庄，他父亲是一个葡萄农。他七岁那年，父亲去世了，母亲也改嫁他人。在新的家庭里，他得不到母亲和继父的宠爱，经常忍饥挨饿，还被继父殴打，他长到15岁还没有自己的名字。

虽然家庭缺乏温暖，但他从小就对知识极度热爱。他在邻居那里学会了认字，然后就整天捧着书读起来。继父让他白天在葡萄园劳作，到了晚上，夜深人静的时候，他就跑到田地里借着月光看书，最后居然靠自学掌握了初级拉丁语和希腊语。

由于想学习更多的知识，他决定到外面去闯世界。他拿着亲生父亲给他留下的一点微薄的遗产来到特雷沃城，然后他根据家乡特里特海姆的名字，给自己起了一个名字叫特里特海姆斯。在那里，他得到了一些良师益友的帮助，最后考上了大学。20岁的时候，正在上大学的他突然想回家看看他的母亲，于是他就从学校步行赶回家乡，当他走到斯班海姆附近时，天上降下鹅毛大雪，道路被阻断了，看来无法继续前行，只好到附近的一个修道院暂避一时。大雪一下就是好几



天，修道院的修士们对他非常热情，他突然产生了做修士的想法，于是，他就留在了那里，成为一名年轻的修士。

很快，他的勤奋好学使他的知识越来越渊博，在修道院中的人缘也非常好。两年后，他众望所归，当上了院长。他刚上任时，修道院正在走下坡路——由于无钱修缮，院墙都破损坍塌了。特里特海姆斯制订了一套管理规范，控制支出，开源节流，最后修道院的财政状况得到很大的改观，房舍也修葺一新。特里特海姆斯希望修士们在空闲的时候做点有意义的事，于是就让他们誊写名人著作。他们那个原来只有40册书籍的小图书馆也充实起来，拥有了几百册珍贵的手稿，不仅包括以前一些神父的作品和知名历史学家、哲学家的著作，还包括一些拉丁经典文献。他做了21年院长，后来修士们觉得他制订的清规戒律太严苛，就一起反对他，另选了一位院长代替他。他卸任后不久，又被任命为维尔茨堡的圣詹姆斯修道院院长。1516年，他死于任上。

尽管他并不是一个专业的炼金师，但他在斯班海姆修道院任职期间，写了几部神秘学方面的著述。其中一篇是讲如何通过泥地上画线画圈进行预测的泥土占卜术；第二篇讲的是巫术；第三篇研究炼金术；第四篇探讨的是天使如何统治世界。

炼金术士们普遍相信，斯班海姆修道院之所以能由衰转盛，特里特海姆斯的理财能力倒在其次，关键是他用点金术转化了大量金子。和许多炼金术士一样，特里特海姆斯也曾经被扣上过“玩弄邪术”的帽子而被起诉。有一个传奇的故事，说国王马克西米利安的妻子去世了，他非常思念妻子，就请特里特海姆斯施法让妻子复活。特里特海姆斯真的让国王的亡妻玛丽·布贡蒂从坟墓中站了起来。不过后来他也因为这件事，被人控告到巴拉丁伯爵和腓特烈二世那里，当然，由于后者的开明，并未对他予以追究。

雷斯元帅

吉斯·拉瓦尔·雷斯，是一位伯爵和元帅，他有力地推动了15世纪炼金术的发展。关于他的故事，人们很少了解，但如果把邪恶与暴行的人制作一个排行榜，雷斯一定会榜上有名。他干过的坏事甚至超越了小说家们的想象力，这些坏



事都被毋庸置疑的法律文件所记载。现在就让我们翻开那些尘封的文件，看一看雷斯的故事吧。

1420年，雷斯出生于布列塔尼的一个名门望族中。雷斯20岁那年，父亲撒手人世，并给他留下一笔巨额遗产，连法国国王看到恐怕都要眼红。此外，他还和蒙莫朗西、龙斯、克拉翁等地位显赫的人物有亲戚关系，他本人的领地有15个，从领地每年能获得30万里弗赫的收入。此外，上天还赐给他一副俊朗的面容，博学的头脑和勇敢的心灵。他在查理七世手下作战勇敢，被授予法国元帅的军衔。也许是家境太过优越了吧，他想要的东西，没有得不到的。最后，他在邪恶的道路上渐行渐远，终于成为人类历史上最恶名昭彰的人之一。

他住在尚托塞城堡中，在那里，他的生活的奢靡程度，和东方的皇帝相比也毫不逊色。他的骑兵卫队有200人，日夜不离他身边。每年他出去狩猎时，那浩大的场面如同节日一般热闹——随从、仆役，甚至马匹都穿着盛装。他热情好客，他的城堡永远对来访者开放，即使是最穷的乞丐，在这里也能得到美酒和美食的招待。他那宽敞的厨房里每天都要烤一头牛，此外还有羊、猪和家禽，500人聚餐都绰绰有余。他在宗教上也非常舍得花钱，他在尚托塞建立了一座个人教堂，别看规模不大，但内部装修的豪华程度却远远超过巴黎圣母院、亚眠、博韦和卢昂等地的大教堂。在他的私人教堂里，墙上挂着金丝织成的布和昂贵的天鹅绒。所有的吊灯都是纯金打造，上面嵌有白银点缀；祭坛上的十字架是银子铸造的，而圣餐杯和香炉则是纯金做成的。他还有一架精致的风琴，每次挪动它都要6个人肩扛手抬。他有自己的唱诗班，由25名男童女童组成，并请当时最好的乐师指导。他的教堂中也有主教、主持牧师、领班神父、牧师等职位。他给他们发丰厚的薪水，比如主教的年薪高达4万克朗。

他还养着一群演艺人员，包括10个舞女和10个歌手，还有莫里斯舞演员、魔术师以及各式各样的江湖艺人。他的私人戏院在装修方面也不惜血本，每晚都有神话剧、莫里斯舞表演，招待他和他的家眷，以及一切来拜访他的朋友或者陌生人。

23岁那年，他与图阿斯家族的女继承人卡特琳结了婚。为了迎娶新娘，他花了10万克朗重新装修了城堡。婚后，他的挥霍与奢侈变本加厉了，从其他国家请来演艺明星来为他们夫妇表演，每周都在广场上举行盛大的比武大会。附近的商人和小贩们都知道雷斯的钱好赚，因为他买东西从不讲价，比正常价格高三倍他



都毫不犹豫一口买下。雷斯的身边簇拥着好吃懒做的食客和捐客，为了换得赏赐，对他说各种各样恭维奉承的话语。

突然有一天，雷斯元帅好像变了一个人，他不再对美食和美女感兴趣了，而是经常站在窗前发呆，眼神里显露出一种野性的目光。尽管他的言谈还是像以往那样富有逻辑，尽管他依然对客人们热情周到，尽管每个和他交谈的人都觉得他的学识无比丰富，全欧洲恐怕都找不出匹敌者。但是，他的内心似乎变了，不再是原来那个雷斯了。渐渐地，一个可怕的谣言传开，据说在他城堡周围发生了许多儿童失踪的案例，甚至有人看见几个小孩走进了他的城堡就再也没有出来。但是怀疑归怀疑，却没有人敢控告雷斯元帅，因为他实在太有势力了。有人转弯抹角地在他面前提及孩子失踪的事，雷斯却表情不太自然地顾左右而言他。这更令人生疑了，大人们对自己的儿女说哪怕多绕几里路，也别靠近他家城堡的大门。

原来，由于雷斯元帅多年来肆无忌惮的挥霍，他的家产很快就败坏一空，甚至都到了要拍卖英格雷领地的地步。这时由于国王出面干涉，禁止他出售祖业，无奈，雷斯元帅只好放弃，只能靠他的元帅工资来生活，但这点钱连他开销的十分之一都不到。由奢入俭难，他挥霍惯了，现在要他遣散卫队、随从、演艺者，放弃美食和美酒，那简直比杀了他还难受。于是他立志要做一个炼金术士，点铁成金，这样他就能继续过奢华的生活了。

说干就干，他派人到巴黎、意大利、德国、西班牙，遍访炼金高手来他的城堡做客。他派的这两个人是他仆从中最为无耻的两个家伙——吉尔斯和罗杰，尤其是罗杰，他有一个5岁的小女儿，罗杰竟许诺愿意将女儿送给雷斯做妾。这两个人周游列国之后，带回了一个叫普莱拉蒂的据说是炼金专家的人，此外还有一个炼金术士和一个巫医。

雷斯元帅大喜过望，专门为他们三人建造了一座炼金实验室。后来又陆陆续续从各个国家来了一些炼金师，最多的时候有25名炼金师为他工作。元帅满怀希望地拿出一箱箱金子交给他们试炼，但是这些金子要么被消耗掉了，要么被实验者私吞了，总之，都打了水漂。

雷斯元帅后来也起了疑心，他看这帮人整日磨洋工却拿不出任何成果，最后突然把他们遣散了，只留下了普莱拉蒂和那个巫医。这位巫医对元帅说，他认识一个通晓炼金术秘密的魔鬼，他可以通过一系列仪式召唤这个魔鬼，元帅就可以



和魔鬼做交易，习得炼金术。雷斯元帅很高兴，承诺说除了灵魂以外，什么都可以拿来与魔鬼做交易。当晚，巫医和元帅二人来到附近森林的深处，巫医选择了一个地方，开始念咒祈祷，召唤魔鬼。雷斯的心情既激动又紧张，他希望大地在他眼前突然裂开，魔鬼从里面钻出来。然而，大地没有裂开，巫医倒是如同中邪一般，浑身颤抖，好像在和什么人交谈。可四周除了他们俩之外什么人都没有，最后，这位巫医倒在地上，失去知觉。

几分钟后，巫医爬起来，问雷斯是否见到魔鬼发怒的样子。雷斯被问愣了，说：“什么都没有看到啊。”巫医说，刚才魔鬼降临了，变成一头豹子向他怒吼。巫医又说，雷斯之所以什么都没看到的原因在于，他的心不诚。雷斯也承认他确实内心有过怀疑和动摇，并问如何才能弥补，让魔鬼愿意和自己交易呢？这位巫医回答说：“只有一种方法了，就是去西班牙和非洲，采集一些当地特有的草药。”然后就主动请缨，要求雷斯提供盘缠，他愿意立即前往。第二天，这个骗子巫医便带着大笔金子上路了，从此再也没在雷斯面前出现过。

雷斯元帅被骗后并未吸取教训，他对炼金术仍然深信不疑，而且，现实生活中的他也实在太需要金子了，没有享乐他就没法生存。于是，巫医走后，他又自己依样画葫芦跑到森林深处召唤魔鬼，但他的祈祷失败了，这位顽固的魔鬼似乎是认生，从来不肯在他面前出现。他又转而求助于那位叫普莱拉蒂的炼金专家。普莱拉蒂说：“召唤魔鬼不难，但有几个条件，首先，必须准备好所有符咒等施法材料，并且施法期间我不能受到干扰；其次，必须用元帅的鲜血写下一个契约，内容是愿意为魔鬼做任何事；第三，也是最邪恶的，还需要很多小孩的心脏、肺、手和眼睛来做祭品。”雷斯元帅一一答应，这就是为什么前文提到儿童屡屡失踪的原因。

第二天夜里，普莱拉蒂一个人出了门。几小时后，他回来对雷斯说，他已经见到魔鬼，魔鬼变成一个20多岁的年轻人与他交谈，告诉他在森林的一棵橡树下埋着许多金砖。如果元帅愿意信守契约的话，这些金砖就都归他了。雷斯元帅听完后，欣喜若狂，当即就决定带着工具去挖金子。但普莱拉蒂拦住了他说，魔鬼还说，必须等到49周以后才能去找，否则金子就会变成一堆瓦砾。雷斯好像被浇了一头冷水，非常失望，他要普莱拉蒂转告那个魔鬼，他可没那么多的耐性，如果不快点献出金子，他就与魔鬼断绝合作！但是普莱拉蒂好说歹说，还是劝服元



师等待49个星期。那天终于到了，他们兴致勃勃地扛镐拿锹来到大橡树下，结果挖出来一堆瓦砾。普莱拉蒂也生气了，当着元帅的面大骂魔鬼是个骗子。元帅本来要对普莱拉蒂发作，但看到普莱拉蒂在骂魔鬼，就稍微消了气。普莱拉蒂说第二天夜里将再去见见魔鬼，质问他为什么不信守诺言。于是第二天，他又独自一人出去了。回来后，他对元帅说，魔鬼说他们挖金砖的时间不对，并且魔鬼还说，雷斯元帅的内心总想去圣地朝拜赎罪，要是总带有这种念头的話，那一辈子也挖不到金子。雷斯听了，虽然气愤，却也无可奈何。其实，这是普莱拉蒂耍的花招，因为他以前听雷斯元帅说过要去圣地朝拜的话。

普莱拉蒂就这样不断地用鬼话来蒙骗雷斯元帅，一方面不断绑架诱拐儿童，另一方面从元帅那里骗来财物，随时准备携款潜逃。

失踪的儿童数目越来越多，矛头都指向了雷斯。最后，儿童失踪案惊动了教会。在教会的压力下，国王的卫兵袭击了雷斯的城堡，起获了大量证据，包括小孩的残骸，他们的衣服和鞋子，还有许多施展巫术的工具。雷斯元帅及其帮凶普莱拉蒂落入法网。

一个由大主教、大法官、宗教裁判所的领袖和省议会主席组成的审判团对雷斯一案进行了审理。他被指控犯有使用邪术、鸡奸和谋杀罪。在法官们的强大压力下，雷斯招认，在三年的时间里，他们诱拐并杀死了近100名儿童。

后来，雷斯和普莱拉蒂被判处火刑。临刑前，他们装出一副忏悔和虔诚的样子，雷斯元帅友好地拥抱普莱拉蒂说：“我的朋友，永别了，在这个世界里我们将永远不能相见。如果上帝宽恕我们的话，他会让我们在天堂重逢的！”鉴于雷斯的贵族身份，最后对他的惩罚稍微人道一些，先把他绞死然后焚烧尸体，当尸体还剩一半的时候再交由他的后人埋葬，而那个蛊惑人心、罪大恶极的骗子普莱拉蒂则被活活烧死，尸骨无存。

雅克·格尔

雅克·格尔与前文提到的雷斯元帅同是查理七世朝中的重臣，而且，他和雷斯元帅相比，其卑鄙程度也是旗鼓相当。

与雷斯元帅显赫的出身不同，雅克·格尔出身卑微，但他凭借玩弄权术一步



步爬到今天的位置。他通过贪污、挪用等手段把国库里的资财据为己有，然后宣称其财产其实是来源于炼金术，从而达到掩人耳目、颠倒黑白的目的。

雅克·格尔生于一个金匠家庭，他父亲晚年生活贫困潦倒，甚至连加入金匠行会的会费都交不起。1428年，雅克被鲍尔格斯皇家造币厂录用，成为一名技术工人。由于他对冶金知识非常精通，所以工作起来得心应手，职位也得到晋升。一次偶然的机会，他幸运地结识了王后阿盖斯·索雷尔，并得到王后的赏识。这样雅克手里就有了三张王牌——能力、毅力和王后的赏识。这三张王牌中的任何一张都能给人们带来成功，何况雅克拥有三张！所以他年纪轻轻便飞黄腾达，先是升任造币厂厂长，后来又被任命为皇家总会计师的职位。

他在金融领域比一般人更专业，因此，当他掌控了巨额皇室资金后，他开始利用自己的金融知识为皇室牟取利益。他使用皇室资金做生活必需品的投机生意，每当谷物、蜂蜜、酒等农产品上市时，他就大量吃进。当这些商品价格因短缺而上涨时，他再趁机抛售。顿时皇室的财富翻了好几番，同时，滚滚的财源也流进他自己的腰包。国王看到他的成功投资为皇室赚了许多钱，也非常倚重他。雅克·格尔仗着国王的宠信，更是肆无忌惮进行垄断经营和打压同行的行为。他对下属极其骄横傲慢，招来许多非议；而他对上流阶层的阿谀谄媚也让上流社会对他鄙夷不屑。

但雅克依然我行我素，最后竟然成为法兰西第一富豪。国王也越来越重视他，以至于皇室在涉足重要事业之前必先征求他的意见。1446年，他被任命为热那亚大使，第二年被派到法兰西驻罗马教廷代表处，来到尼古拉教皇五世身边。这两次使命他表现得都非常出色，国王对他赞许有加。

在当时，诺曼底原本是法国领土，但一直被英国人所占领。1449年，英国总督贝弗德去世。法国的军事力量日益增强，而英军逐渐衰微。终于，查理七世与英国人的战争打响了。10月，法军攻占了诺曼底的首府鲁昂，英军将领投降。这次战争能够胜利，雅克·格尔功不可没，因为大部分军费是由雅克·格尔来资助的。当查理七世作为战胜者进驻鲁昂的时候，雅克·格尔的风头甚至盖过了国王。据说他曾经向人吹嘘说英法诺曼底之战其实就是他一个人的战争，要是没有他提供的金子，法军再勇敢也是白搭。

连法军的统帅杜诺斯也承认，若是没有雅克这位金融家的经济支持，士兵们



再骁勇善战，也难以安心作战的。

英法战争结束后，雅克又回到他的商业战场上来。他挪用公款建造运输船，与热那亚人做贸易。他还在法兰西全国投资地产，许多伯爵、男爵的领地都有他的资金涉足。他的儿子叫让·克尔，在教会任职，他用金钱开路，为儿子谋得了一个不低于布尔热大主教位置的职位。

他大发其财，人们开始议论纷纷，认为他利用歪门邪道侵吞国家资财。而且，他的富有引来许多人的仇视，穷人们说他压榨老百姓，贵族们说他是土财主、暴发户。人人都盼着他倒霉，甚至还有人编造谣言说他伪造国王的圣谕，因此骗了国家一大笔钱。听到这些传言，雅克开始坐不住了。后来他想了个主意。他从国外找了几个炼金术士，到处放风说雅克掌握了点金术的奥秘。他还在自己的家乡和蒙特佩里分别大兴土木，修建了两座极其豪华的别墅，并在门槛上雕刻炼金术的标志和图案。他还写了一篇论文，专门探讨炼金术的研究。

他想尽办法让人们认为他的财富是来自炼金术，而并非挪用公款。但是他仍然逃脱不了制裁。1452年，他被逮捕，之后交由法庭审判。其中有一个指控是他的仇家捏造出来想置他于死地的，说他曾策划毒死他的导师，但这条指控被证明是不成立的。其他各项指控都得到证实，比如他确实伪造过国王的圣谕，他还在担任国家造币厂厂长的时候，擅自让国家货币贬值，他还暗中向土耳其人售卖武器牟取私利。

查理七世听到雅克的亲口供述，觉得非常痛心。但他还是不愿相信雅克犯了这么多重罪。最后，国王网开一面，对他执行罚款的处罚。雅克被关押了一段时间后，被放了出来。他后来去了塞浦路斯隐居，据说临走前，查理国王还偷偷给了这个宠臣一大笔钱。雅克在塞浦路斯也是当地首屈一指的富豪，直到他1460年死去。

尽管炼金只不过是雅克掩盖罪行的手段，但炼金术士们一致认为雅克·格尔是炼金同道中的一员。皮埃尔·波瑞尔坚持认为：雅克是一个正直的人，他的金子都是他靠点金石从铅和铜里变出来的。但炼金圈子外的人，却没人相信这些话。



14、15世纪的二流炼金术士

14、15世纪的欧洲，各国都涌现了不少人宣称掌握了点金石的秘密。民众们也普遍相信金属转换存在可行性。以至于每个化学家或多或少都是个炼金术士。在德国、荷兰、意大利、西班牙、波兰、法国和英国，出现了成千上万的二、三流的炼金术士。他们的在炼金史上默默无闻，只不过依靠炼金、占星、算命来混口饭吃。这些活跃在14、15世纪的二流炼金术士们，他们的经历要么鲜为人知，要么乏善可陈。

那个时代的国家君主们也可算是二流炼金术士，他们懂一些炼金知识，却不精通，但是他们用特权来支持炼金术的发展。像民众们一样，欧洲各国的国王们也相信天下一定有点金石。比如英国国王亨利六世和爱德华四世都明确支持炼金术的探索；德国皇帝马克西米利安、鲁道夫及腓特烈二世都对炼金术予以高度重视，上行下效，他们治下的附属国的君主也纷纷对炼金术关注起来。在德国，贵族们和附属国的君主们经常把炼金术士软禁起来，如果炼不出足够的黄金就不能放走。结果许多炼不出黄金的术士们被软禁了一辈子。前文提到的雷蒙德·卢利就有类似遭遇，爱德华二世请他去伦敦塔炼金，结果他一到就被软禁起来。好在雷蒙德早有预料，事先预备了一条小船在泰晤士河附近的河汉中，当他找到逃跑机会时，就从伦敦塔跳入泰晤士河，然后游到小船处，这才逃脱。

奥古莱奥

在那些生于15世纪的著名炼金术士中，不得不提约翰·奥莱里奥·奥古莱奥。1441年，奥古莱奥出生在里米尼，后来在威尼斯和特里维萨成为文学方面的教授。他和无数先辈们一样，把炼金术视为真理，每天都虔诚地向上帝祈祷，赐给他找到点金石的机会。他经常在化学设备中埋头苦干，他每月的薪水一到手就立即购买实验药品和金属。他也自诩是位诗人，但他的作品却令人不敢恭维。他为了讨好教皇，写了一首讲述炼金术的诗篇——《克莱索比亚》，并将它献给教皇利奥十世。在诗中，他不吝吹捧赞美之辞，希望博得教皇欢心，但偏偏教皇本人诗歌功底深厚，看到如此肉麻低劣的诗作大倒胃口；另外，教皇在炼金方面的造



诣也很高，觉得奥古莱奥的炼金理论简直是狗屁不通。据说，事后，奥古莱奥拜见教皇，请求赏赐，教皇礼貌而客气地接待了他，并且热情地从口袋里掏出一个空钱包送给奥古莱奥，对他说：“既然你掌握了炼金的秘密，那这个礼物对你来说最合适不过了，它能帮你装金子。”这个可怜的家伙肉麻的吹捧与拙劣的炼金理论换来的就是这么一个侮辱性的赏赐。奥古莱奥最后也未能善终，他83岁时在贫病交加中死去。

科尼利厄斯·阿格里帕

这位炼金术士在炼金史上可是鼎鼎大名，他的神奇力量和传奇故事被人们代代传诵。据说，他一句话就能将铁变成黄金；上到天神，下到鬼魂都听从他的召唤，为他服务，受他驱使；如果观众们有胆量，他还可以从坟墓中召唤出死去的英雄伟人，他们穿着当年的服装出现在观众们的前面。

1486年，阿格里帕出生在科隆，从小他就接受了正规的教育，学习化学和炼金学，并显现出过人的天赋。他年仅20岁时，在炼金圈里就极负盛名了，连巴黎的大炼金家们都给他发来邀请信，请他定居法国，合作研究点金石。当时的已经成名多年的博学家们都对这位年轻人极度推崇——梅兰希顿评价他后生可畏，伊拉兹马斯赞扬他前途不可限量……总之，他获得了无数的头衔与荣誉。

但阿格里帕还嫌这些头衔不够耀眼，嫌这些称号不够响亮，他开始自吹自擂起来，自称是一位优秀的神学家、卓越的法学家、高明的医生、伟大的哲学家、成功的炼金术士。假话重复一万遍就成了真理，最后，人们都相信了他的话，认为既然他敢给自己扣上这么多帽子，那必定有过人之处。连国王马克西利安都信了他的话，让他当国王的秘书，还授予他骑士称号，担任骑兵团的名誉团长。他还兼任法国多尔大学的希伯来语和文学教授。

但是阿格里帕有一个致命的弱点，他经常与人争辩，处理不好人际关系。在巴黎，他和方济各会的修士们就神学的一些问题发生争执，最后不得不离开巴黎；他跑到英国的巴维，在那里讲授文学，结果也是因为跟当地牧师发生争吵而被排挤出那里；后来他接受了梅斯地方行政官的邀请，做了梅斯地区首席律师，结果他爱辩论的习惯让他树敌太多，比如当地著名的神学士宣称圣·安有三个丈



夫，而且当地群众也这样认为。按说，阿格里帕对这种不关己的事根本没必要驳斥，但他觉得这是谬误，一定要辩出个是非曲直来。结果，他在民众心目中的地位降低了。还有一次，他出于对一位被指控是巫婆的少女的同情，出来为她辩护，结果被他的敌人抓住机会，抨击阿格里帕本人就是一个巫师，结果他在梅斯彻底呆不下去了，只好逃走；后来，他又成为国王弗朗西斯一世的母亲的御医，这位皇太后请他为自己算命，但阿格里帕一句“这种无聊的好奇心不值得鼓励”就把皇太后给噎回去了，自然，他也被当场革职。如果说，他是反对算命才这样回答，那他的不畏强权值得我们钦佩。但其实，他本身就是个算命先生，他之所以拒绝皇太后，只是由于和皇太后较劲，那我们只能说他这是不识时务了。

走投无路之际，英国国王亨利八世和奥地利低地国家女总督玛格丽特都发出邀请，请他到自己的国家定居。他选择去了奥地利，并靠着玛格丽特的关系，成为国王查尔斯五世的宫廷史官。但阿格里帕的老毛病又犯了，他脾气多变、生性傲慢，很快就和国王闹崩了。玛格丽特一死，他就被国王安了个“巫术罪”，被关押在布鲁塞尔整整一年。获释之后，他离开奥地利，又经历了几次起落，最后在贫困中死去，时年48岁。

他在奥地利当宫廷史官期间，留下了许多传奇故事。据说，他去市场买东西，付给商人的金子都闪闪发亮，但24小时之后全变成了黑石头。人们认为，是魔鬼教给他制造这种假黄金的技术。不过也由此可见，他的炼金术不那么高明——假黄金只能维持24小时就要变回原形。

还有一个更加神奇的故事。当时阿格里帕住在罗威城，一天他要外出办事，临行前，就把书房的钥匙交予妻子保管，并千叮咛万嘱咐，一定不要让外人进入书房。他的妻子很老实，没有擅自进入房间半步，但住在他家楼上的一个青年学生却很好奇，想去书房瞧瞧，也许是想偷一些炼金学方面的书籍吧。这个青年人就去恳求阿格里帕的妻子，把钥匙借来用一下，他说尽好话，极力恭维女主人，最后终于拿到了钥匙。但阿格里帕的妻子严厉告诫他，万万不可碰书房里的东西。这个学生作了保证后，便开门进入了阿格里帕的书房。首先映入眼帘的是桌子上的一本打开的魔法书，他坐下来念上面的咒符。他刚念一个字，就听到有人在敲门，他回头一看，明明什么都没有，一定是幻觉吧，他这样想。他又继续阅读，读音刚落，一声更响的敲门声传来，他吓得站起来后退好几步，他想说“请



进”，但舌头却不听使唤，连声音都发不出来。只见门慢慢地开了，进来了一个容貌威严的陌生人，那人生气地厉声问他为什么召唤他。青年人吓得浑身发抖，说：“我没有召唤你啊！”“你召唤了！”这个陌生人说道，怒气冲冲地走向前，“你以为魔鬼是说召就召的吗？”这个青年人哑口无言。魔鬼见他原来不会法术，更加愤怒，伸出利爪将他掐死了。几天后，阿格里帕回到家中，发现满屋都是小魔鬼。一些坐在烟囱管帽上，在半空踢腾着双腿；一些在墙角跳来跳去；书房里更是挤满了小魔鬼。当他花了好大劲儿侧身挤到书桌前，发现魔法书打开着，而青年躺在地板上气息全无，他立刻明白了是怎么回事，他将小魔鬼驱散，然后召来大魔鬼，问他为何要杀死这个青年？魔鬼回答，这个青年人无缘无故地召唤他，因此只能把它掐死。阿格里帕严厉地斥责了魔鬼，命令他立即把青年人救活，然后今天下午带着他去集市上转悠。魔鬼照做了，于是青年人复活了，魔鬼牵着他的胳膊在人前招摇过市。到太阳落山时，青年学生又倒在地上，身体冰凉，没了气息。人们赶紧将他送到医院，医生诊断说他是中风发作了，而魔鬼也趁乱消失了。当法医对尸体进行检查时，发现脖子上有掐痕，身上也有长长的爪子留下的血痕，由此，人们才知道原来阿格里帕与魔鬼有来往。罗威的地方长官立即进行调查，阿格里帕被迫离开了这个城市。

关于阿格里帕召唤死者，也有许多记载。一次，在萨里勋爵、伊拉斯谟和其他学者的请求下，阿格里帕将许多已经死去几百年甚至上千年的伟大的哲学家从坟墓里唤出来。在那些人中，他让塔利·西塞罗^①当场作了著名的有关罗西乌斯的演讲。还有，为了取悦国王查尔斯五世，他将国王大卫和所罗门从坟墓中召唤出来。

帕拉切尔苏斯

帕拉切尔苏斯，这位被称为“炼金师的巅峰，点金者的旭日”的炼金家，于1493年出生在苏黎士附近的爱因斯戴恩。他的父亲是一名医生，希望儿子能有朝一日继承父亲的衣钵。帕拉切尔苏斯天生聪明，在医学方面取得了优秀的成绩，

^① 塔利·西塞罗，（前106—前43），是古罗马最杰出的演说家、教育家，古典共和思想最优秀的代表，罗马文学黄金时代的天才作家。



如果不是一次偶然的机会接触到炼金术，他恐怕真的会成为当世名医。

帕拉切尔苏斯后来放弃了医学，开始专心致志地对炼金术进行研究。他周游各国，在瑞典下到矿井里去考察；在西班牙海姆修道院，他拜访了特里斯塞姆斯，向他讨教练金知识；他还经由普鲁士、奥地利，进入土耳其、埃及、鞑靼等地。后来，他回到家乡——瑞士的苏黎士，在那里开了一家诊所，一边行医，一边撰写炼金术和医学方面的论文。

他的医术很高超，一些患了怪病的病人被他用水银和鸦片成功地治愈了。但他的论文就比较艰深晦涩了。但当时就是有这样一种怪现象，文章越难读懂，越容易受到人们的追捧。艰深的论文非但没有成为他的障碍，反倒帮助帕拉切尔苏斯声名鹊起。

1526年，他在巴塞尔大学教授物理学和自然哲学。在那里，他的讲座因为敢于大胆批驳前辈学者，而吸引了大量眼球。他在讲座上就把前辈们的著作公开焚毁，还口出狂言：“即使是我帕拉切尔苏斯的鞋子，也比那些庸医们的作品蕴藏更多的知识。”他还说：“世界上的大学里，学术骗子们多如牛毛，但我，帕拉切尔苏斯，却充满无限智慧！以后天下人都将追随在我的身后，因为我就是医学界的王者。”

但是，身为一名医生，他却疯狂地酗酒，甚至多次醉卧街头。这样一来他的名声渐渐臭了。而且，他喜欢夸耀说，他能调遣神灵为他办事，在他的剑柄中就封印了一个神灵，这个神灵拥有长生仙丹，谁吃了就能活得和神仙一样老。他还经常威胁说要召唤神灵整治那些对他不礼貌的人。他越是这么夸耀，人们就越把他和巫师、巫术联系在一起，结果他的名声更臭了。后来，帕拉切尔苏斯找机会离开了巴塞尔，到了斯特拉斯堡。

当地有一个病人已病入膏肓，全镇医生们都束手无策，病人家属甚至开始预备后事了。正巧帕拉切尔苏斯路过，病人承诺，如果帕拉切尔苏斯能使他痊愈，病人愿意给他一笔不菲的酬劳。帕拉切尔苏斯就从随身携带的小瓶里倒出两颗小药丸，药效果然立竿见影，病人吃下后马上好了。当病人彻底恢复健康后，帕拉切尔苏斯前去讨要酬金，但这个病人声称这两小粒药不值那么多金子，因此拒绝支付事先承诺的酬劳。帕拉切尔苏斯一气之下，与他对簿公堂，但败诉了。他生气地离开了斯特拉斯堡，再度漂泊。他先后去了德国、匈牙利，给人算命、占



卜，帮助那些舍得把钱花在寻找点金石上的人们，做兽医，帮人找回丢失的金子……最后于1541年在极度贫困中死于索尔特兹堡的一家医院里。

帕拉切尔苏斯生前崇拜者并不多，但是在他去世很多年之后，却出现了成千上万的信徒。法国、德国甚至出现了帕拉切尔苏斯学派，坚持他的学说，尤其是关于炼金术的学说。这个学派的代表人物是博登斯坦和多纽斯。

帕拉切尔苏斯的学说宣称《圣经》是解释所有疾病成因的钥匙，点金石则是治愈所有疾病的灵丹。亚当和大洪水以前的祖先们之所以活那么久，全是因为拥有有点金石之故。

帕拉切尔苏斯还认为，人体和行星存在关联。太阳管心脏，月亮管大脑，木星管肝脏，土星管胆，水星管肺，火星管胆汁，金星管肾脏。在每个人的胃里都生活着一个精灵，他就好像是我们身体里的一个炼金术士。他把各种疾病按照比例混杂着送到胃这个巨大的坩埚里。帕拉切尔苏斯认为，黄金可以延缓心脏老化。而且，只要这些黄金由点金石从低劣金属中冶炼出来，并在对应的星相下服用，就可以治愈所有疾病。

乔治·阿格里科拉

这位炼金术士于1494年出生于密斯尼亚省。他的原名叫保尔，意思是“农夫”。但当时都流行起拉丁语名字，这样就得名为“阿格里科拉”。

从他的青少年时代开始，阿格里科拉就沉浸在炼金术的幻想中。在16岁以前，他就梦想着能得到长生不老药，活上700岁；还盼望着能拥有有点金石，给他一生带来源源不断的财富。1531年，他在科隆发表了炼金处女作，得到了萨克森的毛瑞斯公爵的赏识，毛瑞斯公爵邀请他去开姆尼斯银矿，担任冶金技术总监。他还经常下到几百米深的矿井中，寻找矿石做各种实验。在实验中，他掌握了大量金属知识。

他和矿工们相处得非常融洽，矿工们从不相信什么点金石，时间久了，他也逐渐抛弃了寻找点金石的想法。不过，他仍然坚信在地壳深处，生活着善良和邪恶的神灵，而沼气和爆炸不过是后者的恶作剧罢了。他于1555年去世，人们都认为他是个聪明能干的人。



丹尼斯·扎卡依尔

最初是傻瓜，后来变成聪明人，如果这样一个人写出自传，相信读起来会给读者带来启发，也令人感到心灵愉悦。16世纪的炼金术士丹尼斯·扎卡依尔就是这样一个人，生前留下一部自传，记载了他在探寻点金石过程中的种种教训。

1510年，丹尼斯·扎卡依尔出生在吉耶纳。他的家族在当地颇有历史。他很早就考进波尔瓦大学，在一位导师的指导下完成学业。但他的导师是一位长生不老药的痴迷者，一来二去，丹尼斯也被影响得沉湎于长生药。

丹尼斯·扎卡依尔在自传中回忆说：“年初，家里邮寄了200克朗作为我和导师的生活费用，然而刚过半年，这200克朗就化做炼丹炉的青烟了。祸不单行，我的导师由于长期在高温的实验室工作，导致身体机能被严重破坏而去世，因为实验室的炼丹炉的热度不亚于威尼斯的火药库的高温。导师之死对我打击很大，因为父母减少了我的生活津贴，只给我足够的饭钱，却没给我做炼金实验的费用。

“为了给自己筹措实验资金，25岁那年，我回到家乡，把我名下的部分财产抵押，换来了400克朗，这些钱足够做一次炼金实验了。我雇佣图卢兹的一个意大利人做帮手，因为他以前曾经成功过，比较富有经验。我要用高温蒸馏法提炼金银，但实验完毕打开熔炉后，发现里面的金子只有原来的一半了，就这样，我的400克朗蒸发掉了170克朗。我给那个意大利人20克朗跑腿费，让他去米兰问问当地的专家，是不是我的实验某个环节出了问题。我在图卢兹等了他整整一个冬天，但如果我还在等他的话，也许我会一直在那儿呆一辈子，因为他再也没有回来过。

“第二年夏天，图卢兹爆发瘟疫，我不得不离开那里，去了卡奥斯，在那里居住了六个月，并结识了一位智慧的老人。他是公认的‘哲学家’，这只能证明他比周围愚蠢的人们聪明一点点。我拿了一些我收集的炼金处方给他看，他从中挑出十到十二个，说就照着这些炼吧！瘟疫结束后，我返回图卢兹，按照他的指引开始炼金，很不幸，我的钱只剩下170克朗了。

“1537年，我结识了一位在附近住的神父，他和我一样也是个炼金迷。他说，他有个朋友陪着红衣主教德阿马尼亚克到罗马去，在那里，他得到一个配方，能把铁和铜合成为纯金。但是需要给他200克朗，才能换得这个配方。我和神父商量了一下，各自出了100克朗，换来了配方。实验需要大量酒精，我买了一桶品质很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高的盖莱克酒，将酒精提纯出来，还进行了好几次精馏。然后，我们取出一定毫升的酒精，将已经煅烧过一个月的4马克银和1马克金放进酒精中浸泡。然后我们连酒精带金银都倒进一个三角烧瓶中，再连接一个烧瓶作为蒸馏瓶。然后把全套仪器放在熔炉上加热，等待酒精凝结。这个实验整整持续了一年，却没有任何变化。为了加速这一过程，我们又掺进点金石的粉末，再倒入烧热的水银，想了种种办法，但一切都是徒劳的。我和神父都懊恼极了，他已经向同事们夸下了海口，可现在我们失败了。我再次回家将父亲的土地抵押，换来400克朗，决心不惜一切代价继续试验。那位神父也筹措了400克朗。我带着这800克朗去了巴黎，据说那里是炼金术士的大本营，最优秀的炼金术士都在那里。我已经决定，如果找不到点金石，或者不花完这些钱，我就绝不回来！我的亲友知道后，都很生气地前来阻止我。他们期望我成为一名优秀的律师，为了安抚他们，我假意答应，我告诉他们这次去巴黎就是为了学习法律。

“1539年1月9日，我到达了巴黎。很快，我在这里交到了上百个炼金朋友。他们的理论各不相同，有人致力于万能溶剂的研究，有人喜欢做黏合处理，有人鼓吹金刚砂的妙用，还有人力图从其他金属中萃取水银。我们经常固定在某个地方集会，比如某人的客厅，或者某人的阁楼，大家聚在一起交流经验。在我们会面时，一个人会说：‘啊！要是我再有一笔资金的话，我一定能成功的！’另外一个人会说：‘没错！要是我的坩埚没有爆裂的话，我早就成功了。’而第三个人叹口气，说：‘要是我有一个坚固的铜皿就好了，得到水银与银子的化合物就易如反掌了。’每个人都在为自己的失败找借口，这种话我听得多了，他们就是想骗你口袋里的钱。

“最后，我和一个希腊人结成合作伙伴，我们花了好长时间研究怎么才能将朱砂做成钉子，但没有任何收获。我还结识了一位刚来到巴黎的外国人，他经常去金店卖金锭和银锭，他说这是他炼出来的。我死死纠缠他，恳求他告诉我炼金的秘密，开始他拒绝了，但架不住我软磨硬泡，最后他告诉了我真相——原来那是他使的障眼法，其实类似魔术，我也学会了。后来，我写信给留在图卢兹的那位神父朋友，告诉他我在巴黎的全部见闻。神父劝我在巴黎再停留一年，既来之则安之。后来我在巴黎整整呆了三年，认识了不少骗子，但真正的秘密一星半点儿都没学到。



“就在我的盘缠将要告罄时，神父给我来信了，要我立即赶回图卢兹，有要事相商。原来，他收到纳瓦拉国王（亨利四世的祖父）的一封信，这位国王非常喜欢炼金术，对此充满好奇，信中希望能见见我，要我给国王表演那个变金子的障眼法，事成之后奖赏我4000克朗。1542年5月，我来到国王那里，根据我学来的障眼法，给国王和大臣们表演了一番，国王非常满意，就把4000克朗给了我，甚至还想让我留在那里工作，不过手下的大臣们劝阻了他，最后我被打发走了。临走前，国王还说要送我一些礼物，比如被充公的财产之类，不过需要等一段时间。我一想，就算我等，也许最后什么也等不到，白白浪费时间，因此我坚决地踏上了回家的路。

“在回图卢兹的路上，我顺路拜访了一位牧师，据说他通晓自然、哲学等多方面科学。他劝告我说，不要再做这些毫无意义的实验了，这些都是虚幻的，还不如读一些古代哲学家的经典著作，从这些著作里，不仅能够领悟炼金的真谛，还能学到正确的实验操作流程。我很赞同他的观点，暂时先回到图卢兹，我和我的神父朋友分享了国王赏赐给我的4000克朗。最后我告诉神父，我要退出了，我将永远放弃寻找点金石。他感到非常不悦，因为他认为我是个能人，却说出打退堂鼓的话来。但我没有犹豫，告别了神父后，我回到家里，打算认真地研读古代哲学家的书籍。

“1546年，我重返巴黎。在这里我又花了一年的时间读哲学名著，其中有特莱维斯的《伊斯兰哲学》、让·德·默恩的《自然对云游炼金师的启示》和其他著作。但是，由于没有找到正确的原则做指导，我总觉得没入门。

“最后，我不再闭门造车，也不再接触以前那些狐朋狗友、炼金术士、江湖骗子，我进入真正的哲学家的圈子。但是，他们也做各种实验操作，这让我更加迷惑。后来，我的脑海中突然涌出一种灵感，在这种灵感的指引下，我开始研习雷蒙德·卢利和阿诺德·德·维尔诺的著作。我花了整整一年时间去参悟它们，最后我终于确定了我的研究方向。1549年的复活节后，我开始了新的实验。

“这时，朋友们的反对和疑虑始终围绕着我。一个朋友说：‘你想在这些蠢事上浪费多少钱才算完？’另一个朋友说：‘你买这么多木炭，人们会更加怀疑你是一个伪币铸造者的。’还有一朋友建议说：‘既然你已是一名法学博士了，何不在地方政府买个一官半职？’我的亲戚们的话更加不中听，他们威胁说：‘如果你再



在炼金的邪路上走下去，我们就报警，让警察捣毁你的实验室！’这些抱怨和反对让我烦得要命，但当我全神贯注于实验中时，我就能忘却这些烦恼。这时，一场可怕的瘟疫在巴黎爆发了，这下可好了，我的朋友和亲戚们都躲在家里不敢出门，也就不再来烦我了。很快，在蒸馏皿中相继出现了三种色彩——这是即将大功告成的先兆！第二天，也就是1550年复活节的前一天，我做了最后一次实验。我把一些水银注入熔炉中，放在火上加热，不到一个小时，熔炉里出现了金子！我的喜悦之情可以想象，但我没有声张，这是上帝对我一个人的恩赐，我会替上帝保守这个秘密。

“我要把我成功的好消息告诉图卢兹的神父，因为我们两个人曾经约定，相互交流发现的秘密。路上，我还去拜访了当年那个劝我读哲学经典的牧师。让我难过的是，他们两个我都没见到，因为他们都去世了。之后，我委托亲戚将我的全部财产变卖，无论是动产还是不动产，一点都不留，用卖来的钱偿还债务。盈余就分给亲戚们，让他们也分享我的好运吧。邻居们对于我的突然隐退议论纷纷，其中有一个自作聪明的人认为，是炼金让我走上了破产的道路，最后不得不卖家产还债务，然后走到一个没人认识的地方度过余生。

“我的那个亲戚告诉我，他帮我卖完财产后会在6月1日与我会合。我们一起上路，去寻找一块自由的土地。我们先到瑞士洛桑暂住，最后我们决定将在德国一些著名的城市定居，在那里度过余生，过平静的生活。”

丹尼斯·扎卡依尔的自传到此结束了。但是，和开头相比，他的自传的结尾部分显得有些遮遮掩掩。使他归隐德国的真正原因究竟是什么？也许结尾那位“自作聪明”的邻居说的才是实情吧——他因为炼金散尽了家财，最后一贫如洗，只好远离亲人，到国外遮羞度日。

迪博士和爱德华·凯利

约翰·迪和爱德华·凯利他们是一对难兄难弟，他们有着共同的梦想。为了实现梦想，他们亲密合作了大半辈子，而且他们共同经历了许多大起大落、兴衰荣辱。

约翰·迪天赋很高，假如他没有从事炼金这个行当的话，而是进入其他任何



领域，他依然会非常出色。1527年出生于伦敦的他酷爱学习，15岁就成为一名剑桥大学的学生。据说他每天拿出不少于18个小时的时间用来读书，只把2个小时花在吃饭上，4个小时用在睡觉上。睡眠时间如此之少，却没有对他的身体健康产生任何负面影响，很快他就成为同龄人中的佼佼者。但很不幸，他受到神秘学的蛊惑，放弃了极有前途的数学和真正哲学，从而一头扎进了炼金术、占星术、巫术的领域。剑桥大学校方对他非常失望，再加上人们都传说他练习邪恶的巫术，他只得离开英国剑桥，去了比利时的鲁汶大学。在鲁汶大学，他遇到许多志同道合者，这些人向他讲述炼金宗师阿格里帕的种种事迹，这让约翰·迪对追寻点金石更加向往了。他的头脑很快就被炼金术完全占据了，其他的什么都听不进去。

他在鲁汶大学完成了炼金启蒙教育后，1551年，24岁的约翰·迪回到了英国。在朋友约翰·切克爵士的介绍下，他被英国国王爱德华六世盛情接见，还被赏赐了100克朗，这些钱就成为他开始炼金学研究的启动资金。白天他靠给人占卜算命赚钱，到了夜晚就进行炼金实验。在玛丽女王在位时，他被指控散播异端邪说，锒铛入狱，并被判处火刑，但多亏善良的保纳主教求情，才在被押赴火刑场的路上救了他一命。1555年，他重归自由。

随着苏格兰的玛丽女王被斩首，伊丽莎白女王执掌英国大权，约翰·迪也开始交上好运。早在伊丽莎白女王上台前，还很落魄的时候，女王仆人就偷偷请约翰·迪占卜女王何时寿终；而现在女王掌了权，她的仆人们又跑来请约翰·迪预测女王能不能长命百岁。当然，约翰·迪给出的答案让仆人们和女王皆大欢喜。女王从此对他非常恩宠，连何时加冕都求教于他。女王还亲自参观他的住处，在他生病时让御医给他诊治。

尽管约翰·迪吃的是算命饭，但他的梦想却是炼金术，每晚上一合眼，满脑子都是点金石和长生不老药。他相信人类能和精灵、天使交流，向他们请教大自然的一切秘密。由于对这事得强烈信念，最后对自己产生了心理暗示，有一天，他眼前真的出现了天使的幻觉。据他描述：“那是在1582年11月的一天，我正和往常一样虔诚祈祷，房间西面的窗户突然神光一闪，只见一位天使出现在窗口。我仔细一看，那是大天使乌列。由于激动和紧张，我竟然说不出话来。但天使示意我放松些，然后拿出一个水晶球，对我说：‘无论何时，只要你排除杂念，看着这个水晶球，就可以与天使交流思想，学习宇宙的一切秘密。’说完，天使就



不见了。”约翰·迪叙述完这个经历后，补充说道，与天使交流必须全神贯注在水晶球上，否则就会失败；另外，交流者在结束与天使的沟通之后，天使说的话就再也回忆不起来了。为了解决这个问题，他找了一名合作者，让合作者与天使交流，他在一边旁听，记下天使说的话。他选的合作者就是——爱德华·凯利。

爱德华·凯利也对点金石十分热衷。但他们二人还是有一点小小的区别：约翰·迪好歹还是炼金痴迷者，而凯利却是个江湖骗子。他以前曾在公证处工作，因伪造证据被割掉双耳。受到这种刑罚的人，终生很难再取信于人了，何况凯利从事的工作还是哲学研究，这意味着他的饭碗被砸了。不过凯利自有办法，他找了一顶帽子戴在头上，帽子两侧把耳朵的位置紧紧盖住，不仅别人看不出来他没有耳朵，反倒平添了几分睿智和威严。他伪装得如此之好，连与他交往了多年的约翰·迪也没有发现。从这个细节就可以看出，凯利这个人为了自己的利益，敢于作出各种欺诈之举，或者为了私利，怂恿约翰·迪在错误的道路上越走越远。

他们两个开始合作进行水晶球的研究。1581年12月2日，天使再次出现了，他与凯利交谈，约翰·迪在一旁做记录。很快，这个消息像长了翅膀，传遍了整个英国，甚至欧洲的其他国家也听说了。同时，约翰·迪还宣布他在萨默塞特郡格拉斯顿修道院的废墟中进行考古研究，居然找到了一个记载长生术的卷轴，从而学会了这种能力。这些爆炸性新闻比广告还有效，人们纷纷云集他的住处，请他算命占卜，真是财源广进。不过他收入虽多，开销也大，很多金子用来购买炼金材料，所以他一直也没大富大贵过。

这时，约翰·迪和凯利的贵人出现了。他叫拉斯基伯爵，是一位富有的波兰贵族，他从波兰来到英国。他说，他此行主要有两个目的，一个是参观伊丽莎白女王宏伟豪华的宫殿；另一个是前往牛津、剑桥与那里的伟大学者进行交流。伊丽莎白女王热情地满足了这位远道而来的客人的要求，派心腹大臣莱斯特伯爵带他游玩英国的各个名胜古迹，又带他去了牛津、剑桥和那里的学者见面。到了剑桥，拉斯基伯爵问：“听说约翰·迪也在这里，能见到他吗？”剑桥的校长说：“他曾经在这里教书，但后来因为种种原因离开了。”拉斯基伯爵听后非常失望地向莱斯特伯爵抱怨说：“早知道约翰·迪不在这儿，我就不来了。”莱斯特伯爵拍着胸脯保证等他们回到伦敦一定安排他和约翰·迪见面。回去后，莱斯特伯爵果然引见拉斯基伯爵和约翰·迪见了面。他们谈得非常投机，告别前，这位波兰贵族要



求改日去约翰·迪的家里参观。约翰·迪回家以后愁眉不展，因为他实在拿不出钱去安排一桌丰盛的晚餐，除非他把家里的银餐具变卖。无奈，他硬着头皮向莱斯特伯爵反映了他的窘迫，伯爵禀报了女王，伊丽莎白知道后，立即叫人给他送去20英镑救急。

约翰·迪一直在想办法如何才能傍上这位出手阔绰的伯爵。他了解到，拉斯基伯爵在波兰财力相当雄厚，但他奢侈的生活方式让他渐渐入不敷出，因此拉斯基也迫切需要找到点金石。约翰·迪和凯利商定，就抓住伯爵追求点金石的急迫心情，诱他上钩。

这天，拉斯基伯爵带着随从来到了约翰·迪的家，他们一边用餐一边热烈地交谈。约翰·迪和凯利有意无意地提到了他们通过水晶球与天使交流的事，伯爵一听顿时来了精神，请求也能列席参加他们与天使的交谈。约翰·迪和凯利看到伯爵上钩，心中暗喜，但是他们非常了解人的心理，他们并没有立即答应伯爵的请求，而是说：“天使不会和陌生人轻易见面，更不见那些心不虔诚的人。”这是他们的欲擒故纵的伎俩，为的就是吊吊伯爵的胃口。此时如果伯爵知难而退的话，约翰·迪和凯利一定会后悔死了。但是伯爵不知是计，想见到天使的愿望更加强烈了。

约翰·迪和凯利今天编个故事，明天编个故事，把伯爵逗得心痒难忍，不住地恳请他们让自己看看天使。最后，约翰·迪和凯利终于松了口，答应再进行一次通灵试验。

实验开始了，凯利站在水晶石面前，凝神注视着这块神奇的石头。约翰·迪和伯爵坐在角落的一张桌子后，随时记下天使与凯利交谈的内容。过一会儿，凯利有如灵魂附体，开始自言自语，好像在和什么人说话。约翰·迪则奋笔疾书，煞有介事地记录着什么。实验结束后，他们告诉伯爵，天使预言伯爵将拥有点金石，甚至成为波兰的统治者，赢得对撒拉逊人的战争，还活了好几百年。但是，要想实现这一点，伯爵必须带着约翰·迪和凯利，还有他们的家人，去波兰生活，还必须好好招待他们。听到这里，拉斯基伯爵欣然同意，就带着约翰·迪和凯利他们去了波兰。

约翰·迪和凯利一行人来到了波兰，下榻在伯爵的庄园。在这里，反正是花伯爵的钱，因此挥霍起来毫不心疼。随后，他们在庄园里建立了炼金实验室，开



始着手把黑铁炼成黄金。对他们的需要，拉斯基伯爵有求必应。但是，仿佛中邪一般，每次试验眼看就要“成功”了，却突然失败，一切只能又从头开始。但是，拉斯基伯爵仍然给予他们极大的信任，他幻想自己日后将拥有巨大财富，一次次咬着牙满足贪婪的约翰·迪二人巨大的胃口。最后，甚至到了要典当田产的地步了。直到他就要破产时，他才幡然醒悟，自己是落入了这两个骗子的圈套之中。悲愤之余，他庆幸自己还没沦落到和乞丐为伍的地步。请神容易送神难，伯爵不想和这些骗子动粗，就好言相商，建议他们去德国皇帝鲁道夫那里。

约翰·迪和凯利也明白，拉斯基伯爵已经被榨干，再无利用价值。因此，他们就拿着伯爵的推荐信，到布拉格去了。在德国，皇帝召见了他们，交谈的气氛也很融洽。他们满心以为这下又傍上一个冤大头。不料，其实皇帝对他们的印象并不好，也许是看到凯利那副小人得志的神情，总之，他们想得到皇帝宠信的想法落空了。因此，当罗马教皇派来使节，提醒德国皇帝不要接纳这两个骗子时，皇帝就下令让他们24小时之内离开德国。好在他们很听话地照做了，因为要是他们再晚几个小时离开，教皇的第二个使节就到了德国。这位使节身上揣着教皇给德国皇帝的密令，其内容是将这两个骗子就地处死。

逃离德国后，他们决定去波兰南部城市克拉科夫躲一阵，那时他们已经身无分文了，有许多天不得不饿着肚子行进。他们极其艰难地掩饰着他们的贫困，以防外界知晓，故意装出一副潇洒自若的样子，因为他们明白，一旦别人知道他们穷得连饭都吃不上，什么点金石，什么长生不老药，就再也没人相信他们的鬼话了。

好在一路上他们靠算命蒙骗一些愚昧的村夫，这才不至于饿死。这时，他们又把目光盯在了一位富有的皇族成员身上——波兰国王斯蒂芬。他们对波兰国王说，根据星相显示，德国皇帝鲁道夫近期将要死于刺杀，届时波兰国王将统领日尔曼人。但国王觉得语焉不详，要求他们给出一个详细的说明。于是他们就向水晶球求助，和天使交流后，他们报告国王：天使已经肯定地说，波兰的斯蒂芬将成为德国未来的皇帝。斯蒂芬大喜过望，就给了他们大笔资金，支持他们继续试验。但这两个骗子总是贪得无厌地要钱，又拿不出任何成果，最后国王也对他们生厌了，准备撵走他们。这时，他们又遇到了一个冤大头，他是卢森堡伯爵。此人在波西米亚拥有大量田产，而头脑里的智慧显然不像他的财产那么多。伯爵倒不在乎金钱，因为他有的是钱，但他渴望长生。骗子们便投其所好，声称点金石



能让他活500年，还能帮他当上国王。在轻信了这两个骗子的花言巧语后，伯爵慷慨大度地提供豪华的住所和无数的金钱给他们，他们又悠哉游哉地过了四年舒服日子。

俗话说“恶有恶报”，就在他们招摇撞骗屡屡得逞的时候，报应终于降临到他们的头上。他们之间因相互嫉妒与怀疑，产生了难以愈合的裂痕。在历次行骗过程中，凯利由于心黑手狠，逐渐占据主导地位，而约翰·迪尽管学识丰富，却沦为从属地位。凯利认为在他们这对黄金搭档中，自己是理所应当的老大，对约翰·迪获得的种种荣誉感到非常不平衡，甚至不时威胁说要散伙。约翰·迪对此非常担忧，他也觉得如果凯利单飞，自己将一事无成。他认为，每次都是凯利和天使交流，一定是天使私下赐予凯利某种力量，凯利才敢散伙单干。

不过，约翰·迪也在给自己找退路，他先给伊丽莎女王写了一封信，还送给她一块圆形的银饼，声称这是用黄铜炼出来的。如此讨好女王是为了万一他被凯利甩掉，他还能去女王那里混口饭吃。约翰·迪打着如意算盘，凯利却打起了约翰·迪的妻子的主意。原来，凯利的老婆既丑陋，脾气又暴躁，而约翰·迪的妻子美丽大方。他想出一个卑鄙的主意——说服约翰·迪，同意与他分享自己美丽的妻子。为了让约翰·迪心甘情愿地答应这一违背伦理道德的事，他想了一条诡计，在一次与天使交流的实验结束后，凯利故作神秘地说：“天使对我们提出一个要求。”约翰·迪连忙问是什么要求，凯利故作为难地说：“反正你也不能接受，我还是不说了。”约翰·迪更加好奇了，再三询问，最后凯利才说：“天使要求我和你一起分享你的妻子。”约翰·迪非常震惊，连忙请凯利再与天使沟通，询问能否变通一下，因为这个要求实在难以接受。凯利说：“既然你不服从天使的意志，那你自己去和天使交流吧，我不管了！”说完，他拂袖而去。

黄金搭档散伙了，约翰·迪愁得吃不下饭，他不知道谁还能像凯利一样和天使交流。病急乱投医，他让自己8岁的儿子亚瑟，站在水晶球前和天使交流。这个老实的孩子哪有凯利那套骗人的能耐？他听话地站在那里，用力凝视着水晶球，但他连天使的影子都看不见。约翰·迪绝望了，失去了凯利，他就好像断了翅膀的鸟，再也飞不起来，他开始有点想念凯利了。就在这时，凯利突然推门而入——其实他根本就没走，这只是他要的一个花招而已。他请可怜的小亚瑟站到一边，自己凝视水晶球，果然，他“看见”天使又出现了，并且天使向他重申了最初的要



求——二人共享约翰·迪的妻子。这时，约翰·迪打落牙齿往肚里咽，无奈地接受了这个安排。

就这样，违背伦常的事在他们二人身上上演了。三四个月後，他们再度发生了矛盾。这次他们的关系彻底破裂了，凯利带着长生不老药的配方去了布拉格，也许他忘性太大，忘记当年在这里被德国皇帝驱逐和被教皇通缉的事，结果他刚到布拉格，就落入法网。被关押了一段时间后，才被释放。此后他在德国过着流浪的生活，重操算命旧业。五年后，他再次被抓，并被判处终生监禁，关押在一座高塔内。1595年2月的一个暴风雨之夜，这个一生中铤而走险的人决定再冒一次险——他把床单撕成布条，拧成绳索，打算从高塔上顺到地面。结果顺到一半的时候，绳索突然断掉，他重重摔在地上，断了两根肋骨和双腿，几天之后就因伤重不治而死。

约翰·迪却时来运转，看来给伊丽莎白女王的银饼没白送。就在凯利和他分道扬镳之后，女王的邀请信也到了。约翰·迪顿时腰杆直了，底气也足了，带着一支车队高调前往英国。他和妻子儿女坐在三架马车上，另有三架马车装载行李，还有24名骑士贴身护卫。到达英国后，女王对他非常热情，又是接见，又是款待，还给他辟了专门的场地从事炼金，但就是没给他一分钱。伊丽莎白认为，一个掌握了点金术的人怎么可能缺钱呢？

约翰·迪真是有苦难言，想来想去，只能自己动手，丰衣足食了。他没日没夜地泡在炼金实验室里，熔炉释放的有毒气体差点把他熏死。他试图通过水晶球与天使进行沟通，但没有结果。他想，没有凯利一样也能召唤天使。他找了个叫巴塞洛缪的人，与水晶球沟通，但这个人太老实，天使“拒不出现”。约翰·迪又找了个叫海克曼的家伙，效果也不尽人意。

看来水晶球只认得它原来的主人凯利。通过水晶球与天使交流的路彻底断了，而通过其他方式寻找点金术的道路又是那么崎岖、漫长。最后他绝望了，不得不写信给女王，向女王哭穷。他说，他当年前往波兰后，他的住宅被歹人洗劫一空，他申请国家能出钱赔偿他的损失。还说，既然您请我回英国，那应该报销我的路费。女王看了他的哭穷信后，又好气又好笑，最后就让他做了圣保罗大教堂一个小小的教士，1595年又擢升他为曼彻斯特学院的院长。1603年，他由于身体状况不佳，便辞职回到家乡。在那里，他靠算命谋生，有时为了吃饱饭还典当



掉一些书籍和器皿。他还想讨好詹姆士一世，希望能够要点资助。但国王对他那套根本不信，认为对约翰·迪这样一个臭名昭著的骗子，不把他关进监狱，就够仁慈了，还敢要钱？最后，约翰·迪在1608年去世，他活了81岁。

世界公民

大约在1600年，在苏格兰，一个叫亚历山大·塞顿的绅士正在岸边垂钓，突然他发现海面上漂来一个人，他急忙划着小船将那人救起，原来落水之人叫雅各·豪森，是一名荷兰引水员，他所在的荷兰商船刚刚在苏格兰海岸触礁沉没了，好客的亚历山大·塞顿把豪森接到家里盛情款待。

豪森回到荷兰一年半后，邀请救命恩人亚历山大·塞顿来荷兰游览。原来，豪森是个炼金高手，他为了报答塞顿的救命之恩，决定把点金石的秘密传授给他。在分别前，豪森当场将许多普通金属转化成黄金，演示给塞顿看。

塞顿学会点金术后，来到德国的德莱斯顿。他没有隐瞒自己会炼金术的事实，相反，他太张扬了，居然在一次集会时，在许多学者面前表演炼金术。这样的举动为他招来了祸端，萨克森伯爵闻讯后，派人秘密绑架了他，将他软禁在一座高高的塔楼里。塔楼门口有40名守卫看守，他插翅难飞。伯爵多次走进塞顿的关押场所，软硬兼施地劝他交出点金术的秘密，但被塞顿一口回绝，而且拒绝为伯爵炼哪怕一分一毫的金子。伯爵大发雷霆，对他动用了拉肢刑架^①，百般折磨。但残酷的折磨没有让他开口，连续几个月，伯爵没有从他口中撬出一点有用的信息。在拷打和酷刑的折磨下，塞顿的身体状况迅速恶化，他面容憔悴，皮包骨头，看起来和一具骷髅没什么两样。

当时，在德莱斯顿城生活着一位波兰学者，叫迈克尔·森迪夫克。他为虚幻的炼金术投入了大笔金钱和时间。听闻塞顿的悲惨遭遇后，他痛恨萨克森伯爵的蛮不讲理，也敬佩塞顿的坚强不屈，决心帮助他脱离伯爵的魔掌。他以劝服塞顿的名义，请求伯爵允许他进入牢房，与塞顿讲几句话，伯爵很高兴地同意了。森迪夫克走进牢房后，发现塞顿被关在阴暗潮湿的囚室里，吃着发霉变质的食物，

^① 拉肢刑架：在地上架起一个木架，上面铺上类似样子的木板，犯人躺在上面，双手双脚被固定在木架两端的滚轮上，刑讯者转动滚轮，使犯人的身体被拉直，直至断成两截或招供。



睡在稻草上，森迪夫克向塞顿讲述了他设计的越狱计划。塞顿向森迪夫克许诺，如果他能重见天日，他愿意将点金术传授给这位波兰人。森迪夫克回去以后，变卖了一些家产，用这些钱款待典狱长，以及看守塞顿的狱卒们。久而久之，森迪夫克打通了监狱上上下下的关节，和狱卒称兄道弟，甚至最后可以随意出入牢房。一切都准备好了以后，他们的计划也到了最后的一步。他们确定了越狱日期，还预先准备了一辆马车，停在牢房附近待命。这天，森迪夫克带给狱卒兄弟们许多好酒，把狱卒们都灌醉了，然后他把塞顿扶过牢房的高墙，成功越狱了。他们来到马车处，塞顿的妻子已经坐在车里等着他们了，她手里攥着一个小布包，里面是一小包黑色药粉，其实这就是点金石，或者说是一种转化金属的催化剂。他们安全地逃到了科拉夫克，但不幸的是，由于长期监狱生活的折磨，塞顿的身体受到严重的破坏，于1604年在科拉夫克去世了，被葬在当地的教堂。以上就是以“世界公民”为名而著的炼金术士的故事。

森迪夫克

塞顿死后，森迪夫克娶了他的遗孀。一方面二人同病相怜，另一方面森迪夫克也惦记着她手里保管的那个装有黑色药粉的小布包，他知道那些粉末就是点金石。

森迪夫克如愿以偿了，他把药粉撒在水银上，水银变成了纯金。而后，他又到布拉格，当着德国皇帝鲁道夫二世的面成功地转化了许多金子。皇帝对他大加褒扬，甚至授予他一块大理石雕琢的匾额，镶嵌在他表演点金的那间屋子里。

鲁道夫皇帝龙颜大悦，聘请他做政府顾问，还想在王室中给他找个职位，但森迪夫克不愿受约束，谢绝了皇帝的赏赐，回到了哥拉瓦的祖宅。

他的管家说，森迪夫克的炼金粉不是黑色的，而是红色的，平时储存在一个小金盒里。每次只需取一粒，丢入水银中，他就可以炼出500达克特^①，或1000银币。每当他要外出云游，他就把小金盒用金链子拴住挂在管家的脖子上。如果必须随身携带，他也是把马车上的台阶挖空一格，把小盒藏进去，此举是为了避免强盗打劫。当他预感到有被打劫的危险时，他就和车夫互换衣服，他坐到车夫的座位上，车夫坐在马车里。他之所以采取这些防范措施，是因为他有点金石的消

^① 达克特：古时候奥地利的一种金币。



息人尽皆知。他甚至就亲历过抢劫危机，有一位德国王子曾经跪地向他恳求，请他表演一下点金术让自己开开眼，森迪夫克拗不过，就表演了一次。当森迪夫克离开王子家时，王子就对他手下的一个叫默兰菲尔斯的炼金术士使了个眼色。后者心领神会，带了12名骑兵策马就追，最后在一家小酒馆追上了森迪夫克。开始，他们和善地要求森迪夫克交出点金石的秘密，被拒绝后，他们凶相毕露，剥掉森迪夫克和仆人们的衣服，把他们捆在酒馆的房柱上，然后劫走了装炼金粉的小盒，一本点金笔记，一顶镶满宝石的帽子，还有一枚金质勋章——那是皇帝赐给他的。得手之后，这帮人就离去了，后来还是酒馆的人帮他们松了绑。

惊魂未定的森迪夫克咽不下这口气，他来到布拉格，向皇帝鸣冤申诉。皇帝勃然大怒，立即派了一名钦差大臣到王子那里质问。王子心虚了，担心阴谋败露，就命人把默兰菲尔斯抓住，不容他申辩立即绞死。这一举动既让皇帝消了气，又达到了杀人灭口的目的，最后王子还把抢来的物品都还给了森迪夫克，但炼金粉不知所踪，王子一口咬定从没看到过。经历过这次危机以后，森迪夫克变得谨慎多了，他从此不再在陌生人面前表演炼金术。到后来他还经常装穷，有时假装病倒几个星期，使人们相信他不可能有点金石。他还偶尔造几回假币，他希望人们把他当成骗子，而不是炼金术士。1636年，他活了将近80岁以后去世，葬在格拉瓦那的教堂。

雅各布·鲍曼

雅各布·鲍曼的故事也很有趣。他号称在《圣经》里找到点化金子的奥秘，还创立了一套将炼金术和宗教糅合于一体的杂烩学说。

1575年，雅各布·鲍曼生于北路莎特的戈里兹。他青年时代是一个修鞋匠，一直做到30岁。30岁后，他的幻想潜能突然被激发了，从此他丢掉锤子和鞋钉，开始与哲学书籍打交道了，每天捧着哲学家的著作手不释卷。

他失去了生活来源，变得困窘贫穷，但是他并不在乎，他的全部思想都专注于一个新的领域了。1612年，经过勤奋的研究，他的第一本著作《曙光》出版了。他指出，如果人们耐心地读《新约》、《旧约》，就可以发现点金石。他在阅读了《天启》这一章后，兴奋地说，炼金术的全部秘密就记载在这里！他认为神对人类的法



则与自然界的法则是同源的。比如，对于罪恶的人，用火刑的方法消除其邪恶；而对于含有杂质的金属，也是通过熔化提纯的方法净化。因此，他认为点金术是神的法则在金属上的应用。

他相信每种元素都有对应的主神，比如气精、地精、水神、火神，另外他还相信鬼怪也有阶层，也分高低贵贱。他说自己能隐身，并且可以好几年不吃不喝，他还能招呼各种妖魔鬼怪。他自称会隐形术，并说自己具有高度的自制力，只不过他觉得“这种事情太无聊，根本不屑去做”。他因为迷恋炼金，兼之整日装神弄鬼，最后被当地官员责令回去做他的鞋匠。

鲍曼死于1624年，他死后留下的著作为他赢得了不少追随者。这些人甘愿做他的门生，但个个都荒唐透顶。罗马教皇对他的学派恨之入骨，他的许多门生被当做“异端”抓了起来。一个叫库尔曼的学生，因被指控施行巫术而于1684年在莫斯科被活活烧死。

莫缪斯

彼特·莫缪斯与鲍曼是同时代的人，生于荷兰。他很想把玫瑰十字会的哲学引入荷兰，于是在1630年向议会提出申请，请议会允许他在部分公众中传播该哲学的思想。他还兴致勃勃地向议会提交了一份计划，计划是关于“用点金石和元素之神给荷兰带来强大和富庶”的方法，好在议会里的议员并不傻，把他的计划无情地否决了。莫缪斯恼羞成怒，决定出一套玫瑰十字会哲学的书，让议会下不来台。于是他在当年出版了《自然的隐密之书》。这本书分三部分。第一部分讲“永恒运动”，第二部分论述“金属转化”，第三部分谈“万能灵药”。之后，他于1617年又在法兰克福出版了一些关于玫瑰十字会哲学的德文著作。

玫瑰十字会虽然源于炼金学，但该教派给当时的诗歌与小说带来的影响最大。英、法、德国等文学作品中描写爱情题材的小说，多数是从教派的幻想中借鉴而来。比如，莎士比亚的戏剧《暴风雨》中提到的“小精灵爱丽儿”；蒲柏在他的《秀发遭劫记》中，讲述了美女子贝琳达如何被一位男爵偷剪了一绺秀发而引发矛盾，文中也多次出现神祇、精灵；莫特·富克则在他的作品中描绘了容貌秀丽、幽雅可爱的水中妖怪温蒂妮，激起人们深深的同情和无限的想象。这些都超出了



以前的时代。沃尔特·司各特则赋予白衣女士阿文尼尔很多元素精灵的特征。在德国浪漫主义文学及抒情诗中，也不乏水、风、地、火等元素精灵的影子。风精灵尤其被诗人们所喜爱，她们常常是仙女的代名词。所以，玫瑰十字会尽管教义荒诞，但每一个热爱文学的人都应该感激这个教派的功劳。

约瑟夫·弗朗西斯·伯利

约瑟夫·弗朗西斯·伯利出生于1616年的米兰，他的父亲是一位医生。伯利16岁那年，就被送到罗马耶稣学院读书，他博闻强记，即使是大部头的经典著作，他也能一目十行，过目不忘，因此任何深奥的知识也难不倒他。可惜，这种天赋被他用在了歪门邪道上——捣乱、恶作剧都出自他之手，只要出点什么事，校方领导、罗马治安官找他，准错不了！后来他在学校呆不下去了，就在朋友的帮助下继承父业，行医为生。若干年后，他对炼金术产生了兴趣，决定凭借自己的聪明和好记性攻克点金石的难关。炼金术是富人才玩得起的学问，他的钱财被迅速耗尽了。到了37岁的时候，他发现行医赚来的钱远远不够买炼金材料的开销，他开始谋求转行了。

1653年，他进入米洛哥里侯爵的府邸，成为他的私人秘书。在侯爵身边他也没有变得稳重一些，依然过着放荡的生活，交一些不三不四的朋友，和赌徒、荡妇纠缠不清，认识他的人都说他没救了。

然而有一天，放浪形骸的他突然变了，变成一副哲人的高深莫测状。他痛心疾首地声称从此以后要弃恶从善、重新做人。朋友们对他的变化感到由衷高兴，急忙问他为什么。他说曾经在夜间梦见了神灵，神灵用自然界的奥秘让他开悟了，神灵还教会他点金术的法门。他想自创一门教派，于是就把哲学、宗教和自己瞎编的一些奇怪理论糅合在一起。正当他坐着教主梦时，突然想到自己是在罗马——教皇的眼皮底下，想到这一节，他赶紧逃走了，最后回到了故乡米兰。

在米兰，他受到圣人般的尊敬和欢迎，人们纷纷表示愿意放弃财产，加入他的教派。伯利一看势头大好，趁热打铁地说：“大天使米迦勒赐给我一把神剑，剑背上刻着七位天神的名字。上帝命我来做大家的首领，凡是不加入我阵营的人都会被罗马教皇的卫队消灭掉。跟随我的人，将获得幸福与快乐。我很快就会制造



出点金石，到时候要多少金子就有多少！天使也会帮助我们，他们告诉我，我是第一个先知，我将通晓宇宙和万物的秘密。连神灵都会任我驱使！”伯利把同样的故事面对不同的听众讲了一遍又一遍，最后，他发现他拥有了一大批追随者，他的野心也开始膨胀，渐渐觉得自己也许会成为新的穆罕默德^①。他甚至要在米兰建立一个新的政府和教派，他来做国王和主教。他还密谋发动一次抢班夺权，计划在1658年把米兰的教皇卫队制服，然后自己称王。可惜有人走漏了风声，教皇派人把他的20个同伙缉拿起来，伯利本人则逃到中立国家——瑞士，在那里教皇的势力无法企及。

教皇对他的同伙判处了监禁，1661年，以缺席审判的方式判处伯利异端和行巫术的罪行，烧掉了他的画像。

伯利则继续在瑞士过着逍遥法外的生活，然后他去了荷兰富庶的城市阿姆斯特丹。在那儿他住着别墅，出入都有一大群跟班，其排场程度让当地首富都难以望其项背。他哪里来的钱，这是一个谜。有人说他靠炼金赚钱，但也有些了解他底细的人知道他的钱是来自信徒们。原来，在米兰他招收了不少门徒，这些人为了表示虔诚之心，甘愿把自己的钱财家产献给教主。这样，信徒们的钱就钻进了教主伯利的腰包。所以伯利在荷兰才能活得如此滋润，出手如此阔绰。偶尔他也会给人治病，也治好过几个病人，于是他又被人戴上“神医”的头衔。但他深知，从米兰骗来的钱不够他花一辈子，因此他还是潜心研究他的炼金术，希望有一天能把普通金属转化成金子。

他实验来实验去，进展没有取得多少，腰包里的钱倒是越来越少。最后，他不得不从别墅搬进了公寓，放弃镀金马车改为步行，遣散仆从，一切都亲力亲为。这样一来，他身上的光环也消退了。他不再像以前那样坐着六匹马拉的马车去给人看病，而是走着前去，也没人再叫他“神医”了。原来笑脸相迎的朋友们如今对他冷眼有加，原来曲意奉承他的那些小人们现在忙不迭地去拜新的主子了。伯利觉得这里已经没有停留的价值了，于是他开始到处借钱，自己实在该另起炉灶了。他四处活动拉赞助，结果还真有人上钩——一个叫德·米尔的商人为了得到生命水赞助他20万弗罗林。他还对另一个商人说能去除钻石上的瑕疵，而钻石的分量丝毫不会减少，于是商人就把钻石给他，请他消除瑕疵。当晚，他就带着

① 穆罕默德：约570—632，阿拉伯先知，伊斯兰教创始人。



钱和钻石逃之夭夭，去了汉堡。

在汉堡，伯利拜见了著名的克里斯蒂娜——瑞典前女王。这位前女王给了他莫大的支持，但毕竟伯利做了坏事，心虚胆寒，担心被他欺骗的商人找到这里，于是他又匆匆离开汉堡，到哥本哈根寻求丹麦国王弗雷德里克三世的庇护。

丹麦国王弗雷德里克打心眼里喜欢炼金术，恰逢这位国王手头拮据，伯利的到来就好像天上掉了个馅饼，再加上伯利把国王忽悠得五迷三道。很快，国王就相信了他的计划，积极为他提供金钱和工具的支持。每个月，国王都巴望着伯利能为他创造买下整个秘鲁的财富，但他一次次地失望了，因为伯利总是能为失败找出种种借口来。当局者迷，旁观者清，丹麦的朝臣们看到昏聩的国王居然相信这么一个骗子而气得咬牙切齿，但伯利也有自己的办法，他仗着自己会点医术，几次治好了国王的病，国王更加信任他了，大臣们只能干瞪眼。就这样，伯利在丹麦国王的宫殿里混了6年。可天有不测风云，1670年国王驾崩了，他的保护伞倒了。伯利想，国王一死，新国王又不信任自己，而这个国家的王公大臣们个个恨不得吃自己的肉，最后决定还是走为上策。

去哪里落脚呢？因为先前已经得罪了罗马教廷，那么，所有承认罗马教皇的国家是不能去了。他想到了土耳其，那里是穆斯林的天下，于是他前往君士坦丁堡。就在他进入匈牙利境内的时候，他被无端地卷入一场谋杀案而入狱。他鸣冤叫屈说自己是被误抓，治安官问他真实身份是什么，他为了脱罪，就报出了他的真实姓名和身份。治安官写了一份报告，送到皇帝列奥波手里，请皇帝发落。说来也巧，报告送到皇帝手中时，教皇的使节恰好在和皇帝议事，使节一听“伯利”这个名字，觉得非常耳熟，仔细一想，他不就是当年被罗马教廷缺席审判的“教主”伯利吗？很快，伯利就在重兵的押送下，直接被送到了罗马教廷。

罗马教廷给他两条路：第一条，如果他当众宣布放弃他的异端邪说，他就可以被判处终生监禁；另一条，如果死抗到底，那等待他的就是火刑柱。伯利太渴望活着了，于是他忙不迭地选择了第一条路。

1672年10月27日，在罗马的广场上，他在围观的群众面前当场认罪，然后他被收押到圣安格罗城堡监狱。由于他早年结识了不少政要和贵族，在这些人的帮助下，他的监禁生活其实还是很快的。据说，晚年的他得到不少特权，比如：在监狱里为他修建了实验室，他可以继续他的研究。克里斯蒂娜女皇到罗马期



间，还经常去狱中探望他，探讨炼金学以及玫瑰十字会的宗旨。女皇甚至为他担保，接他到监狱外面女皇的宫殿中小住几天。克里斯蒂娜女皇至死都相信点金石的传说，她不断鼓励和资助伯利继续他的研究。

在圣安格罗监狱，伯利终于不用再到处奔波了，他在这里一直被关了23年，直到1695年死去，享年80岁。

17世纪的非专业炼金术士们

在16、17世纪，还有不少作家，他们对炼金术多少都有些相信，因此炼金术的话题也经常出现在他们的作品里。冯·海尔蒙特、博雷齐斯、基歇尔·布尔哈弗等人就是其中的代表，尽管他们不是专职炼金术士，但都普遍对炼金术心存好感，并极力支持。

海尔维特斯在他的作品中就记叙了他亲眼看到的一件事——一个陌生人把普通金属转化成黄金。他说，一天，他正在书房里看书，突然，一位穿着体面、面容雄厚的陌生人敲门进来，那人问海尔维特斯：“您见过点金石吗？”海尔维特斯摇摇头，对方说：“现在我就要证明点金石的法力给你看。”

说完，他从口袋里摸出一个象牙雕的盒子，里面有三块颜色好像硫磺石的东西，看光泽又像是金属，分量还不轻。他对海尔维特斯说，这就是点金石，这三小块石头点化20多吨黄金一点问题都没有。海尔维特斯多了个心眼，借口要仔细观察观察，便把点金石拿在手里端详，并趁机用指甲抠了一小粒下来。然后，海尔维特斯把点金石还给了陌生人，请他当面演示。陌生人说他不能这样做，就转身离开了。待此人走远，海尔维特斯急忙借来一个坩埚，把铅放进坩埚加热，然后把他偷的那一小粒点金石的碎屑扔进去，可是碎屑瞬间就挥发了，铅还是铅，没有变成金子。

几星期后，他都快忘记这件事了，陌生人又不请自来了。他再次恳求陌生人当面演示点金过程，陌生人犹豫半天终于答应了。陌生人说，点金石遇热会挥发，从而失效，因此在点金的时候，必须先用蜡将点金石包裹起来，再投入坩埚。陌生人示范了一次，果然成功了。海尔维特斯也试着操作了一次，也成功地把六盎司的铅变成了金子。陌生人给海尔维特斯留下了一些点金石，然后就走



了，没有人知道他的名字，以及从何而来。

此事传开后，小镇上的人都纷纷来到海尔维特斯的书房，想一睹点金术的真容，连奥兰杰国王都好奇地来看个究竟。海尔维特斯在奥兰杰国王的面前又表演了一次，以后也做了几次，直到他把那些点金石都用光。第二年，海尔维特斯出版了《小金牛》一书，书中详细记载了上面的故事。

著名的基歇尔神父也曾经是一个炼金术的爱好者，他曾经孜孜不倦地钻研炼金学问。然而无数次的失败让他心力交瘁，痛定思痛之后，他得出结论——炼金学就是一场骗局，而炼金术士们就是“无赖”和“骗子”。为此，他还专门写了一本叫做《地下世界》的书，对炼金术大加鞭挞。他的书激起炼金术士们的剧烈反应，大家都指责神父此举，是出于对成功炼金家的嫉妒。

著名作家蒙科尼斯在《蒙科尼斯之旅》中，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卢贝克有一个小本经营的商人，他懂得把铅变成黄金的技术。一次，他用大量的铅转化成一个至少有100磅的金块，然后进献给瑞典国王。国王很高兴，命人把金块铸成金币。金币的正面刻上了国王的纹章，金币的背面刻的是商业之神墨丘利和爱神维纳斯，因为国王知道，这个金块是商人点化出来的。蒙科尼斯在书中写道：我还收藏着几枚这样的金币。另外听别人说，那个一贯低调的卢贝克商人死后，人们在他的保险箱里发现了一笔巨款，至少有170万克朗。

17世纪，社会上层人物对炼金术都深信不疑，更不用说普通人了。路易十三特别宠信圣弗朗西斯的一名修士盖博利尔，因为，这个修士说自己发明了长生不老药，路易吃了它，王位能坐100年。路易十三听后非常高兴，就让他担任施赈官员。鲁道夫国王二世听说冯·海尔蒙特成功地将水银转化为金子，于是也赏赐给了他一官半职。

还有自学起家的格劳伯，他发现用硫酸作用于食盐能生成盐酸，反应后存留下来的另一种物质，格劳伯经过研究，发现它具有轻泻作用，于是命名为“神盐”。其实这就是硫酸钠，今天的硫酸钠的俗名仍被叫做“格劳伯盐”。他也得到国王的支持，给他建立了一所学校供他讲学。

约翰·若阿基姆·贝彻尔也是那个时代响当当的人物，他认为，在点金石的帮助下，燧石也能炼出黄金。他提议让奥地利国王资助他做此实验，但国王认为工程过于浩大，而且成功的希望太渺茫，最后没有投资一分钱，不过给了不少口



头的褒扬。

在那个时代，既然有骗子，也就有打假的人。1722年4月15日，在巴黎皇家科学院任职的老吉奥佛利发表过一篇文章，其中主要揭露了16、17世纪的炼金骗术。老吉奥佛利介绍说，骗子经常采用“双底坩埚”的把戏——坩埚有两层底，下面一层是坩埚真正的锅底，上面用蜡或者其他金属颜色的东西做一个假锅底，看起来非常像坩埚底。真假锅底之间有一个夹层，他们事先把金子、银子放在夹层之间，然后装模作样地加上水银、铅，放在火上加热。高温将蜡做的假锅底融化掉，最后实验结束时，坩埚里就发现了金子。

还有人在一个空心的魔杖里装满金粉，末端用黄油或蜡封住。炼金时，他用魔杖来搅拌坩埚里熔化的金属，同时做一些仪式或者念咒，分散人们的注意力。最后魔杖里的金粉就流进坩埚内，金子也就“炼”出来了。

还有人在铅块上钻孔，往孔里注入熔化的黄金，然后再小心地把小孔封好。或者他们用水银浸泡金子，使金子失去光泽，然后他们拿这个“普通金属”作为材料放进坩埚，再加入硝酸，让金子重新发出光芒。这就是普通金属转化成金子的障眼法，经常能骗过外行的眼睛。

还有一种“钉子骗术”，骗子拿来一根铁钉子，一半泡进药水中，只见被泡的半截变成金子，而药水上面的半截还是铁。外行人都以为这是点金药水的功效，其实，老吉奥佛利解释说，骗子们把金子和铁两种金属焊接在一起，形成一根半金半铁的铁钉子，然后再把金子的那截涂上铁锈色的颜料，看起来就像一整根铁钉子一样。但这种颜料一遇到硝酸就溶解，于是金子本色就露出来了。老吉奥佛利又说，一个牧师曾经送给英国伊丽莎白女王一把半金半钢的刀，就是这样做的。

老吉奥佛利在报告结束时的总结发言中指出：可见，那些广为流传的点金故事，基本上都是脱胎于上面提到的几种骗术。这些骗子往往只能成功地做一次，让他们再做第二次，他们就摇头拒绝或逃之夭夭了。一个原因是，他们很难再作一次弊而不被发现；另一个原因是，他们用来作弊的真正的金粉用光了。

吉恩·德利斯勒

1705年，整个法兰西都在谈论一个叫德利斯勒的铁匠，他生于普罗旺斯，据



说他制造出点金石，并到处周游，把铅变成金子。

德利斯勒是个文盲，年轻时给一个炼金术士当助手，久而久之，也学会不少炼金骗人的伎俩。后来，他的主人得罪了路易十四，只得流亡瑞士，德利斯勒也一直跟随左右。据说有一天，德利斯勒把炼金术士引到山中一个僻静的地方，突然袭击并杀死了他，并把主人的东西洗劫一空。然后，扮成一个香客回到了法国。他在一个小旅馆过夜时，邂逅了一位叫阿路易丝的女人，他们很快坠入情网。阿路易丝发誓愿意放弃一切跟他到任何地方，后来，两人在普罗旺斯一起隐姓埋名生活了五六年，没有受到任何打扰。1706年时，有传言说他会点金术，于是十里八乡的人们聚集到他们家，为的就是看看他们怎么用水泵和火铲变出财富。

1706年11月18日，夏特诺夫修道院副院长德·塞里斯给巴黎圣雅克修道院的牧师都·奥巴写了一封信，信中描述了德利斯勒是怎样炼金的：

点金石，这种一度被人们认为是虚无缥缈之物的东西终于出现了！拥有它的人名叫德利斯勒，铅在他手里能变成黄金，铁在他手里能变成白银。他把铅和铁加热后，浇上他特制的油和粉末，黄金就炼出来了！我想，如果他材料充足的话，一天挣100万也没问题！里昂来的珠宝商鉴定过他炼出的金子，这些珠宝商都惊呼如此纯正的黄金，简直一辈子都没见过。他还会制作一半是金，另一半是铁或银的钉子。

德·雷恩瓦尔德伯爵夫妇也向我出示了一锭金子，这金子是德利斯勒在他们的注视下用锡蜡变来的。德利斯勒前不久还接到了皇室大管家的来信，信中说任何人不得干涉德利斯勒的自由，可见这一定也是皇帝的意思，皇帝希望在合适的时间召见他前去表演。

据传，德利斯勒在炼金时浇的油非常特殊，他要长时间把油放在阳光下暴晒。他告诉我，炼金的材料需要6个月的时间来准备。因此，他不能应观众们的要求经常性地表演，因为炼金关系到时辰、节气、温度等诸多因素。

德利斯勒这个人倒没什么野心，尽管他没受过教育，但对事务的判断很准确。远近的社会名流都前来拜访他，对他崇拜得无以复加。我想他会让整个法兰西都震惊的。我现在最担心的是他如果有朝一日死去，会把这个秘密也带进坟墓。



子，铁块变成白花花的银子。

德利斯勒接到国王的邀请之后，一直磨蹭着不肯出发，看来他很清楚，在皇宫的森严戒备下，任何不小心的作弊行为都会让他承担被砍头的风险。他借口材料不齐，借口季节不对，借口身体不适，整整磨蹭了两年。路易十四的金融大臣德斯马特，以为他磨蹭是担心路途上会遇到危险，于是先后两次给他送去通行证，上面还盖着国王的玉玺，意思是担保他路上不会有任何问题。但德利斯勒找借口推脱了。德斯马特起了疑心，就给塞内斯主教写了一封信，历数德利斯勒的种种可疑之处。但主教在回信中，对德利斯勒的信任一览无余：

如何看待德利斯勒，我认为应该从两个方面看，一个是他的点金术，另一个是他的人品。说起点金石，我一度认为这是不存在的。而且，我也曾经深深地怀疑过德利斯勒，不但不给他任何支持，甚至还曾经找人搜集他诈骗的证据。当我派去的人把他点化的金银拿去找珠宝商鉴定时，得到的回答却是“这些金银都是真的”。这时，我对德利斯勒的看法开始动摇了。

后来，在一个朋友家，我见到了他。在六七个证人的面前，我让他当场点化几根铁钉，可我难以相信自己的眼睛，那些铁钉真的变成银钉，而且经过珠宝商鉴定，是上好的白银。

最后一次鉴定是在卡斯特拉纳，我把他召过来，派10名卫兵陪着他，并提醒卫兵一定要特别注意他的手上是不是有小动作，结果他又成功了。他变出的金银也被鉴定为没有掺过杂质的真金白银。耳听为虚，眼见为实，在大量目击证人和我的亲眼目睹下，他又做了好几次实验，次次获得成功。我想，既然有那么多旁观者以及珠宝商亲眼所见，我现在没有理由再怀疑德利斯勒具有点化金银的能力了。

下面我们谈谈他这个人的问题。您认为他有三点可疑之处：第一，在锡斯特兰，他涉嫌伪造当地硬币；第二，国王两次发出“通行许可证”，他找各种借口推脱；第三，他无视国王的召唤，迟迟不去给国王表演点金术。

关于您提的第一个疑点，我记得六七年前，他为了采集草药，确实去过锡斯特兰。当时他寄宿在一个叫皮劳斯的人家里，皮劳斯是个伪币贩子，但德利斯勒



并不知情，更没有参与过伪造钱币。德利斯勒只因借宿几日受到连累，被认为是皮劳斯同党。我觉得他是冤枉的；另外，退一万步讲，就算是我们有十足的理由怀疑德利斯勒，但他毕竟对社会有特殊贡献，我们应该对他网开一面。

至于您说的第二个疑点，他并不是找借口推脱，实际上，他一年只有夏季的两个月才能采集草药，如果被什么事情耽搁了，就意味着损失了整整一年的时间。这样，第一张通行证是1707年秋天发下来的，夏天刚过去，德利斯勒只能等待来年；第二张通行证是1708年6月发来的，但当时德利斯勒遭到一些凶徒的袭击，他担心出行会遭遇不测，所以没去也是有情可原。

您的第三个疑点，为什么两年了，德利斯勒一直不去见国王。由于采集草药的季节性，而且中间屡受干扰，所以他没有采集到足够数量的草药，就配制不出足够纯度的油和粉末。那样他也就变不成金子了。也正是这个原因，他不能为您提供粉末的样品让您检查，他只有那么一点点粉末，即使有多余的，也要留着到国王面前表演时备用。因为如果给国王表演的时候，粉末突然不够，造成失败的话，那他可就身败名裂了，所以他一定要做到万无一失。

最后我重申：对于他这样对国家有用的能人，我们不能把他逼到其他国家去。多给他一些时间，您什么都不损失，但如果一味逼迫他，最大损失的是您自己，以及我们的国家。我相信第三张通行证一旦收到，他一定会毫不迟疑地前往巴黎的，在这一点上我愿意为他担保。

看来，德利斯勒把主教大人都骗得团团转，不仅对他笃信不疑，还甘愿充当他的担保人。路易十四和金融大臣也相信了，于是，国王又签发了第三张通行证，并命令他速来巴黎，在凡尔赛宫当着满朝文武百官的面做点金表演。德利斯勒实在不想从命，因为在地方上，他每到一地，都有当地的官员恭维奉承，让他非常受用，而一旦去了凡尔赛宫，就等于把自己置身在众目睽睽之下，连作弊都不可能了。

为了不去皇宫，他想方设法拖延时间，比如说药粉不足了，或者阳光暴晒的程度还不够等等。主教着急了，因为他曾经在财政大臣和国王面前用名誉担保过，德利斯勒只要收到第三张通行证就一定会去，而现在，德利斯勒却要起了赖。



最后，主教终于忍无可忍了。他担心国王会连自己一起怪罪，就给国王写了一封信，列举了德利斯勒的种种不是，要求将他放逐。不久，德利斯勒就被逮捕了，1711年6月，他将被押到巴士底狱。

押送德利斯勒的士兵们清楚，这位囚犯身上可能带有点金石，于是他们商量在路上把他杀掉，抢走点金石。其中一位士兵故意接近德利斯勒，博取他的信任后，偷偷表示愿意给他制造一个机会逃走。德利斯勒不知是计，对他千恩万谢。当囚车走到一个宽阔之地，德利斯勒依计要求下车方便，士兵们就把他放了出来，然后故意留出让他逃走的空子。德利斯勒一看机会来了，撒腿就跑。他哪知道早有枪口正向他瞄准呢，一枪打中了他的大腿，他摔倒在地，士兵们冲上去，正要将他枪杀，刚好过来一群农民，士兵们没敢下手，只好把他送到巴黎。他被关在巴士底狱，并且拒绝接受医生的治疗，他的这条腿就此残废。

塞内斯大主教去狱中看望他，对他说，只要能国王表演点金术，就放了他。可德利斯勒现在什么都没有，作弊用的金子、双底坩埚、魔杖……都不在身边，即使在身边，也会轻而易举被拆穿。因此他只能推说那些神奇粉末他也不会做，是从一个意大利哲学家那里要的，但早就消耗殆尽了。就这样，他拖着残腿在巴士底狱被关了七八个月，最后因伤口感染恶化而死，死时41岁。

阿尔伯特·阿路易斯

阿尔伯特·阿莱，是德利斯勒与阿路易斯生下的儿子。

前文提到，德利斯勒早年在流亡途中，在一个路边的小旅馆中邂逅了阿路易斯，他们一见钟情，结为夫妻。后来阿路易斯为德利斯勒生下了一个儿子，起名为阿尔伯特。

德利斯勒一生颠沛流离，如果说他没有对小阿尔伯特尽到一个做父亲的责任，那确实是冤枉了他，德利斯勒留给儿子一笔知识财富——骗术。因为行骗让德利斯勒大红大紫，所以他认为这是一个人成功的终南捷径了。

小阿尔伯特果然和他父亲一样，在炼金方面显示了良好的悟性。小小年纪的他说起炼金术语头头是道，什么转化、发酵、万灵药、万能溶剂、长生不老药、万能溶剂……邻居们听了都啧啧称奇，觉得他是个当炼金术士的料。德利斯勒死



在巴士底狱后，人们都相信小阿尔伯特成为他父亲的炼金配方的唯一传人。母子二人为了谋生，合伙施展骗人的把戏，他们幻想能傍上一位出手大方，又对他们的花言巧语深信不疑的傻瓜。他们成功地骗了许多人，尽管此时德利斯勒的骗行败露并被下狱，但这也并没有对阿尔伯特母子造成什么实质影响，普罗旺斯人仍然给了他们高度评价，他们也深信阿尔伯特就是德利斯勒在世界上的唯一传人。就在他们母子俩人气急升的时候，巴士底狱方面似乎也注意到这位“德利斯勒的余孽”，对他们的行径展开了调查。阿尔伯特嗅觉敏锐，感觉风声不对，就和母亲收拾细软趁夜逃离了。在欧洲各国游历的几年间，他们经常用诸如双底坍塌这样的道具成功行骗，不过也遇到不少行家，把戏惨遭揭穿。在这几年间，阿尔伯特的母亲去世了。1726年，阿尔伯特只身一人到了维也纳，他向德·利施里奥公爵毛遂自荐，愿意为公爵表演点金术。他的铅变金的表演让公爵大喜过望，甚至还手把手地教会公爵本人把一根铁钉变成银钉。

公爵对阿尔伯特信任归信任，但却一分钱都不肯出，他甚至觉得“我堂堂公爵屈尊与你这个平民结交，就是对你的最大褒奖了”，同时也觉得“能把铅转化成金子的人根本就不会缺钱”，相反，公爵反倒贪婪地希望阿尔伯特最好能把家里的铲子、火钳都变成金的。阿尔伯特感到从这只铁公鸡身上再也拔不到一根毛，于是就离开了公爵，带着一个学徒，以及一位恋上他的维也纳少女去了波希米亚。在波希米亚，阿尔伯特一行又受到一些当地贵族的盛情款待，他又开始重复那套被他重复了几百遍的谎话——“我能炼金，但非常不巧，我的神奇粉末只剩下一点点，也就只能够变一次的。如果哪家招待我住下，给我的女友和学生提供饮食和零花钱，我就可以在附近采集草药配制粉末，然后再变出百万两黄金，酬谢主人。”

利用这套一成不变的谎话，他又骗了几十个人，最后，谎言到了再也圆不下去的地步。出于人身安全考虑，他们一行又逃回了法兰西的普罗旺斯的艾克斯市，在那里，他拜见了普罗旺斯省长拉·布莱特，因为他听说这个省长也是个炼金狂。然而，会面的结果让阿尔伯特大失所望，省长可能是听到他以前什么劣迹，对他非常冷淡。会见结束后，阿尔伯特感觉事情不太对，连夜动身准备逃往马赛。但省长派出的警探行动更快，他没逃多远就被拿获，然后以伪造货币的罪名入狱。入狱以后，他想到不能在这里浪费光阴，于是就蓄谋越狱。碰巧，监狱



看守人的女儿很漂亮，而且心地善良。阿尔伯特就用花言巧语蒙骗这位可怜的姑娘，最后少女被他迷惑，爱上了他，甚至不知道他已经结婚的事实。后来，在少女的帮助下，他逃出了监牢，然而刚一出狱，他就将少女无情地抛弃了。少女这才伤心地明白，她的一片真情给了一个有妇之夫和一个忘恩负义的混蛋。

阿尔伯特越狱之后，马不停蹄地逃离马赛。由于刚从监狱逃出，没有什么衣物，他打着赤脚，赤膊上身跋涉在逃亡的路上，好在他的妻子给他提供了一些钱和衣物，他才得以逃往布鲁塞尔。

在布鲁塞尔，他凭着高超的骗术又火了一把。他先租了一个豪华的公寓住下，然后装修了一个看起来非常尖端的实验室，一切布置停当以后，就放出空气说他掌握了炼金的秘密。布鲁塞尔的市民们听说此事之后，纷纷赶来一睹他的风采，看看他是怎么把铁钉子变成银钉子的，参观者几乎把他家的门槛踏平。布鲁塞尔有位波塞尔先生，他是个明智的人，阿尔伯特的把戏被他一眼看穿。他站出来揭穿阿尔伯特的骗术，还在群众的面前骂他是个傻瓜、骗子。但人们宁可相信自己眼睛看到的银钉子，也不相信这位正直的先生的话。

其中有一个法院书记官，想学他的炼金技术，就付给了他一大笔学费。阿尔伯特胡乱讲了一些浅显的化学原理，把他打发了。书记官回家按照那些原理操作了一整年，最后发现上当受骗，就气愤地索要自己的学费，但阿尔伯特赖着不给，双方最后对簿公堂。说来也巧，就在这时，书记官突然暴死，人们都传说是阿尔伯特为了赖账而下了杀手。尽管没有任何证据证明阿尔伯特是凶手，但他也成为惊弓之鸟，在一个夜晚逃走了。此后，再也没人见过他，也许他后来被警方抓住，投进一个不知名的监牢，最后死在里面了吧。

S·杰曼伯爵

与前面的江湖骗子不同，下面这篇故事中要提到的冒险家显然档次要高一些，他在路易十五统治时期身居高位，逢人便说自己配出了长生不老药，一粒下肚就能活几个世纪，还说自己已经2000多岁了。他还到处吹嘘自己拥有点金石，他一辈子的大部分时间都用在炼金上。当时有很大一部分人相信，假如世界上真的有点金石，或者有人能制造出点金石，那么，只有S·杰曼伯爵能做到这一点。



没有人知道S·杰曼伯爵的真名叫什么,也没人知道他生于何地。他容貌俊秀,脸型接近犹太人,有人据此断定他是犹太人的后裔,还有人说他是阿拉伯皇室的后代,甚至有人荒唐地猜测说他是火神的儿子。

不过,比较靠谱的说法是,他的父亲是葡萄牙裔犹太人,生活在波迪阿克苏。S·杰曼伯爵刚出道时,主要活动在德国,他的长生不老药骗了不少善男信女。德·贝乐·艾尔元帅也成为他的主顾,从他那里购买了长生不老药。艾尔元帅在和他交流的过程中,被他睿智的谈吐、广博的学识所吸引,对他的宗教理论也深信不疑。最后,艾尔元帅劝他前往法国发展。就这样,在元帅的引荐下,S·杰曼伯爵成功打入法国的上流社会。

S·杰曼伯爵在巴黎上流社会刚一亮相,便引起不小轰动。当时他已经年过七十,却驻颜有术,看起来不过50多岁的样子。一些人对他宣称活了上千年感到将信将疑,就向他提了许多问题,比如曾经见过哪些历史上的大人物,他们长得什么样子,和他们谈了些什么等等。杰曼伯爵读书颇丰,博闻强记,对这些名人轶事以及关于他们的细节问题都胸有成竹,因此对答如流。这些原本对他尚存怀疑的人们被他镇定自若的气势镇住了,最后打消了疑心。

为了在人前保持神秘感,杰曼伯爵从未过多介绍自己的生活方式。而且,他让自己的穿着尽可能奢华,比如在帽檐上、戒指上都镶嵌着巨大的宝石,甚至连鞋带上都装饰着宝石。有时候,他还装作不经意地送一些昂贵的礼物给贵夫人们。他出手如此阔绰,以至于许多人怀疑他是英国的间谍,拿着英国给他的经费到法国来刺探有价值的情报,但怀疑归怀疑,却得不到证实。最主要的是,国王宠信他,为他撑腰,国王宣布任何人不得对他表示出不恭敬的言行,而且经常和他促膝长谈,一谈就是好几个小时。当时的诗人伏尔泰很瞧不起杰曼伯爵,伏尔泰在写给普鲁士国王的信中,说他曾经不知羞耻地大肆吹嘘自己参加了特伦特议会,还和教皇在一张餐桌上吃饭。

杰曼伯爵到巴黎后不久,就受到了都·蓬帕杜夫人^①的青睐,据说只有她最欣赏的贵族才有资格进出她的化妆间。夫人经常和他聊天,而杰曼伯爵在她面前吹嘘得相对保守一些,但也声称自己活了300多年。

^① 蓬帕杜夫人是一位拥有铁腕的女强人,凭借自己的才色,成为路易十五的情妇,最后对法国的政局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有一天，蓬帕杜夫人问杰曼伯爵：“我很崇拜弗朗西斯一世，你知道他长什么样吗？”“是的，我见过他，非常迷人的国王。”杰曼伯爵回答，然后他开始煞有介事地描述这位已经死了200年的皇帝长什么样子，性格如何，好像真的亲眼看见过似的。“很遗憾，他就是脾气太火爆了，如果他肯听我的忠告，就不会落得那么惨的下场了。”“他住着什么样的宫殿呢？”都·蓬帕杜夫人问道。“他的宫殿金碧辉煌，可是，他的继承人们超越了他，在玛丽·斯图亚特和玛格丽特·瓦卢瓦的时代，那里成为一块迷人的乐土，人民万分景仰的中心。”“你能亲眼所见，真令人羡慕！”夫人说。“过奖，只是我的记忆力很好，”他说，“凡是我见过的事情，我都过目不忘。我现在还经常闭上眼睛回忆当年的场景，让自己相信生活在古代。”

有一次都·蓬帕杜夫人说：“你总是说你活了好多年，可是你却从不透露你的真实年龄，你认识德·格吉伯爵夫人吗？50年前，她出任维也纳大使，她说她在那儿就看到你，那时候你的样子和现在一模一样，这是真的吗？”

“当然，夫人。”杰曼伯爵回答，“我和德·格吉伯爵夫人有很多年的交情。”

“但是她说，你可能有100多岁了把？”

“这是有可能，”他笑道，“不过还有一种更大的可能——这位夫人逐步变老了。”

“据说是你给她吃的长生不老药，产生了惊人的效果。她说，她开始服药的时候是84岁，很长一段时间她仿佛停留在84岁，不再衰老了，那你为什么不给国王吃呢？”

“哦，夫人。”他叫起来，“要是我敢给皇帝擅自用药，我会被御医们揪出来撕成碎片的！”

当一个人的荒诞行为被世人普遍接受以后，那么这个人什么时候才能收手就很难讲了。

一群喜欢搞恶作剧的年轻人做了一个实验，他们找来一个演员，让他模仿圣格美说话、走路的姿势和各种细节动作。一段时间以后，演员已经能将圣格美模仿得惟妙惟肖。然后这群年轻人给他化妆成圣格美的样子，让他到城里的几户居民家中。显然，人人都把这个演员当成是圣格美本人。演员开始对着人们大放厥词，说救世主是他的哥们，说自己会把水变成美酒，甚至还说他经常批评耶稣的放荡行为，警告他要是再不改过，就会死得很惨。这种明显漏洞百出的鬼话居然



让很多人深信不疑。甚至几天后，有人传言说，圣格美与史上的大洪灾同时代，而且他永远不会死。

杰曼伯爵是个老狐狸，年轻人搞的恶作剧传到他的耳朵里，他只是一笑置之，并没有去反驳。他惯用的自我吹嘘的伎俩是，假装很谦虚地、不经意地提出自己的观点。另外，他对和他熟悉的人，经常用一种“我谁都不告诉，只告诉你”的语气，告诉对方自己已有300岁。骗了对方的同时还让对方感动万分。

他还经常故作轻描淡写地提起亨利八世，看那架势好像两人非常熟悉，还时而用昵称称呼查理五世，似乎国王是和他从小玩到大的玩伴。他栩栩如生地转述他们之间的对话，对他们的外貌和装束的描述非常传神，甚至还记得当时天气情况和房间里的陈列，总之，让听者有身临其境的感觉，四分之三的人都相信他的话是真的。一些上了年纪的贵妇人经常求他赐一些永葆青春的药水，让自己青春焕发。自然，这些药水是要花大价钱的，杰曼伯爵因此就再也不缺钱了。他经常对他的“朋友”们说点所谓的知心话，他说改善饮食结构和生活方式，胜过任何长生妙药。少喝酒、多吃点番泻叶^①，轻轻松松活到200岁。德·格雷申伯爵听信了他的话，狂吃番泻叶，本指望活到200岁，结果73岁的他没两天就死翘翘了。本来查瑟尔公爵夫人也想遵循他的观点，但查瑟尔公爵说：杰曼伯爵这样一个来路不明的人开的方子，你也敢吃？公爵夫人于是作罢。

蓬帕杜夫人的女仆都·霍塞女士回忆杰曼伯爵的相貌——他大概50岁左右，身材中等，五官端正，说话伴随着丰富的表情。穿戴简洁却富有品味，手指上戴着价格不菲的钻戒，甚至手表和烟盒也镶嵌着宝石。一天，蓬帕杜夫人在家里招待社会名流，杰曼伯爵一进门就吸引了所有人的目光，只见他连鞋带上都镶嵌着熠熠生辉的钻石，流光溢彩。蓬帕杜夫人感慨说连国王也没这么风光啊。在大家的一致要求下，他把这些宝石取下来，让宾客们传看。据当时也在现场的德·顾坦说，这些宝石没20万里弗赫根本买不下来，折合为8000多英镑。男爵德·格里申也曾经回忆说：一天，杰曼伯爵让他参观了自己收藏的钻石，男爵惊讶得合不拢嘴，恍如来到了阿拉丁神灯里的宝库。男爵对珠宝也素有研究，他看到杰曼伯爵的钻石都是上好的成色。

另有一次，杰曼伯爵取出一个小盒子，打开一看，里面的黄宝石、祖母绿、

^① 番泻叶：豆科植物狭叶番泻的干燥小叶，有通便作用。



金刚石加在一起至少值50万里弗赫。但他假装不当回事地让在场的贵妇人们随意选取，说是给她们的一点微不足道的小礼物。蓬帕杜夫人等人为他的慷慨感动万分，蓬帕杜夫人甚至还回赠了一个精美的烟盒，烟盒上刻着苏格拉底的精美头像，她把杰曼伯爵比做这位伟大的古希腊哲人。

杰曼伯爵不但对贵族们出手大方，对下人们也不吝啬。都·霍塞女士说：“一次，杰曼伯爵得知蓬帕杜夫人生病了，前来探望。杰曼伯爵接下来为夫人展示了许多宝石，这些宝石和国王金库里的藏品相比也丝毫不逊色。夫人也让我看看这些宝石，但我有些怀疑，就冲夫人示意这些宝石也许是赝品。杰曼伯爵注意到了我的神色，于是从钱袋里拿出一个比眼镜盒大一些的盒子来，最后从里面取出一个极品红宝石来，然后顺手把一个用白色和绿色宝石装饰的小十字架丢在桌子上。我说这个十字架真是好看，然后就戴在脖子上，爱不释手。杰曼伯爵见我如此喜欢，就请求我收下这个礼物，我不好意思要，他一再请求。后来夫人见这个十字架不超过1000里弗赫，也让我把它留下，我便千恩万谢地收下了这个礼物。”

至于杰曼伯爵究竟哪儿来的这么多宝石和黄金，没人能回答。毫无疑问，他在德国出售长生不老药能赚到一些钱，但决不可能赚到这么多钱。伏尔泰肯定地说，杰曼伯爵一定是被外国政府收买的间谍。在1758年4月5日给普鲁士国王的信中，伏尔泰说：“杰曼伯爵知道查瑟尔、康尼兹及皮特等朝廷重臣的全部秘密，尤其是对查瑟尔的底细了如指掌。他为什么对大臣的情况掌握得如此清晰呢？其中一定有诈！”

但我们相信，杰曼伯爵很可能是掌握了去除宝石瑕疵的方法。他从商人手里花低价购买有瑕疵的宝石，然后自己加工成完美钻石，再脱手获得暴利。都·霍塞夫人就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一次，国王和杰曼伯爵在客厅里交谈，过了一会儿，国王命人取来一个普通大小，但有瑕疵的钻石。他让手下给钻石称重，然后说：‘这个宝石价值6000里弗赫，如果它没有瑕疵，至少能卖10000里弗赫。你能想个办法让我多赚4000里弗赫吗？’杰曼伯爵拿过钻石，掂了掂，肯定地说：‘没问题，下个月我把它变成完美的钻石给您带来。’第二个月，杰曼伯爵给国王带来一个麻布包，打开麻布，只见还是那个钻石，却没有一丝瑕疵。国王当场命人称重，发现重量没有任何变化。他又派人去珠宝商那里估价，估得的价格是9600里弗赫。不过，国王最后没把钻石卖掉，而是当做珍贵的藏品收藏起来了。国王还



问他是否能把小钻石变成大钻石？杰曼伯爵没有正面回答，但他肯定地说会把珍珠变大，并提升珍珠的成色和品相。路易十三国王和蓬帕杜夫人都非常重视杰曼伯爵。一次，凯斯诺伊对杰曼伯爵出言不逊，说他是江湖骗子，但国王批评了凯斯诺伊，可见国王对他信任之深。”

杰曼伯爵有一个仆人，也是个脑瓜灵活、信口雌黄的家伙。两人在向别人讲起几个世纪前的轶事时，经常一唱一和、默契合作。他们之间的对答简直是天衣无缝、滴水不漏。有一次，杰曼伯爵在宴会上，又要他的老花招，大谈他和生活在700多年前的狮心王理查一世的交情，在座的各位绅士们半信半疑。杰曼伯爵见此情形，就转过头来，向他的仆人求证：“告诉这些先生们，我说的对吧？”仆人说：“这很难说啊，您忘了吗，先生，我是500年前才开始跟随您的。”“噢，对对对，”杰曼伯爵说，“我差点忘了，我认识狮心王理查的时候，你还没出世呢！”

偶尔，他也会用故作轻蔑的口气诋毁别人，实际的用意是标榜自我。“这帮巴黎来的笨蛋，”他对德·格雷申男爵说，“居然认为我只有500岁，哎，我也不和他们争了，他们爱怎么想就怎么想，不过我真实年龄确实远远超过500岁了。”

关于杰曼伯爵这个古怪的骗子的故事有好多好多，但上面这些就足以证明他的为人了。从他的经历看，他也一直致力于制造点金石，不过他倒没有宣称过自己拥有点金石。最后，他在一位德国王子的邀请下，离开巴黎，去了德国，此后就没有他的消息了。1784年，他死在斯拉斯威格，也就是那个王子朋友的庄园里。

卡格里奥斯特罗

作为杰曼伯爵的朋友兼继承人，卡格里奥斯特罗更是把杰曼伯爵的骗术发扬光大，名噪一时。在那个年代，他简直就是天下第一骗，也是那时候最后一个敢公开宣称自己拥有点金石和长生不老药的巨骗。

1743年，他生于巴勒莫，真名叫约瑟夫·巴尔萨摩。他的家境十分贫寒，父亲很早就过世了，在母亲和亲友们的帮助下长大成人，因为无钱上学，15岁那年来到修道院，学习化学和医学。

他虽然天资聪颖，但生性顽劣，好吃懒做，最后成为堕落的年轻人。长大后，他沉溺于放荡腐化的生活，后来甚至加入了帮会组织——这种帮会在法国、



意大利被叫做“工业骑士”，在英国则被称为“打扮入时的扒手”。不过，他加入帮会既不是为生活所迫，也不是无事可做，他在做坏事的时候不时冒出点灵感，比如伪造剧院的入场券。接着又伪造了叔叔的遗嘱，准备夺走他的遗产。因为做了这么多坏事，他成为巴勒莫监狱的常客。

不知什么时候，他突然浪子回头，不当扒手，改做巫师了。人们认为他哪懂什么点金术，而是把灵魂卖给了魔鬼，直接替魔鬼卖命换取金子。但巴尔萨摩巧舌如簧，很快就让人们相信他确实会点金术了。

最后，巴尔萨摩欺骗一个叫马拉诺的银匠，说在山中有一处宝藏。银匠如果给他60盎司黄金作为酬劳，他就可以告之宝藏的具体位置。银匠很高兴，就照做了。到了半夜，巴尔萨摩带着银匠走到巴勒莫附近的群山中。他们走进一个山洞，巴尔萨摩在空中划来划去，口中念念有词。这时，突然从黑暗中窜出几个鬼怪——其实他们都是巴尔萨摩的同伙化装的——这些人长着长犄角，手上是利爪，嘴里还吐着火焰，他们拿着耙子，把银匠马拉诺打得眼冒金星，昏倒在地。他们和巴尔萨摩一起把银匠带来的60盎司黄金和其他值钱东西统统抢走。天亮后，银匠马拉诺醒来，挣扎着回到了家，算是捡回一条命。他身体恢复以后，想去法官那里控告巴尔萨摩，但转念一想，这种耻辱的事情传出去会招人耻笑。于是他就买通杀手，准备报复巴尔萨摩。巴尔萨摩闻讯后，赶忙带着钱财逃离了欧洲。

巴尔萨摩离开欧洲后，跑到阿拉伯的麦加落脚。在麦加，他认识了一个希腊人，叫做奥托塔斯。这个希腊人精通东方语言，对炼金术也很有研究，他专注于理论研究，没有时间在实验室里操作，他迫切需要雇佣一位助手，正好，巴尔萨摩来到这里，并给希腊人留下勤恳诚实的印象，于是，就雇佣了巴尔萨摩。但巴尔萨摩岂能甘愿居于人后？不久，他就凭借一张巧嘴，让希腊人把他当做朋友和搭档，而不是助手了。

奥托塔斯在长期钻研炼金术的过程中，无意中为化学作出了贡献，比如他改进了亚麻制作工艺，能让亚麻织物产生丝绸般的光泽。有经济头脑的巴尔萨摩建议他暂时把点金石放一放，先全力制造亚麻布，抓住商机捞一把。于是，他和奥托塔斯运着大批亚麻去亚历山大卖，40天就赚了好多钱，然后他们又转战埃及的一些城市，又获得成功。他们还去土耳其出售药和咒符，总之，收获颇丰。他们



在返回欧洲的路上，遇到了恶劣天气，只能在马耳他停留。在那里，他们遇到著名炼金术士——品托。希腊人和品托一见如故，他们一起研究如何把一个锡盘变成银盘。巴尔萨摩却厌倦了这种工作，他怀揣着从希腊人那里要来的推荐信，去了罗马和那不勒斯。

由于巴尔萨摩这个名字总是勾起他一些不快的回忆，他早就不用这个名字了。他至少用过10个化名，不过他最喜欢的还是德·卡格里奥斯特罗伯爵这个化名，从此，他一直用这个，再也没有改过。

他来到罗马后，他称自己是玫瑰十字哲学传承者。他说能把任何金属变成金子，还会隐身、会治病，还研制了一种抗衰老药，吃一粒就能青春永驻。他打着品托的旗号，声称是品托的使者。由于品托在罗马名气很大，所以他也出了名。住在豪华的宅院里，卖药赚钱。有时候他也给病人诊病，有的病人对他百分之百信任，这种信任的心理让病人的病自愈了或者减轻了。这就是大多数无耻庸医的一张王牌，循规蹈矩的医生反倒没有。

在卖药和行医过程中，他认识了年轻漂亮、出身高贵的洛伦莎·菲利西安娜女士，只是她没有什么财产。卡格里奥斯特罗很快就被她迷住了，她除了美艳动人外，还机智聪明，富有想象力，不像普通女孩那样小市民气。卡格里奥斯特罗立即向她求婚，随后，娶她为妻。他们结婚后，卡格里奥斯特罗把自己所学的知识倾囊相授，告诉她怎样召唤天使、魔鬼、元素精灵。洛伦莎很聪明，她不久就学会了艰涩的炼金术语以及巫师吟唱的咒语。之后，夫妇二人就携手行走江湖，从那些迷信而又容易轻信的人身上捞点钱花。

他们途经斯拉斯威格时，拜访了居住在王子家的杰曼伯爵，在和这位著名的骗术宗师的交流中，卡格里奥斯特罗夫妇感觉受益匪浅，更加坚信这是一个很有前途的事业。随后，他们活跃在俄国、波兰和德国，点金、算命、装神弄鬼、卖长生药，什么赚钱做什么。当他们于1776年7月到达伦敦时，他们积攒下了3000英镑的财产，主要是金银餐具、钻石和硬币。初来乍到，他们先在威特康姆大街租了间公寓，低调住下，熟悉熟悉环境。公寓里还有一个葡萄牙女人叫布拉维瑞，卡格里奥斯特罗伯爵雇她做翻译。不忙的时候，伯爵经常邀请她参观做炼金实验的房间。布拉维瑞觉得伯爵是个了不起的人，就帮他做宣传，逢人便说伯爵具有非凡的能力。但由于她的职业是翻译，而且是女流之辈，因此不善炒作。后



来，伯爵专门雇了一个叫维特林尼的语言教师，当自己的专职吹鼓手。维特林尼是破产的赌徒，为了在赌桌上赢回家产，他把翻本的希望寄托在伯爵的点金石上。因此，他以无数倍布拉维瑞的热情，尽全力帮助伯爵扩大影响。在他口中，伯爵可不是一般人，而是真正的高人。只要伯爵一句话，铅、铁、铜就能变成纯正的黄金。结果，卡格里奥斯特罗的影响一下子扩大了，他们家每天都挤满了一帮无所事事、贪婪迷信的家伙，这些人与其说是来参拜炼金大师，还不如说是来参拜大师炼出来的金子。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卡格里奥斯特罗来伦敦是为了欺骗英国人，可没想到他却被一群骗子骗得团团转。一次，维特林尼介绍了一个叫司各特的人给他认识，这个司各特也是个穷得叮当响的赌徒。但他自称是来自苏格兰的贵族——司各特勋爵。他声称对卡格里奥斯特罗伯爵仰慕已久，要亲眼见见。卡格里奥斯特罗信以为真，就热情地招待了他。和司各特同来的还有一位女士，介绍说她是“司各特夫人”。“司各特夫人”承诺，以后将让他们结交不列颠的贵族阶层。

随后，司各特勋爵说自己的财产在苏格兰，目前身上缺钱，要向卡格里奥斯特罗伯爵借200英镑。伯爵二话没说，就答应了。卡格里奥斯特罗甚至认为，能借钱给这位“货真价实”的勋爵是自己莫大的荣幸。

司各特尽管扮演成勋爵，但他的赌徒本色还是改不了。他总想着能琢磨出一组数字，让他在彩票和轮盘赌桌上大赢一把。他有一本小册子，据说是本神书，上面都是一组组的数字，他请求卡格里奥斯特罗帮他挑选一个。可卡格里奥斯特罗看了半天，也看不出所以然来，就顺手指了一个数字说，20就是本周的幸运数字。司各特借钱下注在20上，结果居然赢了！第二次，卡格里奥斯特罗又抱着试试看的心态，预言说这次的吉祥号码是25，结果又中了，赢了100金币；第三次，他指出55和57是幸运数字，结果买彩票中了奖。卡格里奥斯特罗本人也没想到自己这么灵验，于是决定甩开司各特，自己买彩票去。此后，司各特及夫人请求他再帮忙选几个幸运数字，被他一口回绝了。到后来，他发现原来这个司各特是个骗子，而所谓“司各特夫人”只是镇上一个无赖女人时，他更坚定了要把这两人扫地出门的念头。

因为伯爵的预测太神奇了，他们被扫地出门后感到失望不已。他们想方设法和伯爵套近乎、拉关系，苦苦哀求、威逼利诱，什么方法都用上了，卡格里奥斯特



特罗铁了心不再理睬他们。“司各特夫人”跑到伯爵夫人那儿说，他们穷得都揭不开锅了，伯爵夫人赏给了她1个金币。1个金币可满足不了他们的胃口，“司各特夫人”又缠着伯爵夫人，要她到伯爵面前美言几句，再最后预言一次彩票的幸运数字。卡格里奥斯特罗拗不过夫人的恳求，声明这是最后一次预测了，于是就点了个数字8。到开奖的时候，8号居然是特等奖！司各特他们压了巨大的赌注，赚了1.5万个金币。这下他们更是不肯撒开卡格里奥斯特罗这株摇钱树了。“司各特夫人”花了90个金币买了一串好看的项链，请高手匠人订做了一个金盒，分为上下两层，外层放上鼻烟，内层是项链，然后就去伯爵夫人那里，恳求她收下。伯爵夫人一看是鼻烟，就收下了。这下麻烦来了，司各特一伙说伯爵夫人既然收了他们的礼物，就必须让他们过来一起住。于是他们天天都来问幸运数字，有时候甚至在伯爵做实验的时候闯进来，大闹实验室，让伯爵很是头疼。有一天，把他逼急了，他拦住“司各特夫人”，把她推倒在大街上。

怀恨在心的“司各特夫人”在冒牌司各特的怂恿下，向法庭起诉卡格里奥斯特罗欠了她200英镑的债，把他送进了监狱。然后，司各特趁他被囚禁期间，伙同一个律师闯进炼金实验室，抢走了许多炼金手稿，还顺手牵羊拿走了一盒点化金子的粉末。他们还说伯爵夫人偷走了他们的项链，以及伯爵用巫术预测中奖号码等一堆罪名。最后，卡格里奥斯特罗交了一笔钱后才得到保释。

伯爵保释出狱后，一个叫莱纳德的律师伙同司各特他们又展开了阴谋。他面见卡格里奥斯特罗，说要就出庭辩护的问题商量一下，这时，司各特悄悄溜进来，拔出一把枪顶住卡格里奥斯特罗的后心，威胁说要是不说出点金术的秘密和预测幸运数字的方法，他就扣动扳机。莱纳德律师假装站在伯爵一边，把司各特的枪夺了下来，然后请求伯爵告诉他们那两个秘密，并且说，只要知道秘密，就再也不会骚扰他，也解除指控。卡格里奥斯特罗说了实话，预测数字的秘密根本就不存在，至于点金术，那些变金粉只有伯爵本人用才好使。因此，伯爵提出，如果你们解除对我的指控，归还抢走的东西，我也就不追究你们先前在我这里骗走的钱。

司各特和莱纳德拒绝了他的建议，临走前还扬言要报复。卡格里奥斯特罗人生地不熟，正在左右为难，他的一个保释人来了，说要带他到一个能帮他打官司的人家去。卡格里奥斯特罗欣然前往，最后却发现被带到了国王本茨监狱，原来



保释人不愿为他保释了，又把他投进监狱。当然，这也是司各特一伙导演的。

最后，伯爵屈服了，他和司各特一伙谈判，首先偿还司各特夫人的欠款200英镑，归还项链和金盒子，这才获得自由。经过这次劫难后，卡格里奥斯特罗再也不想在英国生活了，他们收拾行装，准备到其他国家去。他们当初踌躇满志地来到英国时带着3000英镑，如今灰溜溜走的时候只有不到50英镑了。

他们先后去过布鲁塞尔、德国、俄国等地，一路卖药加看病，赚了不少钱。在英国的痛苦遭遇被忘却了，当然，现在他们交友慎重了许多。

1780年，他们到达斯特拉斯堡。首先，他们下榻在当地一家高档酒店，然后邀请当地社会名流来参加宴会。同时，他们二人积极为穷人及病人看病，对于特别贫困的，还免去了医药费，而且他们着实治好了一些疑难杂症。

当时，伯爵夫人貌美如花，举止优雅，其实伯爵夫人今年也不过才25岁。但她欺骗群众们说他们的长子今年28岁了。人们并不知道伯爵夫人的真实年龄，但心想作为一名28岁孩子的母亲，怎么也得50岁吧，而眼前的伯爵夫人竟然这么年轻，那一定是青春药水的功效了。于是，方圆数十里的人老珠黄的女人们都蜂拥而至，为了购买一小瓶青春药水。而那些对青春药水不感兴趣的男人们，也蜂拥前来，他们是为了一睹伯爵夫人的芳容。这些男人们被伯爵夫人明亮的双眸、曼妙的身材撩拨得不能自己。

渐渐地，他们结识了这个城市的社会名流，其中就包括红衣主教德·罗罕王子，此人后来成为他们命运中的灾星，当然这是后话。

红衣主教对他非常信任，还劝他跟自己去巴黎发展。卡格里奥斯特罗在巴黎呆了13天，觉得不习惯，就又跑回斯特拉斯堡。但这次，他发现人们对他的态度变了，远没有第一次来斯特拉斯堡时那样崇拜。人们开始怀疑他的种种把戏了，甚至有人站出来指责他是异教徒、犹太流浪者、千年老妖怪、害人精。稍微有点文化的人说他是外国的间谍、警察的代表、邪恶的骗子。卡格里奥斯特罗看这里实在呆不下去了，于是明智地选择了离开。

他先在那不勒斯住了几天，但这里离巴勒莫太近，他担心走在大街上被骗过的人认出，最后他回到法兰西的巴尔的摩。在这里，他又受到了久违的欢迎和拥戴，简直就是斯特拉斯堡的翻版。他以神医自居，吹嘘自己包治百病，一时间，他下榻的饭店的附近街道上挤满了请他诊治的病人，有瞎子和瘸子，母亲带



着生病的孩子，还有得各种怪病的人们。他向每个病人都施舍一些钱财，看来钱财对病人的帮助比万灵药还大，一些病人拿到施舍款以后，立即觉得症状减轻了。当地政府甚至还给他配了名警卫，帮他维持秩序。卡格里奥斯特罗慷慨、慈善、富有、博学的美名一旦树起来，他的生意局面也就打开了。富人们抢购长生不老药，女人们追捧青春永驻水，男人们对壮阳药情有独钟，伯爵夫人也不闲着，她帮人算命赚钱。很快，前几天施舍出去的钱又赚了回来。

但这里很快成了第二个斯特拉斯堡，人们的热情持续几个月后逐渐冷淡下来，之后就是冷静的反思。卡格里奥斯特罗还想通过招摇撞骗再度火起来，于是他表演了一出从坟墓召唤神灵的闹剧，但是此举被人们指责为与基督教为敌。关于他的流言蜚语再度兴起，他的财路彻底断了。朋友们疏远他，他意识到又该换地方了。

这一次，他打算到首都巴黎去闯世界。到那以后，他声称自己是埃及共济会的领导人，然后又编了一套新的理论学说。借着红衣主教德·罗罕王子的路子，他打入了巴黎名人圈。他以一个卓越的魔法师自居，对达官显贵们吹嘘说，自己可以像玫瑰十字会员一样能与小精灵们对话，能把死去的人从陵墓中唤醒，能变出黄金，能借助神灵赐给他的特异功能发现一些神秘的东西。像迪博士一样，他唤来天使们以昭示未来，天使们出现在水晶球里或是玻璃钟下，并与他交谈。据《当代人传记》记载，当时“在卡格里奥斯特罗的法术的帮助下，几乎每个贵族太太小姐都与卢克雷特共进晚餐；几乎每位将军都与恺撒、汉尼拔、亚历山大这些历史上赫赫有名的元帅商讨军事；几乎每个演说家或议员都与西塞罗这位1700多年前的雄辩家辩论过法律”。当然，和死人见上一面要花很多钱，死人的年代越久，费用越高。用卡格里奥斯特罗的话说：“死人也是无利不起早的。”为了帮助树立丈夫的声望，伯爵夫人也在贵族太太和小姐们中间卖力地展示才能，她对这些感兴趣的听众讲卡格里奥斯特罗的特异功能，说他会隐遁身形，还能像闪电一样环游地球，一天能去好几个国家。

当时，发生了一起“皇后项链事件”，把卡格里奥斯特罗也牵连进其中。原来，他的朋友、他来巴黎的引路人——红衣主教德·罗罕对皇后玛丽·安托瓦妮特暗恋已久。但皇后对他的殷勤显得不冷不热，让他苦恼万分。皇后的侍女叫拉·莫德，由于她每天能接近皇后，所以红衣主教希望从她那里打探皇后的消



息。拉·莫德感到有机可乘，决定利用红衣主教的一片痴情。一次，皇后与巴黎一个著名的珠宝商波莫尔见面，波莫尔给皇后看了一串项链，其价值为160万法郎。皇后爱不释手，看了又看，但很遗憾地说太贵了她买不起。拉·莫德当时也在场，她想把这个昂贵的项链骗到手。于是她去见红衣主教，把皇后的烦恼告诉了他，然后暗示主教出钱把项链买下来赠给皇后，这样就能讨皇后欢心了。缺心眼儿但是很有钱的红衣主教大喜过望，当即决定帮皇后买下那条项链。拉·莫德却说一定不要这样做，因为会让皇后觉得没有尊严，最好说服珠宝商同意皇后赊账购买，这样还能保全皇后的面子。红衣主教欣然同意，让珠宝商给皇后起草一份赊账协议。协议写好后，红衣主教交给拉·莫德，拉·莫德伪造了皇后的字迹，在协议上写着“好，好，同意！——玛丽·安托瓦尼特”，然后把协议交给了红衣主教。红衣主教把带有假签名的协议给了珠宝商，换来项链交给拉·莫德。这时，拉·莫德告诉红衣主教说，皇后对他的贴心举动非常感动，答应在合适的时间与他在凡尔赛花园会面，为表达感谢之情，她会送给他一束花。红衣主教高兴得夜不能寐。拉·莫德找来一个叫德·奥丽弗的女人，她的样子酷似皇后，全巴黎都闻名。拉·莫德用一大笔钱贿赂她，让她冒充皇后与红衣主教幽会。在凡尔赛花园，朦胧的月光下，红衣主教也不辨真伪，激动地从那个假皇后手中接过鲜花。

不久，拉·莫德的骗局败露了，因为珠宝商波莫尔回去以后发现皇后的签名是伪造的。于是他就把红衣主教德·罗罕和拉·莫德指认出来，他们二人因欺君之罪被逮捕，关进了巴士底狱。拉·莫德在审问中，咬出了卡格里奥斯特罗。说项链被他拿走了，他还“一把抓过项链，拆成碎片然后塞满他的钱包”。拉·莫德说卡格里奥斯特罗是江湖郎中、卑鄙的炼金术士、点金疯子、假预言家，他褻渎了神明，连他的伯爵称号都是自封的。甚至说这招是他想出来为了陷害红衣主教的，还通过巫术的力量促成这个计划。总之，他才是罪魁祸首。于是，法官根据她的证词，把卡格里奥斯特罗夫妇也抓进了巴士底狱。不过人们认为，卡格里奥斯特罗也许是被冤枉的，因为拉·莫德的丈夫事发后逃到了英国，可能项链是被他带走，敲碎卖给珠宝商了。

在一千人被囚禁了6个多月后，法庭开始了对他们的审判。听完证人的证词后，法官首先带卡格里奥斯特罗上来辩护，人们都屏住呼吸想听听这位大学者究



竟会说些什么。卡格里奥斯特罗像在演话剧一样，慷慨激昂地反击说：“我被人陷害了！我被人控告了！我被人冤枉了！难道，这就是我的命运吗？我可以拍着自己的胸脯说，我对得起每个人。我去过世界很多国家，在全欧洲、亚洲和非洲大部分地区，我大小也算个名人。每到一个国家，我都友好地与当地人相处，为了减轻他们的痛苦，我不吝惜拿出时间、钱财和精力。我为治病救人这一伟大志愿到处行医，但我从没用这一技艺赚取黑钱。我一直给予，而很少索取，甚至国王的赏赐我都谢绝了。我在治疗时，无论穷富都一视同仁，甚至我还会施舍一些额外的钱给穷人。我从不亏欠别人什么，更没收受过贿赂，总之，我是清白无辜的。”一番鸣冤叫屈之后，他又开始打情感牌，他说这场飞来横祸让他与无辜的妻子分离了数月，而可怜的妻子也被关押在地牢之中，受尽虐待。说到动情之处，潸然泪下。

他否认自己拿了项链，更没见过什么项链。接下来他编造了一个传奇故事，目的就是为了让人们相信他这种身世显赫的人怎么会为了区区一条项链作奸犯科呢？

他说，他自从记事起，就不知道父母是谁，也不知道家在哪里。他的少年时代是在阿拉伯的麦迪那度过的，在那里他名叫“阿克拉特”。他和他的导师奥托塔斯居住在宫殿里，还有三名仆人负责他的起居。有一次，他向奥托塔斯问及自己的身世，奥托塔斯说他原本出身贵族世家，父母都是基督徒，但在他出生三个月后双双去世，奥托塔斯收留了他。但再详细问，奥托塔斯就不肯回答了，叫他不要再问了，否则会遭遇不测。但卡格里奥斯特罗后来还是了解到，自己的祖籍是在马耳他。到他12岁的时候，他离开麦迪那去各地周游。他到麦加的时候，受到当地一位富可敌国的酋长的亲切接待，酋长对他充满慈爱般的关怀。他有时候产生幻觉，想这个酋长会不会就是自己的父亲。后来，他离开了麦加，此后再也没见过这个酋长。但是他在日后的旅程中，仍然时时能感到来自这位慈爱般酋长的关爱。在每个城市，他在当地的银行里都能找到有人为他立的账户，可以任意支取款项。每次取钱的时候，他只需说他是“阿克拉特”，他所有的要求就被满足了。因此，他坚信这些账户都是麦加那位酋长给他建立的，这就是卡格里奥斯特罗这么富有的原因。卡格里奥斯特罗讲这些就是为了标榜：“我这么有钱，根本不必去为了一根项链行骗。只要我愿意，我就去买比皇后戴的还豪华的项链，想买



多少就买多少，何必去偷呢？”

对拉·莫德的其他指控，卡格里奥斯特罗一一予以反击。

“你不是管我叫‘庸医’吗？好，如果说一个人，他不是医生却精通医术，他免费给病人看病，一视同仁。如果你把这种人叫‘庸医’的话，那么我认了！我偏要当这种‘庸医’！”

“你不是骂我是‘卑鄙的炼金术士’吗？不管我究竟是不是炼金术士，‘卑鄙’这个帽子可扣不到我头上。只有那些卑躬屈膝、摇尾乞怜的人才配得上‘卑鄙’这个称呼，而我从来没有在谁面前屈从过！”

“至于你评价我是一个点金疯子，我想问你，我一直从事医生行当，我什么时候说我有点金石了？”

“你攻击我是假预言家，我想你冤枉我了，我也有预言正确的时候，我就曾经向红衣主教预言过，你是个祸害！如今怎么样？我的预言实现了。”

“你还说我亵渎宗教，其实我恰恰最尊重的就是别人的宗教信仰，别人信什么我从不过问。”

最后他评价这位女人是一个“mentiris impudentissime”（无耻的撒谎人）。他觉得用法语说一个女人显得自己不够绅士；于是他让律师翻译给她听。

卡格里奥斯特罗的自我辩护大气磅礴、一气呵成。人们都相信他不是骗子，更不会与人合谋，骗取钻石项链了。随后，红衣主教职·罗罕也说出了真相。现在看来，一切都是拉·莫德暗中策划，导演了一宗钻石项链盗窃案。卡格里奥斯特罗夫妇因证据不足，被当场释放，拉·莫德被当众鞭笞，并在后背上用烙铁烫了一块印记。

洗清了罪名，卡格里奥斯特罗夫妇出狱了。他们还拿回了被司各特抢走的手稿。但是他发现手稿的一些部分已经残缺不全了，而且点金粉也不翼而飞，他向法院上诉，要求追回这些失物。就在这期间，他突然接到一道驱逐令，要求他必须在24小时内离开巴黎。他坐牢坐怕了，哪敢违命？急忙离开了巴黎，到了英国。在伦敦他认识了著名的乔治·戈登勋爵，勋爵听说卡格里奥斯特罗的遭遇后，很为他们鸣不平。于是就发表文章替他们夫妇鸣冤，说法兰西皇后在项链事件中扮演了极为不光彩的角色。后来在法国大使的压力下，英国政府将勋爵下狱了。



随后，卡格里奥斯特罗夫妇又去了意大利。1789年，他们在意大利被那儿的罗马教皇逮捕，被不公正地指控为异教徒和巫师，判了死刑。不过，后来又改判为终生监禁，他的妻子被迫做了修女。卡格里奥斯特罗入狱后，由于被剥夺了自由，又与爱妻分离，他的身体和精神遭受了极大的打击，1790年，他死在了服刑地圣安哥鲁城堡。

炼金术的现状

到现在为止，我们终于把在炼金这个“有投入、无产出”的行当里的名人列举完了。这些人来自各个阶层、不同背景，他们中间既有向往真理却滑入谬误的哲学家，也有充满野心的王子，还有家境破落的贵族——这些人人都对炼金术深信不疑。

他们中间还有心术不正的庸医，他们自己不信炼金术，却捏造种种关于炼金术的鬼话来误导同行，坑害病人。这些人的典型在前文中都有记载。

人类由于不满足，所以不断探索点金石和长生不老药。不过，有时候，人们不能如愿达到自己的最终目标，就好像想去爬山看日出，最后他们可能只走到半山腰，然后采集一些知识的花朵。今天的化学这门学科中，很多发现其实就来自于炼金术。罗杰·培根，他在研究点金石过程中得到了黑色火药；玛·海蒙特发现了气体的特性；盖博也获得了很重要的发现。帕拉修斯则发现水银可以治疗人类的一种非常难以治愈的疾病。

今天，在欧洲，炼金术已经很难找到市场了。虽然还有极少数科学家认为炼金术存在合理性，虽然巫术目前还存在一定的信仰人群，但是，没人再相信天下存在能让人活几个世纪的长生不老药，也没人相信把铁和白蜡变成黄金的故事了。炼金术在欧洲已经彻底死去了，不过在遥远的东方，比如中国、印度、波斯、鞑靼、埃及以及阿拉伯等地，还在焕发着生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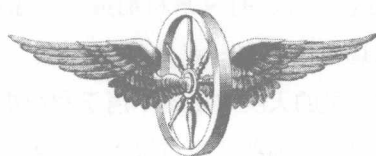


第
十
一
章

人们仍在黑暗中摸索前进；
为了探求命运之神的冥冥安排；
他们向巫师祈求答案；
知道未来的生活究竟怎样。

——《哈迪布拉斯》第三部第三章

占卜术



未来，就像包裹在一团迷雾当中，没有人能看得清楚，谁也不知道迷雾背后的未来究竟是什么样子。可越是如此，各个时代的人们越渴望能拨开重重迷雾，提前触摸到“未来”。

上帝早已经向世人明确，除非奇迹发生，对未来的无知将永远伴随着人类。对人类来说，永远不知道明天将会发生什么也是一件幸运的事，这样人们才有对明天的希望。但是，人们对这些浑然无知，古往今来，人们一直试图参透那原本不可预知的未来，想知道未来会发生什么，进程如何。后来，人们把这种参透的意图转化成一种研究，又逐渐衍生出不同学科分支。无疑，这门学科和其他学科相比，对世人最具欺骗性。对预知未来的渴望引诱着无数人皓首穷经，投身到这一徒劳的研究中。

为什么人类对探知未来非常有信心呢？这是由于人们过于高估自身在宇宙中的地位了。人们只要一想到，漫天的星宿都在关注着自己，并且通过其运行的轨迹、外观的变化预示着人们的未来的时候，他们的虚荣心得到了巨大的满足。尽管实际上人类相对于整个宇宙而言，就像树叶上的无数微若尘埃的小虫与庞大的地球相比，如此渺小、无力，但人类却愚蠢地认为，宇宙就是为预测人类的命运而存在的。

低头看看在我们脚边蠕动的小虫，在它们的小脑瓜里，也渴望着知道自己未来的命运，它们想象着天上一有流星划过，就是在警示一只山雀飞临，它马上就要葬身雀腹。而人类最为关注的风暴和地震、国家的变革或是强权统治的垮台等，对于这只小虫来说，则和它一点关系都没有。

不过，作为万物之灵的人类可根本不屑于和小虫相提并论，他们时时在狂妄自大地炫耀着自己的智慧，那些从事占星术、巫术、泥土占卜、手相术以及其他



各种占卜术等伪科学的人更是无比妄自尊大。

我们暂且把宗教起源之前的古代圣言和一般宗教的预言放在一边，而是先把目光落在现代的那些自命为预言家的身上，不难发现，16、17世纪是这帮人大行其道的年代，他们常常还兼任炼金术士。对此人们丝毫不感到惊讶——既然他们能通过神奇力量生活几个世纪，那么他们能够预知未来，这也是很自然而然的了。

三个世纪前，当时欧洲最著名的占星术士都是炼金术士出身。为了获取未来的知识，阿古利巴、巴拉塞尔色斯、迪博士、玫瑰十字会，以及其他炼金术士们纷纷投入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并且对外宣称，他们已经掌握预言术的真谛，就如同他们吹嘘已经得到了点金石和长生不老药一样。在那个年代，说实话不是件讨巧的事，相反，怪异的思想、魔幻的理论、玄妙的观点才更有市场。人们往往认为，魔鬼和天上的星斗会对人世间产生影响，为了消除不好的影响，人们必须通过一些祭祀仪式来与他们协商。那些生性悲观抑郁的人，就走上了巫术的研究道路；而那些生性乐观开朗的人，便选择了占星术作为研究方向。与巫术的命运迥异，在欧洲，占星术受到了政府的承认和欢迎。

在英格兰，从伊丽莎白时代到威廉王朝，再到玛丽统治时期，占星术在法庭审判过程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声誉相当高。当时涌现了一大批占星家，其中有迪、兰姆、福尔曼、利里、布克尔、盖德布利、埃文斯等人，还有其他不计其数的无名氏。这些无名氏以招摇撞骗为生，流窜在城乡之间，他们也沾了时代的光，在当时红极一时。这帮人的工作包括：帮人占卜命运吉凶、测算丢失的财物、预测运气、推算是否宜出行、为店铺开张选黄道吉日等等。小到修鞋摊的开业，大到战争的发动，都需要通过占卜来选择日期。

用巴特勒的话来讲，人类是：

半路失落了布匹；

家中丢失了铜器；

人们不远万里跑来；

郑重其事地坐在一起；

求助那些通晓命运之人；

传达月之女神对未来的秘密。



当时的历史学家利里非常鄙视这些游荡在社会底层的江湖骗子，他在《生平传记》中无情地对他们进行抨击，他说：“我对他们蔑视到了极点，我看不起他们，倒不是因为他们从事占星行当，而是因为他们通过占星来帮人寻找失物，玷污了这项原本非常高尚的事业。”从巴特勒的讽刺诗及其注释中不难看出，在当时，有多少人靠“会魔法和妖术”这样的谎言来坑蒙拐骗。然而，在查理一世时期，当时学识最渊博、地位最高贵、背景最显赫的人，他们也对炼金术士奉若神明，对炼金术士的崇拜之情毫不掩饰。利里曾经打算撰写一部名为《占星术导论》的书，他要向读者们展示占星术是如何真实有效。利里的写书计划不仅得到了军方的支持，还得到了独立党派和资深议员的拥护。这些人都支持利里，共同反对那些对预言术没有好感的基督教长老会。在上述盟友的支持下，利里终于写出新书并付梓出版。新书出版后，他们还搞了一个新书发布会，当地的费尔法克斯将军以及许多议员都前来捧场。将军在和他交流的过程中，提及他的预言，希望这些预言与《圣经》教义相符合。利里向他打包票说：占星术本身就是源于《圣经》的！而且，根据我对星星的研究，我现在就可以预言，咱们议会的部队攻无不克、战无不胜。这样的预言一发出，从将军到士兵听了都很高兴，他简直成了军人之友。一次，他在苏格兰，就看到一名士兵手举一本他写的预言书，站在路边冲着路上经过的队伍大喊道：“快来看吧，看看利里都说了些什么，他说你们这支队伍是本月的军神，弟兄们，把敌人消灭了再回过头来看看预言吧，你会发现上面写的无比正确！”

1666年，英国伦敦有一位面包师叫法里诺。一天晚上，在结束了漫长而疲倦的工作后，他回到卧室，吹熄了烛灯，躺在床上准备度过一个平静的晚上。但是，在他就寝之时，面包房里的一个火苗仍然在闪烁，法里诺忘了灭掉烤面包的炉子，结果炉火引燃了房子，火苗越来越大，这天是1666年9月2日。凌晨2点，面包房的火星酿成了历史上一场极为惨重的大火灾——伦敦大火灾^①。在火灾中有1300间住房被毁坏，87个教区的教堂被烧毁，300亩的土地被烧成焦土。伦敦市政厅和金融中心——王室交易所化为灰烬。圣保罗大教堂的顶部被熔化，熔化的铅水淹没了附近的街道。

^① 伦敦大火灾是一场巨大灾难，但也带来了好处。火灾过后，人们惊奇地发现，肆虐伦敦的黑死病被大火消灭了。



神奇的是，早在1651年出版的利里的《君主制，要还是不要》(*Monarchy or no Monarchy*)一书中，有一幅插图，图中画着一群人在挖掘坟墓，远处，整个伦敦城在熊熊烈火中燃烧。

伦敦大火灾发生后，议会专门成立了调查组。正巧，在这时，一位成员想起利里书里的这幅插图，结果大家一致认为他在15年前就预言了火灾的发生，于是调查组请他来一起参与调查。有这等好事上门，利里岂有不来之理？他感到这是一个炫耀自己，扩大知名度的绝佳机会，到场以后，他大吹了一通是如何预测伦敦大火灾的。他说，1649年国王查理一世被处死，他对国家未来的命运非常担忧，于是在一个夜晚，他就仰望上天，根据星相分析英格兰今后的国运，不料却从中看出了伦敦未来将会有一场劫数。他将灾难的信息通过插图表达出来，但画得非常隐晦，一般人很难猜透，只有具有大智慧的人才能理解——显然，这招被许多占卜先辈们都用滥了。

“那您当时预测出哪一年发生火灾了吗？”一位议员问道，利里回答道：“我没有，因为当时我对此事并没在意，所以没有作更进一步的预测。”双方又交流了一会儿，议会觉得利里的回答非常空洞无物，又不好明说，只好客客气气地把他送走了。

利里还曾经用希腊文写过一篇预言，据说预测的是1641年到1660年发生在英格兰的一系列事件，在这些预言的最后一页，利里写了一段奇怪的话：“……殿下G在此时出现，由于G的血统最高贵，最后他将夺得王位，并将异教徒斩草除根，率领英格兰走向辉煌！”后来，利里对这段令人百思不得其解的话这样解释：由于G在希腊文中排第三位，相当于拉丁文中的C，所以，那位被称为“陛下G”的就是查理二世(Charles II)，他是先王查理一世的长子，故而“身份高贵”，在他统治时期教派冲突严重，1678年，他借“天主教阴谋案”将议会中的天主教徒清除出去，因此与预言中的“将异教徒斩草除根”暗合。

在法国和德国，占星家们更受欢迎。虽然在这两个国家的早期时代，查理曼大帝及其继承者们对占星者深恶痛绝，但到了路易十一当政时期，这位国王就变得非常迷信，在宫廷中养了许多御用占星家；到了亨利二世时代，皇后凯瑟琳·德·美第奇堪称当时世上最迷信的女人，做决策之前必须要咨询占星家。由于她出生在意大利，因此在她的宫廷里，意大利籍的巫师、算命先生、占卜师济济一



堂。但这些人在当时最负盛名的占星家诺查丹玛斯面前，只能算是小字辈。诺查丹玛斯，那个时代最伟大的占星家和预言家，是国王亨利二世的御医，他于1503年12月14日出生在法国普罗旺斯。诺查丹玛斯幼年时，就因他非凡的才能而十分引人注目。他所受的教育主要来自于他的祖父，拉丁语、希腊语、希伯来语、数学，以及被称之为天体学的占星术等，无所不学，无所不通。1554年后，他开始出版预言集，其中最著名的就是《诸世纪》。这本书用词极其晦涩，读者很难理解。但越是这样，越能引起人们的兴趣。

由于他的名气越来越大，亨利二世专门指派一名仆人照顾他的衣食起居，还任命他为御医，并且经常给他丰厚的赏赐，他经常和国王谈论未来。亨利二世去世后，他也辞职回家养老去了。1564年，上台以后的国王查理九世，听说诺查丹玛斯不仅对法国未来的历史了如指掌，甚至还能预知几百年内全世界将发生什么，于是国王专程去拜访他，邀请他出山做国王的贴身顾问及御医。此时，他的名声和事业达到巅峰，国内外的王公贵族、社会名流都纷纷向他求教，把他看做是未卜先知的圣人一样。

诺查丹玛斯的预言书《诸世纪》是由1000节预言诗组成，每节有4行。全书以晦涩难懂的文体写成的，其中有法语、普罗旺斯方言、意大利语、希腊语以及拉丁语等，时间顺序也故意被打乱，而且语言模棱两可，让人觉得有很多种理解方式，几乎可以解释几个世纪内发生的很多历史事件。因此，后人声称在他的预言中找到了诸如拿破仑、法国大革命、世界大战等事情的影子。比如：在他的第二个世纪的第66个预言这样说：

囚犯逃离樊笼，脱离危险，
随即他的命运地覆天翻；
宫廷里的卫道者悉数逮捕，
城市笼罩在吉兆之中。

有人解释说：这段诗预言的是200多年后，1815年2月拿破仑从厄尔巴岛逃脱，返回法国，攻占巴黎，建立百日王朝的事。

在他书中第三个世纪的第98条预言说：



皇宫之中，兄弟阅墙；
他们之间激烈斗争互不相让；
各自盘踞要塞反击对方，
这样做就为了能够称帝封王。

这段文字更令人费解，后人根据已经发生的历史牵强地联系，认为这段诗预言的是1832年葡萄牙唐·米格尔和唐·佩德罗这一对兄弟争夺王位的故事，他们的战争最后以1834年米格尔战败被逐而告终。

皇后凯瑟琳·德·美第奇来自意大利豪门美第奇家族，该家族是佛罗伦萨13世纪到17世纪时期拥有强大势力的家族。在这个家族里产生了三位教皇、佛罗伦萨众多的统治者。在她的家族中，许多家族成员都豢养大批占星家。他们家族的族长科斯莫·德·美第奇年轻的时候还是一个平凡的小市民，他遇到了一位住在佛罗伦萨的占星家名叫巴希尔，此人因为预测神准而名扬亚平宁半岛。巴希尔看到他的命相居然与恺撒大帝和查理五世的一样，于是断言他日后必成雄霸一方的诸侯，后来果然预言灵验。

亚历山大·德·美第奇是佛罗伦萨公爵，他接受了一位占星师的占卜，说他会死于一位朋友的刺杀，而且连这个杀手的相貌都描述得清清楚楚。结果，正如预言所预测的那样，1537年公爵被他的堂兄弟在卧室里刺杀了，凶手的样子也丝毫不差。不过，也有人怀疑，这是占星家为了让自己预言成真而故意策划的谋杀——这种方式在占星家圈子里屡见不鲜。

还有一个非常令人叫绝的故事，发生在15世纪居住在意大利罗梅格纳的一位占星术士身上，他叫安提奥克斯·蒂伯特斯。在这个时代，大大小小的领主们都喜欢养一批御用占星家，为他们服务。蒂伯特斯非常擅长数学，并把数学知识运用在占星上，因此发表过不少成功的预测。后来他受到雷密尼领主马拉德斯特的赏识，成为他的御用占星家。他的家从此门庭若市，无数达官显贵和普通百姓都带着疑惑来向他求教。

不久以后，他就从一个清贫的学者变成腰缠万贯的学术权贵。尽管他曾辉煌一时，但最后却落得个死在断头台上的下场。他的故事被后世的占星家们广为引用，用来证明占星术的奇妙。据说，在他生前曾经作出过三个预言，分别是关于



他自己、吉多·伯格尼——当时一位伟大的将军，以及他的主人马拉德斯塔。

占星家蒂伯特斯与将军吉多·伯格尼是好朋友。一天，伯格尼请他为自己测算一下命运，蒂伯特斯就认真地根据将军的星相作了预测，然后非常悲伤地告诉他，他将被至亲之人陷害而死于非命。将军听完，好奇地问占星家：“你能否推算你自己的结局呢？”蒂伯特斯于是也对自己作了一番预测，惊讶地发现，自己最终要在断头台上丧命。这个消息传到占星家蒂伯特斯的主人、雷密尼的领主马拉德斯塔的耳中，他觉得很荒诞，就要求占星家也给自己占上一占，并且要求无论结果是好是坏，都必须据实禀告，不得相瞒。蒂伯特斯只好从命，经过预测，他说：“主人，您未来将生活在困窘之中，最后像乞丐一样，在一所小医院里贫病交加而死。”马拉德斯塔听完以后哈哈大笑：“我是意大利最发达的雷密尼地区的君王，富可敌国，权势无边，你却说我要像乞丐一样死去，简直是笑话！”

不想，几年后，这三条预言居然全都应验了。

首先死去的是吉多·伯格尼，他被其岳父迪·本提弗哥列伯爵诬陷，说他要开城投敌——打开雷密尼城投靠教皇的军队。马拉德斯塔听后勃然大怒，就设下一个鸿门宴，邀请伯格尼赴宴，在宴席上把他刺杀了；由于占星家蒂伯特斯与将军伯格尼是朋友，一并被牵连入狱，他一次越狱失败后，也被马拉德斯塔下令送上断头台。

马拉德斯塔早就忘记了自己命运的预言，然而命运却没放过他。虽然伯格尼并没有参与把雷密尼城献给教皇的计划，但确实有一小伙人在密谋叛变投敌。他们发动了一场叛乱，城门大开，教皇的军队冲进了雷密尼，城主马拉德斯塔慌乱之中连衣服都来不及穿就逃跑了。在敌人的追杀下，他从一方霸主变成了过街老鼠，过着东躲西藏的生活。他的朋友，甚至子女都背弃了他，最后他饥寒交迫，又染上了一种怪病，逃到一家小医院里，捱了几个月就死掉了。

法国国王路易十四也与占星有不解之缘。他的父母结婚23年都没有子女，后来王后终于怀孕了。在1638年9月5日这天，在圣日耳曼的王宫里，宫廷贵族、王公大臣们都焦急不安地等待着未来君王诞生的那一刻。早在几个月前，他们就专门从德国请来一名占星家，为即将诞生的小王子的命运进行预测。待到王后即将分娩时，他被带到隔壁候命，准备随时记下路易十四的出生时刻。随着一声清脆的啼哭，路易诞生了。接下来，这位占星家急忙对他进行了详细的预测。他在稿



纸上计算了半天，沉吟半晌，就在纸上写下了三个字——diu, dure, filiciter。众人看了以后大喜过望，原来，这三个字的含义分别是：王位稳固、健康长寿、以及励精图治并且功绩卓越。于是这位占星家也一下子成了大红大紫之人，因为他的预言实在太吉祥了，令所有人都满意。后来，法国还专门发行了一枚纪念币，纪念币的正面是新诞生的路易十四驾驶阿波罗战车，背面刻着一句铭文“ortus solis gallici”——意思是法国人的太阳。

这位占星家的预言果然也应验了。1643年，4岁的路易十四登基，成为法兰西的国王，他统治国家长达72年之久，活了77岁，是世界上执政时间最长的君王之一。他缔造了法国封建史上最鼎盛的时期，被后人称做“太阳王”。

以发现行星运行规律而著称的德国天文学家开普勒，一生迭遭病魔、贫穷、宗教冲突和战争的困扰，晚年生活极度贫困，最后甚至病死在索取薪酬的路途上。生前，他虽不情愿，却也经常为生计替富人占星赚钱，贴补家用。他曾经给朋友写信说：“占星，说白了，就是把一堆无稽之谈胡乱拼凑在一起。但我不得不违心地去做，否则我就要饿死。”他在著作《第三者的干预》中大声疾呼：“如果说，天文学是母亲，那么衍生出来的占星学就是女儿，你们不要再责难占星学这位女儿了，因为天文学要靠占星学来养活。如果人们不再沉迷占星，那么，仅靠研究天文的那点儿微薄收入根本不够糊口的！”

除了占星术外，死灵术也常常成为想预知未来的人们经常求助的方式，它是一种通过和死亡世界沟通来占卜吉凶的方法。《圣经》中就记载了一位著名的死灵师——隐多尔(Endor)，他曾经为所罗门王召唤死去的预言家撒母耳，而预言了所罗门王的灭亡。

古代几乎每个民族都有类似的传说，如果有人能把死者的灵魂召来，就可以知道未来的秘密。占星术被各国政府和群众所推崇，然而，与占星术异曲同工的死灵术在很多国家却被视为黑魔法，视为一种邪恶歹毒的妖术，因此死灵术在很多国家都见不得光，从事死灵术的术士经常被当做巫师处以火刑。罗杰·贝肯、阿尔伯特斯·迈格那斯、威伦那夫和阿诺德以及其他许多人，他们都被指控与死灵术有关，或多或少地遭到迫害。不过，尽管死灵术这样不受待见，但它还是吸引了许多心术不正的人秘密地参与其中，人们消耗了无数精力后才明白原来这也是一套虚假的理论。



占卜术也是一种预测未来的方式，其种类五花八门，而且名声不像死灵术那样恶名昭彰，施行的方法也比较简单，被老百姓所广泛采用。

从人类有史可考的年代，就已经有对占卜术的记载了。许多古老民族，比如犹太人、埃及人、古巴比伦人、波斯人、希腊人以及罗马人当中，都有占卜术的身影，而且广泛分布在世界各地，无论是非洲草原上的土著部落，还是美洲荒野上的游牧民族，都曾经非常笃信这门法术。当今进入文明社会，人们用来占卜的兽骨、头发已经被纸牌、茶杯和掌纹所代替。吉普赛人个个是占卜的行家，他们靠这门技术混口饭吃。一般的人虽然没吉普赛人那样专业，但在生活中如果遇到难题，也经常会通过卜卦来帮助抉择。

在每年开春的时候，农妇们通过他们茶杯底的茶垢的形状来断定一年的收成如何，或者算算家里的母猪能下几只猪仔；少女们则用这种方法判断她们什么时候嫁人，夫君的皮肤是黝黑还是白润，家境是穷是富，脾气是好是坏。

纸牌占卜尽管只有400多年的历史，但拥有很多痴迷者，在现代人当中非常流行。看手相则具有非常久远的历史，在古代欧洲的乡村，少女们对此深信不疑。茶杯占卜也具有悠久的历史，在《创世记》中，耶稣的父亲圣约瑟夫就用过这种技术；古埃及人用树枝和铁条进行占卜，据说这种方式可以找到地下的宝藏；还有根据姓名的字母或笔划来进行占卜的方法。

泥土占卜术：占卜者在泥土上画出各种线条和圆圈，还有其他奇怪的符号，根据这些信息预测未来。这种方法在亚洲国家非常流行，在欧洲则很少有人知道。

鸟类占卜术：占卜者研究鸟类的飞行，或者解剖鸟的尸体来预测吉凶，这种方法在古罗马非常盛行，随后传到欧洲。不过现在只有在印度一些蛮荒地区还在用这种方式。

释梦术，这也是源于远古时期的一种占卜方式，就是通过对梦境的解释来预知未来。5000年来，无论人类社会发生了多么大的变化，释梦术一直延续存在到今天。据说法术高超的法师研究一个人的梦境就可以得知他的命运。但可惜，古时候释梦的法门已经失传了，当今人们释梦的时候往往遵循着一条最简单浅显的规则——梦境与现实总是相反的。比如，你梦到了污秽的东西，意味着你会得到



宝物；如果你梦到亲人死去，那么现实中他可能会活得很好；如果你梦到发了财，梦醒以后就可能要破财；如果你梦见许多朋友，意味着现实中你要被敌人所包围。

当然，对梦境的解释并不总是依据这条规则进行的。比如梦中见到小猪，说明要走运；可要梦到公牛，就说明要倒霉；若是梦见牙掉了，预示近期要失去一个朋友；若是梦见房屋着火，说明远方失去联系的亲人就要来信了；如果梦见害虫，预兆家人要患病；如果梦见蛇，说明身边的朋友中隐藏着奸诈之徒；如果梦见身陷淤泥，说明未来有幸运的事情发生，相反，要是梦见清澈的泉水，反倒有悲伤的事出现。如果梦见光着身子站在大街上，周围的人众目睽睽，这表明近期将会遭到巨大的天灾人祸。

无论是在英国，还是在欧洲、美洲的其他地方，专门有一种解梦人的职业，从事这种职业的多半是农村老妇。村民们对她们的话崇信不已，好像她们是代表神灵来传达旨意的。每天早上，她们坐在餐桌前，对村民们讲述昨晚的梦境，告诉人们今天的运程是怎样的，她们的话直接影响到人们一天的心情。

对她们来说，梦里出现的花朵和果实，都有各自的含义；梦到田野里的树木和森林中的树木，都有不同的解释。

如果梦见灰尘，则表示要出远门；如果梦见朽树，说明今后的日子会飞黄腾达、长命百岁。

同样的梦境，对应不同的人，也有不同的解释。在梦境中剥掉树皮——对少女来说，预示她的清誉会受到损失；对于妇女而言，意味着她要失去至亲；对男人来讲，则预示着将会有一大笔遗产落到他头上。

同是梦到一棵树，树的样子不同，预示的结果也不一样。如果树是没有叶子的秃树，意味要面临巨大的悲痛；如果只梦到树干，说明未来的绝望会逼迫你自杀；如果梦到老树，说明是吉兆；如果梦境里出现菩提树，说明此人即将驾船出海。对做梦的人来说，梦境中出现紫杉和赤杨绝对意味着不祥之兆，梦到它的年轻人会得病，梦到它的老年人要丧命。

需要注意的是，同样的梦，在不同的国家或地区，其解释也大相径庭。英格兰的农村少女梦见玫瑰花，当她醒来时会喜悦和激动得双颊通红；而这种梦如果落到生活在诺曼底的农家少女身上，她们会感到抑郁、沮丧和烦恼。瑞士人梦到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橡树，会认为天降警示，警示着未来可能会大祸临头；而英格兰人做同样的梦，则预示着喜事登门。因此，这种种烦恼往往都是自寻的，是福是祸完全看你对梦境怎么理解了。有些可怜的人做梦之后就偏执地认为自己要大祸临头，于是他的后半生，将在痛苦和忧虑之中度过。

在人类发展的历史长河中，人们经常琢磨出一些想法自己吓唬自己，比如把火山喷发看做是世界末日要到来的先兆；把流星划过看做是死神降临的预警。预言家们把一些普通的自然现象看做吉祥或灾难的预兆。而由于预兆灾难的自然现象往往多于预兆吉祥的现象——每年都要发生许多起流星、地震、飓风、海啸、泥石流这样的灾祸，而所谓的“佛光初现”、“天降祥瑞”、“神兽献宝”的异事上百年才出现一次，因此，人们经常自寻烦恼，被自己内心的恐惧所折磨。有时候我们甚至反思，难道我们走进思维的死胡同，琢磨一些凶兆的含义，就是为了自己吓唬自己吗？我们都说生活就像一杯苦酒，难道我们还觉得这不够苦，还要再制造一些额外“毒药”添加进去，加深这种苦楚吗？

阿迪逊说过：“我们不仅遭遇生活的苦难，我们还从小事中自寻烦恼。看到天上飞过一颗流星，人们就会担惊受怕整夜失眠；处在热恋中的男人，看到恋人皱皱眉头都会面色苍白、茶饭不思；午夜的一声猫头鹰叫比一伙强盗破门而入更能给一个家庭带来恐惧；甚至有时候，蟋蟀的一声鸣叫也比狮子怒吼更令人魂飞魄散。对那些迷信预言和预兆的头脑来说，再微不足道的小事，也显得惊天动地。连一只生锈的钉子或者一只弯曲的别针，在他们看来，都会产生预兆。”

虽然阿迪逊上述评价后的125年间，对预言的种种迷信都冰消瓦解了，许多虚假的预言、蛊惑人心的谬论，随着时间的推移，也都不攻自破了，但迷信本身却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一种迷信的想法消除了，另一种又出现在脑海中，让那些意志不坚定的人永远惊恐不安，夜不能寐。迷信者不论身份，不论地位，即使是声名显赫、勇气过人的统帅也害怕烛火中出现裹尸布的幻想，认为那是大军溃败的先兆；而才高八斗、学富五车的文学家，他们看到街边的狗在冲着月亮狂吠，也会心有戚戚地把孩子抓紧，担心魔鬼会把他夺走。

另外，迷信者各有各的软肋。一些人不信鬼魂，不怕死尸，但却偏偏害怕墙上的小虫子，或者看到壁炉的火焰啪的一声崩出一小块木炭碎屑，就吓得瑟瑟发抖。



除了上述之外，还有许多其他的种种迷信带来的恐惧：一些人被凉风一吹，打个冷战，就认为此刻一个敌人正在践踏他未来的墓地；如果他们大清早一出门就看见一头母猪或一头驴从梯子下穿过、圣·米歇尔节时没吃鹅肉、踩死甲虫，以及吃了一对孪生坚果仁——这些都被认为会招来霉运。如果吃饭时不小心把盐罐碰翻，那每一粒盐都代表一分痛苦；如果一张餐桌前坐了13个人，那其中必有一人死于非命，另12人也要走背字。吉其那博士开玩笑地说：“我经过研究发现，13个人在一张桌子就餐确实会招致不幸，那就是当饭够12个人吃的时候。”然而，大多数人可没有吉其那博士这样幽默豁达。13是个不详的数字——这一观点在欧洲广为流传，如果打开钱包，看见里面有13枚硬币，他们就会赶紧丢掉一枚。

人们希望遇到吉祥的预兆，如果看到一匹毛色黑白相间的马，预示着吉利，如果见到两匹，那就更走运了。此时，朝地上吐三次口水，然后心中默默许愿，三天后愿望就会成真。如果不小心把长筒袜左右弄颠倒了，这也是个好兆头，但故意这样做的话则无效。接连打两个喷嚏代表好运，但如果连打三个，就什么运气都没了。你走在大街上，如果后面跟着一只流浪狗，还冲你摇尾巴讨好，那说明近期你要发大财。同样，要是遇到一只流浪公猫这样做，也是有好事降临，但是，如果是母猫，那你就惨了，巨大不幸将降临。如果一群蜜蜂飞到你的花园，说明你将获得无上的荣誉和丰功伟绩。

身上痒痒的感觉也是一种征兆。如果眼睛或鼻子发痒，说明近期将有烦恼的事发生；如果脚上发痒，说明要到外地去；如果胳膊肘瘙痒，说明合作搭档要变化；右手痒，要发财；而左手痒，要破财。

以上仅仅列举了欧洲人信奉的征兆中的很小的一部分，如果全部讲出来，恐怕讲上三天三夜也说不完。不仅欧洲人，亚洲国家的人也信奉无数征兆，小到身体的活动、想法的变化都可以理解作为一种征兆；大到自然界的變化，比如云彩的形状、月亮的圆缺、人和动物发出的声音，也都有其特定的寓意。

迷信就是来源于对各种征兆的如痴如狂地信仰，人们还认为：在一些具体的日期或时刻做特别的事，这样预言就会灵验。比如：

1月1日——少女如果想了解自己未来的命运，就在这一天的临睡前喝一品脱泉水，其中要加入小母鸡的蛋、蜘蛛腿和鳗鱼皮粉末，这种效果只有这一天内灵验。



情人节——单身女人在这天的清晨走出家门，她看到的第一个人如果是女性，那么她这年就不会结婚；如果看到的第一个人是男性，预示她3个月内就会结婚。

报喜节——渴望得到真爱的人可以在这一天，用一根红蓝相间的细线绑着31个坚果，睡前挂在脖子上，然后默念：“啊，让我遇到爱我的人吧！”然后睡觉，就能在梦中遇到今后要和自己结婚的人，还能预知未来生活中将发生些什么。

圣·斯维新节前夜——把3件最想预测的事情，用新的笔蘸红墨水写在一张精美的纸上，然后把纸的4个角剪去烧掉，把纸折成情人结的样子，再把自己的3根头发绑在上面，放在枕头下，3天之后，就能知道这3件事的答案了。

圣·马克节前夜——午夜12点时，出门到离家最近的教堂南边的坟地，拔3把草，然后回来放在枕头下，睡前默念：

圣·马克节的神灵保佑我，让我勇于面对一切艰难险阻，
神灵请揭示我的命运吧，不论幸福与否；
不论地位高低；
也不论今后何时结婚，
我的命运由我的星相决定。

祈祷完之后就上床睡觉，如果一夜无梦，那说明今后终生将过着悲凉的单身生活；如果梦见电闪雷鸣，那一生充满悲痛和窘迫。

圣烛节前夜——在这天晚上，聚集3个、5个、7个或9个少女在一间屋子里，房间的角落挂着一束香草，比如芸香或者迷迭香。大家出钱买材料做成一块蛋糕，把蛋糕切成相等的小块，每一块对应一位少女。然后将蛋糕烘烤熟，在此期间少女必须交叉双腿、不能说话。蛋糕烤好以后，用纸包起来，外面写着所罗门的有关爱情的诗歌，然后把蛋糕放在枕头下，她们就会梦见未来的丈夫和孩子的样子。生活的幸福与否，也都会在梦境中揭示。

圣·约翰节前夜——用黑色天鹅绒，必须是质量最上乘的，把它做成一只插针用的小垫子，然后在上面绣自己的名字。在其中一面用最小号的针绣上一个大大的名字；在另一面用大号的针绣一个小小的名字，晚上睡觉前把它放进袜子



里，把袜子挂在床腿上，那么晚上做梦的时候就会梦见未来生活的样子。

上面，我们介绍了各种预知未来的方式，有些方式在现代社会中还在广泛使用。

虽然国家和地区不同，但预测方法大同小异，只是解释上略有不同罢了。山区居民的预测方式必定带有山区特色；而平原居民的预测方法也一定有平原的风格，所以这些迷信就带有浓重的地方色彩。他们对上帝隐瞒的秘密非常渴求，这推动了他们乐此不疲地进行占卜和预测。人们永远拥有对未知世界的好奇心，而且，人们对死亡和疾病这样的悲惨命运的恐惧和厌恶，也推动了对算命的追捧。

因此，只要这些想法存在一天，巫术就会盛行一天，而哲学与巫术的斗争也就一天不会停止。但是，这些愚蠢的行为已经越来越少了，当初红极一时的占星家和预言家也失去了市场，只能在一些社会的角落里继续他们骗人的勾当。因此，目前来说，社会风气已经有了明显的改善。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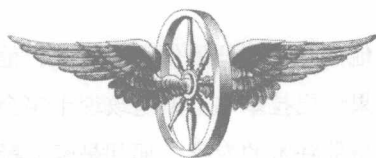
第
十
二
章

有人相信他们是无所不知的圣人；

有人认为他们是愚昧无知的傻瓜。

——贝蒂《吟游诗人》

催眠术士



众所周知，心理作用对疾病的治疗有着非常奇妙的影响。虚弱而又轻信的病人，看到医学权威皱皱眉或叹口气，就会感到忧心忡忡，认为自己的病情严重。而如果一位神医，给病人吃一粒面包丸，病人都会把它当做救命的良药，吃下去顿时感觉轻松不少。

1625年，奥林奇亲王率兵围攻布雷达城，他的军队中流行起了坏血病，士兵纷纷病倒，眼看战斗力要丧失殆尽。亲王就给医生送去几个小药瓶，里面是用黄菊、苦艾和樟脑炼制的糖浆。亲王让医生说，这种糖浆是非常珍贵和少见的良药，是历经艰险从东方弄来的，而且是浓缩的，效果很强，加两三滴在一加仑水中，就能治病了。士兵们对亲王和医生的话深信不疑，大家高兴地服了药，结果坏血病居然不治而愈了！

这种利用病人的心理作用或想象力来治病的案例不计其数，尤其在巫术的历史中，巫师经常用一些恐怖的仪式、怪异的手势、压抑的氛围，让身处其中的女人们被吓得魂不附体，最后导致了神经错乱这样的疾病。然后巫师们就声称这是魔鬼在施展法术害人——不仅病人和旁观者这样认为，连巫师本人也这么觉得。

随着炼金术骗人本质的暴露，这门学科已经渐渐退出历史舞台，然而，一种新的同样带有欺骗性的学说又异军突起。许多炼金家也纷纷转行，成为催眠术士的代言人。催眠术在最早期，其形式为矿物磁性或矿物催眠术，后来才出现了动物磁性说，也就是今天我们说的催眠术。在这门学说发展的过程中，数以万计的人上当受骗。

矿物催眠术士，他们是最早开展催眠术的人，他们也是现代江湖郎中的杰出代表和优秀榜样。如果说巴拉塞尔苏斯是玫瑰十字会的开山鼻祖，人们也许还会有争议，但如果说他是催眠术的专家，那却是毫无疑问的。巴拉塞尔苏斯是一位



医生，他宣称自己能炼金，会配制长生不老药，同时，他还吹嘘自己能治好天下各种疑难杂症。他的治病手段就是用磁石，他是史上第一个把神奇力量归结到磁石上的人。

他的观点是：磁石其实就是点金石，虽然磁石不能点化黄金，但它能通过磁力消除人的病痛，促使病情好转。早年时期，他去波斯和阿拉伯游历，为了寻找传说中的硬石山脉。途经巴塞罗那的时候，他配出了一种药，一种包治百病的仙丹。其实这种药是一种石头或水晶，他说这种东西带有磁性，对癫痫、痉挛和神经错乱很有效果。消息传出后，引来了许多追随者，后来他的徒弟们也开始效法，研制这种带有磁性的仙丹给人治病。从此，巴拉塞尔苏斯拉开了催眠术在历史舞台上的大幕，自他以后，催眠术士陆续涌现，因此他本人也被看做是催眠术的宗师。

巴拉塞尔苏斯解释磁石治病的原理，他说，磁石可以把疾病吸附，然后将病原从人体移植到土壤中去，这样当疾病完全离开人体的时候，病人就治愈了。比如，如果某人患病，身体的某个部位或者全身疼痛，那就首先取人或者动物的身体的一部分捣碎并烘干，研磨成粉末——这种粉末被叫做“玛米”。再取一块磁石，混着粉末种到土中。然后，再在泥土中撒一些种子——这些种子对应生病的部位或器官。然后，每天用水清洗患病部位，再拿这水浇灌种子。这样一来，疾病就在磁石的作用下，被移植到种子上了。待到种子发芽生长，病人的病也就逐渐好转，待到种子完全长成，疾病也就彻底治愈了。

神父基歇尔反对炼金术，曾经与炼金术士展开过论战，揭露他们的骗子本质，但是神父对磁石的功效却深信不疑。他遇到一位患了疝气的病人，他就把磁石研成粉末，教病人吞服，然后在病人身体外部出现疝气包块的位置贴上一块药剂，这药剂含有铁的成分。据他说，这样体内的磁石和体外的铁剂就会相互作用，消除疝气的包块。

随着这种磁性理论的发展，人们认为任何由金属造成的伤病都可以用磁石来应对。最后，人们甚至认为磁石可以磁化武器，从而将刀剑造成的伤害转移到武器本身上面。17世纪中期，人们用磁石发明了“武器药膏”。据说，刀剑只要不是穿过大脑、心脏或者动脉等要害部位，都可以用这种药膏来疗伤。注意：这种药膏可不是给人的伤口涂抹的，而是涂在武器上的。



巴拉塞尔苏斯介绍了这种药方的配制方法——首先到墓地去，寻找一种生长在尸体头上的苔藓，这里的尸体必须是被绞死的强盗的尸体。把这种苔藓与“玛米”混合，再倒入1两尚温热的人的鲜血，2两人的油脂，还有松节油和亚美尼亚黏土各2钱，把它们在研钵中充分搅拌，最后掺入磁石粉末，这种药膏就制成了。然后，找来一把刀或者剑，先把刀剑用伤者伤口的鲜血浸润，然后用药膏涂抹在刀剑上，放在阴凉处。据说，这样药膏就将武器磁化，伤口就被转移到武器上了。同时，还需要对伤者的伤口进行清创、消毒、包扎等处理。《外国评论季刊》第十二卷中在提到这种“武器药膏”疗法的时候，说：“这种疗法说穿了并不神秘，因为真正的外科大夫也要对伤口进行清创、消毒、包扎等处理，只不过外科大夫不用给武器涂药膏。所以，治伤根本不在于给武器涂药膏，而在于把伤口处理好，注意清洗、包扎，不要感染，就万事大吉了！”

玫瑰十字会的巫医弗卢德也是武器药膏的鼓吹者，他宣称：如果合理使用磁石，治疗任何疾病都不在话下。但是，正像地球分南北极一样，人体也分南北两极，只有在人体处于北部方位的时候，磁性才起效果。人们觉得他说得非常有道理。

不过，有位叫福斯特的牧师却不买巫医弗卢德的账，他为了揭穿武器药膏的骗人把戏，专门写了一本小册子，叫做《揭开武器药膏的面纱》。书中说，人们现在迷信武器药膏的疗效，还把药膏推荐给朋友用，这和散播巫术有什么区别呢？武器药膏是魔鬼撒旦的产物，撒旦将药膏给了巴拉塞尔苏斯，最后几经辗转才落到巫医弗卢德的手里。因此，这种药膏代表了邪恶，使用它的人会被魔鬼撒旦降祸。

巫医弗卢德受到抨击后，恼羞成怒，也撰文反击，他的题目叫《揭开福斯特牧师的画皮》，文中说：福斯特牧师出于妒忌才对武器药膏大肆抨击、恶毒中伤，然而，牧师的造谣中伤终将被真理所击溃，最后，牧师本人也将像用过的纱布绷带一样，被丢弃到垃圾堆里。

福斯特牧师和巫医弗卢德的论战结束后不久，又出现了一位武器药膏的拥护者——凯内尔姆·迪格比爵士。他家世显赫，他的父亲叫埃弗拉德·迪格比爵士，因1605年参与“火药密谋”^①被处死。凯内尔姆是一位学者，知识非常渊博，

^① 火药密谋，这是英国历史上一个颇具传奇色彩的故事，1605年，5个人密谋策划在国会大厦举办国会开幕式那一天炸毁国会大厦，炸死英国国王。不过消息走漏，5个人全部被逮捕并处死。



而且精明能干。他受炼金术的影响实在太深了，不但自己深信不疑，甚至还去努力说服笛卡尔也投身炼金术的研究。他为了让自己的妻子的容貌保持青春100年，他用毒蛇的肉喂养阉鸡，然后让妻子杀鸡吃肉。就是这样一个对炼金术痴迷的人，他，凯内尔姆对武器药膏发生了浓厚的兴趣。他把武器药膏的配方做了改进，研制出一种叫做“交感药粉”的东西，据说治疗刀伤的能力比武器药膏还要强大。他对外宣称说这种药粉是从东方的哲学家那里学来的，这种药粉的神效让詹姆斯国王、威尔士王子、白金汉公爵这些英格兰政要们都倾慕不已。

关于“交感药粉”，下面有一个病例，显示了它的神奇之处。詹姆斯·豪威尔先生是位著名学者，一天他走在路上，正好看见他的两位最好的朋友在决斗。他一看急了，毫不犹豫地冲到二人中间，准备将他们分开。他一手抓住左边那人的剑柄，另一手抓住右边那人的剑刃。可那两个朋友都杀红了眼，哪在乎这个？右边那人把剑往回一拉，结果剑刃把詹姆斯·豪威尔的手掌划了一条伤口，深可见骨。左边那人也挣脱詹姆斯·豪威尔的手，挥剑砍去，詹姆斯·豪威尔急忙用手臂格挡，结果剑把他手臂上的肌腱又砍断好几根。詹姆斯·豪威尔受伤倒地，两个决斗的人一看他出了好多血，这时也清醒过来了，慌忙扔下刀剑，急忙扶住他，用袜带扎紧伤口，抑制鲜血外流。然后两个人把他送回家，请来了医生救治。

凯内尔姆·迪格比听闻此事后，过了四五天，他上门探望詹姆斯·豪威尔。詹姆斯忧心忡忡地说，伤口很严重，而且已经发炎了，医生担心手臂会长坏疽，正在考虑截肢。于是，凯内尔姆·迪格比自告奋勇地说用“交感药粉”试一试。

凯内尔姆·迪格比说，首先需要一样沾有你伤口上的鲜血的物品。詹姆斯想了想，就让人把当时包扎伤口的袜带取来。凯内尔姆找来一盆水，把沾染鲜血的袜带投入水中，又把药粉也撒进去直至溶解。豪威尔这时正在与另一位先生交谈，突然，他惊呼起来。凯内尔姆急忙问他是不是手臂疼痛。詹姆斯回答说：“我不知道怎么回事，我的手臂不疼了！感觉很凉爽，似乎一块湿润的手绢铺在我的手臂上，把炎症和伤痛都消除了。”凯内尔姆说，既然我的药粉奏效了，那么你把医生给你的药都舍弃吧，只要让伤口保持清洁干爽，保证温度适宜，你的伤很快就会痊愈了。

到了晚饭的时候，凯内尔姆又把袜带从水盆里取出来，放在火上烤。不一会



儿，詹姆斯的仆人跑来说主人感觉手臂非常痛苦，似乎在被什么炙烤。凯内尔姆回答说，让他稍微忍耐一下，因为通过这种方式我知道究竟是什么引起他伤口的痛苦了。现在我相信，只要我把袜带放入凉水中，他的痛苦一定就消失了。于是，凯内尔姆就这样做了，果然，一会儿仆人来报，说詹姆斯的胳膊不疼了，而且还很舒服。在这种疗法下，五六天后，詹姆斯的伤口开始结疤愈合了。

以上就是凯内尔姆·迪格比爵士“交感药粉”的传奇故事。当然，那个时代类似凯内尔姆这种夸夸其谈的人不计其数。人们认为，人的肉体也具有磁性，因此不用磁石，而是用手抚摸刀剑的刃，也可以达到对刀剑进行磁化的目的，继而治疗创口。如果用手指向上抚摸，伤者的疼痛会立即缓解，但如果向下抚摸，伤者的疼痛就会加重。

人们认为人体具有磁性，就好像两块磁石一样，会产生相互吸引的作用。这种原理让人们创造出了一种远距离传递信息、沟通思想的方法。让两个人从胳膊上分别割下两块肉，在肉还有活力的时候，迅速将它移植在对方的身上。这样，这块肉虽然离开了原来的主人，生长在对方的身上，但还和原主人息息相通，对它的任何刺激都会让原主人产生奇妙的“心灵感应”。其中一人即使去了千里之外，甚至间隔着大西洋，当他们需要联络的时候，另一人只要用磁针刺这块肉，远方的另一人也会感到刺痛。有节奏地针刺，就好像发出电报代码一样，信息也就可以在远隔重洋的两人间传递了。

与凯内尔姆·迪格比同时代，还出现了一位催眠术的崇拜者。但是他对以磁石为代表的矿物磁性学说并不感兴趣，而是对动物磁性学说情有独钟。他叫瓦伦丁·格里特莱克斯。

他认为，宇宙中充满着具有磁性的流动体，并且能够渗透到一切的生物体中，是维持生命的根源。身体也像个磁场，有看不见的磁性流体分布全身，磁性流体保持平衡，身体才会健康，如果磁流的分布不均匀，就会产生疾病。“动物磁流学说”是指当人生病时，利用动物磁流的补充，将患者体内的错乱的磁流调整平衡，这样病情也就改善了。

瓦伦丁·格里特莱克斯出生在科克郡的一个富裕的家庭，从小受过良好的教育。他幼年时期曾经得过忧郁症，后来，他的脑海里便出现了一个奇怪的信念，这种信念无论白昼还是黑夜，都在他耳边不断响起，那就是：上帝赐予了他用动



物磁性给人治病的能力!

于是,他终于决定找一个病人,试验一下。

在赛特斯桥有一位叫威廉·马赫的病人,他的颈部肿胀,还流出脓液。在今天看来,他患的是颈部淋巴结核,是结核病菌侵袭颈部的淋巴结所致,此病迁延难愈,非常顽固。瓦伦丁就用自己的方法,抚摸他的患处,将自己的磁性导入病人体内,帮助他建立自身正常的磁场秩序。最后,病人果然痊愈了。这次治病成功,让他信心倍增,并相信上帝还会有更神圣的使命交给自己完成。一段时间后,他内心深处仿佛又“听见”上帝的声音——说他可以治疗疟疾、癫痫、溃疡、疼痛和长期不愈的伤口等种种病症。一时间,他成为科克郡的知名人物,许多病人慕名而来请他医治。由于病人们对他极端信任,因此一些由于臆想或者抑郁而导致的心理疾患,在他面前,居然真的得到了有效的疏解。当时他的家门庭若市、车水马龙,从全国各地来的病人堵在他家门口,请求诊治。他忙得焦头烂额,甚至没有时间来顾及自己的生活。最后,他不得不规定,每周只开诊三天,每天从早6点到下午6点。许多病人在他家门外排队好几天,就为了得到他治疗的机会——用手抚摸患处——据说这样疾病就会痊愈。

后来,由于病人太多了,他所在的镇以及邻镇都不堪接待压力,他只好离开家乡,去了约尔,病人们又追逐着赶到约尔。据说,有几位非常迷信的病人一见到他便无比激动,居然昏厥过去,他把手放在病人脸上,口中念念有词,病人随即苏醒。瓦伦丁还宣称,他能从病人体内找到恶魔,并用手将恶魔拉出来。一位妇女患了抑郁症,时常感到喉咙像堵了什么东西一样,喘不上来气。他就用手把“堵在妇女喉咙里的恶魔”拉了出来,妇女当即觉得病好了。其实,瓦伦丁利用的是人们的心理作用。

与愚昧的民众对瓦伦丁奉若神明相对,约尔当地教区的牧师们却看穿了他的鬼把戏。他们对瓦伦丁的骗术进行了无情的揭批,教会法庭也传讯他,禁止他伸出手去触摸病人。但是他根本不把教会的禁令放在眼里,他认为自己直接听命于上帝。他能很轻易地让病人昏厥,然后又把他们弄醒——这一套和今天的催眠术非常相近。最后,教会也阻挡不住他日益高涨的名望,连康威勋爵都从伦敦派人邀请他,给自己身患严重头疼病的妻子治疗。

瓦伦丁接受邀请,来到伦敦给康威勋爵夫人治病。然而这一次,他遇到了因



Extraordinary
popular
Delusions 可怕的错觉

难，因为勋爵夫人的头疼是由多种因素引起，迁延多年，非常顽固。瓦伦丁的祈祷、抚摸、心理暗示统统失去了作用。最后，伦敦成了他的滑铁卢，他只能灰溜溜地离开伦敦。

当蒙·德科曼代表教皇出任罗马教廷驻英国的使节时，伦敦来了一位爱尔兰的先知，据说这位先知能治疗疾病，屡屡创造奇迹。于是伦敦上流社会的人就恳求蒙·德科曼出面，邀请这位先知当众表演神奇法术，以便大家都能看看这位先知的神奇之处。蒙·德科曼对这些倒不太轻信，不过出于对朋友们面子的考虑，也为了满足自己的好奇心，就向这位先知发出了邀请。

消息像长了翅膀一样传遍全城，病人们纷纷涌向蒙·德科曼的住处，为的也是请先知帮自己诊治疾病。大家翘首以盼，很长时间以后，病人们都快不耐烦了，那位爱尔兰先知才姗姗来迟。只见他表情肃穆凝重，看上去很可靠，一点也不像个骗子。蒙·德科曼本想和他好好交谈一番，问他以前治愈过的病例，看看他到底是不是如传说般那样神奇。然而，围观的群众呼啦一下子把先知围住，都想接受先知的指点和治疗，连蒙·德科曼大使都被挤出很远。最后，大使的仆人们拉起人墙，这才把疯狂的群众挡开，然后让病人排好队，有秩序地挨个接受诊断。

先知对在场所有的人说，人之所以会患病，是因为邪恶的精灵摄取了人的魂魄。

一位患有痛风和风湿病的病人来到先知面前，据说这位病人多方求医，终不见疗效，这次是专门从几百公里以外的地方赶来请先知诊治的。先知冲着病人身体说：“呵！我见过你！你是水精灵，你会让病人全身战栗，使眼球中的液体渗出。可是，你不老实地呆在你水中的家，钻进他的身体干什么？现在，我郑重命令你，离开他的身体！”

说完，就让这个病人退下，然后叫另一位病人过来。

这位病人自称患有抑郁症。其实，他可能是疑病症——总怀疑自己有病，实际上没什么毛病。爱尔兰先知看着他，对他的身体高喊：“你是空中的精灵，对吧？现在我命令你重返空中，在暴风雨中释放你的力量吧，不要再祸害这个可怜的病人了！”然后又把这个病人打发走了，第三位病人上场。

这位爱尔兰人装模作样地检查了一番，断定第三个病人身上被小妖精附体。



然后回过身来对大家一笑：“我能通过一些标记看出是妖精在作乱，而你们则看不见。不过没关系，这种小妖怪对人并无大碍，我已经通过符咒把它驱走了。”他越是这样轻描淡写地说，人们越觉得他对精灵、妖怪非常熟稔。似乎他知道所有精灵的信息，包括它们的名字、数量、职业、出处等等。爱尔兰先知继续自我吹嘘说：“我潜心研究，不问世事已经多年，对人情世故的了解还不如对魔鬼的阴谋了解得多！”

他的寥寥数语，让人们对他佩服得五体投地。接下来，病人们在对他的极端信任下，心理作用让他们觉得，病痛真的离他们而去。失明者仿佛真的看到了光；失聪者似乎产生了听觉；跛脚者也丢下拐杖，晃悠悠地走了起来；连瘫痪病人都觉得自己的身体好像有了知觉。那些围观看热闹的人们，也被现场热烈的气氛感染着，产生了自我暗示，更觉得先知无比神奇。

短短的一次露面，这位爱尔兰人就赢得了巨大的声誉，无论天主教徒还是新教徒，都从四面八方来拜访他，人们都相信他身上有上帝赐予的力量。一时间，先知成为伦敦城的居民们茶余饭后的热门话题。那些原本半信半疑的人这下完全相信了，而仍然心存疑虑的人，此时也不敢提出反对意见，因为他们知道，在民众已经全体狂热的情况下，此时站出来反对是很不识时务的。

在瓦伦丁，以及爱尔兰先知大红大紫的时候，一位名叫弗朗西斯科·巴格奥的意大利人也在他的国度玩起了此类骗术。据说，他只要轻轻触摸心理容易接受暗示的女人，或在一些圣物的帮助下——这主要是为了加强心理暗示的作用，这些女人就很容易产生催眠的效果。

除上述几个人以外，在欧洲各地，许多学识渊博的人都投入到催眠术的研究，希望从中探索出一条治疗百病的道路。范·海尔蒙特就出版了一部书，指出催眠术对人体骨骼能起到作用。另有一位西班牙人，名叫巴尔塞泽·格雷西安，他更是以观点新锐、大胆而闻名，他说：“因为磁铁对铁具有吸力，而铁在自然界中到处都存在，人体内也含有铁。所以，世间万物，包括人体都处于磁性的作用之下。磁性就是一种自然法则，人体的和谐还是分歧，人们幸福和痛苦的心情，都和磁性有关。”

沃迪格是一位药理学教授，他在论文中指出：“从天堂，到人间，所有的生灵都要受到磁性的作用——生命是由磁性带来，死亡也因磁性导致！”



马克斯韦尔，是巴拉塞尔苏斯的得意弟子。他声称，自己导师留下了许多内容含混隐晦的药方，但是在自己的研读之下，都已破解和掌握。他说：“假如你想创造奇迹，那就应该在肉体中倾注精神的力量，唤醒内心的灵魂，如果思维闭锁、因循守旧，那就永远不可能有奇迹发生。”马克斯韦尔的话揭示了催眠术的真谛：增加精神的力量，把信念、意志从被压抑状态中唤醒，充分发挥想象力和自我暗示的力量，突破惯性思维的封锁——这样任何事情都能成功。

18世纪早期，在动物磁性学说发展过程中，有这样一个例子。一群被称之为“圣梅达尔的疯狂教徒”，他们非常尊奉圣·帕里斯神父，深信神父能治愈他们所有疾病。神父去世以后，他们就经常在神父的墓前聚会，互相交流如何引发癔症的经验。

其实在今天看来，癔症的集体发病是指在集中场合下，一人发病后，周围人目睹其发病情况，继之出现相同的或类似的发作，比如头晕、痉挛、昏厥等种种症状。但教徒们却认为这样能够医治疾病，于是每天都有大量癔病女患者和弱智者从四面八方潮水般赶往墓地，最后他们聚集在墓地前，开始集体诱发癔症。他们使自己进入亢奋状态，然后一个接一个地产生痉挛，然后他们开始用各种痛苦的方式折磨自己，在癔症的作用下，似乎一点痛楚都感受不到。

墓地现场简直成了一座疯人院。一些教徒跪拜在圣·帕里斯神父的墓碑前虔诚祈祷；另一些人则大声尖叫，发出骇人的噪音。在教堂的左边，20多个女人陷入痉挛之中，教堂右边更多的人在模仿。她们激动异常，人人陷入一种躁狂的状态，作出种种粗俗淫猥的动作。还有一些教徒喜欢受虐，被狠狠殴打反倒欣喜若狂。其中就有一位女士，非常喜欢被殴打，只见她趴在地上，旁边站着一个铁塔般的壮汉，手拿一根铁棍抡圆了打在她的身体上。她似乎中邪一般，感觉不到疼痛，反而欢呼：“打得好！兄弟！太舒服了！勇敢点，打得再重些！还要再重一点！”

还有一位受虐爱好者，在平时被针扎一下都要疼得直哆嗦，而来到集体癔症的环境中，她就仿佛天生没有痛感神经一样，打得越狠越舒服。一位壮汉用大锤狠狠打了她60下，她还觉得不过瘾。后来，这个壮汉为了做个实验，就用同样的力道砸墙，结果25锤就把墙砸了个窟窿。

还有一个名叫索内特的女人，她能够走在烧红的炭火上，却不觉得痛苦。后



来人们都叫她“火钳”。更有甚者，试图让人把自己钉在十字架上，以效法耶稣基督的殉难。

上述种种狂乱的行为，都是由于被催眠引起的。人们在被催眠后，他们对疼痛的感受力就大大降低了。无独有偶，印度教中也有一些偏执狂，长年累月地伸直手臂，直至肌肉萎缩，或者长时间地攥紧拳头，直至手指甲不断生长，最后扎进掌心的肉中，再穿透手背长出来。他们对这些感觉不到丝毫的痛苦，也都是拜催眠所赐。

在18世纪六七十年代，德国许多大学问家纷纷转向对磁性的研究。有一位神父叫希尔，是维也纳大学的天文学教授，因为研究催眠疗法而闻名。他用铁制的十字架轻轻拍击患者的头部，据说百分之六七十的病人都被治愈。希尔神父给人治病时，身穿黑色长袍，口中念着拉丁文，用十字架碰触病人，病人立即失去知觉。然后神父说：“抬起你的右手、心跳逐渐减慢、再加快……”昏迷中的病人居然照着神父的命令动作。接着神父说：“现在你倒在地上死了，但是等一下还能够再度复活。”这时，病人顿时脉搏全无，好像真的死了。最后，*神父再用十字架往病人身上点一下，说：“现在魔鬼已被驱逐，你痊愈了，马上醒过来吧。”结果，病人的脉搏又出现了，随即苏醒过来，病情也觉得好转。

与希尔神父同时代，德国还出现了一位伟大的人物，他很早就对占星、催眠、医学都有研究，后来他借鉴了希尔神父的实践理论，创建了一套全新的理论，他就是被后世称为“现代催眠之父”的梅斯默。

1734年5月，梅斯默生于奥地利的康士登斯湖畔，在维也纳大学学习医药学，最后获得博士学位，毕业以后成为医师，在维也纳开业行医。他专攻“行星对人体的影响”，他认为：“宇宙之中充斥着一种类似液体的介质，由于很稀薄，因此看不见也摸不着。正是有了这种介质，世间万物才能有机地联系在一起。日月星辰在各自的轨道中互相影响，比如引发海洋的潮汐，还能引起大气的流动，更重要的是，它们也会影响宇宙间的介质，继而影响到人体的神经和器官。就像海潮的周期性一样，这种介质的涨落也存在周期性，因此导致一些疾病也常常会体现周期发作的特征。”

在他的后半生中，他结识了希尔神父，他对希尔的治疗方法很感兴趣，继而



转向对催眠和暗示的研究。他用暗示的方法给病人做实验，实验的效果连他自己都大为震惊——病人们纷纷摆脱了病魔的困扰。于是梅斯默就把实验结果与希尔神父共同分享。可希尔神父居然独自发表了论文，只署了自己的名字，而且在论文中还说梅斯默只不过是自己雇来的助手。梅斯默听说以后，非常生气，因为实验是自己做的，现在不但成果被希尔窃取，而且自己的人格还受到侮辱。他与希尔展开了论战，指责希尔是一个沽名钓誉的卑鄙小人。一时间，两大学者的对骂成为维也纳学术圈里的轰动新闻，可惜最后梅斯默落败。不过他很快就从沮丧情绪中走出来，继续研究，终于在偶然间发现了催眠术的奥秘。

一位名叫塞斯特琳的年轻女病人来找梅斯默诊治。原来她患有周期性痉挛病，每次发作时，感觉鲜血上涌，接着神志开始不清醒，严重时甚至昏厥。梅斯默想到，既然这种病症是周期性发作，那么完全符合他的“行星作用体系”，也就是说，是行星的运行轨道像影响潮汐一样，影响了女病人体内的体液平衡。因此，他结合星相运行，对病人的发病时间作了预测。由于作出了准确预测，对症下药，病人病情因此减轻了。

这次的病例证明了他的理论，他觉得非常高兴，可见自己长期以来一直探索的方向是正确的。他这时突然灵光乍现：每个人作为一个有机体，和宇宙一样，存在自身的运行规律，比如海洋有潮涨潮落，人体的一些疾病，比如癫痫，也存在潮涨潮落之说。在潮涨的时候，癫痫发作得厉害；潮落的时候，病人就能平静下来。如果，能人为地在人体内模拟潮涨潮落的过程，那么一些病症岂不就迎刃而解了？

他还说：宇宙中充满磁性介质，人体中也有，患病就是因为体内的介质紊乱所致。铁、纸、面包、羊毛、丝绸、石头、皮革、玻璃、木头、甚至人和狗，都能当做导体，传导介质给病人，从而令他们体内磁流形成平衡。

从此，梅斯默的理论体系彻底建立起来了。他把自己的研究发现向欧洲学术界公布，请求他们予以关注，然而，应者寥寥，只有柏林科学院给予了回复，而且也只不过是不疼不痒地赞扬了一番，并没有表现出过多的兴趣。

不过梅斯默并没有气馁，既然维也纳无人响应，他决定换个地方宣传他的发现，于是他去了斯瓦比亚和瑞士。在瑞士，他结识了著名的加斯纳神父。加斯纳神父也是个催眠高手，患病的女孩躺在他面前，他把手放在女孩的额头上，几句



话，女孩就浑身痉挛，进入催眠状态。然后在神父话语的指引下，想象自己的病症减轻。当催眠结束后，她的病情确实有所好转。加斯纳神父治病救人名声在外，他们家天天挤满了瘸子、盲人和精神病人。梅斯默旁观了神父的治疗过程后，觉得他的疗法正符合自己的催眠术理论，因为神父通过催眠将外界的磁流导入病人体内，帮助病人恢复磁流平衡。

瑞士此行，他也借鉴了神父的一些治疗方法。后来，他来到德国慕尼黑，在当地的医院里为穷人治疗。据他事后说，他成功地治好了一个角膜炎病人和一个视力几乎丧失的病人。这下他名声大噪，得意洋洋地重返维也纳，希望维也纳的学术界会因此而对他高看一眼，对他的理论体系重视起来。

可是结果却令他大失所望，载誉归来的他在维也纳不但没能扬名立万，反倒因为一次治疗纠纷让名声更臭了。一位叫帕里迪斯小姐的病人登门求助，她双眼完全失明，并且经常发作痉挛。梅斯默用催眠术对她进行治疗，然后就宣布说病人已经痊愈了。可是小姐回家后，发现眼睛并没有任何好转，还是什么都看不见，而且痉挛发作的次数不但没减少，反倒有增加的趋势。于是，帕里迪斯小姐的家人就对他提出质疑。可梅斯默说，这是有人对他进行栽赃陷害，帕里迪斯小姐的眼睛并没有盲，而是假装盲人来破坏自己的名誉。

这次治疗失败后，梅斯默再次悻悻地离开了维也纳。何去何从？他突然想到了巴黎。巴黎这座大都会充满着纸醉金迷、灯红酒绿的氛围，而且巴黎人中游手好闲者特别多，他们喜欢一切新奇事物。于是，他决定去巴黎碰碰运气。

1788年，他来到巴黎，最初，他比较低调地向巴黎一些医生和名流推广他的理论。然而换来的要么是不予理睬，要么是嘲笑。但他是一个非常坚韧的人，在挫折面前越战越勇。他一反低调谦逊的常态，高调地租下一个豪华别墅。梅斯默在别墅的装修上下了很大功夫，客厅宽敞雅致，墙壁上挂了许多镜子，窗户上镶嵌的是彩色玻璃，令客厅带有神秘的宗教气氛；香炉中燃烧着名贵的熏香，走廊里充满芳香的气味，还有专门的竖琴演奏者在别墅内弹奏优美的曲调，让身处其中的人感到无比静谧和舒畅。

布置停当后，梅斯默放言说：任何对他的理论和实验有兴趣的人，都欢迎来他这里，参观别墅的布置，参观他的催眠表演。

这下巴黎人的兴趣一下子就被调动起来了，好奇的、追求时髦的人们都来参



观梅斯默表演催眠术。

人们看到梅斯默的别墅布置得如此有格调，纷纷赞叹说：“还有比这更美妙的东西吗？”然而，很快，接下来看到的神奇催眠术更让他们惊讶得合不拢嘴。大家亲眼看到接受实验者在梅斯默面前被催眠，纷纷相信这位神奇的医生具有魔力。参观者回到家后，再讲给自己的家人朋友听，第二天又有更多的参观者。一传十、十传百，很快，梅斯默的大名传遍了整个巴黎城。

梅斯默在表演催眠的时候，首先在客厅正中放一个直径4英尺，深1英尺的椭圆容器，这个容器叫“催眠桶”。容器里放好多酒瓶，瓶中灌满磁化水，用木塞盖紧，将瓶底向内，瓶颈向外呈辐射状摆放。然后向容器中注入水，淹没酒瓶，还要向水中撒一些铁粉，据说是为了增加磁性。最后，用一个大铁盖把容器封住，铁盖上钻了不少小孔，每个孔中伸出一根细铁棍，与病人患病位置相连。几名女病人围着容器坐下，手拉手，紧贴容器，为的是让磁性在彼此之间互通。

然后，几名英俊潇洒的男助手进来，他们开始抚摸这些女病人的身体，按摩她们的后背和乳房的神经脉络，并且用温柔的目光注视着她们。这时，四周像死一般的安静，只是偶尔会传来几声乐曲，让现场气氛更加神秘和紧张。在异性的注视下，这些女病人开始变得不安，渐渐地，她们的脸色开始发红，神情也进入亢奋之中，一个接一个地陷入痉挛和惊厥的状态。有些人大哭着拉扯自己的头发，有些人笑得流出眼泪，还有些人披头散发地奔跑嚎哭，直至倒地昏迷过去。

当病人们达到最癫狂的状态，梅斯默闪亮登场了。他身穿紫色丝织长袍，袍子上用金线绣满花朵，他手持一根白色磁棒，神情端庄肃穆，宛如东方伊斯兰国家的领袖哈里发的派头。他迈方步进入房间，目光如炬，用磁棒敲击那些昏厥过去的病人的身体，从眉毛到腹部，在她们身体上用磁棒比划。说来也怪，这些昏过去的人在被敲击之下，纷纷苏醒，而且恢复常态。她们都说，在被梅斯默敲击的时候，她们感到骨骼中透过一股冷气，进入四肢百骸，非常舒服。

梅斯默的实验在巴黎造成巨大的轰动，但也引来了许多争议。他的追随者对他的赞扬如潮，但也有许多反对者骂他是骗子、混蛋，甚至有人说他把灵魂出卖给了魔鬼。争议的双方分别印刷了大量传单和小册子，在巴黎街头分发给市民。最后，女王出面对他的理论表示支持，这下反对的声浪才逐渐平息下去。

但梅斯默觉得在女王的支持下，自己获得论战的胜利未免有些胜之不武，于



是宣称敢接受一切挑战。他要求皇家医学院检验他的学说，他提议，选24位病人，12位接受他的催眠疗法，另外12位接受医学院的传统疗法。另外，为避免争议，他建议政府派出公证员到现场公证，看看催眠术是否对疾病真的有效。不过，医学院没有接招，这次挑战也就不了了之。

梅斯默虽然在论战上占了上风，但觉得自己的研究经费比较匮乏，于是就给女王玛丽·安托瓦妮特写信，请求资助给他一座城堡和土地，这样他每年就有稳定而丰厚的收入，使他的实验能继续进行下去。

他在信中暗示说，对于献身科学的人，政府有必要进行鼓励。如果自己在这里得不到重视，那么恐怕会把自己的伟大发现带到其他国家，那些更欣赏他的国家。

他还说，四五十万法郎对陛下您来说，是九牛一毛。掏出区区四五十万法郎，为您的人民带来健康和幸福，是值得的！

女王感觉梅斯默的胃口有点太大了，就回复说：如果他的成就被证明，并向国王的御医汇报，那么他将得到2万法郎和圣·迈克尔勋章的奖励。

梅斯默听了女王的回复，觉得与自己的要求相距甚远，又担心国王的御医会在国王面前说他的坏话，就主动放弃了谈条件。说自己其实并不在乎钱的多少，关键是自己的伟大发现要得到政府承认云云。说了一通维护面子的话之后，就借口说自己身体不适，需要用矿泉水来疗养身体，然后就离开巴黎去了斯帕。

梅斯默离开了巴黎，但他的忠实追随者、著名的医师蒙·德斯隆还到处为他翻案。皇家医学院向蒙·德斯隆发出最后通牒，要求他放弃梅斯默的学说，否则就要把他开除出医学院。蒙·德斯隆不但不听，还说梅斯默理论获得了新进展，要求医学院对他的实验进行验证。

于是，1784年，皇家医学院和皇家科学院联手组织了一个评审委员会，对蒙·德斯隆的实验进行调查。委员会中有许多鼎鼎大名的科学家，其中包括本杰明·富兰克林、拉瓦锡和天文历史学家贝利。梅斯默也被邀请回来，一起参与评审，但是他每次做实验的时候都找理由缺席。而蒙·德斯隆由于彻底相信实验中的现象，因此他比梅斯默要老实得多，每次都按时出席，当着专家们的面做实验。

实验开始了，许多病人围坐在催眠容器周围，接受如下不同方式的催眠：



用容器中伸出来的铁棒直接传导磁性、用细绳缠绕在身体上传导磁性、与旁边的人拇指相接传导、听钢琴弹奏曲子中传递的磁性。

还有催眠师用手为病人催眠——催眠师用磁棒在病人面前晃动，或者在头上轻轻敲击，有的催眠师用手对病人的患处进行抚摸按压，有时候要按压几个小时。整个催眠过程中，催眠师的目光一直盯着病人的眼睛。

随着催眠的进行，这些病人身上出现了各种不同的反应：有的一如以往地安静，什么变化都没有；有些则开始轻微地咳嗽和吐痰，自述身体出现疼痛感、全身或局部发热、出虚汗；还有一些人反应比较剧烈，焦躁不安，浑身痉挛。

痉挛发作时，四肢不听控制地抽动，气管紧缩，尖叫、哭泣、大笑……痉挛发作前后，患者浑身虚弱无力，并产生幻视幻听，有的人还出现嗜睡症状。外界传来的声音会加剧痉挛，声音越大，痉挛越严重，甚至最后昏厥。

而且痉挛具有传染性，往往只要有一个人痉挛，受其影响，周围的病人也纷纷痉挛，甚至长达3个小时。他们还会呕吐，呕吐物浑浊污秽，甚至里面还带有血。

委员会惊异地观察着难以想象的这一幕——一部分病人极度平静，另一部分病人躁动不安，不过陷于催眠的病人绝大多数是女性，男性很少。而且，在催眠状态下，病人的举动也超乎常理，一些素不相识的病人相互拥抱，甚至出现了依恋和爱慕之情。最后，催眠师手势一变，或者眼神一收，病人就立即从催眠中恢复过来，变得和正常人一样。这一系列实验大约持续了5个月的时间才结束。

梅斯默一直没有出席实验，因为他担心实验结果对自己不利。于是他又去了疗养胜地斯帕，在那里，他想出了一个生财的办法。他以个人的身份向社会募捐，凡是捐钱给他的人，就有权利分享他的研究成果，并且可以授权使用这些成果。消息一传出去，很多好奇的人纷纷来捐款，几天内得到的捐款就高达15万法郎。

就这样，他带着15万法郎回到巴黎，继续自己的催眠术研究。他的信徒们在法国许多城市建立了“和谐学会”，支持和配合他的工作。但是一些品行不端、猥亵淫荡的人也混进学会，当催眠师或者催眠助手，为的是对那些被催眠的少女偷窥或动手动脚。一个好端端的研究催眠术的学会，被他们弄得乌烟瘴气。

这时候，皇家科学院和皇家医学院的鉴定报告出来了，报告在描述了历次实



验和实验结果之后，得出结论，催眠术对人体确实有影响，但它利用的是人们的心理本身，以及身处的特殊环境。如果病人在接受催眠之前毫不知情，那么他们就不会出现那种种特异的行为。换句话说，是人本身的想象力，而不是催眠的技术带来的效果。

这份鉴定报告让梅斯默在法国名誉扫地，不久，他带着先前得到的捐款共计34万法郎回到了家乡奥地利。1815年，他81岁的时候去世。但是他开创的现代催眠术却没有因此而消亡，反倒成长得枝繁叶茂，他的追随者遍及法国、德国和英格兰，又作出许多拓展和创新。狄·派西古侯爵和巴尔巴林勋爵就是其中的杰出代表。

狄·派西古侯爵家境殷实，非常崇信梅斯默的催眠理论。梅斯默败走巴黎以后，狄·派西古也离开巴黎，隐居在布桑斯。他家的雇农如果生病了，他就用催眠术去治疗。他还经常施舍穷人，因此布桑斯的居民都非常尊敬他。

狄·派西古说，他是在一起偶然的治病过程中，发现新的催眠理论的。当时，他家的园丁生病了，他用催眠术进行治疗。当园丁催眠后，他突然想起一个问题，就顺口问了熟睡中的园丁一句，没想到园丁居然清晰准确地回答出来了，这让狄·派西古大喜过望。在连续不断的实验中，他发现在这种催眠状态中，被催眠者的灵魂能与催眠师进行交流，甚至合为一体，催眠师能对病人发出自己的意愿。

同时，他还有了另外一个伟大的发现。最初，上门求治的病人非常多，而进行催眠又非常消耗时间，他经常忙得没有时间来休息。这时，他突然想起梅斯默曾经说过，木头可以被磁化。他就想，既然木头可以被磁化，那么为什么不把一棵树磁化呢？于是，他在庄园附近找到一棵非常茂盛的大榆树，这棵树下是附近村民在夏季纳凉、饭后谈天的好去处。狄·派西古来到树下，先用手抚摸树皮，然后围绕树转圈，据说是在灌注磁性的能量。一切完毕以后，他在树的周围放置了许多椅子，在树干上系上细绳，细绳的另一端牵引到椅子处。病人就坐在椅子上，通过细绳接受“磁化树”里的能量。同时，病人之间也拇指相对，互相连通。

现在，狄·派西古的兴趣完全放在了两样东西上面：一个是病人，另一个是磁化的榆树。他在给他弟弟的信中说：“我的一个病人很快就要复原了，这些都是拜梅斯默的理论所赐。我把一棵大树磁化了，现在它能对村庄的所有人进行治



疗。今天早上还有130多人围在我的树前，接受治疗。这棵树的每一片叶子都带有神奇的力量，为人们传导健康。现在我不用手把手地挨个给病人催眠了，我只要催眠这棵大榆树，大榆树就能把我的力量散播出去，让所有的人都能感受到。”

在另一封信中，狄·派西古记载了他如何用磁化树给人治病。“我刚刚弄好磁化树，就有一位病人请我诊治。这位病人十分虚弱，于是，我就让人用担架把他抬到树下，让他坐在椅子上。当我把细绳缠在他身上时，他突然眼睛直直地看着树干，脸上显露出无法形容的神情，大喊一声：‘那是什么？’然后就闭上眼睛、垂下头，进入催眠状态。一小时后，我让他在梦游状态中引导他自己站起来，慢慢走回家中。过一会儿，他清醒过来，然后众人告诉他刚才的一切。他说：这不可能，我虚弱得根本不能走路，怎么可能自己走回家来？后来我又做了一次实验，也得到同样的结果。我想，我的磁化树真的有催眠效果！当我得知这点时，我喜悦的心情无以复加。这下我可以有时间休息了，我的磁化树会替我招待病人的。”

在另外一封信中，他这样描述被他催眠的园丁：“这是一个23岁的乡巴佬，他头脑简单，四肢发达，没有受过什么教育，然而当他被我催眠以后，他能够说出很有文采的话来。甚至我不用提问，只要把问题在心中思忖，他就能立即感知，并给我满意的回答。我让被催眠的他坐在屋子里，我躲在内室，这样如果客人进来了，他就会与客人交谈，而且是以我的思维去与客人交谈，谈话滴水不漏，仿佛我亲临现场一样。而且，他有的时候可能会和客人说一些不该透露的信息，这时，我就会控制他的思维，让他停止眼下的话题，而将话题转到另一个上面。”

一位叫蒙·克洛凯的金融家听说狄·派西古的研究后，好奇地来到布桑斯进行参观。他将自己看到的实验过程做了记录，他记录道：“我看到这些病人接受催眠疗法之后，纷纷进入睡眠状态。病人紧闭双眼，听不到任何外界的声音，只有催眠师发出声音他们才会苏醒。在深度催眠的状态，如果外人接触他的身体或者碰到他坐的椅子，病人就会感到非常痛苦，比如发生痉挛。在深度催眠的状态，被催眠的人如果接触到其他病人，他们会感知其他人何处患病。而且，深度催眠者在睡梦中能得到一些特异功能，比如能穿过其他病人的肚皮，看到他们的五脏六腑。但当这些人从催眠中清醒过来时，刚才所有发生的事都回忆不起来了。另



外，被催眠者还可以像梦游一样，在睡梦中行走，尽管双眼紧闭，但似乎比正常人看得还清楚。狄·派西古的理论得到许多人的追随，这一派人自称是“经验主义者”。

就在狄·派西古致力于磁化榆树的研究时，另一位著名催眠术专家巴尔巴林勋爵也在里昂开展他的研究。巴尔巴林认为，磁棒或者催眠容器都根本用不着，只凭借思维的力量，就能将病人带进催眠的境界。

巴尔巴林在施展催眠术时，坐在病人床边，口中念着祈祷词，渐渐地，病人就进入催眠状态，和狄·派西古的效果极其类似。巴尔巴林一时间被无数催眠爱好者奉为领袖，在欧洲各地都有他的信徒，尤其以瑞典和德国的信徒为盛。巴尔巴林的信徒都自称是“唯灵论者”。

“唯灵论者”们坚信，人与人的灵魂会建立链接，催眠师与病人建立某种链接之后，哪怕二人远隔千里，催眠师都能对病人施加影响。而且，病人被催眠以后，似乎他的潜能被诱发出来，视力如老鹰般敏锐，听觉如猎犬般灵敏。有一位催眠师描述了一个被催眠的病人：“他被催眠后，动物本能在他身上得到体现，他的洞察力和观察力只有动物界才有，他似乎就是上帝，眼睛能透过重重迷雾看到自然界的全部秘密。只要他将注意力集中在诸如亲人、朋友、敌人身上的时候，他就能看穿他们的前世今生。这一刻，病人成了一名医生，成了预言家，成了神灵！”

在英格兰，梅斯默的弟子麦诺德克医生也将催眠术发扬光大。麦诺德克医生曾经是梅斯默的学生，后来又师从埃斯隆，进行催眠术研究，并取得了难以想象的成功。他在布里斯托尔讲学，许多腰缠万贯的富豪专程从伦敦赶去，接受他的催眠疗法。据说，先后有127位社会名流接受过他的治疗，其中不乏公爵、侯爵、子爵、主教等身份显赫之人。

后来，麦诺德克来到伦敦，他把自己当做第一个把催眠术引进英格兰的人而沾沾自喜。他大肆宣称说：催眠疗法不受性别限制、不受教育程度限制，由于女性更加富有同情心，也对自己的容貌、健康和后代更为关注，因此他特别呼吁女士们接受催眠疗法。他还建议成立“健康协会”，与巴黎的“健康协会”结成合作伙伴。只要有20名女士报名参加，每人缴纳15基尼的会费，他就立即把这个协会成立起来，并开始活动。结果，信息发布之后，报名者纷至沓来，会费收入高达10



万元。

接着，很多催眠师看到这是一条生财之道，就纷纷效法。在伦敦，一个名叫霍洛韦的人开办讲座，介绍催眠术，每位听众收5基尼，最后也发了一笔横财。卢泰尔堡夫妇本来是画家，看见有利可图，也转行做了催眠师，他们公开表演催眠术，3000人赶去观看，门票钱从1基尼涨到3基尼，即使这样，还有很多人买不到票被堵在门外。卢泰尔堡通过触摸患者进行治疗，他把自己扮演成上帝的使者，而人们也愿意相信，称他是一个奇迹。其中有一位名字叫玛丽·普莱特的疯疯癫癫的老妇人，她对卢泰尔堡夫妇崇拜得无以复加。她说，7个月间，有2000人在卢泰尔堡夫妇手下治愈。她还写信给当地的行政官员，请他们去卢泰尔堡夫妇的诊所视察，建议他们为这对夫妇建立医院。玛丽·普莱特的喋喋不休让地方官和民众都开始产生了反感，卢泰尔堡夫妇也觉得她的鼓吹太过肉麻，担心给自己带来麻烦。为了避开这个狂热的信徒，他们夫妇离开了伦敦，到其他地方行骗去了。

后来，在伦敦又出现了一位叫佩尔金斯的美国人，他是一名医生，在雷斯特广场行医。他发明了一种被叫做“金属牵引器”的小装置，并申请了专利。这种小装置带有两块小磁片，带有磁性。人的身体哪个部位疼痛，就把小装置放在皮肤上面，轻轻移动，就可以消除痛风、风湿、中风以及其他各种疾病。这部牵引器售价是5基尼，在舆论宣传的作用下，许多病人踊跃掏钱购买。据说，风湿病人用了牵引器后，风湿不见了；痛风病人的痛楚消失了；连牙医都对付不了牙疼，使用了牵引器，牙顿时不痛了。由于佩尔金斯是当时的慈善机构“公谊会”的会员，“公谊会”为了帮助穷得买不起牵引器的人，出公款建立了一所名叫“佩尔金斯学院”的医院。凡是没钱的病人，都可去那里免费催眠。几个月内，金属牵引器几乎脱销，佩尔金斯作为发明者也从中获利5000英镑。

巴斯有一位著名医生，他叫海加思，他对佩尔金斯的“金属牵引器”的效果表示怀疑，但佩尔金斯风头正劲，如果没有确凿的证据也不好说他是骗子。海加思冥思苦想，怎么才能证明“金属牵引器”确实有效，而不是利用人们的心理暗示治病呢？

突然，他想到一个主意。他不是用磁化金属，而是用木头片订了一个一模一样的牵引器，刷上铁锈色的油漆，看上去和金属牵引器一模一样。然后，他又从巴斯医院选了5位病人接受这一实验。这5位病人中有4位是风湿病患者，另一位是



痛风患者，他们都患病多年，病情十分严重。到了实验的这一天，海加思大夫和他的助手们走进病房，郑重其事地拿出木头做的“金属牵引器”，在病人身上用了起来。当时，有4位病人说患处不痛了，纷纷表示有了明显好转，甚至其中一位病人还说觉得膝盖热乎乎的，并且似乎能走动了。医生们都觉得难以置信，因为这个病人来医院的时候还是被担架抬来的，可病人真的站起来在房间里走了一圈！

为了让结果更有说服力，几周之后，海加思大夫又组织医生做了一次实验。这次参加实验的病人是严重的肩部风湿患者，他的手放在膝盖上，根本举不起来。然后，医生们又拿来了假的金属牵引器，为患处进行理疗。为了让病人感到真实有效，实验者派一个医生专门用秒表计时，另一个医生还用笔做记录。结果，4分钟不到，病人声称症状减轻了，医生让他试着抬抬胳膊，结果还真的抬高了好几英寸。

海加思大夫把实验结果撰写成论文，发表出来，他的结论是：心理作用能诱发疾病，也能治疗疾病，而所谓神奇的“金属牵引器”只是个幌子罢了。这个论文发表出来，舆论一片哗然，佩尔金斯大夫的理论体系被打得七零八落，那些购买了金属牵引器的人们也感到上当受骗，纷纷来找佩尔金斯算账。无奈，佩尔金斯只好悄悄从英格兰溜走了。

就这样，催眠术在英格兰失去了市场，而同时，法国由于爆发了大革命，民众更为关注国计民生的重大问题，催眠术也遭到了民众的一致唾弃。

这样，催眠术体系便在欧洲两个大国崩溃了，最后只好躲到德国苟延残喘——德国还有不少哲学家对催眠术情有独钟。在他们的“研究”下，催眠术似乎焕发了更大的生机。据说，通过催眠，病人可以与先知进行沟通，甚至病人想象力超越了地球大气层，飞到了太空。被催眠的病人还可以用手和脚阅读书籍，能理解从没学过的语言，把书本放在肚子上，书的内容就出现在脑海里。没有文化的农夫一旦接受催眠，口中说的都是高深莫测的理论，论哲学，他们比柏拉图的言论还富有哲理；论口才，他们超过世界上最好的雄辩家；论神学，他们可以轻易解决神学上的超级难题，轻松得就好像解自己的鞋带一样。

19世纪的最初12年中，催眠术在欧洲大陆沉寂了一段时间，因为这段时间欧洲历史上发生了许多重要事件，最主要的是拿破仑指挥大军对抗反法联盟，以至于欧洲许多国家都被卷入战火，人们无暇顾及催眠术这些高深的学问。直到1813



年，蒙·德勒兹发表了一本名为《动物磁性说史评》的著作，催眠术才开始死灰复燃。人们又逐渐关注这种已经被忘却的骗术，很多科学家、医学界的权威为了探求真相，又重新投入到催眠术的研究中。

蒙·德勒兹的论文指出：人体源源不断地向四周的环境中释放出一种流体，这些流体形成我们周围的空气，类似一个气场。虽然我们感觉不到这个气场的存在，但它是能被意志所引导的。这种气场在人、动物，甚至树木周围都存在。因此，催眠师如果冲着树木挥动手臂，树木就会充满这种流体。当催眠师对病人使用时，流体也会被灌注到病人的体内，因此病人能感到一股冷风或一阵热气传到体内。

当病人被灌注了许多流体后，他们就会陷入无梦的睡眠之中，也就是被催眠了。催眠者虽然看似睡着了一样，但却有一定知觉，他们能看到催眠师四周环绕着流体的能量，催眠师的嘴、鼻孔、头和手部，都被这种能量所环绕，流光溢彩，气味美妙。

蒙·德勒兹先生在论文中还说：“当催眠术令病人进入催眠状态后，病人器官的机能得到了扩张，虽然眼睛、耳朵这样的外部器官功能会暂时失灵，但是在身体内部却形成了视觉和听觉。因此，尽管被催眠的病人闭着双眼，堵着耳朵，但他们却能直接从催眠师头脑中获取视觉和听觉信息。他们既能看，又能听，甚至比醒着时候看的、听的更清晰。”

被催眠者的这种内视觉和内听觉，可以看清自己身体的内部，也能看到其他病人的器官和组织，只要这些病人和他是连在一起的，就能看到。而且，催眠后，还能靠着第六感官开出药方。在某种程度上说，他们达到先知的水准，他们能由一个笨嘴拙舌的人变得口齿伶俐，如果催眠师正确引导他们，他们就变得如同圣人般完美；但如果受到错误的引导，他们就手足无措，完全不知道该说什么。

蒙·德勒兹认为，只要遵循一定的条件和规则，无需什么天赋，任何人都能成为催眠师，创造令人瞩目的成就。这些规则如下：

“如果你是医生或者哲学家，先把医学和玄学知识放在一边。”

“脑中不可以出现任何对催眠的抵触。”

“想象神的力量能让你抓住病人的痛苦，并把它挖出来，丢在一边。”



“进行催眠术后，6周内不要思考其他的学问。”

“一定要对催眠术怀有极大的信心，坚信它的力量，不要犹豫不决，心诚则灵，使用催眠术的时候一定要集中精力。”

换句话说，只要完全相信催眠术，排除一切私心杂念，全神贯注，任何人都能成为成功的催眠家。

蒙·德勒兹认为，保持催眠环境的绝对安静非常重要，必须把闲杂人等清出场外。即使一定要留下助手或目击者，也向他强调，不能干预催眠术的实施，只能远远地看着。实施催眠术的房间尽量环境舒适一些，不要过冷或过热，让病人舒服地坐着，而催眠师坐在他对面，稍微高一点点。

施术之前，催眠师用自己双腿夹住病人的双腿，让病人彻底放松，不要想任何无关的事。只要一心想着：“催眠术可以把疾病驱走，生活充满希望。”这就可以了。如果在施行催眠术的过程中，病人感到疼痛难忍，催眠师一定要冷静，不可慌乱。

催眠术开始的时候，首先，催眠师用手捏住病人的拇指，然后紧紧盯住他的眼睛。持续2到5分钟后，病人的拇指会逐渐变热，逐渐和催眠师体温一致。

然后，催眠师需要把自己的手抽回，放在体侧。然后将双手向外翻转，伸到头顶。然后再把双手落在病人的肩膀上，停一分钟。之后沿着病人的胳膊向下，最后到达他的手指尖。这个动作重复五六次，接下来，催眠师把双手轻轻按在病人头顶。停留几秒钟，然后手逐渐下移，经由面部、胸部，最后到达腹部停下。两分钟后，把双手大拇指按在病人肚脐上，其余手指合抱病人两肋，然后沿身体两侧滑至病人膝盖处。如果此时病人的情绪稳定，还可以把手移动到他的脚上。如此动作重复几次。

在下面的催眠过程中，催眠师要更加靠近病人，把双手放在他肩头的后面，慢慢地从他的后背捋到双腿、双脚。这部分动作完成后，一整套的催眠动作才算完成。后面要做的就是前面动作的重复。

以上就是蒙·德勒兹总结出来的详细的催眠步骤。

不过，催眠术的反对者们说：让一个男催眠师对那些易于接受心理暗示的女人进行催眠，用双腿夹住她们的腿，还要用双手抚摸她们的全身，接受催眠的女人们又被一双眼睛死死盯着——在这种情况下，10个人里有9个人要进入痉挛状



态，不过不是被催眠，而是被吓的。这能说明是催眠术在起作用吗？这能证明人体内真的存在磁性流体吗？不要说什么催眠术，就是让一个人长时间端坐在椅子上，一动不动，这个人都会精神恍惚或者昏昏欲睡，可这跟催眠术有何关系呢？

不过，尽管有重重反对的声音，蒙·德勒兹的书在法国还是引起了不小的轰动，再次引发了人们研究催眠术的热潮。诸如《催眠术年鉴》、《催眠术大全》这样的学术杂志纷纷如雨后春笋般涌现。

当时，还出现了一个名叫法里亚的神父，他更是一个催眠奇人。据说他身体四周的磁场非常强大，意志力超乎常人，而且他在施展催眠术的时候，疗效也非常显著。

人们看他的催眠实验总会感到强烈的震撼，从而才会明白，为什么催眠这门学问会历经几百年而不衰。法里亚神父在给人催眠时，让病人端坐在椅子上，让他们闭上双眼，然后大声说出一个字：“睡！”——既不用任何工具，诸如催眠容器之类，也不需要什么导体，比如铁棒、磁棒。只要一个字，病人就乖乖睡着。因此，神父得意地吹嘘说，就这一个字，先后催眠了5000多位病人。通常，说一次并不能成功地让病人入眠，那就重复好几次。如果还是不能催眠，神父的解决方法就是把病人赶走，然后说他根本不适合接受催眠。看到这里也许大家就明白了神父催眠术的奥秘了。

催眠师们还制定出许多限制和规则，比如身强体壮的人不能接受催眠，对催眠术有怀疑的人不能接受催眠，理智地分析催眠术的人不能接受催眠。只有对催眠术无比相信，并且身体虚弱，易接受心理暗示的人才适合催眠。而且，催眠师们唯恐这些“适合催眠的人”也有万分之一的可能催眠不成功，于是他们补充说，如果催眠现场有人不相信或者厌恶催眠术的话，那么催眠也不会成功。

蒙·德勒兹也给自己的同行们写下如下的忠告：“一定不要为那些打破沙锅问到底的人进行催眠！”



欺骗，欺骗，都是欺骗！
但是，为什么千万人都信以为真、倾其所有？

幻象，幻想，还是幻象！
然而，无数人宁愿梦中掘宝、水底捞月！

这是人类历史上最愚昧、最癫狂和最可悲的 12 个可怕错觉。那些陷入其中的股票投机者、迷信笃信者、圣物崇拜者……最后无一不落下个悲剧性的结果。

人性中最盲目和最疯狂的一面，便如此展开……

- ▶ 这是股票历史上的第一次崩盘，这是一次全民疯狂的炒股狂潮，竟然导致了举世闻名的“法国大革命”，并促成了拿破仑的上台！
- ▶ 国王和伟大的科学家牛顿竟然都会为“暴富”错觉大发癫狂！
- ▶ 天下奇闻——普普通通的郁金香竟然可以交换八只肥猪、四头公牛、两吨奶油、一千磅乳酪、一个银制杯子、一包衣服、一张附有床垫的床外加一条船。
- ▶ 炼金热潮，鸡蛋到底怎么变出黄金？
- ▶ 一次次末日预言，一次次悲剧重演，逃难的人们如鼠逃窜……
- ▶ 鬼物憧憧，人心战栗，到底有多少幽灵在四处游荡？

ISBN 978-7-80228-937-6



9 787802 289376 >

定价：39.00元